諸經要集

釋道世集

妙諦法音

2023 年 12 月 25 日

諸經要集

西明寺沙門釋道世集

序 4

① 三寶部 6

㊀ 敬佛篇 6

㊁ 敬法篇 39

㊂ 敬僧篇 70

② 敬塔部 85

③ 攝念部 114

④ 入道部 126

⑤ 唄讚部 143

⑥ 香燈部 153

⑦ 受請部 176

⑧ 受齋部 215

⑨ 破齋部 222

⑩ 富貴部 230
⑪ 貧賤部 244
⑫ 獎道部 266
⑬ 報恩部 308
⑭ 放生部 322
⑮ 興福部 337
⑯ 擇交部 358
⑰ 思慎部 385
⑱ 六度部 401
㈠ 布施篇 401
㈡ 持戒篇 427
㈢ 忍辱篇 437
㈣ 精進篇 446
㈤ 禪定篇 454

㈥　智慧篇 459
⑲　業因部 467
⑳　欲蓋部 491
㉑　四生部 509
㉒　受報部 540
㉓　十惡部 584
㉔　詐偽部 667
㉕　墮慢部 691
㉖　酒肉部 703
㉗　占相部 735
㉘　地獄部 750
㉙　送終部 791
㉚　雜要部 832

序

原夫，法身一相，瞻仰異容。正教無偏，說聽殊旨。

故，師有等雨之況，弟子有異聞之說。

良以隨機授與，逐器淺深。

至如十二分教之大綱，八萬法門之廣派。

龍宮西蓄，未盡懋林之知。象駕東馳，豈窮手葉之誨。

是以不遊大海，未覩沃日之奇。不仰太山，靡覿干霄之狀。

得驪龍之珍，乃驗魚目之非寶。聽黃鍾之節，方知擊缶之為細。

故知釋典幽宗，聖凡所尚。實人天之祕寶，越儒墨之希聲。

威振大千，光超巨億。益覃沙界，功逾塵劫。弘濟之術，其大矣哉。

但時緣未會，感通有殊。暨晨林變采，霄夢啟徵。

創開白馬之基，漸被赤烏之歲。

聖迹遐感，年逾六百。道俗蒙益，等同一子。

慨正像浸移，沿流末代。凡情闇短，器識昏迷。日有澆醨，教沉道喪。

所以彝章訛替，教迹淪湮。文句浩汗，卒難尋覽。

故於顯慶年中，讀一切經，隨情逐要。人堪行者，善惡業報。錄出一千，述篇三十，勒成兩帙。冀道俗依行，傳燈有據。

敬尋釋典深奧，非淺識之所知。出俗幽微，豈滯惑而能辯。

良由海大舟輕，山高塵眇。操刀易割，製錦難成。不揆庸識，妄談祕典。輒樹題目，更增愧恧矣。

南無本師釋迦牟尼佛

自歸於佛　當願眾生　紹隆佛種　發無上意

自歸於法　當願眾生　深入經藏　智慧如海

自歸於僧　當願眾生　統理大眾　一切無礙

諸經要集

① 三寶部

㈠ 敬佛篇

㈠ 述意緣

夫，大聖有平等之相，弟子有稱揚之德。

故，十方諸佛，同出於淤泥之濁。三身正覺，俱坐於蓮臺之上。隨念何相，皆得利益。所謂始從出家，終成正覺，於其中間，道樹降魔，鹿野說法。

相好圓滿，光明炳著。身色清淨，事等鎔金。面貌端嚴，猶如滿月。齒同珂雪，髮似光螺。目譬青蓮，眉方翠柳。八音響亮，萬相雍容。五眼精明，六通遙鬲。懸河瀉辯，連注投機。

圓三點以成身，具五分而為體。帶權實以度物，隨真應以化人。

或扇廣大之慈風，灑滂沱之法雨，能使身田被潤。

即吐無上之芽，心樹既榮，便茂不凋之葉。

不來相而來，不見相而見。為眾生故，隨緣應現。

十方十億，並願歷侍。三千大千，俱得親承。長種福田，廣興供養。

吐邪倒之根，拔貪瞋之本。修念佛之因，感見佛之果矣。

《寶性論》　三寶有六義，故須敬也。

①希有義。如世寶物，貧窮之人，所不能得。三寶如是，薄福眾生，百千萬世，不能值遇。故名為寶。

②離垢義。如世真寶，體無瑕穢。三寶如是，隨離諸漏。故名為寶。

③勢力義。如世珍寶，除貧去毒有大勢力。三寶如是，具不思議六神通力。故說為寶。

④莊嚴義。如世珍寶，能嚴身首令身姝好。三寶如是，能嚴行人清淨身故。故說為寶。

⑤最勝義。如世珍寶，譬諸物中勝。三寶如是，一切世中最為殊勝。故名為寶。

⑥不改義。如世真金，燒打磨鍊不能變改。三寶如是，不為世間八法所改。故名為寶。

又具六意，故須敬也。

①佛能誨示，法是良藥，僧能傳通，皆利益於我，報恩故敬。

②末代惡時，傳法不易，請威加護，故須致敬。

③為物生信，稟承故敬。

④示僧尼敬事，儀式故敬。

⑤令樂供養，法得久住故敬。

⑥為表勝相故敬。

《成實論》　三寶最吉祥，故我經初置。

㈡　念十方佛緣

《觀佛三昧經》　昔，過去久遠無量世時，有佛出世，號寶威德上王。時有

比丘與九弟子，往詣佛塔，禮拜佛像。見一寶像，嚴顯可觀，禮已，諦視說偈讚歎。後時命終，悉生東方寶威德上王佛國，大蓮花中結跏趺坐，忽然化生。從此已後，恒得值佛。於諸佛所，淨修梵行，得念佛三昧海。得三昧已，佛為授記，於十方面，各得成佛。東方善德佛者，則彼師是。其九弟子者，作九方佛，謂東南方無憂德佛、南方旃檀德佛、西南方寶施佛、西方無量明佛、西北方花德佛、北方相德佛、東北方三乘行佛、上方廣眾德佛、下方明德佛。如是十佛，由因過去禮塔觀像一偈讚歎，今於十方各得成佛。

《觀佛三昧經》　昔，過去久遠，有佛出世，號曰空王。入涅槃後，有四比丘，共為同學，習佛正法。煩惱覆心，不能堅持佛法寶藏，多不善業，當墮惡道。空中有聲語比丘言：空王如來雖復涅槃，汝之所犯，謂無救者。汝等今可入塔觀像，與佛在世時，等無有異。聞空聲已，入塔觀像，眉間毫相。即作念言：「如來在世，光明色身，與此何異？佛大人相，願除我罪。」作是語已，如太山崩，五體投地，懺悔諸罪。由入佛塔觀像毫相，懺悔因緣，後八十億阿僧祇劫不墮惡道，生生常見十方諸佛。於諸佛所，受持甚深念佛三昧。得三昧

已，為十方佛現前授記，今悉成佛。東方有國，名曰妙喜，佛號阿閦，即第一比丘是。南方有國，名曰歡喜，佛號寶相，即第二比丘是。西方有國，名曰極樂，佛號無量壽，即第三比丘是。北方有國，名蓮花莊嚴，佛號微妙聲，即第四比丘是。以是因緣，行者應當如是願觀佛也。

《迦葉經》　昔過去久遠阿僧祇劫，有佛出世，號曰光明。入涅槃後，有一菩薩，名大精進，年始十六，婆羅門種，端正無比。有一比丘，於白氎上畫佛形像，持與精進。精進見像，心大歡喜，作如是言：「如來形像，妙好乃爾，況復佛身。願我未來，亦得成就如是妙身。」言已，思念「我若在家，此身叵得。」即啟父母，求哀出家。父母答言：「我今年老，唯汝一子。汝若出家，我等當死。」子白父母：「若不聽我者，我從今日，不飲不食、不升床坐，亦不言說。」作是誓已，一日不食，乃至六日。父母知識八萬四千諸婇女等，同時悲泣，禮大精進，尋聽出家。既得出家，持像入山，取草為座，在畫像前，結跏趺坐。一心諦觀此畫像，不異如來。如來像者，非覺非知。一切諸法亦復如是，無相離相，體性空寂。作是觀已，經於日夜，成就五通，具足無量，得

無礙辯，得普光三昧，具大光明。以淨天眼，見於東方阿僧祇佛。以淨天耳，聞佛所說，悉能聽受。滿足七月，以智為食。一切諸天散花供養。從山而出，來至村落，為人說法。二萬眾生，發菩提心。無量阿僧祇人，住於聲聞緣覺功德。父母親眷，皆住不退無上菩提。佛告迦葉：「昔大精進，今我身是。由此觀像，今得成佛。若有人能學如此觀，未來必當成無上道。」

《觀佛三昧經》　昔，過去久遠，有佛出世，號釋迦牟尼。滅度之後，有一王子，名曰金幢，憍慢邪見、不信佛法。有一比丘名定自在，語王子言：「世有佛像，眾寶嚴飾，然為可愛。可暫入塔，觀佛形像。」王子即隨共入塔中，見像相好，白比丘言：「佛像端嚴，猶尚如此，況佛真身。」比丘告言：「汝今見像，不能禮者，應當合掌，稱南無佛。」是時，王子即便合掌，稱「南無佛」。還宮繫念塔中像故，即於後夜，夢見佛像。夢已歡喜，捨離邪見，歸依三寶。由一入塔，稱佛善根，命終得值九百萬億那由他佛。於諸佛所逮得甚深念佛三昧。得三昧故，諸佛現前，為其授記。從是已來，經於百萬阿僧祇劫，不墮惡道。乃至今日，獲得甚深首楞嚴定。昔王子者，今財首菩薩是。以是因

緣，智者應當如是學念佛也。

《法花經》偈云：

若人散亂心　入於塔廟中　一稱南無佛　皆以成佛道

《譬喻經》　昔有國王，殺父自立。有阿羅漢，知此國王不久命終，計其餘命，不過七日。若命終後，必墮阿鼻地獄，一劫受苦。此阿羅漢尋往化之，勸教至心稱「南無佛」，七日莫絕。臨去，重告「慎莫忘此」。王便叉手，一心稱說，晝夜不廢。至七日頭，便即命終，魂神趣向阿鼻地獄。乘前念佛，至地獄門，知是地獄，即便大聲稱「南無佛」。獄中罪人，聞稱佛聲，皆共一時稱「南無佛」。地獄猛火，即時化滅。一切罪人，皆得解脫，出生人中。後阿羅漢重為說法，得須陀洹。以是因緣，稱佛名號，所獲功德，無量無邊，不可為喻。

㈢　念釋迦佛緣

《觀佛三昧經》　昔佛在世時，佛為父王，及諸大眾說《觀佛三昧經》。佛有三十二相，八十種好，身真金色，光明無量。時，座下有五百釋子，以罪障

故，見佛色身，猶如灰人羸婆羅門。見已號哭，自拔頭髮，舉身投地，鼻中血出。佛安慰曰：汝勿號哭，吾為汝說。過去有佛，名毘婆尸。入涅槃後，於像法中有一長者，名曰月德，有五百弟子，聰明多智，無不貫練。其父長者，信敬三寶，常為諸子說佛法義。諸子邪見，都無信心。後時諸子，同遇重病，父到兒前，泣淚合掌，語諸子言：「汝等邪見，不信佛法。今無常刀切割汝身，為何所怙？有佛世尊，名毘婆尸，汝可稱名。」諸子聞已，敬父言故，稱「南無佛」。復教稱法及稱僧名。稱已命終，由稱佛故，生四天王天。天上壽盡，以前邪見，還墮地獄。獄卒羅剎，以熱鐵叉刺壞其眼。受是苦時，憶父教稱。念佛因緣，從地獄出，來生人中，貧窮下賤。後，式棄佛出，亦得值遇，但聞佛名，不覩佛形。後隨葉佛、拘樓秦佛、拘那含佛、迦葉佛，亦皆聞名，不見其形。以聞如是六佛名故，今得與我，同生釋種。我身端嚴如閻浮金，汝見灰色羸婆羅門，皆由前世邪見故爾。汝今可稱過去佛名，并稱汝父，亦稱我名及彌勒佛。稱已作禮，及向大眾大德眾僧，五體投地，發露懺悔邪見之罪。諸人受教，懺悔訖已。見佛金色，如須彌山。見已，白佛：「我今見佛三十二相、

八十種好，無量光明。」作是語已，得須陀洹，求佛出家，得阿羅漢，三明六通，具八解脫。佛告比丘：我滅度後，若稱我名，南無諸佛，所獲福德，無量無邊。

《大悲經》　佛告阿難：汝觀如來，在路行時，能令大地，高處令下，下處令高，高下諸處悉得平正，如來過後，地輒還復。一切樹林傾側向佛，樹神現身，低頭禮拜，如來過後，樹輒還復。一切丘陵坑坎，屏廁臭穢，叢林瓦礫，皆悉掃除。平生清淨，馨香芬烈，眾花布地，如來足履蹈上而過。無情諸物，尚皆傾側，何況有情而不加敬！何以故？我本修行菩薩行時，於一切人所，無不傾側，謙下禮敬。以是善業，得成佛已，有情無情，如來行時，無不傾側，低頭禮拜。我本曾以清淨微妙稱意資產，至心自手，施諸眾生。以是業報，如來行時，大地平正，掃灑清淨，又無瓦礫。我於無量諸賢聖所，在路行時，曾與掃治道路，泥治房舍。我以平等，心無高下，掃治令淨。於一切時，常求菩提，利益眾生。以是善根，若佛如來，在在處處，行來路首，自然清淨。地平如掌，乃至須彌山王，高八萬四千由旬，在大海中亦深爾許，及鐵圍山高十六

萬八千由旬，亦是金剛堅固。佛涅槃時，無不傾側低頭禮敬。若欲遠避不傾側者，亦無是處。

《普曜經》　由如來過去心淨離著，不害眾生故，所行之處，腳足不污，蟲蟻不損。

《處處經》　如來行時不著履，有三因緣：①使行者少欲，②現足下輪相，③令人見之歡喜。

佛行，足去地四寸，有三因緣：①見地有蟲蟻故，②地有生草故，③現神足故。亦欲令人意正。

佛行，地高下皆平，有三因緣：①本行四等心，欲令一切安隱，地在水上，水中有神，蟲蟻一切值佛足下，皆安隱同心立意，是故卑者為高，高者為卑。②諸天鬼神行福，為佛除地故，高下為平。③佛為菩薩時，通利道徑橋梁度人故，從是得福，故高下平正，欲令人意亦爾。

《智度論》　世尊身好，細薄皮相，塵土不著身，如蓮花葉，不受塵水。若菩薩在乾土山中經行，土不著足，隨嵐風來吹破土山，令散為塵，乃至一塵不

著佛身。若菩薩舉食著口中，是時咽喉邊兩處，流注甘露，和合諸味。是味清淨，故名味中得上味。

《增一阿含經》　無恭敬心於佛者，當生龍蛇中。以過去，從中來，今猶無敬，多睡癡也。

《四分律》說偈云：

有敬長老者　是人能護法　現世得名譽　將來生善道

㈣　念阿彌陀佛緣

㊐何名淨土？

㊎世界皎潔，目之為淨。即淨所居，名之為土。

《攝論》　所居之土，無於五濁。如頗梨柯等，名清淨土。

《法花論》　無煩惱眾生住處，名為淨土。

淨土不同，有其四種：

①法性土。以真如為體故。

《攝論》　以蓮花王，為淨土所依。譬法界真如，為淨土所依體故。

②實報土。

《攝論》　以二空為門，三慧為出入路，奢摩他、毘鉢舍那為乘，以根本無分別智為用。此皆約報功德辯其出體。

③事淨土。謂上妙七寶，是五塵色性。聲香味觸，為其土相故。

《攝論》　佛周遍光明七寶處也。

《花嚴經》　諸佛境界相中，種種間錯莊嚴。

《淨土論》　備諸珍寶性，具足妙莊嚴。

新翻《大菩薩藏經》　假使如上世界，乃至大火洞燃，如來在中，若依經行若住坐臥，其處自然八功德水出現於地。

④化淨土。謂佛所變七寶五塵，為化土體故。

《涅槃經》　以佛神力，地皆柔軟，無有丘墟、土沙礫石，乃至猶如西方無量壽佛極樂世界等。

《大莊嚴論》　由智自在，隨彼所欲，能現水精瑠璃等清淨世界。

《維摩經》　佛以足趾案地，現淨等事。

《十地經》　隨諸眾生心所樂見，為示現故。

此諸經論所明，並約化為淨土。由佛神力現故有，攝故即無，故名化土。

述曰：上來雖土有四種，然綱要有二：①報土，②化土。此二，即攝理事二土。

①報土者，謂佛如來出世，諸善體是無漏，非三界所攝故。

《淨土論》　觀彼世界相，勝過三界道。

《智度論》　有妙淨土出過三界，然佛所居無處為處，過在十方世界，或依法身而安淨土故。論云：釋迦牟尼佛更有清淨世界，如阿彌陀國。其阿彌陀佛亦有嚴淨不嚴淨世界，如釋迦佛。

《涅槃經》　我實不出閻浮提界。

《法花經》偈云：

常在靈鷲山　及餘諸住處　眾生見劫盡　大火所燒時

我此土安隱　天人常充滿　園林諸堂閣　種種寶莊嚴

《花嚴經》　如來淨土，或在如來寶冠，或在耳璫，或在瓔珞，或在衣

文，或在毛孔，如是毛孔，既容世界。故知《十住論》云：佛舉一步，則過恒河沙等三千世界。其事如是。

②化土處者。但所居化土，無別方處。但依報土，而起粗相。

或通十方，或在當界，引接三乘人天等眾。如阿彌陀世尊，引此忍界凡小眾生，而安淨國。

或於穢現淨，如案地現淨，譬同天宮，其事如是。

或於眾生共相器世界間種子所感，於中顯現淨穢境界，隨其六道，各見不同。此皆由外名言熏習，因識種成就，感得器世界影像相現。此影像是本識相分，由共相種子與影像相，彼現相識為因緣。即此共相，由內報增上緣力，感得如此苦樂不同。

《花嚴經》　爾時，心王菩薩摩訶薩告諸菩薩言：佛子！

此娑婆世界釋迦牟尼佛剎一劫，於安樂世界阿彌陀佛剎為一日一夜。

安樂世界一劫，於聖服幢世界金剛佛剎為一日一夜。

聖服幢世界一劫，於不退轉音聲輪世界善樂光明清淨開敷佛剎為一日一

夜。

不退轉音聲輪世界一劫，於離垢世界法幢佛剎為一日一夜。

離垢世界一劫，於善燈世界師子佛剎為一日一夜。

善燈世界一劫，於善光明世界盧舍那藏佛剎為一日一夜。

善光明世界一劫，於超出世界法光明清淨開敷蓮花佛剎為一日一夜。

超出世界一劫，於莊嚴慧世界一切光明佛剎為一日一夜。

莊嚴慧世界一劫，於鏡光明世界覺月佛剎為一日一夜。

佛子！如是，次第乃至百萬阿僧祇世界。最後世界一劫，於勝蓮花世界賢首佛剎為一日一夜，普賢菩薩等諸大菩薩充滿其中。

《優波提舍論》偈云：

觀彼世界相　勝過三界道　究竟如虛空　廣大無邊際

正道大慈悲　出世善根生　淨光明滿足　如鏡日月輪

述曰：如凡夫二乘於穢土中見阿彌陀佛，諸菩薩等於淨土中見阿彌陀佛。據此二說，報土則一向純淨，應土則有染有淨。

《淨土論》　土有五種：

①純淨土。唯在佛果。

②淨穢土。謂淨多穢少，即八地已上。

③淨穢平等土。謂從初地乃至七地。

④穢淨土。謂穢多淨少，即地前性地。

⑤雜穢土。謂未入性地。

第五人見後一，不見前四。第四人見後二，不見前三。第三人見後三，不見前二。第二人見後四，不見前一。第一佛上下五土，悉知悉見也。

《阿彌陀鼓音聲王陀羅尼經》　爾時，世尊告諸比丘：西方安樂世界，今現有佛，號阿彌陀。若有四眾，能正受持彼佛名號，以此功德，臨欲終時，阿彌陀即與大眾往此人所，令其得見，見已，尋生慶悅，倍增功德。以是因緣，所生之處，永離胞胎穢欲之形，純處鮮妙寶蓮花中，自然化生，具六神通，光明赫奕。阿彌陀佛與聲聞俱，如來．應供．正遍知。其國號曰清泰，聖王所住，其城縱廣十千由旬，於中充滿剎利之種。阿彌陀佛，父名月上轉輪聖王，其母

名曰殊勝妙顏，子名月明，奉事弟子名無垢稱，智慧弟子名曰賢光，神足精勤弟子名曰大化。爾時，魔王名曰無勝，有提婆達多名曰寂靜。

《無量壽經》　佛告彌勒：假使三千大千世界猛火，為念阿彌陀佛名故，要當於中直過，未足為難。

《阿彌陀佛經》　佛告諸比丘僧：是阿闍世王太子，及五百長者子，却後無數劫，皆當作佛，如阿彌陀佛。佛言：是阿闍世王太子，及五百長者子，住菩薩道以來無央數劫，皆各供養四百億佛已，今復來供養我。阿闍世王太子，及五百長者子等，皆前世迦葉佛時，為我作弟子，今皆復會，是共相值也。

㈤　念彌勒佛緣

《彌勒菩薩所問本願經》　阿難白佛言：彌勒得法忍，久遠乃爾，何以不速逮無上正真之道，成最正覺耶？

佛語阿難：菩薩以四事法，不取正覺。何等為四？①淨國土，②護國土，③淨一切，④護一切。是為四事。彌勒本求佛時，以是四事故不取佛。

佛語阿難：我本求佛時，亦有此四。然，彌勒發意，先我之前三十二劫。我

於其後乃發道意，於此賢劫，以大精進，超越九劫，得於無上正真之道，致最正覺。

佛告阿難：我以十事，致最正覺。何等為十？①所有一切，無可愛惜。②妻妾，③兒子，④頭目，⑤手足，⑥國土，⑦珍寶財物，⑧髓腦，⑨血肉，⑩不惜身命。我以十事，疾得佛道。

㊐凡夫道俗，身居欲界，行何善業，得生同界兜率天報？

㊎《未曾有經》　下品十善，謂一念頃。中品十善，謂一食頃。上品十善，謂從旦至午。於此時中，心念十善，止於十惡，亦得往生。故野干心念十善，七日不食，生兜率天。

《上生經》　我滅度後，四眾八部欲生第四天，當於一日至第七日，繫念彼天，持佛禁戒，思念十善，行十善道。以此功德，迴向願生彌勒佛前，隨念往生。（言七日者，亦從近說，尚感彼天，何況一生而不剋獲！）

《上生經》　若有禮敬彌勒佛者，除却百億劫生死之罪。乃至來世，龍花樹下，亦得見佛。

又云：我滅度後，四眾八部，聞名禮拜，命終往生兜率天中。若有男女，犯諸禁戒，造眾惡業，聞是菩薩大悲名字，五體投地，誠心懺悔，一切惡業，速得清淨。若有歸依彌勒菩薩，當知是人得不退轉。彌勒成佛，見佛光明，即得受記。

《上生經》　佛滅度後，若有精勤修諸功德，威儀不缺，掃塔塗地，花香供養，行諸三昧，讀誦經典。如是人等，雖不斷結，如得六通。應當繫念，念佛形像，稱彌勒名，若一念頃，受八戒齋，修諸淨業，命終之時，即得往生兜率天上，蓮花臺中，應時見佛白毫相光，超越九十億劫生死之罪。隨其宿緣，為說妙法，令得不退。

《增一阿含經》　眾生三業造惡，臨終憶念如來功德者，必離惡道趣，得生天上。正使極惡之人，以念佛故，亦得生天。

《大集經》　若修慈者，當捨身命時，見十方佛手摩其頂。蒙手觸故，心安快樂，尋得往生清淨佛土。

《普賢觀經》　若有晝夜六時禮十方佛，誦大乘經，思第一義甚深空法，於

一彈指頃，除百萬億那由他恒河沙劫生死之罪。行此法者，真是佛子，從諸佛生。十方諸佛及諸菩薩，為其和上，是名具足菩薩戒。有不須羯磨，自然成就，應受一切人天供養。

《法花經》　若有人受持、讀誦、正憶念、解其義趣。是人命終，為千佛授手，令不恐怖，不墮惡道，即往兜率天上彌勒菩薩所。彌勒菩薩有三十二相，大菩薩眾所共圍遶，有百千萬億天女眷屬而於中生。有如是等功德利益，是故智者應當一心自書、若使人書，受持、讀誦、正憶念、如說修行。

《智度論》　若善男子，能行是深般若波羅蜜者。當知是人，人道中來，或兜率天來。所以者何？三惡道中，罪苦多故，不得行深般若。欲界諸天，著淨妙五欲，是心則狂惑，故不能行。色界天等，深著禪定味，故不能行。無色界天，無形故，故不能行。以兜率天上，常有一生補處菩薩，彼中諸天，常聞說般若，五欲雖多，法力勝故。是故，說二處勝，若從他佛國來生此間，斯則轉勝也。

《處胎經》　佛告彌勒偈云：

汝所三會人　是吾先所化　九十六億人　受吾五戒者

次是三歸人　九十二億者　一稱南無佛　皆得成佛道

《處處經》　佛言：彌勒不來下，有四因緣：①有時福應彼間。②是此間人粗，無能受經者。③功德未滿。④世間有能說經者。故，彌勒不下。

若當來下，餘有五十億七千六十萬歲。彌勒時，人眼皆見四千里，由本十種因緣德：①不掩人眼明，②不損人眼，③不覆人眼，④不藏人善，⑤不視殺，⑥不視盜，⑦不視婬，⑧不視陰私及人短，⑨諸惡事不視，⑩燃燈於佛寺。

《佛說彌勒來時經》　佛言：彌勒佛未出時，閻浮利內地山樹草木皆燋盡。於今閻浮利地，周匝六十萬里。彌勒出時，閻浮利地，東西長四十萬里，南北廣三十二萬里，地生五果，四海之內無山陵嶮谷，地平如砥，樹木長大，人少三毒，民多聚落。城名氾羅那夷，有一婆羅門名須凡，當為彌勒作父母，名摩訶越題，彌勒當為作子。相好具足，身長十六丈，生墮城地。目徹視萬里內，頭中日光照四千里。彌勒得道為佛時，於龍花樹下坐，樹高三十里，廣亦四十里。〔《大成佛經》　花枝如龍頭，故名龍花樹。亦有別傳云：子從龍宮出，

故名龍花樹也。〕用四月八日明星出時得道。彌勒佛却後六十億殘六十萬歲，始當來下。〔自外大同《成佛經》說〕

王玄策《西國行傳》　大唐顯慶二年，敕使王玄策等，往西國送佛袈裟。至泥婆羅國西南頗羅度來。村東坎下，有一水火池。若將家火照之，其水上即有火焰於水中出。欲滅以水沃之，其焰轉熾。漢使等曾於中架一釜煮飯熟。使問彼國王，國王答使人云：曾經以杖刺著一金匱，令人挽出，一挽一深。相傳云此是彌勒佛當來成道天冠金，火龍防守之，此池火乃是龍火也。

《智度論》　彌勒菩薩，為白衣時，師名婆跋梨。有三種相：①眉間白毛相，②舌覆面相，③陰藏相。如是等，非是菩薩時，亦皆有此相也。

《新婆沙論》　曾聞尊者大迦葉波，入王舍城最後乞食。食已未久，登雞足山，山有三峯，如仰雞足，尊者入中，結跏趺坐。作誠言曰：願我此身并納鉢杖，久住不壞，乃至經於五十七俱胝六十百千歲，慈氏如來應正等覺出現世時，施作佛事。發此願已，尋般涅槃。時，彼三峯便合成一，掩蔽尊者，儼然而住。及慈氏佛出現世時，將無量人天至此山上，告諸眾曰：汝等見是釋迦牟

尼佛杜多功德弟子，眾中第一大弟子迦葉波不？舉眾咸曰：我等欲見。慈氏如來即以右手撫雞足山頂，應時峯坼還為三分。時迦葉波將納鉢杖，從中而出，上升虛空。無量天人覩斯神變，歎未曾有，其心調柔。慈氏世尊如應說法，皆得見諦。

若無留化，如此之事，云何有耶？

有說：有留化事。

㊟若爾，世尊何故不留化身至涅槃後，任持說法？

㊟所應作者，已究竟故。謂佛所應度，皆已度訖。所未度者，聖弟子度之。

有說：無留化事。

㊟若爾，迦葉波事，云何得有？

㊟諸信敬天神所任持故。

有說：迦葉波爾時未般涅槃，慈氏佛時方取滅度。此不應理。寧可說無，不說彼默多時虛住。

如是說者，有留化事。是故，大迦葉波已入涅槃。

惟凡夫力弱，習惡來多。以住娑婆，其心怯弱。初學是法，恐畏退敗。常發大願，扶持此行。乃至命終，心無障惱。隨種善根，願共含識，自在往生彌勒內眾，得至佛前，隨念修學，證不退轉。不願往生於外眾中，恐著五欲，不得解脫故。

《智度論》　有人修少福業。聞有福處，當願往生。乃至命終，各生其中。

《大莊嚴論》　佛國事大，獨行功德，不能成就，要須願力。如牛，雖力挽車，要須御者，能有所至。淨佛國土，由願引成，以願力故，福德增長，不失不壞，常見佛故。

《十住論》　若人發心求佛，不休不息。有人以指舉大千世界，在空却住，不足為難。若發願言：「我當作佛。」是人希有。何以故？世人心劣，無大志故。

《發菩提心論》　有十大願，常悉修行。

①願我先世及以今身，所種善根，施與一切眾生，迴向佛道。令我此願，念念增長，世世所生，終不忘失，常為陀羅尼之所守護。

②願我以此善根，生處值佛，常得供養，不生無佛國中。

③願我親近諸佛，隨侍左右，如影隨形。

④願我既得親近，為我說法，成就五通。

⑤願我通達世諦，假名流布。解第一義，得正法智。

⑥願我以無厭心，為眾生說，示教利喜，皆令開解。

⑦願我以佛神力，遍至十方一切世界，供養諸佛，聽受正法，廣攝眾生。

⑧願我隨順清淨法輪，一切眾生聽我法者，聞我名者，即得捨離一切煩惱。

⑨願我隨逐眾生，將護與樂，捨身命財，荷負正法，除無利益。

⑩願我雖行正法，心無所行，亦無不行，為化眾生，不捨正願。

願我以此十大誓願，遍眾生界，攝受一切恒沙諸願。若眾生界有盡，我願乃盡。然眾生界不可盡故，我此大願亦不可盡。廣度眾生無邊法界，所修善根，皆悉迴向無上正覺，生彌勒佛前，聞清淨法，悟無生忍。但行住坐臥，一生已來，所修善根，並共法界眾生，迴向彌勒佛前，速成不退。

（自外修念觀行見佛方法，阿彌陀、彌勒等業，具在禪門十卷廣說，此中直

出經文，令示往生。）

玄奘法師云：西方道俗並作彌勒業，為同欲界，其行易成。大小乘師，皆許此法。阿彌陀淨土，恐凡鄙穢，修行難成。

如舊經論：十地已上菩薩，隨分見報佛淨土。

依新論意：三地菩薩，始可得見報佛淨土。豈容下品凡夫，即得往生！

此是別時之意，未可為定。所以西方，大乘許，小乘不許。

故，法師一生已來，常作彌勒業，臨命終時，發願上生見彌勒佛。

請大眾同時說偈云：

南無彌勒如來　應正等覺　願與含識　速奉慈顏

南無彌勒如來　所居內眾　願捨命已　必生其中

㈥　念佛三昧緣

惟凡夫倒想，隨情妄執。六賊交侵，五道旋轉。業繩相係，苦報難出。所以大聖慈愍，乘機引接。故舉淨土之妙國，觀如來之勝相。令翹注不懈，欣心敬慕。俯仰合觀，隨心廣略，庶令悟之。善惡則隨心向背，成之業種，則見佛可

期，臨終喜躍，隨念受生。若不預修此福，無常忽至，周惶惶怖，心路蒼茫，淨業既空，莫知投寄。眼光失落，依業受殃。是故，造罪造福，雖復同營，一種為身，不如修善。修善見佛，造惡獲殃也。

《花嚴經》偈云：

寧受一切苦　得聞佛音聲　不受一切樂　而不聞佛名

所以無量劫　受此諸苦惱　流轉生死中　不聞佛名故

《無量壽經》　佛告彌勒菩薩：假使大千世界，滿中猛火，為聞阿彌陀佛名故，要當於中直過，未足為難。

《觀佛三昧經》　爾時，彌勒菩薩白佛言：世尊！惟願，世尊！大慈大悲，憐愍一切。未來世中，多有眾生造不善業。佛不現在，何所依怙得除罪咎？

佛告彌勒：如來滅後，多有眾生，以不見佛，作諸惡業。如是人等，當令觀像。若觀像者，與觀我身，等無有異。

說是語時，空中十方諸佛讚言：善哉！今正是時，慎勿疑慮。

佛告彌勒：如來今者，為未來世，五苦眾生，犯禁比丘，不善惡人，五逆誹

謗，行十六種惡律儀者，為如是等，說除罪法。

爾時，阿難白佛：云何如來說除罪法？

佛告阿難：如我在世，歸依我者，名歸依佛，名歸依法，名歸依僧。觀佛像者，先入佛塔，以好香泥及諸淨土，塗地令淨。隨其力能，燒香散花，供養佛像。說己過惡，禮佛懺悔。如是伏心，經一七日。復至眾中，塗掃僧地，除諸糞穢，向僧懺悔，禮眾僧足。復經七日，如是供養，心不疲厭。若出家人，應誦毘尼，極令通利。若在家人，孝養父母，恭敬師長，調心令軟。心若不軟，當強折伏，令心調順。自住靜處，燒眾名香，禮釋迦文佛，而作是言：「南無大德！我大和上！應．正遍知．大悲世尊！願以慈聖覆護弟子。」作是語已，五體投地，泣淚像前。從地而起，齊整衣服，結跏趺坐，繫念一處。隨前眾生繫心鼻端，繫心額上，繫心足指。如是種種，隨意繫念，專置一處，勿令馳散使心動搖。心若動搖，舉舌拄腭，閉口開目，叉手端坐。一日至七日，令身安隱，身安隱已，然後想像。

若樂逆觀者，從像足指，次第仰觀。初觀足趾，繫心專緣佛足五趾。經一七

日，閉目開目，令其了了見金像趾。次觀足兩趺上，令了了見。次觀膊已，次第至髻。從髻觀面，若不明了，復更懺悔，倍自苦策。以戒淨故，見佛像面，如真金鏡，了了分明。作是觀已，觀眉間毫相，如頗黎珠，右旋婉轉。此相見時，見佛眉眼，如天畫師之所畫作。見是事已，次觀頂光，令分明了。如是眾相，名為逆觀。

若樂順觀者，從佛頂上諸妙螺文，猶如黑絲，右旋婉轉。次觀佛面，觀佛面已，具足觀身，漸下至足。如是往反，凡十四遍。諦觀一像，極令了了。觀一成已，出定入定，恒見立像在行者前。見一了了，復想二像已，次想三像，乃至想十，皆令了了。見十像已，想一室內滿中佛像，間無空缺。滿一室已，復更精進，燒香散花，掃塔塗地，澡浴眾僧。供養師僧、父母等已，發大誓願：「我今觀佛。以此功德，不願人天、聲聞、緣覺，正欲專求佛菩提道。」發是願已。至求大乘。當行懺悔。勸請諸佛。隨喜迴向。正身端坐。繫念在前。觀佛境界。令漸廣大。一僧坊中滿中佛像。方身丈六。足下蓮花，圓光一尋，及通身光，及眾化佛，并佛侍者。光明眾色，皆令了了。一僧坊已，復廣一頃、

百頃。遠滿百由旬，見一切像，相好炳然。此像成已，想一閻浮提滿中佛像，餘三天下亦皆遍滿。身心歡喜，倍加精進，頂戴恭敬。十二部經，般若波羅蜜前，五體投地，誠心懺悔。念想成已，閉目叉手，端坐正受。更作遠想，滿十方界見一切像，身純金色，舉身毛孔皆放光明。一一光明，百億寶色。一一色中無量雜色，微妙境界，悉自涌出。此念想成，名觀立像。作是觀者，除却六十億劫生死之罪，亦名見佛。於未來世，值賢劫千佛為其和上。於佛法中，次第出家，聞佛說法，憶持不忘。於星宿劫光明佛所，現前授記。粗心觀像，尚得如是無量功德，況復繫念，觀佛眉間白毫相光。

爾時，世尊復為眾生說坐像法。想像令坐寶花。眾像坐時，大地自然，出大白光，如琉璃色，白淨可愛。眾白光間，百億菩薩，白如雪山，想像毛孔出一一菩薩。身毛孔中，出金色光，其光大盛，照十方界，皆作金色。若有眾生觀像坐者，除五百億劫生死之罪，未來值遇賢劫千佛。於星宿劫中值遇諸佛，數滿十方，一一佛所，受持佛語。身心安隱，終不謬亂。一一世尊，現前授記。過算數劫，得成為佛。

爾時，世尊告阿難言：若有眾生觀佛坐已，當觀像行。觀像行者，見十方界滿中像行，虛空及地，見一一像，從坐而起。一一像起，時五百億寶花，一一花中，有無數光。一一光中，無數化佛，隨心想現。一一化佛，放金色光，照行者身。是時，行者入定之時，自見己身，三十六物惡露不淨。不淨現時，當疾除滅。此不淨觀，從貪愛生，虛偽不實。用此觀，為使諸不淨，變為白玉。自見己身如白玉瓶，內外俱空。作是觀時，宜服酥藥，勿使身虛。請諸行像，以手摩頭，放大光明，照我己身。是時，行者，自見己身，如黃金色。此想成已，出定歡喜，禮敬諸佛，修諸功德，迴向菩提。爾時，諸佛異口同音，各各皆為行者說法。雖未得道，見佛聞法，總持不失。此名凡夫念佛三昧。得此三昧，於剎那頃，恒見諸佛。所說大乘，一日一夜，即得通利。一一諸佛皆說決言：「汝念佛故，過星宿劫，得成為佛。身相光明，與我無異。」說是語已，八十億佛一時放光，光中無量化佛，皆說是語。

佛告阿難：此念佛三昧，若成就者，有五因緣。何等為五？①持戒不犯，②不起邪見，③不生憍慢，④不恚不嫉，⑤勇猛精進，如救頭燃。行此五事，正

念諸佛，令心不退。

當供養十方諸佛。云何供養？是人出定，入塔見像。誦持經時，若禮一佛，當作是念：「正遍知諸佛心智無礙。我今禮一佛，即禮一切佛。若思惟一佛，即見一切佛。一一佛前，有一行者接足為禮，皆是己身。」若以一花，供養佛時，當作是念：「諸佛法身功德無量，不住不壞，湛然常安。我今以花奉獻諸佛，願佛受之。」作是念已，復當起想：「我所執花，從草木生。持此供養，可見擬想。」即當作念，想身諸毛孔，令一毛孔出無數花雲，無數香煙香雲遍於十方界，施作佛事，還成金臺，住行者前。若凡夫人欲供養者，手擎香鑪，執花供養。當發是願：「願此花香，滿十方界，供養一切佛、化佛，并菩薩、無數聲聞眾。受此香花雲，以為光明臺，廣於無邊界，無邊無量作佛事。」一一毛孔，流出幢幡，無量音樂，名衣上服，百種飲食，諸雜供養，並同前法。

佛告阿難：未來眾生，其有得是念佛三昧者，當教是人：「密身口意，莫起邪見，莫生貢高。」若起邪命，及貢高法，當知此人是增上慢，破滅佛法，多使眾生起不善心，亂和合僧，顯異惑眾，是惡魔伴。如是惡人，雖復念佛，失

甘露味。此人生處，以貢高故，身恒卑小，生下賤家，貧窮諸衰。無量惡業，以為嚴飾。如此種種眾多惡事，當自防護，令永不生。

㊟ 法身無像　至教無言　隨機應現　緣念流傳
愍茲沉溺　弘斯妙門　器識相感　實濟重昏
八功德水　七寶行樹　祥鳥遊池　清音流布
法鼓和鳴　休風引路　躬奉微言　仰規玄度
赫哉兜率　邈矣慈尊　光流天廟　威振黎元
仙花飜颺　寶殿雲屯　薦之福祚　功洽煢魂
彙征彼寄　願言非負　既靜夢塵　還資情有
書之傳之　天長地久　文而或虧　誓心何朽

㈢　敬法篇

㈠　述意緣

蓋聞寂滅不動，是則無象無言。感而遂通，所以有名有教。

是以一四之句難聞，三千之火易入。

庶使凝寒靜夜，朗月長宵，獨處空閑，吟誦經典，吐納宮商，文字分明，言味流美，詞韻相屬，適眾人心。

利生物善，足使幽靈欣躍，精神悅豫。久習純熟，文義洞曉。敬心殷誦，至誠冥感。

信知受持一偈，福利弘深。書寫一言，功超累劫。

是以，迦葉頂受，靡各剝皮。薩陀心樂，無辭灑血。此是甘露之初門，入道之終德也。

㈡　說法緣

夫法師升座，先須禮敬三寶，自淨其心，觀時擇人，具慈悲意，救生利物，然後為說。

《報恩經》　聽者坐，說者立，不應為說。若聽者求說者過，不應為說。若聽者，依人不依法，依字不依義，依不了義經不依了義經，依識不依智，並不應為說。何以故？是人不能恭敬諸佛菩薩清淨法故。若說，尊重於法。聽法之人，亦生宗敬，至心聽受，不生輕慢。是名清淨說。

《五分律》　除其貪心，不自輕心，不輕大眾心，慈心喜心、利益心、不動心。立此等心，乃至宣說一四句偈，令前人如實解者，長夜安樂，利益無量。

《涅槃經》　若有受持、讀誦、書寫、宣說，非時，非國，不請而說。輕心輕他、自歎、隨處而說。反滅佛法，乃至令無量人死墮地獄，則是眾生惡知識也。

《十誦律》　有五種人問法，皆不應為說：①試問，②無疑問，③不為悔所犯故問，④不受語故問，⑤詰難故問。並不得答。若前人，實有好心，不具前意，為欲生善滅惡者，法師隨機方便好心為說。若自解未明，或於法有疑者，則不得為說，恐令前人有錯傳之失，彼此得罪。

《優婆塞戒經》　佛言：如法住者，能自他利。不如法住者，則不得名自利

利他。如法住者有八智。何等為八？①法智，②義智，③時智，④知足智，⑤自他智，⑥眾智，⑦根智，⑧上下智。是人具足如是八智，凡有所說，具十六事：①時說，②至心說，③次第說，④和合說，⑤隨義說，⑥喜樂說，⑦隨意說，⑧不輕眾說，⑨不訶眾說，⑩如法說，⑪自他利說，⑫不散亂說，⑬合義說，⑭真正說，⑮說已，不生憍慢，⑯說已，不求來世報。如是之人，能從他聽。

《正法念經》　若有眾生正行善業，為邪見人說一偈法，令淨信佛，命終生應聲天，受種種樂，從天還退，隨業流轉。

若為財物故與人說法，不以悲心利益眾生，而取財物，或用飲酒，或與女人共飲共食，如伎兒法自賣求財。如是法施，其果甚少。生於天上，作智慧鳥，能說偈頌。是則名曰下品法施也。

云何名為中品法施耶？為名聞故，為勝他故，為勝餘大法師故，為人說法。或以妒心為人說法，如是法施，得報亦少。生於天中，受中異報。或生人中。是則名曰中品法施也。

云何名為上品法施耶？以清淨心為欲增長眾生智慧，而為說法，不為財利。為令邪見眾生等，住於正法。如是法施，自利利人，無上最勝，乃至涅槃，其福不盡。是則名曰上品法施也。

《迦葉經》　爾時，世尊而說偈曰：

三千大千界　珍寶滿其中　以此用布施　所得功德少
若說一偈法　功德為甚多　三界諸樂具　盡持施一人
不如一偈施　功德為最勝　此功德勝彼　能離諸苦惱
若恒沙世界　珍寶滿其中　以施諸如來　不如一法施
施寶福雖多　不及一法施　一偈福尚勝　況多難思議

《十住毘婆沙論》　在家之人當行財施，出家之人當行法施。何以故？在家法施，不及出家人。以聽受法者，於在家人，信心淺薄故。

在家之人，多有財物。出家之人，於諸經法，讀誦通達，為人解說，在眾無畏，非在家者之所能及。又使聽者，起恭敬心，不及出家。又，欲說法降伏人心，不及出家。如偈說曰：

先自修行法　然後教餘人　乃可作是言　汝隨我所行

身自行不善　安能令彼善　自不得寂滅　何能令人寂

又，出家之人，若行財施，則妨餘善，遠離阿練若處，必至聚落，與白衣從事，多有言說，發起三毒，於六度等心薄，乃至貪著五欲，捨戒還俗，故名為死。或能反戒，易起重罪，是名死等諸煩惱苦患。

以是因緣故，於出家者，稱歎法施。於在家者，稱歎財施。

《金光明經》　說法者有五種事：①法施，彼我兼利，財施不爾。②法施能令眾生出於三界，財施者不出欲界。③法施利益法身，財施之者長養色身。④法施增長無窮，財施必有竭盡。⑤法施能斷無明，財施唯伏貪心。故知財施不及法也。就法施中，自有階漸。若有所解，不用他知。恐他勝己，祕而不說，則自未來，常不聞法。

《智度論》　若吝惜法，則常生邊地無佛法處。由吝法故，障他慧明，此則不如賣法他人，反勝過此。

《諸法勇王經》　閻浮提中所有水陸空行眾生，盡得人身。若有一人，教是

諸人，令其安住五戒十善。所得功德，不如有人，教誨一人令得信行。

《十住毘婆沙論》　有四法能退失智慧，菩薩所應遠離。何等為四？①不敬法及說法者。②於要法，祕匿吝惜。③樂法者，為作障礙，壞其聽心。④懷憍慢，自高卑人。復有四法，得其智慧，應常修習。何等為四？①恭敬法及說法者。②如所聞法及所讀誦，為他人說。其心清淨，不求利養。③知從多聞得智慧者，勤求不息，如救頭燃。④如所聞法，受持不忘。貴如說行，不貴言說。

㈢　聽法緣

夫欲聽法，要須真心。敬法重人，至誠出離，不希人天有為之法。

《阿含經》，佛說偈云：

聽者端心如渴飲　一心入於語義中　聞法踊躍心悲喜　如是之人可為說

《優婆塞戒經》　從他聽時，具十六事：①時聽，②樂聽，③至心聽，④恭敬聽，⑤不求過聽，⑥不為論議聽，⑦不為勝聽，⑧聽時不輕說者，⑨聽時不輕於法，⑩聽時終不自輕，⑪聽時遠離五蓋，⑫聽時為受持讀誦，⑬聽時為除五欲，⑭聽時為具信心，⑮聽時為諸眾生，⑯聽時為斷闇根。善男子！具八智

者，能說能聽。如是之人，能自他利。不具足者，則不得名自利利他。

《阿育王經》　昔，阿恕伽王使道人說法，時以步障遮諸婦女使其聽法。爾時法師為諸婦女說法，恒說施論、戒論、生天之論。有一婦女，分犯王法，發幕向法師前，問法師言：如來大覺，於菩提樹下覺諸法時，覺悟施、戒耶？更悟餘法耶？法師答言：佛覺一切有漏法皆苦，猶若融鐵。此苦因從習而生，猶如毒樹。修八正道，以滅苦習。是女人得聞此語，獲得須陀洹道。以刀繫頸，往到王所，而白王言：我今日犯王重法，願王以法治我。王問言：汝犯何事？答言：我破王禁制，至道人所。譬如渴牛，不避於死。我實渴於佛法，是以默突聽法。王問言：聽法時，頗有所得不？答言：得見四真諦，解陰入界，及以諸大皆知無我，遂得法眼。王聞是語，踊躍歡喜，即為作禮，即唱令言：自今已後，不聽作障隔。樂聽法者，聽直至法師所，對面聽法。歎言奇哉！我宮內乃出人寶。以是因緣，當知聽法有大利益。

《雜寶藏經》　爾時，般遮羅國，以五百白雁獻波斯匿王，王命送著祇桓精舍。眾僧食時，人以食乞，雁見僧聚，來在前立。佛以一音說法，眾生各得類

解。當時群雁亦解佛語，聞法歡喜，鳴聲相和，還於池水。後毛羽轉長，飛至餘處，獵師以網都覆殺之。一雁作聲，諸雁皆和，謂聽法時聲。乘是善心，生忉利天。生天之法，法有三念：①念本所從來，②念定生何處，③念先作何業得來生天。便自思惟：自見宿日，更無餘善，唯佛僧邊聽法。作是念已，五百天子即時來下，在如來邊，佛為說法，悉得須陀洹。波斯匿王遇到佛所。常見五百雁，羅列佛前，是日不見，便問佛言：「此中諸雁，向何處去？」佛言：「欲見諸雁者，先雁飛去他處，為獵所殺，命終生天。今此五百諸天子等，著好天冠端正殊特者是。今日聽法，皆得須陀洹。」王問佛言：「此諸群雁，以何業緣，墮於畜生，命終生天，今日得道。」佛言：「昔，迦葉佛時，五百女人，盡共受戒。用心不堅，毀所受戒。犯戒因緣，墮畜生中，作此雁身。以受戒故，得值如來，聞法獲道，以雁身中聽法因緣，生於天上。」

《舊雜譬喻經》　昔，有沙門，晝夜誦經，有狗伏床下，一心聽經，不復念食，如是積年。命盡得人形，生舍衛國中作女人，長大，見沙門分衛，便走自持飯與沙門歡喜。後作比丘尼，得應道果。

《付法藏經》　佛言：一切眾生，欲出三界生死大海，必假法船，方得度脫。法為清涼，除煩惱熱。法是妙藥，能愈結病。法是眾生真善知識，作大利益，濟諸苦惱。所以然者，一切眾生，志性無定，隨所染習，近善則善，近惡則惡。若近惡友，便造惡業，流轉生死，無有邊際。若近善友，起信敬心，聽受妙法，必能令離三塗苦惱。由此功德，受最勝樂。

華氏國王，有一白象，能滅怨敵。若人犯罪，令象踏殺。後時象厩，為火所燒，移象近寺。象聞比丘誦《法句經》偈：「為善生天，為惡入淵。」象聞法已，心便柔和，起慈悲心。後付罪人，但以鼻嗅舌舐而去，都不肯殺。王見斯已，心大惶怖。即召諸臣，共謀此事。智臣白王：「此象近寺，必聞妙法，是故爾耳，今可移近屠肆處繫。」王用其言，象見屠殺，惡心猛熾，殘害更增。

是以當知：一切眾生，志性無定。畜生尚爾，聞法生慈，見殺增害。豈況於人，而不染習。是故，智者宜應覺知，見惡須棄，覩善宜近，勤聽經法。

又，於往昔有婆羅門，持人髑髏，其數甚多，詣華氏城中，遍行衒賣。經歷多時，都無買者。時，婆羅門極大瞋恚，高聲罵言：「此城中人，愚癡闇鈍，

若不就我買髑髏者，我當與作惡名聞也。」爾時，城中諸優婆塞聞畏毀謗，便將錢買，即以銅箸，貫穿其耳。若徹過者，便與多價。其半徹者，與價漸少。都不通者，全不與直。婆羅門言：「我此髑髏，皆悉無異。何故與價，差別不等？」優婆塞言：「前徹過者，此人生時，聽受妙法，智慧高勝，貴其如此，相與多價。其半徹者，雖聽經法，未善分別，故與少直。全不通者，此人往昔都不聽法，故不與價。」時，優婆塞持此髑髏，往至城外，起塔供養，命終之後，悉得生天。以是因緣，當知妙法有大功德。此優婆塞以聽法人髑髏起塔而供養之，尚得生天，況能至心聽受經法，供養恭敬持經人者！此之福報，實難窮盡，未來必當成無上道。是故智者欲得無上安隱快樂，應當至心勤聽經法。

《賢愚經》　昔，佛在世時，舍衛國中，須達長者信敬佛法，為僧檀越。彼僧所須，一切供給。須達家內有二鸚鵡，一名律提，二名賒律提，稟性黠慧，解人言語。見比丘來，先告家內令出迎逆。阿難後時到長者家，見鳥聰黠，為說四諦苦集滅道。門前有樹，二鳥聞法，飛向樹上，歡喜誦持。夜在樹宿，野狸所食。緣此善根，生四天王天；盡彼天壽，生忉利天；忉利天壽盡，生夜摩

天；夜摩壽盡，生兜率天；兜率壽盡，生化樂天；化樂壽盡，生於第六他化自在天；他化壽盡，還生化樂天。如是次第，還復下至四天王天；四天壽盡，還復上至他化自在天。如是上下經於七返，生六欲天自恣受樂。六天之壽，而無中夭。後時命終，來生人中。出家修道，得辟支佛，一名曇摩，二名修曇摩。

《賢愚經》　昔，佛在世時，有一比丘，林中誦經，音聲雅好。時有一鳥，聞法敬愛，在樹而聽時，為獵師所射命終。緣此善根，生忉利天，面貌端正，光明晒然，無有倫匹。自識宿命，知因比丘誦經聽法，得生此中。即持天花到比丘所，禮敬問訊，以天香花供養比丘。比丘具問知其委曲，即命令坐，為其說法，得須陀洹。既得果已，還歸天上。禽鳥聽法，尚獲福報無邊，豈況於人信心聽法，寧無善報！

《善見律論》　昔，佛在世時，到瞻婆羅國迦羅池邊，為眾說法。時，彼池中有其一蛤，聞佛池邊說法之聲。即從池出，入草根下，聽佛說法。時，有一人，持杖放牛，見佛在坐，為眾說法。即往佛所。欲聞法故，以杖刺地，誤著蛤頭。即便命終，生忉利天。以福報故，宮殿縱廣十二由旬，與諸天女娛樂受

樂。即乘宮殿，往至佛所，頭頂禮足。佛知故問：「汝是何人，忽禮我足，神通光明，相好無比，照徹此間？」蛤天即以偈而答曰：

往昔為蛤身　於水中覓食　聞佛說法聲　出至草根下
有一牧牛人　持杖來聽法　杖劖刺我頭　命終生天上

佛以蛤天人所說偈，為四眾說法。是時，眾中八萬四千人皆得道跡，蛤天得須陀洹果，含笑而去。

㈣ 漸頓緣

《百喻經》　昔，有一聚落，去王城五由旬。村中有好美水。王敕村人常使日日送其美水。村人疲苦，悉欲避遠此村去。時，彼村主語諸人言：「汝等莫去，我當為汝白王，改五由旬作三由旬，使汝得近，往來不疲。」即往白王，王為改之作三由旬。眾人聞已，便大歡喜。有人語言：「此故是本五由旬，更無有異。」雖聞此言，信王語故，終不肯捨。世間之人亦復如是，修行正法，度於五道，向涅槃城，心生疲倦，便欲捨離，頓駕生死，不能復進。如來法王有大方便，於一乘法分別說三。小乘之人，聞之歡喜，以為易行，修善進德，

求度生死。後聞人說無有三乘，故是一乘。以信佛語，終不肯捨。如彼村人亦復如是。

《花嚴經》　佛子！譬如日出，先照一切大山王，次照一切大山，照金剛寶山，然後普照一切大地。日光不作是念：「我應先照諸大山王，次第乃至普照大地。」但彼山地有高下，故照有先後。如來．應供．等正覺，亦復如是，成就無量無邊法界智慧日輪，常放無量無礙智慧光明，先照菩薩等諸大山王，次照緣覺，次照聲聞，次照決定善根眾生，隨應受化，然後悉照一切眾生。乃至邪定，為作未來饒益因緣。如來智慧日光不作是念：「我當先照菩薩，乃至邪定。」但放大智日光，普照一切。佛子！譬如日月出現世間，乃至深山幽谷無不普照。如來智慧日月亦復如是，普照一切，無不明了。但眾生希望善根不同故，如來智光種種差別。

《涅槃經》　若離四法，得涅槃者，無有是處。何等為四？①親近善友，②專心聽法，③繫念思惟，④如法修行。以是義故，聽法因緣，則得近於大般涅槃。何以故？開法眼故。

世有三人：①無目（譬凡夫），②一目（譬聲聞），③二目（譬諸菩薩）。

言無目者，常不聞法。一目之人，雖暫聞法，其心不住。二目之人，專心聽受，如聞而行。以聽法故，得知世間。如是三人。

㈤ 求法緣

《雜寶藏經》　佛法寬廣，濟度無涯，至心求道，無不獲果，乃至戲笑，福不唐捐。

如往昔時，有老比丘，年已朽邁，神情昏塞。見諸年少比丘種種說法，聞說四果，心生羨尚，語少比丘言：「汝等聰慧，願以四果以用與我。」諸少比丘蚩而語言：「我有四果，須得好食，然後相與。」時，老比丘聞其此語歡喜，即設種種餚饍請少比丘，求乞四果。諸少比丘食其食已，更相麾弄老比丘，語言：「大德！汝在此舍，一角頭坐，當與爾果。」時，老比丘聞已歡喜，如語而坐。諸少比丘即以皮毬打其頭上，而語之言：「此是須陀洹果」。老比丘聞已，繫念不散，即獲初果。諸少比丘復弄之言：「雖與爾須陀洹果，然其故有七生七死。更移一角，次當與爾斯陀含果。」時老比丘獲初果故，心轉增進，

即復移坐。諸少比丘復以麈打頭，而語之言：「與爾二果」。時，老比丘益加專念，即證二果。諸少比丘復弄之言：「汝今已得斯陀含果，猶有往來生死之難。汝更移坐，我當與爾阿那含果。」時，老比丘如言移坐。諸少比丘復以麈打而語之言：「我今與爾第三之果」。時，老比丘聞已歡喜，倍加至心，即時復證阿那含果。諸少比丘復弄之言：「汝今已得不還之果，然故於色無色界受有漏身，無常遷壞，念念是苦。汝更移坐，次當與爾阿羅漢果。」時，老比丘如語移坐，諸少比丘復以皮麈撩打其頭，而語之言：「我今與爾彼第四果」。時，老比丘一心思惟，即證阿羅漢果。得四果已，甚大歡喜，設諸餚饍，種種香花，請少比丘，報其恩德。與少比丘，共論道品無漏功德。諸少比丘發言滯塞。時，老比丘方語之言：「我已證得阿羅漢果已」。諸少比丘聞其此音，咸皆謝悔先戲弄罪。是故，行人宜應念善。乃至戲弄，猶獲實報，況至心也！

《雜寶藏經》　昔，有一女人，聰明智慧，深信三寶。常於僧次請一比丘，就舍供養。後時便有一老比丘，次到其舍。年老根鈍，素無知曉，齋食訖已，女人至心求請說法。敷坐頭前，閉目靜坐。比丘自知不解說法，趣其睡眼，棄

走還寺。然此女人至心思惟，有為之法，無常苦空，不得自在。深心觀察，即時獲得須陀洹果。既得果已，向寺求覓，欲報其恩。然，此比丘自審無知，棄他逃走，倍生慚恥，轉復藏避。而此女人苦求不已，方自出現。女人見已，具說蒙得道果因緣，齎供報恩。老比丘聞，甚大慚愧，深自剋責，亦復獲得須陀洹果。是故，行者應當至心，精誠求法。若至心者，所求必獲。

《集一切福德三昧經》　昔，過去久遠阿僧祇劫，有一仙人，名曰最勝。住山林中，具五神通，常行慈心。後作是念：「非但慈心能濟眾生，唯集多聞能滅眾生煩惱邪見，能生正見。」念已，便詣城邑聚落，處處推求說法之師。時有天魔來語仙言：我今有佛所說一偈，汝今若能剝皮為紙，刺血為墨，折骨為筆，書寫此偈，當為汝說。最勝仙人聞已，念言：「我於無量百千劫中，常以無事為他割截，受苦無量，都無利益。我今當捨不堅之身，易得妙法。」歡喜踊躍，即以利刀剝皮為紙，刺血為墨，折骨為筆，合掌向天，請說佛偈。時魔見已，愁憂燋悴，即便隱去。仙人見已，作如是言：我今為法，不惜身命，剝皮為紙，刺血為墨，折骨為筆，為眾生故，至誠不虛。餘方世界有大慈悲，能

說法者，當現我前。作是語時，東方去此三十二剎，有佛國土，名普無垢。其國有佛，號淨名王，忽住其前，放大光明，照最勝身，苦痛即除，平復如故。佛即廣為說集一切福德三昧。最勝聞法，得無礙辯。佛說法已，還復不現。最勝仙人得辯才已，為諸眾生廣說妙法，令無量眾生住三乘道。經千歲後，爾乃命終，生淨名王普無垢國。由敬法故，今得成佛。佛告淨威：「昔最勝者，今我身是。」是以當知：若有人能恭敬求法，佛於其人，不入涅槃，法亦不滅。雖在異土，常面覩佛，得聞正法。（如《涅槃經》雪山童子，為半偈捨身。《大品經》　薩陀菩薩，為求法故打骨出髓等。如是因緣無量，不可具說。）

述曰：時有道俗，薄學淺識，謂智過人。設欲修學，不專內典，唯慕俗書、外道典籍。

《涅槃經》　佛言：我滅度後，有聲聞弟子，愚癡破戒，喜生鬥爭，捨十二部經，讀誦種種外道典籍，文頌手筆，受畜一切不淨之物，言是佛聽。如是之人，以好栴檀貿易凡木，以金易鍮石，以銀易白鑞，以絹易氎褐，以甘露易於惡毒汁。

《婆沙論》　如人觀日，眼不明淨。外道書論，思求之時，使慧眼不淨。如人觀月，眼則明淨。佛法經論，思求之時，令慧眼明淨。若思求外俗，如打獼猴，唯出不淨。若思求佛法，如鍊真金，多鍊多淨。

《菩薩善戒經》　菩薩不讀不誦如來正經，讀誦世典文頌書疏者，得罪。不犯者，若為論義破於邪見，若二分佛經，一分外書。何以故？為知外典是虛妄法，佛法真實故。為知世事故，不為世人所輕慢故。以此文證，佛法學人，若一向廢內尋外，則便得罪。縱解理行，唯可暫習。為伏外道，還須厭離。進修內業，務令增勝。若偏耽著，則壞正法。

《地持論》　若菩薩於佛所說，棄捨不學，反習外道邪論世俗經典，是名為犯，眾多犯，是犯染污起。若上聰明人能速受學，得不動智。於日日中，常以二分受學佛法，一分外典，是名不犯。若於世典外道邪教，愛樂不捨，不作棄想，是名為犯，眾多犯，是犯染污起。

㈥　感福緣

《普曜經》　若有賢人，聞是經典，叉手自歸，即捨八事懈怠之本，成八功

勳。何謂為八？①得端正好色，②得力勢強盛，③得眷屬滋茂，④逮得辯才無量，⑤學疾得出家，⑥所行清淨，⑦得三昧定，⑧得智慧明，無所不照。

若有法師布坐，諷誦是經，得八座福。何謂為八？①得長者座，②得轉輪王座，③得天帝座，④得自在天座，⑤得阿羅漢座，⑥得菩薩座，⑦得如來座，⑧得轉法輪度脫一切眾生座。

若有法師，斑宣是法，有讚歎善哉者，當得八清淨行。何謂為八？①言行相應，無所違失。②口言至誠而無虛妄。③在於眾會，真諦無欺。④所言人信，不捨遠之。⑤所言柔軟，初無粗獷。⑥其聲悲和，猶如哀鸞。⑦身心隨時，音聲如梵，會中人聞，莫不諮受。⑧音響如佛，可眾生心。

若有書是經典，得八大藏。何謂為八？①得意藏，未曾忘捨。②得心藏，無所不解分別經法。③得往來藏，普解一切諸佛經法。④得總持藏，一切所聞，皆能識念。⑤得辯才藏，為諸眾生斑宣經典，皆歡喜受。⑥甚深法藏，將護正法。⑦道意法藏，未曾斷絕三寶法教。⑧奉行法藏，則輒逮得無所從生忍。

《度無極集經》　昔有比丘，精進守法，所可諷誦，是般若波羅蜜。其有聞

者，莫不歡喜。有一小兒，厥年七歲，城外牧羊，遙聞比丘誦經聲，即詣精舍禮拜，聽其經言。時說色空，聞即悟解。便問比丘，應答不可。小兒反為比丘解說其義。昔所希聞，怪此小兒智慧非凡。時，小兒即去逐牛，至山值一虎，害此小兒。命終生長者家，夫人懷妊，口便能說般若波羅蜜。從朝至夜，初不懈息。其長者家，怪此夫人，謂呼鬼病。有比丘至舍，聞聲甚喜。比丘報言：「此非鬼病，但說尊經。」夫人出禮，比丘復為說法。諸有疑難，不能及者，盡為解說。眾僧歡喜，日月滿足，產得男兒。適生，叉手長跪，說波羅蜜。夫人產已，還復如本。比丘言：「真佛弟子，好養護之。此兒後大，當為一切眾人作師，吾等悉當從其啟受。」時兒七歲，道法悉備，舉眾超絕，智度無極。經中誤脫，皆為刪定。兒每所至，輒開化人。長者室家大小五百人眾，皆從兒學。八萬四千人，皆發無上正真道意。五百比丘，聞兒所說，盡漏意解，志求大乘得法眼淨。是時，兒者，則吾身是。比丘者，迦葉佛是。

《舍利弗處胎經》　母懷舍利弗，母亦聰明。

《高僧傳》　母懷羅什，令母聰明。舊日誦千偈，懷胎之時，日得二千偈。

初成須陀洹果，後得斯陀含果。

《勝天王經》　若有法師，流通此經處，此地即是如來所行。於彼法師，當生善知識心，尊重之心，猶如佛心。見是法師，恭敬歡喜，尊重讚歎。

又云：我若住世一劫若減一劫，說是流通此經法師功德，不能究盡。若此法師所行之處，善男子善女人，宜應刺血灑地，令塵不起。如是供養，未足為多也。如來法，難受持故。

《涅槃經》　若有善男子善女人，聞是經名，生四惡趣者，無有是處。若有眾生一經耳者，悉能滅除一切諸惡無間罪業。

又云：若有眾生一經耳者，却後七劫，不墮惡趣。

又云：若有能知如來常住無有變異，或聞常住二字音聲，若一經耳，即生天上。後解脫時，乃能證知如來常住無有變易。

《花嚴經》　若聞一句未曾聞法，勝得三千大千世界珍寶。是菩薩，得聞一偈正法，生無上財想，勝得轉輪聖王位。

《法花經》　若善男子善女人，受持是《法花經》，若讀若誦、若解說、若

書寫，是人當得八百眼功德、千二百耳功德、八百鼻功德、千二百舌功德、八百身功德、千二百意功德。

《涅槃經》　我涅槃後，若有得聞如是大乘微妙經典，生信敬心，當知是等，於未來世百千億劫，不墮惡道。

又云：若有於一恒佛所發心，然後乃能於惡世中，不謗是法，愛樂是典，不能為人分別廣說。若有於二恒佛所發心，然後乃能於惡世中，不謗是法，正解信樂，受持讀誦，亦不能為他人廣說。若有於三恒佛所發心，然後乃能於惡世中，不謗是法，乃至書寫經卷，雖為他說，未解深義。若有於四恒佛所發心，然後乃能於惡世中，不謗是典，乃至書寫經卷，為他廣說十六分中一分之義。若有於五恒佛所發心，乃至於惡世中，為人廣說十六分中八分之義。若有於六恒佛所發心，乃至於惡世中，為他廣說十六分中十二分義。若有於七恒佛所發心，乃至於惡世中，為他廣說十六分中十四分義。若有於八恒佛所發心，乃至於惡世中，書寫經卷，亦勸他人令得書寫，自能聽受，亦勸他人令解聽受，如說修行，具足能解，盡其義味。

㈦ 報恩緣

《善恭敬經》　佛告阿難：若有從他聞一四句偈，或抄或寫，書之竹帛，所有名字，於若干劫，取彼和上阿闍梨等，荷擔肩上，或時背負，或以頂戴，常負行者。復將一切音樂之具，供養是師，作如是事，尚自不能具報師恩。若當來世，於師和上所，起不敬心，恒說於過，我說愚癡，極受多苦。於當來世，必墮惡道。是故，阿難！我教汝等，常行恭敬尊重之心，當得如是勝上之法，所謂愛重三寶，甚深之法。

《梵網經》　若，佛子！見大乘法師，同見同行，來入僧坊舍宅城邑，若百里千里來者，即迎來送去禮拜供養。日日三時供養，日食三兩金，百味飲食床座供養法師，一切所須，盡給與之。常請法師三時說法，日日三時禮拜，不生瞋心、患惱之心。為法，滅身請法。若不爾者，犯輕垢罪。

《優婆塞戒經》　若優婆塞，受持六重戒已，四十里中，有講法處，不能往聽，得失意罪。

《大方等陀羅尼經》　佛告阿難：若有父母妻子，不放此人至於道場者，此

人應向父母等前，燒種種香，長跪合掌，應作是言：「我今欲至道場，哀愍聽許。」亦應種種諫曉，隨宜說法。亦應三請。若不聽者，此人應於舍宅，默自思惟，誦持經典。

《正法念經》　若人供養說法法師，當知是人，即為供養現在世尊。其人如是，隨所供養，所願成就，乃至得阿耨菩提，以能供養說法法師故。何以故？以聞法故，心得調伏。以調伏故，能斷無知流轉之闇。若離聞法，無有一法能調伏心。

《勝思惟經》　不起罪業，不起福業，不起無動業者，是名供養佛。

《花手經》　若以花香衣食湯藥等供養諸佛，不名為真供養。如來坐道場所得微妙之法，隨能修學者，是名真供養。故說偈云：

若以花塗香　衣食及湯藥　以此供諸佛　不名為真供
如來坐道場　所得微妙法　若人能修學　是真供養佛

《十住婆沙論》　佛告阿難：天雨香花，不名供養恭敬如來。若比丘、比丘尼、優婆塞、優婆夷，一心不放逸，親近修集聖法，是名真供養佛。

《寶雲經》　不以財施，供養於佛。何以故？如來法身，不待財施。唯以法施，供養於佛。為具佛道。以法供養，為最第一。

《善恭敬經》　佛言：若有比丘，雖復有夏，不能閑解如是法句，彼亦應當從他依止。所以者何？自尚不解，況欲與他作依止師！假令耆舊百夏比丘，而不能解沙門祕密之事，不解法律等，亦應說依止。

若有比丘，從他受法，於彼師邊，應起尊貴、敬重之心。

欲受法時，當在師前，不得輕笑，不得露齒，不得交足，不得視足，不得動足，不得踔脚。

師不發問，不得輒言。凡有所使，勿得違命。

勿視師面，離師三肘，令坐即坐，勿得違教。

於彼師所，應起慈心。若有所疑，先應諮白，若見師許，然後請決。

當知一日三時，應參進止。若三時間，不參進止，是師應當如法治之。若參師不見，應持土塊，或木或草，以為記驗。

若當見師在房室內。是時學者應起至心，遶房三匝，向師頂禮，爾乃方還。

若不見師，眾務皆止，不得為也，除大小便。

又復弟子，於其師所，不得粗言。師呵訶責，不應反報。

師坐臥床，應先敷拭，令無塵污虫蟻之屬。

若師坐臥，乃至師起，應修誦業。

時，彼學者，至日東方，便到師所。善知時已，數往師邊，諮問所須，我作何事。

又復弟子，在於師前，不得涕唾。

若行寺內，恭敬師故，勿以袈裟覆於肩膊，不得籠頭。

天時若熱，日別三時，以扇扇師。三度授水，授令洗浴。

又復三時，應獻冷飲。師所營事，應盡身力，而營助之。

佛告阿難：若將來世，有諸比丘，或於師所不起恭敬，說於師僧長短之者。彼人則非是須陀洹，亦非凡夫，彼愚癡人，應如是治。師實有過，尚不得說，況當無也。

若有比丘，於其師邊不恭敬者，我說別有一小地獄，名為椎撲，當墮是中。

墮彼處已，一身四頭，身體俱燃，狀如火聚，出大猛焰熾然不息，燃已復燃。於彼獄處，復有諸虫，曰名鉤嘴。彼諸毒虫，常啖舌根。時彼癡人從彼捨身，生畜生中，皆由往昔罵辱於師。舌根過故，恒食屎尿。捨彼身已，雖生人間，常生邊地，具足惡法。雖得人身，皮不似人，不能具足人之形色，常被輕賤，誹謗陵辱。離佛世尊，恒無智慧。從彼死已，還墮地獄，更得無量無邊苦患之法。

㈧ 謗法緣

惟念末世，法逐人訛，道俗相濫，傳謬背真，混雜同行。不修內典，專事俗書。縱有抄寫，心不至殷。既不護淨，又多舛錯。共同止宿，或處在門簷，風雨虫齧，都無驚懼。致使經無靈驗之功，誦無救苦之益，實由造作不殷。亦由我人途慢也。

《敬福經》　善男子！經生之法，不得顛倒乙字重點。五百世中，墮迷惑道中，不聞正法。

《大集經》　若有眾生，於過去世，作諸惡業，或毀於法，或謗聖人。於說

法者，為作障礙。或抄寫經法，洗脫文字。或損壞他法，或闇藏他經。由此業緣，今得盲報。

《大般若經》（第四十四卷）：佛言：諸善男子善女人等，書寫般若波羅蜜多甚深經時，嘲呻欠呿，無端戲笑。互相輕凌，身心躁擾。文句倒錯，迷惑義理，不得滋味。橫事歘起，書寫不終。當知是為菩薩魔事。

《大乘蓮花藏經》　受佛禁戒，不護將來，各言「我是」。於大乘法亦如冥夜，各自說言「我得佛法」。受鐵鏘地獄，苦事難述。從地獄出，瘖瘂聾盲，不見正法。

《阿難請戒律論》　僧尼白衣等，因讀經律論等，行語手執翻卷者，依忉利天歲數，犯重突吉羅。傍報二億歲，墮麞鹿中，恒被摺脊，苦痛難忍。

無記戲言，捉經律論，亦招前報。

或安經像，房堂簷前者，依忉利天歲數八百歲，犯重突吉羅罪。傍報二億歲，墮猪狗中生。若得人身，一億歲恒常作客捾屑，不得自在。

《大品經》　是人毀呰三世諸佛一切智，起破法業因緣集故，無量百千萬億

歲，墮大地獄中。是破法人輩，從一大地獄至一大地獄。若火劫起時，至他方大地獄中，生在彼間，從一大地獄至一大地獄。彼間，若火劫起時，復至他方大地獄中，生在彼間，從一大地獄至一大地獄。如是遍十方獄，彼間若火劫起故，從彼死已，破法業因緣未盡故，還來是間大地獄中，生在此間，亦從一大地獄至一大地獄，受無量苦。此間火劫起故，復至十方他國土，生畜生中，受破法罪業苦，如地獄中說。

重罪轉薄，或得人身，生盲人家，生旃陀羅家，生除廁擔死人種種下賤家。生若無眼，若一眼，若瞎眼。無舌、無耳、無手。所生之處，無佛、無法、無佛弟子處生。何以故？種破法業積集厚故。

《涅槃經》　若有不信是經典者，現世當為無量病苦之所惱害，多為眾生所見罵辱。命終之後，人所輕賤，顏貌醜陋，資生艱難，常不供足。雖復少得，粗澁弊惡，常處貧窮下賤、誹謗正法邪見之家。

若臨終時，或值荒亂，刀兵競起，帝王暴虐，怨家讎隙，之所侵逼。

雖有善友，而不遭遇。資生所須，求不能得。雖少得利，常為飢渴。

唯為凡下之所顧識，國王大臣悉不齒錄。設復聞其有所宣說，正使是理，終不信受。

如是之人，如折翼鳥，不能飛行。是人亦爾，於未來世不能得至人天善處。

若復有人，能信如是大乘經典，本所受形，雖復粗陋，以經功德，即便端正，威顏色力，日更增多，常為人天之所樂見，恭敬愛戀，情無捨離。國王大臣及家親屬，聞其所說，悉皆敬信。

若我聲聞弟子之中，欲行第一希有事者，當為世間廣宣如是大乘經典。

善男子！譬如霧露，勢雖欲住，不過日出。日既出已，消滅無餘。

善男子！是諸眾生所有惡業，亦復如是，住世勢力，不過得見大涅槃日。是日既出，悉能除滅一切惡業。

《法花經》　若佛在世，若滅度後，其有誹謗如斯經典，見有讀誦、書持經者，輕賤憎嫉而懷結恨。此人罪報，汝今復聽。其人命終，入阿鼻獄，具足一劫，劫盡更生。如是展轉，至無數劫。從地獄出，當墮畜生，於無數劫，如恒河沙。生輒聾啞，諸根不具。

告舍利弗：謗斯經者，若說其罪，窮劫不盡。

頌　朝聞誡有悅　夕死固無憂　空見尋青簡　詎是滌玄流
灑血良難訪　焚軀豈易求　浮涼汎層液　飛景燭重幽
群鴻啟將慶　一鳥革前修　始怡披寶篋　終然亂法舟
八藏微難識　三祇未可休　自非懲心垢　何得會真如

㈢　敬僧篇

㈠　述意緣

夫論僧寶者，謂禁戒守真，威儀出俗。

圖方外以發心，棄世間而立法。官榮無以動其意，親屬莫能累其想。

弘道以報四恩，育德以資三有。

高越人天，重逾金玉，稱為僧也。是知僧寶利益，不可稱紀。

故，經曰：縱有持戒破戒、若長若幼，皆須深敬，不得輕慢。若違斯旨，交獲重罪。

如釋迦佛等，是真佛寶。金口所說，理行教果，是真法寶。得果沙門，是真僧寶。致令一瞻一禮，萬累冰消。一讚一稱，千災霧卷。

自惟薄福，不逢正化。賴蒙遺迹，幸承餘蔭。

金檀銅素，漆紵丹青，圖像聖容，名為佛寶。紙絹竹帛，書寫玄言，名為法寶。剃髮染衣，執持應器，名為僧寶。

此之三種，體相雖假，用表真容，敬之永絕長流，蔑之常招苦報。如木非親

母，禮則響逸十齡。凡非聖僧，敬則光逾萬代。

是知斯風已扇，遐邇共遵，冥資含識，神功叵測，倘有所虧，獲罪彌大。

既許出家，理宜革俗，且如禮云，介者不拜，為失豈同。去俗之人，身被忍鎧，屈節白衣，理所不可。

三寶既同，義須齊敬，不可偏遵佛法，頓棄僧尼。

故，法不自弘，弘之在人，人能弘道，故須齊敬也。

㈡ 順益緣

《梵網經》　出家人法，不合禮拜國王父母六親，亦不敬事鬼神。

《涅槃經》　出家人，不禮敬在家人。

《四分律》　佛令諸比丘，長幼相次禮拜，不應禮拜一切白衣。

《佛本行經》　輸頭檀王與諸眷屬百官，次第禮佛已。佛言：「王今可禮優波離比丘等諸比丘」。王聞佛教，即從座起，頂禮五百比丘。新出家者，次第而禮。

《薩遮尼乾經》　若謗聲聞辟支佛法及大乘法，毀呰留難者，犯根本罪。

〔今僧依大小乘經，不拜君親，是本佛教。今乃令禮，交違佛教，使拜跪俗人，即不信佛語，故犯根本罪。〕

《順正理論》　諸天神眾，不敢希求受五戒者禮。如國君主，亦不求比丘禮拜，以懼損功德及壽命故。

《涅槃經》　佛告迦葉：若有建立護持正法，如是之人，應從啟請，當捨身命而供養之。如我於是大乘經說：

有知法者　若老若少　故應供養　恭敬禮拜
猶如事火　婆羅門等
有知法者　若老若少　故應供養　恭敬禮拜
亦如諸天　奉事帝釋

迦葉白佛言：若有長宿護持禁戒，從年少邊諮受未聞，云何是人當禮敬不？若當禮敬，是則不名為持戒也。

若是年少護持禁戒，從諸宿舊破戒人邊諮受未聞，復應禮不？

若出家人從在家人諮受未聞，復當禮不？然，出家人不應禮敬在家人也。

然佛法中，年少幼小，應當恭敬耆舊長宿。以是長宿先受具戒，成就威儀，是故應當供養恭敬。

《中阿含經》　云何知人勝如？謂比丘！

知有二種人，有信、有不信。若信者勝，不信者為不如也。

信人，復有二種：有數往見比丘、有不數往見比丘。若數往見比丘者勝，不數往見比丘者為不如也。

數往見比丘人，復有二種：有禮敬比丘、有不禮敬比丘。若禮敬比丘者勝，不禮敬比丘者為不如也。

禮敬比丘人，復有二種：有問經、有不問經。若問經者勝，不問經者為不如也。

《舊雜譬喻經》　昔，有國王出遊，每見沙門，輒下車禮。

道人言：大王！止！不得下車。

王言：我上，不下。所以言「上，不下」者，今我為道人作禮，壽終已後，當生天上。是故言「上，不下」也。

《善見律》　輸頭檀那王禮佛已，白佛言：我今三度禮如來足：①佛初生時阿夷相曰：「若在家者，應作轉輪聖王。若出家學道，必得成佛。」是時，地為震動。我見神力，即為作禮。②我出遊戲，有耕田人，菩薩在閻浮樹下，日時已晡，樹影停住不移，覆菩薩身。我見神力，即為作禮。③今迎佛至國，佛昇虛空作十八變，如伏外道，神力無畏，即為作禮。

《中阿含經》　爾時，世尊告諸比丘：過去世時，釋提桓因每入園觀，時敕御者令嚴駕千馬之車。嚴駕已竟，惟王知時。時，天帝釋即下常勝殿，東向合掌禮佛。爾時，御者見，則心驚毛豎，馬鞭落地。帝釋見已，即說偈言：

鬼汝何憂怖　馬鞭落於地

御者說偈，白帝釋言：

見王天帝釋　為舍脂之夫　所以生恐怖　馬鞭落地者
常見天帝釋　一切諸大地　人天大小王　及四護世主
三十三天眾　悉皆恭敬禮
何處更有尊　尊於帝釋者　而今正東向　合掌修敬禮

爾時，帝釋說偈答言：

我實於一切　世間大小王　及四護世主　三十三天眾
最為其尊主　故悉來恭敬
而復有世間　隨順等正覺　名號滿大師　故我稽首禮

御者復白言：

是必世間勝　故使天王釋　恭敬而合掌　東向稽首禮
我今亦當禮　天王所禮者

佛告諸比丘：彼天帝釋，為自在王，尚恭敬佛。汝等比丘！出家學道，亦應如是恭敬於佛。彼天帝釋舍脂之夫，敬禮法僧，亦復讚歎禮法僧者。汝等已能正信出家學道，亦當如是敬禮法僧，當復讚歎禮法僧者。

爾時，帝釋從常勝殿來下，周向諸方，合掌恭敬。時，御者見天帝釋從殿來下，住於中庭，周向諸方，合掌恭敬。見已驚怖，馬鞭復落地，而說偈言：

何故憍尸迦　故重於非家　為我說其義　飢渴願欲聞

時，天帝釋說偈答言：

我正恭敬彼　能出非家者　自在遊諸方　不計其行止
城邑國土色　不能累其心　不畜資生具　一往無欲定
往則無所求　唯無為為樂　言則定善言　不言則寂定
諸天阿修羅　各各共相違　人間自共諍　相違亦如是
唯有出家者　於諸諍無諍　於一切眾生　放捨於刀杖
於財離財色　不醉亦不荒　遠離一切惡　是故敬禮彼

是時，御者復說偈言：

天王之所敬　是必世間勝　故我從今日　當禮出家人

《阿育王經》　昔，阿恕伽王見一七歲沙彌，將至屏處，而為作禮，語沙彌言：莫向人道「我禮汝」。時，沙彌前有一澡瓶，沙彌即入其中，從澡瓶中復還來出，而語言：王慎莫向人道「沙彌入澡瓶中復還來出」。王即語沙彌言：我當現向人說，不復得隱。

是以諸經皆云：沙彌雖小，亦不可輕。王子雖小，亦不可輕。龍子雖小，亦不可輕。

沙彌雖小，能度人。王子雖小，能殺人。龍子雖小，能興雲，由興雲故，致雨雷電礕礰。感其所小，而不可輕也。

《付法藏經》　昔，佛涅槃一百年後，有阿育王，信敬三寶，常作般遮于瑟大會。王至會日，香湯洗浴，著新淨衣，上高樓上，四方頂禮，遙請眾僧。聖眾飛來，凡二十萬。王之信心，深遠難量。見諸沙門，若長若幼若凡若聖，皆迎問訊，恭敬禮拜。時有一臣，名曰夜奢，邪見熾盛，無信敬心，見王禮拜而作是言：「王甚無智，自屈貴德，禮拜童幼。」王聞是已，便敕諸臣「各遣推覓自死百獸，人仰一頭，唯使夜奢獨求人首。」得已，各敕詣市賣之。餘頭悉售。夜奢人頭，見者惡賤，都無買者。數日欲臭，眾人見已，咸共罵辱，而語之言：「汝今非是旃陀羅人夜叉羅剎，云何乃捉死人頭賣？」夜奢爾時被罵辱已，來詣王所，白王言：「臣賣人頭，反被罵辱。尚無欲見，況有買者。」王復語言：「若無買者，但當虛與。」夜奢受教，重齎入市，唱告眾人：「無錢買者，今當虛與。」市人聞已，重加罵辱，無肯取者。夜奢慚愧，還至王所，合掌白王：「此頭難售，虛與不取，反被罵辱，況有買者。」王問夜奢：「何

物最貴」？夜奢答王：「人最為貴」。王言：「若貴，何故不售？」夜奢答王：「人生雖貴，死則卑賤。」王問夜奢：「吾頭若死，同此賤不？」夜奢惶懼，怖不敢對。王即語言：「施汝無畏，汝當實答。」夜奢惶怖，俛仰答王：「王頭若死，亦同此賤。」王語夜奢：「吾頭若死，同此賤者，汝何怪我禮敬眾僧？卿若是吾真善知識，宜應勸我『以危脆頭易堅固頭』。如何今日，止吾禮拜？」夜奢爾時聞王此語，方自悔責，改邪從正，歸敬三寶。

以是因緣，眾生聞者，若見三寶，應當至心恭敬禮拜。

㈢ 違損緣

《像法決疑經》　乃至一切俗人，不問貴賤，不得撾打三寶奴婢畜生，及受三寶奴婢禮拜，皆得殃咎故。

《薩遮尼揵經》　若破塔寺，或取佛物，若教作助喜，若有沙門身著染衣，或有持戒破戒，若繫閉打縛，或令還俗，或斷其命，若犯如是根本重罪，決墮地獄，受無間苦。

以王國內行此不善，諸仙聖人出國而去，大力諸神不護其國，大臣諍競四方

咸起，水旱不調，風雨失時，人民飢餓，劫賊縱橫，疫癘疾病，死亡無數。不知自作，而怨諸天。

《仁王經》　國王大臣，自恃高貴，滅破吾法，以作制法，制我弟子不聽出家，不聽造作佛像。立統官制等，案籍記錄僧。比丘地立，白衣高坐。又，國王太子，橫作法制，不依佛教因緣。破僧因緣，統官攝僧，典主僧籍。苦相攝持，佛法不久。

《大集經》　佛言：所有眾生，於現在世及未來世，應當深信佛法眾僧。彼諸眾生，於人天中，常得受於勝妙果報，不久當得入無畏城。如是，乃至供養一人，為我出家，及有依我，剃除鬚髮，著袈裟片，不受戒者，供養是人，亦得功德，乃至入無畏城。以是緣故，我如是說：「若復有人，為我出家。不持禁戒，剃除鬚髮，著袈裟片，有非法惱害此者，乃至破壞三世諸佛法身報身，乃至盈滿三惡道故。」

佛言：若有眾生，為我出家，剃除鬚髮，被服袈裟，設不持戒，彼等悉已為涅槃印之所印也。若復出家不持戒者，有以非法而作惱亂，罵辱毀呰，以手刀

杖，打縛斫截，若奪衣鉢，及奪種種資生具者，是人則壞三世諸佛真實報身，則挑一切天人眼目。是人，為欲隱沒諸佛所有正法三寶種故，今諸天人不得利益，墮地獄故，為三惡道增長盈滿故。

爾時，娑婆世界主大梵天王而白佛言：若有為佛，剃除鬚髮，被服袈裟，不受禁戒，受已毀犯。其剎利王，與作惱亂、罵辱打縛者，得幾許罪？

佛言：大梵！我今為汝，且略說之。若有人，於萬億佛所，出其身血，於意云何？是人得罪，寧為多不？

大梵王言：若人但出一佛身血，得無間罪，尚多無量不可算數，墮於阿鼻大地獄中，何況具出萬億諸佛身血也。終無有能廣說彼人罪業果報，唯除如來。

佛言：大梵！若有惱亂罵辱打縛為我剃髮著袈裟片不受禁戒受而犯者，得罪多彼。何以故？是人猶能為諸天人示涅槃道，是人便已於三寶中心得敬信，勝於一切九十五道。其人必速能入涅槃，勝於一切在家俗人。唯除在家，得忍辱者。是故，天人應當供養。何況具能受持禁戒，三業相應。

其有一切國王及以群臣諸斷事者，如其見有於我法中而出家者，作大罪業：

大殺生、大偷盜、大污梵行、大妄語，及餘不善，但擯出國，不聽在寺同僧事業，亦不得鞭打，亦不應口業罵辱加其身罪。若故違法而謫罰者，是人便於解脫退落，受於下類，遠離一切人天善道，必定歸趣阿鼻地獄，何況鞭打為佛出家具持戒者。

《十輪經》　佛言：族姓子！有四種僧。

何等為四：①第一義僧，②清淨僧，③痤羊僧，④無慚愧僧。

云何名第一義僧？諸佛、菩薩、辟支，及四沙門果，是七種人，名為第一義僧。在家得聖果者，亦名第一義僧。

云何名為清淨僧？諸有持具足戒者，是名清淨僧。

云何名為痤羊僧？不知犯不犯輕重微細罪可懺悔，愚癡無智，不近善知識，不能諮問深義是善非善，如是等相，名為痤羊僧。

云何名無慚愧僧？若有為自活命，來入佛法，悉皆毀犯，破和合僧，不畏後世，放縱六情，貪著五欲。如是人等，名為無慚愧僧。

（如是四僧，並須恭敬。）

《大悲經》　佛告阿難：於我法中，但使性是沙門，污沙門行，自稱沙門，形似沙門，當有被著袈裟衣者，於此賢劫，彌勒為首，乃至最後，盧遮如來，彼諸沙門，如是千佛於無餘涅槃界，次第當得入般涅槃，無有遺餘。何以故？如是一切諸沙門中，乃至一稱佛名，一生信者，所作功德，終不虛設。

阿難！我以佛智測知法界，非不測知。

阿難！所有白業得白報，黑業得黑報。若有淨心諸眾生等，作是稱言「南無佛」者，彼人以是善根，必定得近涅槃，何況值佛，親承供養。

《十輪經》　佛言：若諸比丘，依佛法出家，一切天人阿修羅皆應供養。若護持戒，不應謫罰閉繫，兀其手足，乃至奪命，悉無是法。若有破戒比丘，如敗膿壞，非梵行而言梵行，退失墮落聖道果證，為諸煩惱結使所壞，猶能開示一切天龍人非人等無量功德珍寶伏藏。是以依我出家，若持戒若破戒，我悉不聽輪王大臣宰相，不得謫罰繫閉，加諸鞭杖，截其手足，乃至斷命。況復餘輕犯小威儀破戒比丘，雖是死人，是戒餘力，猶如牛黃，是牛雖死，人故取之。亦如麝香，死後有用，能大利益一切眾生。惡行比丘，雖犯禁戒，其戒勢力，

猶能利益無量天人。譬如燒香，香體雖壞，熏他令香。破戒比丘亦復如是，自墮惡道，能令眾生增長善根。

以是因緣，一切白衣，不應侵毀輕蔑破戒比丘，皆當守護尊重供養，不聽謫罰繫閉其身，乃至奪命。

爾時，世尊而說偈言：

瞻蔔花雖萎　勝於諸餘花　破戒諸比丘　猶勝諸外道

《大集經》　世尊說偈云：

剃頭著袈裟　持戒及毀戒　天人可供養　常令無有乏

如是供養彼　則為供養我

若能為敬法　歸依而剃頭　身著袈裟服　說彼是我子

假使毀禁戒　猶住不退地

若有撾打彼　則為打我身　若有罵辱彼　則為罵辱我

是人心欲滅　正法大明燈　為財共鬥諍　剎利同生瞋

《十輪經》　譬如過去有王，名曰福德。若人有犯罪過，乃至繫縛。王不欲

奪命，將付狂象。爾時，狂象捉其二足欲撲其地，而見此人著染色衣故，狂象即便安徐置地，不敢損傷，共對蹲坐，以鼻舐足，而生慈心。

族姓子！象是畜生，見染衣人，尚不加惡生於害心。乃至未來世，有旃陀羅王，見我法中，有人出家，堪任法器，及不成法器，故作逼惱，或奪其命。命終之後，必墮阿鼻地獄。

㊎ 騄驥資鞭策　蘭蕙佇熏風　至理信難見　非人孰可通
輸心仰圓極　瑩曬入玄中　總轡超三有　摶飛上四空
簪纓猶忽夢　財利若塵蒙　高揖謝時俗　蕭灑出煩籠

② 敬塔部

㈠ 述意緣

敬惟如來應現，妙色顯於三千。正覺韜光，遺形傳於八萬。

是以塔踊靈山，影留石窟。

刻檀畫氍毹之儀，鑄金鏤玉之狀。全身碎身之迹，聚塔散塔之奇。

而光曜重昏，福資含識。致使英聲遐美，邪徒結信。

肇啟育王之始，終傳大唐之初。自歷代繁興，神化非一。

故，經曰：正法住、正法滅，意在茲乎。

㈡ 引證緣

《觀佛三昧經》　佛留影石室，在那乾呵羅國毒龍池側。佛坐龍石室窟中，為龍作十八變，踊身入石，猶如明鏡。在石內，映現於外，遠望則見，近望不現。諸天百千供養佛影，亦現說法。（迄今不滅，傳至彌勒。）

《大集經》　忉利天城東，照明園中，有佛髮塔。城南粗澁園中，有佛衣塔。城西歡喜園中，有佛鉢塔。城北駕御園中，有佛牙塔。

《智度論》　天帝釋取菩薩髮及衣，於天上城東門外，立佛髮塔衣塔。

《育王傳》　王得信心。問道人曰：我從來殺害，不必以理。今修何善得免斯殃？

答曰：唯有起塔，供養眾僧，救諸徒囚，賑濟貧乏。〔故，《譬喻經》云：王宮內常以四事供養二萬沙門，盡心敬禮，不可具述。〕

王曰：何處可起塔？

道人即以神力，左手掩日光，作八萬四千道，散照閻浮提。所照之處，皆可起塔。今諸塔處是也。

時，王欲建舍利塔，將四部兵眾至王舍城，取阿闍世王佛塔中舍利還。復修治此塔，與先無異。如是，更取七佛塔中舍利，至眾摩村中。

時，諸龍王將王入龍宮中，王從龍索舍利供養，龍即分與之。

時，王作八萬四千金銀琉璃頗梨篋盛佛舍利，又作八萬四千寶瓶以盛此篋。又作無量百千幡幢傘蓋，使諸鬼神各持舍利供養之具。

敕諸鬼神言：於閻浮提，至於海際，城邑聚落，滿一億家者，為世尊立塔。

時，有國名著叉尸羅，有三十六億家，彼國人語鬼神言：可三十六篋舍利與我等起立佛塔。

王作方便，國中人少者，令分與彼，令滿家數而立為塔。

時，巴連弗邑有上座，名曰耶舍，王詣彼所，白上座曰：我欲一日之中立八萬四千佛塔，遍滿此閻浮提，意願如是。

時，彼上座自言：善哉！大王！剋後十五日，日正食時，令此閻浮提一時起諸佛塔。

如是依數，乃至一日之中立八萬四千塔。世間人民興慶無量，共號曰阿育王塔。

《大阿育王經》　八國共分舍利。阿闍世王分數得八萬四千，又別得佛口髭還國。道中逢難頭和龍王，從其求舍利分，阿闍世王不與。

便語言：我是龍王，力能壞汝國土。

阿闍世怖畏，即以佛髭與之。

龍還，於須彌山下高八萬四千里，於下起水精塔。

阿闍世王得還國，以紫金函盛舍利，作千歲燈火，於五恒河沙水中起塔葬埋之。

後，阿育得其國土，王娶夫人，身長八尺，髮亦周等，眾相具足。王令相師觀之，師言：當為王生金色之子。王即拜為第二夫人。後遂有身，足滿十月。王有緣事，宜出外行。太后妒嫉，便作方便，共欲除之。募覓猪母即應產者，語第二夫人言：卿是年少，甫爾始產，不可露面視天。以被覆面，即生金子，光照宮中。盜持而去殺之，即以猪子著其邊。便罵言：汝云「當為王生金色之子，何故生猪。」便取輪頭拍囚內後園中令服菜。王還聞之不悅。久久之後，王出行園。見之憶念，迎取歸宮。第二夫人漸得親近，具說情狀。王聞驚怪，即殺八萬四千夫人。

阿育王後於城外，造立地獄治諸罪人。耶舍知王殺諸夫人，應墮地獄，即遣消散比丘化王，令發信悟。

問比丘言：殺八萬四千夫人，罪可得贖不？

道人言：各為之起一塔，塔下著一舍利，當得脫罪耳。

王即尋覓阿闍世王舍利，有國相父，年百二十，將五百人取本舍利。王得大喜，即分與鬼神，各還所部，令一日一時同載八萬四千剎。

諸鬼神言：多隔山，部不得相知。

王言：汝曹但還治槃護剎安鈴，我當使阿修輪以手摸日，四天下亦同時辰。

《阿難經》　塔成造千二百，織成幡及雜花，未得懸幡，王恐身崩。塔成已六日，王請僧，王園供養。

時，有優波崛多阿羅漢，將一萬八千阿羅漢受王請。尊者崛多，顏貌端正，身體柔軟，而王體醜陋，肌膚粗澁。

尊者即說偈言：

我行布施時　淨心好財物　不如王行施　以沙施於佛

王告大臣：我以沙施佛，獲報如是。云何而不修敬於世尊？

王後尋佛弟子迦葉、阿難等所有佛在世時弟子塔廟，躬到塔所，具展哀情，責心修敬，各興種種供養，更立大塔，各捨十萬兩珍寶，供養是塔。

次至薄拘羅塔，應當供養。

王問：彼有何功德？

崛多尊者答曰：彼無病第一，乃不為人說一句法，寂默無言。

王曰：以一錢供養。

諸臣白王言：功德既等，何故於此供養一錢。

王告之曰：聽吾所說偈：

雖除無明癡　智慧能鑒察　雖有薄拘羅　於世何所益

時，彼一錢還來至王所。

時，大臣輩見是希有事，異口同音讚彼：嗚呼！尊者少欲知足，乃至不須一錢。

王及大臣供養菩提樹不絕。

夫人名曰低舍羅絺多，作念：王極愛念於我，念王今捨我珍寶至菩提樹間，我方便殺樹令死，王不得往，可得與我相娛。

夫人即遣人，以熱乳澆之，樹枯葉落。

王聞是語，悶迷躃地。

夫人見王憂愁不樂，當悅王心，白王曰：若無彼樹，我命亦無。如來於彼樹得道，彼樹既無，何用活耶？

復以冷乳灌之，彼樹更生。王聞歡喜，詣於樹下，目不暫捨，以千瓮香湯溉灌菩提樹，倍復嚴好增長茂盛。

後，王潔淨身心，手執香鑪，在於殿上，四方作禮，心念口言：如來賢聖弟子在諸方者，憐愍我故，受我供養。如是語時，有三十萬比丘悉來集。彼大眾中，十萬是阿羅漢，二十萬是學人。

及凡夫宮人太子群臣，共王所作，功德無量，不可述盡。

《雜阿含經》　阿育王問比丘言：誰於佛法中，能行大施？

諸比丘言：給孤獨長者，最行大施。

王問：彼施幾許？

比丘答曰：以捨億千金。

王聞已，彼長者，尚捨億千金。我今為王，何緣復以億千金施。當以億百千金施，乃至用私藏盡，將此閻浮提夫人婇女太子大臣，總施與聖僧。後用四十

億金，還復贖取。如是計挍，總用九十六億千金。乃至王得重病，自知命盡，常願以億百千金作功德。今願不滿，便就後世，唯減四億未滿。

王即辦諸珍寶，送與雞頭摩寺，乃至以半阿摩勒果，送與僧，禮拜僧足，問訊大聖眾等：我領此閻浮提，是我所有，今者頓盡，不得自在，唯此半果，哀愍納受，令我得福。

上座耶舍令研磨著石榴羹中行之，一切皆得周遍。

王復問傍臣曰：誰是閻浮提王？

諸臣啟王言：大王是也。

時，王從臥起而坐，顧望四方，合掌作禮，念諸佛功德，心念口言：我今復以此閻浮提施與三寶。

時，王書紙上，而封緘之，以齒印印之。作如是事畢，即便無常。

爾時，太子及諸人民，興種種供養，葬送如王之法，而閣維之。

《法盌經》　今是大地，屬於三寶。云何而立太子為王？

諸臣聞已：載出四億金，送與寺中，將贖其地。

《善見論》　阿育王以金錢九十六億，起八萬四千寶塔，復大種種布施。

㈢　興造緣

述曰：上來所引經論，興置所由，其已知乎，然未識塔義是何。復有幾種，所為之人，復通凡不？

答曰：梵漢不同，翻譯前後，致有多名，文有訛正。

所云塔者，或云塔婆，此云方墳，或云支提，翻為滅惡生善處。

或云藪斗波，此云護讚，如人讚歎擁護歎者。

西梵正音，名為窣堵波，此云廟。廟者，貌也，即是靈廟也。安塔有其三意：①表人勝，②令他信，③為報恩。若是凡夫比丘有德望者，亦得起塔，餘者不合。

若立支提，有其四種：①生處，②得道處，③轉法輪處，④涅槃處。

諸佛生處，及得道處，此二定有支提。生必生阿輸柯樹下，此云無憂樹，此是夫人生太子之處，即號此樹為生處支提。如來得道，在於菩提樹下，即呼此樹下為得道支提。如來轉法輪，及涅槃處，此二無定。

初轉法輪，為五比丘，在於鹿苑，縱廣各二十五尋，一尋八尺。

古人身大故，一尋八尺，合二十丈。

今天竺人，處處多立轉法輪，取一好處而依此量，豎三柱安三輪，表佛昔日三轉法輪相，即名此處為轉法輪支提。

如來入涅槃處，安置舍利，即名此處為涅槃支提。現今立寺，名涅槃寺，此則為定。若據舍利處處起塔，則為不定。此四立名窣堵波。

《毘婆沙論》　若人起大塔，如來生處，轉法輪處。若人取小石為塔，其福等前大塔，所為尊故。若為如來大梵起大塔，或起小塔，以所為同，故其福無異。

《阿含經》　有四種人應起塔：①如來，②辟支佛，③聲聞，④輪王。

《十二因緣經》　有八人得起塔：①如來，②菩薩，③緣覺，④阿羅漢，⑤阿那含，⑥斯陀含，⑦須陀洹，⑧輪王。

若輪王已下起塔，安一露槃。見之，不得禮，以非聖塔故。初果二露槃，乃至如來安八露槃，八槃已上並是佛塔。

《僧祇律》　初起僧伽藍時，先規度地。將作塔處，不得在南，不得在西，應在東，應在北，不侵佛地。僧地，應在西作。南作僧房。佛塔高顯處作，不得塔院內浣染曬衣唾地。得為佛塔，四面作龕，作師子鳥獸種種綵畫，內懸幡蓋。得為佛塔，四面造種種園林花果，是中出花，應供養塔。

若樹檀越自種，檀越言：是中，花供養佛，果與僧食。

佛言：應從檀越語。

若花多者，得與花鬘家，語言：爾許花，作鬘與我，餘者與爾許直。

若得直，得用，燃燈買香，以供養佛，兼得治塔。

若直多者，得置佛無盡物中。

若人言「佛無貪怒癡。但自莊嚴，因是花果而受樂」者，得罪報重。

佛言：亦得作支提。有舍利者名塔，無舍利者名支提。

如佛生處，得道處，轉法輪處，佛泥洹處，得作菩薩像，辟支佛像，佛脚跡處。此諸支提，得安佛花蓋供養。

若供養中，上者供養佛塔，下者供養支提。若卒風雨來，應收供養，具隨近

安之。不得言「我是上座，我是阿練若乞食大德」等，得越毘尼罪。

若塔僧物，賊來急時，不得藏舉。

佛物，應莊嚴佛像。僧座具應敷，安置種種飲食，令賊見相。若起慈心，賊問：比丘！莫畏，出來。年少應看。若賊卒至，不得藏物者，應言「一切行無常」。作是語已，捨去。是名難法。

㈣ 感報緣

《小未曾有經》　佛告阿難：若有一人，盡四天下滿中草木，皆悉為人，得四道果及辟支佛，盡壽四事供養所須具足，至滅度後，一一起塔，香花幢幡寶蓋供養，復造帝釋大莊嚴殿，用八萬四千寶柱，八萬四千寶窗，八萬四千天井寶窗，八萬四千樓櫓館閣，四出圍繞，眾寶挍飾。若有善男子善女人，作如上百千億大莊嚴殿，用施四方僧，其福雖多。然，不如有人，於佛般涅槃後，以如芥子舍利起塔，大如菴摩勒果，其剎如針，上施槃蓋如酸棗葉。若佛形像，如麥大，勝前功德滿足，百倍不及一，千倍萬倍，百千萬倍所不能及，不可稱量。阿難！當知如來無量功德，戒分、定分、智慧分、解脫分、知見解脫分

無量功德，有大神通變化，及六波羅蜜。如是等無量功德。

《無上依經》　阿難向佛合掌，而作是言：我於今日入王舍乞食，見一大重閣莊嚴新成，內外宛密。若有清信人，布施四方僧，并見四事。若如來滅後，取佛舍利，如芥子大，安立塔中，起塔如阿摩羅子大，戴剎如針，大露槃如棗葉大，造佛如麥子大。此二功德，何者為勝？

佛告阿難：如滿四天下，四果聖人及辟支佛，如甘蔗林竹荻麻田等。若有一人，盡壽供養，四事具足，及入涅槃後，悉起大塔，供養燃燈燒香、衣服幢幡等。阿難！於意云何，是人功德多不？

阿難言：甚多，世尊！

阿難！且置。又，如帝釋天宮住處，有大飛閣，名常勝殿，種種寶莊，各八萬四千。若有清信男子女人，造作如是常勝寶殿，百千拘胝，施與四方眾僧。若復有人，如來般涅槃後，取舍利如芥子，造塔如阿摩羅子大，戴剎如鍼，大露槃如棗葉大，造佛形像如麥子大。此功德勝前所說，百分不及一，千萬億分乃至阿僧祇數分所不及一，及譬喻所不能及。何以故？如來無量功德故。縱碎

娑婆世界，末為微塵，以此次第，悉是四沙門果，及辟支佛。若有清信男女，盡形供養，及以滅後起塔供養。亦不如取舍利如芥子大，乃至造像如麥子大，此功德勝前所說，百分千萬億分不及一分，乃至算數譬喻所不能及。

如是，阿難！一切如來昔在因地，知眾生界自性清淨，客塵煩惱之所污濁。然，不入眾生清淨界中，能為一切眾生說深妙法，除煩惱障，應生下劣心，以大量故於諸眾生生尊重心，起大師敬，起般若，起闍那，起大悲。依此立法，菩薩得入阿鞞跋致位（此云不退），依如實知證大方便得阿耨菩提。

《涅槃經》　若於佛法僧，供養一香燈，乃至獻一花，則生不動國。

善守佛僧物，塗掃佛僧地，造像塔如拇指，當生歡喜心，亦生不動國。

此即淨土常嚴，不為三災所動也。

㈤　旋遶緣

《菩薩本行經》　昔，佛在世時，佛與阿難入舍衛城而行乞食。時，彼城中有一婆羅門，從外而來，見佛出城，光相巍巍。時，婆羅門歡喜踊躍，遶佛一匝，作禮而去。佛便微笑，告阿難言：此婆羅門，見佛歡喜，以清淨心遶佛一

匝。以此功德，從是以後二十五劫，不墮惡道，天上人中，快樂無極，竟二十五劫，得辟支佛，名持儞那祇梨。以是因緣，若人旋佛及旋佛塔，所生之處，得福無量也。

《提謂經》　長者提謂白佛言：散花燒香，燃燈禮拜，是為供養旋塔，得何等福？

佛言：旋塔有五福德：①後世得端正好色，②得聲音好，③生天上，④得生王侯家，⑤得泥洹道。

何因緣得端正好色？由見佛像歡喜故。

何緣得聲音好？由旋塔說經故。

何緣得生天下？由當旋塔時，意不犯戒故。

何緣得生王侯家？由頭面禮佛足故。

何緣得泥洹道？由有餘福故。

佛言：旋塔有三法：①足舉時，當念足舉。②足下時，當念足下。③不得左右顧視，唾寺中地。

右遶者，經律之中，制令右遶。若左遶行，為神所呵。乃至左遶麥積，為俗所責，其徒眾矣。

今時行事者，順於天時，面西北轉。右肩袒膊向佛而恭也。或遶百匝十匝七匝，各有所表。且論常行三匝者，表供養三尊，止三毒，淨三業，滅三惡道，得值三寶故。

《花嚴經》偈云：

如欲旋塔　當願眾生　施行福祐　究暢道意

遶塔三匝　當願眾生　得一向意　不絕四喜

《賢者五戒經》　旋塔三匝者，表敬三尊：①佛，②法，③僧。亦念滅三毒：①貪，②瞋，③癡。

《三千威儀經》　遶塔有五事：①低頭視地，②不得蹈虫，③不得左右顧視，④不得唾塔前地上，⑤不得中住與人語。

《大集經》　佛告梵天王等：我諸聲聞，現在未來，三業相應，及與三種菩提相應，有學無學，具足持戒，多聞善行，度諸眾生。於三有海及諸施主，為

我聲聞而造塔寺，亦復供給一切所須，及彼眷屬，付囑汝等，勿令惡王非法惱亂。

爾時，梵、釋、天王、龍王、夜叉等，合掌向佛，而作是言：大德婆伽婆！已有一切如來塔寺，及阿蘭若處，及未來世，若在家出家人，為於世尊聲聞弟子造塔寺處，我等悉共守護，令離一切諸難怖畏，亦如有給施飲食衣服臥具湯藥一切所須。如是施主，我等亦當護持養育。

《七佛經》　護僧伽藍神，斯有十八神：①美音，②梵音，③天鼓，④歎妙，⑤歎美，⑥摩妙，⑦香音，⑧師子，⑨妙歎，⑩梵響人音，⑫佛奴，⑬歎德，⑭廣目，⑮妙眼，⑯徹聽，⑰徹視，⑱遍視。

寺既有神護，居住之者，亦宜自勵，不得惰怠，恐招現報也。

㈥　入寺緣

述曰：依如西域，凡有士女，既到伽藍，至寺門外，慶以所遇。先整衣服，總設一禮。入寺門已，復設一拜。然後安庠直進，不得左右顧盼。

《涅槃經》　往僧坊者，有其七法：①生信，②禮拜，③聽法，④至心，⑤

思義，⑥如說行，⑦迴向大乘，利安多人住。是七善，最勝最上不可譬喻。

《郁伽長者經》　佛言：長者！居家菩薩入佛寺精舍，當住門外立心作禮，然後當入精舍。自念言：我何時當得如是居寺出塵垢之處。

《十住毘婆沙論》　在家菩薩，若入佛寺，初欲入時，於寺門外五體投地，應作是念：此是善人住處，行慈悲喜捨住處，是故須禮。

若見諸比丘威儀具足，見已恭肅，敬心禮拜，親近問訊。

《自愛經》　時，有國王詣佛所，遙見精舍，下車却蓋，解劍脫履，拱手直進。

《僧祇律》　若行平視，迴時合身，總迴行時。先下脚跟，後下脚指。

《智度論》　先入來去，安詳一心。舉足下足，觀地而行，為避亂心，為護眾生故，是名不退菩薩相。

《西國寺圖》　行至佛所，禮三拜竟。圍遶三匝，唄讚三契。禮拜既已，方至僧房，房外一拜，然後入見上座。次第至下，各設三拜，僧多一拜。若見非法之事，不得譏訶。若發言嫌責，自失善利，非入寺之宜。

《涅槃經》　夫入寺者，棄捨刀杖雜物，然後入寺。捨刀杖者，去瞋恚三寶心也。捨雜物者，去從三寶乞求心也。且除兩過乃可入寺。

順佛而行，不得逆行。設復緣礙左遶，恒想佛在右。

入出之時，悉轉面向佛，禮拜三寶者，常念體唯是一。何者覺法滿足名佛，所覺之道名法，學佛道者名僧？則知一切凡聖，體同無二也。若入寺時，低頭看地，不得高視。

見地有蟲，忽誤傷殺。當歌唄讚歎，不唾僧地。

若見草木不淨，即須除却。

《四分律》　入僧寺已，應先禮佛塔，次禮聲聞塔，後禮第一上座，乃至第四上座。

《五分律》　若入僧多，但別禮師，餘人總禮而去。

《四分律》　得禮出家五眾亡人塔，及如來塔。

《五百問事》　弟子得禮師塚，以報恩故。

《增一阿含經》　塔中，不應禮餘人。

《十誦律》　佛塔、聲聞塔前，自他不得禮。

《五百問事》　佛塔前禮餘人，得罪。

《三千威儀經》　不得座上作禮。今時數有諸寺及以俗家，見有道俗，向床上禮佛，此大憍慢。譬如欲拜大王，豈得在床拜耶？人王尚自不許，何況法王得相比耶？

《毘尼母論》　不得著革屣富羅入塔。（此是靴履總名）

《五百問事》　若是淨潔靴履鞋靺等，得著禮拜。

《僧祇律》　若受人禮拜，不得如瘂羊不語，當相問訊：少病少惱安樂不？道路不疲苦不？

述曰：若有士人，或難因緣，須至寺宿，不得臥僧床席。必無私有，借臥如法。然，不得共僧同其床臥。

《寶梁經》　共僧同床，半身枯死，墮地獄受其大苦。

僧未眠時，不得在先眠，不得調戲言笑說非法語，失於威儀驚動眾心。

若有便利涕唾，為求法宿，不得出外者，無犯。

眠時，右脇著床，以脚相壘，心係明相，念當早起，表出家因也。

是故經云：仰臥者是修羅臥，伏地臥者是餓鬼臥，左脇臥者是貪欲人臥，右脇臥者是出家人臥。

眾僧未起，在前早起，嚴儀容服至僧房前。

《沙彌威儀經》　若入師房，應三彈指。

《三千威儀經》　若入師房，當具五法：①於外彈指，②當脫帽，③作禮，④正住，教坐乃坐，⑤不忘持經。

《僧祇律》　弟子應晨起，先右脚入師房已，頭面禮足，問安眠不。

《善見論》　弟子參師，當避六處：①不得當前，②不得當後，③不得太遠，④不得太逼，⑤不得處高，⑥不得上風立。

當不近不遠，側相而立，令師小語得聞，不費尊力也。又是行時威儀進止，皆不得離師。

《善見論》　弟子從師行，不得以足蹈師影。

述曰：若女人入寺，法用同前。但不得在男子上座、形相語笑、脂粉塗面、

畫眉假飾、非法調戲、共相排盪、持手振人。必須攝心整容，隨人教令，依次持香，一心供養，懺悔自責「生女人中，常成隔礙。於此妙法，修奉無因。不得自專，由他而辦。」一何苦哉，深生悲悼。

若見沙彌，禮如大僧，勿以小位而不加敬。此於大僧為小，在俗為尊。如此等法，竭力而行。法用既多，具在《法苑珠林》百卷之內士女篇述。

述曰：若男女所修事訖，須欲出寺，佛塔前設禮三拜，還須右遶三匝，合掌唄讚，然後却行出寺門外。復設一禮，若見僧時，徒眾若少，各禮三拜。僧若多時，總辭三拜。

《善見論》　禮佛時，應遶三匝三拜，四方作禮，合十指掌，叉手於頂，却行而出。絕不見如來更復作禮，迴前而去。（表慕戀三寶，重疊報恩也。）

凡是入寺之行，為作出世之緣。

建立寺者，開淨土之因。供養僧者，為出離之軌。故惟穢俗之鄙質，入伽藍之淨剎，所有施為恐乖法式也。

若也還家，微捨自贖，表僧有法施，俗有財惠，舉動合宜，內外俱益。

㈦ 修故緣

《像法決疑經》　造新，不如修故。作福，不如避禍。斯言驗矣。

或有村坊，塔寺墳故，伽藍堂殿朽壞，舍屋崩摧，蓆扇蓬戶，靡隔煙塵，瓮牖茅茨，無掩霜露，是以門牆凋毀，糞穢盈階，路絕人蹤，僧徒漂寄，不修不飾，日就衰羸，造罪造愆，無時暫捨。夜暗燈燭，本自無聞。晝日幡花，元來非見。堂絕梵唄，爐但灰塵。遂使惡鬼効靈，善神捨衛，伽藍無固，直為僧徒慢惰。佛法既衰，亦由白衣無敬。此而不憂，更欲何求。

《寶梁契經》　有一賢者，面上有國王文，相師見已，嫁女與之。後時，賢者入僧寺中，杖倚伽藍，生憍慢故，失國王文，墮大地獄。

《薩遮經》　或嫌塔寺及諸形像，妨礙送置餘處者，如是惡人，攝在惡逆眾生分中，上品治之。

《十輪經》　若破寺殺害比丘，其人壽終，支節皆疼，多日不語，死墮阿鼻地獄，具受諸苦。

《三千威儀經》　掃塔上有五事：①不得著履上，②不得背佛掃塔，③不得

取上善土持下棄，④不得取下佛像上故花，⑤當日一過澡手。

自持淨巾拂拭佛像，復有五事：①當先灑地，②當使調，③當待燥，④不得逆掃，⑤不得逆風掃。

復有五事：①不得去善土，②當自手拾草，③當取中土轉著下處，④不得令四角掃處有迹，⑤掃塔前六步便淨。（此據事務故，限約六步。若事閑，務多掃，彌善也。）

《正法念經》　若有眾生淨心供養眾僧，掃如來塔，命終生意樂天，身無骨肉，亦無污垢，香氣能熏一百由旬，其身淨潔猶如明鏡。

《正法念經》　若有眾生識於福田，見有佛塔風雨所壞，若僧房舍，以福德心，塗飾治補，復教他人令治故塔，命終生白身天，其身鮮白，入珊瑚林，與諸天女五欲自娛，業盡還退，若生人中，其身鮮白。

《雜寶藏經》　若掃僧房一閻浮提地，不如掃佛塔一手掌。（成論亦同）

《撰集百緣經》　掃地得五功德：①自除心垢，②除他垢，③去憍慢，④調伏心，⑤增長功德，得生善處。

《無垢清淨女問經》　掃地得五功德：①自心清淨，他人見，生淨心。②為他愛。③天心歡喜。④集端正業。⑤命終，生善道天中。

《沙彌威儀經》　掃地有五法：①不得背人，②不得逆掃，③當令水灑，④當令淨，⑤當即分却。

《增一經》　掃佛塔有五法：①水灑地，②除去瓦石，③平正其地，④端意掃地，⑤除去穢惡。地既淨已，隨能持一枝香花散布地上供養，得福無量。

《花嚴經》偈云：

散花莊嚴淨光明　莊嚴妙花以為帳　散眾雜花遍十方　供養一切諸如來

《小法滅盡經》　後劫火起時，曾作伽藍所，不為火焚，乃至金剛界為土臺也。

《菩薩本行經》　昔，佛在世時，告五百阿羅漢：汝等各說前世宿行所作功德，今得值我得道因緣。

時，有阿羅漢，名婆竭多梨，即從坐起，白佛言：世尊！我念過去，無央數劫，有佛出世，號曰定光，入涅槃後，分布舍利，起塔供養。法欲末時，有一

貧人，無方自濟，賣薪為業，向澤採薪，遙見澤中有一塔寺，甚為巍巍，即到塔邊，瞻覩形像，歡喜作禮。唯見狐狼飛鳥走獸止宿之處，草木荊棘，不淨滿中，絕迴無人，復無行跡，無供養者。貧人覩見，心用愴然，而不曉知如來神德，但以歡喜，誅伐草木，掃除不淨。掃訖歡喜，遶之八匝，作禮而去。緣此功德，命終之後，生光音天，眾寶宮殿光明晃煒，於諸天中巍巍最勝，不可計量。盡其天壽，而復百返作轉輪王，七寶自然，王四天下。後復壽盡，常生國王大姓長者家，財富無量，顏容端正，殊妙無雙，人見歡喜，無不愛敬。足行之時，道路自淨，虛空之中雨散眾花。

婆竭多梨言：昔貧人者，今我身是。由昔掃塔，生處自然。一阿僧祇九十劫中，不墮惡道。天上人間，富貴尊榮，封受自然，快樂無極。今最後身，值釋迦佛，捨豪出家，得阿羅漢，三明六通，具八解脫。若有人能於佛法僧，少作微善如毛髮許，所生之處，受報弘大，無有窮盡。

《譬喻經》　說祇陀太子，昔毘婆尸佛時，布施一奴一婢給掃寺廟。緣此功德，世世常得七寶宮宅，門戶兩邊常有自然金銀男女擎持寶鉢，滿中七寶，取

無窮盡。夜中常有自然天兵，五百餘騎衛護其舍，無敢近者。

輪王七寶者：①金輪寶，②白象寶，③紺馬寶，④神珠寶，⑤玉女寶，⑥主藏臣寶，⑦主兵神寶。

《雜寶藏經》　昔，舍衛國中有一長者，造立塔寺。後時命終，生忉利天。其婦晝夜，追憶夫故，愁憂苦惱。以憶夫故，常掃治夫所造塔寺。夫下觀見，即來婦所，問訊安慰而語之言：汝憶我故，大憂愁耶？婦即語言：汝為是誰？天尋答言：我是汝夫。以作塔寺功德因緣，得生天上。見汝憶我修治塔寺，故來汝所。婦言：近我。夫即答言：人身臭穢，不復可近。汝復欲得為我妻者，勤供佛僧，修掃塔寺，願生我天。若得生天，我必當還以汝為妻。婦用夫言：作諸功德，發願生天。其後命終，得生天上，還為夫婦。夫婦相將來至佛所，佛為說法，夫婦並得須陀洹果，既得果已，還歸天上。

《分別功德論》　昔，舍衛城中，有夫婦二人，而無子息。夫婦精進信敬三寶。時婦早亡，由信敬故，生忉利天以為天女。面首端正，天中少比。天女自念：我極端正，今此間誰任我夫。便以天眼觀見本夫，今以出家，年老暗短，

專信而已，常勤掃除塔廟為業。見其掃塔，必應生天。天女尋下，光明照曜住其夫前。比丘見已，問其因緣。天女答曰：我是君婦，今為天女。我觀天上無任我夫，見君精進常勤掃塔，必應生天。若得生天，願同一處還為我夫。是以故來陳其情狀。白意已訖，還歸天上。時，夫比丘見此事已，從是以後，增加精進。修補塔廟，積功轉勝，應生第四兜率天上。天女憶夫，復來語言：君福轉勝，應生兜率天，我今不復得君為夫。語訖還去。比丘聞已，倍更精進，遂獲得阿羅漢果，三明六通，具八解脫。

《百緣經》　昔，佛在世時，迦毘羅城中，有一長者，財寶無量。其婦生一兒，端正殊妙。見者敬仰，漸大見佛，得阿羅漢果。

爾時，世尊告諸比丘：乃往過去九十一劫，有毘婆尸佛，入涅槃後，有王名槃頭末帝，收取舍利，造四寶塔，而供養之。其後小毀，有童子入塔，見此破處，和顏悅色，集喚眾人，共塗治塔，發願而去。緣是功德，九十一劫，不墮地獄畜生餓鬼，天上人中受樂，常為天人所見敬仰，乃至今值於我，為諸人所見敬仰，出家得道，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 遺身八萬塔　寶飾高百丈　儀鳳異靈烏　金槃代佛掌
積拱承彫角　高簷挂樹網　寶地若池沙　風鈴如積響
刻削生千變　丹青圖萬像　煙霞時出沒　神仙乍來往
晨霧半層生　飛旛接雲上　遊蜺不敢息　翔鵾詎能仰
福地下金繩　天報豈虛枉　願假舟航末　彼岸誰云廣

③　攝念部

㈠　述意緣

惟夫凡情難禁，譬等山猨。常隨外境，類同狂象。

三業鼓動，緣構滋彰，故佛立教，令常制御。

故，經云：當為心師，不師於心。身口意業，不與惡交。身戒心慧，不動如山。

又，經云：制之一處，無事不辦。

然，心性惑倒，我見為先。煩惑難攝，亂使常行。於一切時，高舉難屈。自非託處寂靜，摧伏三毒，身不遊行，口默緘言，少睡多覺，常坐省食，思量正法，知非有無，直身正意，繫念在前，如斯等教，是名攝念也。

㈡　十念緣

《增一阿含經》　爾時世尊告諸比丘：當修行十法，便成神通，去眾亂想，至致涅槃：①念佛，②念法，③念眾，④念戒，⑤念施，⑥念天，⑦念休息，⑧念安般，⑨念身非常，⑩念死。當善修行。

佛法聖眾心　戒施及天念　休息安般念　身死念在後

第一念佛者：專精念佛，如來形相，功德具足。身智無涯，周旋往來，皆具知之。修行一法，自致涅槃，不離念佛，便獲功德。是名念佛。

第二念法者：專精念法，除諸欲愛，無有塵勞渴愛之心，永不復興。於欲無欲，離諸結縛諸蓋之病。猶如眾香之氣，無有瑕疵亂想之念。便成神通，自致涅槃，思惟不離，便獲功德。是名念法。

第三念眾者，謂：專精念如來聖眾，成就質直，無有邪曲，上下和睦，如來聖眾，四雙八輩，當敬承事。除諸亂想，自致涅槃，不離僧念，便獲功德。是名念僧。

第四念戒者，所謂戒者，息諸惡故。戒能成道，令人歡喜。戒瓔珞身，現眾好故。猶如吉祥瓶，所願便剋。除諸亂想，自致涅槃，不離戒念，便獲功德。是名念戒。

第五念施者，謂：專精念施。所施之上，永無悔心，無反報想，快得善利。若人罵毀相加刀杖，當起慈心，不興瞋恚。我所施者，施意不絕。除諸亂想，

自致涅槃，不離施念，便獲功德。是名念施。

第六念天者，謂：專精念天身口意淨。不造穢行，行戒成身。身放光明，無所不照。成彼天身，善業果報。成彼天身，眾行具足。除諸亂想，自致涅槃，不離天念，便獲功德。是名念天。

第七念休息者，謂：心意想息，志性詳諦，亦無卒暴。恒專一心，意樂閑居。常求方便入三昧定。常念不貪，勝光上達。除諸亂想，自致涅槃。不離休息，便獲功德。是名念休息。

第八念安般者，謂：專精念安般者。若息長時，觀知我今息長。若復息短，亦當觀知我今息短。若息極冷極熱，亦當觀知我今息冷熱。出入分別，數息長短。除諸亂想，自致涅槃，不離安般，便獲功德。是名念安般。

第九念身者，謂：專精念身，髮毛爪齒、皮肉筋骨、膽肝肺、心脾腎、大腸小腸、曲直旁光、屎尿百葉、滄蕩脾泡、溺淚唾涕、膿血脂涎、髑髏腦等。何者是身？地種、水種、火種、風種，是也，皆是父母所造。從何處來？為誰所造？此之六根，於此終已，當生何處？除諸亂想，自致涅槃，不離身念，便獲

功德。是名念身。

第十念死者，謂：專精念死。此沒生彼，往來諸趣，命逝不停。諸根散壞，如腐敗木。命根斷絕，種族分離，無形無響亦無相貌。除諸亂想，自致涅槃，不離死念，便獲功德。是名念死。而說偈曰：

佛法及聖眾　乃至身死念　雖與上名聞　其義各別異

㈢ 六念緣

《分別功德論》　第一念佛何事？佛身金剛，無有諸漏。若行時，足離地四寸。千輪相文，跡現於地。足下諸蟲，七日安隱，若其命終，皆得生天。

昔，有一惡比丘，本是外道，假服誹謗，逐如來行。自殺飛蟲，著佛跡處，言「佛蹈殺」。然，蟲雖死，遇佛跡處，尋還得活。若入城邑，足蹈門閾，天地大動。百種音樂，不鼓自鳴。諸聾盲瘂，百病自除，覩佛相好，隨行得度。功德所濟，不可稱計。總會萬行，運載為先。所謂念佛，其義如此。

第二念法者，法是無漏道，無為無欲。佛者是諸法之主，法者是結使之主。法出諸佛，法生佛道。若然者，何不先念法，後念佛耶？答曰：法雖微妙，無

能知者。猶如伏藏，無處不有，要藉通人示處，方得自濟、貧窮乏者。法亦如是，理雖玄妙，非如來不暢。是以念佛在先，稱法為後。

第三念僧者，謂：四雙八輩、十二賢士。捨世貪諍，開導天人，則是眾生良福田故。

昔，有薄福比丘，名梵摩達（律名羅旬喻比丘也）。在千二百五十眾中，令眾僧不得食，莫知誰咎。佛使分為二部，一部得，一部不得。復分為二部，半得，半不得。如是展轉乃至二人，一得食，一不得食。乃知無福。雖得，至鉢自然消化。佛愍其厄，自手授食，在於鉢中。福力所制，不能化去。佛欲令現身得福故，令二滅盡比丘以食飽此，即時得福。時，波斯匿王聞此薄福，佛愍與食，我今亦當為其設福。即遣繫米。時，有一烏飛來，銜一粒米去。使人呵曰：王為梵摩達設福，汝何以持去耶？烏即持還本處。所以然者，此比丘蒙僧福力，烏獸不侵害也。用是證知為良福田，既自度度人至三乘道。念眾之法，其義如此。

第四念戒者，從五戒、十戒、二百五十至五百戒，皆禁制身口，斂諸邪非，

斂御六情，斷諸欲念。中表清淨，乃應戒性。

昔，有二比丘，共至佛所，路經曠澤，頓乏水漿。時，有小池汪水，眾蟲滿中。一比丘深思禁律，以無犯為首：「若飲此水，殺生甚多，寧全戒殞命。」於是命終，即生天上。一比丘自念：「飲水全命，可至佛所。焉知死後，當生何趣。」即飲蟲水，所害甚多。雖得見佛，去我甚遠。啼泣向佛，自云「同伴命終」。佛指上天曰：「汝識此天不？此是汝伴。以全戒功，即生天上，今來在此。卿雖見我，去我大遠。彼雖喪命，常在我所。卿今見我，正覩我肉形，豈識真戒乎！」

以是經云：波羅提木叉，是汝大師。若能持戒，展轉行之，即是如來法身常住而不滅也。

夫，戒有三種：①俗戒，②道戒，③定戒。

五、八、十、具戒等，為俗戒。無漏四諦，為道戒。三昧禪思，為定戒。

以慧御戒，使成無漏，乃合道戒。聲聞家戒，喻若膝花，動則解散。

大士持戒，喻若頭上插花，行止不動。小乘撿形，動則越儀。

大士顧心，不拘外法。大小軌異故，以形心為殊。內外雖殊，俱至涅槃。故曰念戒也。

《佛般泥洹經》　又欲近道，當有四喜，宜善念行：①念佛意喜不離，②念法意喜不離，③念眾意喜不離，④念戒意喜不離。

念此四喜，必令具足，而自了見，當望正度，求解身要，可以除斷地獄畜生餓鬼之道。雖往來生天上人中，不過七生，自斷苦際。（施天同前）。

《三千威儀經》　當念有五事：①當念佛功德，②當念佛經戒，③當念佛智慧，④當念佛恩大難報，⑤當念佛精進，乃至泥洹。

復有五事：①當念比丘僧，②當念師恩，③當念父母恩，④當念同學恩，⑤當念一切人。皆使解脫，離一切苦。

《處處經》　譬如大海中沙，不能計知。如人所作善惡，殃福前後，所不可復計。要在命盡，作惡逢惡處，作善逢善處，殃福皆預有處，亦預有父母兄弟妻子眷屬等。得道便止。若不得道，便不斷絕。

佛語比丘：當念自身無常。

有一比丘，即報佛言：我念非常。如人在世間，極可至五十歲。

佛言：莫說是語。

復有一比丘言：可三十歲。

佛言：莫說是語。

復有一比丘言：可十歲。

佛言：莫說是語。

復有一比丘言：可一歲。

佛言：莫說是語。

復有一比丘言：可一月。

佛言：莫說是語。

復有一比丘言：可一日。

佛言：莫說是語。

復有一比丘言：可一時。

佛言：莫說是語。

復有一比丘言：可呼吸間。

佛言：是也。

佛言：出息不還，則屬後世。人命迅速，在呼吸之間。

《毘尼母經》　若說法比丘，復應常念，觀身苦、空、無常、無我、不淨，莫使有絕。何以故？當得十二念，成聖法故。

何者十二念：①念成就己身，②念成就他人，③念願得人身，④念生種姓家，⑤念於佛法中得生信心，⑥念所生處不加其功而得諸法，⑦念所生處諸根完具，⑧念值佛世尊出現於世，⑨念所生處常得說正法，⑩念願所說法，常得久住，⑪念願法久住，得隨順修行，⑫念常得憐愍諸眾生心。故得此十二念具足，必得聖法。

㈣　發願緣

夫佛果夐絕，登之有階。法雲峻極，屆之有漸。

是以創發大誠，則玄德照於來際。初立弘誓，則妙願遍於空界。

一念興志，即塵劫之瑞花。半刻虔躬，乃大千之甘露。

蓋是大乘之根基，種智之津衢也。

《地持論》　菩薩發願，略說五種：①發心願，②生願，③境界願，④平等願，⑤大願。

彼菩薩，初發無上菩提心，是名發心願。

願未來世，為眾生故，隨善趣生，是名生願。

願正觀諸法無量等諸善根，思惟境界，是名境界願。

願未來世一切菩薩善攝事，是名菩薩平等願。

大願者，即平等願。

菩薩，又說十種大願：

① 願一切種供養無量諸佛。

② 願護持一切諸佛正法。

③ 願通達諸佛正法。

④ 願生兜率天，乃至般涅槃。

⑤ 願行菩薩一切種正行。

⑥　願成熟一切眾生。

⑦　願一切世界悉能現化。

⑧　願一切菩薩一心方便以大乘度。

⑨　願一切正行，方便無礙。

⑩　願成無上正覺。

是菩薩，住於初地，方便淨信，現在修行。

於未來事，生十大願：

①　以清淨心，常願供養一切諸佛。

②　受持守護諸佛正法。

③　勸請諸佛轉未曾有法。

④　順行菩薩正行。

⑤　一切器界具足成熟。

⑥　一切世界悉能現化。

⑦　自淨佛土。

⑧　一切菩薩，同一方便，以大乘化。

⑨　利益眾生，一切不空。

⑩　一切世界得阿耨菩提，作一切佛事。

頌　牧杖信為急　調絃貴不奢　騰猨安可制　逸馬本難羈
驅馳習聲色　冠蓋競豪華　既入王孫第　還向季倫家
靜心澄業累　省念勗身瑕　庶茲憑七覺　時用免三邪

④　入道部

㈠　述意緣

竊以因緣假有，眾生之滯根。法本不然，至人之妙理。

是以三界六趣，造業障而自迷。八解十智，尊歸宗而虛豁。

所以能仁大師，隨緣布教。愍焰宅之既焚，傷欲流之永霧。託白淨之宮，現黃金之色。

居茲三惑，示畫篋之非真。出彼四門，厭浮雲之易滅。

自嗟人代漂忽若此。於是，天王捧白馬而逾城，給使持寶冠而詣闕，脫屣尋真，其於斯矣。

雖復秦代簫史，周時子晉，許由洗耳於箕山，莊周曳尾於濮水，方茲去俗，何其蔑哉。

致使慕其德者，斷惡以立身。欽其風者，潔己而修善。

毀形以成其志，故棄鬚髮美容。變俗以會其道，故去輪王華服。

雖形闕奉親，而內懷其孝。禮乖事主，而心戢其恩。

澤被怨親，以成大順。福霑幽顯，豈拘小違。

上智之人，依佛語故為益。下凡之類，虧聖教故為損。

懲惡，則濫者自新。進善，則通人感化。

所以仙林始抽簪之地，禪河起苦行之迹。沐金軀之淨水，遊道場之吉樹。

食假獻糜，座因施草。於是十力智圓，六通神足，魔兵席卷，大覺道成也。

㈡ 欣厭緣

《文殊問經》　佛告文殊師利：一切諸功德，不與出家心等。何以故？

住家者無量過患故，出家者無量功德故。

住家者有障礙，出家者無障礙。

住家者是塵垢處，出家者是無塵垢處。

住家者溺欲淤泥，出家者出欲淤泥。

住家者隨愚人法，出家者遠愚人法。

住家者不得正命，出家者得其正命。

住家者是憂悲惱處，出家者是歡喜處。

住家者是結縛處，出家者是解脫處。
住家者是傷害處，出家者非傷害處。
住家者有貪利苦，出家者無貪利苦。
住家者是憒鬧處，出家者是寂靜處。
住家者是下賤處，出家者是高勝處。
住家者為煩惱所燒，出家者滅煩惱火。
住家者常為他人，出家者常為自身。
住家者以苦為樂，出家者出離為樂。
住家者增長棘刺，出家者能滅棘刺。
住家者成就小法，出家者成就大法。
住家者無法用，出家者有法用。
住家者為三乘毀訾，出家者為三乘稱歎。
住家者不知足，出家者常知足。
住家者魔王愛念，出家者令魔恐怖。

住家者多放逸，出家者無放逸。
住家者為人僕使，出家者為僕使主。
住家者是黑暗處，出家者是光明處。
住家者增長憍慢處，出家者滅憍慢處。
住家者少果報，出家者多果報。
住家者多諂曲，出家者心質直。
住家者常有憂苦，出家者常懷喜樂。
住家者是欺誑法，出家者是真寂法。
住家者多散亂，出家者無散亂。
住家者是流轉處，出家者非流轉處。
住家者如毒藥，出家者如甘露。
住家者失內思惟，出家者得內思惟。
住家者無歸依處，出家者有歸依處。
住家者多有瞋恚，出家者多行慈悲。

住家者有重擔，出家者捨重擔。

住家者有罪過，出家者無罪過。

住家者流轉生死，出家者有其齊限。

住家者以財物為寶，出家者以功德為寶。

住家者隨流生死，出家者逆流生死。

住家者是煩惱大海，出家者是大舟航。

住家者為纏所縛，出家者離於纏縛。

住家者為國王教誡，出家者為佛法教誡。

住家者伴侶易得，出家者伴侶難得。

住家者傷害為勝，出家者攝受為勝。

住家者增長煩惱，出家者出離煩惱。

住家者如住刺林，出家者出刺林。

文殊師利！若我毀呰住家，讚歎出家，言滿虛空，說猶無盡。

此謂住家過患，出家功德也。

《涅槃經》　在家迫迮，猶如牢獄，一切煩惱因之而生。出家寬廓，猶如虛空，一切善法因之增長。

在家之人，內則憂念妻兒，外則王役驅馳。若富貴高勝，則放逸縱情。貧苦下賤，則飢寒失志。公私擾擾，晝夜孜孜。眾務牽纏，何暇修道。

《郁伽長者經》　在家之人，多諸煩惱。父母妻子，恩愛所繫，常思財色，貪求無厭。少得守護，多諸憂慮。流轉六趣，違離佛法。當作怨家惡知識想。應厭家活，生出家心，無有在家修集無上菩提之道，皆因出家得無上道。

《出家功德經》　若放男女奴婢人民出家，功德無量。譬天下滿中阿羅漢，百歲供養。不如有人，為涅槃故，一日一夜出家受戒，功德無量。

又，如起七寶塔，高至三十三天，不如出家功德。

《大緣經》　以一日夜出家故，二十劫不墮三惡道。

《僧祇律》　以一日夜出家修梵行者，離六百六千六十歲三塗苦。

《出家功德經》　若為出家，苦作留礙，抑制此人，即斷佛種。諸惡集身，猶如大海。現得癩病，死入黑闇地獄，無有出期。

《迦葉經》　爾時，大王太子聞出家功德甚深，並皆發心出家已。四天下中無一眾生在家者，皆悉發心願求出家。彼諸眾生，既出家已，不須種殖其地，自然生諸糠米。諸樹自然，生諸衣服。一切諸天，供侍給使。

《佛藏經》　當一心行道，隨順法行，勿念衣食。有所須者，如來白毫相中一分，供諸末代一切出家弟子，亦不能盡。

《賢愚經》　如百盲人，有一明醫，能理其目，一時明見。又有百人，罪應挑眼，一人有力，能救其罪，令不失目。此之二人，福雖無量，猶不如聽人出家，及自出家，其德弘大。

㈢　出家緣

初欲出家。依律，先請二師，一是和上，二是阿闍梨。（請法如律）

《薩婆多論》　若先請和上，受十戒時，和上不現前，不得十戒。若聞知死，受戒，不得。若不聞死，受戒，得成。闍梨應同。

《清信士度人經》　若欲剃髮，先於落髮處，香湯灑地，周圓七尺內四角懸幡，安一高座，擬出家者坐。復施二勝座，擬二師坐。欲出家者，著本俗服，

辭拜父母尊親等訖，口說偈言：

流轉三界中　恩愛不能脫　棄恩入無為　真實報恩者

說此偈已，脫去俗服。

《善見論》　應以香湯洗浴，除白衣氣。

《度人經》　雖著出家衣，止得著泥洹僧，及僧祇支，未得著袈裟。入道場時，應來至和上前胡跪，和上應生兒想，不得生惡賤心。弟子於師應生父想，尊重供養。和上為種種說法誡勗其心已，來向閣梨前坐。

《善見論》　以香湯灌頂上，說偈讚云：

善哉大丈夫　能了世無常　捨俗趣泥洹　希有難思議

說此偈已，教禮十方佛竟，復說偈讚云：

歸依大世尊　能度三有苦　亦願諸眾生　普入無為樂

說此偈已，然後閣梨乃為剃髮。

《度人經》　為剃髮時，傍人為誦出家唄云：

毀形守志節　割愛無所親　棄家弘聖道　願度一切人

與剃髮時，當頂留五三髮，來至和上前胡跪。和上問言：「今為汝除去頂髮許不？」答言：「好」。然後，和上為著袈裟。

《善見論》　當正著時，復說偈讚云：

大哉解脫服　無相福田衣　披奉如戒行　廣度諸眾生

《度人經》　既著袈裟已，禮佛行道，道俗從後，遶三匝已，復自說偈，生慶荷意云：

遇哉值佛者　何人誰不喜　福願與時會　我今獲法利

行道匝已，又禮大眾及二師竟，然後在下行坐，受六親拜荷。出家離俗意，心懷歡喜。父母諸親，皆為作禮，悅其道意。應中前剃髮最好，令及得齋。

《毘尼母論》　剃髮著袈裟已，然後和上為受三歸五戒等。（自外法用，不可具述，臨時斟酌，生善彌勝。）

㈣　引證緣

《雜寶藏經》　昔，有一婦女，端正殊妙，於外道法中出家修道。

時人問言：顏貌如是，應當在俗，何故出家？

女人答言：如我今日，非不端正。但以小來，厭惡婬欲，今故出家。我在家時，以端正故，早蒙處分，早生男兒。兒遂長大，端正無比，轉覺羸損，如似病者。我即問兒「病之由狀」，兒不肯道。為問不止，兒不獲已，而語母言：「我止不道，恐命不全。正欲具道，無顏之甚。」即語母言：「我欲得母以私情欲。以不得故，是以病耳。」母即語言：「自古已來，何有此事？」復自念言：「我若不從，兒或能死。今寧違理，以存兒命。」即便喚兒，欲從其意。兒將上床，地即擘裂。我子即時生身陷入地獄。我即驚怖，以手挽兒，捉得兒髮。而我兒髮，今日猶故在我懷中。感切是事，是故出家。

《智度論》　佛法中出家人，雖破戒墮罪，罪畢得解脫。

如《優鉢羅花比丘尼本生經》說：佛在世時，此比丘尼，得六神通，獲阿羅漢果。入貴人舍，常讚出家法。語諸貴人婦女言：「姊妹！可出家。」諸貴婦女言：「我等少壯，容色盛美。持戒為難，或當破戒。」比丘尼言：「破戒，便破，但出家。」問言：「破戒，當墮地獄，云何可破？」答言：「墮地獄，便墮。」諸貴婦女笑之言：「地獄受罪，云何可墮。」比丘尼言：「我自憶念

本宿世時作戲女，著種種衣服而說雜語。或時著比丘尼衣，以為戲笑。以是因緣故，迦葉佛時作比丘尼。自恃貴姓端正，心生憍慢而破禁戒故，墮地獄受種種罪。受罪畢竟，值釋迦牟尼佛，出家得阿羅漢道。雖復破戒，可得道果。」

復次，如佛在祇桓，有一醉婆羅門，來到佛所，求作比丘。佛敕阿難與剃頭著法衣。醉酒既醒，驚怖己身忽為比丘，即便走去。諸比丘問佛：「何以聽此醉婆羅門作比丘？」佛言：「此婆羅門，無量劫中，都無出家心。今因醉故，暫發微心。以此因緣故，後當出家得道。」

如是種種因緣，出家之利，功德無量。以是故，白衣雖有五戒，不如出家功德大也。

《雜寶藏經》　昔，盧留城有優陀羨王，聰明解達，有大智慧。有一夫人名曰有相。端正少雙，兼有德行，王甚愛敬。時彼國法，諸為王者，不自彈琴。爾時夫人在於曲室共王歡戲，自恃王寵，遣王彈琴，自起為舞。初舉手時，王素善相，覩見夫人死相已現，計其餘命，不過七日。王即捨琴，慘然長歎。夫人白王：「受王恩寵，敢於曲室求王彈琴，自起為舞，用為歡樂。有何不適，

捨琴長歎。願王告語。」王不肯答。慇懃不已，王以實答。夫人聞之，甚懷憂懼，即白王言：「我聞石室比丘尼說：『若能信心出家一日，必得生天。』我欲出家，願王聽許以不？」王愛情重，語夫人言：「至六日頭，當聽汝去。」不相免意，遂至六日。至已，語夫人：「汝有善心，求是出家。若得生天，必來見我。我乃聽去。」作是誓已，夫人許可，便得出家，受八戒齋。即於其日飲石蜜漿，腹中絞結，至七日旦，即便命終，乘是善緣，得生天上。憶本誓故來詣王所，光明熾盛，遍照王宮。時王問言：「汝為是誰？」天即答言：「我是王婦有相夫人。」王喜白言：「願來就坐」。天答之言：「我今觀王，臭穢叵近，但以先誓故來見王。」王聞是已，心開意解，而自歎言：「今彼天者，本是我婦。出家一日，便得生天，神志高遠，而見鄙賤。我今何故而不出家。我曾聞說『天一爪甲，直一閻浮提地。』我此一國，何足可貪。」作是語已，捨位與子，出家修道，得阿羅漢。

《智度論》偈云：

孔雀雖有色嚴身　不如鴻鶴能遠飛　白衣雖有富貴力　不如出家功德深

《雜譬喻經》　昔者，兄弟二人，居勢富貴，資財無量。父母終亡，無所依仰。雖為兄弟，志念各異。兄好道議，弟愛家業。其弟見兄不親家業，恒嫌恨之：「共為兄弟，父母早終。勤念生活，反棄家業，追逐沙門，聽受佛經。沙門豈能與汝衣食財寶耶？家轉貧困，財物日耗，人所嗤笑，懈廢門戶。繼續父母，乃為孝耳。」兄報之曰：「五戒十善，供養三寶，以道化親，乃為孝耳。道俗相反自然之願。道之所樂，俗之所惡。俗之所珍，道之所賤。智愚不同，謀猶明冥。是故慧人去冥就明，以道致真。卿今所樂苦惱之偽，豈知苦辛。」其弟含恚，俾頭不信。兄見如是，便謂弟曰：「卿貪家事，以財為貴。吾好經道，以慧為珍。今是捨家，歸命福田。計命寄世，忽若飛塵，無常卒至，為罪所纏。是故，捨世避欲就安。」弟見兄意志趣道義，寂然無報。兄則去家作沙門，夙夜精進，坐禪思惟，行合經法，成道果證。弟聞此言，瞋恚更盛。弟貪家業，未曾為法。其後壽終，墮於牛中，肥盛甚大，賈客買取，載鹽販之，往還數迴。牛遂羸頓，不能復前。上坂困頓，蹙臥不起。賈人撾打，搖頭纔動。時，兄遊行飛在虛空，遙見其弟，便謂之曰：「弟居田宅，今為所在。而自投

身，墮牛畜中。」即以威神，照示本命，即自識知，淚出自責「由行不善，慳貪嫉妒。不信佛法，輕慢聖眾。不信兄語，觝突自用。故墮牛中疲頓困劣，悔當何逮。」兄知心念，愴然哀傷，即為牛主說其本末。賈人聞之，便以施與。即將牛去送至寺中，使念三寶，飯食隨時。其命終盡，得生忉利天。時，眾賈客各自念言：「我等治生，不能施與。不識道義，死亦恐然。」便共出舍，捐其妻子，棄所珍翫，行作沙門。精進不懈，皆亦得道。

由是觀之，世間財寶不益於人。奉敬三尊，修身學道，世世獲安。

《付法藏經》　昔，尊者阿羅漢闍夜多將諸弟子詣德叉尸羅城。到其城已，慘然不悅。小復前行，路見一烏，欣然微笑。弟子白師：「願說因緣」。尊者答曰：「我初至城，於城門下，見一鬼子飢急語我：『我母入城，為我求食。向與母別來，經五百歲，飢虛困乏，命將不遠。尊者入城，若見我母，道我辛苦，願語早來。』我始入城，便見彼母，具說子意。鬼母答我：『吾入城來，經五百歲，未曾能得一人涕唾。我既新產，氣力羸劣，設得少唾，諸鬼奪我。今值一人，遇得少唾，欲得出城，共子分食。門下多有大力鬼神，畏不敢出，

惟願尊者送我出城。』我即將出，令共子食。我即問鬼：『生來幾時？』鬼答我言：『吾見此城七反成壞。』我聞鬼言，悲歎生死受苦長遠，是以慘然。

時彼烏者，乃往過去九十一劫，有佛出世號毘婆尸。我於爾時，為長者子，欲得出家。是時出家，必得阿羅漢。父母不聽，強為娉妻。既得妻已，復求出家。父母語我：『若生一子，乃當相放。』我尋受教，後生一男。至年六歲，我復欲去。父母教兒，求抱我脚，啼哭而言：『父若捨我，誰見養活？先當殺兒，然後可去。』我時見已起愛染心，即語子言：『吾為汝故，不復出家。』由彼兒故，從是以來九十一劫流轉五道，未曾得見。今以道眼，觀見彼烏，乃是前子，愍其愚癡，久處生死，是以微笑。」

以是因緣，若復有人，障他出家，此人罪報，常在惡道，受極苦痛，無得解脫。惡道罪畢，若生人中，生盲無目。是故，智者若見有人欲出家者，應勤方便，勸佐令成，勿作留難。

《出家功德經》　昔，佛在世時，佛與阿難入毘舍離城，時到乞食。有一王子，字鞞羅羨那，與諸婇女，在高樓上共相娛樂。佛聞樂音，語阿難言：「我

知此人却後七日，必當命終。若不出家，或墮地獄。」阿難聞已，即往教化，勸其出家。王子聞勸，於六日中，極意受樂，至第七日，求佛出家。一日一夜修持淨戒，即便命終，生四天王，為北天王毘沙門子，與諸婇女受五欲樂，極天之壽滿五百歲。後生忉利，為帝釋子，壽天千歲。次生炎摩，復為王子，壽二千歲。後生兜率，亦為王子，壽四千歲。次生化樂，為天王子，壽八千歲。化樂壽盡，復生第六他化自在，為天王子，與諸婇女所受五欲，於下最勝，盡天壽命萬六千歲。如是受樂，於六欲天，往來七返，而無中夭。一日出家，滿二十劫，不墮惡道。常生天上，受福自然。最後人中，生富樂家，財寶具足，壯年已過，臨老厭世，出家修道，成辟支佛，名毘流帝梨，廣度天人，不可限量。

以是因緣，出家功德，無量無邊，不可為喻。假使阿羅漢滿四天下，若有一人一百歲中，盡心供養四事無乏，乃至涅槃，各為起塔，花香瓔珞種種供養，所得功德。不如有人，為求涅槃，一日一夜，出家持戒之功德也。

以斯而言，出家之法，真可尊貴。不得以少財色，貪著俗事，流浪生死，自

苦其身。

㊟ 三山羽化竟無成　五熱殷憂徒自縈　並入繁籠處塵館　何如寂慮出危城
鏡智圓規光且淨　月行馳輪皎復晴　側徑崎嶇爾迴轍　通莊達老豈同征

⑤　唄讚部

㈠　述意緣

夫，褒述之志，寄在詠歌之文。詠歌之文，依乎聲響。

故，詠歌巧，則褒述之志申。聲響妙，則詠歌之文暢。

言詞待聲，相資之理也。

尋西方之有唄，猶東國之有讚。讚者，從文以結章。唄者，短偈以流頌。

比其事義，名異實同。

是故，經言：「以微妙音聲，歌讚於佛德。」斯之謂也。

昔，釋尊入定，琴歌震於石室。婆提颺唄，清響徹於淨居。

覺世至音，固無得而稱矣。

至于末代，修習極有明驗。是以陳思精想，感魚山之梵唱。帛橋誓願，通大士之妙音。藥練勤行，受法韻於幽祇。文宣勵誠，發夢響於齋室。

並能寫氣天宮，摹聲淨剎，抑揚詞契，吐納節文。斯亦神應之顯徵，學者之明範也。

原夫經音為懿，妙出自然。製用可修，而研響非習。

蓋所以炳發道聲，移易俗聽。當使清而不弱，雄而不猛，流而不越，凝而不滯。

趣發祇鷲之風，韻結霄漢之氣。遠聽則汪洋以峻雅，近屬則從容以和肅，此其大致也。經稱深遠雷音，其在茲乎。

若夫稱讚聯齋，眾集永久，夜緩晚遲，香銷燭撋。

睡蓋覆其六情，懶結纏其四體。於是擇妙響以升座，選勝聲以啟軸。

宮商唄發動，玉振金反折。

四飛哀悅七眾，同迦陵之聲，等神鸞之響。能使寐魂更開，惰情還肅，滿堂驚耳。列席歡心，當爾之時，乃知經聲之為貴矣。

㈡ 引證緣

《長阿含經》　其有音聲，五種清淨，乃名梵聲。何等為五？①其音正直，②其音和雅，③其音清徹，④其音深滿，⑤周遍遠聞。具此五者，乃名梵音。

《梵摩喻經》　如來說法聲有八種：①最好聲，②易了聲，③柔軟聲，④和

調聲，⑤尊慧聲，⑥不誤聲，⑦深妙聲，⑧不女聲。言不漏闕，無得其短者。

《十誦律》　為諸天聞唄，心喜故，開唄聲也。

《毘尼母經》　佛告諸比丘：「聽汝等唄」。唄者，言說之辭。雖聽言說，未知說何等法。佛言：「從修多羅，乃至優婆提舍，隨意所說。」十二部經，復有疑心，若欲次第說，文眾大，文多，恐生疲厭。若略，撰集好辭，直示現義。不知如何。以是因緣，具白世尊。佛即聽諸比丘引經中要言妙辭，直顯其義。

爾時，有一比丘去佛不遠立，高聲作歌音誦經。佛聞，不聽。用此音誦經有五過患，同外道歌音說法：①不名自持，②不稱眾，③諸天不悅，④語不正，難解，⑤語不巧故，義亦難解。是名五種過也。

《賢愚經》　昔佛在世時，波斯匿王與兵眾，至祇洹邊過，聞一比丘唄聲雅好，軍眾立聽，無有厭足。象馬豎耳，住不肯行。王與軍眾即入寺看，見唄比丘，形貌矬短，醜陋極盛。王不忍看，王即問佛：「今此比丘，宿作何業，得斯果報？」佛告王曰：「乃往過去，有佛出世，號曰迦葉。入涅槃後，機里毘

王收取舍利，欲用起塔。有四龍王，化作人形，來到王所，問起塔事：『為用寶作，為用土耶？』王即答言：『欲令塔大，無多寶物。今是土作，令方五里高二十五里。』龍白王言：『我是龍王，故來相問。若用寶作，我當佐助。』王聞歡喜。龍復語王：『四城門外有四泉水。東門泉水取用作塹，變成瑠璃。南門泉水取用作塹，變成黃金。西門泉水取用作塹，變成白銀。北門泉水取用作塹，變成白玉。』王聞是語，倍增歡喜。即立四監，各典一相。其三監者，作工欲成。一監懈怠，工獨不就。王行看見，以理呵責。其人懷怨而白王言：『此塔太大，當何時成？』王敕作人，晝夜勤作，一時都訖。塔極高峻，眾寶莊嚴，極有異觀。其監見已，歡喜踊躍，懺悔前過，持一金鈴著塔槤頭。發其願言：『令我所生，音聲極好，一切眾生莫不樂聞。將來有佛，號釋迦牟尼，使我得見，度脫生死。』緣於往昔嫌塔大故，生恒醜陋。由持金鈴懸塔槤頭，乃願見佛。從是以來，五百世中，極好音聲。今復值佛，出家修道，得阿羅漢果。」

以是因緣，一切眾生，見他作福，不應毀呰。後得惡報，悔無所及也。

㈢　歎德緣

《菩薩本行經》　佛告阿難：我念往昔，有一如來出現於世，號曰弗沙，多陀阿伽度．阿羅呵．三藐三佛陀。時彼佛在雜寶窟內，我見彼佛，心生歡喜，合十指掌，翹於一脚，七日七夜，而將此偈讚歎彼佛。而說偈言：

天上天下無如佛　十方世界亦無比　世間所有我盡見　一切無有如佛者

阿難！我以此偈歎彼佛已，發如是願。乃至彼佛語侍者言：是人過於九十四劫，當得作佛，號釋迦牟尼。我於彼時得受記已，不捨精進，增長功德。無量世中，作梵釋天、轉輪聖王。以是善業因緣力故，我得四種辯才具足，無有一人能與我論降伏我者，我得成阿耨菩提，乃至轉於無上法輪。

《涅槃經》　時，迦葉菩薩即於佛前，以偈讚佛：

憐愍世間大醫王　身及智慧俱寂靜　無我法中有真我　是故敬禮無上尊

發心畢竟二不別　如是二心先心難　自未得度先度他　是故我禮初發心

《發菩提心論》　論主說偈讚佛云：

敬禮無邊佛　去來現在佛　等空不動智　救世大悲尊

《普曜經》　吾師天中天　三界無極尊　相好身丈六　神通猶虛空
　　化訓去五陰　拔斷十二根　不貪天世位　心開淨法門
《涅槃經》　云何得長壽　金剛不壞身　復以何因緣　得大堅固力
　　云何於此經　究竟到彼岸　願佛開微密　廣為眾生說
《勝鬘經》　如來妙色身　世間無與等　無比不思議　是故今敬禮
　　如來色無盡　智慧亦復然　一切法常住　是故我歸依
《超月慧明經》
　大慈哀愍群生　為蔭蓋盲冥者　開無目使視睇　化未聞以道明
　處世界如虛空　猶蓮花不著水　心清淨超於彼　稽首禮無上尊
述曰：漢地流行，好為刪略。所以處眾作唄，多為半偈。
《毘尼母論》　不得作半唄，得突吉羅罪。
然，此梵唄詞音，未審依如西方，出何典誥？答：但聖開作唄，依經讚偈，取用無妨。然，關內關外，吳蜀唄詞，各隨所好。唄讚多種，但漢梵既殊，音韻不可互用。

至於宋朝，有康僧會法師，本居康國人，博學辯才，譯出經典。又善梵音，傳泥洹唄，聲製哀雅，檀美於世。音聲之學，咸取則焉。

昔，晉時有道安法師，集製三科，上經上講布薩等，先賢立制，不墜於地。天下法則，人皆習行。

至魏時，陳思王曹植，字子建，魏武帝第四子也，幼含珪璋，七歲屬文，下筆便成，初不改定。世間術藝無不畢善，邯鄲淳見而駭服，稱為天人。植每讀佛經，輒流連嗟翫，以為至道之宗極也。遂製轉讀七聲，升降曲折之響。世之諷誦，咸憲章焉。嘗遊魚山，忽聞空中梵天之響。清雅哀婉，其聲動心。獨聽良久，而侍御皆聞。植深感神理，彌悟法應。乃摹其聲節，寫為梵唄，撰文製音，傳為後式。梵聲顯世，始於此焉。其所傳唄，凡有六契。

《百緣經》　昔，佛在世時，舍衛城中有諸人民，各自莊嚴，作唱伎樂。出城遊戲，至城門中，遇值佛僧入城乞食，諸人見佛，歡喜禮拜，即作伎樂供養佛僧，發願而去。佛即微笑，語阿難言：此諸人等，由作伎樂供養佛僧，緣此功德，於未來世一百劫中不墮惡道，天上人中常受快樂。過百劫後成辟支佛，

皆同一號，名曰妙聲。

以是因緣，若人作樂供養三寶，所得功德，無量無邊不可思議。

《法花經》偈云：

若使人作樂　擊鼓吹角貝　簫笛琴箜篌　琵琶鐃銅鈸

如是眾妙音　盡持以供養　皆已成佛道

《菩薩處胎經》　緊那羅，住須彌山北。過小鐵圍，有大黑山，亦在十寶山間，無有佛法、日月星辰。由昔布施之力，今居七寶宮殿，壽命甚長。

此王本人中，有大長者興造佛塔。此緊那羅施一剎柱成辦寺廟，復以淨食施於工匠，壽盡作胸臆神，在兩山間。

先在人中，為大長者，居財無量，有一沙門乞食，婦擎飯施之。乃大瞋怒：「云何乞人瞻視我婦。當令此人手脚斷壞。」壽終以後，受此醜形，八十四劫常無手足。

諸天讌會，皆悉與乾闥婆分番。上下天欲奏樂，而其腋下汗流，便自上天。

有一緊那羅，名頭婁磨，琴歌諸法實相以讚世尊。時，須彌山及諸林樹，皆

悉震動。迦葉在座，不能自安。五百仙人，心生狂醉，失其神足。

《大樹緊那羅王所問經》　爾時，大樹緊那羅王，以己所彈瑠璃之琴，閻浮檀金花葉莊嚴，善淨業報之所造作。在如來前善自調琴，及餘八萬四千伎樂。是大樹王，當彈此琴鼓眾樂時，其音普皆聞此三千大千世界。是琴音聲及妙歌聲，隱蔽欲界諸天音樂。所有諸山藥草叢林悉皆遍動，如人極醉，前却顛倒，須彌頗硪，涌沒不定。一切凡聖，唯除菩薩不退轉者，其餘一切，聞是琴聲，及諸樂音，各不自安，從坐起舞。一切聲聞放捨威儀，誕貌逸樂，如小兒舞戲不能自持。爾時，天冠菩薩語是聲聞大迦葉等：汝諸大德，已離煩惱，得八解脫，云何今者各捨威儀，如彼小兒，舉身動舞。於時，大德諸聲聞等答言：善男子！我於是中，不得自在。如旋嵐大風吹諸樹木，彼無有力能自安持。非彼本心之所欲樂。爾時，天冠菩薩語大迦葉：汝今觀是不退菩薩威德勢力，誰見如是而當不發無上正真菩提道心？琴聲威力，皆說法音。八千菩薩得無生忍。

㊟　玄亮吐清氣　神響徹幽聾　登臺發春詠　高興避希蹤
　　乘虛感靈覺　魚山振思童　摹寫天歌梵　冀布法音同

哀婉故不下　飄颺數仞中　比丘歌聲唄　人畜振心鍾
斯由暢玄句　即感雁遊空　神朝發筌悟　豁爾自靈通

⑥　香燈部

㈠　述意緣

夫因事悟理，必藉相以導真。瞻仰聖容，賴花香以薦奉。

是以寶花飜颺，含綺采而像紅蓮。名香鬱馥，若輕雲而似碧霧。

但日舒則夜卷，月生則陰滅。燈之破暗，猶慧之銷障。

是以虔躬燈王，剋成彌陀之尊。致力續明，遂受定光之號。

茅照輕緣，近獲身色之暉。燭施微因，遠受天眼之報。

況乃振此大智，開彼勝光者哉。

是以育王臨終之日，總造八萬四千之燈，普照八萬四千之塔。

兼復神幡飄舉，冀騰翥於大千。珠紫相映，吐輝煥於百億。

慧風時動，清升之業有徵。微吹時來，輪王之報無盡也。

㈡　花香緣

《佛說花聚陀羅尼經》　佛言：若復有人，於如來滅度之後，行於曠路，見如來塔廟，於一花一燈，若一團泥用塗像前，以用供養。乃至能持一錢，施於

佛像，為補治故。若以一掬水用灑佛塔，除去不淨，以花香供養。舉足一步，詣於塔寺，一稱南無佛。欲使是人墮三惡道，百千萬劫，終無是處。

《正法念經》　若有眾生，持戒香塗佛塔，命終生香樂天，與諸天女常相娛樂。從天命終，得受人身，生大富家。

《採花授決經》　時，有羅閱國王，使十餘人，常採好花，以給王家後宮貴人。一日出城採花遇佛，發心稽首為禮，心自念言：「寧棄身命，以花上佛，并散聖眾。縱使見害，不墮苦痛。」便以花，散佛及聖眾，却自歸命，一心重禮。佛知其念，甚慈愍之，具為說法。諸採花人，皆發道意，佛即授決：「後當得佛，號曰妙花。」時，採花人，還歸家中，與二親別：「我今命盡，為王見殺。」父母愕然，問何罪咎。具答所由：「無花貢王，必見危命，故辭別耳。」二親聞之，益以愁慼。發篋視之，滿中好花，香徹四面。父母告曰：「可以進王」。時，王大瞋「何見不來？將人反縛，罪當棄市。」採人見王，面色不變。王怪問之：「汝等罪過，命在當殺，何故不懼？」即白王曰：「人生有死，物成有敗，每以罪法，不惜身命。朝來採花，值佛供上。以知違令，

罪當合死。寧以有德而死，不以無德而存。還視花篋，繽滿如故，皆是如來恩仁所覆。」王甚怪之，心不信然。故詣佛所，問佛是意。佛言：「實然。此人至心，欲度十方，不惜身命，故取眾花以散佛上，意無想報，以得受決。將來成佛，號曰妙花。」王大歡喜，解縛悔過，自責愚意，不及菩薩，惟原其罪。佛言：「善哉！能自改者，與無過同。」

《百緣經》　佛在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將諸比丘，著衣持鉢，將詣乞食。至一巷中，有一婦女抱一小兒，在巷坐地。時，彼小兒逢見世尊，心懷歡喜，從母索花。母即與買。小兒得已，持詣佛所，散於佛上。於虛空中變成花蓋，隨佛行住。小兒見已，甚大歡喜。發大誓願：「以此供養，善根功德，使我來世得成正覺，過度眾生，如佛無異。」爾時，世尊見此小兒發是願已，佛即微笑，從其面門出五色光，遶佛三匝，還從頂入。爾時，阿難前白佛言：「如來尊重，不妄有笑。以何因緣，今者微笑？惟願世尊！敷演解說。」佛告阿難：「汝今見此小兒，以花散我。於未來世，不墮惡趣。天上人中，常受快樂。過十三阿僧祇，成辟支佛，號曰花盛，廣度眾生，不可限量。是故笑

耳。」爾時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百緣經》　佛在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時，彼城中豪富長者，皆共聚集，詣泉水上，作倡伎樂，而自娛樂，為波羅奈國作花會。時，彼會中遣於一人，詣林採波羅奈花作鬘。時，採花人送來會所，路見世尊相好光明，普曜如百千日。心懷歡喜，前禮佛足，以所採花散佛而去。還復上樹採花，枝折墮死，命終生忉利天，端正殊妙，以波羅奈花而作宮殿。帝釋問曰：「汝於何處，造修福業，而來生此？」以本因緣，具報帝釋。爾時，帝釋以偈讚曰：

身如人金色　照曜極鮮明　容顏貌端正　諸天中最勝

爾時，天子即說偈答帝釋曰：

我蒙佛恩德　散以波羅花　由是善因緣　今得是果報

爾時，天子即共帝釋來詣佛所。佛為說法，心開意解，破二十億邪見業障，得須陀洹果，心懷欣慶。即於佛前，說偈讚佛：

巍巍大世尊　最上無有比　父母及師長　功德無有及

乾竭四大海　超越白骨山　閉塞三惡道　能開三善門

《雜寶藏經》　爾時，天女說偈曰：

我昔以花鬘　奉迦葉佛塔　今生於天上　獲是勝功德

生在於天中　報得金色身

《薩婆多論》　若四方僧地，不得作塔。

為佛法，自為種殖，若僧和合者，得。不和合者，不得作之。

若僧地有種種花，應淨人取，次第與僧隨意供養，不得私取自供養三寶。

若花多，僧取不盡，若僧和合，聽隨意取之。

若僧坊內，不得起塔作像，以近人臭穢，不清淨故。

若重閣舍，若經像在下重，不得在上住。

若塔地花，不得供養僧，法正應供養佛，此花亦得賣取錢，以供養塔用。

若屬塔水，以供養塔用。設用有殘，若致功力，是塔人者，應賣此水。以錢屬塔，不得餘用，用則計錢犯罪。若塔內無人，設水功力，一由僧人，殘水多少，善好籌量用之。

《文殊問經》　爾時，文殊師利白佛言：世尊！諸供養餘花，用治眾病，其

法云何？

佛告文殊：花各別呪一百八遍。

誦佛花呪曰：南無佛闥寫冶莎呵

般若波羅蜜花呪曰：那末柯盧履般若波羅蜜多裔莎呵

佛足花呪：那莫波陀制點耽鹽莎呵

菩提樹花呪曰：南無菩提過力龕嵐莎訶

轉法輪處花呪曰：南無達摩斫柯羅夜莎呵

塔花呪曰：那莫輸跋邪莎呵

菩薩花呪曰：南無菩提薩埵野莎呵

眾僧花呪曰：那莫僧伽野莎呵

佛像花呪曰：那莫波羅底邪莎呵

佛告文殊師利：用此花者，若四眾能信修行，應當早起，清淨澡浴漱口，念佛功德，恭敬此花，不以足蹈及跨花上，如法執取，安置淨器。

若人，患寒熱額痛，皆以冷水摩花，以用塗身。

若吐痢出血，或腹內煩疼，以漿飲摩花，當服此花飲。

若口有瘡，以暖水摩花，含此花汁。

若天雨不止，於空閑處，以火燒花，令雨即止。

若天亢旱，在空閑處，以花置水中，復呪冷水，更灑花上，天即降雨。

若牛馬等本性不調，以花飴之，即便調伏。

若諸果樹，花實不茂，以冷水牛糞，摩取花汁，以灌其根，不得踐溺，花實即多。

若田中多水，苗稼損減，持花為末，以散田中，即得滋長。

若國中疾病，以冷水摩花塗鼗鼓等，吹擊出聲，聞者即愈。

若敵國怨賊欲來侵損，以水摩花，在於彼處，用灑散之，即得退散。

若於高山有盤石處，眾多比丘於石上摩花既竟，相與禮拜，久後石上自生珍寶。（簡要略述，餘廣依經。）

佛告文殊：一一誦滿一百八遍，此呪章句，汝於處處當說。如佛花法，餘花亦爾。

《花嚴經》　昔，人中有香，名大象藏，因龍鬥生。若燒一丸，興大光明，網雲覆上，味如甘露。七日七夜，降香水雨。若著身者，身則金色。若著衣服宮殿樓閣，亦悉金色。若有眾生得聞此香，七日七夜歡喜悅樂，滅一切病，無有橫枉，遠離恐怖危害之心，專向大慈，普念眾生。我知彼已，而為說法，令無量眾生得不退轉。

又，牛頭栴檀香，從離垢山生，若以塗身，火不能燒。

《百緣經》　昔，佛在世時，迦毘羅衛城中，有一長者，其家巨富，財寶無量，不可稱計。生一男兒，容貌端正，世所希有。身諸毛孔，出栴檀香。從其口出優鉢花香。父母見已，歡喜無量。因為立字，名栴檀香。年漸長大，求佛出家，得阿羅漢果。

比丘見已，而白佛言：此栴檀香，宿殖何福，生於豪族，身口出香，又值世尊，出家得道。

佛告比丘：乃往過去九十一劫，毘婆尸佛入涅槃後，時有王名槃頭末帝，收其舍利，造四寶塔，高一由旬，而供養之。時有長者，入佛塔中，見地破落，

和泥塗治，以栴檀香坌散其上，發願而去。緣是功德，從是以來九十一劫，不墮惡道。天上人中，身口常香，受福快樂。乃至今者，遭值於我，出家得道。

《大莊嚴論》　佛言：我昔曾聞，迦葉佛時，有一法師，為眾說法。於大眾中，讚迦葉佛。以是緣故，命終生天。於人天中，常受快樂。於釋迦文佛般涅槃後百年，阿輸迦王時，為大法師，得阿羅漢，常有妙香從其口出。

時，彼法師，去王不遠，為眾說法。口中香氣，達於王所。王聞香氣，心生疑惑。作是思惟：「彼比丘者，為和妙香含於口耶，香氣乃爾？」作是念已，語比丘言：「開口漱口」。猶有香氣。比丘白王：「何故語我張口漱口？」時王答言：「我聞香氣，心生疑故，使張口及以漱口。」香氣逾盛，唯有此香口比丘，餘無有香。王語比丘：「願為我說」。比丘微笑，即說偈言：

天地自在者　今當為汝說　此非沉水香　復非花葉莖
栴檀等諸香　和合能出是
我生希有心　而作如是言　由昔讚迦葉　便獲如是香
彼佛時已合　與新香無異　晝夜恒有香　未曾有斷絕

《日雲經》　香煙不盡放地，得越棄罪。盡五百歲墮糞屎地獄。何以故？由放恣心故。

《夜問經》　莊嚴供養具，以口吹去灰者，墮優鉢羅地獄，傍報作風神王。

《要用最經》　鼻嗅香者，由減香氣，無其福德，正報墮波頭摩地獄，未來世鼻根無香味。

《日供養經》　供養時，香不合閉者，墮黑糞屎地獄。盡其半劫受罪，得無信慧報。何以故？由起下氣塗香故。（上三經，雖無目錄，並感賢聖授之，故別標記之云爾。）

《三千威儀經》　燒香著佛前，有三事：①易中故香，②當自出香，③當布與人。

具香鑪有三事：①當先倒去故灰，拾取中香聚一面。②當拭令淨乃著火，還取故香著中。③火著時熾然，不得吹令炭滅。

㈢　燃燈緣

《菩薩本行經》　佛言：我昔無數劫來，放捨身命，於閻浮提作大國王，便

持刀授與左右，敕令剜身作千燈處，出其身肉深如大錢，以酥油灌中，而作千燈。安炷已訖，語婆羅門言：先說經法，然後炙燈。而婆羅門為王說偈言：

常者皆盡　高者亦墮　合會有離　生者有死

王聞偈已，歡喜踊躍。今為法故，以身為燈，不求世榮，亦不求二乘之證。持是功德，願求無上正真之道。發是願已，即時大千世界，六種震動，身炙千燈。一切諸天帝，釋、梵王、輪王等，皆來慰問：「身炙千燈，得無痛耶？頗有悔耶？」王答天帝：「不以為痛，亦無悔恨。」「若無悔恨，何以為證？」王便誓言：「而我千燈用求無上之道，審當成佛者，諸瘡即愈。」作是語已，身即平復，無有瘡瘢。帝釋諸天王臣眷屬，無量庶民，異口同音，悉讚歡喜，皆行十善。

《阿闍世王受決經》　時，阿闍世王請佛食已。佛還祇洹，王與耆婆議曰：「佛飯已竟，更復何宜？」耆婆言：「唯多燃燈」。於是王即敕：「百斛麻油膏，從宮門，燃至祇洹精舍。」時，有貧窮老母，見王作此功德，乃更感激，行乞得兩錢，以至油家買油膏。主曰：「母人大貧窮，乞得兩錢，何不買食以

自連繼，用此膏為？」母曰：「我聞佛生難值，百劫一遇。我幸逢佛，而無供養。今日見王作大功德，雖實貧窮，欲燃一燈作後世本。」於是，膏主喜其至意，與兩錢膏應得二合，特益三合，凡得五合。母則往當佛前燃之，計此不足半夕，乃自誓言：「若我後世得道如佛，膏當通夕光明不消。」作禮而去。王所燃燈，或滅或盡。母所燃燈，光明特朗殊勝，諸燈通夕不滅，膏又不盡，至明朝旦。佛告目連：「天今已曉，可滅諸燈。」目連承教，以次滅燈，諸燈皆滅。唯母一燈，三滅不盡。便舉袈裟以扇之，燈光益明。乃以威神，引隨嵐風以吹燈，燈更熾盛，上照梵天，傍照三千世界。悉見其光。佛告目連：「止！止！此當來佛之光明功德，非汝威神所滅。此母宿命供養百八十億佛，已從前佛受決。務以經法，未暇修檀，故今貧窮無有財寶。却後三十劫，當得作佛，號曰須彌燈光，如來．至真．等正覺。世界無有日月，人民身中皆有大光，光明相照如忉利天。」母聞歡喜，作禮而去。王問耆婆：「我作功德巍巍如此，佛不與我決。此母一燈，便與授決？」耆婆曰：「王所作雖多，心不專一。不如此母，注心於佛也。」於是，後時闍王以至誠心，奉獻油花，供養佛故。佛

便授王決曰：「却後八萬劫，劫名喜觀，王當為佛，佛號淨其。」闍王太子名旃陀和利，時年八歲，見父受決，甚大歡喜，即脫身眾寶，以散佛上曰：「願淨其佛所，我作金輪王得供養佛。佛般泥洹，我當承續為佛。」佛言：「必如汝願，佛號栴檀。」

《賢愚經》　阿難白佛：不審世尊過去世中作何善根，到斯無極燈供果報？

佛告阿難：過去二阿僧祇九十一劫，此閻浮提，有大國王，名波塞奇。大夫人生一太子，身紫金色，相好具足。後漸長大，出家成佛，教化人民，度者甚多。爾時，父王請佛及僧三月供養。有一比丘，字阿梨蜜羅（晉言聖及），於三月中，作燈檀越。日日入城，求索酥油燈炷之具。

時，王女名曰牟尼，蹬於高樓，見此比丘，日行入城經營所須。心生敬愍，遣人往問何所營理。

比丘報言：我今三月，與佛及僧作燈檀越，求乞酥油燈炷之具。

使還報知。王女歡喜：自今已往，莫復行乞，我當給汝燈炷之具。

比丘可之，於是已後，常送酥油燈炷之具。

聖及比丘誠心欵著，佛授其記：汝於來世，阿僧祇劫，當得作佛，名曰定光（餘經名燃燈佛）。

王女牟尼聞「聖及比丘授記作佛」。心自念言：佛燈之物，悉是我有。比丘已記，我獨不得。

作是念已，往詣佛所，自陳所懷。

佛復授記，告牟尼曰：汝於來世二阿僧祇九十一劫，當得作佛名釋迦牟尼，十號具足。

王女聞記，歡喜發心，化成男子，重禮佛足，求為沙門。

佛便聽之，精修不息。

由昔燈明布施，從是已來無數劫中，天上人間，受福自然。身體殊異，超絕餘人。至今成佛，受此燈明之報。

《施燈功德經》　佛告舍利弗：或有人，於佛塔廟諸形像前，而設供養故，奉施燈明，乃至以少燈炷，或酥油塗燃，持以奉施，其明唯照一道一階。

舍利弗！如此福德，非是一切聲聞緣覺所能可知，唯佛如來乃能知也。求世

報者，福德尚爾，況以清淨深樂心，相續無間。念佛功德，照道一階，福德尚爾，何況全照一階道也，或二三四階道。或塔身一級二級乃至多級。一面二面乃至四面，乃至佛形像。

舍利弗！彼所燃燈，或時速滅，或風吹滅，或油盡滅，或炷盡滅，或俱盡滅。如是少時，於佛塔廟奉施燈明，為信佛法僧故。如是少燈奉施福田，所得果報，福德之聚，唯佛能知。少燈尚多，不可算數。況我滅後，於佛塔寺，若自作，若教他作，或燃一燈二燈，乃至多燈，香花瓔珞，寶幢幡蓋，及餘種種勝妙供養。

復次，若人於佛塔廟，施燈明已，臨命終時，得三種明。何等為三？①彼人臨命終時，先所作福，悉皆現前，憶念善法而不忘失。因此念已，心生踊悅。②因此便能起念佛，能行布施，得欣喜心，無有死苦。③因此便得念法之心。

又，舍利弗！彼人臨命終時，更復得見四種光明。何等為四？①臨終見於日輪，圓滿踊出。②見淨月輪，圓滿踊出。③見諸天眾，一處而生。④見於如來應正遍知，坐菩提樹垂得菩提。自見己身，尊重如來，合十指掌，恭敬而住。

又，舍利弗！於佛塔廟施燈明已，於臨終時，得見如是四種光明。死已，便生三十三天。生彼天已，於五種事而得清淨：①得清淨力。②於諸天中，得殊勝威德。③常得清淨念慧。④常得聞於攝意之聲。⑤而得眷屬常護彼意，心得欣喜。於彼天宮捨壽命已，不墮惡趣，生於人中最上種姓信佛法家。其時世間若無佛者，亦不在輕賤吉凶邪見家生。

由施燈已，復得四種可樂之法。何等為四？①色力，②資財，③大喜，④智慧。

若人住於大乘，於佛塔廟施燈明已，得於八種可樂勝法。何等為八？①獲勝肉眼。②得於勝念，無能測量。③得於勝達分天眼。④為於滿足修集道故，得不缺戒。⑤得智滿足，證於涅槃。⑥先所作善，得無難處。⑦所作善業，得值諸佛，能為一切眾生之眼。⑧以彼善根，得轉輪王所得輪寶，不為他障，其身端正，或為帝釋，得大威力，具足十眼。或為梵王，善弘梵事，得大禪定。

舍利弗！以是迴向菩提善根，得是八種所樂勝法。

又，舍利弗！若人於如來前，見他施燈，信心清淨，合十指掌，起隨喜心。

以此善根，得於八種增上之法。何等為八？①得增上色。②得增上眷屬。③得增上戒。④於人天中，得增上生。⑤得增上信。⑥得增上辯。⑦得增上聖道。⑧得阿耨菩提。

又告舍利弗：有五種法，最為難得：①得人身難。②於佛正法，得信樂難。③樂於佛法，得出家難。④具清淨戒難。⑤得漏盡難。一切眾生，於是五法，言為難得，汝等已得。（此經一卷，略之要言。）

《譬喻經》　昔，佛在世時，諸弟子中，德各不同。如舍利弗，智慧第一。大目連，神通第一。如阿那律，天眼第一，能見三千大千世界，乃至微細，無幽不覩。

阿難見已，而白佛言：此阿那律，宿有何業，天眼乃爾。

佛告阿難：乃往過去九十一劫，毘婆尸佛入涅槃後，此人爾時，身作劫賊，入佛塔中，欲盜塔物。時佛塔中，佛前燃燈，其燈欲滅，賊即以箭正燈使明。見佛威光，歡然毛豎，即自念言：「他人尚能捨物求福，我云何盜？」便捨而去。緣正燈炷福德因緣，從是以來，九十一劫，恒生善處，漸捨諸惡，福祐日

增，今得值我，出家修道，得阿羅漢。於眾人中，天眼徹視，最為第一。何況有人，生心割捨燃燈佛前，所獲福德，難可稱量。

《智度論》　若人盜佛塔中珠及盜燈明，死墮地獄。若出為人，世世生盲。

《灌頂經》　救脫菩薩白佛言：若族姓男女其有厄羸著床，痛惱無救護者，我今當勸請諸眾僧，七日七夜，齋戒一心，受持八禁，六時行道，四十九遍讀是經典，勸燃七層之燈，懸五色續命神幡。

阿難問言：續命幡燈，法則云何？

神幡五色，四十九尺。燈亦復爾，七層之燈，一層七燈，燈如車輪。若遭厄難，閉在牢獄，枷鎖著身，亦應造立幡燈，放諸雜類眾生，至四十九，可得過度危厄之難，不為諸橫惡鬼所持。

《超日明三昧經》　日天王與無數天人來詣佛所，稽首言：以何等行，得為日天照四天下？復以何緣，而為月天照除夜冥？

佛言：有四事：①常喜布施，②修身慎行，③奉戒不犯，④燃燈於佛寺。若於父母沙門道人，皆值光明。又，身口意行不殺等十善。

佛言：又有四事得為月王：①布施貧匱，②奉持五戒，③恭事三尊，④冥設燈光於君父師等。

《僧祇律》　佛言：從今日，聽燃燈時，當置火一邊，漸次燃之。當先燃照舍利，及佛形像。先禮拜已，當依次燃。餘處滅時，不得卒滅。當言：「諸大德！欲滅燈」。不聽用口吹滅。（義云：為有食火蟲，恐人口氣損蟲，所以不聽口吹也。）聽以手扇滅，及衣扇滅，當羈折頭燋去。入時，不得卒入，當唱言：「諸大德！燈欲入。」始得入之。若不如是，越威儀法也。

《三千威儀經》　燃燈有五事：①當持淨巾，拭中外令淨。②當作淨炷。③當自作麻油。④著膏，不得令滿，亦不得令少。⑤當護令堅，莫懸妨人道。

《五百問事》　續佛光明，晝不得滅。佛無明闇，以本無言念齊限，故滅有罪。

又，大唐三藏波頗師云：佛前燈無處取。燈以物傍取，不損光者得。

㈣　懸幡緣

《迦葉誥阿難經》　昔，阿育王自於境內立千二百塔。王後病困，有一沙門

省王病。王言：前為千二百塔，各織作金縷幡，欲手自懸幡散花。始得成辦，而得重病，恐不遂願。道人語王：乞王好叉手一心。道人即現神足，應時千二百塔，皆在王前。王見歡喜，便使取金幡金花懸諸剎上。塔寺低仰，即皆就王手。王得本願，身復病愈，即發大意，延壽二十五年，故名續命神幡。

《普廣經》　若四輩男女，若臨終時，若已過命，於其亡日，造作黃幡懸著剎上，使獲福德，離八難苦，得生十方諸佛淨土。幡蓋供養，隨心所願，至成菩提。幡隨風轉，破碎都盡，至成微塵。幡一轉時，轉輪王位。乃至吹塵，小王之位，其報無量。燃燈供養，照諸幽冥，苦痛眾生蒙此光明，得互相見。緣此福德，拔彼眾生，悉得休息。

㊟何故經中，為亡人造作黃幡，掛於塚塔之上者？

㊞雖未見經釋，然可以義求。此五大色中，黃色居中，用表忠誠。盡心修福，為引中陰不之惡趣，莫生邊國也。又，黃色像金，鬼神冥道，將為金用故。俗中解祠之時，剪白紙錢，鬼得白錢用。剪黃紙錢，鬼得金錢用。

㊟何以得知？

㊟《冥報記》、《冥祥記》，具述可知。

《譬喻經》　有人窖粟數百石。時，有穀賊盜主人粟。

盡開窖，不見一粒。主人唯見一蟲，身軀極大，捉得拷問：汝何以盜我粟盡？汝是何神？

蟲報主人言：汝將我至四衢路首，有識知我者。

主人取語，將至交首，道逢有官，騎黃馬著黃衣，車乘衣服皆同黃色。

黃官問蟲云：穀賊！汝何在此？

主人方知蟲是穀賊。

主人又問：向乘馬黃衣是誰？

穀賊言：是黃金之精。

以報主人，食粟之直。主人因此得金，用不可盡。

良由人鬼趣別，感見不同。故聖制黃幡，為其亡人掛之塔塚，令魂神尋見，得實救濟冥之也。

《百緣經》　昔，佛在世時，迦毘羅衛城中，有一長者，其家巨富，財寶無

量，不可稱計。生一男兒，端正殊妙，與眾超絕。其兒初生，於虛空中，有一大幡，遍覆城上。父母見已，歡喜無量，因為立字，名波多迦。年漸長大，求佛出家，得阿羅漢，三明六通，具八解脫。

比丘見已，而便白佛言：此波迦多，宿殖何福，生便端正，與眾超絕，於虛空中有大幡蓋遍覆城上？又值世尊，出家得道？

佛告比丘：乃往過去九十一劫，毘婆尸佛入涅槃後，時有王名槃頭末帝，收其舍利，造四寶塔，高一由旬，而供養之。時，有一人，於彼塔邊施設大會，作一長幡，懸著塔上，發願而去。緣是功德，從是以來九十一劫，不墮惡道，天上人中常有大幡覆蔭其上，受福快樂。乃至今者遭值於我，出家得道。

《菩薩本行經》　昔，佛在世，與諸比丘及與阿難，從鬱卑羅延國，遊行村落。時，天盛熱，無有陰涼。

有放羊人，見佛涉熱，即起淨心，編草作蓋，用覆佛上，遊隨佛行。去羊大遠，放蓋擲地，還趣羊邊。

佛便微笑，告阿難言：此放羊人，以恭敬心，而以草蓋，用覆佛上。以此功

德，十三劫中，不墮惡道。天上人間，生尊貴家，快樂無極。常有自然七寶之蓋而在其上。竟十三劫，出家修道，成辟支佛，名阿耨菩提。

㊟ 久厭無明樹　方欣奈苑鮮　始入香山路　終逢不壞身
定花發智果　神燈照梵天　霞幡同錦色　芬馥合鑪煙
宛轉騰空颺　倒下似紅蓮　夙夜風吹轉　重疊輪王因
攀仰無厭足　結侶感留瞻　何知色中綵　招福壽延年

⑦　受請部

㈠　述意緣

夫三寶平等，曠若虛空。無怨無親，事絕貴賤。無適無莫，乃應檀心。

故冥懷遣相，與空際而為極。任時隨緣，共法界而等量。

因既不窮，果亦無盡。且俗儉財貧，限約而施。物既有限，心亦局執。

或計人以選德，或約行以簡濁，或取相以別形，或觀容以驅陋。

如是，約人約財，局心難記。

有涯之福不信，無邊之報頗霑。

故，昔有毘舍佉母，別請五百阿羅漢，如來譏呵：不如僧次，請一凡僧，得福無量。

故知心無限極，則福遍十方。財無多少，則心該法界也。

㈡　供養緣

《地持論》　菩薩供養如來，略說十種：①身供養，②支提供養，③現前供養，④不現前供養，⑤自作供養，⑥他作供養，⑦財物供養，⑧勝供養，⑨不

染污供養，⑩至處道供養。

若菩薩，於佛色身而設供養。是名身供養。

若菩薩，為如來故，若供養偷婆，若窟若舍，若故若新。是名支提供養。

若菩薩，面見佛身及支提，而設供養。是名現前供養。

若菩薩，於如來及支提，悕望心俱，歡喜心俱，現前供養。如一如來，三世亦然。及現前供養如來支提，三世十方無量世界，若新若故。是名菩薩共現前供養。

若菩薩，於不現前如來及支提，及涅槃後，以佛舍利起偷婆，若多至億百千萬，隨力所能。是名廣不現前供養。以是因緣，得無量大果，常攝梵福，於無量大劫不墮惡趣，無上菩提，眾具滿足。

若菩薩，現前供養，得大功德。不現前供養，得大大功德。共現前、不現前供養，得最大大功德。

若菩薩，於如來及支提，手自供養，不依懈惰令他作。是名菩薩自作供養。

若菩薩，於如來及支提，不獨供養，普令親屬，在家出家，悉共供養。是名

自他共供養。

若菩薩，有少許物，以慈悲心，施彼貧苦薄福眾生，令供養如來及支提，令得安樂，而不自為。是名他作供養。

自作供養者，得大果報。他作供養者，得大大果報。自作他作供養者，得最大大果報。

若菩薩，於如來及支提，以衣食雜寶，種種供養者，是名財物供養。

若菩薩，久來以財物供養，若多若少，現不現前，自作他作，淳淨信心，而作供養。以是善根，迴向無上菩提，是名勝供養。

若菩薩，自手供養如來及支提，不輕他人，不放逸、不懈怠，至心恭敬，不染污心，不於信心勝人所現諂曲求財，亦不得以諸不淨物等供養。是名無染供養。

若菩薩，殊勝不染財物，供養如來及支提，若自力得，若從他求，若如意得財，若化作身，若二若三，乃至百千萬億身，悉禮如來。彼一一身，化作百千手，彼一一手，以種種花香，供養如來及支提。彼一切身，悉讚歎如來真實功

德，饒益眾生。如是等，名為如意自在力供養，不待如來出現于世。何以故？住不退轉地菩薩，於一切佛剎未曾障礙故。

若菩薩，不自力得財，亦不從他求，而為供養。然，於他眾生，乃至十方無量世界，上中下心，所作供養。菩薩於彼一切供養，以淨信心、勝妙解心，周遍隨喜。是菩薩，以少方便，興大供養，攝大菩提。乃至於一穀牛頃，於一切眾生，修四無量心等。是名至處道供養。

如來，第一最上，比前財物供養，百倍千倍，乃至算數譬喻不得為比。

如是十事，名菩薩一切種供養。如來法僧亦爾。

當知於此三寶，作十種供養。

菩薩於如來所，起六種淨心，謂：①福田無上心，②恩德無上心，③於一切眾生無上心，④如優曇鉢花難遇心，⑤於三千大千世界獨一心，⑥於世間出世間法一切具足依義心。以此六心，少想供養如來法僧，獲無量功德，何況多。

《瑜伽論》　云何菩薩於如來所供養如來。當知供養略有十種：①設利羅供養，②別供養，③現前供養，④不現前供養，⑤自作供養，⑥教他供養，⑦財

敬供養，⑧粗大供養，⑨無染供養，⑩正行供養。（釋文大同）

《優婆塞戒經》　佛言：善男子！在家菩薩，若欲受持優婆塞戒，先當次第供養六方。言：

東方者，即是父母。若有人能供養父母，衣服、飲食、臥具、湯藥、房舍、財寶，恭敬禮拜，讚歎尊重。是人則能供養東方父母。是父母還以五事報之：①至心憂念，②終不欺誑，③捨財與之，④為娉上族，⑤教以世事。

南方者，即是師長。若有人能供養師長，衣服、飲食、臥具、湯藥，尊重、讚歎，恭敬禮拜，早起晚臥，受行善教。是人則能供養南方師長。是師復以五事報之：①速教，不令失時。②盡教，不令不盡。③勝己，不生嫉妒。④將付嚴師善友。⑤臨終，捨財與之。

西方者，即是妻子。若有人，能供給妻子，衣服、飲食、臥具、湯藥，瓔珞服飾，嚴身之具，是人則能供養西方妻子。是妻子復以十四事報之：①所作，盡心營之。②常作，終不懈惰。③所作，必令終竟。④疾作，不令失時。⑤常為瞻視賓客。⑥淨其房舍臥具。⑦愛敬當則柔軟。⑧倘使軟言教詔。⑨善能守

護財物。⑩晨起夜寐。⑪能護淨舍。⑫能忍教誨。⑬能覆惡事。⑭能瞻病苦。

北方者，即是知識。若有人能供施善友，任力與之，恭敬柔言，禮拜讚歎，是人則能供養北方善知識。是善知識，復以四事而還報之：①教修善法。②令離惡法。③有恐怖時，能為救解。④放逸之時，能令除捨。

下方者，即是奴婢。若有人，能供給奴婢，衣食、病瘦醫藥，不罵不打，是人則能供給下方奴婢。是奴婢復以十事報之：①不作罪過。②不待教作。③作必令竟。④疾作，不令失時。⑤主雖貧窮，終不捨離。⑥早起。⑦守物。⑧少恩多報。⑨至心敬念。⑩善覆惡事。

上方者，即是沙門婆羅門等。若有供養上方沙門、婆羅門，衣服、飲食、房舍、臥具、病瘦醫藥，怖時能救，飢饉世施食，聞惡能遮，禮拜恭敬，尊重讚歎，是人則能供養上方沙門等。是出家人，復以五事報之：①能令生信。②教修智慧。③教令行施。④教令持戒。⑤教令多聞。

若有供養是六方者，是人則能增長財命，能得受持優婆塞戒。

《智度論》　諸佛恭敬法故，供養於法，以法為師。何以故？三世諸佛，皆

以諸法實相為師。

㊐如佛不求福德，何故供養？

㊎佛從無量劫中，修諸功德，常行諸善，不但求報，敬功德故，而作供養。

如佛在世時，阿那律長老得天眼前，盲無所見，而以手縫衣，時針紝脫，便言：「誰愛福德，為我紝針。」是時，佛到其所，語比丘言：「我是愛福德人，為汝紝來。」是比丘識佛聲，疾起著衣，禮佛足，白佛言：「佛功德已滿，云何言愛福德？」佛言：「我雖功德已滿，我深知功德恩報力故，令我於一切眾生中得最第一，由此功德。又，為欲教化弟子故，語之言：『我為作功德，汝云何不作？』如伎家百歲老公而舞，有人呵之言：『老公年已百歲，何用是舞？』老公答曰：『我不須舞，但欲教子孫故耳。』」佛亦如是功德滿，為教弟子作功德故，而作供養。

故，佛乳母大愛道亡，四天王輿床送，佛在前擎香鑪燒香供養，為報恩故。雖不求果，而行等供養。唯佛應供養佛，餘人不知佛德。如說偈言：

智人能敬智　智論則智喜　智人能知智　如蛇知蛇足

《頻毘娑羅王作佛供養經》　爾時，摩竭國，頻毘（此云顏色）娑羅（此云端正）往詣佛所，白世尊言：我典此國界，所有資財，能有所辦，欲盡形壽供養如來及比丘眾，衣被、飲食、床座、臥具、病瘦醫藥，亦當勸率臣民，使得蒙度，得離三塗，永處安隱。

《雜寶藏經》　佛告諸比丘言：有八種人，應決定施，不須生疑：①父，②母，③佛，④弟子，⑤遠來之人，⑥遠去之人，⑦病人，⑧看病人。

《智度論》　諸菩薩無量無盡功德成就，以一食供養十方諸佛及僧，皆悉充足而亦不盡。譬如涌泉，出而不竭。如文殊師利以一鉢歡喜丸，供養八萬四千僧，皆悉充足，而亦不盡。

復次，菩薩於此一鉢食，供養十方諸佛，而十方佛前飲食之具，具足而出。譬如鬼神，得人一口食，而千萬倍出。

《文殊師利問經》　菩薩為供養佛法僧，及父母兄弟，得畜財物。為起寺舍造像，為布施，若有此因緣，得受金銀財物，無有罪過。

㈢　簡偽緣

《賢愚經》　若有檀越，於十六種具足別請，雖獲福報，亦未為多。何謂十六？比丘、比丘尼，各有八輩。不如漫請四人，所得功德，福多於彼，十六分中，未及其一。

將來末世，法欲垂盡，正使比丘畜妻挾子，四人已上，名字眾僧，應當敬如舍利弗、目揵連等。

爾時，彌勒菩薩問眾僧言：若有檀越，請一持戒清淨沙門就舍供養，所得盈利，何如有人得十萬錢？

時，憍陳如尋即說言：假使有人得百車珍寶，計其福利，不如請一淨戒沙門就舍供養，得利弘多。

舍利弗言：設令有人得一閻浮提滿中珍寶，猶不如請一淨戒者就舍供養，獲利彌多。

目揵連言：正使有人得二天下乃至滿四天下珍寶，其利猶不如請一清淨沙門詣舍供養，得利殊勝。

《像法決疑經》　若檀越設食，並請眾僧，遣人防門，遮障比丘及諸老病貧

窮乞人，不聽入會，徒喪飲食，了無善分。

《普廣經》　四輩弟子，若行齋戒，心當存想請十方僧，不擇善惡、持戒毀戒、高下之行。到諸塔寺請僧之時，僧次供養，無別異想。其福眾多，無量無邊。若值阿羅漢四道果人及大心者，緣此功德，受福無窮。一聞說法，可得至道無上涅槃。

《十誦律》　鹿子母別請五百阿羅漢。佛言：無智，不善。若於僧中，依次請一人者，得大功德。果報利益，勝別請五百阿羅漢。一切遠近，無不悉聞。

《請僧福田經》及《仁王經》：種種呵責不許別請。若別請者，是外道法，非七佛法。

《梵網經》　若有檀越來請眾僧，客僧有利養分。僧房主，應次第差客僧受請。而先住僧獨受，而不差客僧，房主得無量罪，畜生無異。非沙門，非釋種姓，犯輕垢罪。

《智度論》　有富貴長者，作樂供養眾僧，白僧執事：我次第請僧於舍食。日日須請。及至沙彌，執事不聽沙彌受請。諸沙彌言：以何意故，不聽沙彌？

答言：以檀越不喜請年少故。便說偈言：

鬚髮白如雪　齒落皮肉皺　僂步形體羸　樂請如是眾

諸沙彌等皆是大阿羅漢，如打師子頭，欻然從坐而說偈言：

檀越無智人　見形不取德　捨是耆年相　擇取老瘦黑

上尊耆年之相者，如佛說偈云：

所謂長老相　不必以年耆　形瘦鬚髮白　空老內無德

能捨罪福果　精進行梵行　已離一切法　是名為長老

是諸沙彌復作是念：我等不應坐觀檀越量僧好惡，即說偈言：

讚歎呵罵中　我等心雖一　是人毀佛法　不應不教誨

當疾到其舍　以法教語之　我等不度者　是則為棄物

即時，諸沙彌自變其身，皆成老年。

鬚髮白如雪　秀眉垂覆眼　皮皺如波浪　其脊曲如弓

兩手負杖行　次第而受請　舉身皆振掉　行止不自安

譬如白楊樹　隨風而動搖　檀越見此輩　歡喜延入坐

坐已須臾頃　還復年少形　檀越驚怖言　如是耆老相
還變成小身　如服還年藥　是事何由然

諸沙彌言：汝莫生疑，平量是事，甚可傷愍，故現是化。汝當深識之，聖眾不可量。如說偈曰：

譬如以蚊嘴　猶可測海底　一切天與人　無能量僧者
僧以功德貴　猶尚不分別　而汝以年歲　稱量諸大德
大小生於智　不在於老少　有智勤精進　雖少而是老
懈怠無智慧　雖老而是少　汝今平量僧　是則為大失

如欲以一指，測知大海底，為智者之所笑。汝不聞「佛說四事雖小，而不可輕？太子雖小，當為國王，是不可輕。蛇子雖小，毒能殺人，亦不可輕。小火雖微，能燒山野，亦不可輕。沙彌雖小，得聖神通，最不可輕。」

檀越聞是事已，見是神通，身驚毛豎，合手向諸沙彌言：諸聖人等，我今懺悔。我是凡夫，心常懷罪。

今欲請問：於佛僧寶中，信心清淨，何者福勝？

答言：我等初不見佛僧寶中有增減。何以故？如佛一時入舍婆提城乞食。有婆羅門，姓婆羅埵逝，佛數數到其家乞食。心作是念：是沙門何以來數數，如負其債。

佛時說偈言：

時雨數數墮　五穀數數成　數數修福業　數數受果報

數數受生法　故受數數死　聖法數數成　誰數數生死

婆羅門聞是偈已：大聖具知我心。慚愧，取鉢入舍，盛滿美食，以奉上佛。

佛不受，作是言：我為說偈故得此食，我不食也。

婆羅門言：是食，當與誰？

佛言：我不見天及人能消是食者。汝持安置小草地，若無蟲水中。

即如佛教，持食著無蟲水中，水即大沸，煙火俱出，如投大熱鐵。

婆羅門見已，驚怖言：未曾有也，乃至食中，神力如是。

禮佛懺悔，乞出家受戒。漸漸斷結，得阿羅漢道。

後，摩訶憍曇彌以金色上下寶衣奉佛，佛勸施僧，能消能受。故知佛寶、僧

寶，福無多少。故說偈言：

若人愛敬佛　亦當愛敬僧　不當有分別　同皆為寶故

《法句喻經》　世尊說偈云：

人道念有意　無食自知少　從是痛用薄　節消而保壽

《十誦律》　時，王舍城中有居士，名尸利仇多，大富多財，是外道弟子。此人每疑：沙門瞿曇有一切智不？

行到佛所，白言：沙門瞿曇！明日我舍食。

佛以彼應度故，默然受請。

時，居士到舍門外，開作大火坑，令火無煙焰，以沙覆上。即入舍敷不織坐床，又以毒和食。心生口言：瞿曇若是一切智人，當知此事。若非一切智人，當墮此坑，及中毒死。

遣使白佛言：飲食已辦。

佛語阿難：令諸比丘，皆不得先佛前行。

時，佛前行，比丘後入。

尸利仇多舍火坑，佛變作蓮花池，滿中淨水，既甘而冷。

佛與僧皆行花葉上入舍坐，不織床變令成織。

佛告尸利：當除心中疑，我實是一切智人。

居士見二神力，信心即生，尊重於佛。叉手白佛言：此食毒藥，不堪佛食。

佛言：但施此食，僧不得病。

佛告阿難：僧中宣令：未唱等供，一不得食。

是佛呪願：婬欲瞋恚愚癡，是世界中毒。佛有實法，除一切毒。

以是實語故，毒皆得除，食即清淨。

眾僧飽滿竟，居士於佛前坐聽，即於坐處，得法眼淨。

佛還已，集僧告言：從今不得在佛前行，及和上師僧上座前行。未唱等供，不得食也。

《摩德勒伽論》　眾僧行食時，上座應語「一切平等」，與使唱僧跋，然後俱食。（此云等供是）

㈣　聖僧緣

自大覺泥洹，法歸眾聖。開士應真，導揚末教，並飛化眾剎。

隨緣攝誘，見殊則同室。天隔應合，則異境對顏。

宋泰始之末，正勝寺釋法願，正喜寺釋法鏡等，始圖畫聖僧，別坐標擬。

迄至唐初亟降靈瑞。或足趾顯露，半現於床間。或植杖遺跡，印陷於平地。

所以梁帝聞而讚悅，敬心翹仰，家國休感，必祈齋供。

到永明八年，帝躬弗愈。雖和鵲薦術，而茵枕猶滯。乃結心發誓，歸命聖僧。敕於延昌殿內，七日祈請，供飯諸佛，及眾聖賢。齋室嚴峻，輕塵不動，七日將滿，方感靈應。乃有天香妙氣，洞鼻徹心，映蔽熏鑪，無復芳勢。

又，足影屣跡，布滿堂中。振錫清越，響發牖外。覩蹤聞香，皆肅然魄聳。

時，有徐光顯等十有餘人，咸同見聞，登共奏啟。

於是齋坐既畢，而御膳康復。所以遍朝歸依，明驗神應。

其後，徐光顯等道俗數人，設齋奉請，並有徵瑞。聖人通感，不可備載。

昔，有樹提伽長者，造栴檀鉢，著絡囊中，懸高象牙杙上。

作是言：「若沙門婆羅門，不以梯杖能得者，即與之。」

諸內外道知欲現神通，皆挑頭而去。

賓頭盧聞是事，問目連言：「實爾不？」答言：「實爾」。

「汝師子吼中第一，便往取之。」其目連懼佛教，不肯取。

賓頭盧即往其舍，入禪定，便於坐上伸手取鉢。依《四分律》，當時坐於方石，縱廣極大，逐身飛空，得鉢已，還去。

佛聞，呵云：「比丘為外道鉢，而於未受戒人前現神通力。從今盡形擯汝，不得住閻浮提。」

於是，賓頭盧如佛教敕，往西瞿耶尼，教化四眾，廣宣佛法。

閻浮提四部弟子思見賓頭盧，白佛，佛聽還座。

現神足故，不聽涅槃。敕令為末世四部眾作福田。

其亦自誓：「三天下有請，悉赴。」

《阿育王經》　海意比丘從鑊乘空，為王說偈云：

　汝身同人身　汝力過人力　應令我知之　為汝作神力

王發心請四方僧，說偈云：

有諸阿羅漢　當來攝受我　我請阿羅漢　當悉來此處

《請賓頭盧經》　如天竺優婆塞、國王、長者，若設一切會者，常請賓頭盧頗羅惰誓阿羅漢。

賓頭盧者，字也。頗羅惰者，姓也。其人為樹提長者，現神足故，佛遏之不聽涅槃。敕令末法四部眾生作福田。

請時，於靜處燒香禮拜，向天竺摩梨山，至心稱名，言：「大德賓頭盧頗羅惰誓！受佛教敕，為末法人作福田，願受我請，於此處食。」若新作屋舍，亦應請之：「願受我請，於此舍床敷上宿。」若普請眾僧澡浴時，亦應請之言：「受我請，於此洗浴。」及未明前，具香湯、灰水澡豆、楊枝香油，調和冷暖如人浴法，開戶請入，然後閉戶。如人浴訖頃，眾僧乃入。凡欲會食澡浴，要一切諸僧至心求解脫，不疑不昧，信心清淨，然後可屈。

近世有一長者，聞說賓頭盧大阿羅漢受佛教敕，為末法人作福田。即如法施設大會，至心請賓頭盧，氍毹下遍敷好花，欲以驗之。大眾食訖，發氍毹，花皆萎黃，懊惱自責，不知過所從來。更復精竭，審問經師，重設大會。如前布

花，亦復皆萎。復更傾竭盡家財產，復作大會，猶亦如前。懊惱自責，更請百餘法師，求請所失，懺謝罪過。如向上座一人，年老四布，悔其愆咎。上座告之：「汝三會請我，我皆受請，汝自使奴門中見遮。以我年老衣服弊壞，謂是被擯。賴提沙門，不肯見前。我以汝請，欲強入，汝奴以杖打我頭破，額右角瘡是。汝自為之，何所懊惱。」言已不現。長者乃知是賓頭盧。

自爾已來，諸人設福，皆不敢復遮門。若得賓頭盧來，其坐處花即不萎黃。

若新立房舍床榻，欲請賓頭盧時，皆當香湯灑地，燃香油燈，新床新縟，縟上奮綿敷之，以白練覆上。初夜如法請之，還閉房戶，慎勿輕慢窺看。皆各至心信其必來，精誠感徹，無不至也。來則縟上現有臥處，浴室亦現用湯水處。受大會請時，或在上座，或在中坐，或在下坐，現作隨處僧形。人求其異，終不可得。去後見坐處花不萎，乃知之矣。

述曰：今見齋家，多不依法，但逐人情安置凡人，全不憂佛及聖僧座。如前經所說，施主先須預掃灑佛堂，及安置聖僧坐處，洗浴潔身，燒上名香，懸繒幡蓋，散眾雜花，手執香鑪，盡誠敬仰，奉請三寶及以聖僧。十方法界一切聖

凡亦皆普請：「受弟子請，降屈聖儀，來臨住宅。」合家大小，並共虔誠。預前七日已來，發此重心。

若是貧家，無好香花，復無安置之處。然，須臨時斟酌。

未坐前先上好處，安置佛座，掃灑如法。其次好處，安置聖僧座，敷設軟物新白淨者，布綿在上。

若施主心重有感，食訖候看，似人坐處，即知報身來赴。若無相現，但化身來。若全輕慢，報化俱不至。

其座不得綵畫錦綺綾羅金銀雜飾及散花置上。雖是阿羅漢，然共凡僧，同受二百五十別解脫戒，所以不受雜綵金銀等物。

若是諸佛菩薩大乘之人，非局出家相者，所以得受種種供養。

安聖僧座，及以獻食，亦不得越過尺六高處安置。尺六已下如法僧座則得。亦不得作素形聖僧在座安置，倘報身自來，豈可推却素像而坐。

亦不得在寺將常住僧器盛食，恐報身來，不可觸僧淨器而食。

若用鉢盂及俗盤器獻者，即通化報，最為如法。

若有聖僧錢，還入聖僧用，將買鉢盂匙箸銅椀手巾，及將買上好盤器，背上書題記之，餘人不敢雜用。

日別隨家常食，每旦及午，盛食常獻佛及僧，豈非好事。

更有餘錢，買取一胡床及一食單。食訖澡豆淨洗，置胡床上，以油帊覆之。日別如是，表供養三寶，心常不絕，大得功德。

若多得錢，即如西國寺法，及俗人舍，空靜上處，為聖僧造房堂，隨四時冬夏安物供養。

若在夏內，堂內日別敷好淨席，儭身單敷。銅盆銅瓶，澡豆淨巾，若至午前并獻飯食。夜中燃燈燒香，隨心量力，如法供養。

若至冬寒，安被厚氈炭火，湯水燈明，隨時供養。

縱有餘長聖僧錢財，不得將入別僧乃至常住僧用，亦不得入佛法用，亦不得別作聖僧形。

數見有人索聖僧錢，綵畫佛形，及四壁畫聖僧迦葉阿難等形。

以賓頭盧羅漢聖人現在，不入涅槃。既不得聖僧囑授進止，豈得互用，浪將

別入。若已用者，並須倍還，不還得罪。

《四分律》　許此處，不得異處，得罪。（如似己物，他人不問己身，餘人輒將作別用，豈可得不？）

上來所述。並依經律聖意錄之，不得不行。三寶物重，不得互用。恐差之毫毛，失之千里。誠言不虛，省己用之。

故，梁武帝時。漢國大德英儒，共請西域三藏，纂集聖僧法用，翻出五卷。如前所述。略亦同之。

㈤ 施食緣

《增一阿含經》　爾時，世尊告諸比丘：眾生之類，有四種食，長養眾生。

何等為四？所謂：①段食，或大或小。②更樂食。③念食。④識食。是謂四食。

彼云何段食？謂：今人中所食，諸入口之物可食啖者，是謂段食。

云何更樂食？謂：衣裳繒蓋，雜香花熏，火及香油，與婦人集聚，諸餘身體所更樂者，是謂更樂食。

云何念食？謂：意中所念所想所思惟者，或以口說，或以體觸，及諸所持之法，是謂念食。

云何識食？謂：意之所知，梵天為首，乃至有想無想天，以識為食，是謂識食。

以此四食，流轉生死。

《增一經》　世尊告阿那律曰：一切諸法，由食而存。眼以眠為食，耳以聲為食，鼻以香為食，舌以味為食，身以細滑為食，意以法為食，涅槃以無放逸為食。

爾時，佛告諸比丘：如此妙法，夫觀食有九事。

人間有四食：①段食，②更樂食，③念食，④識食。

復有五種，是出世間食：①禪食，②願食，③念食，④八解脫食，⑤喜食，是出世間之食。

當共專念捨除四種之食，求辦出世之食。

《正法念經》　若有眾生信心悲心，以種種食施人，命終生質多羅天，受種

種樂。命終得受人身，大富饒財，常行正法。

《正法念經》　若有眾生，見諸病人，施其湯藥令離病苦。命終生欲境天，受五欲樂。從天命終，若得人身，大富多財。若見病人，臨終渴病，以石蜜漿若冰水施此人。命終生清涼天，受天快樂。從天命終，得受人身，常離飢渴。

《涅槃經》　因曠野鬼神，為授不殺戒已，以不食肉故，氣力虛弱，命欲將終。佛告鬼言：我敕聲聞弟子，隨有佛法處，悉施汝等食。若有住處，不能施者，是魔眷屬，非我弟子真聲聞也。然，出眾生食時，須有分齊。

若食他施主食，即須依《五分律》，云「若與乞兒鳥狗等。並應量己分內減施與之，不得取分外施。」（比見道俗，至於齋上，施主儉約，不與妻兒，先供眾僧，將為福田僧等，不費前食。然有眾僧，先自飽食已，將他殘食，施乞兒鳥犬等，損他施主，又自得罪。若減己分內將施與人，任意多少，不論限約也。）

《十二頭陀經》　若得食時，應作是念。見渴乏眾生，以一分施之：「我為施主，彼為受者。」施已作是願言：「令一切眾生，與福救乏，莫墮慳貪。」

持至空靜處，減一段著淨石上。施諸禽獸，亦如上願。正欲食時，作是念言：「身中有八萬戶蟲，蟲得此食，皆悉安隱。我今以食施此諸蟲，後得道時，當以法施汝。」是為不捨眾生。

《灌佛形像經》　佛告大眾：世人多有發意，求所願者。布施之日，不計少多，趣使充饒。事業畢竟，殘有餚饍，啖食不盡，皆當送與守寺中持法沙門，眾僧自共分之。以出物時，當望生福，不應各各競分，歸與妻子。是為種於石上，根株焦盡，終無生時。令以布施者餘福，重以施僧，是為施一得萬倍報。

《四分律》　施僧粥得五種利益：①除飢，②除渴，③消宿食，④大小便調適，⑤眼目精明。

《僧祇律》　施粥得十種利益故，偈云：

持戒清淨人所奉　恭敬隨時以粥施　十利饒益於行者　色力壽樂辭清辯
宿食風除飢渴消　是名為藥佛所說　欲生人天長壽樂　今當以粥施眾僧

《食施獲五福報經》　佛告諸比丘：當知食以節度，受而不損。

佛言：人持飯食施人，有五功德，令人得道，智者消息，意度弘廓，則獲五

福。何等為五？①施命，②施色，③施力，④施安，⑤施辯。

何謂施命？人不得食時，顏色憔悴，不可顯示，不過七日，奄忽壽終。是故智者則為施食。其施食者，則為施命。其施命者，世世長壽，生天世間，壽命延長，不中夭傷，自然福報，財富無量。是為施命。

何謂施色？人不得食時，顏色憔悴，不可顯示。是故智者則為施食。其施食者，則為施色。其施色者，世世端正，生天世間，顏色暐曄，人見歡喜，稽首作禮。是為施色。

何謂施力？人不得食時，身羸意弱，所作不能。是為智者則為施食。其施食者，則為施力。其施力者，世世多力，生天人間，力無等雙，出入進止，力不耗減。是為施力。

何謂施安？人不得食時，心愁身危，坐起不定，不能自安。是故智者則為施食。其施食者，則為施安。其施安者，世世安隱，生天人間，不遇眾殃，其所到處，常遇賢良，財富無量，不中夭傷。是為施安。

何謂施辯？人不得食時，身羸意弱，口不能言。是故智者則為施食。其施食

者，則為施辯。口說流利，無所躓礙，慧辯通達，生天世間，聞者歡喜，靡不稽首，聽採法言。

是為五福食之報也。

《增一阿含經》　施有五事，名為應時：①遠來，②遠去，③病時，④冷熱時，⑤初得果菰，若得新穀，先與持戒精進人，然後自食。

又，施有三法：送食至寺，名上。就舍供養，名中。造食乞施，發心供養，名下。

《付法藏經》　昔，過去九十一劫，毘婆尸佛入涅槃後，有一比丘，甚患頭痛。薄拘羅，爾時作一貧人，見病比丘，即便持一呵梨勒果，施病比丘。比丘服訖，病即除愈。緣施果故，九十一劫，天上人中，受福快樂，未曾有病。最後生一婆羅門家，其母早亡，父便聘妻。拘羅年幼，見母作餅，從母索之。後母嫉妒，即捉拘羅擲置鏊上，鏊雖燋熱，不能燒害。父從外來，見薄拘羅在熱鏊上，即便抱下。母於後時，釜中煮肉，時薄拘羅從母索肉，母益瞋恚，尋擲釜中，亦不燒爛。父覓不見，即便喚之。拘羅聞喚，釜中而應。父即抱出，平

復如故。母後向河，拘羅逐去，後母瞋忿，而作是言：此何鬼魅妖祥之物，雖復燒煮，不能令死。即便捉之，擲置河中，值一大魚，即便吞食。以福緣故，猶復不死。有捕魚師捕得此魚，詣市賣之。索價既多，人無買者。至暮欲臭，薄拘羅父見即隨買，持來歸家，以刀破腹，兒在魚腹，高聲唱言：願父安詳，勿令傷兒。父開魚腹，抱兒而出。年漸長大求出家，得阿羅漢果。從生至老，年百六十，未曾有病，乃至無有身熱頭痛。由施藥故，得是長壽。

五處不死：鏊鑠不燋，釜煮不爛，水溺不死，魚吞不消，刀割不傷。

以是因緣，智者應當作如是事。

《雜譬喻經》　昔者，舍衛國，有一貧家，庭中有蒲桃樹，上有數穗，念施道人。時，國王先前，請食一月。是貧家，力勢不如王，正懸一月，乃得一道人，便持施之。語道人言：「念欲施來，已經一月，今乃得願。」道人語優婆夷：「已一月中施」。優婆夷言：「我但施一穗蒲桃，那得一月施耶？」道人言：「但一月中，念欲捨施，則為一月。」

㈥　食時緣

㊟何名食時？何名過食時？

㊞《四分律》云：謂明相出時，始得食粥。（明相未出，即是非時。）乃至日中。案此，午時為法，即是食時。（《僧祇律》云：過此午時影，一髮一瞬草葉等，即是非時。）四天下，准此皆同。

《毘羅三昧經》　世尊為慧法菩薩說云：食有四種：平旦，天食時。午，法食時。暮，畜生食時。夜，鬼神食時。佛斷六趣因，令同三世佛，故日午時是法食時也。過此已後，同於下趣，非上食時，故曰非時也。

《十誦律》　唯天得過中食，無罪。

《十誦律》　有閻浮比丘至西拘耶尼，用閻浮提時。拘耶尼比丘往餘三方，亦如是。若此間宿，則用此間時。若在彼宿，則用彼間時。餘三方亦爾。

《摩德勒伽論》

㊟頗有非時食，不犯耶？

㊞有。若住北鬱單越，用彼食時，不犯。餘方亦爾。若在閻浮，日正午時，北方是夜半，東方是日沒，西方是日出。餘方互轉可知。

《薩婆多論》　釋時有四：①始從日出，乃至日中，其明轉熾，名之為時。從中已後，至後夜分，其明減沒，故名非時。②從旦至中，是作食時，乞不生慳，故名為時。從中已後，至於夜分，是俗人醼會遊戲之時，入村乞食，多有觸惱，故名非時。③從旦至中，俗人作務，婬亂未發，乞不生惱，故名為時。從中已後，事務休息，婬戲言笑，入村乞食，喜被誹謗，故名非時。④從旦至中，是乞食時，得食濟身，寧心修道，事順應法，故名為時。從中已後，宜依修道，非乞食時，故名非時。

㈦　食法緣

《大遺教經》　比丘欲食時，當為檀越，燒香三唄，讚揚布施可食美食。

又，從上座教言，道士各自出，澡手漱口已，還各就座而坐，各說一偈，以隨次起，不得踰越。

《增一經》　若有供者，手執香鑪，而唱時至。

佛言：香為佛使，故須燒香遍請十方。（既知燒香，本擬請佛。為凡夫隔，目覩不知。佛令燒香，遍請十方一切凡聖，表呈福事，騰空普赴。正行香作唄

時，一切道俗。依《花嚴經》，各說一偈云：

戒香定香解脫香　光明雲臺遍世界　供養十方無量佛　見聞普熏證寂滅）

《三千威儀經》　坐受香亦得，為女人行香，恐觸手染著，故開坐受。（若恐譏慢，令懸放下亦得。男子行香，女人受香，翻前即是。）

述曰：若得衣食，不簡精粗，但得支濟身命，令得修道，便合佛意。如膏車須油，何簡精妙，但令運轉，得達前所，即是佳事。

《雜寶藏經》　世尊說偈云：

此身猶如車　好惡無所擇　香油及臭脂　等同於調利

《智度論》　食為行道，不為益身，如養馬養猪無異。若初得食時，先獻三寶，後施四生。

《花嚴經》　偈云：

若得食時　當願眾生　志在佛道　為法供養

《優婆塞戒經》　若自造作衣服鉢器，先奉上佛，并令父母師長和上先一受用，然後自服。

若上佛者，以花香贖。凡所食啖，要先施於沙門梵志，然後自食。

正下食時，復須作念：初下一匙時，願斷一切惡盡。下第二匙時，願修一切善滿。下第三匙時，所修善根，迴施眾生，普共成佛。若不能口口作念，臨欲食時，總作一念亦得。

《摩德勒伽論》　若得食時，口口作念。若得衣時，著著作念。入房時，入入作念。若鈍根者，總作一念。

《花嚴經》　菩薩有一百四十願，凡所施為，皆誦偈念。如此食者，非有煩惱，非離煩惱，理事會通，利生物善。

《增一阿含經》　施中上者，不過法施。業中上者，不過法業。恩中上者，不過法恩。若過飽食，則氣急身滿，百脈不通，令心壅塞，坐念不安。若限分少食，則身羸心懸，氣虛無固。

《增一阿含經》　偈云：

多食致患苦　少食氣力衰　處中而食者　如稱無高下

《薩遮尼乾子經》　偈云：

啖食太過人　身重多懈怠　現在未來世　於身失大利

睡眠自受苦　亦惱於他人　迷悶難寤寐　應時籌量食

《五分律》　若月直監食人，欲知生熟酸酢，得貯掌中，舌舐嘗之。

（《齋法經》：不許口嘗者，為無好心，貪心嘗故，犯罪。）

述曰：所以出家之人，欲食之時，先以淨手從他受者，為出家高勝，不同凡下故。須受已而食。

《薩婆多論》　比丘受食，凡有五意。①為斷竊盜因緣故。（自取而食，亦同盜想）。②為作證明故。（倘有失脫，不干比丘。）③為止誹謗故。（出家自取，非是高勝。）④為成少欲知足故。（若當不受，非同儉素。）⑤為生他信敬心。（見受而食，外道生信。）

如昔，有一比丘，與外道共行，止一樹下。樹上有果，食時將到。

外道語比丘云：上樹取果。比丘言：我戒法中，樹過人，不應上。

又語比丘言：何不搖樹取果？比丘言：我戒法中，不得自搖樹落果。

外道聞已，自上樹取果，擲地與之，語比丘言：取果食。比丘言：我戒法

中，不得不受而食。

外道下樹取果，授與比丘。

外道既見如此，於一果，尚有如此法用，何況出世之法。

外道遂生信敬心，知佛法清淨，不同外道。

於是，即隨比丘於佛法中出家修道，尋得漏盡。

《舍利弗問經》　佛言：外道梵志，尚知受取，況我弟子而不受食。但一切諸物，不得不受，唯除生寶及施女人。若作法者，猶應授與體上之衣。若貯金器，受則制施。

述曰：一切僧食，並須平等。無問凡聖，上下均普。

《僧祇律》　若檀越須食多與上座者。上座應問「一切僧，盡得爾許不？」答「止上座得耳」。應言「一切平等與」。若言「盡得」者，應受。

僧上座法，不得隨下便食。待行遍，唱等供已，然後得食。上座之法，當徐徐食，不得速食竟，在前出去。應待行水，隨順呪願已，然後乃出。

《處處經》　佛言：中後不食，有其五福：①少婬，②少臥，③得一心，④

無有下風，⑤身得安隱，亦不作病。是故，沙門知福，不食。

述曰：若於食長貪，增加煩惱，即須觀厭，作不淨之想。

《智度論》　說厭想者，應當觀：是食，從不淨生。如肉，從精血水道生，是為膿蟲住處。如酥乳酪，血變所成，與爛膿無異。厨人污垢種種不淨，若著口中，腦有爛涎，二道流下，與唾和合，然後成味，其狀如吐。從腹門入，地持水爛，風動火煮，如釜熟糜。滓濁下沉，清者在上。譬如釀酒，滓濁為屎，清者為尿。咽有三孔，風吹膩汁，散入百脈，與先血和合，凝變為肉。從新肉生脂骨髓，從是中生身根。從新舊肉，合生五情根，從此五根生五識，五識次第生意識。分別取相，籌量好醜，然後生我我所心等諸煩惱及諸罪業。

復次，思惟此食功夫甚重。計一鉢之飯，作夫流汗，集合量之，食少汗多。此食辛苦如是，入口即成不淨。宿昔之間，變為屎尿。本是美味，惡不欲見。行者自思，如此弊食，我若貪著，當墮三塗。如是觀食，當厭五欲。

譬如有一婆羅門，修淨潔法。有事緣故，到不淨國。自思：「我當云何得免不淨，唯當乾食，可得清淨。」見一老母賣白髓餅，而語之言：「我有因緣住

此百日，常作餅送來，多與汝價。」老母日日作餅送之，婆羅門貪著，飽食歡喜。老母作餅，初時白淨，後轉無色無味。即問老母：「何緣爾耶？」母言：「癰瘡瘥故。」婆羅門問：「此何謂耶？」母言：「我大家夫人，隱處生癰，以麵酥拊之，癰熟膿出，和合酥餅。日日如是，以此作餅與汝，是以餅好。今夫人癰瘥，我當何處更得。」婆羅門聞之，兩卷打頭，椎胸乾嘔「我當云何破此淨法？我為了矣。」棄捨緣事，馳還本國。

行者亦爾，著是飲食，歡喜樂啖，不觀不淨，後受苦報，悔將何及。

㈧ 食訖緣

《十誦律》　有比丘受他請食，默然入，默然去。諸居士呵責云：「我等不知食好不好。」諸比丘白佛。佛言：「從今食時，為施主唄讚呪願。」不知誰作。佛言「上座作」。若上座不能，差次第能者應作。

《僧祇律》　上座應知，前人為何等施，當為應時呪願。

《波離論》　出家僧尼白衣等，齋訖，不用澡豆末巨摩等用澡口者，皆不成齋。

如過去，有比丘，字蓮提，六十歲持齋戒不闕。唯一日食，用巨摩豆屑等成齋。若不爾者，皆不成齋。此經無目。〔依《出要律儀》云：巨摩者，牛糞是也。若依此經，豈用牛糞淨口耶？舍法師傳記云：西方俗人外道等，宗事梵天牛等，以此二事，能生萬物，養育人民，故將牛糞以淨道場。佛隨俗法，亦以為淨，然不用淨口耶。若依《四分律》等，但護行住坐臥，四種威儀，食五正食，四相不乖，便成齋法，不論澡豆淨口成齋。時節若過，威儀若失，縱用澡屑，亦不成齋。〕

《善見論》　齋已吐食，未出咽喉，還咽，無犯。若出，還咽，犯罪。

《僧祇律》　食已，若渴，佛令取一切穀豆麥煮，不破者，非時取汁得飲。若酥油、蜜，及石蜜，諸生果汁等，要以水淨得飲。若器底殘，水被雨瀉，亦名為淨。

《善見論》　舍樓伽果漿，澄汁使清，非時得飲。（謂藕根是）

《摩德勒伽論》　沙糖漿，亦得非時飲。

《僧祇律》　人有四百四病：風大百一，用油脂治之。火大熱病百一，用酥

治之。水大冷病百一，用蜜治之。雜病百一，隨用上三藥治之。

《十誦律》　石蜜非時，不得輒啖。

有五種人，得非時食，謂：遠行人、病人、食少人、若施水處、和水得飲。

《五分律》　聽飢渴二時得飲。（故知，無病非時，縱是石蜜酥油等，亦不得食之。）

《僧祇律》　胡椒、蓽茇、薑、訶梨勒等，此藥無時食。和者，聽非時服。

《四分律》　一切苦辛鹹甘等，不任為食者，聽非時盡形作藥服。

《善見論》　一切樹木，及果根莖枝葉等，不任為食者，並得作盡形藥服。

述曰：比見諸人，非時分中，食於時食。何者是耶？謂邊方道俗等，聞律開食果汁漿，遂即食乾棗汁，或生梨、蒲桃、石榴，不擣汁飲，并子總食。雖有擣汁，非澄使清，取濁濃汁，并滓而食。或有聞開食舍樓伽果漿，以患熱病，遂取生藕根生食。或有取清飯漿飲，或身無飢渴，非時食酥油蜜石蜜等，或用杏仁煎作稠湯。如此濫者非一，不可具述。若准《十誦》，非前遠行等五種之人，不得輒食。食便破齋，見犯者多。故別疏記。

㊎ 令月建清齋　佳辰召無強　四部依時集　七眾會升堂
蕭條清梵舉　哀宛動宮商　香氣騰空上　乘風散遐方
歎德研沖邃　詞辯暢玄芳　折煩呈妙句　臨時折婉章
緇素相依託　財法發神光　福田今夕滿　恩慧導存亡

⑧　受齋部

㈠　述意緣

夫正法所以流布，貴在尊經。福田所以增長，功由齋戒。

故捨一餐之供，福紹餘糧。施一錢之資，果超天報。

所以福田可重，財累可輕。共樹無遮之會，等招無限之福也。

㈡　引證緣

《舊雜譬喻經》　昔，有四姓請佛飯。時，有一人賣牛湩，大姓留止飯，教持齋戒。受聽經已乃歸。婦言：「我朝相待未飯」，便強令夫飯，壞其齋意。雖爾，七生天上，七生世間。師曰：「一日持齋，有六十萬歲餘糧。」

復有五福：①少病，②身安隱，③少婬意，④少睡臥，⑤得生天上，常識宿命所行事也。

又，波斯匿王欲賞末利夫人香瓔，喚出宮視。夫人於齋日著素服而出，在六萬夫人中，明如日月，倍好如常。王意悚然加敬。問曰：「有何道德，炳然有異？」夫人白王：「自念少福，稟斯女形，情態垢穢，日夜命促，懼墜三塗。

是以日月奉佛法齋，割愛從道，世世蒙福，願以香瓔奉施世尊。」

《中阿含經》　爾時，鹿子母毘舍佉，平旦沐浴，著白淨衣，將子婦等眷屬往詣佛所。稽首作禮，白世尊曰：我今欲持齋善。

世尊問曰：居士婦！今持何等齋耶？齋有三種。云何為三？一者放牛兒齋，二者尼揵齋，三者聖八支齋。

云何名放牛兒齋者？若放牛兒，朝放澤中，晡收還村。彼還村時作如是念：「我今日在此處放牛，明日當在彼處放牛。我今日在此處飲牛，明日當在彼處飲牛。我牛今日在此處宿止，明日當在彼處宿止。」如是有人，若持齋時，作是思惟：「我今日食如此之食，明日當食如彼食也。我今日飲如此之飲，明日當飲如彼飲也。我今日含消如此含消，明日當含消如彼含消。」其人於此晝夜樂著欲過，是名放牛兒齋。若如是持齋，不獲大利，不得大果，無大功德，不得廣布。

云何名尼揵齋耶？若出家尼揵者，彼勸人曰：「汝於東方過百由延外，有眾生者，擁護彼故，棄捨刀杖。如是南西北方亦爾。」或脫衣裸形，我無父母妻

子，勸進虛妄，言將為真諦。或執苦行，自餓諸邪法等。是名尼揵齋也。若如是持齋者，亦不獲大利，不得大果，無大功德，不得廣布。

云何名為聖八支齋？多聞聖弟子，若持齋時，作如是思惟：「阿羅訶真人，盡形壽離殺斷殺，棄捨刀杖，有慚有愧，有慈悲心，饒益一切，乃至蜫蟲，於殺淨心。乃至盡形壽離非時食，斷非時食，一食，不夜食，樂於時食。我以此支，於阿羅訶等同無異。」是故說齋。彼住此聖八支齋已，於上當復憶念：如來無所著等十號出世淨法，捨離穢污惡不善法，是名聖八支齋也。若族姓女持聖八支齋者，身壞命終，得生六欲天，遠得四沙門果。

《菩薩受齋經》　某自歸佛，自歸法，自歸比丘僧。某身所行惡，口所言惡，意所念惡，今已除棄。某若干日若干夜，受菩薩齋，自歸菩薩。

佛告須菩提：菩薩齋日有十戒。

第一菩薩齋日，不得著脂粉花香。

第二菩薩齋日，不得歌舞捶鼓妓樂莊飾。

第三菩薩齋日，不得臥高床上。

第四菩薩齋日，過中已後，不得復食。

第五菩薩齋日，不得持刀、金銀珍寶。

第六菩薩齋日，不得乘車牛馬。

第七菩薩齋日，不得捶兒子奴婢畜生。

第八菩薩齋日，皆持是齋。從分檀布施得福。菩薩齋日去臥時，於佛前叉手言：今日一切十方其有持齋戒者，行六度者，某皆助安無量，勸助歡喜，福施十方。一切人非人等所在勤苦厄難之處，皆令得福，解脫憂苦。出生為人，安隱富樂無極。

第九菩薩齋日，不得飲食盡器中。

第十菩薩齋日，不得與女人相形笑共坐席。

女人亦爾，是為十戒，不得犯，不得教人犯，亦不得勸勉人犯。

菩薩解齋法言：南無佛、南無法、南無比丘僧，某若干日若干夜持菩薩齋。從分檀布施，當得六波羅蜜。如諸菩薩六萬菩薩法，齋日夜，一分禪，一分讀經，一分臥。是為菩薩齋日法。從正月十四日受，十七日解。從四月八日受，

十五日解。從七月一日受，十六日解。從九月十四日受，十六日解。

述曰：既受齋已，若欲解齋，要待大明相出時，始得食粥。不爾，破齋。

何名明相？

《薩婆多論》　明相有三種色。若日照閻浮提樹，即有黑色。若照樹葉，則有青色。若過樹葉則有白色。於三色中，白色為正，始得解齋，食其粥也。

《僧祇律》　佛住舍衛城，南方有邑名大林。時，有商人驅八頭牛，到北方俱多國。有一商人，共在澤中放牛。時，有離車捕龍，食之，捕得一龍女。女受布薩法，無有害心。然，離車穿鼻牽行。商人見之，即起慈心，問離車言：「汝牽此龍，欲作何等？」答言：「我欲殺」。商人言：「勿殺，我與汝一牛貿取。」捕者不肯。乃至八牛。方言：「此肉多美，今為汝故，我當放之。」時，商人恐放龍女去已，商人念言：「此是惡人，恐復追逐更遣捕取。放別池中，隨逐看之。」龍變為人，語商人言：「天施我命，今欲報恩。可共入宮當報天恩。」商人答言：「龍性卒暴，瞋恚無常，或能殺我。」答言：「不爾。前人繫我，我力能殺彼人。但已受布薩法，都無殺心，何況天今施我壽命，而

當加害。若不去者，小住此中，我先屏當。」即便入去。後入宮內見龍門邊二龍繫在一邊。商人問言：「汝為何事被繫？」答言：「此龍女半月中，三日受齋法。我兄弟守護此龍女，為不堅固，為離車所捕，以是被繫。惟願天慈語令放我。」龍女屏當已，即呼入宮坐寶床上。龍女白言：「龍中有食，能盡壽消者，有二十年消者，有七年消者，有閻浮提人食者，未知天今欲食何食？」答言：「欲須閻浮提食。即持種種飲食與之。」商人問龍女言：「此龍，何故被繫？」龍女言：「此有過，我欲殺之。」商人言：「汝莫殺」。「不爾，要當殺之。」商人云：「汝放彼者，我當食耳。」白言：「不得直爾放之，當罰六月擯置人間。」商人見龍宮中種種寶物莊嚴宮殿，商人便問言：「汝有如是莊嚴，用受布薩何為？」答言：「我龍法有五事苦。何等為五？為生時、眠時、婬時、瞋時、死時，一日之中三過，皮肉落地，熱沙曝身。」復問：「汝欲求何等？」答言：「樂人道中生。為畜生中苦，不知法故。欲就如來出家。」龍女即與八餅金語言：「此金足汝父母眷屬終身用之不盡。」語言：「汝合眼。即以神變持著本國。」以八餅金持與父母，此是龍金，截已更生，盡壽用之不

可盡時。

（思念人慈，不得不行，暫救龍女，恩報彌鍾，況持大齋，受福何盡。）

㊎ 禁饕緣芳味　持身唯節儉　一坐肅容儀　五萬豐餘斂

戒香飛且馥　情關閉愈掩　勿言徒辛苦　終然越危嶮

⑨　破齋部

㈠　述意緣

惟夫無常苦空之本，念生老病死之源，長夜哀倒懸之苦，漂淪愍隨流之急。思之困厄，亦深可懼也。

良由福田輕薄，信施難消。齋戒無固，事等坏瓶，易毀難持，又同霜露。我人轉盛，著逾膠漆。不懼累劫之殃，但憂一身之命。所以飽食長眠，何異肫犬。破齋夜食，鬼道無殊。是故，施主失應供之福，眾僧損良田之美也。

㈡　引證緣

《舍利弗問經》　舍利弗白佛言：有諸檀越，造僧伽藍，厚置資給。來世僧有似出家僧，非時就典食僧索食而食。與者、食者，得何等罪？其本檀越，得何等福？

佛言：非時者，是破戒人，是犯盜人。非時與者，亦破戒人，亦犯盜人。盜檀越物，是不與取。非施主意，施主無福。以失物故，猶有發心置立之善。

舍利弗言：時受時食，食不盡者，非時復食。或有時受，至非時食，復得福不？

佛言：時食淨者，是即福田，即出家，是即僧伽，是即天人良友，是即天人導師。其不淨者，猶為破戒，是大劫盜，是即餓鬼，為罪窟宅。非時索者，以時非時輒與。是典食者，是名退道，是名惡魔，是名三惡道，是名破器，是癩病人，壞善果故，偷乞自活。是故諸婆羅門不非時食，外道梵志亦不邪命食，況我弟子知法行法而當爾耶？凡如此者，非我弟子，是盜我法利，著無法人，是名盜食非法之人。盜與盜受，一團一撮，片鹽片酢，皆死墮燋腸地獄，吞熱鐵丸。從地獄出，生猪狗中，食諸不淨。又生惡鳥，人怪其聲。後生餓鬼，還伽藍中，處其圊內啖食糞穢，並百千萬歲。更生人中，貧窮下賤，人所棄惡。不可言說，人不信用。不如盜一人物，其罪尚輕。割奪多人故，良福田故，斷絕出世道故。

《揵陀國王經》　佛在世時。時，有國王號名揵陀，奉事婆羅門。婆羅門居在山中，多種果樹。時，有擔樵人，毀其果樹。

婆羅門見之，便將詣王所，言：是人無狀，殘敗我果樹，王當治殺。

王敬事婆羅門，不敢違之，即為殺之。

自後未久，有牛食人稻，其主逐捶，折其一角，血流被面，痛不可忍。

牛徑到王所白言：我實無狀，食此人少稻，今折我角。

稻主亦追到王所。

王曉鳥獸語。王語牛言：我當為汝殺之。

牛即報言：今雖殺此人，亦不能令我不痛。但當約敕「後莫取之如我」。

王便感念，言「我事婆羅門，但坐果樹，令我殺人，不如此牛。今事此道，復不免生死，何用此道？」

便到佛所，五體投地，為佛作禮，願受五戒十善。

佛言：布施、持戒，現世得福。忍辱，精進，一心，智慧，其德無量，後生天上。

王即歡喜，得須陀洹。

阿難白佛言：此王與牛，本何因緣？

佛言：乃昔，拘那含牟尼佛時，王與牛為兄弟，作優婆塞，共持齋戒，一日一夜。王守法精進，不敢懈怠，壽終昇天。天上壽盡，下為國王。牛時犯齋夜食，終受其罪。罪畢復作牛五百世，尚有宿識，故來開悟王意。牛後七日壽終上生天上。

佛言：四輩弟子，受持齋戒，不可犯也。

《法句喻經》　佛在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精舍中，為天龍鬼說法。

東方有國，名鬱多羅婆提。有婆羅門等五百人，相率欲詣恒水岸邊，有三祠神池，沐浴垢穢，裸形求仙，如尼揵法。由大澤迷不得過，中道乏糧，遙望見一大樹，如有神氣，想有人居。馳趣樹下，可無所見。婆羅門舉聲大哭，飢渴委厄，窮死斯澤。

樹神現身，問諸梵志：道士那來，今欲何行？

同聲答曰：欲詣神池澡浴望仙，今日飢渴，幸哀矜濟。

樹神舉手，百味飲食，從手流溢，給眾飲食，皆得飽滿。其餘飲食，足供道糧。

臨當別去，詣神請問：本行何德，致此巍巍。

神答梵志：吾本所居在舍衛國。時國大臣名須達，飯佛眾僧，於市買酪。無提酪者，倩我提之。往到精舍，使我酧酌，訖行澡水，儼然聽法。一切歡喜，稱善無量。時我奉齋，暮還不餐。婦怪問我，不審何恨也。

見長者須達於園飯佛，請我往齋，齋名八關。

其婦瞋恚，忿然言曰：瞿曇亂俗，奚足採納。君毀遺則，禍從此釁。

踧迫不已，便共俱食。時我爾夜，年壽算盡，終於夜半，神來生此。為此愚婦破我齋法，不卒其業。來生斯澤，作此樹神。提酪之福，手出飲食。若終齋法，應生天上，封受自然。即為梵志而作頌曰：

祠祀種禍根　日夜長枝條　唐苦敗身本　法齋度世仙

《百緣經》　佛在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

於其初夜，有五百天子，齎持香花，光明赫奕，照祇洹林，來詣佛所，禮已却坐。佛為說法，得須陀洹果。遶佛三匝，還詣天宮。

於其晨朝，阿難請問諸天來緣。

佛告阿難：乃往過去，迦葉佛時，有二婆羅門，隨從國王來詣佛所，禮拜問訊。時，彼從中有一優婆塞，勸二婆羅門共受齋法。一求生天，二求人王。受已俱還諸婆羅門聚會之處。諸婆羅門言：汝等飢渴，可共飲食。殷勤數勸，不免其意。求生天者，即便飲食。以破齋故，不果所願，其後命終，生於龍中。不食者，得作國王。以其先身共受齋故，生彼國王園池水中。時，守園人日日常送種種果菰奉上獻王。於池水中得一美果，色香甚好，作是念言：「我雖出入，常為門監所見前却。我持此果，當用與之。」作是念已，尋即持與。門監得已，復作是念：「我唯出入，復為黃門所見前却，當用與之。」作是念已，尋即持與。黃門得已，復作是念：「夫人為我常向國王歎譽我德，我持此果，當用與之。」作是念已，即便持與。夫人得已，復上大王。王得果已，即便食之，覺甚香美。即問夫人：「汝今何處得是果來？」夫人即時如實對曰：「我從黃門得是果來。」如是展轉，推到園子。王即召呼：「吾園之中有是美果，何不見送，乃與他人？」園子於是本末自陳。王不聽言，而告之曰：「自今已後常送此果。若不送者，殺汝。」園子還歸入其園中，號啼涕泣，不能自制。

此果無種，何由可得。時，彼龍王聞是哭聲，化作人形，來問之言：「汝今何以啼哭乃爾。」園子具答所由。龍聞是語，還入水中，取好美果，著金盤上持與園子。因復告言：「汝持此果奉上獻王，并說吾意，云「我及國王，昔佛在世，本是親友，俱作梵志，共受八齋，各求所願。汝戒完具，得作國王。吾戒不全，生在龍中。我今還欲奉修齋法，求捨此身。」願為語汝王，為我求八關齋文，送來與我。若其相違，吾覆汝國，用作大海。」園子於是納受果盤，奉獻王已。因復說龍所囑之語。王聞是已，甚用不樂。所以然者，當爾之時，乃至無有佛法之名，況復得有八關齋文。若其不獲，恐見危害。思念此理，無由可辦。時，彼國王，有一大臣，最可敬重，而告之言：「龍從我索八關齋文，仰卿得之。」大臣答曰：「今世無法，云何可得？」王復告言：「汝若不獲，吾必殺卿。」大臣聞已，却退至家，顏色異常，甚用愁惱。時臣有父，年在耆舊，每從外來，見子顏色，改易異常，尋則問言。即向父說委曲諸理。父答子言：「吾家堂柱，我見有光，汝為就伐試取。」破看之，得經二卷，一是十二因緣，二是八關齋文。大臣得已，甚用歡喜，著金盤上，奉獻與王。王得之，

喜不能自勝，送與龍王。龍王得已，甚用歡喜。齎持珍寶，贈遺與王，各還所止。共五百龍子勤加奉修八關齋法。其後命終，生忉利天，來供養我，是彼光耳。

佛告阿難：欲知彼時，五百龍子奉修齋法者，今五百天子是。

佛說是緣時，有得四沙門果者，有發無上菩提心者。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 虧功九仞罷崇山　頓駕千里倦長路　改塗悔善因芳音　易情染惡良妖嫗
五福精修既不成　八關守戒誰能護　攸攸極夜爾何期　森森愛流安可度

⑩　富貴部

㈠　述意緣

夫，行善感樂，如影隨形。作惡招苦，猶聲發響。

故，富同珠玉，貴若蕭曹。錦繡為衣，金銀作屋。

雲起龍吹之前，風生鳳管之上。趨鏘廣殿，容與長廊。

伸珠履於丹墀，珥金蟬於青鏁。

食則珍羞滿席，海陸盈前，鼎味星羅，芬馨雲布。

坐則高堂雅室，玉砌珠簾，絲竹絃管，淒清飄颺。

臥則蘭燈炳曜，繡晃垂陰，錦被既敷，羶氈且拂。

行則駟馬電飛，輦輿雷動，千乘萬騎，隱隱闐闐。

略述福因，善報如是。由昔行檀，受斯勝利也。

㈡　引證緣

《賢愚經》　昔，佛在世時。舍衛國有一長者，豪貴巨富，生一男兒，面貌端正，世所希有，父母歡喜，因為立字，名檀彌離。年漸長大，其父命終，波

斯匿王即以父爵而以封之。受王封已，其家舍宅，變成七寶。諸庫藏中，悉皆盈滿種種寶物。時，王太子字毘瑠璃，遇得熱病，諸醫處藥，啟王云：「須牛頭栴檀，用塗其身，當得除愈。」王即募覓：「若有得者，一兩之直，賞金千兩。」無持來者。有人白王：「檀彌離家舍內大有。」時王聞已，躬自往求。到檀彌離長者門前，見其外門，純是白銀，即遣門人入通消息。時，守門人入白長者：「波斯匿王，今在門外。」長者聞已，即出奉迎，請王入門。內見有一女，面首端正，世間無比，坐白銀床，紡白銀縷。小女，十人侍從左右。時王問言：「是卿婦耶？」長者答言：「是守門婢」。其小女者通白消息。次入中門，純紺琉璃。門內有女，坐琉璃床，面首端正，倍勝於前。左右侍從，倍復前數。次入內門，純以黃金。門內一女，面首端正，復倍勝前。坐黃金床，紡黃金縷，左右侍從，復倍上數。王復問言：「是卿婦耶？」長者答言：「是守門婢。」入到舍內，見琉璃地。屋間剋鏤種種百獸，風吹動之形現地上。王見謂水，怖不敢前。語長者言：「餘更無地，殿前作海？」彌離白王：「是琉璃地，非是水也。」即脫手上七寶環釧，擲著于地，礙壁乃住。王知地已，即

共入內，昇七寶殿。婦在殿上，坐琉璃床。更有寶床，請王令坐。時婦見王，眼中淚出。王問之言：「何故不喜，眼中淚出？」婦答：「大喜，但於今者，聞王身上煙氣，是以淚出。」王即問言：「家不燃火耶？」答言：「不也。」王復問言：「用何作食？」婦答王曰：「須食之時，百味自至。」王復問言：「不須明耶？」婦答王言：「用摩尼珠而以照之，遍室大明。」時，檀彌離跪白王曰：「大王！何故勞屈尊神到此？」波斯匿王具以事答。長者聞已，即將王入，遍示諸藏，七寶盈滿，牛頭香積不可稱計。王須任取，王取二兩，遣人先送。王敬語之：「今有佛出，卿聞不耶？」彌離答言：「云何名佛？」王即為說。彌離歡喜，即往佛所。佛為說法，得須陀洹果，尋即出家，得阿羅漢，三明六通，具八解脫。阿難見已，而白佛言：「此檀彌離，宿殖何業，生於人中，受天福報？又值世尊，出家得道？」佛告阿難：「乃往過去九十一劫，有佛出世號毘婆尸，入涅槃後，於像法中，有五比丘共立要契，在一林中精勤修道。語一比丘：『此去城遠，乞食勞苦。汝當為福，一夏乞食，供養我等。』其一比丘即便入城，勸諸檀越日為送食。四人身安，專精行道，得阿羅漢。即

語此人：『緣汝之故，我等安隱，所作已辦，汝願何等？』其人聞已，歡喜發願：『使我來世，天上人中富貴自然，值佛獲道。』緣是功德，從是以來，九十一劫，不墮惡道，天上人中常處豪貴，所須自然。今值我故，出家得道。」

《賢愚經》　昔，佛在世時，舍衛國中有一長者，其家巨富，財寶無量，不可稱計，生一男兒，身體金色，端正少雙。父母見已，歡喜無量，因為立字，名曰金天。其生之日，家中自然出一井水，縱廣八尺，深亦八尺，汲用能稱人意，須衣出衣，須食出食，金銀珍寶一切所須，作願取之，如意即得。兒年長大，才藝博通。其父念言：「我兒端正，容貌絕倫，要覓名女，金容妙體，類我兒者，當往求之。」時，閣婆國有大長者，而生一女字金光明，端正非凡，身體金色，晃煒照人。初生之日，亦有自然八尺井水，其井亦能出種種寶，衣服飲食一切所須，稱適人情。其父母自念言：「我女端正，人中英妙，要得賢士，金色光暉類我女者，乃共為婚。」其女名稱遠徹，金天遂娶為婦。後時金天請佛及僧飯食供養。飯食訖已，佛為說法。金天夫婦及其父母，悉皆獲得須陀洹果。金天夫婦俱白父母，求索出家。父母即聽。既出家已，夫婦並得阿羅

漢果。一切功德，皆悉具足。阿難見已，而白佛言：「金天夫婦，宿殖何福，生豪族家，身體金色，復有自然八尺井水出種種物？」佛告阿難：「乃往過去九十一劫，毘婆尸佛，入涅槃後，有諸比丘遊行教化，到一村中。村人見僧，競共供養。時有夫婦，二人貧窮，家無升斗。其夫見他供養眾僧，向婦啼哭懊惱，淚墮婦臂上。婦即問夫：『何故啼哭？』夫答婦言：『我父在日，積財滿藏，富溢難量。至我身上，貧窮困極。本日雖有而不布施，今日值僧，貧無可施。前身不施，今致此貧。今又不施，未來轉劇。吾思惟此，是以懊惱。』婦語夫言：『雖有空意，無錢可施，知當如何？』婦又語夫：『試至故舍，遍推覓之，倘或得之。』夫遂往覓，得一金錢，持至婦所。其婦爾時有一明鏡，復得一瓶。盛滿淨水，安錢瓶中，以鏡著上。夫婦同心，持布施僧，發願而去。緣是功德，從是以來九十一劫，不墮惡道，天上人中恒為夫婦，身體金色，受福快樂。今值我故，出家得道。」

《出曜經》　昔，佛在世時。迦毘羅衛國中，有目連同產弟，大富饒財，七寶具足，庫藏盈溢，奴婢僕從，不可稱計。時，目揵連數往弟家，而告弟曰：

「聞卿慳嫉，不好布施。佛常說施，獲報無數。卿今施者，得福無量。」弟聞兄教，開藏布施。更立新藏，欲受其報。未經旬日，財寶竭盡，故藏悉空，新藏無報。其弟懊惱，向兄說曰：「前見兄敕施獲大報，不敢違教。諸來求乞，竭藏施盡。故藏悉空，新藏無報。將無為兄所疑誤耶？」兄曰：「止！止！莫陳此語。勿使外道邪見之人聞此粗言。若使福德當有形者，虛空境界，所不能容，吾今權示汝微報。」即以神力，手接其弟，至第六天，見有宮殿，七寶合成，香風浴池，庫藏盈溢，不可稱計。玉女營從，數千萬眾，純女無男。即問兄曰：「是何宮殿，巍巍乃爾。」目連告弟：「汝自往問。」弟即自往問天女曰：「是何宮殿，七寶合成，巍巍堂堂，懸處虛空？誰有福德，於中受報？」天女報曰：「閻浮提內，迦毘羅國中，釋迦文佛神足弟子，名曰目連，彼有賢弟，大富長者，由好布施，後生此處，而與我等作其夫主。」弟聞歡喜，善心生焉。還至兄所具白其情。目連告曰：「夫人布施，為有報耶？為無報耶？」弟懷慚愧，向兄懺悔。後至家中，轉更修福。命終之後，即生天上受斯福報。

《樹提伽經》　佛在世時。有一大富長者，名為樹提伽，倉庫盈溢，金銀具

足，奴婢成行，無所可欲。有一白氎手巾，掛著池邊，為天風起，吹王殿前。王即大會群臣，共坐參論，羅列卜問，怪其所以。諸臣皆言：「國將是興，天賜白氎。」樹提默然。王語樹提：「諸臣皆慶，卿何無言？」樹提答王：「不敢欺王，是臣家拭體白氎，掛著池邊，為天風起，吹王殿前。故默不言。」却後數日，有一九色金花，大如車輪，墮王殿前。王復會臣，問答如前。樹提答王言：「臣不敢欺王，是臣之家後園之中萎落之花，為天風起，吹王殿前。故默無言。」王語樹提：「卿家能爾。卿須還歸，任作調度，吾領二十萬眾往到卿家看去。」樹提答言：「願王相隨，不須預去。是臣之家，自然床席，不須人鋪。自然飲食，不須人作。自然擎來，不須呼喚。自然擎去，不須返顧。」王即將領二十萬眾到樹提伽南門而入。有一童子，端正可愛。王語樹提：「是卿兒不？」答言：「是臣守閣之奴。」小復前行，至閣門內，有一童女，顏色端正，皮色瑤悅，甚復可愛。王語樹提：「是卿女耶？」婦耶？答言：「是臣守閣之婢。」小復前行，至其堂前，白銀為壁，水精為地。王見為水，疑不得前。樹提導前，將王上堂。坐金床，踞玉机。樹提伽婦，坐百二十重金銀闡帳

裏。披帳而出，為王設拜，眼中淚出。王語樹提：「卿婦拜我，何故淚出？」「臣不敢欺王，聞王煙氣，眼中淚出。」王語：「庶民燃脂，諸侯燃蜜，天子燃漆。漆亦無煙，何得淚出？」樹提答王：「臣家有一明月神珠，掛著堂殿，晝夜無異，不須火光。」樹提堂前，有一十二重高樓，將王上看，四面觀視，恍忽經月。大臣白王：「國計事大，王可還歸。」王謂「須臾，小復可忍。」復遊園池，不覺經月，問答同前。樹提出七寶施，兼綾羅繒綵。二十萬眾人馬俱重，一時還國。王語群臣：「其樹提伽是我之民，女婦宅舍，過殊於我。我欲伐之，可取以不？」諸臣皆言可取。王將四十萬眾椎鍾鳴鼓，圍樹提宅數百餘重。樹提伽宅南門中有一力士，手捉金杖一擬，四十萬眾人馬俱倒。手脚撩戾，腰臗婁婆，狀似醉容，頭腦叵我，不復得起。於是，樹提乘雲母之車，來問諸人：「來時何害，臥地不起？」「大王遣來，欲伐長者，力士手捉金杖一擬，四十萬眾人馬俱倒，不復得起。」樹提問言：「欲得起不？」諸人皆言欲得起。樹提一放神力，令四十萬眾人馬俱起，一時還國。王即便喚。樹提伽同車而載，往詣佛所，白世尊：「樹提先身作何功德，得是果報？」佛言：「善

聽。先有五百同緣，在於山阻，道逢一病道人，賜其菴室，米糧燈燭。爾時廣乞多願，天自供養，從空來下，變身十八，放大光明，蕩照天下。又願作佛，破散鐵圍，鑊湯生花，地獄出栴檀，餓鬼作沙門，羅剎坐誦經。五百商人，齎其重寶，由供病僧，廣乞天供，今得斯報。於時施者，樹提伽是。病僧者，我身是也。五百商人者，皆得阿羅漢道。」

《百緣經》　佛在世時，舍衛城中有一長者，財寶無量不可稱計。其婦生一男兒，端正殊妙，世所希有。當生之日，天降大雨，父母歡喜。舉國聞知，相師占善，因為立字，名耶奢蜜多。不飲乳餔，其牙齒間，自然八功德水，用自充足。年漸長大，見佛出家，得羅漢果，諸天世人所見敬仰。時，諸比丘見是事已，請佛為說宿福因緣。爾時，世尊告諸比丘：「此賢劫中，有佛出世，號曰迦葉。於彼法中，有一長者年極老耄，出家入道，不能精勤，又復重病。良醫占之，教當服酥，病乃可瘥。尋用醫教，取酥服之。於其夜中，藥發熱渴，馳走求水，水器皆空。復趣泉河，並皆枯渴。如是處處求水不得，深自悔責。於彼河岸脫衣繫樹，捨之還來。至其明旦，以狀白師。師聞是語，即答之言：

『汝遭此苦，狀似餓鬼。汝今可即取我瓶中水，至僧中行。』即受教取瓶水，水盡涸竭，心懷憂怖，謂其命終，必墮餓鬼。尋詣佛所具陳上事，而白世尊：『幸為見示』。佛告比丘：『汝今當於眾僧之中，行好淨水，可得脫此餓鬼之身。』聞已歡喜，即便僧中，常行淨水，經二萬歲，即便命終。在所生處，其牙齒間，常有清淨八功德水，自然充足，不飲乳哺。乃至今者，遭值於我，出家得道。」比丘聞已，歡喜奉行。

《阿育王經》　昔，佛在世時，與諸比丘及與阿難，前後圍遶，入王舍城而行乞食。至於巷中，見二小兒，一名德勝，二名無勝，弄土而戲，擁土作城，舍宅倉儲，以土為麨，著於倉中。此二小兒，見佛相好，金色光明遍照城內。德勝歡喜，掬倉中土名為麨者，奉上世尊，而發願言：「使我將來蓋於天地，廣設供養。」緣是善根發願功德，佛般涅槃一百年後，作轉輪王，王閻浮提，住華氏城，正法治世，號阿恕伽王。分佛舍利而作八萬四千寶塔。其王信心，常請眾僧宮中供養。時，王宮中有一婢使，最貧下賤，見王作福，自剋責言：「王先身時，布施如來一掬土故，今得富貴。今日重作，將來轉勝。我先身

罪，今日斯下，又復貧窮，無可修福，將來轉賤，何有出期。」思已啼哭。眾僧食訖，此婢掃地，糞掃中得一銅錢。以此一錢，即施眾僧，心生歡喜。其後不久，得病命終，生阿育王夫人腹中，滿足十月，產生一女，端正殊妙，世之少雙。其女右手，恒常急捲。年滿五歲，夫人白王：「所生女子，手常拳。」王即喚來，抱著膝上。王為摩手，手即尋開，當於掌中有一金錢。隨取隨生，而無窮盡。須臾之間，金錢滿藏。王怪所以，即將往問夜奢阿羅漢上座：「此女，先身作何福德，於手掌中，有此金錢，取已無窮。」上座答言：「此女先身，是王宮人。於糞掃中，得一銅錢，布施眾僧。以此善根，得生王家，以為王女。緣昔一錢布施眾僧善根因緣，恒常手中把一大金錢，取無窮盡。」

《雜寶藏經》　昔，耆闍崛山中多有僧住，諸方人聞，送供者眾。有一貧窮乞索女人，見諸長者送供詣山，作是念言：「此必作會，我當往乞。」便向山中，見諸長者，以種種食供養眾僧。自思惟言：「彼諸人等先世修福，今日富貴，今復重作，未來轉勝。我先不修，今世窮苦，今若不作，未來轉劇。」思已啼哭：「先於糞中拾得兩錢，恒常保惜，以後乞索不得之時，當用買食。我

今持以布施眾僧分，一二日不得食。」意伺僧食訖，即便布施。維那僧前欲為呪願。上座不聽，自為呪願。復留食施諸人，既見上座乞食，諸人亦與，女大歡喜云：「我得果報」。將食出外，到一樹下，食訖而臥。施福所感，黃雲覆之。時，值國王最大夫人亡來七日，王遣人訪，誰有福德，應為夫人。使與相師，至彼樹下，見此女人。相師占之，此女福德，堪為夫人。即以香湯沐浴清淨，與彼夫人衣服令著，大小相稱，千乘萬騎，將至王所。王見歡喜，心甚敬重。後時自念：「我今所以得是福報，緣以兩錢施僧故爾，當知彼僧便為於我有大重恩。」即白王言：「我先斯賤，王見洗拔，得為人次，願聽往彼僧所報恩。」王言「隨意」。夫人即便車載飲食及以珍寶，詣山布施。上座即遣維那呪願，不自呪願。夫人念言：「前施兩錢，見為呪願。今載珍寶，不為呪願。年少比丘亦嫌此事。」上座爾時語夫人言：「心念嫌我：『兩錢施時，為我呪願。今載珍寶，不為呪願。』我佛法中，唯貴善心，不貴珍寶。夫人先施兩錢之時，善心極勝。今施珍寶，吾我貢高。是以我今不為呪願。諸年少等，亦莫嫌我。」年少比丘聞已慚愧，悉皆獲得須陀洹果。夫人聽法慚愧，亦得須陀洹

果。

《雜寶藏經》　昔，拘留沙國，有惡生王，詣園堂上，見一金猫，從東北角入，西南角出。王時見已，即遣人掘，得一銅盆受三斛，滿中金錢。漸漸深掘復得一盆，如是次第得三重盆，各受三斛，悉滿金錢。轉復傍掘，經於五里，步步之中，盡得銅錢，皆滿金錢。王雖得錢，怖不敢用，怪其所以。即詣尊者迦旃延所，說其因緣。尊者答王：「此王宿因所獲福報，但用無苦。」王即請問往昔因緣。尊者答言：「乃往過去九十一劫，毘婆尸佛入般涅槃後，遺法之中，有諸比丘，四衢道頭施座置鉢，在上教化，而作是言：『誰有人能舉財著此堅牢藏中。若入此藏，王賊水火所不能奪。』時，有貧人，先因賣薪，得錢三文，見僧教化，歡喜布施，即以此錢重著鉢中，發願而去。去家五里，步步歡喜，到門欲入，復遙向僧至心頂禮，發願而入。時，貧人者，今王身是。緣昔三錢歡喜施僧，世世尊貴，常得如是。三重銅盆，滿中金錢。緣五里中，步步歡喜，恒於五里，有此金錢。」

以是因緣，若布施時，應當至心，歡喜施與，勿生悔心。

㊟ 韞石諒非真　飾瓶信為假　寵服高門上　濫吹緇軒下
風祀結驚心　騶文終好野　真相豈或昭　浮榮未能捨
迹殊冠冤客　事襲驅馳者　已矣歇鄭聲　天然亂周雅
富貴空爭名　寵辱虛相罵　須臾風火燭　幻泡何足把

⑪　貧賤部

㈠　述意緣

夫，貧富貴賤，並因往業。得失有無，皆由昔行。

故，經言：欲知過去因，當觀現在果。欲知未來果，當觀現在因。

所以原憲之家，黔婁之室，繩極甕牖，無掩風塵。

席戶蓬扉，不遮霜露。或舒稻蒿以為薦，或裁荷葉以充衣。

斂肘，即兩袖皆穿。納縷，則雙襟同缺。口腹，乃資於安邑。宿止，則寄在於靈臺。

頭戴十年之冠，身被百結之縷。鄉里既無田宅，洛陽又闕主人。

浪宕隨時，巑岏度日。

雖慚靈輒，而有翳桑之弊。乃愧伯夷，便致首陽之苦。

裘裳頓乏，豈見陽春。升斗並無，何以卒歲。

所以如此者，皆由曩日不行惠施，常蘊慳貪。致令果報，一朝頓盡。

是故，行者，宜當布施也。

㈡ 引證緣

《燈指經》　當知貧窮，比於地獄，失所依憑，捨寄無處。憂心火熾，愁嘆燋然。

華色既衰，威容轉礙。身體匡羸，飢渴消削。眼目陷陷，諸節骨立。薄皮纏裹，筋脈露現。頭髮蓬亂，手足銳細。其色艾白，舉體皴裂，又無衣裳。至糞穢中，拾掇粗弊，連掇相著。纔遮人形，赤露四體。倚臥糞堆，復無席薦。

諸親舊等，見而不識。歷巷乞食，猶如餓烏。至知友邊，欲從乞食，守門之人遮而不聽。伺便輒入，復為排辱。舍主既出，欲加鞭打，俯僂曲躬，再拜謝罪。舍主輕蔑，聊不迴顧。設得入舍，輕賤之故，既不與語，又不敷座。與少飲食，撩擲盂器，不使充飽。設值大會，望乞殘食，以輕賤故，不喚令座，反被驅走。

貧窮之人，譬如林樹無花，眾蜂遠離。被霜之草，葉自焦卷。枯涸之池，鴻雁不遊。被燒之林，麞鹿不趣。由苗刈盡，無人捃拾。

今日貧困，說往富樂，但謂虛談，誰肯信之。

由我貧窮，所向無路。譬如曠野，為火所焚，人不喜樂。

如枯樹無蔭，無依投者。如苗被霜，捐棄不收。如毒蛇害，人皆遠離。如雜毒食，無有嘗者。如空塚間，無人趣向。如惡廁圊，臭穢盈集。如魁膾者，人所惡賤。

雖說好語，他以為非。若造善業，他以為鄙。

所為機捷，復嫌輕躁。若復舒緩，又言重直。

設復讚歎，人謂諂譽。若不加譽，復生誹謗，言此貧人常無好語。

若復教授，復言詐偽。若廣言說，人謂多舌。若默無言，人謂藏情。

若正直說，復云粗獷。若求人意，復言諂曲。

若數親附，復言幻惑。若不親附，復言驕誕。

若順他所說，復言詐取他意。若不隨順，復言自專。

若屈意承望，罵言寒賤。若不屈意，言是貧人猶故恃我。

若小自寬放，言其愚癡無有拘忌。

若自攝檢，言其空廉，詐自端確。若復歡逸，言其譸張，狀似狂人。

若復憂慘，言其含毒，初無歡心。

若聞他語有所不盡，為其判釋，言其命趣以愚代智，耐羞之甚。

若復默然，復言頑闇，不識道理。若小戲論，言不信罪福。

若有所索，言其苟得，不知廉恥。若無所索，言今雖不求，後望大得。

若言引經書，復云詐作聰明。若言語樸素，復嫌疏鈍。

若公論事實，復言強說。若私屏正語，復言讒佞。

若著新衣，復言假借嚴飾。若著弊衣，復言儜劣寒悴。

若多飽食，復言飢餓饕餮。若小飯食，言腹中實餓，詐作清廉。

若說經論，言顯己所知，彰我闇短。若不說經論，言愚癡無識，可使放牛。

若自道昔日事業，言誇誕自譽。若自杜默，言門資淺薄。

諸貧窮者，行來進止，言說俯仰，盡是愆過。

富貴之人，作諸非法，都無過患，舉措施為，斯皆得所。

貧窮之人，如起死屍鬼，一切怖畏。如遇死病，難可療治。曠野險處，絕無水草。如墮大海，沒溺洪流。如人禁咽，不得出氣。如眼上瞖，不知所至。如

厚垢穢，難可洗去。亦如怨家，雖同衣食，不捨惡心。如夏暴井，人入即斷氣。如入深泥，滯不可出。如山瀑水，駃流吹漂，樹木摧折。貧亦如是，多諸艱難。

夫富貴者，有好威德，姿貌從容，意度寬廣，禮義競興，能生智勇，增長家業，眷屬和讓，善名遠聞。

以此觀之，一切世人，富貴榮華，不足貪著。於諸人天尊貴，不應逸樂。當知貧窮，是大苦聚。欲斷貧窮，不應慳貪。是以經中言「貧窮者為大苦」。

㈢ 須達緣

《雜寶藏經》 昔，佛在世時。須達長者最後貧苦，財物都盡，客作傭力，得米四升，炊作飯食。值阿那律來從乞食，婦即取鉢，盛滿飯與。後須菩提、迦葉、目連、舍利弗等，次第來乞，悉施滿鉢。末後佛來，亦與滿鉢。

須達在外，行還到家從婦索食。

婦即語言：其若尊者阿那律來，汝當自食，為施尊者不？

須達答言：寧自不食，當施尊者。

婦又語言：若復迦葉、大目連及須菩提、舍利弗等，乃至佛來，汝當云何？

亦答婦言：寧自不食，盡當施與。

婦即語夫言：朝來諸聖盡來索食，所有飲食，盡施與之。

夫聞歡喜，而語婦言：我等罪盡，福德應生。

即開庫藏，穀帛飲食，悉皆充滿，用盡復生。果報云云，不可說盡。

《雜譬喻經》　昔，長者須達七貧，後貧最劇，乃無一錢。後糞壤中，得一木升，其實是栴檀。出市賣之，得米四升。語婦併炊一升，吾當索菜茹，還時共食。

佛念曰：當度須達，令福更生。

炊米方熟，舍利、目連、迦葉、佛來，四升米次第炊盡將去。

後富，更請佛僧，供養盡空。佛為說法得道。

《菩薩本行經》　初時須達長者，家貧燋煎，蒙佛說法，身心清淨，得阿那含道。唯有五金錢，一日持一錢施佛，一錢施法，一錢施僧，一錢自食，一錢作本。日日如是，常有一錢，終無有盡。即受五戒，欲心已斷，婦女各各隨其

所樂。

有一婦人，炒穀作麨，失火廣燒人畜。

波斯匿王敕臣作限：自今以去，夜，不得燃火及於燈燭。其有犯者，罰金千兩。

爾時，須達得道，在家晝夜坐禪入定。夜半雞鳴，燃燈坐禪，伺捕得之。提燈白王，當輸罰負。

須達白王：今我貧窮，無百錢產，當用何輸。

王瞋，敕使閉著獄中。

即將須達付獄執守，四天王見。

初夜，四天王來下，語須達言：我與汝錢，用輸王罰，可得來出。

為四天王說經便去。

到中夜，天帝復來見之。須達為說法竟，帝釋便去。

比到後夜，梵天復下見，為說法，梵天復去。

時，王夜於觀上，見獄上火光。

時，王明日，即便遣人往語須達，坐火被閉，而無慚羞，續後燃火。

須達答言：我不燃火。若燃火者，當有煙灰。

復語須達：初夜有四火，中夜有一火，倍大前火。後夜復有一火隨倍於前。言不燃火，為是何等？

須達答言：此非是火。初夜，四天王來見我。中夜，天帝來見我。後夜，梵天來見我。是天神上光明之焰，非是火也。

使聞其語，即往白王。

王聞如是，心驚毛豎。王言：此人福德，殊特乃爾，我今云何而毀辱之？

即敕使言：促放出去，勿使稽遲。

便放令去。須達得出，往至佛所，禮佛聽法。

波斯匿王，即便嚴駕，尋至佛所。人民見王，皆悉避起。唯有須達，心存法味，見王不起。

王心微恨：此是我民，懷於輕慢，見我不起。

遂懷慍心。佛知其意，止不說法。

王白佛言：願說經法。

佛告王言：今非是時。云何是人起瞋恚，忿結不解，貪婬女色，自大無敬，其心垢濁，聞於妙法，而不能解。以是之故，今非是時為王說法。

王聞佛語，意自念言：坐此人故，令我今日，有二折減。

又起瞋恚，不得聞法。為佛作禮而去。出到有外，敕語左右：此人若出，直斫頭取。

作是語已，應時四面虎狼師子，毒害之狩，悉來圍遶於王。

王見恐怖，還至佛所。

佛問大王：何以來還？

王白佛言：見怖來還。

佛告王曰：識此人不？

王曰：不識。

佛言：此人已得阿那含道。坐起惡意，向此人故，是故使爾。若不還者，王必當危，不得全濟。

王聞佛語，即大恐怖，即向須達懺悔作禮，羊皮四布於須達前。

王言：此是我人，而向屈辱，實為甚難。

須達復言：而我貧窮，行於布施，亦復甚難。

尸羅師質，為國平正，為賊所捉，臨命不犯妄語，賊便放之，實為甚難。

復有天名曰尸迦梨，於高樓上臥，有天王女來，以持禁戒而不受之，實為甚難。

於是，四人即於佛前各說頌曰：

貧窮布施難　豪貴忍辱難　危嶮持戒難　少壯捨欲難

佛說偈已，王及臣民。皆大歡喜，作禮而去。

㈣　貧兒緣

《辯意長者子經》　於是，辯意長者子，為佛作禮，叉手白佛言：惟願，世尊！過於貧聚及諸眾會，明日屈於舍食。

爾時，世尊默然許可。諸長者子禮佛而去。到舍具饌。明日世尊與諸大眾，往到其處，就坐儼然。

辯意白父母及諸眷屬，前禮佛足，各自供侍。辯意起行澡水，敬意奉食。

下食未訖。有一乞兒，前歷座乞。佛未呪願，無敢與者。遍無所得，瞋恚而去。便生惡念：此諸沙門，放逸愚惑，有何道哉。貧者從乞，無心見與。長者迷惑，用為飴此，無慈愍意。吾為王者，以鐵輞車，轢斷其頭。

言已便去。

佛達嚫既訖，復有一乞兒，而來入乞食。坐中眾人，各各與之，大得飯食，歡喜而去。即生念言：此諸沙門皆有慈心，怜吾貧寒，施食充飽，得濟數日。善哉！善哉！長者乃能供事此諸大士，其福無量。吾為王者，當供養佛及眾弟子，乃至七日，猶不報今日飢渴之恩。

言已便去。

佛食已訖說法，即還精舍之中。

佛告阿難：從今已後，嚫訖下食，以此為常。

時，二乞兒展轉乞丐，到他國中，臥於道邊深草之中。

時，彼國王忽然崩亡，無有繼後。時，國相師明知相法，讖書記曰：當有賤

人應為王者。

諸臣百官，千乘萬騎案行國界，誰應為王。顧視道邊深草之中，上有雲蓋。

相師占相曰：中有神人。

即見乞兒，相應為王。諸臣拜謁，各稱為臣。

乞兒驚愕，自云下賤，非是王種。

皆言應相，非是強力。香湯沐浴，著王者之服，光相儼然，稱善無量。導從前後，迴車入國。

時，惡念者，在深草中，臥寐不覺，車轢斷其頭。

王到國中，陰陽和調，四氣隆赫，人民安樂，稱王之德。

爾時，國王自念：昔者，貧窮之人，以何因緣得為國王？昔行乞時，得蒙佛恩，大得飯食，便生善念：「得為王者，供養七日。」佛之恩德，今已果之。

即召群臣，遙向舍衛國，燒香作禮，即遣使者往請佛言：蒙世尊遺恩，得為人王。願屈尊神，來化此國。愚冥之人，得見教訓。

於是，佛告諸弟子：當受請。

佛與弟子無央數眾，往到彼國。時王出迎，為佛作禮，入宮食訖。

王請世尊說得王因緣。佛具為說，如前因緣。由起善念，今王是也。

時，惡念者，非直轢頭而死已，後入地獄，為火車所轢，億劫乃出。

王今請佛，報誓過厚，世世受福，無有極已。

爾時，世尊以偈頌曰：

人心是毒根　口為禍之門　心念而口言　身受其殃罪
不念人善惡　身作身受患　意欲害於彼　不覺車轢頭
以為甘露法　令人生天上　心念而口言　身受其福德
有念善惡人　自作安身本　意念一切善　如王得天位

是時，國王聞經歡喜，舉國臣民得須陀洹道。

《賢愚經》　佛在舍衛國，與諸弟子千二百五十人俱。國中有五百乞兒常依如來，隨逐眾僧，乞丐自活。厭心內發，求索出家，共白佛言：如來出世，甚為難遇，我等下賤，蒙濟身命，今貪出家，不審許不？

告諸乞兒：我法清淨，無有貴賤。譬如清水，洗諸不淨，若貴若賤，水之所

洗，無不淨者。又如大火所至之處，其被燒者，無不燋燃。又如虛空，貧富貴賤，有入中者，隨意自恣。

乞兒聞說，並皆歡喜，信心倍隆，歸誠出家。

佛告：善來！頭髮自墮，法衣在身。沙門形相於是具足，佛為說法，成阿羅漢。

於時，國中諸豪長者，聞度乞兒，皆興慢心：云何如來聽此下賤之人在眾僧次，我等修福，請佛眾食，令此下賤坐我床席，捉我食器？

爾時，太子祇陀請佛及僧，遣使白佛：惟願世尊明受我請及比丘僧，所度乞兒，我不請之，慎勿將來。

明日食時，佛告乞兒：吾受彼請，汝不及例。今可往至鬱單越，取自然成熟粳米，還至其家，隨意坐次，自食粳米。

比丘如命，即以神足往彼世界，各各自取滿鉢，還攝威儀，乘空而來，如雁飛至祇陀家坐，隨次各食。

於時，太子覩眾比丘威儀進止神足福德，敬心歡喜，歎未曾有，而白佛言：

不審此諸賢聖，從何方來？

佛告祇陀：若欲知者，正是昨日所不請者。具向太子說其因緣。

爾時，祇陀聞說是語，極懷慚愧。自我愚弊，不別明闇。不審此徒，種何善行，今值世尊，特蒙殊潤。復造何咎，乞丐自活。

佛告祇陀：過去久遠，時有大國名波羅柰，有一山名曰利師。古昔諸佛，多住其中。若無佛時，有二千辟支佛，恒至其中。有一長者，名曰散陀寧。時世旱儉，其家巨富，即問藏監：今我藏中，穀米多少，欲請大士，未知供不？藏監對曰：饒多足供。即請二千辟支飯食供養。差五百使人，供設飯食。時諸使人，厭心便生，我等諸人所以辛苦，皆由此諸乞兒。爾時，長者恒令一人知白時到，養一狗子，日日逐往。爾時，使人卒值一日忘不往白，狗子時到，獨往常處，向諸大士高聲而吠。諸辟支佛聞其狗吠，即知時到，來詣便坐，如法受食。因白長者：天今當雨，宜可種殖。長者如言耕種。所種之物，盡變為瓠。長者見怪，隨時溉灌，後熟皆大，即劈看之，隨所種物成治淨好，麥滿其中。長者歡喜，其家滿溢，復分親族。合國一切，咸蒙恩澤。是時五百作食之人，

念言：斯之獲果，實是大士之恩，我等云何惡言向彼？即往其所，請求改悔。

復立誓言：願使我等，於將來世，遭值賢聖，蒙得解脫。

由此之故，五百世中，常作乞兒。因其改悔，復立誓故，今遭我世，蒙得過度。

太子！當知：爾時大富散陀寧者，我身是也。時藏臣者，今須達是也。日白時到者，今優填王是也。五百作食人者，今此五百阿羅漢是也。

爾時，祇陀及眾會者，覩其神變，皆得四果。

㈤ 貧女緣

《賢愚經》　昔，佛在世時。尊者迦旃延，在阿槃提國。

時，彼國中，有一長者，大富饒財。家有一婢，小有愆過，長者鞭打，晝夜走使，衣不蓋形，食不充口。年老辛苦，思死不得。適持坩詣河取水，舉聲大哭。

爾時，尊者聞其哭聲，往到其所，問知因緣。

即語之言：汝若貧者，何不賣之。

老母答言：誰買貧者？

迦旃延言：貧實可賣。

老母向言：貧可賣者，賣之云何？

迦旃延言：汝若賣者，一隨我語。

告令先洗，洗已教施。

母白尊者：我今貧窮，身上衣無手許完納，唯有此坩是大家許，當以何施？

即持鉢與，教取水施，受為呪願，次與授戒，復教念佛竟。問之言：汝止何處？

婢即答言：無定止處。隨舂炊磨，即宿其處，或在糞堆。

尊者語言：汝好勤心，恭謹走使。伺其大家一切臥訖，竊開戶入，於其戶內敷草而坐，思惟觀佛。

母受教已，至夜坐處，戶內命終，生忉利天。

大家曉見，瞋恚而言：此婢常不聽入舍，何忽此死。

即便遣人，以草繫脚，置寒林中。

此婢生天，與五百天子，以為眷屬。即以天眼，觀見故身生天因緣。尋即將彼五百天子，齎持香花，到寒林中，燒香散花，供養死屍。放天光明，照於村林。

大家見怪，普告遠近，詣林觀看，見已語言：此婢已死，何故供養。

天子報言：此吾故身。即為具說生天因緣。

後皆迴詣迦旃延所，禮拜供養。

因緣說法，五百天子悉皆獲得須陀洹果。既得果已，還歸天上。

以是因緣，智者應當如是學之。

《佛說摩訶迦葉度貧母經》　佛在舍衛國。是時，摩訶迦葉獨行教化，到王舍城，常行大哀，福於眾生。捨諸豪富，而從貧乞。

時欲分衛，先入三昧，何所貧人吾當福之。即入王舍大城之中，見一孤母，最甚貧困。在於街巷大糞聚中，傍鑿糞聚，以為巖窟。羸劣疾病，常臥其中。孤單零丁，無有衣食。便於巖窟，施小籬柵，以障五形。迦葉三昧，知此人宿不植福，是以今貧。知母受命，終日在近，若吾不度，永失福堂。

母時飢困，長者青衣而棄米汁，臭惡難言。母從乞之，即以破瓦盛著左右。

迦葉到所，呪願從乞：多少施我，可得大福。

爾時，老母即說偈言：

舉身得疾病　孤窮安可言　一國之最貧　衣食不蓋形

世有不慈人　尚見矜愍憐　云何名慈哀　而不知此死

普世之寒苦　無過我之身　願見哀矜庶　實不為人惜

摩訶迦葉即答偈言：

佛為三界尊　吾備在其中　欲除汝飢貧　是故從貧乞

若能減身口　分銖已為施　長夜得解脫　後生得豪富

爾時，老母聞偈歡喜，心念前日有臭米汁，是以施之，則不可飲。

遙啟迦葉：哀我受不？

迦葉答言：大善！

母即在窟匍匐取之，形體裸露，不得持出，側身僂體，籬上受與。

迦葉受之，尊口呪願，使蒙福安。

迦葉心念：若吾齎去著餘處飲，母則不信，謂吾棄之。

即於母前，飲訖盪鉢，還著囊中。

於是，老母特復真信。

迦葉自念：當現神足，令此母人必獲大安。

即在空中，廣現神變。

爾時，母人見此踊躍，一心長跪，遙視迦葉。

迦葉告曰：母今意中，所願何等？

即啟迦葉：願以微福，得生天上。

於是，迦葉忽然不現。

老母數日壽終，即生忉利天上。威德巍巍，震動天地，光明挺特，譬如七日一時俱出，照曜天宮。帝釋驚悸，何人福德感動勝吾？

即以天眼，觀此天女，福德使然。即知天女本生來處。

爾時，天女即自念言：此之福報，緣其前世供養迦葉所致。假令當以天上珍寶種種百千施上迦葉，猶尚未報須臾之恩。

即將侍女，持天香花，忽然來下，於虛空中，散迦葉上，然後來下。五體投地，禮畢却住，叉手歎曰：

大千國土　佛為特尊　次有迦葉　能閉罪門
昔在閻浮　糞窟之前　為其貧母　開說真言
時母歡喜　貢上米潘　施如芥子　獲報如山
自致天女　封受自然　是故來下　歸命福田

天女說已，俱還天上。

帝釋心念：女施米汁，乃致此福。迦葉大哀，但福劣家，不往大姓，當作良策。即與天后，持百味食，盛小瓶中，詣王舍城，巷邊作小陋屋，變其形狀似于老公，身體瘠瘦，僂行而步。公妻二人，而共織席，貧窮之狀，不儲飲食。

迦葉後行分衛，見此貧人，而往乞食。

公言：至貧，無有如何？

迦葉呪願，良久不去。

公言：我等夫妻，甚老織席，不暇向乞。唯有少飯，適欲食之。聞仁慈德，

但從貧乞，是以福之。今雖窮困，意自割損以施賢者，審如所云，令吾得福。

天食之香，非世所聞，若預開瓶，苾芬之香。

迦葉覺之，全不肯取。即言：道人！弊食不多，將鉢來取。

迦葉即以鉢取受，呪願施家。

其香普熏王舍大城及其國界，迦葉即嫌其香。公母釋身，疾飛空中，彈指歡喜。

迦葉思惟：即知帝釋化作老公而為福祚，吾今已受，不宜復還。

迦葉讚歎帝釋種福無厭，忍此醜類，來下殖福，必獲影報。

帝釋及后，倍復欣踊。是時天上伎樂來迎，帝釋到宮，倍益歡喜。

頌　浮雲南化竟無歸　子客東西何可依　原憲糟糠窮有望　田氏膏腴詎敢希

藹藹廡庭絕車馬　寂寂蓬門掩席扉　宿昔偷光吝餘照　今日窮途空自欺

⑫ 獎道部

㈠ 述意緣

夫，三界輪轉，六道萍移。神明不朽，識慮昏茫。

乍死乍生，時來時往。棄捨身命，草籌難辯。

惟大地丘山，莫非我故塵。滄海川流，皆同吾淚血。以此而觀，誰非親友？

人鬼雖別，生滅固同。恩愛之情，時復影響。

群邪愚闇，不識親疏。遂使喪彼身形，養己軀命。更互屠割，共為怨對。

歷劫相讎，苦報難盡。靜思此事，豈不痛心也。

㈡ 誡男緣

夫，在家丈夫，尊卑有二，一貴二賤，一富二貧。

富貴之者，人多放逸，憍慢貢高，輕辱陵下。

或有乘威藉勢，尊己陵人。或有博識聰達，恃才陵人。或有辯口利詞，暢說凌人。或有誇豪奢侈，輕慢陵人。或有美容姿態，恃色陵人。或有乘肥騁騎，恃乘陵人。或有資財奴婢，恃富陵人。

如是眾多，不可具述。眾生愚癡，甚為可愍，不知無常將至，妄起高心。

來報湯炭煎煮相待，獄卒執叉伺候日久。不憂斯事，公然喜樂。何異猪羊，不知死至。何異飛蠅，貪樂死屍。

惟古思今，富貴非一。生滅交臂，貴賤同塵。

富貴者唯見荒墳，貧賤者已同灰壤。既知生滅交切，即須卑己敬上。

是以親疏無定，貴賤不恒。苦樂易位，升沉更代也。

復思貴賤，既有靡恒。譬水火更王，寒暑遞來。

故見有財富室溫衣豐食足，不勞營覓，自然而至。

復見有貧苦飢弊役力馳求，晨起夜寐，形骸為之沮悴，心情為之勞擾。縱有所獲，百方散失。

終日願於富饒，而富饒未嘗暫有。以此苦故，所以勸獎，令其惠施，力勵修福。

若復有人，衣裘服玩，鮮花香潔，春秋氣序，寒溫冷暖，四時變改，隨須無闕。而復見有尺布不完，丈帛殘弊，垢穢塵墨，臭膩朽爛。炎暑不識絺綌，冰

雪不知繒纊。乃至形體不蔽，男女露裸，非唯可恥，實亦奇苦。

若見此苦，豈可不遠？所以勸奬，令其修福，應施衣服及以室宇。

豈不見眾人皆有，而我獨無？是故，應須勇猛修習。

若復有人，食則甘味並薦，珍饈修舉。連机重案，滿床亘席。芳脂芳馥，馨香具列。

而復有脫粟之飯不充，藜藿之羹常乏，鹽梅早自兩無，魚菜久已雙闕，乃至并日而餐，糜粥相係，雜以水果，加以草菜，萎黃困篤，自濟無方。

若見此苦，豈可不遠？所以勸奬，令其修福，應施飲食及以水漿。豈可眾人皆足，而我獨困？是故，應須勇猛修習。

若復有人，榮位通顯，乘肥衣輕適意自在。行則天人瞻仰，住則鬼神敬貴。

而復見有卑鄙猥賤，人所不齒。生不知其生，死不知其死。塗炭溝渠之側，坐臥糞壤之中。雖有叱咄之聲，反致捶撲之苦。非唯神鬼不敬，乃亦狗犬加毒。

若見此苦，豈可不遠？所以勸奬，令其修福，應滅憍慢，奉行謙敬。豈可他

人常貴，而我恒賤？是故，應當勇猛修習。

若復有人，形貌端正，言詞音韻，皆合宮商。人樂見聞，常存廣利。仁慈博愛，語不傷物。

而復有人，面狀矬醜，所言嶮暴。唯知自利，不計念彼。彼忍辱故，所以致勝。多瞋恚故，所以招惡。

若見此苦，豈可不遠？所以勸獎，令其修福，應滅瞋恚，奉行忍辱。豈可以令眾人恒處勝地，而我永隔淨緣？是故，應須勇猛修習。

若復有人，意力強幹，少於病疾。常堪行道，無有障礙。

而復有人，羸瘦多患，氣力疲弊，動輒增困，眠坐不安。

見有此惡，實宜捨遠。所以勸獎，令其修福，應施醫藥，隨時賑救。豈可眾人常無疾頓，而我永嬰沈滯？是故，應須勇猛修習。

凡是如此之事，實最應勸。若不相勸，則學者不勤也。

㈢ 誡女緣

夫，在家俗女，恚毒多過。佛說：邪諂甚於男子。

或假塗面首，雕飾姿莊。或綺羅花服，誑誘愚夫。或驕弄脣口，邪眄歌笑。或咨嗟吟詠，瞻視轉變。或出胸露手，掩面藏頭。或緩步徐行，搖身弄影。或開眼閉目，乍悲乍喜，幻惑愚夫，令心妄著。

如是妖偽，卒難述盡。凡夫迷醉，皆為所惑。

譬如姦賊，種種多詐。亦如畫瓶，儲糞誑人。亦如高羅，群鳥落之。亦如密網，眾魚投之。亦如闇坑，盲者陷之。亦如飛蛾，見火投之。亦如蝹蠅，貪樂臭屍。近則失國破家，觸則如把毒蛇。外言如蜜，內心如鴆。

家貧困苦，皆由女人。出外喪身，亦由女人。室家不和，亦由女人。男女反逆，亦由女人。兄弟離散，亦由女人。宗親疏索，亦由女人。墜墮惡道，亦由女人。不生人天，亦由女人。障善業道，亦由女人。不入聖果，亦由女人。如是過患，不可具論。

眾生如是，甚為可怖。常為欲火所燒，而不能離，致受殃苦，爾來不絕也。

《摩鄧女經》　時，阿難持鉢行乞食已，隨水邊行。見一女人在水邊擔水，而阿難從女乞水，女即與水。女隨阿難，視所止處。女歸告母，母名摩鄧，女

便於家委臥而啼。母問：「何為悲啼？」女言：「母欲嫁我者，莫與他人。我於水邊見一沙門從我乞水，我問字誰，答字阿難。我得阿難，乃可嫁我，母不得者，我不嫁也。」母出，行問阿難，知阿難承事佛人。母已知，還告女言：「阿難事佛道人，不肯為汝作夫。」女啼不食。母知蠱道，請阿難飯。女便大喜。母語阿難：「我女欲為卿作妻。」阿難言：「我持戒，不畜妻。」復言：「我女不得卿為夫者，便欲自殺。」阿難言：「我師是佛，不與女人交通。」母入，語女具述此意。女對母啼言：「但為我閉門，無令得出，暮自為夫。」母便閉門，以蠱道法縛阿難。至於晡時，母為女布席臥處。女便大喜，遂自莊飾。阿難不就。母令中庭地出火，牽阿難衣言：「汝不為我女作夫，我擲汝火中。」阿難自鄙為佛作沙門，今反不能得出。佛即持神呪，心知阿難，故救還佛所，具白前事。女見阿難去，於家啼哭不止，續念阿難。女明日自求阿難。復見阿難行乞食，隨阿難背後，視阿難足，視阿難面。阿難慚避，女隨不止。阿難白佛言：「摩鄧女，今日復隨我後。」佛使追呼，佛問女云：「汝追逐阿難，何等所索？」女言：「我聞阿難無婦，我又無夫，欲為作婦也。」佛告女

言：「阿難無髮，汝今有髮。汝能剃髮，我使阿難，為汝作夫。」女言：「能剃。」佛言：「歸報汝母，剃頭竟來。」女歸具白母知。母言：「我生汝，護汝頭髮，何為欲得沙門作夫？國中大有豪富，我自嫁汝。」女言：「我寧生死為阿難作婦。」母言：「汝辱我種。」母為下刀，剃頭已，女還到佛所，言：「我已剃髮。」佛言：「汝愛阿難何等？」女言：「我愛阿難眼，愛阿難鼻，愛阿難口，愛阿難耳，愛阿難聲，愛阿難行步。」佛言：「眼中但有淚，鼻中但有洟，口中但有唾，耳中但有垢，身中但有屎尿臭處不淨。其有夫妻者，便有惡露，惡露中便生兒子。已有兒子，便有死亡。已有死亡，便有哭泣。於是身中，有何所益？」女即思念身中惡露，便自止心，即得阿羅漢。佛知得道，即告女言：「汝起，至阿難所。」女即慚愧低頭，長跪佛前，言：「實愚癡故逐阿難耳。今我心開，如冥中有燈火。如人乘船，船壞依岸。如盲人得扶，如老人持杖。今佛與我道，令我心開如是。」諸比丘俱問佛：「是女人，何因得道？」佛告諸比丘：「是摩鄧女，先世時五百世為阿難作婦，常相愛敬故。於我法中得道。於今夫妻相見，如兄如弟。如是佛道，何用不為。」佛說是經，

諸比丘聞已，皆大歡喜。

《出曜經》　昔，舍衛城中。有一婦女，抱兒持瓶，詣井汲水。有一男子，顏貌端正，坐井右邊，彈琴自娛。時，彼女人欲意偏多，耽著彼人。彼人亦復欲意熾盛，耽著女人。女人欲意迷荒，以索繫小兒頸，懸於井中。尋還挽出，小兒即死，愁憂傷結，呼天墮淚。（自外云云）

又，佛在拘睒彌國。國王號曰優填拘留。國有逝心，名摩因提，生女端正華色，世間少雙。父覩女容，一國希有，名曰無比。鄰國諸王，群僚豪姓，靡不婢焉。父答曰：若有君子容與吾女齊，吾將應之。佛時行在其國，逝心覩佛，三十二相、八十種好，身色紫金，巍巍堂堂，光儀無上。心喜而曰：「吾女獲匹，正是斯人。」歸語其妻曰：「吾為無比得婿。促莊飾女當將往也。」夫妻共服飾之，其女行步，搖動華光，珠琦瓔珞，莊嚴光國。夫妻俱將至佛所，妻道見佛跡相好之文，光采之色，非世所有，知為天尊。謂其夫曰：「此人足跡之理乃爾，非世可聞，斯將非凡，必自清淨，無復婬欲，將不取吾女，無自辱也。」夫曰：「何以知其然耶？」妻自說偈言：

婬人曳踵行　恚者歙指步　愚者足蹴地　斯跡天人尊

逝心曰：非爾女人所知。汝不樂者，便自還歸，吾自將女詣佛所。稽首佛足白言：「大仁！勤勞教授，身無供養，有是粗女，願給箕掃。」佛言：「汝以女為好耶？」答曰：「生得此女，顏容實好，世間無雙。諸國王豪姓，多有求者，不以與之。竊見大仁，光色巍巍，非世所見，貪得供養故，冒自歸耳。」佛言：「此女之好，為著何許？」逝心曰：「從頭至足，周旋觀之，無不好也。」佛言：「惑哉肉眼。吾今觀之，從頭至足，無一好也。汝見頭上有髮，髮但是毛，象馬之尾，亦皆爾也。髮下有髑髏，髑髏是骨，屠家猪頭，骨亦皆同。頭中有腦，腦者如泥，臊臭逆鼻，下之著地，莫能蹈者。目者是池，決之純汁。鼻中有洟，口但有唾。腹藏肝肺，皆爾腥臊。腸胃膀胱，但盛屎尿，腐臭難論。腹為韋囊，裹諸不淨。四支手足，骨骨相拄，筋攣皮縮，但恃氣息，以動作之。譬如木人，機關作之，作之訖畢，解剝其體，節節相離，首足狼藉。人亦如是，有何等好而云少雙？昔者，吾在貝多樹下，第六魔天王莊嚴三女，顏容華飾，天中無比，非徒此倫，欲以壞吾道意，我便為說身中穢惡，即

皆化成老田，形壞不復，慚愧而去。今此屎囊，欲作何變，急將還去，吾不取也。」逝心聞佛所說，忽然慚恥無辭，復白佛曰：「若仁不取者，欲以妻優填王可乎？」佛不答焉。逝心即送女與優填王。王獲女，大喜悅，拜父為太傅。為女興宮，伎樂千人，以給侍之。王正后師事於佛，得須陀洹道。此女讚之於王，王惑其言，以百箭射后。后見矢不懼，都無恚怒，一意念佛慈心，長跪向王，矢皆繞后三匝，還住王前。百矢皆爾。王乃自覺，悵然而懼，即駕金車白象，馳詣佛所。未到，下車屏從，叉手步進，稽首佛足。長跪自陳曰：「吾有重咎，愧在三尊所。以彼婬姝，圖欲興邪。於佛聖眾，有毒惡念，以矢百枚射佛弟子。」如事陳之。覩之心懼，惟佛至尊無量之慈，白衣弟子慈力乃爾，豈況無上正真佛乎？我今首過，歸命三尊。惟佛弘慈，原赦其咎。佛歎曰：「善哉！王覺惡悔過，此明人之行也，吾受王善意。」王稽首如是至三，佛亦三受之。王又頭腦著地，退就座，曰：「稟氣凶頑，忿戾自恣，無忍辱心，三毒不除，惡行快意。女人妖冶，不知其惡。自惟死後，必入地獄，願佛加哀，廣說女惡魑魅之態，入其羅網，尠能自拔。我聞其禍，必以自誡。國人巨細，得以

改操。」佛言：「用此為問耶，但說餘義。」王曰：「餘義異日稟之不晚，女亂惑意，凶禍之大，不聞其禍，何由遠之。願佛具為我釋地獄之變，及女人之穢。」佛言：「且聽。男子有狂愚之惡，却觀女妖。」王曰：「善哉！願受明教。」佛曰：「士有四惡，急所當知。」

世有婬夫，恒想覩女，思聞妖聲，遠捨正法，疑真信邪，欲網所裹，沒在盲冥，為欲所使，如奴畏主。貪樂女色，不計九孔惡露之臭穢，渾沌欲中。如猪處溷，不覺其臭，快以為安。不計後世當在無擇之獄，受痛無極。注心在婬，吮其洟唾，玩其膿血，珍之如玉，甘之如蜜。故曰欲奴之士。斯其一惡態也。

又，親之養子，懷妊生育，比得長大，勤苦難論。到子成人，漂家竭財，膝行肘步，因媒表情，致彼為妻。若在異城，尋而追之，不問遠近，不避勤苦，注意在婬，捐忘親老。既得為妻，貴之如寶。欲私相娛樂，惡見父母，信其妖言，或致鬥訟。不惟身所從來，孤親無量之恩。斯其二惡態也。

又人處世勤身苦勞，躬致財賄。本有誠信教道之意，尊戴沙門梵志之心。覺世非常，布施為福。娶妻之後，情惑婬欲，愚蔽自壅，背真向邪，專由女計。

若有布施之意，唯欲發言。莊采女色絕清淨行，束成小人。不識佛經之重誡，禍福之所歸，苟為婬使，投身羅網。必墮惡道，終而不改。斯其三惡態也。

又，若為人子，不惟養恩。治生致財，不以養親。但以東西，廣求婬路，懷持寶物，招人婦女。或殺六畜婬祀鬼神，飲酒歌舞，合會男女，快樂歡娛，終日彌多。外託祈福，內以招姦。既醉之後，互求方便，更相招呼，以遂姦情。及其獲偶，喜無以喻。婬結縛著，無所復識。當爾之時，唯此為樂。不覺惡露之臭穢，地獄之苦痛。一則可笑，二則可哀。譬如狂荒，不知其非。斯其四惡態也。

男子有是四惡，用墮三塗。當審遠此，乃免苦耳。

又復聽說女人之惡，佛便說偈言（略要）：

以為欲可使　放意不能安　習近於非法　將何以為賢
常在三惡道　宛轉如車輪　若世時有佛　而已不得聞
女人最為惡　難與為因緣　恩愛一縛著　牽人入罪門
女人有何好　但是諸不淨　何不諦計是　為此發狂荒

其內甚臭穢　外為嚴飾容　加又含毒螫　劇如蛇與龍

亦如魚食鉤　飛蛾入燈火　專心投色欲　不惟後受禍

佛說如是，優填王歡喜，即以頭面著地，白佛言：實從生年以來，不聞女人惡態乃爾。男子悖亂，隨之隨惡，但不知故，不制心意。從是以後終身自悔，歸命三尊，不敢復犯。為佛作禮，歡喜而退。

書云：仲尼稱：難養，小人與女子。近之則不遜，遠之則怨也。

是以經言：妖冶女人有八十四態，大態有八，慧人所惡：①嫉妒，②妄瞋，③罵詈，④呪咀，⑤鎮壓，⑥慳貪，⑦好飾，⑧含毒。是為八大態。

是故女人，多諸妖媚。願捨諂邪，以求正法，早得出家，自利利人。

《智度論》　女人相者，若得敬待，則令夫心高。若敬待情捨，則令夫心怖。女人如是，恒以煩惱憂怖，女人云何可近親好？

如說：國王有女名曰拘牟頭，有捕魚師名術波伽。隨道而行。遙見王女在高樓上。窗中見面，想像染著，心不暫捨，彌歷日月，不能飲食。母問其故，以情答母：「我見王女，心不能忘。」母諭兒言：「汝是小人，王女尊貴，不可

得也。」兒言：「我心願樂，不能暫忘。若不如意，不能活也。」母為子故，入王宮中，常送肥魚鳥肉，以遺王女，而不取價。王女，怪而問之：「欲求何願？」母白王女：「願却左右，當以情告。我唯有一子，敬慕王女。情結成病，命不云遠，願垂愍念，賜其生命。」王女言：「汝去，至月十五日，於某甲天祠中，住天像後。」母還語子：「汝願已得。」告之如上。沐浴新衣在天像後住。王女至時，白其父王：「我有不吉，須至天祠，以求吉福。」王言：「大善。」即嚴車五百乘，出至天祠。既到，敕諸從者齊門而止，獨入天祠。天神思惟：「此不應爾，王為施主，不可令此小人毀辱王女。」即厭此人，令睡不覺。王女既入，見其睡重，推之不寤，即以瓔珞直十萬兩金，遺之而去。去後，此人得覺，見有瓔珞，又問眾人，知王女來，情願不遂，憂恨懊惱，婬火內發，自燒而死。以是證知：女人之心，不擇貴賤，唯欲是從。

《薩婆多論》　寧以身分內毒蛇口中，不犯女人。

蛇有三事害人：有見而害人，有觸而害人，有齧而害人。女人亦有三害：若見女人，心發欲想，滅人善法。若觸女人，身犯中罪，滅人善法。若共交會，

身犯重罪，滅人善法。

復有七害：

①若為毒蛇所害，害此一身。若為女人所害，害無數身。

②若為毒蛇所害，害報得無記身。若為女人所害，害善法身。

③若為毒蛇所害，害五識身。若為女人所害，害六識身。

④若為毒蛇所害，得入清眾。若為女人所害，不與僧同。

⑤若為毒蛇所害，得生天上人中，值遇賢聖。若為女人所害，入三惡道。

⑥若為毒蛇所害，故得四沙門果。若為女人所害，於八正道無所成益。

⑦若為毒蛇所害，人則慈念而救護之。若為女人所害，眾共棄捨無心喜樂。

以是因緣故，寧以身分內毒蛇口中，終不以此而觸女人。

《增一阿含經》　女人，有五力，輕慢夫主。云何為五：①色力，②親族之力，③田業之力，④兒力，⑤自守力。是謂女人有此五力，便輕慢夫主。

夫，有一力，盡覆蔽彼女人，所謂富貴力也。

今弊魔波旬，亦有五力，所謂：色聲香味觸。愚癡之人，著此五法，不能得

度。若聖弟子，成就一無放逸力，不為所繫，則能分別生老病死之法，勝魔五力，不墮魔境，至無為處。

爾時，世尊便說此偈。

戒為甘露道　放逸為死徑　不貪則不死　失道為自喪

爾時，世尊告諸比丘：女人有五欲想。云何為五？①生豪貴之家，②嫁適富貴之家，③使我夫主言從語用，④多有兒，⑤在家獨得由己。是謂有此五事可欲之想。

《大威德陀羅尼經》　佛告阿難：譬如有大沙聚，將一滴水，潤此沙聚，可令徹過。如一婦人，以千數丈夫，受欲果報，不可令其知足也。

其婦人有三法不知厭足。①自莊嚴，②於丈夫邊所受欲樂，③哀美言辭。

阿難！其婦女有五疽虫戶，而丈夫無此。其五疽虫在陰道中，其一虫戶有八十虫，兩頭有口，悉如針鋒。彼之疽虫常惱彼女，而食啖之，令其動作，動已復行，以彼令動，是故名惱婬婦女人。此不共法，以業果報發起欲行，貪著丈夫不知厭足。其婦女人，若見丈夫，即作美言，瞻視熟視，視已復視，瞻仰觀

察，意念欲事，面看邪視，欲取他面，齒銜下唇，面作青紫。以欲心故，額上汗流。若安坐時，即不欲起。若復立時，復不欲坐。木枝畫地，搖弄兩手，或行三步至第四步，左右瞻看，或在門頰，嚬呻出息，委蛇屈曲。左手舉衣，右手拍髀。又以指爪而刮齒牙，草杖摘齒，手搔腦後，宣露脚脛，嗚他兒口，平行而蹶，急視諸方。如是等相，當知婦人欲事以發，厭離棄捨。勿令流轉，生大暗中。

《阿含口解十二因緣經》　有阿羅漢以天眼徹視，見女人墮地獄中者甚多，便問佛何以故。

佛言：用四因緣故：①由貪珍寶物衣被，欲心多故。②由相嫉妒故。③由多口舌故。④由作姿態，婬意多故。以是因緣，墮獄多耳。

㈣　勸導緣

惟此慢心，通於白黑。智愚不免，豪賤共有。但去輕論重，在俗為甚。

亦有空言我美，評說賢良，譏毀聖德，一切白衣終日行之。未曾一日，慚愧發露，情求勝道，退省己躬。

故，外書云：力慕善道，可用安身。力慕孝悌，可用榮親。

亦有君子，高遵釋教，策奉修行，貞仁退讓，廉謹信順。皆是宿種，稟性自然，與道何殊。

亦有出家之人，不依聖教，違犯戒律，不學無知，與俗無殊。

然道俗形乖，犯有希數。心有明暗，過有輕重。

故，出家之人，未犯已前，念念入道。善業已熏，福基已厚。雖有微惡，輕愧而造，不能傾動。若小慚愧，便復清白。

若論在俗，身居無慚之地，心有無愧之情。畜養妻兒，財色五欲，盈堂滿室，熏辛酒肉，隨求所得，愛染情深，無時暫捨。惡緣同住，豈得免之。此則明暗路分，黑白殊隔。

故知明能滅暗，暗不滅明。小燈之明，已破大暗。

出家之人，雖犯微過，前明已成正。可光不增暉，而本明恒照。如器存炷立，由安業永也。

又，出家造惡極難，如陸地行船。在家起過即易，如海中汎舟。

又。出家修道易為，如海中汎舟。在家修福甚難，如陸地行船。

船雖是同，由處有異，故遲疾不同。修犯難易，亦復如是。生死易染，善法難成，早求自度，勵慕出俗。

《賢愚經》　出家功德，其福甚多。若放男女奴婢，若聽人民，若自己身出家入道，功德無量，非譬為比。

出家功德，高於須彌，深於巨海，廣於虛空。所以然者，由出家故，必成佛道。

佛在世時，王舍城中，有一長者，名曰福增，年過百歲。家中大小，莫不厭賤。聞說「出家功德無量」，即來佛所，求欲出家。值佛不在，即便往至舍利弗所。舍利弗見老，不度。如是，五百大阿羅漢，皆悉不度。即出寺門，住門閫上，發聲大哭。世尊後至，種種慰諭，即告目連，令其出家。目連即與出家授戒。復常為諸年少比丘之所激切，便欲投河沒水而死。目連觀見，以神通力接置岸上，問知因緣。目連念言：此人不以生死怖之，無由得道。

即令至心，捉師衣角，飛騰虛空，到大海邊。

見一新死端正女人，見有一虫從其口出，還從鼻入。復從眼出，從耳而入。

目連觀已，捨之而去。弟子問言：「是何女人？」答言：「此是舍衛城中，大薩薄婦，容貌端正，世間少雙。其婦常以三奇木頭擎鏡照面，自覩端正，便起憍慢，深自愛著。夫甚敬愛，將共入海。海惡船破沒水而死，漂出在岸。此薩薄婦由自愛身，死後還生，在故身中，作此虫也。捨虫身已，墮大地獄，受苦無量。」

小復前行，見一女人自身負銅鑊，拔鑊著水，以火燃沸，脫衣入鑊，肉熟離骨，沸吹骨出，在外風吹，尋還成人，自取肉食。福增問師「是何女人？」其師答言：「舍衛國中有優婆夷，敬信三寶，請一比丘，一夏供養。在於陌頭，作房安置，自辦種種香美飲食，遣婢送之。婢至屏處，選好先食，餘與比丘。大家覺問『汝不偷食不？』婢答言『不。比丘食訖，有殘與我，我乃食之。若我先食，使我世世自食身肉。』以是因緣，先受華報，後墮地獄。」

次小前行，見一肉樹，多有諸虫，圍啗其身，無有空處，叫喚啼哭，如地獄聲。弟子問師：「是何樹耶？」目連答言：「是獺利吒營事比丘，以自在故，

費用僧物花果飲食送與白衣。以是因緣，受此花報，後墮地獄。唼樹諸虫，即是爾時得物之人。」

次復前行，見一男子，周匝多有獸頭人身。諸惡鬼神手執弓弩，三隻毒箭，鏃皆火燃，競共射之，洞身燋然。福增問師：「此何人耶？」目連答言：「此人前身作大獵師，多害禽獸，故受斯苦。於後命終，墮大地獄。」

次復前行，見一大山，下安刀劍。見有一人，從上投下，刺壞其身。投已復上，如前不息。福增問師：「此復何人？」師復答言：「是王舍城王大鬥將，以勇猛故，身處前鋒，傷殺物命。先受此苦，後墮地獄。」

次復前行，見一骨山，其山高大七百由旬，能障蔽日，使海陰黑。爾時，目連於此骨山，一大肋上，往來經行。弟子問師：「是何骨山？」師答福增言：「汝欲知者，此即是汝故身骨也。」福增聞已，心驚毛豎，惶怖汗出。白和上言：「聞我今者，心未裂頃，願為時說本末因緣。」目連告曰：「生死輪轉，無有邊際。造善惡業，終無朽敗，必受其報。昔過去時，此閻浮提，有一國王名曰法增，好喜布施，持戒聞法，慈悲眾生，不傷物命。正法治國滿二十年，

其間閑暇，共人博戲。時，有一人，犯法殺人。臣以白王。值王暮戲，脫答之言：『隨國法治。』即依律斷，殺人應死。尋即殺之。王戲罷已，問諸臣言：『罪人何所？』臣答殺竟。王聞是語，悶絕躃地，水灑乃蘇，垂淚而言：『宮人侍女象馬七珍，悉皆住此，唯我一人獨入地獄。我今殺人，當知便是旃陀羅王，不知世世當何所趣。我今決定，不須為王。』即捨王位，入山自守。其後命終，生大海中，作摩竭魚。其身長大七百由旬。諸王大臣，自恃勢力，枉剋百姓，殺戮無邊。命終多墮摩竭大魚，多有諸虫啖食其身，身癢揩山，殺虫污海，血流百里。魚一眠時，經於百歲，飢渴吸水，水流入口，如注大河。爾時適有五百賈客，入海採寶，值魚張口。船疾趣口，賈人恐怖，舉聲大哭。垂入魚口，一時聞聲稱『南無佛』。魚聞佛聲，閉口水停。賈人得活，魚飢命終，生王舍城，作汝身也。魚死之後，夜叉羅剎出置海岸，肉消骨在，作此骨山。法增王者，汝身是也。緣殺人故，墮海作魚。」福增聞已，深畏生死。觀見故身，解法無常，得阿羅漢果。

《涅槃經》　居家如牢獄，妻子如枷鎖，財物如重擔，親戚如怨家。

而能一日一夜受持清禁。六時行道，兼年常三長，月恒六齋，菜蔬節味，檢斂身口，意不馳外，專崇出俗，高慕佛法，俯仰無虧，坐臥無失，夜係明相，晝思淨法，深敬沙門，悲心利俗。若能如是，雖居在家，可得度苦。

故，經云：佛法欲盡，白衣護法，修善上生天上，如空中雪墮。比丘違於戒律，墮陷惡道，如雨從天落。

當知於苦修福，其福最大。於福作罪，其罪不輕。是以從苦入樂，未足樂中之樂。從樂入苦，方知苦中之苦。斯言可驗，幸願省之。

《法句經》　偈云：

熱無過婬　毒無過怒　苦無過身　樂無過滅

佛說偈已，告諸比丘：往昔久遠無數世時，有五通比丘，名精進力，在山中樹下，閑寂求道。時，有四禽獸，依附左右，常得安隱。一者鴿，二者烏，三者毒蛇，四者鹿。是四禽獸者，晝行求食，暮則還宿。四禽獸，一夜，自相問言：世間之苦，何者為重？

烏言：飢渴最苦。飢渴之時，身羸目冥，神識不寧，投身羅網，不顧鋒刃，

我等喪身，莫不由之。以此言之，飢渴為苦。

鴿言：婬欲最苦。色欲熾盛，無所顧念，危身滅命，莫不由之。

毒蛇言：瞋恚最苦。毒意一起，不避親疏，亦能殺人，復亦自殺。

鹿言：驚怖最苦。我在林野，心恒怵惕，畏懼獵師，及諸豺狼，髣髴有聲，奔投坑岸。母子相捐，肝膽掉悖。以此言之，驚怖為苦。

比丘聞之，即答之曰：汝等所論，是其末耳，不究苦本。天下之苦，無過有身。身為苦器，憂畏無量。吾以是故，捨俗學道，滅意斷想，不貪四大，欲斷苦源，志存泥洹。是故知身為大苦本。

故，書云：大患，莫若於身也。

㈤ 眷屬緣

《須摩提長者經》　佛在世時，舍衛城有大長者子，名須摩提。是人命終，父母宗親及諸知識，一時號哭，哀悼躃踊，稱怨大喚，悶絕于地。或有喚父母兄弟者，或有呼夫主大家者，如是種種號叫啼哭。

又有把土而自坌者，又有持刀斷其髮者。譬如有人，毒箭入心，苦惱無量。

或有以衣自覆而悲泣者，譬如大風鼓扇，林樹枝柯相振。

又如失水之魚，宛轉在地。又如斬截大樹，崩倒狼藉。以如是楚毒，而加其身。

爾時，世尊知而故問：阿難！彼諸大眾，何故哀號悲泣如是。

阿難具以白佛：惟願，世尊！為度一切，可往至彼。諸佛世尊不以無請而有所說，我今為彼諸人勸請於佛世尊，以大慈悲，願往至彼。

爾時，如來受阿難請，即往其家。

是時，彼諸人等遙見世尊，各各以手拭面，前來迎佛。

既至佛所，頭面禮足，悲哀鯁塞，不能發言。正欲長歎，以敬佛故，不敢出息，噎氣而住。

爾時，佛告長者父母等：汝等何故悲泣懊惱，著此幻法？

是諸人等，同時發言，而白佛言：世尊！是城中，唯有此人，聰明智慧，端正殊妙，年既盛壯。於諸人中，為無有上。又復多饒財寶，庫藏盈溢，車馬衣服，奴婢使人。如是悉備，無所乏短，一旦命終。是故，我等悲泣戀慕，不能

自勝。善哉，世尊！願為我等方便說法，得離諸惱。從今已後，更不復受如是諸苦。

爾時，世尊告長者父母宗親知識，及諸大眾：汝等曾見有生，不老病死不？

諸人白佛言：未曾見也。

佛復告諸大眾：汝等欲離生老病死憂悲苦惱者，曾復念是恩愛之縛，標心正見，歸命三寶。所以者何？於諸世間，無過佛者，能導盲冥愚癡之眾。佛所說法，即是良藥。

《法句喻經》　昔，有婆羅門，少年出家學道，至六十，不能得道。婆羅門法，六十不得道，然後歸家，聚婦為居家。生得一男，端正可愛。至年七歲，書學聰了，才辯出口，有逾人之操。卒得重病，一宿命終。梵志憐惜，不能自勝，伏其屍上，氣絕復蘇。親族諫諭，奪尸殯斂，埋著城外。

梵志自念：我今啼哭，計無所益，不如往至閻羅王所，乞索兒命。

於是，梵志沐浴齋戒，齎持花香，發舍而去。

所在問人：閻羅王所治處，為在何許。

展轉前行，行數千里，至深山中，見諸得道梵志，復問如前。

諸梵志問曰：卿問閻羅王所治處，欲求何等？

答曰：我有一子，辯慧過人，近日卒亡，悲窮懊惱，不能自解。欲至王所，求乞兒命，還將歸家，養以備老。

諸梵志等愍其愚癡，即告之曰：閻羅王所治之處，非是生人所可得到也。當示卿方，宜從此西行，四百餘里有大川，其中有城，此是諸天神案行世間停宿之城。閻羅王常以四月四日案行，必過此城。卿持齋戒，往必見之。

梵志歡喜，奉教而去。到其川中，見好城郭宮殿屋舍，如忉利天。

梵志詣門，燒香翹脚，呪願求見閻羅王。王敕守門人引見之。

梵志啟言：晚生一男，是以備老，養育七歲，近日命終。惟願，大王！垂恩布施，還我兒命。

閻羅王言：所求大善。卿兒今在東園中戲，自往將去。

梵志即往，見兒與諸小兒共戲，即前抱之。向之啼泣曰：我晝夜念汝，食寐不甘，汝寧不念父母辛苦以不？

小兒驚喚，逆呵之曰：癡騃老公，不達道理，寄住須臾，名人為子。勿妄多言，不如早去。今我此間，自有父母。邂逅之間，唐自手抱。

梵志悵然，涕泣而去。即自念言：我聞瞿曇沙門，知人魂神變化之道，當往問之。

於是，梵志即還佛所。時，佛在舍衛祇洹為大眾說法。

梵志見佛，稽首作禮，具以本末，向佛陳之。實是我兒，不肯見召，反謂語我，為癡騃老公，寄住須臾，認我為子，永無父子之情。何緣乃爾？

佛告梵志：汝實愚癡。人死神去，便更受形，父母妻子，因緣合居。譬如寄客，起則離散。愚迷縛著，計為己有，憂悲苦惱，不識本根。沉溺生死，未央休息。唯有慧者不貪恩愛，覺苦捨習，勤修經戒，滅除識想，生死得盡。

梵志聞已，豁然意解。即於坐上得阿羅漢道。

《大法炬經》　佛言：一切眾生，皆悉隨其形類，而置名字，如鳥雀等。而彼餓鬼眾生之中，無有決定差別名字。勿謂：天定天也，人定人也，餓鬼定餓鬼也。

如一事上，有種種名。如一人上，有種種名。如一天上，乃至餓鬼、畜生，有種種名，亦復如是。亦有多餓鬼，全無名字，於一彈指頃，轉變身體作種種形，云何可得呼其名也？彼中惡業因緣未盡故，於一念中種種變身。

《法句喻經》　昔，佛在舍衛國，為天人說法。時，城中有婆羅門長者，財富無數，為人慳貪，不好布施。食常閉門，不喜人客。若其食時，輒敕門士，堅閉門戶，勿令有人妄入門裏乞丐求索。爾時，長者欻思美食，便敕其妻令作飯食，教殺肥雞，薑椒和調，煮之令熟，飲食飣餖，即時已辦。敕外閉門。夫妻二人，坐一小兒著座中央，便共飲食，父母取雞肉著兒口中。如是數數，初不有廢。佛知此長者宿福應度，化作沙門，伺其坐食，現出坐前，便呪願之，且言「多少布施，可得大福。」長者舉頭見化沙門，即罵之言：「汝為道人，而無羞恥。室家坐食，何為唐突。」沙門答曰：「卿自愚癡，不知羞恥。今我乞士，何故慚羞？」長者問曰：「吾及室家，自共娛樂，何故慚羞。」沙門答曰：「卿殺父妻母，供養怨家，不知慚恥。反謂乞士何不慚羞？」

於是，世尊即說偈言：

所生枝不絕　但用食貪欲　養怨益丘冢　愚人富汲汲
雖獄有鎖鍱　慧人不謂牢　愚見妻子飾　深著愛其牢
慧說愛為獄　深固難得出　是故當斷棄　不親欲能安

長者聞偈，驚而問之：「道人何故說此？」答曰：「案上雞者，是卿先世時父。以慳貪故，常生雞中，為卿所食。此小兒者，往作羅剎。卿作估客大人，乘船入海，舟輒失流，墮羅剎國中，為羅剎所食。如是五百世壽盡來生為卿作子，以卿餘罪未畢故，來欲相害耳。今是妻者，是卿先世時母。以恩愛深固，今還與卿作婦。今卿愚癡，不識宿命。殺父為怨，以母為妻。五道生死輪轉無際，周旋五道，誰能知者？唯有道人，見此覩彼。愚者不知，豈不慚恥。」於是長者憮然毛豎，如畏怖狀。佛現威神，令識宿命。長者見佛，即識宿命，尋則懺悔謝過，便受五戒。佛為說法，得須陀洹道。

《佛說長者子懊惱三處經》　爾時，舍衛城有大富長者，財寶無數，家無親子。恐終後沒官，夫婦禱祠，歸命三寶，精勤不懈，便得懷軀。婦人黠者，有五事應知：①知夫婿意，②知夫婿念不念，③知所因懷軀，④別知男女，⑤別

知善惡。是婦報長者言：我已懷軀。長者歡喜。月滿生男，加五乳母，供養抱持。長大索得好婦，其兒夫婦，行園林中，有樹名曰無憂，花色鮮白，絮弱緋色。婦語夫言：「欲得此花。」夫便上樹為取此花。樹枝細劣，即時摧折，兒便墮死。父母聞之，奔趣抱頭，摩抄占視，永絕不蘇。父母悲哀，五內摧傷。眾客見之，亦代哀痛。佛與阿難，因入城見愍，獨一子而墮樹死。佛告長者：「人生有死，物成有敗，對至命盡，不可避藏。捐去憂念，勿復憂慼。」佛語長者：「此兒本從忉利天上壽盡，來生卿家。卿家壽盡，便生龍中，金翅鳥王即取啖之。三處父母，一時共啼哭，為是誰子？」佛即說偈言：

天上諸天子　為是卿子乎　為在諸龍中　龍神之子耶
時佛自解言　非是諸天子　亦非為卿子　復非諸龍子
生死諸因緣　無常譬如幻　一切不久立　譬若如過客

佛語長者：死不可離，去不可追。長者白佛：「此兒宿命，罪福云何？」佛言：「此兒前世，好喜布施，尊敬於人。緣此福德，生豪富家。喜獵傷害，令身命短。罪福隨人，如影隨形。」長者踊躍，逮得法忍。

㈥　離著緣

《十住毘婆沙論》　於此家中，父母兄弟妻子眷屬，車馬等物，增長貪求，無有厭足。

家是難滿，如海吞流。　家是無足，如火焚薪。　家是無息，覺觀相續。
家是苦性，如怨詐親。　家是障礙，能妨聖道。　家是鬥亂，共相違諍。
家是多瞋，訶責好醜。　家是無常，雖久失壞。　家是眾苦，馳求守護。
家是疑處，猶如怨賊。　家是顛倒，貪著假名。　家是伎人，種種妄飾。
家是變異，會必離散。　家是假借，無有實事。　家如眠夢，富貴則失。
家如朝露，須臾變滅。　家如蜜滴，其味甚小。　家如棘叢，欲刺傷人。
家如鐵虫，覺觀常唼。　如是等患，不可具述。

是故，在家菩薩，當如是觀知其家過。在家妻子眷屬奴婢財物等，不能作救作歸，非我善友。是故，宜當急離捨之。

又，無始已來，一切眾生，於六道中，互為父子，親疏何定。故，偈云：

無明蔽慧明　數數生死中　往來多所作　更互為父子

貪著世間樂　不知有勝事　怨數為知識　知識數為怨

是故我方便　莫生憎愛心　若起憎愛心　不能通達法

《大菩薩藏經》　舍利子！若有眾生味著男女妻妾諸女色欲，當知即是味著礫石之雹，即是味著利刀之刃，即是味著大熱鐵丸，即是味著坐熱鐵床，即是味著熱鐵几凳。

舍利子！若有味著花鬘香塗，即是味著熱鐵花鬘，亦是味著屎尿塗身。

舍利子！若有攝受居處舍宅，當知攝受大熱鐵瓮。

若有攝受奴婢作使，當知攝受地獄惡卒。

若有攝受象馬駝驢牛羊雞豕，當知攝受地獄之中黑駿諸狗，又是攝百踰繕那禁衛之卒。

取要言之，若有攝受妻妾男女諸女色欲，當知即是攝受一切眾苦憂愁悲惱之聚。

舍利子！寧當依附千踰繕那量大熱鐵床，是床極熱遍熱，猛焰洞然，於彼父母所給妻妾諸女色欲，乃至不以染愛之心遠觀其相，何況親附抱持之者。何以

故？

舍利子！當知婦人是眾苦本、是障礙本、是殺害本、是繫縛本、是憂愁本、是怨對本、是生盲本。

當知婦人，滅聖慧眼。當知婦人，如熱鐵花，散布於地，足蹈其上。

當知婦人，於諸邪性，流布增長。

舍利子！何因緣故名為婦人？所言婦者，名加重擔。何以故？能使眾生受重擔故，能使眾生持於重擔有所行故，能使眾生荷於重擔遍周行故，能令眾生於此重擔心疲苦故，能令眾生為於重擔所煎迫故，能令眾生為於重擔所傷害故。

舍利子！復以何緣名之為婦？所言婦者，是諸眾生所輸委處，是貪愛奴所流沒處，是順婦者所輸稅處，是婦媚者所迷惑處，是婦勝者所歸投處，是屈婦者所憑仗處，婦自在者所放逸處，為婦奴者所疲苦處，隨婦轉者所傾仰處。

舍利子！以如是等諸因緣故，名是諸處以之為婦。

《雜阿含經》　爾時，世尊告諸比丘：有三種子。何等為三？有隨生子，有勝生子，有下生子。

何等為隨生子？謂子，父母不殺、不盜、不婬、不妄語、不飲酒。子亦隨學不殺等。是名隨生子。

何等為勝生子？若父母不受不殺等，子能受不殺等。是名勝生子。

云何下生子？若子，父母不受不殺等。子，亦不能受不殺等。是名下生子。

㈦ 教誡緣

《中阿含經》 時，有調馬師名曰只尸，來詣佛所，稽首佛足，退坐一面，白佛言：世尊！我觀世間，甚為輕淺，猶如群馬，世間唯我堪能調馬。狂逸惡馬，我作方便，須臾令彼態病悉現，隨其態病，方便調伏。

佛告調馬師：聚落主！汝以幾種方便調伏於馬？

馬師白佛言：有三種法調伏惡馬。何等為三？一者柔軟，二者粗澁，三者柔軟粗澁。

佛告聚落主：汝以三種方便調馬，猶不調者，當如之何？

馬師白佛：遂不調者，便當殺之。所以者何？莫令辱我。

調馬師白佛言：世尊是無上調御丈夫，為以幾種方便調御丈夫。

佛告聚落主：我亦以三種方便調御丈夫。何等為三？一者一向柔軟，二者一向粗澁，三者柔軟粗澁。

佛告聚落主：所謂一向柔軟者，如汝所說。此是身善行，此是身善行報，此是口意善行，此是口意善行報。是名天，是名人，是名善趣化生，是名涅槃。是為柔軟。

第二一向粗澁者，如汝所說。是身惡行，是身惡行報，是口意惡行，是口意惡行報，是名地獄，是名畜生，是名餓鬼，是名惡趣，是名墮惡趣。是名如來粗澁教也。

第三彼柔軟粗澁俱者，謂如來有時說身善行，有時說身善行報，有時說口意善行，有時說口意善行報。有時說身惡行，有時說身惡行報，有時說口意惡行，有時說口意惡行報。如是名天，如是名人，如是名善趣，如是名涅槃，如是名地獄，如是名畜生餓鬼，如是名惡趣，如是名墮惡趣。是名如來柔軟粗澁教。

調馬師白佛言：世尊！若以三種方便調伏眾生，有不調者，當如之何？

佛告聚落主：亦當殺之。所以者何？莫令辱我。

調馬師白佛言：若殺生者，於世尊法，為不清淨。世尊法中亦不殺生，而今言殺，其義云何？

佛告聚落主：如來法中，亦不殺生。然如來法中，以三種教授，不調伏者，不復與語，不教不誡，豈非死耶？

調馬師白佛：實爾，世尊！不復與語，永不教誡，真為死也。

以是之故，我從今日，離諸惡不善業也。聞佛所說，歡喜而去。

《法句喻經》　佛問象師：調象之法有幾？答曰：有三。何謂為三？一者剛鉤鉤口，著其羈鞅。二者減食，常令飢瘦。三者捶杖，加其楚痛。

由鐵鉤鉤口故，以制強口。由不與食飲故，以制身獷。由加捶杖故，以伏其心。

佛告居士：吾亦有三用調一切，亦以自調，得至無為。一者以至誠故，制御口患。二者慈貞故，伏身剛強。三者以智慧故，滅意癡蓋。持是三事，度脫一切，離三惡道。

《閻羅王五使經》　佛告諸比丘：人生世間，不孝父母，不敬沙門，不行仁義，不學經戒，不畏後世者，其人身死，當墮地獄。

主者持行，白閻羅王，言其過惡：「此人不孝，種種諸過，無有福德，不恐畏死，惟王受罰。」

閻羅王常先安徐然以正語，為現五使者而問言：

①「汝不見世人始為嬰兒，強臥屎尿，不能自護。口不知言，不知好惡。汝見以不？」人答「已見」。王言：「汝自謂不如是？然，人神從彼終即有生。雖尚未見，常當為善，自端三業。奈何放心，快志造過。」罪人答言：「愚暗不知。」王言：「汝自愚癡，縱逸作惡，非是父母師長君天沙門道人等過也。罪自由汝，豈得不樂今當受之。」是為閻王現第一天使也。

②閻王復問：「子為人時，天使次到，汝能覺不？」人答：「不覺」。王曰：「汝不見世人，年老髮白齒落，羸瘦僂步低行，起居任杖，不能以不？」人答：「有是。」王曰：「汝謂獨免，可得不老？凡人已生，法皆老耄。常當為善端身口心，奉行經戒，奈何自恣？」人答：「愚癡故爾。」王曰：「汝自

以愚癡作惡，非是父母君天沙門道人過也。罪自由汝，豈得不樂今當受之。」是為閻王現第二天使也。

③閻王復問：「子為人時，豈不見世間男女，身有疾病，身體苦痛，坐起不安，命近憂促，眾醫不療不？」人答言：「有。」王曰：「汝可得不病耶？人生既老，法皆當病。聞身強健，當勉為善奉行經戒，端身口意，奈何自恣？」人答：「愚暗故爾。」王曰：「汝自以為愚作惡，非關父母君天沙門道人過也。罪自由汝，豈得不樂今當受之。」是為閻王現第三天使也。

④閻王復問：「子為人時，豈不見世間諸死亡者，或藏其屍，或棄捐之，至於七日，肌肉壞敗，狐狸百鳥皆就食之，凡人已死，身惡腐爛，汝豈不見？」人答言：「有。」王曰：「汝謂獨免，可得不死耶？凡人已生，法皆當死。聞在世間常為善事，敕身口意，奉行經戒，奈何自恣？」人答：「愚暗故爾。」王曰：「汝自作惡，非是父母君天沙門道人過也。罪自由汝，豈得不樂爾當受之。」是為閻王現第四天使也。

⑤閻王復問：「子為人時，豈不見世間弊人惡子，為吏所捕，取案官所，刑

法加之，或斷手足，或削耳鼻，或燒其形，懸頭日炙，或屠割支解，種種毒痛不？」人答言：「有。」王曰：「汝謂為惡，獨可脫耶？眼見世間罪福分明，何不守善，敕身口意，奉行經戒，云何自快？」人答：「愚暗故爾。」王曰：「汝自用心作不忠正，非是父母君天沙門道人過也。今是殃罪，要當自受。」是為閻王現第五天使也。

佛說經已，諸弟子等，皆受教誡，各前作禮，歡喜奉行。

《大法句經》　偈云：

雖誦千言　不行何益　不如一聞　勤修得益

雖誦千言　句義不正　不如一要　聞可滅意

雖誦千言　不義何益　不如一義　聞行得度

雖誦千言　不敬何益　不如一行　欣樂奉修

雖誦千言　我心不滅　不如一句　捨憍放逸

雖誦千言　求名逾著　不如一說　棄執離著

雖誦千言　不欲除罪　不如一文　去離生死

雖誦千言　色情逾固　不如一解　心境忘懷
雖誦千言　不求出世　不如一悟　絕離三界
雖誦千言　不存悲智　不如一聽　自他兩利
人壽百歲　慳貪逾盛　不如一日　割捨財色
人壽百歲　樂不持戒　不如一日　淨心守戒
人壽百歲　多忿不忍　不如一日　含喜不瞋
人壽百歲　怠惰不勤　不如一日　策勵身心
人壽百歲　情欣放逸　不如一日　歸心空寂
人壽百歲　昏暗識心　不如一日　洞悟無明
人壽百歲　拙御身心　不如一日　巧便運致
人壽百歲　常懷怯弱　不如一日　勇猛慧力
人壽百歲　不起善願　不如一日　發行四弘
人壽百歲　不生一智　不如一日　慧性聰利

《雜阿含經》　諸天說偈云：

士夫生世間　斧在口中生　還自斬其身　斯由其惡言
應毀便稱譽　應譽而更毀　其罪口中生　死則墮惡道
頌　建志誠心愚　高慕欣明儔　相與立弘誓　捨俗慕閑丘
蕭散人物外　晃朗免綢繆　寂寂求屈真　亹亹勵心柔
警策修三業　激切澄四流　興心願弘誓　救溺運慈舟
嘉期歸妙覺　善會涅槃修　存心八正道　立志三祇休

⑬　報恩部

㈠　述意緣

蓋聞，三寶重恩，四生慈父，化育十方，等同一子。

機無細而不臨，智有來而必撫。

遂使優填刻像，鬱爾浮光。斯匿鑄形，起然避席。

自茲厥後，靈祥屢應，嘉聲遠著，靡草從風。

念則罪滅福生，敬則善資遠代。

良由如來長我法身，父母養我生身，恩德既深，昊天難報。況復違背重恩，豈不永沉苦海。

是故，婦人鴆毒，夫蒙國賞。樵人害獸，雙臂俱落。

《智度論》　知恩者，大悲之本，開善業之初門，人所愛敬，名譽遠聞，死得生天，終成佛道。不知恩者，甚於畜生也。

㈡　報恩緣

《正法念經》　有四種恩，甚為難報。何等為四？一者母，二者父，三者如

來，四者說法法師。若有供養此四種人，得無量福。現在為人之所讚歎，於未來世能得菩提。

《大般若經》（第四百四十三）　若有問言：誰是知恩，能報恩者？應正答言：佛是知恩報恩者。何以故？一切世間，知恩報恩，無過佛故。

《增一阿含經》　爾時，世尊告諸比丘：若有眾生知返復者，此人可敬。小恩尚不忘，何況大恩。設離此間百千由旬，猶近我不異，我恒歎譽。若有眾生不知返復者，大恩尚不憶，何況小恩。彼非近我，我不近彼。正使披僧伽梨在吾左右，此人猶遠。是故，比丘！當念返復，莫學無返復。

《舍利弗問經》　佛言：夫受戒隨其力辦，可以為施，不限多少。

文殊師利白佛言：云何如來說父母恩大，不可不報？又言師僧之恩，不可稱量。其誰為最？

佛言：夫在家者，孝事父母在於膝下，莫以報生長與之等。以生育恩深故言大也。若從師學，開發知見，次恩大也。夫出家者，捨於父母生死之家，入法門中受微妙法，師之力也。生長法身，出功德財，養智慧命，功莫大也。追其

所生，乃次之耳。

《中陰經》　佛問彌勒：閻浮提兒生墮地，乃至三歲，母之懷抱為飲幾乳？

彌勒答曰：飲乳一百八十斛，除母腹中，所食四分。東弗于逮兒生墮地，乃至三歲，飲乳一千八百斛。西拘耶尼兒生墮地，乃至三歲，飲乳八百八十斛。北鬱單曰兒生墮地，坐著陌頭，行人授指欶指，七日成人，彼土無乳。中陰眾生飲吸於風。（古人用其小升，准今唐升一升當舊三升，故乳似多。）

《難報經》　左肩持父，右肩持母，經歷千年，便利背上，猶不能報父母之恩。

《增一阿含經》　孝順供養父母，功德果報，與一生補處菩薩功德一等。

《六度集經》　昔者，菩薩為大理家，積財巨億。常奉三尊，慈向眾生。觀市覩鼈，心悼之焉，問價貴賤。鼈主知菩薩有慈悲之德，答曰：「百萬」。菩薩答曰：「大善」。持鼈歸家，臨水放之，覩其游去，悲喜誓曰「眾難安全，如爾今也。」廣起弘願，諸佛讚善。鼈於後夜，來齧其門。怪門有聲便出見。鼈語菩薩曰：「吾受重潤，身得獲全，無以答恩。水居之物，知水盈虛。洪水

將至，必為巨害矣。願速嚴舟，臨時相迎。」答曰：「大善。」明晨詣門，如事啟王。王以菩薩宿有善名，信用其言，遷下處高。時至鼈來，洪水至矣，可速下載，尋吾所之，可獲無患。船尋其後，有蛇趣船。菩薩曰取，鼈云大善。又覩漂狐。曰取，鼈云亦善。又覩漂人，博頰呼天，哀濟吾命。曰取。鼈曰：「慎無取也。凡人心偽，尠有終信，背恩追勢，好為凶逆。」菩薩曰：「蟲類爾濟，人類吾賤，豈是仁哉？吾不忍為也。」於是取之。鼈曰：「悔哉。」遂至豐土，鼈辭曰：「恩畢請退。」答曰：「吾獲如來無所著至真等正覺者，必當相度。」鼈曰：「大善。」鼈退，蛇狐各去。狐以穴為居，獲古人伏藏紫磨名金百斤，喜曰：「當以報彼恩矣。」狐還白曰：「小蟲受潤，獲濟微命，蟲穴居之物，求穴以自安，獲金百斤，斯穴非塚非家，非劫非盜，吾精誠之致，願以貢賢。」菩薩深惟「不取，徒捐無益。於貧民可以布施，眾生獲濟，不亦善乎。」尋而取之。漂人覩焉，曰：「分吾半矣。」菩薩即以十斤惠之。漂人曰：「爾掘塚劫金，罪應死，奈何不分半分與？吾必告有司。」答曰：「貧民困者，吾欲等施。爾欲專之，不亦偏乎。」漂人遂告有司。菩薩見拘，無所告

訴，唯歸命三尊，堰過自責：「慈願眾生早離八難，莫有怨結，如今吾也。」蛇狐會曰：「奈何斯事？」蛇曰：「吾將濟之。」遂銜良藥，開關入獄，見菩薩狀，顏色有損，愴而心悲，謂菩薩言：「以藥自隨。吾將斲太子指，其毒尤甚，莫能濟。賢者以藥自聞，傅即瘳矣。」菩薩默然，蛇如所云，太子命欲將殞，王令曰：「有濟茲，封之相國，吾與參治。」菩薩上聞，傅之即瘳。王喜問其所由，本末自陳。王悵然自咎曰：「吾闇甚哉！」即誅漂人。大赦其國，封為相國，執手入宮，並坐談論佛法，遂致太平。

佛告諸沙門：理家者是吾身，國王者彌勒是，鼈者阿難是，狐者秋露子是，蛇者目連是，漂人者調達是。菩薩慈慧度無極行布施如是。

《新婆沙論》　昔，揵馱羅國，迦膩色迦王，有一黃門，恒監內事。暫出城外，見有群牛數盈五百，來入城內。問驅牛者：「此是何牛？」答言：「此牛將去其種。」於是，黃門即自思忖：「我宿惡業，受不男身，今應以財救此牛難。」遂償其價，悉令得脫。善業力故，令此黃門即復男身，深生慶悅。尋還城內，佇立宮門。附使啟王，請入奉現。王令喚入，怪問所由。於是，黃門具

奏上事，王聞驚喜，厚賜珍財，轉授高官，令知外事。

㈢ 背恩緣

《百喻經》　昔，有一婦，荒婬無度，欲情既盛，疾惡其夫。每思方策，頻欲殘害，種種設計，不得其便。會值其夫聘使鄰國，婦密為計，造毒藥丸，欲用害夫。詐語夫言：「爾今遠使，慮有乏短，今我造作五百歡喜丸用為資糧，以送於爾。爾若出國，至他境界，飢困之時，乃可取食。」夫用其言，至他界已，未及食之，於夜暗中，止宿林間，畏懼惡獸，上樹避之。其歡喜丸，忘置樹下。即以其夜，值五百偷賊，盜彼國王五百匹馬，并及寶物，來止樹下。由其逃突，盡皆飢渴。於其樹下見歡喜丸，諸賊取已，各食一丸，藥毒氣盛，五百群賊一時俱死。時，樹上人，至天明已，見此群賊死在樹下，詐以刀箭斫射死屍。收其鞍馬，并及財寶，驅向彼國。時，彼國王多將人眾，尋跡來逐，會於中路，值於彼人。彼王問言：「爾是何人？何處得馬？」其人答言：「我是某國人，而於道路值群賊，共相斫射。五百群賊，今皆一處，死在樹下。由是之故，我得此馬及以珍寶，來投王國。若不見信，往看賊之創痍殺割處所。」

是王即遣親信往看，果如其言。王時欣然，歎未曾有。既還國已，厚加爵賞，封以聚落。彼王舊臣咸生妒嫉，而白王言：「彼是遠人，未可信伏，如何卒爾寵遇過厚。至於爵賞，逾越舊臣。」遠人聞已，而作是言：「誰有勇健能共我試，請於平原，校其伎能。」舊人愕然，無敢敵者。後時彼國大曠野中，有惡師子，截道殺人，斷絕王路。時，彼舊臣詳共議之：「彼遠人者自謂勇健，無能敵者，今復若能殺彼師子，為國除害，真為奇特。」作是議已，便白於王。王聞是已，給賜刀杖，尋即遣之。爾時遠人既受敕已，堅強其意，向師子所。師子見之，奮噉鳴吼，騰躍而前。遠人驚怖，即便上樹，師子張口仰頭向樹。其人怖急，失所捉刀，落師子口，師子尋死。爾時遠人歡喜踊躍，來白於王。王倍寵遇。時，彼國人率爾敬服，咸皆讚歎。

《諸經要集》　有人，入林伐木，迷惑失路。時值大雨，日暮飢寒，惡蟲毒獸，欲侵害之。是人入石窟中，有一大熊。見之，怖出。熊語之言：「汝勿恐怖，此舍溫暖，可於中宿。」時，連雨七日，常以甘果美水供給此人。七日雨止，熊將此人示其道徑，熊語人言：「我是罪身，多人怨家。若有人問者，莫

言見我。」人答言爾。此人，前所見諸獵者問：「汝從何來，見有眾獸不？」答言：「見一大熊，於我有恩，不得示汝。」獵者言：「汝是人黨，以人類相觀，何以惜熊？今一失道，何時復來？汝示我者，我與汝多分。」此人心變，即將獵者，示熊處所。獵者殺熊，即以多分與之。此人展手取肉，二肘俱墮。獵者言：「汝有何罪？」答曰：「是熊看我，如父視子。我今背恩，將是罪報。」獵者怨怖，不敢食肉，持施眾僧上座。是阿羅漢，語諸下座：「此是菩薩，未來出世當得作佛，莫食此肉。」即時起塔供養。王聞此事，敕下國內：「背恩之人，無令住此。」（《新婆沙論》云：時上座觀肉，是菩薩肉，共取香薪焚燒其肉，收其餘骨，起窣堵波，禮拜供養，如事佛塔。）

《九色鹿經》　昔者，菩薩身為九色鹿，其毛九種色，角白如雪，常在恒水邊飲食水草，常與一烏為知識。時，水中有一溺人，隨流來下，或出或沒，仰頭呼天：「山神樹神諸天龍神！何不愍我？」鹿聞，下水救之，語言：「汝可騎我背捉我角，負出上岸。」溺人下地，遶鹿三匝，向鹿叩頭，乞為大夫作奴給其使，令採取水草。鹿言：「不用，且各自去。欲報恩者，莫道我在此。人

貪我皮角，必來殺我。」時，國王夫人夜夢見九色鹿，即詐病不起。王問「何以？」答曰：「我昨夢見非常之鹿，其毛九種色，其角白如雪，我思：欲得其皮作座縟，其角作拂柄。王當為我得之，王若不得，我將死矣。」王募國中：「若有能得，當分國而治，賜其金鉢盛滿銀粟，賜其銀鉢盛滿金粟。」溺人聞之，欲取富貴，念言：「鹿是畜生，死活何在？」往至王所，言知鹿處。王大歡喜言：「汝若能得其皮角來者，報之半國。」溺人面上即生癩瘡。溺人言：「大王！此鹿，雖是畜生，大有威神。王宜多出人兵，乃可得耳。」王即大出人眾，徑到恒水邊。烏在樹頭，見人兵來，即呼鹿言：「知識！且起，王兵來至。」鹿故熟眠臥不覺，烏下啄耳，鹿方驚覺，四向顧望無復走地，便往趣王車邊。傍臣欲射，王曰：「莫射，此鹿非常，將是天神。」鹿言：「大王！且莫射我，我前活王國中一人。」鹿復長跪，問王言：「誰道我在此？」王便指示車邊癩面人是也。鹿即仰頭視此人面，眼中淚出，不能自勝：「此人前溺在水中，我不惜身命，自投水中負此人出，約不相道。人無反復，不如出水中浮木也。」王有愧色：「汝受其恩，奈何反欲殺之？」即下敕於國中，若有驅逐

此鹿者，當誅五族。眾鹿數千皆來依附，飲食水草，不侵禾稼，風雨時節，五穀豐熟，人無疾病，其世太平。

時，九色鹿，我身是也。烏者，阿難是也。國王者，今父王悅頭檀是也。時王夫人者，今孫陀利是也。時，溺人者，調達是也。我雖有善心向之，故欲害我，難有至意。

《雀王經》　昔者，菩薩身為雀王，慈心濟眾，猶護身瘡。有虎食獸，骨拄其齒，困飢將終。雀王入口啄骨，日日若茲。雀口生瘡，身為瘦瘁。骨出虎活，雀飛登樹，說佛經曰：「殺為兇虐，其惡莫大。」虎聞雀誡動聲，勃然恚曰：「爾始離吾口，而敢多言。」雀覩其不可化，即速飛去。

佛言：雀王者，是吾身。虎者，是調達身。

《雜寶藏經》　時，提婆達多心常懷惡，欲害世尊，乃雇五百善射婆羅門，使持弓箭，詣世尊所，挽弓射佛。所射之箭，變成諸花。五百婆羅門，見是神變，皆大怖畏，即投弓箭，禮佛懺悔。佛為說法，皆得須陀洹道。復白佛言：「願聽我等出家學道。」佛言：「善來比丘！」鬚髮自落，法服著體，重為說

法，得阿羅漢道。諸比丘白佛言：「世尊神力甚為希有，提婆達多常欲害佛，然佛恒生大慈。」佛言：「非但今日如是。」

於過去時，波羅奈國，有一商主，名不識恩，共五百賈客入海採寶。得寶還返，到淵洄處，遇水羅剎，而捉其船，不能得前。眾商人等極大驚怖，皆共唱言：「天神地神日月諸神，誰能慈救濟我也。」有一大龜，背廣一里，心生悲愍，來向船所，負載眾人，即得度海。時，龜小睡，不識恩者欲以大石打龜頭殺，諸賈人言：「我等蒙龜，濟難活命，殺之不祥，不識恩也。」不識恩曰：「我停飢急，誰能念恩。」輒便殺龜而食其肉，即日夜中有大群象踏殺眾人。

爾時，大龜，我身是也。爾時，不識恩者，提婆達多是也。五百賈人者，五百婆羅門，出家得道是也。

我於往昔，濟彼免難，今復拔其生死之患也。

《佛說栴檀樹經》　佛告阿難：諦聽執受。

時，維耶離國，有五百人，入海採寶，置船步還，經歷深山。日暮止宿，預嚴早發。四百九十九人皆引去，一人臥熟失輩，仍遇天雨雪，失去徑路。窮厄

山中，啼哭呼天。有大栴檀香樹，樹神謂窮人言：「可止留此，自相給衣食，到春可去。」窮人便留至于三月，啟樹神言：「受恩得全身命，未有微報。顧有二親今在本土，實思得還，願乞發遣。」樹神言「善」。便自從意以金一餅賜之。去此不遠，當得還邑。窮人臨去，問樹神言：「此樹香潔，世所希有，今當委還，願知其名。」神言「不須問也」。窮人復言：「依陰此樹，積歷三月。若到本國，當宣樹恩。」神便報言：「樹名栴檀，根莖枝葉治人百病，其香遠聞，世之奇異，人所貪求。不須道也。」窮人還至國中，親族歡喜。後無幾間，國王病頭痛，禱祀天地山水諸神，痛不消瘥，名醫省視，唯得栴檀香，以護病得愈。王即募求，民間無有。便宣令國中：「得栴檀香者，拜為封侯，妻以王女。」時，窮人聞賞祿重，便詣王所，白言：「我知栴檀香處。」王便令匠臣將窮人往伐取香樹。至到樹所，使者見樹洪直，枝條茂盛，花果煌煌。以希見故，心不忍伐。不伐者，則違王命。躊躇徘徊，不知云何。樹神空中言曰：「便伐，但置其根。伐已，以人血塗之，肝腸覆其上。樹自當生，還復如故。」使者聞神言如此，便令人伐之。窮人住在樹邊，樹枝踒地，摽殺窮人。

使者便與左右議言：「向者樹神言：當得人血肝腸以祠樹心。不知當以誰賚，此人今死，便以當之。」則屠割之，取其肝血，如神所敕。樹即更生，如本無異。車載伐樹以還國中，醫即進藥。王病得愈，舉國歡喜。王命國中人民，其有病者，皆出香給，病皆得愈。舉國欣欣，遂致太平。

阿難退坐，稽首白言：「是窮人何無返復，違樹神靈誓？」

佛報曰：乃往昔，維衛佛時，有父子三人。其父奉行齋戒，未曾懈怠。大兒常於中庭空中，燒香供養十方諸佛。小弟愚癡，不知三尊，輒以衣覆香上。兄謂弟言：「此事大重，何以犯之。」弟怨，惡言誓言：「斷兄兩足。」兄復起念：「當拍殺弟。」父言：「汝二子諍，使我頭痛。」大兒報言：「願破我身為藥，令父平復。」口不妄言故，世世受罪。弟興惡意，欲斷兄足。後果將人往斷樹身。兄欲拍殺弟，今作樹神，果因樹為體，拍殺弟身。時，國王頭痛者其父也，奉齋精進，故得尊貴。時，言使我頭痛者，後果頭痛，各受其殃。

佛言：罪福報應，如影隨形。

頌　盛哉能仁　悲救為先　乘機赴感　鞠養慈憐

狐金蛇賞　閹人形全　知恩報德　幽冥應焉
逆婦鴆夫　天賜命延　賊獸不害　反報遐年
違恩背義　禍害危身　貪香伐樹　肝血塗神

⑭ 放生部

㈠ 述意緣

蓋聞元元雜類，莫不貪生。蠢蠢迷徒，咸知畏死。

所以失林窮虎，乃委命於廬中。鍛翮驚禽，遂投身於案側。

至如楊生養雀，寧有意於玉環。孔氏放龜，本無情於金印。

而冥期弗爽，雅報斯臻。故知因果業行，皎然如日。

且大悲之化，救苦為端。弘誓之心，濟生為本。

但五都名族，皆以迾鼎相誇。三輔逸仁，莫不鼓刀成務。

群生何罪，枉見形殘。含識無愆，橫逢俎醢。致使怨魂不斷，苦報相酬。

今勸仁者，同修慈行，所有危怖，並存放捨。縱彼飛沉，隨其飲啄。

當使紫鱗赬尾，並相望於江湖。錦臆翠毛，等逍遙於雲漢。

或聽三歸而悟道，何異瞽龍。聞四諦而生天，更同鸚鳥。

共立長壽之基，同招常命之果也。

㈡ 興害緣

《涅槃經》　有十六惡律儀。何等十六？

①為利，餵養羔羊，肥已轉賣。②為利，買已屠殺。③為利，餵養猪豚，肥已轉賣。④為利，買已屠殺。⑤為利，餵養牛犢，肥已轉賣。⑥為利，買已屠殺。⑦為利，養雞令肥，肥已轉賣。⑧為利，買已屠殺。⑨釣魚。⑩獵師。⑪劫奪。⑫魁膾。⑬網捕飛鳥。⑭兩舌。⑮獄卒。⑯呪龍。能為眾生，永斷如是十六惡業，是名修戒。

《雜阿毘曇心論》　有十二種，住不律儀：①屠羊，②養雞，③養猪，④捕鳥，⑤捕魚，⑥獵師，⑦作賊，⑧魁膾，⑨守獄，⑩呪龍，⑪屠犬，⑫伺獵。

屠羊者，謂殺羊。以殺心故，若養若賣若殺，悉名屠羊。養雞養猪亦如是。

捕鳥者，若殺鳥自活。捕魚獵師亦如是。

作賊者，常行劫害。魁膾者，主殺人自活。守獄者，以守獄自活。呪龍者，習呪龍蛇，戲樂自活。屠犬者，旃陀羅。伺獵者，王家獵主。

《對法論》　不律儀業者，何等名為不律儀者？所謂：屠羊、養雞、養猪、捕鳥、捕魚、獵鹿、罝兔、劫盜、魁膾、害牛、縛象、立壇、呪龍、守獄、讒

構、好為損等。

屠羊者，為欲活命，屠養買賣。如是養雞猪等，隨其所應。

縛象者，恒處山林，調執野象。

立壇、呪龍者，習呪龍蛇，戲樂自活。

讒構者，以離間語，毀壞他親，持用活命。

或由生彼種姓中，或由受持彼事業者，謂：即生彼家，若生餘家，如其次第所期。現行彼業決定者，謂：身語方便為先，決定要期，現行彼業。

是名不律儀業。

㈢ 放生緣

《梵網經》 若佛子！以慈心故，行放生業。一切男子是我父，一切女人是我母，我生生無不從之受生。故，六道眾生，皆是我父母。而殺食者，即殺我父母，亦殺我故身。

一切地水是我先身，一切火風是我本體。故，常行放生，生生受生。

若見世人殺畜生時，應方便救護解其苦難，常教化講說菩薩戒，救度眾生。

若父母兄弟死亡之日，請法師講菩薩戒經律，追福資其亡者得見諸佛，生人天上。若不爾者，犯輕垢罪。

《僧祇律》　一切道俗七眾等，並須漉水飲用。

若漉得水已，使能見掌中細文者，審悉看之。看時，如大象載竹車迴頃，知無，應用。使可信者教漉，不可信者自漉。得蟲，還送本取水來處安之。若來處遠，近有池井，七日不消者，以蟲著中。若知水有蟲，不得持器繩借人。

若池江水有蟲，不得唱云「此水有蟲」。若問者，答云：「長者自看」。若知友同師者，語言「此中有蟲，當漉水用。」

《十誦律》　有二比丘，未曾見佛，從北遠道，共往舍衛，奉見世尊。道中渴乏，值有蟲水。破戒者言：「可共飲之」。持戒者言：「水中有蟲，何可得飲？」破戒者言：「我若不飲，必當渴死，不得見佛。」便飲而去。持戒者慎護戒故不飲，遂渴乏死，即生三十三天，身得具足，先到佛所，頭面禮足。佛為說法，得法眼淨，受三歸畢，還歸天上。時，飲水者，後到佛所，佛為四眾說法，即披衣示金色身：「汝癡人欲看我肉身，何為不如持戒者先見我法身智

慧之身。」

佛言：從今已去，比丘若行二十里外，無漉水囊，犯罪。若自無，同意伴有者，聽去。

又，有征行軍人，有比丘尼教化行人，人皆弓頭安漉囊，持用濾水。官人聞奏國王，王聞瞋之，皆欲殺却：「汝小蟲尚畏不殺，況見賊肯害之。」行人向王分疏云：「小蟲，若於國有害，臣皆殺却。既無有怨，何故不聽濾飲。」王聞放之，由行人義，慈善根力，及賊皆來投化。

《正法念經》　經宿之水，若不細觀，恐生細蟲。若不漉治，不飲不用。是名細持不殺戒。

《智度論》　過去世時，人民多病，黃白痿熟。菩薩爾時身為赤魚，自以其肉施諸病人，以救其疾。

又，有菩薩，作一鳥身，在林中住。見有一人，入於深水，非人行處，為水神所羂，著不可解。若能至香山，取一藥草著其絹上，繩即爛壞，人得脫去。菩薩宿世作如是等，無量本生，多有所濟。名本生經。

《十誦律》　佛言：過去世時，近雪山下，鹿王名曰威德，作五百鹿王。

時有獵師安穀施羂，鹿王前行，右脚墮毛羂中。鹿王心念：「若我現相，則諸鹿不敢食穀，須啖穀盡，爾乃現脚相。」

時，諸鹿皆去，唯一女鹿住，便說偈言：

大王當知　是獵師來　願勤方便　出是羂去

爾時，鹿王以偈答言：

我勤方便　力勢已盡　毛羂轉急　不能得出

女鹿見獵師到已，向說偈言：

汝以利刀　先殺我身　然後願放　鹿王令去

獵師聞之，生憐愍心，以偈答言：

我終不殺汝　亦不殺鹿王　放汝及鹿王　隨意之所去

獵師即時解放鹿王。

佛言：昔鹿王者，今我身是。五百鹿者，五百比丘是。時，有雁王，獵者得之。有同伴雁，欲代捨命，還說偈相報。獵師見愍，二雁並放。後求寶報恩，

大意同前。

《智度論》　王聞鹿言，即從座起，而說偈言。

我實是畜獸　名曰人頭鹿　汝雖是鹿身　名為鹿頭人

以理而言之　非以形為人　若能有慈悲　雖獸實是人

我從今日始　不食一切肉　我以無畏施　且可安汝意

《善見律》　目連為阿育王演《本生經》云：大王！往昔有一鷓鴣鳥，為人籠繫，在地愁怖，便大鳴喚。同類雲集，為人所殺。

鷓鴣問道人云：「我有罪不？」道人答云：「汝鳴聲時，有殺心不？」鷓鴣鳥言：「我鳴命伴來，無殺心也。」道人即答：「若無殺心，汝無罪心也。」而說偈言：

不同業而觸　不同心而起　善人攝心住　罪不橫加汝

《僧祇律》　佛告諸比丘：過去世時，香山中有仙人住處。去山不遠，有一池水。時，水中有鼈，出池求食，食已向日張口而眠。時，香山中有諸獼猴，入池飲水已上岸，見此鼈張口而眠。時，獼猴便作婬法，即以身生內鼈口中。

鼈覺合口，藏六甲裏，如所說偈言：

愚癡人執相　猶如鼈所嚙　失守摩羅捉　非斧則不離

時，鼈急捉獼猴却行欲入水。獼猴急怖，便作是念：若我入水，必死無疑。然，苦痛力弱，任鼈迴轉，流離牽曳。遇值嶮處，鼈時仰臥。是時，獼猴兩手抱鼈，作是念言：「誰當為我脫此苦難？」獼猴曾知仙人住處，彼當救我。便抱此鼈向彼處去。仙人遙見，便作是念：「咄哉異事。念是獼猴，為作何等欲戲弄耶。」獼猴故言：「婆羅門！是何等寶物，滿鉢持來，得何等信，而來向我。」

爾時，獼猴即說偈言：

我愚癡獼猴　無辜觸惱他　救厄者賢士　命急在不久

今日婆羅門　若不救我者　須臾斷身生　困厄還山林

爾時，仙人以偈答言：

我念汝得脫　還於山林中　恐汝獼猴法　故態還復生

爾時彼仙人　為說往昔事　鼈汝宿命時　曾號字迦葉

獼猴過去世　號字憍陳如　已作婬欲行　今可斷因緣

迦葉放憍陳　令還山林去　（鼈聞是語，便放猴去。）

㈣ 救厄緣

《出曜經》　南海卒涌，驚濤浸灌。有三大魚，流入淺水，自相謂言：「我等厄此，及漫水未減，宜可逆上，還歸大海。」復礙水舟，不得越過。第一魚者，盡力跳舟得度，次魚復憑草獲過，其第三魚氣力消竭，為獵者得之。

佛見而說偈曰：

是日已過　命則隨減　如魚少水　斯有何樂

《彌勒所問本願經》　佛言：阿難！我本求道時，勤苦無數。過去世時，有王太子，號曰寶華，端正姝好。從園觀出，道見一人，身患病癩，見問病人：「以何等藥療卿病？」癩者答曰：「得王身髓血等，以塗我身，其病乃愈。」太子聞已，即自破身骨髓血等，以與病者。至心施與，意無悔恨。

其王太子者，即我身是。四大海水，尚可升量。我身骨髓血等，不可稱數，求正覺故。

《大集經》　爾時，曠野菩薩現為鬼身，散脂菩薩現為鹿身，慧炬菩薩現獼猴身，離愛菩薩現羯羊身，盡漏菩薩現鵝王身。如是五百諸菩薩等，各各現受種種諸身，其身悉出大香光明，一一菩薩手執燈明，為供養十方諸佛。從七佛已來，與如是佛用為眷屬，受持五戒，發菩提心，為欲調伏一切眾生，令發菩提，故受此身。

《雜寶藏經》　昔者，有一阿羅漢道人，畜一沙彌。知此沙彌，却後七日，必當命終，與假歸家。至七日頭，敕使還來。沙彌辭師，即便歸去。於其道中見眾蟻子，隨水漂流，命將欲絕。生慈悲心，自脫袈裟盛土堰水，而取蟻子置高燥處，遂悉得活。至七日頭，還歸師所。師甚怪之，尋即入定，以天眼觀，知其更無餘福德，爾以救蟻子因緣之故，七日不死，得延命長。

（又，治故塔亦得延命。又，治補伽藍牆壁鏬孔，亦得延命。）

《大悲經》　佛告阿難：過去之世，有大商主，為採寶故，將諸商人入於大海。彼所乘船，眾寶悉滿，至海中間，其船卒壞。時，彼商人心懷怖畏，極生憂惱。其中，或有得船板者，或有浮者，有命終者。我於爾時作商主，在彼大

海中，用以浮囊，安隱而度。時，有五人呼商主言：「大士商主！惟願惠施我等無畏。」說是語已，爾時，商主即告之言：「諸丈夫！勿生怖畏，我令汝等從此大海安隱得度。」阿難！彼時商主身帶利劍而作是念：「大海之法，不居死屍。如其我今自捨身命，此諸商人必能得度大海之難。」作是念已，即喚商人：「置己身上，令善捉持。」彼諸商人，有騎背者，有抱肩者，有捉髀者。爾時，商主為欲施彼無怖畏故，大悲修心，起大勇猛，即以利劍斷己命根，迎取命終。於時，大海漂其死屍置之岸上。時，五商人便得度海，安隱受樂，平吉無難，還閻浮提。

阿難！彼時，商主豈異人乎，我身是也。五商人者，今五比丘是也。是五比丘，昔於大海而得度脫，今復於此生死大海而得度脫，安置無畏涅槃彼岸。

《智度論》　乃往過去無量阿僧祇劫，有大林樹，多諸禽獸，野火來燒，三邊俱起，唯有一邊而躡一水。眾獸窮逼，逃命無地。

佛言：我於爾時，為大身多力鹿，以前脚跨一岸，以後脚踏一岸，令眾獸蹈背上而度。皮肉盡壞，以慈悲力，忍之至死。最後一兔來，氣力已竭，自強努

力，忍令得過。過已脊折，墮水而死。如是久有，非但今也。

前得度者，今諸弟子是。最後一兔者，今須跋陀是。佛世世樂行精進，今猶不息。

《賢愚經》　佛過去久遠世時，時世飢儉。如來因地慈救眾生，作大魚身，長五百由旬。國人須其肉者，無問人畜，皆來取啖，取已還生。經於十二年，施其肉血。

《受生經》　昔者，菩薩曾為鼈王，生長大海，化諸同類。子民群眾，皆修仁德。王自奉行慈悲救護，愍於眾生如母愛子。其海深長，邊際難限，而悉周至，靡不更歷。於時，鼈王出於海外，在邊臥息，積有日月，其背堅燥，猶如陸地。賈人遠來，因止其上，破薪燃火，炊煮飯食，繫其牛馬，車乘載石，皆著其上。鼈王欲起入水，畏墮不仁，適欲強忍，痛不可勝，便設權計，入淺水處，除滅火毒，不危眾賈。賈眾恐怖，謂湖卒漲，悲哀呼嗟，歸命諸天，唯見救濟。鼈王心益愍之，因報賈人曰：慎莫恐怖，吾被火焚，故捨入水，欲令痛息。今當相安，終不相危。眾賈聞之，知有活望，俱時發聲言：南無佛。鼈興

大慈，還負眾賈，移在岸邊。眾人得脫，靡不歡喜。遙稱鼈王，而歎其德。尊為橋梁，多所過度，行為大舟，超越三界。設得佛道，當復救脫生死之厄。鼈王報曰：善哉！善哉！當如汝言。各自別去。

佛言：時，鼈王者，我身是也。五百賈人者，今五百弟子，舍利弗等是也。

《正法念經》　若有眾生，見犯法者，應受死苦，以財贖命，令其得脫。不求恩報，命終生常歡喜天，從天退還，得受人身，不遭王難。若有眾生持戒，見大火起焚燒眾生，以水滅火，救諸眾生，命終生行道天，受種種樂。

《度狗子經》　昔，有一國，穀米踊貴，人民飢餓。

時，有沙門，入城分衛，周遍門室，無所以獲。次至長者大豪貴門，得粗惡飯。適欲出城，門中逢一射獵屠兒，抱一狗子，持歸欲殺。見沙門歡喜，前為作禮。沙門呪願，老壽長生。沙門知有狗子，疑欲殺之故，問其人：「今何所齎？」答曰：「空行，無所獲持。」沙門又問：「吾已見之，何為藏匿。殺生之罪，甚為不善。願持我食，貿此狗子，令命得濟，卿福無量。」其人答曰：「不能相與。我故行求家門共食，卿此少飯，何所足乎？」沙門慇懃，曉諭語

之。其人觝突，不肯隨言。沙門又言：「設不肯者，可以示我。」其人即出，以示沙門。沙門舉飯以飼狗子。以手摩扙，呪願淚出。卿罪所致，得是犬身，不得自在，見殺食啖，使爾世世罪滅福生，離狗子身，得生為人，所在遇法三寶自然。狗子得食，善心生焉，踊躍歡喜，知自歸依。人將還家，屠殺共食。狗子命過，即生豪貴大長者家。適生墮地，便有慈心。時，彼沙門分衛，次到長者門裏分衛。時，長者子見彼沙門，憶識本緣，便前稽首，禮沙門足。請前供養百味飲食。前白父母言：「今我欲逐此大和尚，奉受經戒，為作弟子。」父母愛重，不肯聽之：「我今一門，有汝一子，當以續後。家門之主，何因便欲棄家而去？」小兒啼泣，不肯飲食：「不欲聽我，便自就死。」父母見然，便聽令去，隨師學道，除去鬚髮，被三法衣，諷誦佛經，深解其義，便得三昧立不退轉，開化一切，發大道意。

佛世難值，經道難聞，能與相值，無不蒙度。畜生尚有得道，豈況於人，寧不獲果。縱復缺犯，還生慚愧。白淨已來，黑垢自滅。

《雜阿含經》　爾時，世尊告諸比丘：過去世時，有一鳥，名曰羅婆，為鷹

所捉，飛騰虛空。於空鳴喚，言：「我不自覺，忽遭此難。我坐捨離父母境界而遊他處，故遭此難。如何今日，為他所囚，不得自在。」鷹語羅婆：「汝當何處自有境界而得自在？」羅婆答言：「我於田耕壟中自有境界，足免諸難，是為我家父母境界。」鷹於羅婆起憍慢，言：「放汝令去，還耕壟中，能得脫不？」於是，羅婆得脫鷹爪，還到耕壟大塊之下，安住止處。然，復於塊上欲與鷹鬥。鷹則大怒，彼是小鳥，敢與我鬥，瞋恚極盛，峻飛直博。於是，羅婆入於塊下，鷹鳥飛勢臆衝堅塊，碎身即死。時，羅婆鳥深伏塊下，仰說偈言：

鷹鳥用力來　羅婆依自塊　乘瞋猛盛力　致禍碎其身
我具足通達　依於自境界　伏怨心隨善　自觀欣其力
縱汝有兇愚　百千龍象力　不如我智慧　十六分之一
觀我智勝殊　摧滅於蒼鷹

頌　含識皆畏死　有命懼嶮危　如魚困池涸　難逢流水希
親疏皆父母　何得不悲時　但慈救厄苦　福報自然隨

⑮ 興福部

㈠ 述意緣

昔，優填初刻栴檀，波斯始鑄金質，皆現寫真容，工圖妙相。

故能流光，動瑞避席，施虔爰至。

髮爪兩塔，衣影二臺，皆是如來在世，已見成軌。

自收迹河邊，闍維林外，八王請分，還國起塔，及瓶炭二所。於是，十剎興焉。

其生處得道，說法涅槃，髮髻頂骨，四牙雙跡，鉢杖唾壺，泥洹僧等，皆樹塔勒銘，標碣神異。

爾後，百有餘年，阿育王遣使浮海，壞撤諸塔，分取舍利，還值風潮，頗有遺落。故，今海族之中，時或遇者是。

後八萬四千，因之而起。育王諸女，亦次發淨心，並鐫石鎔金，圖寫神狀。

至能浮江汎海，影化東川。雖復靈迹潛通，而未彰視聽。

及蔡愔、秦景，自西域還至，始傳畫氎釋迦。於是涼臺壽陵，並圖其相。自

茲厥後，形像塔廟，與時競列。洎于梁代，遺光奧盛。

但法身無像，因感故形。感見有參差，故形應有殊別。

若乃心路蒼茫，則真儀隔化。情志慊切，則木石開心。

故，劉殷至孝誠感，釜底為之生銘。丁蘭溫清竭誠，木母以之變色。

魯陽迴戈而日轉，杞婦下淚而城崩。斯皆隱惻，入其性情。

故使徵祥昭乎耳目，是知道藉人弘，神由物感，豈曰虛哉。

是以祭神如神在，則神道交矣。敬像如敬佛，則法身應矣。

故，入道必以智慧為本，智慧必以福德為基，譬猶鳥備二翼，倏舉萬尋。車足兩輪，一馳千里。豈不勤哉，豈不勗哉。

㈡ 修福緣

《佛說福田經》 佛告天帝：復有七法廣施，名曰福田。行者得福，即生梵天。何謂為七？①興立佛圖僧房堂閣。②園果浴池，樹木清淨。③常施醫藥，療救眾病。④作牢堅船，濟度人民。⑤安設橋梁，過度羸弱。⑥近道作井，渴乏得飲。⑦道作圊廁，施便利處。是為七事，得梵天福。

爾時，坐中有一比丘名曰聽聰，聞法欣悅。即白佛言：我自惟念先世之時，生波羅奈國，為長者子。於大道邊，起立精舍，床臥漿糧，供給眾僧。行路頓乏，亦得止息。緣此功德，命終生天為天帝釋，下生世間為轉輪王，各三十六返，典領天人九十一劫，足下生毛，躡空而遊，食福自然。今值世尊，顧臨眾生，蠲我愚濁，安以靜慧，生死栽枯，號曰真人。功報成諦，其為然矣。

復有一比丘，名曰波拘盧，即白佛言：憶念我昔，生拘那竭國，為長者子。時世無佛，眾僧教化，大會說法，我往聽法，聞法歡喜。將一藥果名呵梨勒，奉上眾僧。緣此果報，命終生天，下生世間，恒處尊貴，與眾超絕。九十一劫未曾疾病。餘福值佛，逮得應真。

復有一比丘，名曰須陀耶，即白世尊曰：我念宿命，生維耶離國，為小民家子。時世無佛，眾僧教化，我時持酪入市欲賣，值眾僧大會講法，過而立聽，聞法歡喜，即舉瓶酪，布施眾僧。僧得呪願，益懷欣躍。緣此福德，命終生天上。下生世間，恒處尊貴。九十一劫，末後餘愆，下生世間，母妊數月，得病命終。埋母塚中，月滿乃生。塚中七年，飲死母乳，用自濟活。微福值佛，逮

得真諦。

復有一比丘名曰阿難，即白世尊曰：憶念我昔，生羅閱祇國，為庶民子。身生惡瘡，治之不瘥。有親友道人來語我言：當浴眾僧，取其浴汁以用洗瘡，亦可得愈，又可得福。我即歡喜，徑到寺中，加敬至心，更作新井香油浴具，洗浴眾僧，取其浴汁，以用洗瘡，尋蒙除愈。緣是功德，所生端正，金色晃昱，不受塵垢。九十一劫常得淨福，僧德廣遠。今復值佛，心垢消除，逮得應真。

爾時，坐中有一比丘尼，名曰奈女，即白佛言：我念宿命，生波羅奈國，為貧女人。時世有佛，名曰迦葉，時與大眾，圍繞說法。我時在坐，聞經歡喜，意欲布施，顧無所有。自惟貧賤，心用悲感，詣他園圃乞求果菽，當以施佛。乞得一柰，大而香好。擎一杅水，并柰一枚，奉迦葉佛及諸眾僧。佛知至意，呪願受之。分布水柰，一切周普。緣此福祚，命終生天，得為天后。下生世間不由胞胎。九十一劫生柰花中，端正鮮潔，常識宿命。今值世尊，開示道眼。

爾時，天帝即從座起，為佛作禮，長跪叉手，白佛言：世尊！我自惟念，先世之時，生拘留大國，為長者子。青衣抱行，入城遊觀，偶值眾僧街巷分衛。

時見人民，施者甚多，即自念言：願得財寶布施眾僧，不亦快乎。即解珠瓔布施眾僧。同心呪願，歡喜而去。從是因緣，壽終生天，得為天帝。九十一劫，永離八難。

佛告天帝及諸大眾：聽我自說宿命所行。昔我前世，於波羅柰國近大道邊，安設圊廁。國中人眾得輕安者，莫不感義。緣此功德，世世清淨，累劫行道，穢染不污。金色晃昱，塵垢不著。食自消化，無便利之患。

佛告天帝：九十六種道中，佛道最尊。九十六種法中，佛法最真。九十六種僧中，佛僧最正。所以者何？由如來從阿僧祇劫，發願誠諦，殞命積德，誓為眾生，六度四等眾善普備，得慧成滿，三界天尊，無能及者。其有眾生，發一敬心向如來者，勝獲大千世界珍寶施矣。三十七品，十二部經，分別罪福，言皆至誠。開三乘教，皆得奉行。聞者歡喜，樂作沙門，信佛行法，志尚清高，捨世貪諍，導世間福，天人路通，眾僧之由矣。是為最尊無上之道。

《增一阿含經》　爾時，世尊告諸比丘：有四梵福。云何為四？若有信人，未曾起偷婆處（塔是），於中能起偷婆者，是初受梵天之福。若有信人，能補

治故寺者，是謂第二受梵天之福。若有信人，能和合聖眾者，是謂第三受梵天之福。若佛初轉法輪時，諸天世人，勸請轉法輪，是謂第四受梵天之福。

爾時，有異比丘，白世尊言：梵天之福，竟為多少？

世尊告曰：閻浮里地眾生所有功德，如是展轉，從四天，上至他化自在天之福，故不如一梵天王之福。若求其福，此是其量也。

㈢ 應法緣

若欲修造，理須如法。造作雖少，得福無量。若不依法，縱多無益。

《佛在金棺敬福經》　經像主，莫論道。雇經像之匠，莫云客作。

造佛、布施，二人獲福，不可度量。欲說其福，窮劫不盡。受吾約敕，是佛真子。如是精誠，造少福多。

問：工匠之法，作經像得物，合取直不？

佛言：不得取價直，如賣父母取財者，逆過三千，真是天魔，急離吾佛法，非我眷屬。

飲酒食肉、五辛之徒，不依聖教，雖造經像，數如塵沙，其福甚少，蓋不足

言。劫燒之時，不入海龍王宮，勞而少功。不敬之罪，死入地獄。主匠無益，諸天不祐。不如不造，直心禮拜，得福無量。如向所列，造多福少。

若像師造像，不具相者，五百萬世中，諸根不具。

第一盡心為上，妙果先升。

《罪福決疑經》　僧尼白衣等，或自捨財，及勸化得物，擬佛受用。

經營人將此物，造作鳥獸形像，安佛槃上者，計損滿五錢直，犯逆罪。究竟不還，一劫墮阿鼻地獄。贖香油燈供養者，無犯。佛不求利，無人堪消。

初獻佛時，上中下座，必教白衣奉佛及僧。獻佛竟，行與僧食，不犯。

若不爾者，食佛物故，千億歲墮阿鼻地獄。檀越不受前教，亦招前報。若生人間，九百萬歲墮下賤生。何以故？佛物無人能評價故。

述曰：此謂施主決定入佛受用，所以須贖。若如今時齋上，每出佛槃飲食，情通彼此，不局執者。食訖，還入施主，不勞收贖。如七月十五日獻佛及僧，無佛僧可受用，即須贖食以物食，依經獻佛，及僧自恣。佛僧福田，道高資益冥道。七世亡親，現存眷屬，得離災難清升樂處。所以俗人田薄，不能資導，

故不通俗也。數見白衣獻佛訖，將為自食，故別疏記。

《觀佛三昧經》　時，優填王戀慕世尊，鑄金為像。聞佛當下寶階，象載金像，來迎世尊。

爾時，金像從象上下，猶如生佛，足步虛空，足下雨花，亦放光明，來迎世尊，合掌叉手，為佛作禮。

爾時，世尊亦復長跪合掌向像，空中百千化佛，亦皆合掌長跪向像。

爾時，世尊而語像言：汝於來世，大作佛事。我滅度後，我諸弟子，以付囑汝。

空中化佛，異口同音，咸作是言：若有眾生，於佛滅後，造立形像，持用供養。是人來世，必得念佛清淨三昧。

《外國記》　佛上忉利天，為母說法，經九十日。波斯匿王思欲見佛，刻牛頭栴檀作如來像，置佛座處。佛後還入精舍，像出迎佛。

佛言：還坐，吾般涅槃後，可為四部眾作諸法式。

像即還坐。此像是眾像之始。佛移住兩邊小精舍，與像異處相去二十步。祇

桓精舍本有七層，諸國競興，供養不絕。臺內長明燈，鼠銜燈炷，燒諸幡蓋，遂及精舍，七重都盡。諸國王人民，皆大悲惱，謂檀像已燒。却後四五日，開東邊小精舍戶，忽見本像移向彼房。眾大歡喜，共治精舍，得作兩重，移像本處。

《優填王作佛像形經》　昔佛在世時，拔耆國王名曰優填，來至佛所，頭面頂禮，合掌白佛言：世尊！若佛滅後，其有眾生作佛形像，當得何福？

佛告王曰：若當有人，作佛形像，功德無量，不可稱計。世世所生，不墮惡道。天上人中，受福快樂。身體常作紫磨金色，眼目清潔，面貌端正，身體手足，奇絕妙好，常為眾人之所愛敬。若生人中，常生帝王大臣長者賢善家子。所生之處，豪尊富貴，財產珍寶，不可稱數。常為父母兄弟宗親之所愛重。若作帝王，王中特尊，為諸國王之所歸仰。乃至得轉輪聖王，王四天下，七寶自然，千子具足，飛升天上，無所不至。若生天上，天中最勝。乃至得作六欲天王，於六天中尊貴第一。若生梵天，作大梵王，端正無比，勝諸梵天，常為諸梵之所尊敬。後皆得生無量壽國，作大菩薩最尊第一。過無數劫，當得成佛，

入泥洹道。若當有人作佛形像，獲福如是。

《法花經》　偈云：

若人為佛故　建立諸形像　乃至童子戲　若草木及筆

或以指爪甲　而畫作佛像　如是諸人等　皆已成佛道

《造立形像福報經》　佛至拘羅惟國。時，國主名優填王，年始十四，聞佛當來，即敕傍臣左右：皆悉迎佛。

到，以頭面禮佛，長跪叉手，白佛言：天上人中，無能及佛者，光明巍巍乃能如是。恐佛去已後，恐不復見，今欲作佛形像恭敬承事，得何福報，願佛哀愍，為我說之。

爾時，世尊說偈答曰：

王諦聽吾說　福地灰上土　福德無過者

作佛形像報　恒生大富家　尊貴無極珍　眷屬常恭敬

作佛形像報　常得天眼報　無比紺青色

作佛形像報　父母見歡喜　端正威德重　愛樂終無厭

作佛形像報　金色身焰光　猶妙師子像　眾生見歡喜
作佛形像報　閻浮提大姓　剎利婆羅門　福人於中生
作佛形像報　不生邊地國　不盲不醜陋　六情常完具
作佛形像報　臨終識宿命　見佛在其前　不覺死苦時
作佛形像報　作大名聞王　金輪飛行帝　典主四天下
作佛形像報　作釋天名因　神足典第二　三十三天奉
作佛形像報　此過出欲界　作妙梵天王　迦夷眾梵恭
作佛形像報　受福正如是
若能刻畫作　天地尚可稱　此福不可量
是故供養佛　花香香汁塗　供養大士者　得漏盡無為

㈣　嚫施緣

《輪轉五道經》　佛言：凡作功德，隨身之行，燒香燃燈，得福甚多。燒香作福及以轉經，不得請人而不嚫願。如倩人食，豈得自飽。燒香潔淨，燃燈續明，燒香齋會，讀經嗏嚫，以為常法。

布施得福，諸天接將。萬惡皆却，眾魔降伏。

懈怠之人，不能精進。一朝疾病，又不吉利，便欲燒香，方始作福。諸天未降，諸魔在前，競來嬈觸，作諸變怪。

以是之故，常當精進。罪福隨人，如影隨形。種殖福田，如尼俱類樹，本種一核，稍稍漸大，收子無限。

佛言：阿難！施一得萬倍，言不虛也。

佛說偈言：

賢者好布施　天神自扶將　施一得萬倍　安樂壽命長

今日施善人　其福不可量　皆當得佛道　度脫諸十方

㈤ 洗僧緣

《譬喻經》　佛以臘月八日，神通降伏六師。六師不如，投水而死。

仍廣說法，度諸外道。外道伏化，白佛言：佛以法水洗我心垢，我今請僧洗浴，以除身穢，仍除常緣也。（今臘月八日洗僧，唯出此經文。）

《摩訶剎頭經》亦名《灌佛形像經》　佛告天下人民：十方諸佛，皆用四月

八日夜半時生，皆用四月八日夜半時去家學道，皆用四月八日夜半時得佛道，皆用四月八日夜半時般泥洹。

佛言：所以用四月八日者，為春夏之際，殃罪悉畢，萬物普生，毒氣未行，不寒不熱，時氣和適。今是佛生日故，諸天下人民共念佛功德，浴佛形像如佛在時，以示天下人。

佛言：我為菩薩時，三十六反為天王帝釋，三十六反作金輪王，三十六反作飛行皇帝。今日諸賢誰有好心，念釋迦佛恩德者，以香花浴佛形像，求第一福者，諸天鬼神所證明知。

四月八日浴佛法：時，當取三種香，一都梁香，二藿香，三艾納香，合三種草香挼而漬之，此則青色水，若香少者，可以紺黛秦皮權代之。又用鬱金香，手挼漬之於水中，挼之以作赤水，以水清淨用灌像訖，以白練白綿拭之，斷後自占更灌，名曰清淨。其福第一也。

《溫室經》　佛告祇域長者：澡浴之法，當用七物除去七病，得七福報。何謂七物？①燃火，②淨水，③澡豆，④酥膏，⑤淳灰，⑥楊枝，⑦內衣。此是

澡浴之法。

何謂除七病？①四大安隱，②除風，③除濕痺，④除寒冰，⑤除熱氣，⑥除垢穢，⑦身體輕便，眼目清明。是為除七病。

得七福者：①四大無病，所生常安。②所生清淨，面首端正。③身體常香，衣服淨潔。④肌體濡澤，威光德大。⑤多饒人從，拂拭塵垢。⑥口齒香好，所說肅用。⑦所生之處，自然衣服。

《十誦律》　洗浴得五利：①除塵垢，②治身皮膚令一色，③破寒熱，④下風氣調，⑤少病痛。

舍利弗夏盛熱時，有一客作人，園中汲水灌樹。見舍利弗，發小信心，喚舍利弗：脫衣樹下，以水洗浴，身得清涼。作人後命終，即生忉利天上，有大威力。

為功雖少，以遇良田，獲報甚多。即下詣舍利弗所，散花供養。舍利弗因其信心，為說法要，得須陀洹果。

《賢愚經》　爾時，首陀會天下閻浮提世尊所，請佛及僧洗浴供養。世尊默

然許可。即設飲食，并辦洗具，溫室暖水調適，酥油浣草，皆悉備有。於是世尊及諸比丘，納受其供。其洗浴已，并厚飲食，其食甘美，世所希有。食竟澡漱，各還本座。

是時，阿難白佛：此天往昔作何功德，形體殊妙，威相奇特，光明顯赫如大寶山？

佛告阿難：乃往過去，毘婆尸佛時。此天彼世，為貧家子，恒行傭作，以供身口。聞佛說洗僧之德，情中欣然，便勤作務。得少錢穀，用設洗具，并設飲食，請佛眾僧，而以盡奉。

由此福行，壽終之後，生首陀會天，有此光相。七佛已來，乃至千佛出世，亦皆如是，洗佛及僧。

佛授記曰：於未來世，兩阿僧祇，百劫之中，當得作佛，號曰淨身，十號具足。

《雜譬喻經》　昔，佛弟難陀，乃往昔維衛佛時人，一洗眾僧之福，功德自追，生在釋種，身珮五六之相，神容晃昱金色。乘前之福，與佛同世，研精道

場，便得六通。古人施一，猶有弘報，況今檀越能多行者。普等之行，必逮尊號，加增歡喜，廣度一切。

《福田經》　有比丘，名阿難，白世尊曰：我念宿命，生羅閱祇國，為庶民子，身生惡瘡，治之不瘥。有親友道人來語我言：當浴眾僧，取其浴水以用洗瘡，便可得愈，又可得福。我即歡喜，往到寺中，加敬至心，更作新井香油浴具，洗浴眾僧，以汁洗瘡，尋蒙除愈。從此因緣，所生端正，金色晃昱，不受塵垢。九十一劫常得淨福，慶祐廣遠。今復值佛，心垢消滅，逮得應真。

《十誦律》　外國浴室，形圓猶如圓倉，開戶通煙，下作伏瀆出水。內施三擎閣齊人所及處。以瓠盛水，滿三重閣。火氣上升，上閣水熱，中閣水暖，下閣水冷。隨宜自取用，無別作湯，故云淨水耳。

《增一阿含經》　爾時，世尊告諸比丘：造作浴室，有五功德。云何為五？①除風，②病得瘥，③除去塵垢，④身體輕便，⑤得肥白。若有四部之眾，欲求此五功德者，當求造浴室。

《僧祇律》　若欲浴時，使園民等掃灑令淨，辦其薪炭，溫暖得所。乃打揵

椎，應知入浴。各以腰帶，繫衣作識，安衣架上。入時，不得掉兩臂而入，一手遮前而入。若欲與師揩者，當先白已，無罪。不得一時舉兩手，當先令揩一臂，一手覆前竟，次揩一臂一手，及餘內外已，閉戶而坐，令身污出。籌量用水，不得多用。若池水洗，自恣，無罪。不聽露地裸形而浴。若水齊腰腋，得用，無罪。若坐水中，至臍，亦得。出已，取己衣著，正理而去。

㈥ 雜福緣

《薩婆多論》　若作僧房，及以塔像，曠路作井，及作橋梁船。此人功德，一切時生，常資施主，除三因緣：①前事毀壞，②此人若死，③若起惡邪。無此三因緣者，福德常生。

《增一阿含經》　爾時，世尊告諸比丘：有五施不得其福。云何為五？①以刀施人，②以毒施人，③以野牛施人，④以婬女施人，⑤以造作神祠。是謂有此五施，不得其福。

復有五施，人天得福。云何為五？①造作園觀，②造作林樹，③造作橋梁，④造作大船，⑤與當來過去造作房舍住處。是謂有此五事，令得其福。

爾時，世尊便說此偈：

園觀施清涼　及作好橋梁　河津度人民　并作好房舍

彼人日夜中　恒當受其福　戒定以成就　此人必生天

《僧祇律》　有諸天子以偈問佛：

何等人趣善　何等人生天　何等人晝夜　長養善功德

爾時，世尊以偈答言：

曠路作好井　種殖園果施　樹林施清涼　橋船度人民

布施修淨戒　智慧捨慳貪　功德日夜增　常生天人中

《正法念經》　若有眾生，施人美水。或覆井泉，恐諸毒蛇墮於井中，行人飲之，而致苦惱。命終生三箜篌天，受五欲樂。從此命終，若得人身，王所愛重。

若見病困，咽喉出聲，餘命未盡，施其漿飲。或施其財，以贖彼命。命終，生深水天，如帝釋快樂。從天命終，隨業流轉，不墮三塗，得受人身，從生至生，不遭病苦，無有惱亂。

若有眾生持戒，見比丘僧，以扇布施，令得清涼讀誦經法，命終生風行天，香氣來吹，悅樂無比。

若有眾生，於河津濟，造立橋船，以善心渡持戒人，兼渡餘人，不作眾惡，命終生鬘持天，受五欲樂，命盡人中，為王典藏。

《譬喻經》　昔有母子三人，常作三事：①作大船置於河中，以渡百姓。②於都市造立好井，以供萬民。③於四門各作圊廁，給人便利。

修是功德，命終之後，皆生天上，受福自然。下生人中，富貴長壽，所生之處，不經三塗。

設此微福，尚獲果報。巍巍無量，何況有人，廣修功德，造立塔寺，分檀布施，作諸福業，百千萬倍，復勝於此，不可計量。

《成實論》　引經偈云：

若種樹園林　造井橋梁等　是人所為福　晝夜常增長

《花手經》　佛告舍利弗：菩薩有四法，終不退轉無上菩提。何等為四？①若見塔廟毀壞，當加修治，若塊若泥，乃至一塼。②若於四衢道中，多人

觀處，起塔造像，為作念佛善福之緣，塔中畫作，若轉法輪，及出家相，乃至雙樹入涅槃相。③若見有比丘僧二部諍訟，勤求方便，令其和合。④若見佛法欲壞，能讀誦說，乃至一偈，令法不絕，為護法故，敬養法師，專心護法，不惜身命。

菩薩若成是四法者，世世當作轉輪聖王，得大身力，如那羅延。

捨四天下，而行出家，能得隨意修四梵行。命終生天，作大梵王，乃至究竟成無上道。

是故，智者欲求佛道，當作是學。

《放牛經》，出增一阿含別品同譯：佛告諸比丘：有十一法，放牛兒，不知放牛便宜，不曉養牛。何等為十一？①放牛兒，不知色。②不知相。③不知摩刷。④不知護瘡。⑤不知作煙。⑥不知擇道行。⑦不知處牛。⑧不知何道渡水。⑨不知逐好水草。⑩不知穀牛不遺殘。⑪不知分別養可用不可用。

如是十一事，放牛兒不曉養護其牛者，牛終不滋息，日日有減。此喻比丘，亦有十一種損益，不可具述。佛於是頌曰：

放牛兒審諦　牛主有福德　六頭牛六年　成六十不減
放牛兒聰明　知分別諸相　如此放牛兒　先世佛所譽

頌　直影端形　虛巖應響　福滋善運　果由因上
委質圓音　輸誠閱獎　惠之陰德　冥資功賞

⑯　擇交部

㈠　述意緣

夫，理之所窮，唯善與惡。顧此二途，倏然易辯。

幽則有罪福苦樂，顯則有賢愚榮辱。

愛榮憎辱，趣樂背苦，含識所必同也。

今愛榮而不知慕賢，求福而不知避禍。

譬猶播植粃稗，而欲歲取精糧。驅駕駑蹇，而望騰超夐絕。不亦惑哉。

如鳥獸蟲卉之智，猶知因風假露，託迅附高，以成其事。

奚況於人，而無託友以就其善乎。

故所託善友，則存名而成德。所親闇蔽，則身悴而名惡也。

故，玄軌之宗，出於高範。切磋之意，事存我友。

又，如摶牛之虻，飛極百步。若附鸞尾，則一翥萬里，此豈非其翼工之所託迅也。

亦同凡夫溺喪極趣，不越人天。若憑大聖之威，則高昇十地，同生淨域也。

㈡ 善友緣

《涅槃經》 阿難比丘說：半梵行，名善知識。

佛言：不爾。具足梵行，乃名善知識。

又云：善知識者，如法而說，如說而行。

云何名為如法而說，如法而行？

自不殺生，教人不殺生。乃至自行正見，教人行正見。若能如是，則得名為真善知識。

自修菩提，亦能教人修行菩提。以是義故，名善知識。

自能修行信戒布施，多聞智慧。亦能教人修行信戒布施，多聞智慧。復以是義，名善知識。

善知識者，有善法故。何等善法？所作之事，不求自樂。常為眾生，而求於樂。見他有過，不說其短，口常宣說純善之時。以是義故，名善知識。

善男子！如空中月，從初一日至十五日，漸漸增長。善知識者，亦復如是，令諸學人漸遠惡法，增長善法。

善男子！若有親近善知識者，本未有定慧解脫解脫知見，即便有之。未具足者，則得增廣。

又云：善友當觀：是人，貪欲、瞋恚、愚癡思覺，何者偏多。若知是人貪欲多者，則應為說不淨觀法。瞋恚多者，為說慈悲。思覺多者，教令數息。著我多者，當為分析十八界等。聞已修行，次第獲得四念處觀，身受心法。得是觀已，次第復觀十二因緣。如是觀已，次得暖法。從得暖法，乃至漸得阿羅漢、辟支佛果、菩薩大乘、佛果等。依此而生，更無疑滯，自利利他，不加水乳，是名真善知識，法師之位。若不具此，非善知識，加水之法，不可依承。

故，《佛性論》引經偈云：

無知無善識　惡友損正行　蜘蛛落乳中　是乳轉成毒

是故，要須真實利益眾生，先自調伏，然後教人。無寡聞失，無退行失，無散亂失，無輕慢失，無顛倒失，無貪求失，無瞋恚失，無邪行失，無著我失，無小行失。具此十法，名善知識。

故，《莊嚴論》偈云：

多聞及見諦　巧說亦精愍　不退此丈夫　菩薩勝依止

《佛本行經》　爾時，世尊又共長老難陀，至於一賣香邸，見彼邸上有諸香裹。見已，即告長老難陀，作如是言：難陀！汝來取此邸上諸香裹物。

難陀爾時即依佛教，於彼邸上取諸香裹。

佛告難陀：汝於漏刻一移之頃，捉持香裹，然後放地。

爾時，長老難陀聞佛如此語已，手執此香，於一刻間，還放地上。

爾時，佛告長老難陀：汝今當自嗅於手看。

爾時，難陀聞佛語已，即嗅自手。

佛語難陀：汝嗅此手，作何等氣？

白佛言：世尊！其手香氣，微妙無量。

佛告難陀：如是。如是，若人親近諸善知識，恒常共居，隨順染習，相親近故，必定當得廣大名聞。

爾時，世尊因此事故，而說偈言：

若有手執沉水香　及以藿香麝香等　須臾執持香自染　親附善知識復然

爾時，世尊復說偈言：

若人親近惡知識　現世不得好名聞　必以惡友相親近　當來亦墮阿鼻獄

若人親近善知識　隨順彼等所業行　雖不現證世間利　未來當得盡苦因

《四分律》　親友意者，要具七法方成親友：①難作能作，②難與能與，③難忍能忍，④密事相告，⑤互相覆藏，⑥遭苦不捨，⑦貧賤不輕。如是七法，人能行者，是親善友，應親附之。

《大莊嚴論》　佛說偈言：

無病第一利　知足第一富　善友第一親　涅槃第一樂

《迦羅越六向拜經》　善知識者有四輩：①外如怨家，內有厚意。②於人前直諫，於外說人善。③病瘦縣官，為共征訟憂解之。④見人貧賤，心不棄捐，當念欲富之。

善知識者復有四輩：①為吏所捕，將歸藏匿，於後解決之。②有病瘦消損，將歸養視之。③知識死亡，官殮視之。④知識已死，復念其家。

㈢　惡友緣

《尸迦羅越六向拜經》　惡知識者有四輩：①內有怨心，外強為知識。②於人前好言語，背後說人惡。③有急時，於人前愁苦，背後歡喜。④外如親厚，內興怨謀。

惡知識者，復有四輩：①小侵之，便大怒。②有倩使之，便不肯行。③見人有急，時避人走。④見人死亡，棄之不視。

《涅槃經》　菩薩摩訶薩，觀於惡象及惡知識，等無有二。何以故？俱壞身故。

菩薩摩訶薩，於惡象等，心無怖懼。於惡知識，生怖畏心。何以故？

是惡象等，唯能壞身，不能壞心。惡知識者，二俱壞故。

是惡象等，唯壞一身。惡知識者，壞無量善身、無量善心。

是惡象等，唯能破壞不淨臭身。惡知識者，能壞淨身及以淨心。

是惡象等，能壞肉身。惡知識者，壞於法身。

為惡象殺，不至三惡。為惡友殺，必至三惡。

是惡象等，但為身怨。惡知識者，為善法怨。

是故，菩薩常當遠離諸惡知識。

《增一阿含經》　世尊說偈云：

莫親惡知識　亦莫愚從事　當近善知識　人中最勝者

人中無有惡　習近惡知識　後必種惡根　永在暗中行

《中阿含經》　爾時，世尊告諸比丘：有七怨家法而作怨家：①不欲令怨家有好色。雖好沐浴名香塗身，然為色故，瞋恚覆心，而作怨家。②不欲令怨家安隱睡眠。雖臥床枕，覆以錦綺，然故憂苦，不捨瞋恚覆心，而作怨家。③不欲令怨家而得大利。雖應得利，而不得利。應不得利，而得其利。彼此二法，更互相違。瞋恚覆心而作怨家。④不欲令怨家有朋友。若有親朋，捨離避去，因瞋覆心，而作怨家。⑤不欲令怨家有稱譽。彼惡名醜聲，周聞諸方。因瞋覆心，而作怨家。⑥不欲令怨家極大財富。彼土富人，倘失財物。因瞋覆心，而作怨家。⑦不欲令怨家身壞命終往至善處。彼身口意惡行已，命終必至惡處。生地獄中，而作怨家。

《阿含經》　遠惡近善，有四法當急去避之，去百由旬。一由旬四十里，百

由旬四千里。四法者：①惡友，②惡眾，③或多語戲笑，④或瞋或鬥。

《善生經》　受戒者，五處不應行，謂：屠兒，婬女，酒肆，國王，旃陀羅舍等。

有五種業不應作，謂：賣毒藥，釀皮，撲捕圍碁，陸博，歌舞倡伎。

《寶雲經》　持戒之人，不聽向破戒家乞食。

《金剛仙論》　出家人，不許向屠兒，酒肆，婬女，惡象，惡狗等家乞食。亦不得數往親近之。

《大方廣總持經》　佛言：善男子！佛滅度後，若有法師善隨樂欲，為人說法，能令菩薩學大乘者，及諸大眾有發一毛歡喜之心，乃至暫下一滴淚者，當知皆是佛之神力。

若有愚人，實非菩薩，假稱菩薩，謗真菩薩及所行法，復作是言：「彼何所知？彼何所解？」若彼此和合，則能住持，流通我法。若彼此違諍，則正法不行。此謗法之人，極大罪業，墮三惡道，難可出離。

若有愚人，於佛所說而不信受，雖復讀誦千部大乘，為人解說，獲得四禪。

以謗他故，七十劫中受大苦惱，況彼愚人實無所知而自貢高，乃至誹謗一四句偈。當知是業，定墮地獄，永不見佛。

以惡眼視發菩提心人故，得無眼報。以惡口謗發菩提心人故，得無舌報。

《賢愚經》　昔，佛在世時，有微妙比丘尼，得阿羅漢果。與諸尼眾，自說往昔所造善惡業行果報。告尼眾曰：乃往過去，有一長者，其家巨富，唯無子息。更取小婦，夫甚愛念。後生一男，夫婦敬重，觀之無厭。大婦心妒，私自念言：「此兒若大，當攝家業。我唐勤苦，聚積何益？不如殺之。」即取鐵針刺兒囟上，後遂命終。小婦疑是大婦殺，即便語言：「汝殺我子。」大婦爾時謂無罪福反報之殃，即與呪誓：「若殺汝子，使我世世夫為蛇螯。所生兒子，水漂狼啖。自食子肉，身現生埋。父母居家，失火而死。」作是誓已。後時命終，緣殺兒故，墮於地獄受無量苦。地獄罪畢，得生人中，為梵志女，年漸長大，適娶夫家，產生一子。後復懷妊，月滿欲產，夫婦相將向父母舍。至於中路，腹痛遂產，夜宿樹下，夫時別臥。前所呪誓，今悉受之。時，有毒蛇螯殺其夫。婦見夫死，即便悶絕，後乃得蘇。至曉天明，便取大兒著於肩上，小者

抱之，涕泣進路，路有一河，深而且廣。即留大兒，著於此岸。先抱小者，度著彼岸，還迎大兒。兒見母來，入水趣母，水即漂亡，母尋追之，力不能救。須臾之間，俄爾沒死。還趣小兒，狼來啖訖，但見流血狼藉在地。母時迷絕，良久乃蘇。遂前進路，逢一梵志，是父親友，即向梵志具陳辛苦。梵志憐愍，相對啼哭。尋問家中平安以不？梵志答言：父母眷屬大小，近日失火，一時死盡。聞之懊惱，死而復蘇。梵志將歸，供給如女。後復適娶，妊身欲產。夫外飲酒，日暮乃還。婦暗閉門，在內獨坐。須臾婦產，夫在門外喚。婦產未竟，無人往開。夫破門入，捉婦熟打。婦陳產意，夫瞋怒故尋取兒殺，以酥煮之，逼婦令食。婦食子後，心中酸結。自惟薄福乃值斯人，便棄逃走。到波羅柰，至一園中樹下坐息。有長者子，其婦新死，日來塚上，追戀啼哭。見此女人樹下獨坐，即便問之，遂為夫婦。經於數日，夫忽壽終。時彼國法，若其生時，夫婦相愛，夫死之時。合婦生埋。時有群賊，來開其塚，賊帥見婦面首端正，即納為婦。經於數旬，夫破他家，為主所殺，賊伴將屍來付其婦，復共生埋。經於三日，狐狼開塚，因而得出，自剋責言：「宿有何罪，旬日之間，遭斯禍

厄。」死而復蘇，今何所歸，得全餘命。聞釋迦佛在祇桓中，即往佛所，求哀出家。由於過去施辟支佛食，發願力故，今得值佛，出家修道，得阿羅漢。達知先世殺生之業，所作呪誓，墮於地獄。現在辛酸，受斯惡報，無相代者，微妙自說。昔大婦者，今我身是。雖得阿羅漢，恒熱鐵針從頂上入足下而出，晝夜患此，無復堪忍，殃禍如是，終無朽敗。

《入大乘論》　堅意菩薩說偈云：

誹謗大乘法　決定趣惡道　焚燒甚苦痛　業報罪信爾
若從地獄出　後受餘惡報　諸根常缺陋　永不聞法音
設使得聞者　復生於謗法　以謗法因緣　還墮於地獄

㈣　債負緣

《法句喻經》　昔佛在世時，有賈客，名弗迦沙王，入羅閱城分衛。於城門中，有新產牸牛，被所觝殺。牛主怖懼，賣牛轉與他人。其牽牛欲飲水，牛從後復觝殺其主。其主家人瞋恚，取牛殺之，於市賣肉。有田舍人，買取牛頭，貫擔持歸，去舍里餘，坐樹下息，以牛頭掛樹枝，須臾繩斷，牛頭落下，正墮

人上，牛角刺人，即時命終。一日之中，凡殺三人。

瓶沙王聞之，怪其如此，即與群臣往詣佛所，具問其意。

佛告王曰：往昔，有賈客三人，到他國內興生，寄住孤獨老母舍，應與雇舍直。見老母孤獨，欺不欲與。伺老母不在，默去不與。母歸，不見客，即問比居。皆云已去。老母瞋恚，尋後逐及，疲頓索直。

三客逆罵：我前已與，云何復索。

同聲共觝，不肯與直。

老母單弱，不能奈何。懊惱罵呪：我今窮厄，何忍欺觝。願我後世，所生之處，若當相值，要當殺汝。正使得道，終不相置。

佛語瓶沙王：爾時，老母者，今此牸牛是也。三賈客者，弗迦沙等三人，為牛所觝殺者是也。

於是，世尊即說偈言：

惡言罵詈　憍陵蔑人　興起是行　疾怨滋生

遜言順辭　尊敬於人　棄結忍惡　疾怨自滅

夫士之生　斧在口中　所以斬身　由其惡言

《出曜經》　昔，罽賓國中，有兄弟二人。其兄出家得阿羅漢，弟在家中治修居業。

時，兄數來教誨，勸弟布施持戒修善作福，現有名譽，死生善處。

而弟報曰：兄今出家，不慮官私，不念妻子、田業、財寶。我有此務，而兄數誨。

不用兄教，後病命終，生在牛中，為人所驅，馱鹽入城。

兄從城中，出遇見之，即為說法。

時，牛聞已，悲哽不樂。牛主見已，語道人曰：汝何道說，而使我牛愁憂不樂？

道人報曰：此牛，前身本是我弟。昔日，負君一錢鹽債，故墮牛中，以償君力。

牛主聞已，語道人曰：君弟昔日，與我親友。

是時，牛主即語牛曰：吾今放汝，不復役使。

牛聞感激，至心念佛，自投深澗，即便命終，得生天上，受極快樂。

以是因緣，若人負債，不可不償。

《成實論》　若人負債不償，墮牛羊麞鹿驢馬等中，償其宿債。

《毘婆沙論》　曾聞有一女人，為餓鬼所持。即以呪術而問鬼言：「何以惱他女人？」鬼答之言：「此女人者，是我怨家。五百世中而常殺我，我亦五百世中斷其命根。若彼能捨舊怨之心，我亦能捨。」

爾時，女人作是言：「我今已捨怨心。」

鬼觀女人雖口言捨，而心不放。即斷其命。

《雜寶藏經》　目連至恒河邊，見五百餓鬼群來趣水。有守水鬼，以鐵杖驅逐，令不得近。於是，諸鬼徑詣目連，禮目連足，各問其罪。

一鬼曰：我受此身，常患熱渴，先聞恒河水清且涼，歡喜趣之，沸熱壞身。試飲一口，五藏燋爛，臭不可當。何因緣故受如此罪？

目連曰：汝先世時曾作相師，相人吉凶，少實多虛，或毀或譽。自稱審諦，以動人心，詐惑欺誑，以求財利，迷惑眾生，失如意事。

復有一鬼言：我常為大狗，利牙赤白，來啖我肉，唯有骨在。風來吹起，肉續復生，狗復來啖。此苦何因？

目連答言：汝前世時作天祠主，常教眾生殺羊，以血祠天，汝自食肉。是故今日，以肉償之。

復有一鬼言：我常身上有糞，周遍塗渾，亦復啖之。是罪何因？

目連答曰：汝前世時作婆羅門，惡邪不信。道人乞食，取鉢盛滿糞，以飯著上，持與道人。道人持還，以手食飯，糞污其手。是故今日，受如此罪也。

復有一鬼言：我腹極大如甕，咽喉手脚甚細如針，不得飲食。何因此苦？

目連答言：汝前世時，作聚落主，自恃豪貴，飲酒縱橫，輕欺餘人，奪其飲食，飢困眾生。故受此苦。

復有一鬼言：我常趣溷，欲啖食糞。有大群鬼，捉杖驅我，不得近廁。口中爛臭，飢困無賴。何因如此？

目連答言：汝前世時作佛圖主。有諸白衣，供養眾僧供辦食具，汝以粗供設客僧，細者自食。故受此苦。

復有一鬼言：我身上，遍滿生舌，斧來斫舌，斷復續生，如此不已。何因故爾？

目連答言：汝前世時作道人，眾僧差作蜜漿石蜜，塊大難消，以斧斫之，盜心啖一口。以是因緣故，還斫舌也。

復有一鬼言：我常有七枚熱鐵丸，直入我口入腹，五藏燋爛，出復還入。何因故受此罪？

目連答言：汝前世時作沙彌，行果菰子，到自師所，敬其師故，偏心多與，實長七枚。故受此苦。

復有一鬼言：有二熱鐵輪，在我兩腋下，轉身燋爛。何因故爾？

目連答言：汝前世時，與眾僧作餅，盜心取二番，挾兩腋底。故受此苦。

復有一鬼言：我癭丸極大如甕，行時擔著肩上，住則坐上，進止患苦。何因故爾？

目連答言：汝前世時作市令，常以輕秤小斗與他，重秤大斗自取，常自欲得大利於己，侵剋餘人。

復有一鬼言：我常兩肩有眼，胸有口鼻，常無有頭。何因故爾？

目連答言：汝前世時，恒作魁膾弟子。若殺罪人時，汝常歡喜心，以繩著結挽之。故受此苦。

復有一鬼：我常有熱鐵針入出我身，受苦無賴。何因故爾？

目連答言：汝前世時，作調馬師，或作調象師。象馬難制，汝以鐵針刺脚。又時牛遲，亦以針刺。故受此苦。

復有一鬼言：我身常有火出，自燃懊惱。何因故爾？

目連答言：汝前世時，作國王夫人。更一夫人，王甚幸愛。常生妒心，伺欲危害。值王臥起去。時所愛夫人，眠猶未起著衣，即生惡心，正值作餅，有熱麻油，即以灌其腹上，腹爛即死。故受此苦。

復有一鬼言：我常有旋風迴轉我身，不得自在，隨意東西，心常惱悶。何因故爾？

目連答言：汝前世時，常作卜師，或時實語，或時妄語。迷惑人心，不得隨意。故受此苦。

復有一鬼言：我身常如塊肉，無有脚手、眼耳鼻等，恒為蟲鳥所食，罪苦難堪。何因緣故爾？

目連答言：汝前世時，常與他藥，墮他兒。故受此苦。

復有一鬼言：我常有熱鐵籠，籠絡我身，燋熱懊惱。何因受此？

目連答言：汝前世時，常以羅網掩捕魚鳥。故受此苦。

復有一鬼言：我常以物自蒙籠頭，亦常畏人來殺我。心常怖懼，不可堪忍。何因故爾？

目連答言：汝前世時，婬犯外色，常畏人見。或畏其夫捉縛打殺，或畏官法戮之都市，恐怖相續。故受此苦。

復有一鬼問言：我受此身，肩上常有銅瓶滿中烊銅，手捉一杓，取自灌頭，舉體燋爛。如是受苦，無數無量，有何罪咎？

目連答言：汝前世時出家為道，僧典飲食，以一酥瓶私著餘處。有客道人來者不與之，去已出酥，行與舊僧。此酥是招提僧物，一切有分。此人藏隱，雖與不等。由是緣故，受此罪也。

《譬喻經》　昔，外國有人，死魂自鞭其屍。

傍人問曰：是人已死，何以復鞭？

報曰：此是我故身，為我作惡，見經戒不讀，偷盜欺詐，犯人婦女，不孝父母兄弟，惜身及財，不肯布施。今死令我墮惡道中，勤苦毒痛，不可復言。是故來鞭之耳。

《無量壽經》　憍梵波提，過去世曾作比丘，於他粟田邊，摘一莖粟，觀其生熟，數粒墮地，五百世作牛償之。

故，《智度論》云：以其習氣，後得人身，產出牛蹄呵食。佛愍之出家，得阿羅漢果。

㈤　懲過緣

《維摩經》　故以若干苦切之語，乃可入律。

書云：聞諫如流，斯言可錄。佷戾不信，惡馬難調。撫膺多愧，常以自箴。庶有聞論，致序心曲。今欲緘其言而整其身者，未若先挫其心，而次折其意。

故，經云：制之一處，無事不辦。

譬如金山窟，狐兔所不敢停。深淵澄海，蛙黿所不肯宿。

故知潔其心，而淨其意者，則三塗報息，四德常滿。

防意如城，守口如瓶，可謂金河遺寄，屬在伊人，玉門化廣，信於斯矣。

既策斯三業，則能除四患。何等四患？謂生老病死也。

《受胎經》　眾生受胎之時，備盡艱難。冥冥漠漠，狀若浮塵。十月將滿，母胎知苦，業風催促，頭向產門。墮地硬觸如在刀山，風激冷觸如似寒冰。當爾之時，生為實苦。

《涅槃經》　譬如燈炷，唯賴膏油。膏油既盡，勢不久停。人亦如是，唯賴壯膏，壯膏既盡，衰老之炷，何得久住。

《出曜經》　佛說老苦，偈云：

少時意盛壯　為老所見逼　形衰極枯槁　氣竭憑杖行

又，佛說死苦，偈云：

氣絕神逝　形骸蕭索　人物一統　無生不終

《涅槃經》　夫死者，於嶮難處，無有資糧。去處懸遠，而無伴侶。晝夜常

行，不知邊際。深邃幽暗，無有燈明。入無門戶，而有處所。雖無痛處，不可療治。往無遮止，到不得脫。

《無量壽經》　獨生獨死，獨來獨去，苦樂之地，身自當之，無有代者。幽幽冥冥，別離長久。道路不同，會見無期，甚難，甚難，復得相值。

夫生則喜，親族歡聚，盡慈愛之心。死則朝亡暮殯，便有恐畏分離之狀。歌哭相送，往者不知。反室空堂，寂滅無覩。存亡有無，變化俄頃。

《出曜經》　佛重說死苦，偈云：

命如果待熟　常恐會零落　已生皆有苦　孰能致不死

猶如死囚　將詣都市　動向死道　人命如是

如河駛流　往而不返　人命如是　逝者不還

《花嚴經》　有十種慢業，應當避之。

①於尊重福田：和尚、阿闍梨、父母、沙門婆羅門所，而不尊重恭敬供養。是為慢業。

②有諸法師，得勝妙法，於大乘深法，知出生死道，得陀羅尼，成就多聞，

具智惠藏，善能說法，而不信受恭敬供養。是為慢業。

③聽受法時，若聞深法，應發離欲心，歡喜無量，而不讚法師，令眾歡喜。是為慢業。

④起慢心，自高陵彼，不省己實，不調自心。是為慢業。

⑤起計我心，見有功德智慧者不讚其美，見無德者反說其善。若聞讚他，於彼人所，起嫉妒心。是為慢業。

⑥若有法師知是法是律是實是佛語，以憎嫉故，說言非法非律非實非佛語，欲壞他信心故。是為慢業。

⑦自敷高座，我為法師，不應執事，不應恭敬供養餘人。諸修梵行尊長有德悉應恭敬供養於我。是為慢業。

⑧遠離頻蹙，惡眼視彼。常以和顏，等觀眾生。言常柔軟，無有粗獷，離恚恨心。而於彼法師，求其過惡。是為慢業。

⑨以我慢心，於多聞者，不往恭敬。起聽聞法留難，亦不諮問何等為善？何等不善？何等應作？何等不應作？何等業長夜饒益一切眾生？作何等行不益眾

生？作何等行從明入明？作何等行從冥入冥？如是人輩，為我心漂沒，不能得見出要正道。是為慢業。

⑩起慢心故，不值諸佛難得之法，消盡宿世所種善根。不應說而說，起呵責心，更相譏論。住如是法，應入邪道。但菩提心劣故，而不永捨菩薩所行。雖不捨菩薩道，而於無量百千萬劫，尚不值佛，何況聞法。是為慢業。

《出曜經》　偈云：

眾生為慢纏　染著於憍慢　為見所迷惑　不免生死際

故知凡夫，為惡雖少，後世深苦，獲無邊報。如毒在心，人意不同。白衣營生，不知顧死。

然，生不可保，死必奄至。尋此危命，非朝則夕，俄頃之間，凶變無常，徒修田宅，愛戀妻兒。

《法句喻經》　佛在舍衛國。

時，城中有婆羅門，年向八十，財富無數，為人難化，不識道德，不計無常。更作好舍，前庌後堂，涼臺溫室，東西兩廂，廡數十梁，唯後堂前拒陽未

訖。時，婆羅門恒自經營，指授眾事。

佛以道眼，見此老公，命不終日，當就後世，不能自知，而方忪忪繕治，精神無福，甚可憐愍。

佛將阿難，往到其門，慰問老公：得無勞倦，今作此舍，何所為安？

公言：前庌待客，後堂自處，東西二廂，當安兒息，財物僕使。夏止涼臺，冬入溫室。

佛語老公：久聞「宿德思遲談講」，佛有要偈，存亡有益，欲以相贈，不審可不？願小廢事，共坐論說不耶？

老公答言：今正大遽，不容坐語。後日更來，當共善敘，所云要偈，便可說之。

於是，世尊即說偈言：

有子有財　愚唯汲汲　我且非我　何有子財
暑當止此　寒當止此　愚多預慮　莫知來變
愚曚愚蔽　自謂我智　愚而稱智　是謂極愚

婆羅門言：善說此偈。今實遑遽，後來更論之。

於是，世尊傷之而去。老公於後，自授屋椽，椽墮打頭破，即時命過。室家啼哭，驚動四鄰。

佛去未遠，便有此變。里頭逢諸梵志數十人，問佛從何所來。

佛言：屬到此死老公舍，為公說法，不信佛語，不知無常。今者，忽然已就後世。

具為諸梵志更說前偈義，聞之欣然，即得道跡。

於是，世尊為說偈言：

愚暗近智　如瓢酌味　雖久狎習　猶不知法
開達近智　如舌嘗味　雖須臾習　即解道要
愚人造行　為身招禍　決心作惡　自致重殃
為行不善　退見悔老　致涕流面　報申宿習

時，諸梵志重聞此偈，益懷篤信，為佛作禮，歡喜奉行。

《正法念經》　若有眾生，見他親友，互相破壞，以懷怨結，能為和合。命

終，生欲愛天，隨心所念，即得五欲自娛。

若有眾生，見人破亡，為他抄掠，救令得脫。或於險處，教人正道。或疑怖處，令他安隱。命終，生正行天，天女供養受五欲樂。若生人中，生於正見大長者家。

若有人能柔軟深心，離一切垢，涅槃解脫猶如在手。軟心之人，心如白鑞。修行善業，眾人所信。粗獷之人，心如金剛。恒常不忘怨結之心。行不調伏，眾人所憎，不愛不信。

爾時，孔雀菩薩以佛經偈，而說頌曰：

善人心柔軟　猶如成鍊金　斯人內外善　速得脫眾苦

若人心器調　一切皆柔軟　斯人生善種　猶如良福田

《呵鵰阿那含經》　阿那含有八事，不欲令人知。何等為八：①不求，不欲令人知。②信，不欲令人知。③自羞，不欲令人知。④自慚，不欲令人知。⑤精進，不欲令人知。⑥自觀，不欲令人知。⑦得禪，不欲令人知。⑧黠慧，不欲令人知。所以不欲令人知者，不欲煩擾於人故。

㊟ 瞻葛改蓬心　伊蘭變芳樹　規輪時有缺　皓絲不常素
三益竊所忻　四隙行當護　勗哉深自勉　誡之誠可慕

⑰　思慎部

㈠　述意緣

夫思慎防過，無患之理。緘口息謗，離惡之原。

誡始慎終，是君子之鹽梅。敬初護末，是養生之要趣。

庶鑒罪福之沉浮，知吉凶之樂苦。

譬目暗於自見，借鏡以觀形。髮拙於自理，必假櫛以自通。

故，面之所以形，明鏡之力也。髮之所以理，玄櫛之功也。行之所以芳，善言之益也。果之所以勝，善因之善也。

是故，身之將敗，必不納正諫之言。命之將終，必不可受之良藥也。

㈡　慎過緣

《大集經．濟龍品》　爾時，眾中有一盲龍，名曰頗羅機梨奢。舉聲大哭。作如是言：大聖世尊！願救濟我，願救濟我。我今身中受大苦惱，日夜常為種種諸蟲之所唼食，居熱水中，無時暫樂。

佛言梨奢：汝過去世，於佛法中，曾為比丘，毀破禁戒，內懷欺詐，外現善

相。廣貪眷屬，弟子眾多，名聲四遠，莫不聞知：「我和尚得阿羅漢果」。以是因緣，多得供養，獨受用之。見持戒人，反惡加說。彼人懊惱，如是念言：「世世生中，願我所在，食汝身肉。」如是惡業，死生龍中。是汝前身，眾生願故，食啖汝身。惡業因緣，得此盲報。又，過去無量劫中，在融赤銅地獄之中，常為諸蟲之所食啖。

龍聞此語，憂愁啼哭，作如是言：我等今者，皆悉至心，咸共懺悔，願令此苦，速得解脫。

彼龍眾中二十六億諸餓龍等，念過去身，皆悉雨淚。念過去身，於佛法中，雖得出家，備造惡業，經無量身，在三惡道，以餘報故，猶在龍中受極大苦。如青色龍，我亦如是。

爾時，世尊語諸龍言：汝可持水洗如來足，令汝殃罪，漸得除滅。

時，一切龍以手掬水，水皆成火，變作大石，滿於手中，生大猛焰，棄已復生。如是至七。一切龍眾，見如是已，驚怖懊惱，啼泣雨淚。

佛教立大誓願已，焰火皆滅。乃至八過，以手捧水，洗如來足，至心懺悔。

佛記諸龍：彌勒佛時，當得人身，值佛出家，精進持戒，得阿羅漢果。

時，諸龍等得宿命心，自念過業，於佛法中，或為俗人親屬因緣，或復聽法來去雜緣，所有信心，捨施種種花果飲食，共諸比丘依次而食。

或有說云：我常喫啖四方眾僧花果飲食。

或有說言：我往寺舍布施眾僧，或復禮拜，如是喫啖。

或復說言：我從毘婆尸如來法中，曾作俗人。

乃至有說：我釋迦牟尼佛法之中，曾作俗人。或以親舊問訊因緣，或復來去聽法因緣，往還寺舍。有信心人，供養僧故，捨施花果種種飲食，比丘得已，迴施於我，我得便食。彼業因緣，於地獄中經無量劫，大猛火中，或燒或煮，或飲烊銅，或吞鐵丸。從地獄出，墮畜生中。捨畜生身，生餓鬼中。如是種種備受辛苦。惡業未盡，生此龍中，常受苦惱。

佛告諸龍：此之惡業，與盜佛物，等無差別。此五逆業，其罪如半。汝等今當盡受三歸，一心修善。以此緣故，於賢劫中，值最後佛，名曰樓至。於彼佛世，罪得除滅。

時，諸龍等聞是語已，皆悉至心，盡其形壽，各受三歸。

時，彼眾中有盲龍女，口中脣爛，滿諸雜蟲，狀如屎尿，乃至穢惡。猶若婦人根中不淨，臊臭難看。種種啖食，膿血流出。一切身分，常為蚊虻諸惡毒蠅之所唼食。身體臭處，不可見聞。

爾時，世尊以大悲心，見彼龍婦眼盲困苦如是。

問言：妹！何緣故得此惡身？於過去世曾為何業？

龍婦答言：世尊！我今此身眾苦逼迫，無暫時得停。設復欲言，而不能說。我念過去三十六億，於百千年生惡龍中，受如是苦，乃至日夜，剎那不停。為我往昔九十一劫，於毘婆尸佛佛法之中，作比丘尼。思念欲事，過於醉人。雖復出家，不能如法。於伽藍內犯於法律，恒受三惡道，受諸燒煮。說此語已，願救濟我身。爾事，世尊！說實語已。

即以少水瀉龍口中，火及蟲膿，悉皆滅盡，龍口清涼。

作如是言：大聖如來！我憶過去迦葉佛時，曾作俗人，在田犁地。有一比丘來從我乞，求五十錢。我時報言：「聽待穀熟，當與汝食。」比丘復言：「若

當五十不可得者，願乞十文。」我於爾時瞋彼比丘，而語之言：「乃至十文，亦不相與。」時，彼比丘心生懊惱。

又於餘時，往寺舍中入樹林中，輒便盜取現在僧物十菴羅果，而私食之。彼業因緣，地獄受苦。惡業未盡，生野澤中，作餓龍身，常為種種諸蟲食啖，膿血流溢，飢渴苦惱。

又，彼比丘以瞋忿心惡業緣故，死便即作小毒龍身，生我腋下，欶於我血，熱氣觸身，不可堪忍。是故，我身熱膿血滿。

龍白佛言：大悲世尊！惟願慈哀，救濟於我，令我脫彼怨家毒龍。

爾時，世尊以手抄水，發誠實語，作如是言：我曾往昔，於飢饉世，爾時願作大身眾生，長廣無量，以神通力，於虛空中，唱如是言：「彼野澤中，有大身蟲，名曰不瞋，汝等可往取其身肉以為飲食，可得不飢。時，彼世中，人非人等，聞此聲已，一切悉往競取食之。」說是真實諦信語時，彼龍腋下小龍即出。時，此二龍俱白佛言：世尊！我等久近離此龍身，解脫殃罪？

佛告龍言：此業大重，次五無間。何以故？若有四方常住僧物，或現前僧

物，篤信檀越重心施物，或花果樹園，飲食資生，床褥敷具，疾病湯藥，一切所須，私自費用，或持出外，乞與知識親里白衣。此罪，重於阿鼻地獄所受果報。是故，汝等可受三歸，歸三寶已，乃可得往於冷水中。

如是三稱三受，身即安隱，得入水中。

爾時，世尊即為諸龍而說偈言：

寧以利刀自割身　支節身分肌膚肉　所有信心捨施物　俗人食者實為難
寧吞大赤熱鐵丸　而使口中光焰出　所有眾僧飲食具　不應於外私自用
寧以大火若須彌　以手捉持而自食　其有在家諸俗人　不應輒食施僧食
寧以利刀自屠膾　身體皮膜而自啖　其有在家諸俗人　不應受取僧雜食
寧以自身投於彼　滿室大火猛焰中　其有在家俗人輩　不應坐臥僧床席
寧以大熱炎鐵錐　拳手握持便燋爛　其有在家俗人等　不應私用於僧物
寧以勝利好刀砧　而自臠切其身肉　勿於出家清淨人　發起一念瞋恚心
寧以自手挑兩眼　捐棄投之擲於地　其有習行善法者　不應懷忿瞋心視
寧以熱鐵鍱其身　東西起動行坐臥　不應瞋忿心妒嫉　而著眾僧淨施衣

寧飲灰汁鹹鹵水　熱沸爍口猶如火　不應懷貪恚惡心　服食眾僧淨施藥

爾時，世尊說此偈已。

一萬四千諸龍眾，皆悉受三歸。所有過去現在業報，諸苦惱中，而得解脫。深信三寶，其心不退。復有八十億諸龍眾等，亦於三寶，起歸敬心。

《大集經》　或作比丘，所得種種資生之具，皆是信心檀越所施。而是眾生，或自食啖，或與他人，或共眾人，盜竊隱藏，私處自用，如是業故，墮三惡道，久受勤苦。

復有眾生，貧窮下賤，不得自在，是故出家，望得富饒，解脫安樂。既出家已，懈怠懶惰，不讀誦經，禪慧精勤捨而不習樂知僧事。

復有比丘，晝夜精勤，樂修善法，讀誦經典，坐禪習慧，不捨須臾。以是因緣，感諸四輩種種供養。時，知事人，得利養已，或自私食，或復盜與親舊俗人。以是等緣，久處惡道。出已還入，如是愚瞑，不懼當來果報輕重。

我今戒敕沙門弟子，念法住持，不得自稱我是沙門，真法行人，倚眾僧故，受他信施物，或餅或菜，或果或花。但是眾僧所食之物，不得輒與一切俗人。

亦不得云此是我物，別眾而食。又，亦不得以眾僧物，貯積興生，種種販賣，云有利益，招世譏嫌。又，亦不得出貴收賤，與世爭利。又，亦不得為於飲食及僧因緣，使諸眾生墮三惡道。應須勸引安善法中，令比丘眾真信三寶，攝諸眾生，乃至父母，令得安隱，置三解脫。

《十輪經》　若有四方僧物，資生雜物等，持戒破戒如是人等，悉不與之。以是因緣，命終已後，皆墮阿鼻地獄。

㈢　慎禍緣

《舊雜譬喻經》　昔有一國，五穀熟成，人民安寧，無有疾病，晝夜伎樂，人無憂惱。

王問群臣：我聞天下有「禍」，何類？

答曰：臣亦不見。

王便使一臣，至於鄰國求覓。

「禍」之神，則化作一人，於市中賣之，狀類如猪，持鐵鎖繫縛賣之。

臣問：此名何等？

答曰：禍母。

臣曰：賣不？

答曰：賣。

問曰：索幾錢？

答曰：千萬。

問曰：此食何等？

答曰：食針一升。

既買得已，臣使家家，發求覓針。如是人民，兩兩三三相逢求針，使諸郡縣處處擾亂，百姓所在之處，患毒無聊。

臣白王曰：雖得禍母，致使民亂，男女失業，欲殺棄之，未審許不？

王言：大善。

便於城外將殺，刺便不入，斫則不傷，割而不死。積薪燒之，身赤如火，便走出去，過里燒里，過市燒市，入城燒城，入國燒國。擾亂人民，飢餓困苦。坐由厭樂，買「禍」所致苦也。

此喻女色，欲火所燒。男子貪毒，至死不知苦也。

㈣ 慎境緣

《正法念經》　孔雀菩薩告諸天眾：若有比丘，畏於惡名，則離諸過。

所謂：不入女人戲笑之處，不入酒肆，不近沽酒，不與共語，不近嗜酒人，亦不與語，不近賊人，不近先作大惡之人，不近好鬥之人，不近陰惡懷毒人，不近無恒數捨道人，不近博戲人，不近伎樂人，不近小兒，不近繫縛女色人，不近輕躁人，不近不護口人，不近貪人，不近販賣欺誑人，不近巧偽市道世所惡賤人，不近掘河池人，不近黃門女人同路一步，不近調象人，不近魁膾人，不近調馬人，不近斷見人，不近無戒人。

如是惡人，不應親近。近如是人，必與同行。

是故，比丘！當畏惡名。不應與此不淨業人，同路行於一足之地。

而說頌曰：

若人近不善　則為不善人　是故應離惡　莫行不善業
隨近何等人　數數相親近　近故同其行　或善或不善

一切人求善　當近於善人　如是能得樂　善則非苦因
近善增功德　近惡增尤甚　功德及惡相　今如是略說
若近於善人　則得善名稱　若近不善人　令人速輕賤
常應親善人　遠離於惡友　以近善人故　能捨諸惡業

《雜阿含經》　爾時，世尊告諸比丘：譬如木杵，常用不止，日夜消減。如是，比丘！從本已來，不閉根門，食不知量。初夜後夜，不勤覺悟修習善法。當知是輩，終日捐減，不增善法，如彼木杵。

《自愛經》　佛言：夫人處世：心懷毒念，口施毒言，身行毒業。斯三出於心身口，唱成其惡，以加眾生。眾生被毒，即結怨恨，誓心欲報。或現世獲，或身終後魄靈昇天即下報之。人中畜生鬼神太山，更相剋賊，皆由宿命。非空生也。佛說偈言：

心為法心　心尊心中　使心非愚　即言即行
罪苦自追　車轢乎轍　心為法本　心尊心使
中心念善　即言即行　福樂自追　如影隨形

《舊雜譬喻經》　昔，有鼈遭遇枯旱，湖澤乾竭，不自致有食之池。時，有大鶴，集住其邊，鼈從求哀，乞相濟度。鶴啄銜之，飛過都邑。鼈不默聲，問此何等。如是不止。鶴便應之，口開鼈墮，人得屠食。夫人愚頑，不謹口舌，其譬如是。

《法句喻經》　佛告婆羅門：世有四事，人不能行。行者得福，不致此貧。何謂為四？①年盛力壯，慎莫憍慢。②年老精進，不貪婬姝。③有財珍寶，常念布施。④就師學問，聽受正言。如此老公不行四事，謂之有常，不計成敗，一旦離散。譬如老鶴，守此空池，永無所得。

於是，世尊即說偈言：

晝夜慢墮　老不止婬　有財不施　不受佛言
有此四弊　為自侵欺　咄嗟老至　色變作耄
少時如意　老見蹈賤　不修梵行　又不富貴
老如白鶴　守伺空池　既不守戒　又不積財
老羸氣竭　思故何逮

老如秋葉　污穢繿縷　命疾脫至　不用後悔

《雜寶藏經》　佛言：昔，迦尸國王名為惡受，極作非法，苦惱百姓，殘賊無道，四遠賈客，珍奇勝物，皆稅奪取，不酬其直。由是之故，國中寶物，遂至大貴。諸人稱傳，惡名流布。

爾時，有鸚鵡王，在於林中，聞行路人說王之惡，即自思念：我雖是鳥，尚知其非，今當詣彼為說善道。彼王若聞我語，必作是言：「彼鳥之王，猶有善言，奈何人王為彼譏責。倘能改修。」

尋即高飛，至王園中，迴翔下降在一樹上。值王夫人入園遊觀。於時鸚鵡鼓翼嚶鳴，而語之言：王今暴虐，無道之甚，殘害萬民，毒及鳥獸，含識嗷嗷，人畜憤結，呼嗟之音周聞天下。夫人荷剋，與王無異，民之父母，豈應如是。

夫人聞已，瞋恚熾盛：此何小鳥，罵我溢口。

遣人伺捕。爾時，鸚鵡不驚不畏，入捕者手。

夫人得之，即用與王。王語鸚鵡：何以罵我。

鸚鵡答言：說王非法，乃欲相益，不敢罵王。

時，王問言：有何非法？

答言：王有七事非法，能危王身。

問言：何等為七？

答言：①耽荒女色，不敬真正。②嗜酒醉亂，不恤國事。③貪著碁博，不修禮敬。④遊獵殺生，都無慈心。⑤好出惡言，初不善語。⑥賦役謫罰，倍加常則。⑦不以義理，劫奪民財。有此七事，能危王身。又，有三事傾敗王國。

王復問言：何謂三事？

答言：①親近邪佞諂惡之人。②不附賢勝，不受善言。③好伐他國，不養人民。此三不除，傾敗之期，非旦則夕。

夫為王者，率土歸仰。王當如橋，濟度萬民。王當如秤，親疏皆平。王當如足，不違聖蹤。王者如日，善照世間。王者如月，與物清涼。王如父母，恩育慈矜。王者如天，覆蓋一切。王者如地，載養萬物。王者如火，為諸萬民燒除惡患。王者如水，潤澤四方。應如過去轉輪聖王，乃以十善道教化眾生。

王聞其言：深自慚愧。鸚鵡之言，至誠至欵。我為人王，所行無道，誠遵其

教，奉以為師，受修正行。

爾時，國內風教既行，惡名消滅。夫人臣佐皆生忠敬，一切人民無不歡喜。

爾時，鸚鵡者，我身是也。爾時，迦尸國王惡受者，今輔相是也。爾時，夫人者，今輔相夫人是也。

㈤ 慎用緣

《僧祇律》　佛告諸比丘：過去世時，有城名波羅柰，國名伽尸。

時，有一婆羅門，於曠野中造立義井，為放牧行者，皆就井飲并及洗浴。

時日向暮，有群野干來趣井飲地殘水。有野干主，不飲地水，便內頭罐中飲水。飲已，戴罐高舉，撲破瓦罐，罐口猶貫其項。

諸野干輩語野干主：若濕樹葉可用者，常當護之，況復此罐利益行人，云何打破。

野干主言：我作是樂，但當快心，那知他事。

時，有行人語婆羅門：汝罐已破。

復更著之，猶如前法。為野干所破，乃至十四。

諸野干輩，數數諫之，猶不受語。

時，婆羅門便自念言：是誰破罐？當往伺之。

正是野干。便作是念：我福德井，而作留難。

便作木罐，堅固難破，令頭易入難出之者，亦著井邊。然，捉杖屏處伺之，行人飲訖，野干主如前入飲。飲訖，撲地不能令破。

時，婆羅門捉杖打殺。空中有天說此偈言：

知識慈心語　佷戾不受諫　守頑招此禍　自喪其身命

是故癡野干　遭斯木罐苦

佛告諸比丘：爾時，野干主者，今提婆達多是。時，群野干者，今諸比丘諫提婆達多者是。當知於過去時，已曾不受知識軟語，自喪身命。今復不受諸比丘諫，當墮惡道，長受苦痛。

㊎　思慎始終　務存正己　口無二言　心無妄起

少欲知足　妄懷彼此　戰戰兢兢　誡勗憂喜

⑱ 六度部

㈠ 布施篇

㈠ 述意緣

夫布施之業，乃是眾行之源。既標六度之初，又題四攝之首。

所以給孤獨，食散黃金而不吝。須達拏王，施白象而無惜。

尚能濟其厄難，忘己形軀。故，薩埵投身，以救飢羸之命。尸毘割股，以代鷹鸇之餐。

豈況國城妻子，何足經懷。寶貨倉儲，寧容在意。

俗書尚云：解衣推食，摩頭至踵，車馬衣裘，朋友共弊，莫不輕財重義，愛賢好士。

且自財物無常，何關人事。苦心積聚，竟復何施。四怖交煎，五家諍奪。何有智人，而當寶翫。比見凡愚，吝惜家財，靡有捨心，而喪軀命。但為貪生，恒憂不活。遂使妻兒角目，兄弟鬩牆，眷屬乖離，親朋隔絕。

良由慳因慳緣慳法慳業，乖菩薩之心，妨慈悲之道。不生救護之意，唯起損

惱之情。如是之愆，實由慳貪為本也。

㈡ 慳偽緣

《菩薩處胎經》　佛說偈言：

世多愚惑人　守慳不布施　積財千萬億　稱言是我有
臨欲壽終時　眼見惡鬼神　刀風解其體　無復出入息
貪識隨善惡　受報甚苦辛　將至受罪處　變悔乞何及

《薩遮尼揵子經》　偈云：

貪人多積聚　得不生厭足　無明顛倒心　常念侵損他
現在多怨憎　捨身墮惡道　是故有智者　應當念知足
惜財不布施　藏舉恐人知　捨身空手去　餓鬼中受苦
飢渴寒熱等　憂悲常煎煮　知者不積聚　為破慳貪故

《分別業報經》　偈云：

修行大布施　急性多瞋怒　不依正憶念　後作大力龍

《菩薩本行經》　若見乞者，面目嚬蹙，當知是人開餓鬼門。

《大集經》　有四法障礙大乘，何等為四？①不樂惠施，②施已生悔，③施已觀過，④不念苦施心。

復有四法：①為欲而施，②為瞋而施，③為癡而施，④為怖畏而施。

復有四法：①不至心施，②不自手施，③不現見施，④輕慢施。

《優婆塞戒經》　佛言：菩薩布施，遠離四惡：①破戒，②疑網，③邪見，④慳吝。

復離五法：①施時，不選有德、無德。②施時，不說善惡。③施時，不擇種姓。④施時，不輕求者。⑤施時，不惡口罵。

復有三事，施已不得勝妙果報：①先多發心，後則少與。②選擇惡物，持以施人。③既行施已，心生悔恨。

復有八事，施已，不得成就上果：①施已，見受者過。②施時，心不平等。③施已，求受者作。④施已，喜自讚歎。⑤說無，後乃與之。⑥施已，惡口罵詈。⑦施已，求還二倍。⑧施已，生於疑心。

如是施主，則不能得親遇諸佛賢聖之人。

若以具足色香味觸，施於彼者，是名淨施。

若偏為良福田施，不樂常施，是人未來得果報時，不樂惠施。

若人施已生悔，若劫他物持以布施，是人未來雖得財物，常耗不集。

若惱眷屬得物以施，是人未來雖得大報，身常病苦。

若人先不能供養父母，惱其妻子，奴婢困苦，而布施者，是名惡人。是假名施，不名義施。如是施者，名無憐愍，不知恩報。是人未來，雖得財寶，常失不集，不能出用，身多病苦。

《優婆塞戒經》　無財之人，自說無財，是義不然。何以故？一切水草，人無不有。

雖是國主，不必能施。雖是貧窮，非不能施。何以故？貧窮之人亦有食分。食已洗器，棄蕩滌汁施應食者，亦得福德。

若以塵麨施於蟻子，亦得無量福德果報。天下極貧，誰當無此塵許麨耶？

極貧之人，誰當赤露無衣服者？若有衣服，豈無一線一針施人繫瘡，一指許財作燈炷耶？

善男子！天下之人，誰現貧窮無其身者。如其有身，見他作福，身應往助，執役掃灑。亦得福報。

《成實論》　掃一閻浮僧地，不如掃一手掌佛地。

《四分律》及《彌沙塞律》　昔佛在世時，跋提城內有大居士，字曰瑎荼，饒財珍富，有大威力，隨意所欲，周給人物。

倉中有孔，大如車軸，穀米自出。

婦以八升米作飯，飼四部兵及四方來者，食故不盡。

其兒以千兩金，與四部兵及四方乞者，隨意施猶不盡。

兒婦以一裹香，塗四部兵并四方來乞者，隨意令足，香故不盡。

奴以一犁田耕七壠出米滋多，其奴以八升穀，與四部兵人馬，食之不盡。

家內良賤共諍，各是我福力。

瑎荼詣佛，請問是誰力耶？

佛言：汝等共有。

昔，王舍城有一織師，織師有婦，又有一兒，兒又有婦，有一奴一婢，一時

共食。有辟支佛來就舍乞食，各欲當分捨與。

辟支佛言：各減少許，於汝不少，在我得足。

即共從之，辟支食已，於虛空中，現諸神變方去。

織師眷屬捨命，生四天王天，至于他化，展轉七反，餘福此生，果報齊等。

《淨業障經》　若菩薩觀慳及施，不作二相。持戒、毀戒，不作二相。瞋恚忍辱，懈怠精進，亂心禪定，愚癡智慧，不作二相。是則名為淨諸業障。

㈢　財施緣

《大寶積經》　財施有五種：①至心施，②信心施，③隨時施，④自手施，⑤如法施。

《菩薩地持論》　一切施者，略說有二種：①內物，②外物。

菩薩捨身，是名內施。若為食吐，眾生食已，吐施，是名內外施。除上所說，是名外施。

菩薩內施，有二種：①隨所欲作，他力自在，捨身布施。譬如有人，為衣食故，繫屬於人，為他僕使。如是，菩薩，不為利養，但為無上菩提，為安樂眾

生，為滿足檀波羅蜜，隨所欲作，他力自在，捨身布施。②隨他所須支節等，一切施與。

菩薩外施，復有二種：①隨其所求，受用樂具，歡喜施與。②奉事彼故，一切捨心，一切施與。

菩薩內外物，非無差別，等施一切。或有所施，或有不施。

若於眾生，樂而不安，不樂不安，則不施與。

若於眾生，安而不樂，亦安亦樂，是則盡施。

《大集經》　菩薩有四種施，具足智慧。何等為四？①以紙筆墨與法師，令書寫經。②種種校飾莊嚴妙座，以施法師。③以諸所須供養之具，奉上法師。④無諂曲心，讚歎法師。

《優婆塞戒經》　若以衣施，得上妙色。若以食施，得無上力。若以燈施，得淨妙眼。若以乘施，身受安樂。若以捨施，所須無乏。

若以淨妙物施，後得好色，人所樂見，善名流布，所求如意，生上種姓。是不名為惡。

若為自身，造作衣服莊嚴之具種種器物，作已歡喜，自未服用，持以施人。是人未來得如意樹。

若有人，能日日立要，先施他食，然後自食。若違此要，誓輸佛物，犯則生愧。如其不違，即是微妙智慧因緣。如是施者，諸施中最上。是人亦得名上施主。

若給妻子、奴婢衣食，恒以憐愍歡喜心與，未來則得無量福德。

若復觀田倉中，多有鼠雀，犯暴穀米，恒生憐愍。復作是念：如是鼠雀，因我得活。念已歡喜，無觸惱想。當知是人得福無量。

《大菩薩藏經》　菩薩為得阿耨菩提故，行陀那波羅蜜多時，所修布施，又得十種稱讚利益。何等為十？

①菩薩摩訶薩，以上妙五欲施故，獲得清淨戒定慧聚，及以解脫、解脫知見聚，無不具足。

②菩薩，以上妙戲樂器施故，獲得清淨遊戲法樂，無不具足。

③菩薩，以具足施故，感得圓滿法義具足，趣菩提座，無不具足。

④菩薩，以手施故，感得圓滿清淨法手，拯濟眾生，無不具足。

⑤菩薩，以耳鼻施故，獲得諸根圓滿成就，無不具足。

⑥菩薩，以支節施故，獲得清淨無染威嚴佛身，無不具足。

⑦菩薩，以目施故，獲得觀視一切眾生清淨法眼，無有障礙，無不具足。

⑧菩薩，以血肉施故，獲得堅固身命，攝持長養一切眾生貞實善權，無不具足。

⑨菩薩，以髓腦施故，獲得圓滿不可破壞等金剛身，無不具足。

⑩菩薩，以頭施故，證得圓滿超過三界無上最上一切智智之首，無不具足。

舍利子！菩薩摩訶薩，為得菩提，行如是施，攝受如是相貌，圓滿佛法，稱讚利益上妙功德，皆為滿足陀那波羅蜜多故。

爾時，世尊而說頌曰：

行施不求妙色財　亦不願感天人趣　我求無上勝菩提　施微便感無量福

㈣ 法施緣

述曰：此明財法相對，校量優劣。

《智度論》　佛說施中，法施第一。何以故？

財施，有量。法施，無量。

財施，欲界報。法施，出三界報。

財施，不能斷漏。法施，清升彼岸。

財施，但感人天報。法施，通感三乘果。

財施，愚智俱閑。法施，唯局智人。

財施，唯能施者得福。法施，通益能所。

財施，愚畜能受。法施，唯局聰人。

財施，但益色身。法施，能利心神。

財施，能增貪病。法施，能除三毒。

《大集經》　施寶雖多，不如至心誦持一偈。法施最妙，勝過飲食。

《未曾有經》　天帝問野干曰：施食施法，有何功德，惟願說之。

野干答曰：布施飲食，濟一日之命。施珍寶財物，濟一世之乏，增益繫縛。說法教化，名為法施，能令眾生出世間道。

《大丈夫論》　財施者，人道中有。法施者，大悲中有。

財施者，除眾生身苦。法施者，除眾生心苦。

財施愛多者，施與財寶。愚癡多者，施與其法。

財施者，為其作無盡錢財。法施者，為得無盡智。

財施者，為得身樂。法施者，為得心樂。

財施者，為眾生所愛。法施者，為世間所敬。

財施者，為愚人所愛。法施者，為智者所愛。

財施者，能與現樂。法施者，能與天道涅槃之樂。

如偈曰：

佛智處虛空　大悲為密雲　法施如甘雨　充滿陰界池

四攝為方便　安樂解脫因　修治八正道　能得涅槃果

《月燈三昧經》　佛言：若有菩薩行於法施，有十種利益。何等為十？①棄捨惡事，②能作善事，③住善人法，④淨佛國土，⑤趣詣道場，⑥捨所愛事，⑦降伏煩惱，⑧於諸眾生施福德分，⑨於諸眾生修習慈心，⑩見法得於喜樂。

《菩薩地持論》　菩薩知彼邪見求法，智者不授其法，不與經卷。

若性貪財，賣經卷者，亦不施與法。若得經卷，隱藏不現，亦不施與法。

若非彼人所知義者，亦不施與。若是彼所知義，於此經卷，已自知義，則便持經，隨所樂與。

若未知義，自須修學，又知他人所有如是經，示語其處，若更書與。

菩薩當自觀心，少有法慳者，當持經與。為法施故，我寧以法施現世癡痤，為除煩惱，猶尚應施，況作將來智慧方便。

《優婆塞戒經》　若有比丘、比丘尼、優婆塞、優婆夷，能教化人，具足戒施多聞智慧，若以紙墨令人書寫，若自書寫如來正典，然後施人令得讀誦，是名法施。如是施者，未來天上得好上色。何以故？

眾生聞法，斷除瞋心。以是因緣，未來世中得成上色。

眾生聞法，慈心不殺。以是因緣，未來世中得壽命長。

眾生聞法，不盜他財寶。以是因緣，未來世中多饒財寶。

眾生聞法，開心樂施。以是因緣，未來世中，身得大力。

眾生聞法，離諸放逸。以是因緣，未來世中，身得安樂。

眾生聞法，除瞋癡心。以是因緣，未來世中得無礙辯。

眾生聞法，信心無礙。以是因緣，未來世中，信心明了。

戒施聞慧亦復如是。故知法施殊勝，過於財施。

㊟既知法施勝過財施。今時眾生，但學法施，不行財施。未知得不？

㊟為不解財施，迷心而施，苟求色聲人天樂報，恐墜三塗，不成出世。所以聖人慇懃歎法，令其悟解三事體空，而行財施，速成菩提涅槃勝果。

自餘戒忍六度萬行，皆藉智慧，開導成勝。

《智度論》　前五度，譬同盲人。第六般若，事同有目。若不得般若開導，前五便墮惡道，不成出世。

若聞「法施過於捨財」，愚人不解，即便祕財，唯樂讀經。若行此法，不如有人解心，捨施一錢，勝過迷心讀經百千萬卷。是以如來設教，意存解行。

若唯解無行，解則便虛。若唯行無解，行則便孤。要具解行方到彼岸。

若唯解無行，如人有目無足，不能遠涉。

若唯行無解，如人有足無目，不能見道。

又，唯解無行，譬同狂花，不結子實。若唯行無解，譬同子實，不依花發。是故，要須解行雙行，方成佛果也。

㈤ 量施緣

述曰：謂能施之人，行有智愚。若智人行施，要觀前人，有益便施，無益不施。

《優婆塞戒經》　若見貧窮者，先語言：「汝能歸依三寶受齋戒不？」若言「能」者，先授三歸及齋戒，後則與施物。若言「不能」，復語言：「能隨我語，念『一切法無常、無我，涅槃寂滅』不？」若言「能」者，教已便施。

如其無財，教餘有財，令作是施。

若其愚人，貪著財物，不知無常，人物屬他，戀著慳惜。菩薩，見此無益之物，即令急施，廢修道業故。

《大莊嚴論》　若物，能令起惱，則不應畜。縱令寶翫，要必有離。如蜂作蜜，他得，自不得。財寶亦如是。

又，所施之財，有是有非。非法之物，縱將布施，得福尠少。如法之財，得福弘多。

《大寶積經》　所不應施，復有五事：①非理求財，不以施人，物不淨故。②酒及毒藥，不以施人，亂眾生故。③罝羅機網，不以施人，惱眾生故。④刀杖弓箭，不以施人，害眾生故。⑤音樂女色，不以施人，壞淨心故。

《地持論》　菩薩亦不以不如法食施，所謂：施出家人餘殘飲食、便利涕唾膿血污食、不語不知飯及麥飯。

不如法和應棄者，謂：不葱食雜污、不肉食不酒飲雜污。

如是和合不如法者，不以施人及畜。

《智度論》　若人鞭打拷掠閉繫法得財，而作布施，生象馬牛中。雖受畜生形，負重鞭策，羈靽乘騎，而得好屋好食，為人所重，以人供給。

又如惡人，多懷瞋恚，心曲不端，而行布施，當墮龍中，得七寶宮殿妙食好色。

又如憍人多慢，瞋心布施，墮金翅鳥中，常得自在，有如意寶珠以為瓔珞，

種種所須，皆得自恣，無不如意，變化萬端，無事不辦。

又如宰官之人，枉濫人民，不順治法，而取財物以用布施，墮鬼神中，作鳩槃荼鬼，能種種變化，五塵自娛。

又如多瞋佷戾嗜好酒肉之人，而行布施，墮地夜叉鬼中，常得種種歡樂音樂飲食。

又如有人剛愎強梁，而能布施車馬代步，墮虛空夜叉中，而有大力，所至如風。

又如有人妒心好諍，而能以好房舍臥具、衣服飲食布施故，生宮觀飛行夜叉中，有種種娛樂便身之物。

若惱前人，強求人物而營福者，反招其罪。不如靜心修治內心，得利轉勝。

《地持論》　若菩薩布施，令他受苦。若彼逼迫，若彼侵欺，及非法求，自力他力不隨所欲，為眾生故，寧自棄捨身命，不隨彼欲。令致逼迫，則不施與。非是菩薩行淨施時。

菩薩外不施者，若有眾生，求女火刀酒媒行作戲等，一切非法，來求乞者，

菩薩不施。

若施與者，而多起惡，墮於惡道，不到彼岸。

若他來索我之身分，即須施與，不須量他前人，起退屈心。

《優婆塞經》　若惱眷屬得物以施，是人未來雖得大報，身當病苦。

若先不能供養父母，惱其妻子，奴婢困苦，而布施者，是名惡人是假名施，不名義施。

如是施者，名無憐愍，不知恩報。是人未來，雖得財寶，常求不集，不能出用，身多病苦。

以此文證，強役人物，營修福者，反招苦報，何名出益。

今時末世，道俗訛替，競興齋講，強抑求財，營修塔寺，依經不合，反招前罪。不如靜坐內修實行，出離中勝，無過於此。

若有淨心為人說法，前人敬誠，求法捨施，即須為說，令成福智，不得見有前判，雷同總撥，妄生譏謗，抑遏前福。

《無性．攝論釋》　謂菩薩見彼有情，於其財位有重業障，故不施與。勿令

惠施，空無有果。設復施彼，亦不能受，何用施為。如有頌曰：

如母乳嬰兒　一經月無倦　嬰兒喉若閉　乳母欲何為

寧使貧乏於財位　遠離惡趣諸惡行　勿被富貴亂諸根　令感當來諸苦器

《增壹阿含經》　爾時，世尊告諸比丘：應時之施，有五事益。云何為五？①施遠來人，②施遠去人，③施病人，④儉時施，⑤若初得新果菰若穀食等，先與持戒精進人，然後自食。是故，欲行此五施，當念隨時施。

若應時淨施者，還得應時果報，謂：隨時所宜淨心而施。

若寒時，施溫室、氈被、薪火、暖食等。若熱時，施涼室、輕衣、水扇給物等。渴時，與漿。飢時，給食。風雨時，供送。天和，請僧。如是隨時應情令悅，未來獲福，還受順報。

㈥　福田緣

《優婆塞戒經》　若施畜生，得百倍報。施破戒者，得千倍報。施持戒者，得十萬倍報。施外道離欲人，得百萬報。施向道者，得千億報。施須陀洹，得無量報。向斯陀含，亦無量報。乃至成佛，亦無量報。我今為汝分別諸福田故

作是說。

若能至心生大憐愍施於畜生，專心恭敬施於諸佛，其福正等，無有差別。

言百倍者，得如願壽命色力安辯。施於彼者，施主後得壽命色力安樂辯才，各各百倍，乃至無量，亦復如是。

故，我於契經中說：「我施舍利弗，舍利弗亦施於我。然，我得多，非舍利弗得福多也。」

或有人說：「受者作惡，罪及施主。」是義不然。何以故？施主施時，為破彼苦，非為作罪。是故，施主應得善果，受者作惡，罪自鍾已，不及施主。

㊟若施聖人，得福多者。云何經說：「智人行施，不簡福田。」

㊟今釋此意，義有多途，明：

能施之人，有愚智之別。所施之境，有悲敬之殊。

悲，是貧苦。敬，是三寶。

悲，是田劣而心勝。敬，是田勝而心劣。

若取心勝，施佛，則不如施貧。

《像法決疑經》　有諸眾生，見他聚集作諸福業，但求名聞，傾家財物，以用布施。及見貧窮孤獨，呵罵驅出，不濟一毫。如此眾生，名為顛倒作善。癡狂修福，名為不正作福。如此人等，甚可憐愍，用財甚多，獲福甚少。

善男子！我於一時告諸大眾：「若人於阿僧祇身供養十方諸佛并諸菩薩及聲聞眾，不如有人，施畜生一口飲食，其福勝彼百千萬倍無量無邊，乃至施與餓狗蟻子等，悲田最勝。」

《智度論》　如舍利弗以一鉢飯上佛，佛即迴施狗。而問舍利弗：「誰得福多？」舍利弗言：「如我解佛法義，佛施狗得福多。」

若據敬法重人，職位修道，敬田即勝。故《優婆塞戒經》云：若施畜生，得百倍報。乃至須陀洹，得無量報。阿羅漢、辟支，尚不如佛，況餘類也。若據平等而行施者，無問悲敬，等心而施，得福弘廣。

《維摩經》　分作二分，一分施佛難勝如來，一分與城中最下乞人，福田無二也。

《賢愚經》　佛姨母摩訶波闍波提，佛已出家，手自紡織，預作一端金色之

氈。積心係想，唯俟於佛。既得見佛，喜發心髓，即持此氈奉上如來。

佛告憍曇彌：汝持此氈，往奉眾僧。

波提重白佛言：自佛出家，心每思念，故手自紡織，規心俟佛。惟願垂愍，為我受之。

佛告之曰：知母專心欲用施我。然，恩愛心，福不弘廣。若施眾僧，獲報彌多。我知此事，是以相勸。

《居士請僧福田經》　別請五百羅漢，不如僧次一凡夫僧。吾法中，無受別請法。若有別請僧者，非吾弟子，是六師法，七佛所不可。

故知施有三種，故不可以一概論也。

㈦　相對緣

述曰：此別有五種相對：

①田財相對。有四：⑴田勝財劣，如童子施土與佛等。⑵財勝田劣，如將寶施貧人等。⑶田財俱勝，如將寶施佛等。⑷田財俱劣，如將草施畜等。

②輕重相對。有四：⑴心重財輕，如貧女將一氈施大眾，得福弘多。⑵財重

心輕，如王夫人心慢，多將寶物施眾，得福尠少。（(3)(4)可知）

③空有相對：(1)空心不空境，如雖學空觀，然惜財不施，還得貧報。(2)空境不空心，知財施得富，恒多樂捨，得福增多。（(3)(4)可知）

④多少相對。

《法句喻經》　施有四事。何等為四？

①施多，得福少者。如愚癡之人，祭祠飲酒歌舞，損費錢寶，無有福慧。是為施多得福少。

②施少，得福多者。如能以慈心，奉道德人。眾僧食已，精進學誦。施此雖少，其福彌大。是為施少得福多。

③施少，得福少者。如慳貪惡意，施邪見外道，兩俱愚癡。是故，施少得福亦少。

④施多，得福亦多者。若有賢者，覺世無常，好心出財，起立塔寺、精舍園果，供養三尊衣被履屣床榻厨饍。斯福如五大河流，入于大海。福流如是，世世不斷。是為施多，其報亦多。

⑤染淨相對。

《智度論》　佛法中，有四種布施：①施者清淨，受者不淨。②施者不淨，受者清淨。③施受俱淨。④施受俱不淨。

且偏解一句，餘類可解。何等「二俱清淨」者，如佛自供養佛故，是為二俱清淨。如東方寶積佛功德力所生花，寄十住法身普明菩薩，送此花來上散釋迦牟尼佛。知十方佛，是第一福田，是為二俱清淨。（餘句可解）

《優婆塞戒經》　佛言：若人有財，見有求者，言無言拒。當知是人，已說來世貧窮薄德。如是之人，名為放逸。

自說「無財」，是義不然。何以故？一切水草，人無不有。雖是國主，不必能施。

雖是貧窮，非不能施。何以故？貧窮之人，亦有食分。食已，洗器，棄蕩滌汁，施應食者，亦得福德。

若以塵麨，施於蟻子，亦得無量福德果報。天下極貧，誰當無此塵許麨耶？誰有一日不食三摶麨命不全者？是故，諸人！應以食半施於乞者。

善男子！極貧乏人，誰有赤體，無衣服者？若有衣服，豈無一線施人繫瘡，一指許財作燈炷耶？

天下之人，誰有貧窮，當無身者？如其有身，見他作福，身應往助，歡喜無厭，亦名施主，亦得福德。

或時有分，或有與等，或有勝者。以是因緣，我受波斯匿王食時亦呪願。王及貧窮人所得功德，等無差別。

如人買香，塗香、末香、散香、燒香，如是四香，有人觸者，買者量者，等施無異，而是諸香，不失毫釐。

修施之法亦復如是。若多若少，若粗若細，若隨喜心身往佐助，若遙見聞，心生歡喜，其心等故，所得果報，無有差別。

若無財物，見他施已，心不喜信，疑於福田，是名貧窮。

若多財寶，自在無礙，有良福田，內無信心，不能奉施，亦名貧窮。

是故，智者自觀：餘一摶食，自食則生，施他則死，猶應施與，況復多耶！

智者復觀：世間若有持戒多聞，乃至獲得阿羅漢果，猶不能遮斷飢渴等，若

房舍衣服飲食臥具病藥，皆由先世不施因緣。

破戒之人，若樂行施，是人雖墮餓鬼畜生，常得飽滿，無所乏少。

雖富有天地，受無量樂，猶不知足。

是故，我應為無上樂，而行布施，不為人天。何以故？無常故，有邊故。

若施主歡喜不悔，親近善人，財富自在，生上族家，得人天樂，至無上果，能離一切煩惱結縛。

若施主能自手施已，生上姓家，遇善知識，多饒財寶，眷屬成就，能用、能施。一切眾生喜樂見之，見已恭敬，尊重讚歎。

《大丈夫論》　若慳心多者，雖復泥土，重於金玉。

若悲心多者，雖施金玉，輕於草木。

若慳心多者，喪失財寶，心大憂惱。

若行施者，令受者喜悅，自亦喜悅。

設有美食，若不施與，而食啖者，不以為美。

設有惡食，得行布施，然後食者，心中歡悅，以為極美。

若行施竟，有餘自食，善丈夫者，心生喜樂，如得涅槃。無信心者，誰信是語。

設有粗食，有飢者在前，尚不能施與，況餘勝物而能與人！

若人於大水邊，尚不能以少水施與眾生，況餘好財！

是人，於世間糞土易得於水。慳貪之人，聞乞糞土，猶懷吝惜，況復財物！

如有二人，一則大富，一則貧窮。有乞者來，如是二人，俱懷苦惱。有財物者，懼其求索。無財物者「我當云何得少財物與之」。如是二人憂苦雖同，果報各異。貧悲念者，生天人中，受無量樂。富慳貪者，生餓鬼中，受無量苦。

若菩薩，但有悲愍心，已為具足，況與少物。

菩薩，悲心念施，無有財物。見人乞時，不忍言無，悲苦墮淚。設聞他苦，尚不能堪忍，況復眼見他苦惱而不救濟者，無有是處。

有悲心者，見貧苦眾生，無財可與，悲苦嘆息，無可為喻。

救眾生者，見眾生受苦，悲泣墮淚。以墮淚故，知其心受。

菩薩，淚有三時：①見修功德人，以愛敬故，為之墮淚。②見苦惱眾生無功

德者，以悲愍故，為之墮淚。③修大施時，悲喜踊躍墮淚。計菩薩墮淚已來，多四大海水。

世間眾生，捨於親屬，悲泣墮淚。不及菩薩，見貧苦眾生無財施時，悲泣墮淚。

菩薩聞乞者聲，為之墮淚。乞者見菩薩雨淚，雖不言與，當知必得。

菩薩見乞者來時，極生悲苦。乞者得財物時，心生歡喜，得滅悲苦。

菩薩聞乞言時，悲泣墮淚，不能自止。乞者言足。

爾時，菩薩修行施已，眾生滿足，便入山林，修行禪定，滅除三毒，財物倍多，無乞可施。我今出家，斷諸結使。

㈡ 持戒篇

㈠ 述意緣

竊聞，戒是人師，道俗咸奉。心為業主，凡聖俱制。

良由三寶所資，四生同潤。故，經曰：正法住，正法滅，意在茲乎。

是以持戒為德，顯自大經。性善可崇，明乎大論。

或復方之日月，譬若寶珠，義等塗香，事同惜水，越度大海，號曰牢船。
生長善牙，又稱平地。是以菩薩稟受，微塵不缺。羅漢護持，纖芥無犯。
寧當抱渴而死，不飲水蟲。乃可被繫而終，無傷草葉。
書云：立身行道，揚名於後代。言行忠信，戰戰兢兢。
豈可放縱心馬，不加轡勒。馳騁情猴，都無制鎖。
浮囊既毀，前路何期。德瓶已破，勝緣長絕。
或復要聚惡人，朋結兇黨，更相扇動，備造愆瑕。
無慚無愧，不羞不恥，日更增甚，轉復沉浮。
似若葶藶艾蒿，枝葉皆苦。訶梨果樹，遍體尤甘。
從明入闇，無復出期，劫數既遙，痛傷難忍。
於是，鑊湯奔沸，猛氣衝天，鑪炭赫曦，爆聲裂地。
鎔銅灌口，則腹爛肝銷。銅柱逼身，則骨肉俱盡。
宛轉嗚呼，何可言念。如斯等苦，實由毀戒也。

㈡ 勸持緣

《大莊嚴論》　若能至心持戒，乃至歿命，得現果報。

我昔聞：難提跋提城有優婆塞兄弟二人，並持五戒。其弟爾時卒患脇痛，氣將欲絕。時，醫語之「食新殺狗肉，并使服酒，所患必除。」病者向言：「其狗肉者，為可於市買索食之。飲酒之事，願捨身命終，不犯戒而服於酒。」其弟極困急，兄齎酒語弟：「捨戒服酒，以療其疾。」弟白兄言：「我雖病急，願捨我身命，不犯戒而飲此酒。」即說偈言：

怪哉臨命終　破我戒瓔珞　以戒莊嚴身　不用殯葬具
人身既難得　遭值戒復難　願捨百千命　不毀破禁戒
無量百千劫　時乃值遇戒　閻浮世間中　人身極難得
雖復得人身　值正法倍難　時復值法寶　愚者不知取
善能分別者　此事亦復難　戒寶入我手　云何復欲奪
乃是怨憎者　非我之所親

兄聞是已，答其弟言：「我以親故，不為沮壞。」弟白兄言：「非為親愛，乃是歿敗。」即說偈言：

我欲向勝處　毀戒令墮墜　捨戒乃如是　云何名親愛
我勤習戒根　乃欲見劫奪　所持五戒中　酒戒最為重
今欲強毀我　不時名為親

兄問弟言：「云何以酒為戒根本耶？」弟即說偈，以答兄言：

若於禁戒中　不盡心護持　便為違大悲
草頭有酒滴　尚不敢嘗觸　以是故我知　酒是惡道因
在家修多羅　說酒之惡報　唯佛能分別　誰有能測量
佛說身口意　三業之惡行　唯酒為根本　復墮惡行中
往者優婆塞　以酒因緣故　遂毀餘四戒　是名惡行數
酒為放逸報　不飲閉惡道　能獲信樂心　去慳能捨財
首羅聞佛說　能獲無量益
我都無異意　而欲毀犯者　略說而言之
寧捨百千命　不毀犯佛教　寧使身乾枯　終不飲此酒
假使毀犯戒　壽命百千年　不如護禁戒　即時身命滅

決定能使瘥　我猶故不飲　況今不定知　為瘥為不瘥
作是決定心　心生大歡喜　即獲見真諦　所患得消除

《大莊嚴論》　我昔曾聞：有諸比丘，與諸估客入海採寶，既至海中，船舫破壞。爾時，有一年少比丘，捉得一枚板。上座比丘不得板故，將沒水中。於時上座恐怖惶懼，恐為水漂，語年少言：「汝寧不憶佛所制戒：當敬上座？汝所得板，應以與我。」爾時，年少即便思惟：「如來世尊，實有斯語：諸有利樂，應先與上座。」復作是念：「我若以板用與上座，必沒水中，洄澓波浪。大海之難，極為深廣，我於今者命將不全。又我年少，初始出家，未得道果，以此為憂。我今捨身，用濟上座，正是其時。」作是念已，便說偈言：

我為自全濟　為隨佛語勝　無量功德聚　名稱遍十方
軀命極鄙賤　云何違聖教　我今受佛戒　至死必堅持
為順佛語故　奉板遺身命　若不為難事　終不獲難果
若捨佛所教　失於天人利　及以大涅槃　無上第一樂

既說偈已，即輸板與上座。既捨板已，於時海神感其精誠，即接年少比丘置

於岸上。海神合掌白比丘言：「我今歸依堅持戒者，汝今遭是危難之事，能持佛戒。」海神說偈報曰：

汝真是比丘　實是苦行者　號爾為沙門　汝實稱斯名
我今當云何　而不加擁護　見諦能持戒　斯事不為難
凡夫不毀禁　此乃名希有　比丘處安隱　清淨自謹慎
捨已所愛令　護持佛禁戒　難為而能為　此最為希有

《大莊嚴論》　我昔曾聞：有一比丘，次第乞食，至穿珠家，立於門外。時彼珠師，為於國王穿摩尼珠。比丘衣赤，往映彼珠，其色紅赤。彼穿珠師，即入其舍，為比丘取食。時，有一鵝見珠赤色，其狀似肉，即便吞之。珠師持食以施比丘。尋即覓珠，不知所在。此珠價貴，珠師貧急，語比丘言：「得我珠耶？」比丘恐殺鵝取珠，當設何計得免斯患。即說偈言：

我今護他命　身分受苦惱　更無餘方便　唯以命代彼
若言他持去　此言復不可　設自得無過　不應作妄語
我今捨身命　為此鵝命故　故緣我護戒　因用成解脫

爾時，珠師雖聞斯偈，語比丘言：「若不見還，汝徒受苦，終不相置。」比丘即向四望，無可恃怙，如鹿入圍，莫知所趣。比丘無救，亦復如是。爾時，比丘即自斂身，端正衣服。彼人語比丘言：「汝今，與我鬥耶？」比丘答言：「不共汝鬥，我自共諸使鬥。」又說偈言：

我捨身命時　墮地如乾薪　當使人稱美　為鵝能捨身

時，珠師即加打棒。以兩手并頭，並皆被縛，四向顧望，莫知所告。而作是念：「生死受苦，皆應如是。」又說偈言：

捨此危脆身　以取解脫命　我著糞掃衣　乞食以為業

住止於樹下　以何因緣故　乃當作偷賊　汝宜善觀察

爾時，珠師語比丘言：「何用多語。」遂加繫縛，倍更撾打。以繩急絞，耳眼鼻口盡皆血出。時，彼鵝者，即來食血。珠師瞋忿，打鵝即死。比丘問言：「此鵝死活？」珠師答言：「鵝今死活，何足故問。」時，彼比丘即向鵝所，見鵝既死，涕泣不樂，即向鵝說偈言：

我忍諸苦惱　望使此鵝活　今我命未絕　鵝在我前死

我望護汝命　受是極辛苦　何意汝先死　我果報不成

珠師問比丘言：「鵝今於汝，竟是何親，愁惱乃爾？」比丘答言：「不滿我願，所以不樂。」珠師問言：「欲作何願？」比丘以偈答言：

菩薩往昔時　捨身以貿鴿　我亦作是意　捨命欲代鵝

欲令此鵝命　久住常安樂　由汝殺鵝故　心願不滿足

爾時，比丘更具說已。珠師即開鵝腹，而還得珠。既見珠已，便舉聲號哭，語比丘言：「汝護鵝命，不惜於身，使我造此非法之事。」即說偈言：

汝藏功德事　如似灰覆火　我以愚癡故　燒燃數百身

汝於佛標相　極為甚相稱　我以愚癡故　不能善觀察

為癡火所燒　願當暫留住　少聽我懺悔　猶如腳跌者

按地還得起　南無清淨行　南無堅持戒　遭是極苦難

能持禁戒者　為鵝身受苦　不犯於禁戒　此事實難有

《大莊嚴論》　有諸比丘，曠野中行，為賊劫掠，剝脫衣裳。時，此群賊，懼諸比丘往告聚落，盡欲殺害。賊中一人，先曾出家，語同伴言：「今者，何

為盡欲殺害？比丘之法，不得傷草。今者，以草繫諸比丘，彼畏傷故，終不能得四向馳告。」賊即以草而繫縛之，捨之而去。諸比丘等，既被草縛，恐犯禁戒，不得挽絕，身無衣服，為日所炙，蚊虻蠅蚤之所唼嬈。從旦被縛，至於日夕。轉到日沒，晦冥大暗。夜行禽獸，交橫馳走，甚可怖畏。有老比丘語諸年少，說偈誡言：

若有智慧者　能堅持禁戒　求人天涅槃　稱意而獲得
伊羅鉢龍王　以其毀禁戒　損傷樹葉故　命終墮龍中

是諸比丘為苦所逼，不得屈伸及以轉動，恐傷草命。唯當護戒，至死不犯。即說偈言：

我曾往昔來　造作眾惡業　或得生人道　竊盜婬他妻
王法受刑戮　計算不能數　復受地獄苦　如是亦難計
假使此日光　曝我身命乾　我要持佛戒　終不中毀犯
假使遇惡獸　齕裂我身手　終不敢毀犯　釋師子禁戒
我寧持戒死　不願犯戒生

諸比丘等聞老比丘說是偈已，各正其身，不動不搖。譬如大樹，無風之時，枝葉不動。時，彼國王遇出田獵，漸漸遊行，至諸比丘所繫之處。王遙見之，心生疑惑，謂是露形尼揵子等。遣人往看，知是比丘。王聞是已，深生疑怪。往比丘所，即說偈言：

青草用繫手　猶如鸚鵡翅　又如祠天羊　不動亦不搖
雖知處危難　默住不傷草　如林為火焚　犛牛為尾死

說是偈已，往至其所，以偈問曰：

身體極丁壯　無病似有力　以何因緣故　草繫不動搖
汝等豈不知　身自有力耶　為呪所迷惑　為是苦行耶
為自厭患身　願速說其意

於是，比丘即以偈答王曰：

守諸禁戒故　不敢挽頓絕　佛說諸草木　悉是鬼神村
我等不敢違　是以不能絕　如似呪場中　為蛇畫境界
以神呪力故　毒蛇不敢度　牟尼尊畫界　我等不敢越

得聖之橋津　諸利之首目　誰有智慧者　欲壞戒德瓶

爾時，國王聞說偈已，心甚歡喜，即為比丘解草繫縛，而說偈言：

善哉能堅持　釋師子所說　寧捨己身命　護法不毀犯

我今亦歸命　如是顯大法　歸依離熱惱　牟尼解脫尊

堅持禁戒者　我今亦歸命

㈢ 忍辱篇

㈠ 述意緣

蓋聞，忍之為德，最是尊上，持戒苦行所不能及。

是以羼提比丘被形殘而不恨，忍辱仙主受割截而無瞋。

且慈悲之道，救拔為先。菩薩之懷，愍惻為用。

常應遍遊地獄，代其受苦，廣度眾生，施心安樂。

豈容微有觸惱，大生瞋恨，乃至角眼相看惡聲厲色，遂加杖木，結恨成怨？

或父子兄弟自相損害，朋友眷屬反更侵傷。惡逆甚於鴟鴞，含毒逾於蜂蠆。

所以歷劫怨讎，生生不絕也。

㈡ 勸忍緣

《成實論》　惡口罵辱，小人不堪，如石雨鳥。惡口罵詈，大人堪受，如花雨象。行者常觀前人本末因緣。或於過去，為我父母，養育我身，不避罪福，未曾報恩，何須起瞋。或為兄弟妻子眷屬，或是聖人，昔為善友，凡情不識，何須加毀。

《攝論》　由觀五義以除瞋恚：①觀一切眾生，無問於我者恩。②觀一切眾生，但念念滅，何人能損，何人被損。③觀唯法無眾生，有何能損及所損。④觀一切眾生，皆自受苦，云何復欲加之以苦。⑤觀一切眾生，皆是我子，云何於中欲生損害。由此五觀，故能滅瞋。

《報恩經》　假使熱鐵輪，在我頂上旋，終不為此苦，而發於惡心。

《成實論》　行慈心者，臥安覺安，不見惡夢，天護人愛，不毒不兵，水火不喪。

《四分律》　偈云：

忍辱第一道　佛說無為最　出家惱他人　不名為沙門

《遺教經》　能行忍者，乃可名為有力大人。

又　經云：見人之過，口不得言。己身有惡，則應發露。

又，書云：聞人之過，如聞父母之名，耳可得聞，口不得言。

又，經云：讚人之善，不言己美。

又，書云：君子揚人之美，不伐其善。

又，經云：布施不望彼報。若得人惠毫髮已上，皆當呪願，慚愧奉受。

又，書云：公子有德於人，願公子忘之。人有德於公子，願公子勿忘。

又云：施人慎勿念，受施慎勿忘。

又，經云：恕己可為喻，勿殺勿行杖。

又，書云：己所不欲，勿施於人。

當知：內外之教，其本均同。雖形有黑白，然立行無殊。若乖斯旨，便同鄙俗，何依內外。

如經云：佛為眾生說法，斷除無明暗惑，猶若良醫隨疾授藥，是名內教。

又，書云：天道無親，唯仁是與，是名外教。

又，若出家之人，能觀苦空無常無我，遠離生死，志求出世，是為依內。若乖斯行，翻為外俗。

在家之人，若能厭捨俗情，欣慕高志，專崇三寶，修持四德，奉行孝悌、仁義禮智、貞和愛敬，能行斯行，翻同為內。若違斯旨，還同外道。

在俗之人，能隨內教，便悟真理，心常會道，漸進勝途，至趣菩提。既知如是，欲行此行，唯須自卑，推德與他。如拭塵巾，攬垢向己，持淨與人。

故，經云：退而得者，佛道也。

故，書云：君子讓而得之為義，故常須進勝他人，恒須剋責已躬也。

㈢ 忍益緣

《大寶積經》　忍辱有十事：①不觀於我及我所相，②不念種姓，③破除憍慢，④惡來不報，⑤觀無常想，⑥修於慈悲，⑦心不放逸，⑧捨於飢渴苦樂等事，⑨斷除瞋恚，⑩修習智慧。若人能成如是十事，當知是人能修於忍。

《月燈三昧經》　佛言：若有菩薩住於慈忍，有十種利益。何等為十？①火不能燒，②刀不能割，③毒不能中，④水不能漂，⑤為非人所護，⑥得身相莊

嚴，⑦閉諸惡道，⑧隨其所樂生於梵天，⑨晝夜常安，⑩其身不離喜樂。

《私呵三昧經》　佛言：忍有六事得一切智。何等為六：①得身力，②得口力，③得意力，④得神足力，⑤得道力，⑥得慧力。

《六度集經》　復有四種忍辱，具足智慧。何等為四？①於求法時，忍他惡罵。②於求法時，不避飢渴寒熱風雨。③於求法時，隨順和尚阿闍梨行。④於求法時，能忍空無相無願。

《比丘避女人惡名經》　偈云：

雖聞多惡名　苦行者忍之　不應苦自言　亦不應起惱
聞聲恐怖者　是則林中獸　是輕躁眾生　不成出家法
仁者當堪耐　下中上惡聲　執心堅住者　是則出家法
不由他人語　令汝成劫賊　亦不由他語　令汝得羅漢
如汝自知已　諸天亦復知

《五分律》　佛告諸比丘：過去世時，阿練若池水邊，有二雁，與一龜共結親友。後時，池水涸竭，二雁作是議言：「今此池水涸竭，親友必受大苦。」

議已語龜言：「此池水涸竭，汝無濟理，可銜一木，我等各銜一頭，將汝著大水處，銜木之時，慎不可語。」即使銜之。經過聚落，諸小兒見，皆言：「雁銜龜去，雁銜龜去。」龜即瞋言：「何預汝事？」即便失木，墮地而死。

爾時，世尊因此說偈言：

夫士之生　斧在口中　所以斫身　由其惡言

應毀反譽　應譽反毀　自受其殃　終無復樂

佛言：龜者，調達是也。昔以瞋語，致有死苦。今復瞋罵如來，墮大地獄。

《法句喻經》　昔者，羅雲未得道時，心性粗獷，言少誠信。

佛敕羅雲：汝到賢提精舍中住，守口攝意，勤修經戒。

羅雲奉教，作禮而去。住九十日，慚愧自悔，晝夜不息。佛往見之，羅雲歡喜，趣前禮佛。

佛告羅雲曰：澡槃取水，為吾洗足。

羅雲受教，為佛洗足訖已。

佛語羅雲：此水可用食飲以不？

羅雲白言：不可復用。此水本淨，今以洗足，受於塵垢，故不可用。

佛語羅雲：汝亦如是。雖為吾子，國王之孫，捨世榮祿，得為沙門。不念精進，攝身守口，三毒垢穢，充滿胸懷。亦如此水，不可復用。縱棄槃水，槃亦不堪盛食，曾受不淨故。汝亦如是，口無誠信，心性剛強，不念精進，曾受惡名，亦如澡槃，不中盛食。

佛以足指撥槃，自跳數返：汝惜之不？

羅雲白佛：洗足之器，雖惜不慇。

佛語羅雲：汝亦如是。雖為沙門，不攝身口，多所傷眾，身死神去，輪轉三塗，賢聖不惜，亦如汝言。

羅雲聞之，慚愧怖悸，感激自勵，剋骨不忘，精進柔軟，懷忍如地，即得阿羅漢道。（略用）

《羅雲忍辱經》　爾時，羅雲向一不信婆羅門家乞食，吝惜不與。

羅雲被打，頭破血出，復撮沙鉢中。羅雲含忍，心不加報，即持鉢至河洗頭鉢已，自說云：我自行分衛，無事橫忤我，我痛斯須間，奈汝長苦何。猶利劍

割臭屍，臭屍不知痛，非劍之不利。又如天甘露，飼彼癡溷猪，溷猪捨之走，非是甘露之不美。我以佛真言，訓世兇愚，兇愚不思，豈不然乎！

還已白佛。佛言：是己之衰，命終當入無擇地獄。獄鬼加痛，毒無不至。經八萬四千歲，其壽乃終，更受蟒身，毒還自害。復受蝮形，常食沙土，萬歲乃畢。以瞋恚意向持戒人，故受毒身。以沙土投鉢中故，世世食沙土而死。罪畢為人，母懷之時，當有重病，家中日耗，兒生鈍頑，都無手足，其親驚怪，皆曰「何妖來為不祥」，即取捐之，著四衢路，來往愕然，競以瓦石刀杖，擊頭陷腦，窮苦旬日乃死。死已魂靈即復更生，鈍頑如前。經五百世，重罪乃畢。後生為人，常患頭痛。所生之處，不值佛世，常在三塗。

《新婆沙論》　曾聞過去此賢劫中有王，名羯利。時，有仙人，號為忍辱，住一林中，勤修苦行。時，王除去男子，與內宮眷屬，遊戲林間，經久疲眠。內宮諸女，為花果故，遊諸林間。遙見仙人於自所止，端身靜思。便馳趣之，皆進其所。到已頂禮，圍遶而坐。仙人即為說欲之過。諸姊生厭。王寤不見諸女，便作是念「將無有人誘奪去耶？」即拔劍處處求覓，乃見諸女在仙人邊，

圍遶而坐，生大瞋恚：「是何大鬼誘我諸女」？即前問言：「汝是誰耶」？答言：「我是仙人」。復問：「在此作何事耶」？答言：「修忍辱道」。王作是念：「此人見我瞋故便言修忍，我今試之。」復問言：「汝得非想非非想處定耶？」答言：「不得」。如是次第責問，乃至「汝得初靜慮耶」？答言：「不得」。王倍瞋忿，語言：「汝是未離欲人，云何恣情觀我諸女？」復言：「我是修忍辱人。」王言：「可申一臂，試能忍不？」爾時，仙人便申一臂，王以利劍斬之，如斷藕根，墮於地上。王復責問：「汝是何人」？答言：「我是修忍人」。時，王復令申餘一臂，即復斬之。如前責問，仙人亦如前答。如是次斬兩足，復截兩耳，又割其鼻，一一問答，皆如前說，令仙人身七分墮地。作七瘡已，王心便止。仙人告言：「王今何故自生疲厭？假使斷我一切身分，猶如芥子乃至微塵，我亦不生一念瞋忿，終無有二。」復發是願：「如汝今日，我實無辜，而斷我身，令成七分，作七瘡孔。我未來世，得阿耨菩提時，以大悲心，不待汝請，最初令汝修七種道，斷七隨眠。」當知爾時忍辱仙人者，今釋迦牟尼佛是。羯利王者，即今具壽憍陳那是。憍陳那見聖諦已，佛以神力除

彼闇障，令其憶念過去世事。憍陳那聞已，極懷恥愧，合掌恭敬。

㊃　精進篇

㈠　述意緣

夫忍行之情猶昧，審的之旨未顯。所以策惰，令心不懈。

是故，經曰：汝等比丘！當勤精進。十力慧日，既已潛沒，汝等當為無明所覆。

又言：闡提之人，屍臥終日，當言成道，無有是處。

釋論云：在家懈怠，失於俗利。出家懶惰，喪於法寶。

是以斯那勇猛，諸佛稱揚。迦葉精奇，如來述證。

書云：夙興夜寐，竭力致身，乃曰忠臣，方稱孝子。

故知：放逸懈怠，之所不尚。精進劬勞，無時不可。

豈得恣其愚懷，縱情憍蕩。

致使善根種子，不復開敷。道樹枝條，彌加枯萃。

況復命屬死王，名繫幽府，奄歸長夜，頓罷資糧，冥曹拷問將何酬答。當於

此時，悔情何及？

是故，今者，勸諸行人，聞身餘力，預備資糧。常須檢校三業，勿令違於六時。每於晝夜，從旦至中，從中至暮，從暮至夜，從夜至曉，乃至一時一刻，一念一剎那，檢校三業。幾心行善，幾心行惡，幾心行孝，幾心行逆，幾心行厭離財色心，幾心行貪著財色心，幾心行人天善根業，幾心行三塗不善業，幾心厭離名聞著我心，幾心貪求名聞著我心，幾心欣修三乘出世心，幾心輕慢三乘深樂世間心。如是善惡，日夜相違，行者常須檢校，勿令放逸，墮於邪網。

恒省三業，遞相誡勗，心口相訓。心語口言：「汝常說善，莫說非法。」口還語心：「汝思正法，莫思非法。」心復語身：「汝勤精進，莫行懈怠。」如是我心自制，我口自慎，我身自禁。如是自策，足得高升，何勞他控，橫起怨憎。

故，經曰：身行善，口行善，意行善，定生善道。身行惡，口行惡，意行惡，定生惡趣。又如快馬，顧影馳走。不同駑畜，加諸杖捶。若不自誡，要假他呵，反增觸惱，益罪尤深也。

㈡ 懈惰緣

《菩薩本行經》　佛告阿難：夫懈怠者，眾行之累。

居家懈怠，則衣食不供，產業不舉。出家懈怠，不能出離生死之苦。

一切眾事，皆由精進，而得興起。

是時，帝釋便說偈言：

欲求最勝道　不惜其軀命　棄身如糞土　解了無吾我

雖用財寶施　此事不為難　勇猛如是者　精進得佛疾

《增一阿含經》　若有人懈惰，種不善行，於事有損。若能不懈惰，此最精妙。所以然者，彌勒菩薩經三十劫，應當作佛。我以精進力，勇猛之心，使彌勒在後成佛。是故，當念精進，勿有懈怠。

《譬喻經》　迦葉佛時，有兄弟二人，俱為沙門。兄持戒坐禪，一心求道而不布施。弟布施修福，而喜破戒。兄從釋迦出家，得阿羅漢果，衣常不充，食常不飽。弟生象中，為象多力，能却怨敵。國王所愛金銀珍寶，瓔珞其身，封數百戶邑，供給此象，隨其所須。時兄比丘值世大儉，遊行乞食，七日不得，

末後得少粗食，劣得存命。先知此象，是前世弟，便往詣象。手捉象耳，而語之言：「我昔與汝，俱有罪也。」象思比丘語：「即識宿命已前因緣，愁憂不食。」象子怖懼，便往白王。王問象子：「先，無人犯此象不？」象子答曰：「無他異人。唯一沙門，來至象邊，須臾便去。」王即遣人覓得沙門，問言：「至象邊，何所道耶？」沙門答曰：「我語象云：我與汝俱有罪耳。」沙門白王，具說如上。王意便悟，即放沙門。

《佛說馬有八態譬人經》　佛告諸比丘：馬有弊惡八態，何等為八？

一態者，解羈韁時，便掣車欲走。二態者，車駕跳踉，欲齧其人。三態者，便舉前兩脚，掣車而走。四態者，便踏車軫。五態者，便人立持軛摩身，抄車却行。六態者，便傍行邪走。七態者，便掣車馳走，得值濁泥，止住不行。八態者，懸兜餵之，熟視不食，其主牽去欲駕之時，遽含嗡噬，欲食不得。

佛言：人亦有弊惡八態。何等為八？

一態者，聞說佛經，便走不欲樂聽，如馬解羈韁，掣車走時。二態者，聞說經意，不解不知語所趣向，便瞋跳踉，不欲樂聞，如馬駕車跳踉，欲齧人時。

三態者，聞說經，便逆不受，如馬舉前兩脚掣車走時。四態者，聞說經便罵，如馬踏車軨時。五態者，聞說經，便起去。如馬人立，持軛摩身，抄車却行時。六態者，聞說經，不肯聽，佷頭邪視耳語，如馬傍行邪走時。七態者，聞說經，便欲窮難問之，不能相應答，便死抵妄語，如馬得濁泥便止不復行。八態者，聞說經，不肯聽，反念婬姝多求，不欲聽受，死入惡道時，乃遽欲學問行道，亦不能復得行道。

如馬懸兜餵之，熟視不肯食，其主牽去欲駕之，乃遽含噙噬，亦不得食。

佛言：我說馬有八態惡，人亦有八惡態如是。比丘聞經歡喜，作禮而去。

㈢ 策修緣

《譬喻經》　羅閱祇國沙門坐自誓曰：我不得道，終不起欲睡眠。作錐長八寸刺兩髀，痛不得眠，一年得道。

《薄俱羅經》　薄俱羅稱言：我從出家以來，八十年中，未曾偃臥、脇一著床、背有所倚。

《遺教經》　汝等比丘！若勤精進，則事無難者。是故，汝等當勤精進。譬

如小水常流，則能穿石。若行者之心，數數懈廢，譬如鑽火，未熱而息，雖欲得火，火難可得。是名精進。

《智度論》　身精進為少，心精進為大。外精進為少，內精進為大。

復次，佛說意業力大故，如仙人瞋時，能令大國磨滅。

復次，身口作五逆罪，大果報一劫，在阿鼻地獄受。意業力，得生非有想非無想處，壽八萬大劫，亦在十方佛國壽命無量。

以是故，身口精進為少，意精進為大。

如是諸經，廣歎精進，一心正念，速得道果，未必要須多聞。

《毘婆沙論》　如二人俱至一方，一乘疾馬，一乘鈍馬。雖乘鈍馬，以前發故，先有所至。信解脫人，勤行精進，先至涅槃，即是周利等也。

《大集經》　復有四種精進，具足智慧。何等為四：①勤於多聞，②勤於總持，③勤於樂說，④勤於正行。

《六度集經》　佛告弟子：當勤精進，聽聞諷誦，莫得懈怠，陰蓋所覆。

吾念過去無數劫時，有佛名一切度王。是時，眾中有兩比丘，一名精進辯，

二名德樂止。共聽法。精進辯者，聞經歡喜，應時即得阿惟越致，神通具足。德樂止者，睡眠不覺，獨無所得。

時，精進辯謂德樂止言：「當勤精進，如何睡眠？」

時，德樂止聞其教詔，便即經行。復住睡眠，不能自定，詣泉側坐，欲思惟定，復生睡眠。

時，辯以善權往而度之，化作蜂王，飛趣其眼，如欲蜇之。

時，止驚覺而坐，畏此蜂王。須臾復睡。

時，蜂飛入腋下蜇其胸腹。止驚心悸，不敢復睡。

時，泉水中有雜色花，種種鮮潔。時，蜜蜂王飛住花上，食甘露味。

時，止端坐視之，畏來不敢復睡。蜂王食味，不出花中。

須臾之頃，蜂王睡眠，墮污泥中，身體沐浴已，復還飛住其花上。

時，止便向蜂說偈言：

是食甘露者　其身得安隱　不當復持歸　遍及其妻子

如何墮泥中　自污其身體　如是為黠慧　毀其甘露味

又如此花者　不宜久住中　日沒花還合　求出則不能
當須日光明　爾乃復得出　長夜之疲冥　如是甚勤苦

時，蜂王向止說偈報言：

佛者譬甘露　聽聞無厭足　不當有懈怠　無益於一切
五道生死海　譬如墮污泥　愛欲所纏裹　無智為甚迷
日出眾花開　譬佛之色身　日入花還合　世尊般涅槃
值見如來世　當勤精進受　除去睡陰蓋　莫呼佛常在
深法之要慧　不以色因緣　其現有著者　當知為善權
善權之所度　有益不唐舉　而現此變化　亦以一切故

時，德樂止聞其所說，即得不起法忍，逮得陀羅尼。

佛告阿難：爾時，精進辯者，今我身是。德樂止者，彌勒是也。我於爾時，俱與彌勒共聽法故，彌勒睡眠，獨無所得。我不行善權而救度者，彌勒至今，在生死中，未得度脫。

《法句喻經》　昔者，外國有清信士，供養三寶，初無厭極。時，有沙門，

與共親友，逮得神通，生死已盡。時，清信士，得困疾痛，醫藥加治，不能得瘥。時，婦在邊悲哀辛苦：「共為夫婦，獨受斯痛。卿設無常，我何所依？兒女孤單，何所恃怙？」夫聞悲戀，應時即死，魂神還在婦鼻中化作一蟲。婦甚啼哭，不能自止。時，道人往與婦相見，知婿命過，鼻中作蟲。故欲諫諭，令捐愁憂。婦見道人來，增益悲哀：「奈何，和尚！夫婿已死。」時，婦洟涕鼻蟲便墮地，婦即慚愧，欲以腳蹈。道人告曰：「止！止！莫殺，是卿夫婿，化作此蟲。」婦白道人：「我夫奉經持戒精進難及，何緣壽終墮此蟲中？」道人答曰：「因卿恩愛，悲哀呼嗟，起恩愛心，因是壽終即墮蟲中。」道人為蟲說經：「應生天上，在諸佛前。但坐恩愛，墮此蟲中，亦可慚愧。」蟲聞其言，心開意解，更自剋責，即時壽終，便得上生。

是以省己為人，不得懈怠，自損來報。

㊄ 禪定篇

㈠ 述意緣

夫，神通勝業，非定不生。無漏慧根，非靜不發。

故，經云：深修禪定，得五神通。心在一緣，是三昧相。

書，亦有言：當使形如枯木，心若死灰，不充屈於富貴，不隕穫於貧賤。栖神冥漠之內，遺形塵埃之表。

故，攝心一處，便是功德叢林。散意片時，即名煩惱羅剎。

所以曇光釋子，降猛虎於膝前。螺髻仙人，宿巢禽於頂上。

是知大士常修宴坐，不斷煩惱而入涅槃，不捨道法而現凡夫事。

又，能觀察此身，從頭至足，三十六物，八萬戶蟲，不淨無常苦空非我。

但眾生心性，譬若獼猴，戲跳攀緣，歡娛奔逸，不能冥目束體，端心勤意。

剛強難化，懽戾不調，習近五塵，流轉三界。

黏外道之黐，貫天魔之杖。於是，永淪苦海，長墜嶮獄，皆由放散情慮，擾亂心神。

似風裏之燈，譬波中之月，搖漾輕動，浮游汎濫，影既不現，照豈得明。

所以眾惡賴此而興，福善由斯併廢。

良由不修斷惑，常起貪瞋，未服無知，偏多樂受。

遂令障定之惑，重沓諍來。妨靜之緣，交加競集。

五蓋覆心，禪門已閉，六塵在念，亂想常馳。

類狂象之無鉤，似戲猨之得樹。故須念念策心，新新集起。

豈前念皆惡，遂剋苦而靜塵。後念起善，便縱意而揚惡。

所以論美四時，經歎一慮。然後方能正想，革絕凡懷。

若違此理，聖亦不可。

今萬境森羅，不能自觸，要須因倚諸根，內想感發。何以知然？今有心感於內，事發於外。或緣於外，起染於內心。

故知內外相資，表裏遞用，君臣心識，不可備捨。

故，經云：心王若正，則六臣不邪。識意昏沉，則其主不明。今悔六臣，當各慚愧。制馭六根，不令馳散也。

㈡ 定相緣

《法句經．心意品》　昔，佛在世時。

有一道人，在河邊樹下學道。十二年中，貪想不除。走心散意，但念六欲。

目色、耳聲、鼻香、口味、身受、心法。身靜意遊，曾無寧息。十二年中，不能得道。

佛知可度，化作沙門，往至其所，樹下共宿。須臾月明，有龜從河中出，來至樹下。復有水狗飢行求食。與龜相逢，便欲啖龜。龜縮其頭尾及其四脚，藏於甲中，不能得啖。水狗小遠，復出頭足，行步如故。不能奈何，遂便得脫。於是，道人問化沙門：「此龜有護命之鎧，水狗不能得其便。」化沙門答言：「吾念世人，不如此龜。不知無常，放恣六情。外魔得便，形壞神去，生死無端，輪轉五道，苦惱百千，皆意所造。宜自勉勵，求滅度安。」

於是，化沙門即說偈言：

藏六如龜　防意如城　慧與魔戰　勝則無患

《大寶積經》　菩薩修定，復有十法，不與二乘共。何等為十？①修定，無有吾我，具足如來諸禪定故。②修定，不味不著，捨離染心，不求己樂。③修定，具諸通業，為知眾生諸心行故。④修定，為知眾心，度脫一切諸眾生故。⑤修定，行於大悲，斷諸眾生煩惱結故。⑥修定，諸禪三昧，善知入出，過於

三界故。⑦修定，常得自在，具足一切諸善法故。⑧修定，其心寂滅，勝於二乘諸禪三昧故。⑨修定，常入智慧，過諸世間到彼岸故。⑩修定，能與正法，紹隆三寶，使不斷絕故。如是定者，不與聲聞辟支佛共。

又，佛言：若有菩薩樂於頭陀乞食，有十種利益。何等為十？①摧我慢幢。②不求親愛。③不為名聞。④住在聖種。⑤不諂不誑，不現異相，又不憿慢。⑥不自高舉。⑦不毀他人。⑧斷除愛恚。⑨若入人家，不為飲食而行法施。⑩有所說法，為人信受。

《智度論》　三昧有二種：①佛三昧，②菩薩三昧。是諸菩薩，但於菩薩三昧中得自在，非於佛三昧中得自在。

《諸佛要集經》　爾時，文殊尸利欲見佛集，不能得到，諸佛各還本處。

文殊尸利到諸佛集處。有一女，近彼佛坐，入於三昧。文殊尸利入，禮佛足已，白佛言：「云何此女人得近佛坐，而我不得？」佛告文殊尸利：「汝覺此女人令從三昧起，汝自問之。」文殊尸利即彈指覺之，而不可覺。以大聲喚，亦不可覺。捉手牽，亦不可覺。又，以神足動大千世界，猶亦不覺。文殊尸利

白佛言：「世尊！我不能令覺。」是時，佛放大光明。從下方世界，是中有一菩薩名棄諸蓋，即從下方出，來到佛所，頭面禮佛足，一面而立。佛告棄諸蓋菩薩：「汝覺此女人。」即時彈指，此女人從三昧起。文殊尸利白佛言：「以何因緣，我動三千大千世界，不能令此女起？棄諸蓋菩薩一彈指，便從三昧起？」佛告文殊尸利：「汝因此女人，初發菩提意。是女，因棄諸蓋菩薩，初發菩提意。以是故，汝不能令覺。汝於諸佛三昧中，功德未滿。是棄諸蓋菩薩，於三昧中得自在。佛三昧中，始少多入，而未得自在故耳。」

述曰：且略引一二經文，歎修定法。自外具明坐禪，大小乘觀法儀式，備存十卷觀門內。學者別尋，非此明了。

㈥ 智慧篇

㈠ 述意緣

夫，二種莊嚴，慧名最勝。三品次第，智曰無愚。

故，經言：五度無智，似若愚盲。所以般若勝出世間，破除諸有。

釋論又言：佛是眾生母，般若能生佛，是則智為一切眾生之祖母。

故，外書云：叡哲欽明，乃稱放勛之德。仁義禮智，方曰宣尼之道。
當惟智慧之法，不可不修。出世之因，無宜弗習。
能排巨暗，譬滿月之照三途。巧遣眾毒，似摩柢之除萬惡。
豈可任其恒沒，守此長迷，取相交纏，我心縈結。
常多有愛，恒富無明，未達因緣，不修對治。
所以鬱鬱慢山，殆高嵩華。滔滔愛水，遂廣滄溟。
或橫執斷常，偏論即離，神黃神白，我見我知。
一腳恒翅，五邊長炙，食草學牛，啖糞如犬。
或盛談下諦，寧識中道之宗。或封執四違，豈悟大乘之旨。
或謂冥初生覺，其外不知。世間定常，唯此為貴。
或復言非有想，是證涅槃。計自在天，能成世界。愚戇昏瞢，庸昧頑踈。
看指求月，守株求兔，薰蕕未辯，寧分菽麥。
雖知歡笑，將狒狒而不殊。徒識語言，與狌狌而不異。
良由不識空理，常處無明，凡是倒心，皆名邪見。

五住煩惱，未滅一毫。百八使纏，森然尚在。

是故，大士為求八字，不惜軀命。恐在緣中，逢苦即退。故自剋心，以牢其志也。

㈡ 求法緣

《花嚴經》　菩薩為求法故。能施法者作是言：「若能投身七刃火坑，當與汝法。」菩薩聞此，歡喜無量，作是思惟：「我為法故，尚不惜身命。於阿鼻地獄，諸惡趣中，受無量苦，況入人間微小火坑，而得聞法。」

《集一切功德三昧經》　釋迦過去久遠，作五通仙人，名曰最勝。

《智度論》　釋迦文佛，本為菩薩時名曰樂法。時世無佛，不聞善語，四方求法，精進不懈，了不能得。爾時，魔變作婆羅門，而語之言：「我有佛所說一偈。汝能以皮為紙，以骨為筆，以血為墨，書寫此偈，當以與汝。」樂法即時自念：「我世世喪身無數，不得是利。即自剝皮，暴之令乾，欲書其偈。」魔便滅身。是時，佛知其至心，即從下方踊出，為說深法。即得無生法忍。

《涅槃經》　菩薩為法因緣，剜身為燈，爇纏皮肉，酥油灌之，燒以為炷。

菩薩爾時，受是大苦，自呵其心，而作是言：「如是苦者，於地獄苦，百千萬分猶未及一。汝於無量百千劫中，受大苦惱，都無利益。汝若不能受是輕苦，云何而能於地獄中救苦眾生。」菩薩摩訶薩作是觀時，身不覺苦，其心不退，不動不轉。菩薩爾時應自深知，我定當得阿耨菩提。菩薩爾時具足煩惱未有斷者，為法因緣，能以頭目髓腦手足血肉施於眾生，以釘釘身，投巖赴火。菩薩爾時雖受如是無量眾苦，其心不退不動不轉。菩薩當知我今定有不退之心，當得阿耨菩提。

《大集經》　菩薩為於一字一句之義，能以十方世界珍寶，奉施法王。一偈因緣，捨於身命。雖於無量恒河沙等劫修行布施，不如一聞菩提之事，心生歡喜。於正法所，樂聞樂說。常為諸佛、諸天所念，以念力故，世間所有經典書論，悉能通達。

《大方便報恩經》　菩薩常勤求善知識，為聞佛法，乃至一句一偈一義，三界煩惱皆悉萎悴。菩薩至心求佛語時，渴法情重，不惜身命。設踐熱鐵猛火之地，不以為患。菩薩為一偈故，尚不惜身命，況十二部經。為一偈故，尚不惜

命，況餘財物。聞法利益故，身得安樂。深生信心，直心正見。見說法者如見父母，心無憍慢。為眾生故，至心聽法，不為利養。為眾生故，不為自利。為正法故，不畏王難、飢渴寒熱、虎狼惡獸、盜賊等事。先自調伏煩惱諸根，然後聽法。

《花嚴經》　菩薩如是方便求法，所有珍寶，無貴惜者。於此物中，不生難想。若得一句未曾聞法，勝得三千世界滿中珍寶。得聞一偈，勝得轉輪聖王、釋提桓因、梵天王位處。菩薩作是念言：「我受一句法故，設令三千大千世界大火滿中，上從梵天，而自投下，何況小火！我尚盡受一切諸地獄苦，猶應求法，何況人中諸小苦惱！」為求法故，發如是心。如所聞法，心常喜樂，悉能正觀。

《增一阿含經》　若不成就六法，則不能遠塵離垢，得法眼淨。何等為六？①不樂聞法。②雖聞法，不攝耳聽。③不為知解。④未得法，不方便勤求。⑤所得法，不善守護。⑥不成就順忍。反此六種，則能遠塵離垢，得法眼淨。

《未曾有經》　昔，毘摩國徙陀山，有一野干，為師子所逐，墮一丘野井。

已經三日，開心分死，自說偈言：

一切皆無常　恨不貽師子　奈何死厄身　貪命無功死

無功已可恨　復污人中水　懺悔十方佛　願垂照我心

前代諸惡業　現償皆令盡　從是值明師　修行盡作佛

帝釋聞之，與八萬諸天到其井側，曰：「不聞聖教，久處幽冥，向說非凡，願更宣法。」野干答曰：「天帝無訓，不識時宜。法師在下，自處其上。初不修敬，而問法要。」帝釋於是以天衣接取，叩頭懺悔。「憶念我昔曾見世人，先敷高座，後請法師。」諸天即各脫寶衣，積為高座。野干升座曰：「有二大因緣：①說法開化天人，福無量故。②為報施食恩，報無量故。」天帝白曰：「得免井厄，功德應大，云何恩不及耶？」答曰：「生死各宜。有人貪生，有人樂死。有愚癡人，不知死後更生，違遠佛法，不值明師，貪生畏死，死墮地獄。有智慧人，奉事三寶，遭遇明師，改惡修善。如斯之人，惡生樂死，死生天上。」天帝曰：「如尊所誨，全命無功，志願聞施食施法。」答曰：「布施飲食，濟一日之命。施珍寶者，濟一世之厄，增益生死。說法教化者，能令眾

生出世間道，得三乘果，免三惡道，受人天樂。是故佛說：以法布施，功德無量。」天帝曰：「師今此形，為是業報，為是應化。」答曰：「是罪非應。」天帝曰：「我謂是聖，方聞罪報，未知其故，願聞因緣。」答曰：「昔生波羅柰國波頭摩城，為貧家子，剎利之種。幼懷聰朗，特好學習。至年十二，逐師於山，不失時節，經五十年。九十六種經書靡所不達，皆由和尚之恩，其功難報。由先學慧，自識宿命，由受王位，奢婬著樂，報盡命終，生地獄畜生。」（自下云云，略而不述。）時，帝釋與八萬諸天，從受十善：「今還天宮，和尚何時捨此罪報得生天上？」野干曰：「剋後七日，當捨此身，生兜率天。汝等便可欲生彼天，多有菩薩說法教化。」七日命盡，生兜率王宮，後識宿命，行十善道。

《賢愚經》　佛在波羅柰國，於林澤中，為諸天人四輩之類，顯說妙法。

時，虛空中有五百雁群聞佛音聲，深心愛樂，迴翔欲下。獵師張羅，雁墮其中，為獵師所殺。生忉利天，處父母膝上。若八歲兒，端嚴無比，光若金山，便自念言：「我何因生此？」即識宿命，愛法果報。即共持花下閻浮提，至世

尊所禮足，白言：「我蒙法音，生在妙天，願重開示。」佛說四諦，得須陀洹果。即還天上。

（此略出歎法功德，若廣明求法方軌，具在上第二卷敬法中也。）

㊟ 川路舟航　彼岸津濟　欲超生死　先資福慧
鏡徹三輪　珠清六蔽　在馭成勒　為金則礪
抗跡流水　齊鏕草繫　五忍必階　四勤無替
心波洞潔　情塵卷翳　業途既坦　道場斯詣

⑲　業因部

㈠　述意緣

悲夫，迷徒障重，棄三車而弗御。漂淪苦海，任燋爛而不疲。

若蝘蜓之樂臭屍，似飛蛾之投火聚。良由迷因謬果，不識善惡。

所以樂造苦因，隨緣起業，備歷艱辛，具受塗炭。迄今燒煮，莫知休息。

如來大悲，不忍永棄。示其苦樂，令其欣厭也。

㈡　發業緣

㊉云何名業道義？

㊎身口七業，即自體相，為名業道。餘三者意相應心。

又，即彼業能作道果，名為業道。

㊉若即業名道，皆能趣地獄等者，何故餘三非是業道？

㊎如彼七業，此三能作彼根本故，以相應故，不能如彼業，故不名業道。

《對法論》　復次，有四種諸業差別，謂：黑黑異熟業、白白異熟業、黑白黑白異熟業、非黑白無異熟業能盡諸業。

黑黑異熟業者，謂：不善業，由染污故，不可愛異熟故。

白白異熟業者，謂：三界善業，不染污故，可愛異熟故。

黑白黑白異熟業者，謂：欲界雜業，善不善雜故。

非黑白無異熟業能盡諸業者，謂：於方便無間道中，諸無漏業，以方便道無間道是彼諸業對治故。

非黑者，離煩惱垢故。白者，一向清淨故。無異熟者，生死相違故。能盡諸業者，由無漏業，為永拔得黑等三有漏業與異熟習氣故。

《優婆塞戒經》　若，善男子！有人不解如是業緣，無量世中流轉生死。雖生非想非非想處壽八萬劫，福盡還墮三惡道。

故，佛告善男子：一切模畫，無勝於意。意畫煩惱，煩惱畫業，業則畫身。

《阿毘曇．雜心業品》　偈云：

業能莊飾世　趣趣各處處　是以當思業　求離世解脫

身口意集業　在於有有中　彼業為諸行　嚴飾種種身

身業當知二　謂作及無作　口業亦如是　意業當知思

《彌勒菩薩所問經論》　此十不善業道，一切惡法，皆從貪瞋癡起。

如依三毒，起殺生者。

若依貪心起者，或為皮肉錢財故斷生命等，是名依貪起。

若依瞋心起者，或以瞋心殺害怨家等，是名依瞋起。

若依癡心起者，或有人言：「殺蛇蠍等，以生眾生苦惱故。雖殺，無罪。」或言「波羅斯等言，殺却老父母，及重病者，則無罪報。」是名依癡起。

如依三毒，起偷盜者。

若依貪心起者，或為自身，或為他身，或為飲食等，是名依貪起。

若依瞋心起者，或於瞋人邊，及瞋人所愛，偷盜彼物等，是名依瞋起。

若依癡心起者，如有婆羅門言：「一切大地諸所有物，唯是我有。何以故？以彼國王先施我故。以我無力故，為餘姓奪我受用。是故，我取即是自物，不名偷盜。」是名依癡心起。

如依三毒，起邪婬者。

若依貪心起者，或於眾生起貪染心，不如實修行等，是名依貪起。

若依瞋心起者，或依他守護資生。依瞋心故起，或婬怨家妻妾，或婬怨家所愛之人等，是名依瞋起。

若依癡心起者，或有人言：「譬如碓臼，熟花熟果，飲食河水，及道路等，女人行婬無罪。」或如波羅斯等邪婬母等，是名依癡起。

如依三毒，起妄語者。（此三可解）。

如是，兩舌、惡口、綺語。（皆亦如是）。

依貪心起者，依貪結生，次第二心現前，如是名為依貪起。

依瞋結生者，名為依瞋起。依癡結生者，名為依癡結起。如貪瞋與邪見，皆亦如是應知。

㊟於業道中，何者是前眷屬，何者是後眷屬？

㊟若起殺生方便，如屠兒牧羊。或以物買將詣屠所，始下一刀，或二三刀，羊命未斷，所有惡業，名前眷屬。隨下何刀，斷其命根，即彼念時，所有作業及無作業，是等皆名根本業道。次後所作身行作業，是名殺生後眷屬業。乃至綺語皆亦如是。

應知自餘貪瞋邪見業中，無前眷屬，以初起心，即時成就根本業道。

又，身口意十不善業道，一切皆有前後眷屬。此義云何？如人起心，欲斷此眾生命，因復更斷餘眾生命，如欲祭天，殺害眾生，即奪他物。欲殺彼人，復婬其妻，生如是心，還使彼妻自殺夫主，復以種種鬥亂言說，破彼親屬，無時非實。於彼物中，生於貪心，即於彼人復生瞋心。為殺彼人故，生如是邪見，增長邪見，以斷彼命。復欲殺其妻男女等，如是次第，具足十種不善業道。如是等業，名前眷屬。一切十不善業道，皆亦如是應知。

又，離善道非方便，修行善業道是方便，以遠離根本故，及遠離方便故。言方便者，如彼沙彌，欲受大戒，將詣戒場，禮眾僧足，即請和尚，受持三衣，始作一白，作第二白時，如是悉皆名前眷屬。從第三白至羯磨竟，所起作業及彼念起無作業，是等皆名根本業道。次說四依，乃至不捨所受善行，身口作業及無作業，如是等悉皆名後眷屬。

述曰：上來雖引經論，明業因多種，至時斷罪，未明輕重，故別引《優婆塞戒經》辨業不同。別有四例：①將物對意有四，②輕重不同有八，③上中下不

同復八，④依《薩婆多論》，有心無心不同復八。臨時判罪並皆攝盡。

故經第一，云：有物重意輕，有物輕意重，有物重意重，有物輕意輕。

①有物重意輕者，如無惡心殺於父母者是。②物輕意重者，如以惡心殺於畜生者是。③物重意重者，如以極惡心殺所生父母者是。④物輕意輕者，如以輕心殺於畜生者是。

第二，如是惡業，復有八種輕重不同。何等為八：①有方便重，根本、成已輕。②有根本重，方便、成已輕。③有成已重，方便、根本輕。④有方便、根本重，成已輕。⑤有方便、成已重，根本輕。⑥有根本、成已重，方便輕。⑦有方便、根本、成已重。⑧有方便、根本、成已輕。物是一種，以心力故得輕重果。如十善業道，有其三事：①方便，②根本，③成已。若復有人，能勤禮拜供養父母、師長、和尚、有德之人，先意問訊，言則柔軟，是名方便。若作已竟，能修念心，歡喜不悔，是名成已。作時專著，是名根本。十善既爾，十惡亦然。

第三，是十業道，復有三種，謂上中下。或方便上，根本中，成已下。或方

便中，根本上，成已下。或方便下，根本上，成已中。（綺互作八准前可知）

第四，依《薩婆多論》，方便、根本、成已，有心無心作（綺互作八准前可知）。

自下依三界六道，發業多少有異。

第一，就地獄明起不善。依《毘曇論》云：有五業道：①惡口，②綺語，③貪，④瞋，⑤邪見。於中，惡口、綺語，及瞋，彼受苦時，三種現行。惡罵獄卒故，惡口現行。即此惡口，語不應時，違法非正，即落綺語。爾時忿怒，即是瞋恚。此三不善，地獄現行。若論貪業及與邪見，成就在心而不現行，以彼粗凡未斷煩惱，故貪邪見成就在心。彼處男女各恒受苦，無有男女共行邪事，是故無此貪心現行。以常受苦，心識暗鈍，不能推求因果有無，是故亦無邪見現行。自餘殺盜妄語兩舌，彼處不行，一向是無。

㊟若地獄不有現行貪及邪見業道者，云何說彼成就？

㊞此二，若煩惱心法未斷已來，雖不現行，性恒成就，不同身口七支色業是粗作法，發動方成，無造作處，則不說成。故《雜心論》云：地獄之中，無相

殺故，無殺業道。無受財故，無盜業道。無執受女人故，無邪婬業道。異想說故名妄語，彼無異想，故無妄語。常樂離，故無兩舌。為苦所逼，故有惡口。不時說故，故有綺語。貪及邪見，成就不行。

第二第三，明鬼、畜道中，十惡具有，而無身口七支惡律儀也。

㊐今畜生中不知，言者雖有音聲，成口業不？

㊎彼起瞋時，發聲則別。雖非言辯，亦成口業。

㊐《成實論》云：畜生音聲，是口業不？

㊎雖無言說之別，從心起故，亦名為業。

亦可言具十者，多是龍王，辯人意志故，具十業道。自餘癡鈍畜生，但可具身三意三六種，餘四不具，以口不解語故。若據劫初畜生解人語者，此亦可具十惡。

第四，就人中起罪行者，人中即有四天下。南閻、東弗、西耶，此三方人，起惡多故，皆具十惡。然東西則輕，南方最重，以有受惡律儀故。若就北單以論罪者，彼方唯有四不善業：①綺語，②貪，③瞋，④邪見。由有歌詠，故有

綺語。貪瞋邪見成而不行。

㊟北方有行欲事，云何言無邪婬業道？

㊟彼方無夫妻共相配匹，雖有婬事，無相陵奪，故無邪婬。

㊟既有行婬，即貪欲現行，云何而言但成不行？

㊟彼起婬貪，非俗能裁，雖數現行，聖說無罪。但此貪心所起之婬，尚非罪業，不牽苦報，何況內心能起之貪，如世夫妻，貪愛非制。

㊟北方之人既有歌詠等，此不應法，即是妄語，云何不說有妄語業？

㊟彼人淳直，不行姦偽，無誑他心，故非妄語。

彼定千歲，故無殺命。彼方衣食，地有粳米，樹有寶衣，自然而出，無有守掌，故無偷盜。彼人和柔，故無兩舌惡口等業。故，《雜心論》云：鬱單有四不善業道。壽命定故無殺生，無愛財故無盜，無雜愛女人故無邪婬，無欺他故無妄語，常和合故無兩舌，以柔軟故無粗言，有歌歎故有綺語。若論意業道，雖成就而不現行。

第五，就天起罪行者，此欲界六天，有殺盜等。於中，雖有十不善業，而無

身口七種惡律儀。故，《雜心論》云：欲界六天，有十業道，離不律儀。雖不害天，而害餘趣，如害修羅。亦有截手足，斷而復還生，若斬首則死，展轉相奪，乃至十業道一切皆有。亦有薄福諸天，乏少資緣，更相攬竊，故有盜業。或有諸天，自薄所受，婬他美天，故有邪婬。自餘七業，文顯可知。

依十善分別者，如《毘曇論》說：於彼地獄趣中，唯有意地三善業道，然但成就而不現行。北方亦同。自餘一切，皆具十善，文顯可知。

若論色無色天，依阿毘曇，則無不善。據理而言，亦有輕微三業不善。謂彼意地有邪慢等身口業過。如初禪中，婆伽梵王語諸梵眾：汝得住此，我能令汝盡老死邊，汝等不須詣瞿曇所。黑齒比丘往彼問言：初禪三昧依何三昧生？從何三昧滅？梵王答言：我是諸梵中尊者。黑齒比丘言：我不問梵王尊卑，但問初禪三昧依何三昧生，從何三昧滅。彼不能答。即捉尊者，牽出眾外，語尊者言：我不能知初禪三昧從何三昧生，從何三昧滅。汝何忍在梵中損辱我也。此是諂詐不善煩惱，言佛不能令汝解脫，即是謗佛綺語惡口。上界唯有此諂詐，發動身口微不善業，然不於他人起粗違損。以生上者曾修得定，盡離欲界粗貪

瞋等，故得彼報，還能修定。雖有煩惱，唯是癡心。以迷道故，起愛慢等。樂修善行法，望得勝他。此等煩惱為定所壞，故不損物，不相違害。若依毘曇，上界煩惱非是不善，說為無記。此細貪等能污淨心。雖是無記，體是染污，不同報生色心苦樂及威儀等，白淨無記故。論說為穢污無記。是污穢故，潤業受生。若此煩惱不潤業者，業種則燋，永不牽報，上界眾生不應更生。由能潤業故得更生。

㊟上界煩惱，既能潤業，潤生得報，何故非記？

㊟上界煩惱雖復潤業，唯得總報，受生而已。不由此惑，正感樂果，亦不招苦，故是無記。不同下界，不善煩惱，感得總報，及別報苦。

若依《成實論》，上二界中，所起邪見，皆名不善。

如彼論說：人在色無色界，謂是涅槃。臨命盡時，見欲色中陰，即生邪見，謂無涅槃。謗無上法，當知彼中有不善業。

又論說：彼上界邪見，是苦因緣。道理上界，據其位判。眾生心細，所起惑微，多不成業，故名無記。

若據通論，不妨於中，有起粗邪。成不善者，毘曇所說，義當前判。成實所論，義當後通。又據望理，彼細煩惱，皆違理起，悉是不善。准依《成實》，不善惡業，三界通起，唯有多少，增微為異。

述曰：向來就凡，明諸罪障，依身口發業竟。若論聖人，如須陀洹等。出觀失念，容有起意，輕微不善，生惡願等。具欲結者，貪瞋雖強，片似餘凡。唯可直起貪欲瞋慢，不更思審起邪見心，亦不起殺盜等心。如依毘曇，得有眷屬加拳等事輕不善業。若依成論，有意不善，設動身口不成業報。如滴水熱鏊，雖濕還乾。

㈢ 罪行緣

述曰：此明聖者就後福行，說有罪行者，但此罪行，妄見境染，執定我人，取著違順，便令自他皆成惡業。

是以經云：貪欲不生滅，不能令心惱。若人有我心，及有得見者，是人為貪欲，將入於地獄。是故，心外雖無別境，稱彼迷情，強見起染。如夢見境，起諸貪瞋，稱彼夢者，謂實不虛。理實無境，唯情妄見。

故，《智度論》說：如夢中，無善事而善，無瞋事而瞋，無怖事而怖。三界眾生亦復如是，無明眠故，不應瞋而瞋等。故知心外，雖無別境，稱彼迷情，妄見起染。心外雖無地獄等相，惡業成時，妄見受苦。

《正法念經》　閻魔羅人，非是眾生，罪人見之，謂是眾生，手中執持焰然鐵鉗。彼地獄人，惡業既盡，命終之後，不復見於閻羅獄卒。何以故？以彼非是眾生數故。如油炷盡，則無有燈。業盡亦爾，不復見於閻羅獄卒。如閻浮提日光既現，則無暗冥。惡業盡時，閻羅獄卒亦復如是，惡眼惡口，如眾生相，可畏之色，皆悉磨滅。如破畫壁，畫亦隨滅。惡業畫壁亦復如是，不復見於閻羅獄卒可畏之色。以此文證，眾生惡業應受苦者，自然無中妄見地獄。

㊟見地獄者，所見獄卒，及虎狼等，可使妄見。彼地獄處，閻羅在中判諸罪人，則有此境，云何言無？

㊟彼見獄主，亦是妄見，直是罪人惡業熏心，令心變異，無中妄見，實無地獄閻羅在中。

《唯識論》　如地獄中，無地獄主。而地獄眾生，依自然業，見地獄主，與

種種苦，而起心見，此是地獄處，此是夜時，此是晝時。我以惡業故，見狗見烏，或見山壓。以此文證，善惡熏心，令心異見，實無地獄。是故，心外雖無地獄，惡業成時，強自妄見。

㊟此苦業報，既非善事，寧不直爾說善令習，何須稱情說苦業耶？

㊟善惡因果，法須相對。若不說其貪等是過，何由得顯施等是善。若不宣說三塗是苦，無由得顯人天等樂。是故，須說凡夫罪行，令人識知厭離歸善。若鈍根者，聞此苦業，生厭離時，即求世樂，因此轉心修諸福業。若利根者，聞此苦業，生厭離時，即求解脫，因此轉心，能修道觀，便於惑中得起出世因。

故經說言：一切煩惱，皆是佛種。故知苦業，厭離之本，起善之緣，是故須說。

若不說此惡業罪行，眾生不識，常行不斷，雖稱情見，說諸過惡，然實心外無別業苦，唯識無境，心體恒淨。

故經說言：雖說貪欲之過，而不見法有可貪者。雖說瞋恚之過，而不見法有可瞋者。雖說愚癡之過，而知諸法不癡無礙。雖示眾生墮三惡道怖畏之苦，而

不得地獄餓鬼畜生之相。以此文證，知罪行因果，唯心無外，凡愚不解，稱情方便。須說業苦，向來兩門。就其實教，說罪體真，無別可破。以愚未解，須定說罪。此是別明愚人迷真妄解，故須定說罪行意也。

㈣ 福行緣

述曰：此明福行者，對前罪行，說此福行。先明凡夫修欲界善者，但使亂心修諸事福，而生下界，名欲界業。五道之中，皆悉得起。

先就地獄述者，依毘曇說，地獄之人，亦有三善業，即是意地三善根。此唯成就，非是現行。以是難處，多不聞法思量趣道，故無現行。若論生得善根，地獄亦有。如仙譽國王殺五百婆羅門，生地獄中，發生信心，生甘露國，故知現行。若依成論，亦說地獄有善現行。雖無力勵方便起善，修獲聖道，然有生得善根起善，謂諸眾生無始已來，曾修世間信進念等，未起邪見謗無因果，此善不滅，生便得之，名為生得善。依此善根得起善心，若有宿業感緣強者，大聖現化，令苦止息，為說道法，得修方便。

第二畜生龍等，亦有修善。如《涅槃經》，佛說義時，無量鳥獸發菩提心，

生於天上。若依《毘曇》，鬼畜十善非律儀攝，以其身口七善律儀，普於一切眾生處起，以鬼神不能受故。故《薩婆多論》，畜生以癡鈍故不發律儀。若依《成論》，鬼神畜等亦有得戒。

若就人中，北單越人，唯成意地，三善業道而不現行。不斷善故，至劫盡時人皆修禪，彼獨不能離欲非分。自餘三方，皆有十善，有不具者。

若就欲界六天以論，即無出家別解脫戒，但有十善，及在家戒。

故《成論》云：如天帝釋多受八戒，龍等亦受，不局在人。若論色界諸天以論，依《毘曇》，生上失下，上界不起下界善業，以其界地因果斷故。身生上界，下地法斷，此據有漏。在下成上，生上失下，便不修起。若依《成論》，上得成下，亦得寄起下界善業。如諸梵天見佛禮拜，發言讚歎，即是散善，此是寄起欲界善業。若依《毘曇毘婆沙論》等，梵天禮讚，非欲界善，是其初禪威儀心起。據此所依無記非善，據外身口，是上色業。此明欲界亂善福業依身起處竟。

第二明色界四禪定業，依身起處。若鬼畜中，值聖強緣，能悟道者，亦得修

起。以其無漏，依禪起故。縱無根本深定正體，必有粗淺未來禪心，此未來禪是色界業。依此，未來斷欲結時，此業則招初禪梵果。若就人天以論，修色界業，除北單越無修禪者，自餘三方及欲界天，皆得修起色界十善。謂得禪者，意地有三所，謂無貪、無瞋、正見。若論身口七善業者，謂依定心發得禪戒。禪戒則是身口七善，故得禪時，有色十善。若就無色諸天以論，依毘曇，無色界天不得修起色界定業，生上捨下界地斷故。若依成論，凡生無色，亦得起下色界中業。此明色界禪定福業，十善業道依身起處。若論無色四空定業，依身起處，三界人天皆得修起。上來明諸福行依身起處竟。若論聖人起福，非關凡夫，希故不述。

㈤ 雜業緣

述曰：此行名聖說不定，所謂罪行諸經，或說名黑黑業及不善業。凡夫福行諸經，或說名黑白業及以善業。名雖種種，行體無殊。行體云何？

如《智論》說：殺害等是不善業，布施等是善業，此則是說罪福二行。言殺等者，等取十惡，齊名罪行。言施等者，等取事中，戒定等業，同是世善，俱

名福行。此世善中八禪定者，望欲界亂善，名不動行。若望出世，理觀智慧，此緣事住，則名福行。如說六度，前五度中，所有禪定，通亦名福。但諸罪福，人行不同，或專修福，或唯造罪。或復有人，罪福俱行。專修福者，所謂淨心，為益他人，行施戒等。唯造罪者，謂無慈潤，動身口意，皆為損他。罪福俱者，謂修福時，內心不淨。或兼損物。此則是其欲界雜業。非純淨故，亦名不淨。若論罪行，粗顯可知。若論雜業，與淨福行，有同有異。稍隱難知，謂諸修福據其外相，事中信樂，所作皆同。若據內心，為自為他，所求各別，精粗不等。以諸修福外同內異故，有純雜二業不同。若能調心慈悲愍物，隨所施為，皆成大善。若不守念，視相修福，內粗外細，唯成雜業。稱彼愚情，雖謂過世，理實違道，亦非淨福。以修福時，不觀生空，我倒常行，遍通三性。所有作業與倒相應，是假取性，是故迷道。以不著心，多求世報，又多求名，故非淨福。以此純雜世俗多迷，今略偏論，令人識行。先論雜業，後明淨福。但諸雜業自有粗細。粗者為惡，兼損他人。細者自為，唯求世報。先論粗雜。若就施論，或有非法取財施者，如盜他物以用布施，此感來報，還常衰耗。施

已生悔，得果亦然。

《優婆塞經》　若人施已，生於悔心。若劫他財，持以布施。是人未來雖得財物，常耗不集。

或有為施，兼損他者，謂：若施時不正念善，或生瞋恚，或起高慢，當墮惡道。雖得福報，畜中別受，不感人天。

《分別業報經》　偈云：

修行大布施　急性多瞋怒　不依正憶念　後作大龍身

能修大布施　高心陵蔑人　由斯業行生　大力金翅鳥

若為修福，求世報者，如捨財時，自求來報，或恐身財無常故捨，或為名聞專求自益，此非慈悲為濟貧苦，猶如市易，非純淨業，是以經中名不淨施，如《百論》說。

為報施者，是名不淨施，如市易故。報有二種：現報者，名稱敬愛等。後報者，後世富貴等，名不淨施。譬賈客遠到他方，雖持雜物，多所饒益，然非憐愍眾生，以自求利故，是業不淨。布施求報亦復如是。以此證知，無實慈愍，

自求名稱，或為來報，縱雖廣施，皆非淨業。業非淨故，得報不精。

《分別業報經》　若為生天施，或復求名聞酬恩，及望報恐怖故行施，獲果不清淨，所受多粗澁。施行既爾，戒等諸善，不淨同此。

《百論》　不淨持戒者，自求樂報。若持戒求天上與天女娛樂，若人中富貴受五欲樂。為婬欲故，如覆相者，內欲他色，外作親善，是名不淨。

此外細心，不淨持戒。如阿難語難陀說偈云：

如羝羊相觸　將前而更却　汝為欲持戒　其事亦如是

開心專為益他，得福則多。又，於施境，有貧有病。或有知法，而乏所須。若施令彼得益長善，所施有宜，獲福則多。

《賢愚經》　佛讚五施，得福無量，所謂：施遠來者、遠去者、病瘦者、於飢餓時施於飲食、施知法人。如是五施，現世獲福。此施有宜，現獲多福，不同求名，施非要處。雖多割捨，不得淨報。又隨喜他施者，若望諸極粗造不善者，是其細罪，亦得名善。若望離欲及專為他，此之雜業，則是其罪。

《智度論》　粗人有粗罪，細人有細罪，故此雜業罪福俱行。望心非純，是

不淨業。上來明其罪福俱行，是其欲界不淨雜業竟。若論淨業，翻前可知。

《百論》　淨施者，若人愛敬利益，得福亦多。

《因果經》　偈云：

若有貧窮人　無財可布施　見他修施時　而生隨喜心

隨喜之福報　與施等無異

《大丈夫論》　偈云：

悲心施一人　功德大如地　為己施一切　得報如芥子

救一厄難人　勝餘一切施　眾星雖有光　不如一月明

若諸凡夫造其罪福，不解因果善惡無性，是為迷事，取性常繫三有故。

《智度論》　譬如蠅，無處不著，唯不著火焰。眾生愛著亦復如是。是善不善法中皆著，乃至非想亦著，唯不著般若波羅蜜性空大火。

以此證知，無善惡性常輪五道，即當無佛性眾生也。

此略明凡夫罪福二行，迷事取性，所依經論竟。

《雜寶藏經》　昔，佛在世時，波斯匿王，有其一女名曰善光，聰明端正，

父母憐愍，舉宮愛敬。父語女言：「汝因我力，舉宮愛敬。」女答父言：「我自有業，不因父王。」王聞，瞋忿而語之言：「今當試汝有自業力。」即遣左右，覓一最下貧窮乞人，以女付之。王語女言：「汝自有業，不假我者，從今可驗。」女猶答言：「我有業力」。即共窮人，相將出去。婦問夫言：「有父母不？」夫答婦言：「我父母先此舍衛城中第一長者，父母居家都已死盡，無所依怙，是以窮乞。」婦復問言：「汝今頗知故宅處不？」答言：「知處。但宅毀壞，遂有空地。」夫婦相將往至故舍，周歷安行，隨其行處，伏藏自出。即以珍寶雇人造宅，未盈一月，宮宅悉成。宮人伎女奴婢僕使，不可稱計。王卒憶念：「我女善光，云何生活？」有人答王：「善光女郎，宮室錢財，不減於王。」王女即日遣其夫主，往請於王。王即受請，見其家內宮宅莊嚴，歎未曾有。王往問佛：「此女先世作何福業，得生王家，身有光明。」佛答王言：「乃往過去九十一劫，毘婆尸佛，入涅槃後，有槃頭王，以佛舍利起七寶塔。王大夫人見，即便以天冠拂飾著像頂上。以天冠中如意寶珠，著塔栿頭。因發願言：『使我將來，身有光明，紫磨金色，尊榮豪貴，莫墮三惡八難之處。』

昔，夫人者，今善光是。後於過去迦葉佛時，復以餚饍供養佛僧，而夫遮斷。婦即勸請，我今已請，使得充足，夫還聽婦。爾時，婦者，今善光是，爾時，夫者，今日夫是。由昔遮婦，恒常貧賤。以還聽故，要因其婦，得大富貴。無其婦時，後還貧賤。」以是因緣，善惡之業，逐身受報，未曾違失。

《雜寶藏經》　佛在世時，波斯匿王，時於眠中，聞二內官，共諍道理。一人說言：「我依王活。」一人答言：「我自依業，不依王也。」王聞可彼依王活者，而欲賞之。即遣直人，語夫人言：「我今當使一人往者，重與財物。」尋即遣彼依王活者，持所飲酒送與夫人。此人出戶，鼻中血出，不得前進。尋即倩彼依業者送。夫人見已，重賜錢財衣服瓔珞。來到王前，王見深怪。即便喚彼依王活者，而問之言：「我使汝去，云何不去？」彼即向王具白情事。王聞歎言：「佛語真實，自作其業，還自受報，不可奪也。」由是觀善惡報應，自業所引，非天非王之所能與，要須自作自得，起於正見，言業果報，近獲人天，遠招佛果。若違聖教，具受前苦。

㊎　尋因途乃異　及捨趣猶并　苦極思歸樂　樂極苦還生

豈非罪福別　皆由封著情　若斷有漏業　常見法身寧

⑳　欲蓋部

㈠　述意緣

竊尋經論，行者修道，皆云五欲，是障道本。若不學斷，無由證聖。欲知根本，略述三種：①自內五根，②外諸五塵，③所生五識。由此三故能生染欲。

《涅槃經》　善男子！譬如惡象，心未調順。有人乘之，不隨意去遠離城邑至空曠處。不能善攝此五根者，亦復如是。將人遠離涅槃城邑，至於生死曠野之處。

善男子！譬如佞臣，教王作惡。五根佞臣亦復如是，常教眾生造無量惡。

譬如惡子，不受師長父母教敕，則無惡不造。不調五根亦復如是，不受師長善言教敕，無惡不造。

善男子！凡夫之人，不攝五根，常為地獄畜生餓鬼之所賊害。亦如怨盜，害及善人。

《遺教經》　五根賊禍，殃及累世，為害甚重，不可不慎。

是故，智者制而不隨，持之如賊。假令縱之，皆亦不久，見其磨滅也。

夫論蓋者，是蔭覆義，謂覆障行者，令志性昏沉，定慧不明，隱沒善人，是修道正障，故名為蓋。

《對法論》　此蓋能令善品不得顯了，是蓋義。覆蔽其心，障諸善品，令不得轉，故名蓋義。

前之五欲，從外五塵而生。此之五蓋，從內五根而發也。

㈡　五欲緣

①欲繫苦者。

夫論五欲者，既有其根，便發五欲，繫縛眾生不得解脫。

《涅槃經》　凡夫之人，五欲所縛，令魔波旬自在將去。如彼獵師，擒捕獼猴，擔負歸家。

善男子！譬如國王，安住己界，身心安樂。若至他界，則得眾苦。一切眾生亦復如是。若能自住於己境界，則得安樂。若至他界，則遇惡魔受諸苦惱。

自境界者，謂四念處。他境界者，謂五欲也。

五欲者，男女身上色聲香味觸等是也。

即此五欲，希須為義。貪著五塵，名為欲也。并意識觸緣之境，名曰法塵。此之六塵，非直名為魔所行處，復得惡賊之名。

《涅槃經》　如六大賊，能劫一切人民財寶。六塵惡賊亦復如是，能劫一切眾生善財。如大六賊，若入人舍，則能劫奪現家所有，不擇好惡，令巨富者，忽爾貧窮。是六塵賊亦復如是。若入人根，則能劫奪一切善法。善法既盡，貧窮孤露，作一闡提。是故，菩薩諦觀六塵，如六大賊。

②欲障苦者。

夫論欲過者，謂五欲弊魔，六塵惡賊。佛判邪惑，迷障佛性。

《涅槃經》　眾生五識，雖非一念，然是有漏，復是邪倒，增長諸漏，為一切凡夫取著於色，乃至著識。以著色故，則生貪心。生貪心故，為色繫縛，乃至為識之所繫縛。以繫縛故，則不得免於生老病死憂悲大苦，一切煩惱。

又云：若有菩薩，自言戒淨，雖復不與女人和合言語嘲調聽其音聲。然，見男子隨逐女時，或見女人隨逐男時，便生貪著。如是，菩薩成就欲法，毀破淨戒，污辱梵行，令戒雜穢，不得名為淨戒具足。

《智度論》　菩薩觀種種不淨，於諸衰中，女衰最重。刀火雷電霹靂怨家毒蛇之屬，猶可暫近。女人慳妒瞋諂妖穢鬥諍貪嫉，不可親近。何以故？女子小人，心淺智薄，唯欲是親，不觀富貴智德名聞，專行欲惡，破人善根。桎梏枷鎖，閉繫囹圄，雖曰難解，猶尚易開。女鎖繫人，染著根深，無可得脫，眾病最重。如佛偈言：

寧以熱鐵　婉轉眼中　不以染心　邪視女色
含笑作姿　憍慢羞慚　迴面攝眼　美言妒瞋
行步妖穢　以惑於人　婬羅彌網　人皆沒身
坐臥行立　迴盼巧媚　薄智愚人　為之所醉
執劍向敵　是猶可勝　女賊害人　是不可禁
蚖蛇含毒　猶可手捉　女情惑人　是不可觸
有智之人　所不應視　若欲觀之　當如母姊
諦視觀之　不淨填積　婬火不除　為之燒滅

色過既爾，自餘香味觸等，例皆如然。

一切眾生，無始已來，永沉生死，不能出離者，實由女色繫縛難脫，盲無慧眼，見生死坑，致之陷墜。今惟道俗不觀欲患，向之馳走，何日返之，得免斯過。心恒被染，不能暫捨。戒尚不存，焉有定慧佛性觀哉。

《涅槃經》　偈云：

作惡不即悔　如乳即成酪　猶灰覆火上　愚者輕蹈之

③呵欲苦者。

《智度論》　行者當呵五欲云：哀哉眾生，常為五欲所惱，而求之不已，將墜大坑。得之轉劇，如火炙疥。五欲無益，如狗齧骨。五欲增諍，如烏競肉。五欲燒人，如逆風執炬。五欲害人，如踐惡蛇。五欲無實，如夢所得。五欲不久，如假借須臾。世人愚惑，貪著五欲，至死不捨，為之後世受無量苦。

此之五欲，得時須臾樂，失時為大苦。如蜜塗刀，舐者貪甜，不知傷舌。

其五欲者，名為色聲香味觸。此之五事，禪家正障。若欲修定，皆應棄之。

（上來三門，總觀五欲。自下五門，別呵五欲。）

①呵色欲過。

如頻婆娑羅王，以色故，身入敵國，獨在婬女阿梵婆羅房中。

優填王，以色染故，截五百仙人手。

如是等種種因緣，是名呵色欲過失。

②呵聲欲過者。

如聲相不停，暫聞即滅。愚癡之人，不解聲相無常變失，故於音聲中妄生好樂。於已過之聲，念而生著。

如五百仙人在山中住，甄陀羅女於雪山池中浴。聞其歌聲，即失禪定，心醉狂逸，不能自持，失諸功德，後墮惡道。

有智之人，觀聲生滅，前後不俱，無相及者。作如是知，則不染著。

若斯人者，諸天音樂尚不能亂，何況人聲。

如是等種種因緣，是名呵聲欲過失。

故，論云：如五百仙人飛行時，聞緊陀羅女歌聲，心著狂醉，皆失神足，一時墮地。

如聲聞聞緊陀羅王屯崙摩彈琴歌聲，以諸法實相讚佛。是時，須彌山及諸樹

木皆動。大迦葉等諸大弟子，皆於坐上作舞，不能自安。天鬘菩薩問大迦葉：「汝最大耆年，行於頭陀第一，今何故不能制自心？」大迦葉答曰：「我於人天諸欲，心不傾動。是菩薩無量功德報聲，復以智慧變化作聲，所不能忍。」譬如八方風起，不能令須彌山動。若劫盡時，毘嵐風至，吹須彌山令如腐草。如阿修琴，常自出聲，隨意而作。無人彈者，此亦無散心，亦無攝心，是福德報生故，隨意出聲。法身菩薩亦復如是，無所分別，亦無散心，亦無說法相，是無量福智因緣故。

③呵香欲過者。

人謂「著香少罪」，染愛於香，開結使門。雖復百歲持戒能斷，一時壞之。

如有阿羅漢，常入龍宮。食已，以鉢授與沙彌令洗，鉢中有殘飯數粒。沙彌嗅之大香，食之甚美。便作方便，入師繩床下，兩手捉繩床脚。其師至時，與繩床俱入龍宮。龍言：「此未得道，何以將來？」師言：「不覺」。沙彌得飲食，又見龍女身體端正，香妙無比，心大染著。即作惡願：「我當作福，奪此龍處，居其宮殿。」龍言：「後莫將此沙彌來」。沙彌還已，一心布施持戒，

專求所願願早作龍。是時，遶寺足下水出，自知必得作龍，逕至師本入處大池邊，以袈裟覆頭而入，即死變為大龍。福德大故，即殺彼龍，舉池盡赤。未爾之前，諸師及僧呵之。沙彌言：「我心已定，心相已出。」將諸眾僧，就池觀之。如是因緣，由著香過。

復有一比丘，在於林中，蓮花池邊經行，聞蓮花香，鼻受心著。池神語言：「汝何以捨彼林下禪靜坐處，而偷我香。以著香故，諸結臥者皆起。」時，更有一人來入池中，多取其花，掘挽根莖，狼藉而去。池神默無所言。比丘言：「此人，破汝池花，汝都無言。我但池岸邊行，便見呵罵，云我偷香。」池神言：「世間惡人，常在罪垢糞中，不淨沒頭，我不共語也。如汝是禪行好人，而著此香，破汝好事，是故呵汝。譬如白氎鮮淨，而有異物點污，眾人皆見。彼惡人者，譬如黑衣。以黑點黑，人所不見，誰問之者。」

如是等種種因緣，是名呵香欲過失。

④呵味欲過者。

當自覺悟：「我但以貪著美味故，當受罪苦。烊銅灌口，啖燒鐵丸。若不觀

食，嗜心堅著，墮不淨蟲中。」

如一沙彌，心常愛酪。諸檀越餉僧酪時，沙彌每得殘分，心中愛著，樂喜不離。命終之後，生此殘酪瓶中。沙彌師得阿羅漢，僧分酪時，語言：「徐徐，莫傷此愛酪沙彌。」諸人言：「此是蟲，何以言愛酪沙彌？」答言：「此蟲本是我沙彌，但坐貪愛殘酪故，生此瓶中。」師得酪分，蟲在中來。師言：「愛酪人，汝何以來？」即以酪與之。

復有一國王，名曰月分王，有太子，愛著美味。王守園者，日送好果。園中有一大樹，樹上有鳥養子，常飛至香山中，取好香果，以養其子。眾子諍之，一果墮地。守園人晨朝見之，奇其非常，即送與王。王珍此果，香色殊異。太子見之便索。王愛其子，即以與之。太子食果，得其氣味，染心深著，日日欲得。王即召園人，問其所由。守園人言：「此果無種，從地得之，不知所由來也。」太子啼泣不食。王催責園人「仰汝得之。」園人至得果處，見有鳥巢，知鳥銜來。翳身樹上，伺欲取之。鳥母來時，即奪得果將送。日日如是。鳥母怒之，於香山中取毒果，其香味色令似前者。園人奪得輸王，王與太子食之，

未久身肉爛壞而死。

如是等種種因緣，是呵味欲過失。

⑤呵觸欲過者。

此觸，是結使之因，是縛心之本。何以故？餘四情各當分，此則遍身染著。以其難捨，常作重罪。

爾時，世尊為諸比丘說本生因緣：過去久遠世時，波羅柰國山中有一仙人，以仲秋之月，於澡槃中小便，見麚鹿合會，婬心即動，精流槃中。麚鹿飲之，即時有娠，月滿生子，形類如人，唯頭有一角，其足似鹿。鹿當產時，至仙人菴邊而產。見子是人，以付仙人而去。仙人出時，見此鹿子，自念本緣，知是己兒，取已養育。及其年大，勤教學問，通十八種大經，又學坐禪，行四無量心，得五神通。一時上山，值大雨泥滑，其足不便，躃地，破其軍持，又傷其足，便大瞋恚，以軍持盛水，呪令不雨。仙人福德，諸龍鬼神皆為不雨。不雨故，五穀五果盡皆不生。人民窮乏，無復生路。波羅柰王憂愁懊惱，命諸大官集議雨事。明者議言：「傳聞仙人山中有一角仙人，以足不便故，上山躃地傷

足，瞋呪此雨令十二年不墮。」王思惟言：「若十二年不雨，我國了矣，無復人民。」王即開募：「其有能令仙人失五通，屬我為民者，當分國半治。」是國有婬女，名曰扇陀，端正巨富，來應王募。女問諸人：「此是人非？」眾人言：「是仙人所生。」婬女言：「若是人者，我能壞之。」作是語已，即取金槃盛好寶物，語王言：「我當騎此仙人項來。」婬女即時，求五百乘車載五百美女，五百鹿車載種種歡喜丸，皆以眾藥草和之，以綵畫令似雜果，及持種種大力美酒，色味如水。服樹皮衣，行林樹間，以像仙人。於仙人菴邊，作草菴而住。一角仙人遂行見之，諸女皆出迎逆，好花妙香供養仙人。仙人大喜。諸女以美言敬辭問訊仙人，將入房中，坐好床褥。與好淨酒以為淨水，與歡喜丸以為果菰。食飲飽已，語諸女言：「我從生已來，初未得如此好果好水。」諸女言：「我一心行善，故天與我願，得此好水好果。」仙人問諸女言：「汝以何故膚色肥盛？」答言：「我曹食此好果，飲此美水，故肥如此。」女白仙人言：「汝何以不在此間住？」答曰：「我亦可住耳。」女言：「可共澡洗。」即亦可之。女手柔軟，觸之心動，便與諸女更互相洗。欲心轉生，遂成婬事，

即失神通。天為大雨，七日七夜。令得歡樂飲食，七日以後，酒食皆盡，繼以山水木果，其味不美。更索前者，答言已盡，今當共行，去此不遠有可得處。仙人言：「隨意。」即便共出，去城不遠。女便在道中臥，言「我極，不能復行。」仙人言：「汝不能行者，騎我項上當擔汝。」女先遣信白王：「王可觀我智能。」王敕嚴駕，出而觀之。問言：「何由得爾。」女白王言：「我以方便力故，今已如此，無所復能。令住城中，好供養恭敬之。」足吾所欲，拜為大臣。住城少日，身轉羸瘦，念禪定心，樂厭世欲。王問仙人：「汝何不樂，身轉羸瘦？」仙人答王：「我雖得五欲，常自憶念林間閑靜諸仙遊處，不能去心。」王自思惟：「若能強違，其志為苦，苦極則死。本以求除旱患，今已得之，當復何緣強奪其志。」即發遣之。既還山中，精進不久，還得五通。

佛告諸比丘：其一角仙人者，即我身是也。其婬女者，今耶輸陀羅是。爾時以歡喜丸惑我，我未斷結，為之所惑。今復欲以藥歡喜丸惑我，不可得也。

以是事故，知細軟觸法能動仙人，何況愚夫。

如是等種種因緣，是名呵觸欲過失。

如是能呵五欲，便除五蓋也。

㈢ 五蓋緣

㊟云何名為五蓋？

㊟①貪欲蓋，②瞋恚蓋，③睡眠蓋，④掉悔蓋，⑤疑蓋。

①貪欲蓋者。謂：端坐修禪，心生欲覺，妄念相續，求之不已，遂致生患。

《智度論》　術婆伽以思王女，欲心內發，尚能燒身，延及天祠，況生欲毒熾，而不燒諸善法。心若著欲，無由近道。故論偈云：

入道慚愧人　持鉢攝眾生　云何縱欲塵　沉沒於五情
已捨五欲樂　棄之而不顧　如何還欲得　如愚自食吐
諸欲求時苦　得時多怖畏　失時多熱惱　一切無樂處
諸患如是已　云何能捨之　得福禪定樂　則不為所欺

②瞋恚蓋者。瞋是失諸善法之根本，墮諸惡道之因緣。法樂之怨家，善心之大賊。惡口之府藏，禍患之刀斧。

若修道時思惟：此人惱我，及惱我親，讚歎我怨，圖度過去未來亦復如是。

是為九惱處故生瞋，瞋念覆心，故名為蓋。當急棄之，無令增長。

《智度論》　釋提婆以偈問佛云：

何物殺安隱　何物殺無憂　何物毒之根　吞滅一切善

佛說偈答云：　殺瞋即安隱　殺瞋即無憂　瞋為毒之根　瞋滅一切善

如是知已，當修慈悲，以忍除滅，令心清淨。觀聲空假，不應起瞋。

《智度論》　菩薩知諸法，不生不滅，其性皆空。

若人瞋恚罵詈，若打若殺，如夢如化。觀聲本無，唯是風聲，從緣而有，何須可瞋。故論云：如欲語時，口中風名憂陀那，還入至臍，觸臍響出，響出時觸七處起，是名語。如偈言：

風名優陀那　觸臍而上出　是風七處觸　項及斷齒脣

舌咽及以胸　是中語言生　愚人不解此　惑著起瞋癡

《優婆塞經》　有智之人，若遇惡罵，當作是念：是罵詈字，不一時生。初字生時，後字未生。後字生已，初字復滅。若不一時，云何是罵？直是風聲，我云何瞋？

《智度論》　菩薩觀眾生，雖復百千劫罵詈，不生瞋心。若百千劫稱讚，亦不歡喜。了知音聲生滅，如夢如響。

③睡眠蓋者。謂：內心昏憒，名之為眠。五情暗蔽，放恣支節，委臥垂熟，名之為睡。此睡眠蓋，能破今世後世實樂。

如此惡法，最為不善。何以故？餘蓋情覺可除，眠如死人，無所覺觸。以不覺故，難可除滅。

《智度論》　菩薩教誡睡眠弟子，說偈云：

汝等勿抱死屍臥　種種不淨假名人　如得重病箭入身　諸苦痛集安可眠
如人被縛將去殺　災害垂至安可眠　結賊不滅害未除　如共毒蛇同室宿
亦如臨陣白刃間　爾時云何而可眠　眠為大暗無所見　日日欺誑奪人明
以眠覆心無所見　如是大失安可眠

④掉悔蓋者。有三：⑴口掉者，謂：好喜吟詠，諍競是非，無益戲論，世俗言語等，名為口掉。⑵身掉者，謂：好喜騎乘，馳騁放逸，挽力相撲，扼腕指掌等，名為身掉。⑶心掉者，心情放蕩，縱意攀緣，思惟文藝世間才伎，諸惡

覺觀等，名為心掉。

掉之為法，破出家心。

《智度論》　偈云：

汝已剃頭著染衣　執持瓦鉢行乞食　云何樂著戲掉法　放逸縱情失法利

既無法利，又失世樂。覺其過已，當急棄之。

所言悔者，若掉無悔，則不成蓋。何以故？掉時猶在緣中故。後欲入定時，方悔前所作，憂惱覆心，故名為蓋。此有二種：(1)因掉後生悔，如前所說也。(2)作大重罪人，常懷怖畏，毒箭入心，堅不可拔。

《智度論》　偈云：

不應作而作　應作而不作　悔惱火所燒　後世墮惡道

若人罪能悔　悔已莫復憂　如是心安樂　不應常念著

若有二種悔　若應作不作　不應作而作　是則愚人相

不以心悔故　不作而能作　諸惡事已作　不能令不作

⑤疑蓋者，謂：以疑覆心故，於諸法中不得定心。定心無故，於佛法中空無

所獲。如人入於寶山，若無有手，無所能取。復次通疑甚多，未必障定。今障定者，有三種疑：(1)疑自，(2)疑師，(3)疑法。

①疑自者。而作是念：我等諸根暗鈍，罪垢深重，其非人乎。作此自疑，定慧不發。若欲學法，勿當自輕，以宿世善根難測故。

②疑師者。彼人威儀相貌如是，自尚無道，何能教我。作是疑慢，即為障定。欲除之法，如臭皮囊中金，以貪金故，不可棄於皮囊。行者亦爾，師雖不清淨，亦應生於佛想。

③疑法者。如世人多執本心，於所受法，不能即信敬心受行。若生猶豫，即法不染心。何以故？如《智度論》偈云：

如人在岐道　疑惑無所取　諸法實相中　疑亦復如是
疑故不勤求　諸法之實相　是疑從癡生　惡中之惡者
善不善法中　生死及涅槃　定實其有法　法中莫生疑
汝若懷疑惑　死王獄吏縛　如師子搏鹿　不能得解脫
在世雖有疑　當隨妙善法　譬如觀岐道　利好者應逐

㊐不善法無量無邊，何故但捨五法？

㊎此五法中，名雖似狹，義該三毒，亦通攝八萬四千諸塵勞門。

第一貪欲蓋，即是貪毒。第二瞋恚蓋，即是瞋毒。第三睡眠蓋、疑蓋，即是癡毒。其掉悔一蓋，即是等分攝。合為四分煩惱，一中即有二萬一千，四中合有八萬四千諸塵勞門。是故，若能除此五蓋，即能具捨一切不善之法。

譬如負債得脫，重病得瘥。如飢餓之人，得至豐國。如於惡賊之中，得自免濟，安隱無患。行者亦爾，除此五蓋，其心清淨。

譬如日月，以五事覆，謂：煙、雲、塵、霧、修羅手障，則不明了。心亦如是，合喻可知。

㊏ 五欲昏神識　五蓋蔽福力　六根成苦集　六賊亂心色
欲浪逐情飄　愛網隨心織　三毒障人空　四流漂不息
至金雖改秋　斬籌方未極　觀鴿既無窮　猿攀此焉伏
自非絕欲蓋　何能遠昇陟　齊軑屆寶城　共覩能仁德

㉑　四生部

㈠　述意緣

夫，行善感樂，近趣人天，遠成佛果。作惡招苦，近獲三塗，遠乖聖道。愚人不信，智者能知。故有四生軀別，六趣形分。明暗異途，昇沉殊路。業緣之理皎然，因果之報恒式也。

㈡　會名緣

《般若經》　一者卵生，二者胎生，三者濕生，四者化生。

《阿含口解十二因緣經》　有四種生：①腹生者，謂：人，及畜生（胎生者是）。②寒熱和合生者，謂蟲蛾蚤虱（濕生者是）。③化生者，謂天及地獄。④卵生者，謂飛鳥魚鱉。

《正法念經》　畜生無量，略說三處：①水行，所謂魚等。②陸行，所謂象等。③空行，所謂鳥等。

或以天眼見諸畜生，有四種生。何等為四？①胎生，所謂象馬牛羊之類。②卵生，所謂蛇蚖鵝鴨雞雉眾鳥。③濕生，所謂蚤虱，蟣子之類。④化生，如長

面龍等。故，經曰：生者，新諸根起。死者，諸受根滅。

《善見論》　①色生，②無色生。色生可壞，無色生不可壞。無色之生，依於色生。色心相依，共成假者，名之為生。

使前不感後，後不赴前，名之為死。

《涅槃經》　眾生佛性住五陰中，若壞五陰，名曰殺生。若有殺生，即墮惡道。依此生死，故有四生。依穀而生曰卵，含藏而出曰胎，假潤而興曰濕，欻然而現曰化。眾生所攝，不過此四也。

㈢　相攝緣

《婆沙論》　此欲界之中，具攝六趣。色、無色界，各攝六趣少分。所以別者，以欲界是亂地故。眾生雜惡起業不純，或善或惡，以不同故，隨業受報，有多差別。上之二界，唯是定地，眾生沉靜，起業亦純。是故無有多趣差別。

㊟四生六趣相攝云何？

㊟如毘曇中說：天及地獄，一向化生。鬼趣唯二，謂胎及化。人及畜生，各具四生。

故此論，問云：為生攝於趣，為趣攝於生？即自答云：

　生攝一切趣　非趣攝於生　謂生中陰增　當知非趣攝

故知生寬趣狹，以化生寬故，全攝二趣及三趣少分，地獄趣中一向化生。

㊟六欲諸天既行欲同人，何故無有胎生？

㊟欲受雖同，行事不等。

《樓炭》、《正法念經》等云：

四天、忉利，此二地居，行欲之時，男女形交，同人無異，而無泄精，與人不同。

自上四天，一向全異。炎摩天行欲，意喜相抱，或但執手而為究竟，不至交合。兜率天中，意嬉語笑，即為究竟，不待相抱。化樂天中，共相瞻視，即為究竟，不待語笑。他化天中，但聞語聲，或聞香氣，即為究竟，不待瞻視。故異於人。

以天化生故，從母膝化起。鬼趣化生可知。胎生者少隱，如彼淨觀者說。謂昔王舍城中，有一女人，為鬼精著，身生五百鬼子。

《俱舍論》　有鬼告目連云：我晝生五子，夜亦生五子，隨生而食啖，竟無有飽時。此為胎生鬼也。

阿修羅趣，亦具胎化二生。以有匹配，故有胎生。修羅劫初，從天而出，即是化生。

《觀佛三昧經》　根本女修羅，元從大海泥卵濕潤中出，通彼胎化，亦具四生也。

人具四生者，胎生現見可知。卵，如《涅槃經》說：如毘舍佉母生一肉卵，於中出其三十二卵。

《鞞婆沙論》

㊟云何知人中有卵生？

㊞如佛所說，閻浮利地，多有商人，入海採寶，得二鶴，隨意所化，失一一在，與共遊戲，寢臥一室，共彼合會，遂生二卵，卵漸濕熟，便生二童，後大出家學道，得阿羅漢果。一名尸婆羅，二名優鉢尸婆。

㊟云何知人中有濕生？

㊒如經所說：有頂生王、尊者遮羅、尊者優婆遮羅、梨女及柰女等，即其事也。

㊐云何知人中有化生？

㊒如劫初人是也。得聖法者，不復卵生濕生。

㊐何故不復卵生濕生耶？

㊒卵生濕生，是畜生趣所攝也。畜具四生者，胎卵濕生，此三目覩可知。其化生者，依《樓炭經》云：如四生金翅鳥，還食四生龍。化生食四，胎生食三（除化），卵生食二（除化及胎），濕生還食濕生一（除三可知）。

《起世經》　大海之北，為諸龍王及一切金翅鳥王故生一大樹，名曰居吒奢摩離（隋言鹿聚）。其樹根本，周七由旬，入地二十由旬，身高一百由旬，枝葉遍覆五十由旬。樹東面有卵生龍及卵生金翅鳥，樹南面有胎生龍及胎生金翅鳥，樹西面有濕生龍及濕生金翅鳥，樹北面有化生龍及化生金翅鳥。此四處各有宮殿，縱廣六百由旬，七重垣牆，七寶莊嚴，妙香遠熏，諸鳥和鳴。

又，彼卵生金翅鳥王，若欲搏取卵生龍時，便即飛往居吒奢摩離大樹東枝之

上，觀大海水已，乃更飛下，以兩翅扇大海，令水自開二百由旬，即於其中，銜卵生龍，將出海外，隨意而食。卵生金翅鳥王，唯能取得卵生龍等，則不能取胎濕化生龍等。

若胎生鳥欲取卵生龍者，還向樹東海中取之。又，胎生鳥欲取胎生龍者，即向樹南海中取之，水開四百由旬。此胎生鳥王唯能取卵胎二生龍，不能取濕化二生龍也。

又，濕生金翅鳥王欲取卵生龍，還向樹東海中取食。又，濕生鳥王欲取胎生龍，即向樹南海中取食，水開四百由旬。又，濕生鳥王欲取濕生龍者，即向樹西海中取之，水開八百由旬。濕生鳥王唯能取卵生、胎生、濕生龍等，不能取化生龍也。

又，化生金翅鳥王欲取卵生龍，即向樹東海中取之。若欲取胎生龍者，即向樹南海中取之。若欲取濕生龍者，即向樹西海中取之。若欲取化生龍者，即向樹北海中取之，水開一千六百由旬。彼諸龍等，皆為此金翅鳥王之所食啖。

《觀佛三昧經》　佛言：閻浮提中及四天下有金翅鳥，名伽樓羅王，於諸鳥

中，快得自在。此鳥業報，應食諸龍。於閻浮提，日食一龍王及五百小龍，第二日於弗婆提，第三日於瞿耶尼，第四日於鬱單越。各食如前，周而復始，經八千歲。此鳥爾時死相已現，諸龍吐毒，無由得食。彼鳥飢逼，周憧求食，了不能得，遊巡諸山，永不得安。至金剛山，然後暫住。從金剛山直下，至大水際，從大水際至風輪際，為風所吹，還至金剛山，如是七返，然後命終。其命終已，以其毒故，令十寶山同時火起。爾時，難陀龍王懼燒此山，即大降雨澍如車軸，鳥肉散盡，唯有心在。其心直下，如前七返，然後還住金剛山頂。難陀龍王取此鳥心以為明珠，轉輪王得以為如意珠。

《樓炭經》　天下諸龍，以三熱見燒。阿耨達龍王，不以三熱見燒。①餘龍王熱沙雨身上，燒炙其痛。②餘龍王起婬相，向熱風來，吹其身上，燋即失顏色，得此蛇身，便恐不喜。③餘龍王被金翅鳥食，悉皆恐怖。天下餘龍悉見毒熱，唯阿耨達龍王獨不見熱。

《善見律》　佛言：龍有五事，不得離龍身。何者為五？①行婬時，若與龍共行婬，得復龍身。若與人共行婬，不得復龍身。②受生，不離龍身。③脫皮

時。④眠時。⑤死時。是為五事，不得離龍身。

㊟四食相攝，云何？

㊟如毘曇中說，總而言之，六趣之中，皆具四食。然，有寬狹不同。如地獄中，得有段食者，如有鐵丸及烊銅汁。雖復增苦，以懷飢渴故名段食。又，如輕繫獄中，得具冷煖二風更互觸身，亦名段食。唯上二界無有段食。以彼身輕妙故。論偈云：

四食在欲界　四生趣亦然　三食上二界　段食彼則無

㊟未知六趣中何食增耶？

㊟如毘曇中說，於六趣中，謂鬼全趣及於卵生，并前三無色，皆思偏增。何以然者，以彼餓鬼趣中，意行多故。卵生眾生在卵穀時，以思念母故，卵得不壞。前三無色，亦如意行思惟多故，是故皆悉思食增也。又，此人趣及與六欲天中，皆段食偏增。何以然者，以此二處要假食持身命故。又，彼地獄全趣，及與非想，皆識食偏增。何以然者，以地獄中識持名色故，非想地中以識持名故。又，彼色界及與濕生，皆悉觸食偏增。何以然者，以色界中受修禪樂觸持

身故。濕生之中，以因濕觸持身活故。

㈣ 五生緣

《地持論》　菩薩生有五種，住一切行，安樂一切眾生：①息苦生，②隨類生，③勝生，④增上生，⑤最後生。

菩薩以願力故，於飢饉世，受大魚等身，以肉救濟一切眾生。於疾病世，為大醫王，救治眾病。於刀兵世，為大力王，救息戰諍。以法化邪，及諸惡行。如是，無量皆悉往生。是名息苦生。

菩薩以願自在力故，於種種眾生，天龍鬼神等，遞相惱亂，及諸外道，起諸邪見。悉生其中，為其導首，引令入正，廣為宣說。是名隨類生。

菩薩以性受生，勝於世間壽色等報，是名勝生。

菩薩從淨心住，乃至最上菩薩住於閻浮提，自在受生，一切受生處，於中奇特，是名增上生。

最上菩薩，住受生調伏業菩提眾具，增上滿足，生剎利婆羅門家，得阿耨菩提，作一切佛事，是名最後生。

三世菩薩，皆此五種受生，餘無上因，此疾得阿耨菩提。

《瑜伽論》　諸菩薩生，略有五種，攝一切生，一切菩薩受無罪生，利益安樂一切有情。何等為五：①除災生，②隨類生，③大勢生，④增上生，⑤最後生。

菩薩於諸飢饉，作大魚等，並給一切，皆令飽滿。或有疫病，作大良醫，息除疫疾。或有爭戰，以大威力，善巧息除。或有惡王，非理治罰，以願力哀愍一切，或起邪見，能除邪惡。是名略說除災橫生。

或有菩薩，以大願力生趣異類，方便化導，令彼行善，是名略說隨類受生。

或有菩薩，稟性生時，所感壽量形色族姓自在富等，最為殊勝，所作事業，自他兼利，是名略說大勢生。

或有菩薩，住於十地，作十王報，最為殊勝，已得成滿，即由此業，增上所感，是名略說隨增上生。

或有菩薩，於此生中，菩提資糧已極圓滿，或生大貴國王家，能現等覺，廣作佛事，是名略說最後生。

若諸菩薩，於去來今清淨仁賢妙善生處，皆此五生所攝。除此，無有若過若增，唯除凡地菩薩受生。何以故？此中意取有知菩薩生。大菩提果之所依止，令諸菩薩疾證菩提。

㈤ 中陰緣

《新婆沙論》　有多名，或名中有，或名健達縛，或名求有，或名意成。

㊟何名中有？

㊞居死有後，在生有前，二有中間，有自體起。

㊟何故中有名健達縛？

㊞以彼食香而存濟，此名唯屬欲界中有。

㊟何故中有名求有耶？

㊞於六處門求生有故。

㊟何故中有復名意成？

㊞從意生故。謂諸有情，或從意生，或從業生，或從異熟生（舊名果報），或從婬欲生。

從意生者，謂：劫初人，及諸中有。色無色界，并變化身。

從業生者，謂：諸地獄。如契經說：地獄有情，業所繫縛，不能免離，由業而生，不由意樂。

從異熟生者，謂：諸飛鳥及鬼神等。由彼異熟勢輕健故，能飛行空，或壁障無礙。

從婬欲生者，謂：六欲天及諸人等。

諸中有身，從意生者，故乘意行，故名為意成（舊名中陰）。

《婆沙論》

㊟中有，諸根，具不具者？

㊟一切中有皆具諸根。初受異熟，必圓妙故。有說不具者，如印印物像現。如是中有，趣本有故。如本有時，有根不具。此中初說，於理為善。謂中有位於六處門遍求生處，根必無缺。此說眼等，非男女根。色界中有，無彼根故。欲界中有，彼亦不定。當受卵胎二類生者，住中有位，有男女根。至卵胎中，方有不具。若不爾者，應無受卵胎生義。

㊐諸趣中有，行相云何？

㊎地獄中有，頭下足上而趣地獄。故伽他言：

　顛墜於地獄　足上頭歸下　由毀謗諸仙　樂寂修苦行

此諸天中有，足下頭上，如人以箭仰射虛空，上升而行。

往於六趣，餘趣中有，皆悉傍行，如鳥飛空，行所至處。

又，如壁上畫作飛仙，舉身傍行，求當生處。

㊐中有行相，皆如是耶？

㊎不必皆爾。且依人中命終者說。

若地獄死，還生地獄，不必頭下足上而行。

若天中死，還生天趣，不必足下頭上而行。

若地獄死，生於人趣，應首上升。

若天中死生於人趣，應頭歸下。

鬼及傍生二趣中有，隨所住處，如應當知。

㊐中有生時，為有衣不？

㊟色界中有，一切有衣。以色界中，慚愧增故，慚愧即是法身衣服，如彼法身具勝衣服，生身亦爾。故彼中有，常與衣俱。

欲界中有，多分無衣，以欲界中分，無慚愧，唯除菩薩及白淨苾芻尼所受中有，恒有上妙衣服。

有餘師說：菩薩中有，亦無有衣，唯白淨尼等所受中有，常與衣俱。

㊟何緣菩薩中有無衣，而白淨尼有衣？

㊟白淨尼曾以衣服施四方僧，故彼中有常有衣服。

㊟若爾，菩薩於過去生，以妙衣服施，四方僧。白淨尼等所施衣服，碎為微塵，猶未為比。如何菩薩中有無衣，而彼有衣服？

㊟由彼願力異菩薩故。謂：白淨尼以衣奉施四方僧已，便發願言：「願我生生常著衣服，乃至中有，亦不露形。」由彼願力所引發故，所生之處，常豐衣服。彼最後身，所受中有，常有衣服。入母胎位，乃至出時，衣不離體。如如彼身漸次增長，後出家受具戒已，輒成五衣，勤修正行，不久便證阿羅漢果。乃至後涅槃時，即以此衣纏身火葬。菩薩過去三無數劫，所修種種殊勝善行，

皆為迴向無上菩提，利益安樂諸有情故。由斯行願，雖見相好，而無有衣，願力有殊，不應為難。

㊟在中有位資段食不？

㊟色界中有不資段食。欲界中有，必資段食。

㊟欲界中有，段食云何？

㊟有作是說：欲界中有，至有食處，便食彼食。至有水處，便飲彼水。由彼飲食，以自存濟。

此說非理，所以者何？中有極多難周濟故。謂契經說：如從岱等瀉粳米等，置食鑊中，數極稠密，五趣有情，所受中有，散在處處，數量過彼。若彼受用諸飲食者，一切世間所有飲食，唯供狗犬一類中有，尚不周濟，況餘中有而可充足。又，中有身，既極微輕妙，受粗重食，身應散壞。應作是說：「」中有食香，非食粗質，故無前過。謂有福者，歆饗清淨花果食等，輕妙香氣以自存活。若無福者，歆饗糞穢臭爛食等，輕細香氣以自存活。又，彼所食，香氣極少，中有雖多，而得周濟。

次依論，引世尊經中，作如是說：三事和合，得入母胎。①父母俱有染心和合，②母身調適無病，③是時及健達縛正現在前。

此健達縛，爾時二心展轉現前，入母胎藏。此中三事和合者：①父母交愛和合。②母身是時調適。③健達縛是時正現在前。

時父母俱有染心和合者，謂：父母俱起婬貪，而共合會。

母身調適是時者，謂：母起貪，身心悅豫，名身調適。持律者，說：由母起貪，身心渾濁，如春夏水，渾濁而流，不能自持，名身渾濁。母腹清淨，無風熱痰，互增逼切，故名無病。由此九月或十月中，任持胎子，令不損壞。

言是時者，謂諸母邑有穢惡事，日月恒有血水流出。此若過多，由稀濕故，不得成胎。此若太少，由乾稠故，亦不成胎。若此血水，不少不多，不乾不濕，方得成胎，名為是時。

是中有者入胎時，故謂母血水於最後時餘有二滴，父精最後餘有一滴，展轉和合方得成胎。

及健達縛正現在前者，謂即中有，此處現在前，非於餘處，非前非後。

此健達縛爾時二心展轉現前入母胎藏者，謂健達縛將入胎時，於父於母愛恚二心展轉現起，方得入胎。若男，中有將入胎時，於母起愛，於父起恚。

㊟中有，何處入於母胎？

㊟有作是說：中有無礙，隨所樂處而便入胎。

㊟若中有身無能障礙，如何依住此母胎中？

㊟業力所拘，故依此住。有情業力，不可思議。無障礙物令有障礙。是故於此不應為難。

應作是說：中有入胎，必從生門，是所愛故。由此理趣，諸雙生者，後生為長。所以者何？先入胎者，必後出故。

㊟菩薩中有，何處入胎？

㊟從右脇入，正知入胎，於母母想，無婬愛故。

復有說者，從生門入，諸卵胎生法應爾故。

㊟輪王獨覺先中有位，何處入胎？

㊟從右脇入，正知入胎，於母母想，無婬愛故。

復有說者，從生門入，諸卵胎生法應爾故。

有餘師說：菩薩福智，極增上故，將入胎時，無顛倒想，不起婬愛。輪王獨覺，雖有福慧，非極增上，將入胎時，雖無倒想，亦起婬愛。故入胎位，必從生門入也。

《施設論》　若彼父母福業增上，子福業劣，不得入胎。

若彼父母福業劣薄，子福業勝，不得入胎。

要父母子三福業等，方得入胎。

㊟若富貴丈夫與貧賤女合，或富貴女人與貧賤男合，如何中有亦得入胎？

㊟富貴男子與貧賤女人合時，必於自身起下劣想，於彼女人生尊勝想。富貴女人與貧賤男子合時，必於自身生下劣想，於彼男子起尊勝想。貧賤男子與富貴女人合時，必於自身生尊勝想，於彼女人起下劣想。貧賤女人與富貴男子合時，必於自身起尊勝想，於彼男子生下劣想。

子於父母將入胎位，應知亦然。故入胎時，皆有等義。

㊟中有微細，一切牆壁山崖樹木皆不能礙。此彼中有，為相礙耶？

㊟有作是說：此彼中有，亦不相礙，以極微細相觸身時不覺知故。

復有說者，此彼中有亦互相礙，以相遇時，此彼展轉有語言故。

㊟若爾，寧說中有無礙？

㊟於餘無礙，非謂中有。

㊟此彼中有，皆相礙耶？

㊟自類相礙，非於餘類。謂：地獄中有但礙地獄中有，乃至天中有但礙天中有。

有作是說：劣礙於勝，以粗重故。勝不礙劣，以細輕故。謂：地獄中有礙五中有，傍生中有礙四中有，鬼界中有礙三中有，人中有礙二中有，天中有唯礙天中有。

《正法念經》　有十七種中陰有法，汝當係念行寂滅道。

若天若人念此道者，終不畏於閻羅使者之所加害。何等十七中陰有耶？

①若人中死，生於天上，則見樂相中陰。猶如白氎，垂欲墮地，細軟白淨。

見園林花池，聞諸歌舞戲笑。次聞諸香，一切愛樂。無量種物和合細觸，

即生天上。以善業故，現得天樂，含笑怡悅，顏色清淨。親族兄弟悲啼號泣，以善相故，不聞不見，心亦不念。於臨終時，初生樂處，天身相似，如印文成。見天勝處，即生愛境，故受天身。是則名曰初生中陰有也。

②若閻浮提人，命終生鬱單越，則見細軟赤甓可愛之色，即生貪心。以手捉持，舉手攬之，如攬虛空，親族謂之兩手摸空。復有風吹，若此病人，冬寒之時，暖風來吹，除其寒苦。若暑熱時，涼風來吹，除其鬱蒸，令心喜樂。以心緣故，不聞哀泣悲啼之聲。若其業動，其心亦動，聞其悲聲，吹生異處，是故親族臨終悲哭甚為障礙。若不妨礙，生鬱單越，中間次第有善相出，見青蓮花池，鵝鴨鴛鴦充滿池中，即走往趣，入中遊戲，欲入母胎。從花池出，行於陸地，見於父母欲染和合，因於不淨，以顛倒見。見其父身，乃是雄鵝，母為雌鵝。若男子生，自見其身，作雄鵝身。若女人生，自見其身，作雌鵝身。若男子生，於父生礙，於母生愛。若女人生，於父生愛，於母生礙。是名生鬱單越第二中陰有也。

③若閻浮提中死，生瞿耶尼，則有相現。若臨終時，見有屋宅，盡作黃色。

猶如金色，遍覆如雲。見虛空中有黃甓相，舉手攬之，親族兄弟說言病人兩手攬空。是人，爾時善有將盡，見身如牛，見諸牛群，如夢所見。若男子受生，見其父母和合而行不淨。自見人身，多有宅舍。見其父相猶如特牛，除去其父，與母和合。若女人生，自見其身，猶如乳牛，作如是念：何故特牛與彼和合，不與我對。如是念已，受女人身。是名生瞿耶尼第三中陰有也。

④若閻浮提人，命終生於弗婆提界，則有相現，見青甓相。一切皆青，遍覆虛空。見其屋宅，悉如虛空。恐青甓隱，以手遮之，親族說言遮空。命終見中陰身，猶如馬形。自見其父，猶如駃馬，母如騲馬，父母交會，愛染和合。若男子生，作如是念：我當與此騲馬和合。若女人生，自見己身如騲馬形，作如是念：如是駃馬，何故不與我合。作是念已，即受女身。是名生弗婆提第四中陰有也。

⑤若鬱單越人，臨命終時，見上行相，若大業心，自在生天，以手攬空，如夢中所見，好花上妙之香。第一妙色香氣在手，見花生貪。今見此樹，我

當升之。作是念已，即上大樹，乃是升於須彌，見天世界，花果莊嚴，我當遊行。是名鬱單越人下品受生第五中陰有也。

⑥若鬱單越人，以中業故，臨命終時，欲生天上，則有相現。見蓮花池甚可愛樂，眾蜂莊嚴，一切皆香。升此蓮花，須臾乘空而飛，猶如夢中，生於天上。作如是念：我今當至勝蓮花池。是名鬱單越人中品受生第六中陰有也。

⑦鬱單越人，以業勝故，生三十三天善法堂等。臨命終時，見勝妙堂莊嚴殊妙，其人爾時即升勝堂，生此殿中，以為天子。是名鬱單越人生於天上受上品生第七中陰有也。

⑧若鬱單越人，臨命終時，則有相現。見於園林遊戲之處，香潔可愛，聞之悅樂，不多苦惱。其心不濁，以清淨心，即升空殿。見諸天眾遊空而行，猶如夢中。三十三天，勝妙可愛，一切五欲皆悉具足。從鬱單越死，生此天中。是名鬱單越人生此天處熏習遊戲及死時相第八中陰有也。

⑨若瞿耶尼人，命終生天，有二種業。何等為二？一者餘業，二者生業，生

於天上。其人臨命終時，則有相現。以善業故，垂捨命時，氣不咽濁，脈不斷壞，諸根清淨。見大池水，其水調適，洋洋而流，浮至彼岸。既至彼岸，見諸天女第一端正，種種莊嚴，戲笑歌舞。其人見已，欲心親近，前抱女人，即時生天，受天快樂，如夢中陰即滅。是名第九中陰有也。（瞿耶尼人生有三品，上中下業，同一光明，等一中陰，一切相似，不同鬱單人三種受生差別相也。）

⑩若弗婆提人，臨命終時，見於死相，見於自業，或見他業，或見殿堂殊勝莊嚴，心生歡喜，欲近受生。於殿堂外，見眾婇女，與諸丈夫歌頌娛樂。於中陰有，作如是念：欲得同戲。即入戲眾，猶如睡覺，即生天上。是名第十中陰有也。

⑪諸餓鬼等，惡業既盡，受餘善業，本於餘道，所作善業，猶如父母。欲生天中，則有相現。若餓鬼中死，欲生天上，於餓鬼中，飢渴燒身，常貪欲食，常念漿水，欲命終時，不復起念。本念皆滅，一切惡業，皆悉不近。雖見飲食，唯以目視。如人夢中，見食不飲。見天可愛，即走往趣。至於

彼處，即生天上。是名第十一中陰有也。

⑫以愚癡故，受畜生身。無量種類，受百千億生死之身，墮於地獄、餓鬼、畜生，輪轉世間，不可窮盡。以餘善業，畜生中死，生二天處，或生四天王天，或生三十三天。於畜生惡道，苦報欲盡，將得脫身，則有相現。臨命終時，見光明現，以餘善業，癡心薄少。或見樂處，即走往趣。如夢所見，走往趣之，即生天上。是名第十二中陰有也。

⑬地獄眾生，希有難得生於天上，餘善因緣，如業成熟。是地獄人，以業盡故，將欲得脫，從此地獄，臨命終時，則有相現。命欲終時，若諸獄卒擲置鑊中，猶如水沫，滅已不生。若以棒打，隨打即死，不復更生。若置鐵函，置已即死，不復更生。若置灰河，入已消融，不復更生。若鐵棒打，隨打即死，滅已不生。若諸鐵鳥，食已不生。若諸惡獸，啖已不生。是地獄人，惡業既盡，命終之後，不復見於閻羅獄卒，如油炷盡，則無燈發，地獄中陰有相不現。忽於虛空中，見有第一歌舞戲笑，香風觸身，受第一樂，欲近生有。或生三十三天，或生四天王天。是名第十三中陰有也。

⑭若人中死，還生人中，則有相現。於臨終時，見如是相，見大石山，猶如影相，在其身上。爾時，其人作如是念：此山或當墮我身上，是故動手欲遮此山。親里見之，謂為觸於虛空。既見此已，又見此山，猶如白氍，即升此氍，乃見赤氍，次第臨終。復見光明，見其父母，愛欲和合，而起顛倒。若男子生，自見其身，與母交會，謂父妨礙。若女人生，自見其身，與父交會，謂母妨礙。當於爾時，中陰即壞，生陰次起，如印所印，印壞文成，是名人中命終還生人中。是名第十四中陰有也。

⑮天中命終，還生天上，則無苦惱。如餘天子，命終之時，愛別離苦，墮於地獄餓鬼畜生。如此天子，不失己身莊嚴之具，亦無餘天坐其本處。坐於勝天，若四天處。命終之後，生三十三天，可愛勝相。是名第十五中陰有相續道也。

⑯若從上天，還生下天，見眾蓮花園林流池，皆亦不如。既見此已，飢渴苦惱，渴仰欲得，即往彼生。如是雖同生天，二種中陰有二種相生。是名第十六中陰有相續道也。

⑰若弗婆提人，生瞿陀尼，有此等相。瞿陀尼人，生弗婆提，復有何相？如是二天下人，彼此互生，皆以一相。臨命終時，見黑闇窟。於此窟中，有赤電光，下垂如幡，或赤或白。其人見之，以手攬捉，現陰即滅，以手接幡，次第緣幡，入此窟中，受中陰身。近於生陰，見受生法，亦如前說。或見二牛，或見二馬，愛染交會，即生欲心。既生欲心，即受生陰。是名第十七中陰有也。

㈥ 受胎緣

《善見論》　女人將欲受胎，月華水出時者，此是血名。欲懷胎時，於兒胞處生一血聚，七日自破，從此而出。若血出不斷者，男精不住，即共流出。若盡出者，以男精還復其處，然後成胎。故血盡已，男精得住，即便有胎。

又女人有七事受胎：①相觸，②取衣，③下精，④手摩，⑤見色，⑥聞聲，⑦嗅香。

㊐何謂相觸受胎？

㊎有女人，月水生時，喜樂男子。若男子以身觸其身分，即生貪著，而便懷

胎。

㊐何謂取衣受胎？

㊟如優陀夷共婦出家，欲愛不止，各相發問，欲精污衣，尼取舐之，復取內根，即便懷胎。

㊐何謂下精受胎？

㊟如鹿母喫道士精，欲心而飲，遂便懷胎，生鹿子道士。

㊐何謂手摩受胎？

㊟如睒子菩薩，父母俱盲，帝釋逆知，下來其所，為夫婦既悉出家為道，不合陰陽，以手摩臍下，即便懷胎，而生睒子。

㊐何謂見色受胎？

㊟有一女人，月華水成，不得男子合，欲情極盛，唯視男子。如宮女人，亦復如是，即便懷胎。

㊐何謂聞聲受胎？

㊟如白鷺鳥，悉雌無雄。到春節時，陽氣始布，雷鳴初發，雌鷺一心聞聲，

便即懷胎。雞亦有聞雄雞聲，亦得懷胎。

㊐何謂嗅香受胎？

㊎如犍牛母，但嗅犢氣，而亦懷子。

《增一阿含經》　爾時，世尊告諸比丘：有三因緣識來處受胎。①母有欲，有父母共集一處，然外識未應來趣，便不受胎。若識來趣，父母不集，則不成胎。②若復，母人無欲，父欲意盛，母不大慇懃，則非成胎。③若父母共集一處，母欲熾盛，父不大慇懃，則非成胎。

復有三種：①若父母共集一處，父有風病，母有冷病，則非成胎。②若母有風病，父有冷病，則非成胎。③若父身水氣偏多，母無此患，則非成胎。

復有三種：①若父母共集一處，父相有子，母相無子，則不成胎。②若母相有子，父相無子，則不成胎。③若父母俱相無子，則非成胎。

復有三種：①若復有時，識神趣胎，父行不在，則非成胎。②若有時，父母應集一處，然母遠行不在，則不成胎。③父母俱集不行，則非成胎。

復有三種：①若有時，父母應來集一處，然父身遇重患，有時識神來趣，則

非受胎。②若母身得重患，則非成胎。③若父母身俱得病，則非成胎。

若父母無患，識神來趣，然父母俱相有兒，則成有胎。

《瑜伽論》　復次，此胎藏八位差別。何等為八？謂羯羅藍位、遏部曇位、閉尸位、鍵南位、鉢羅賒佉位、髮毛爪位、根位、形位。

若已結凝箭內稀，名羯羅藍。

若表裏如酪，未生肉位，名遏部曇。

若已成肉，仍極柔軟，名閉尸。

若已堅厚，稍堪摩觸，名為鍵南。

即此肉摶增長，支分相現，名鉢羅賒佉。

從此以後，髮毛爪現，即名此位。

從此以後，眼等根生，名為根位。

從此以後，彼所依處，分明顯現，名為形位。

又，於胎藏中，或由先業力故，或由母不避不平等力所生隨順風故，令此胎藏，或髮或色或皮，及餘支分，變異而生。

髮變異生者，謂由先世所作，能感此惡不善業。及由其母多習灰鹽等味，若飲若食，令此胎藏，髮毛希尠。

色變異生者，謂：由先業因，如前說。及由其母習近煙熱現在緣故，令彼胎藏，黑黯色生。又，母習近極寒室等，令彼胎藏，極白色生。又，由其母多啖熱食，令彼胎藏，極赤色生。

皮變異生者，謂：由宿業因，如前說。及由其母多習婬欲，現在緣故，令彼胎藏，或癬疥癩等惡皮而生。

支分變異生者，謂：由先業因，如前說。及由其母多習馳走跳躑威儀，及不避不平等，現在緣故，令彼胎藏，諸根支分缺減而生。又，彼胎藏若當為女，於母右脇倚脊向腹而住。若當為男，於母左脇倚腹向脊而住。又，此胎藏極成滿時，其母不堪持此重胎，內風便發，生大苦惱。又，此胎藏業報所發，生分風起，令頭向下，足便向上，胎衣纏裹而趣產門。其正出時，胎衣遂裂，分之兩腋。出產門時，名正生位。生後漸次觸生分觸，所謂眼觸乃至意觸。

㊎　業理信多緒　生途非一門　安危誠異轍　清濁豈同源

墜質空遺貌　尋香有去魂　幽衢下寮落　皜路上飛翻
凝陰凄復緊　聲威聒已喧　投身庇茅屋　懌慮入花園
伉儷情多亂　貪瞋坐自昏　遍知稱至覺　挑手獨為尊

㉒ 受報部

㈠ 述意緣

夫善惡之業用，實三報之徵祥，猶形影之相須，譬六趣之明驗。

其三報者：

以悅天后之耳目，翻九色之深恩，孤投禽王之全命，交受五兀之切酷。斯為現報也。

群徒潛淪於幽壑，神陟輪飄而不改，身酸歷代之殃疊，不曉王子之喪目。斯生報也。

外道縱禍於非想，迷法永惑於始終，為著翅之暴狸，飛沉受困而難計。斯為後報也。

玄鑒三代溺喪之流，深蛇來變坏形之累，使悟四諦三明之室，令出三報五苦之闇也。

㈡ 報類緣

《優婆塞戒經》　佛言：善男子！眾生造業，有其四種：

①現報。（今身作極善惡業，即身受之，是名現報。）

②生報。（今身造業，次後身受，是名生報。）

③後報。（今身造業，次後未受，更第二第三生已去受者，是名後報。）

④無報。（猶無他等業是）

此無報業，復有四種：

①時定，報不定。（此於三時決定不改，由業有可轉，故報不定。）

②報定，時不定。（由業力定報不可改，然時有可轉，故時不定。）

③時報俱定。（由業定故，感時亦定。）

④時報俱不定。（由業不決定故，時報亦不定。）

眾生作業，有具不具。若先念後作，名作具足。若先不念，直造作者，名作不具足。

復有作不具足者，謂：作業已定，果報不定。

復有作已亦具足者，謂：作業已定，當得報。

復有作已不具足者，果報雖定，時節不定。

復有作已亦具足者，時報俱定。

復有作已不具足者，持戒正見。

復有作已亦具足者，毀戒邪見。

復有作已不具足者，三時生悔。

復有作已亦具足者，三時不悔。

如惡既爾，善亦如是。

㈢ 現報緣

《佛說行七行現報經》 爾時，世尊告諸比丘：有七種人，可所事可敬，是世間無上福田。云何七種人？①行慈，②行悲，③行喜，④行捨，⑤行空，⑥行無相，⑦行無願。其有眾生行此七法，於現法中獲其果報。

阿難白佛言：何故不說須陀洹、斯陀含、阿那含、阿羅漢、辟支佛，乃說此七事乎？

世尊告曰：行慈七人，其行與須陀洹乃至佛等其事不同，

雖供養須陀洹等，不現得報。然，供養此人者，於現世得報。是故，阿難！

當勤勇猛，成辦七法。

《雜寶藏經》　昔，乾陀衛國，有一屠兒，將五百頭小牛，盡欲刑犍。

時，有內官以金錢贖牛，作群放去。以是因緣，現身即得男報具足。還到王家，遣人通白：某甲在外。

王言：是我家人，自恣而去，本曾通白，今何故爾？

王時即喚問其所以。

答王言曰：向見屠兒將五百頭小牛而欲刑治，臣即贖放。以是因緣，身體得具，故不敢入。

王聞喜愕，深於佛法，生信敬心。

夫以花報所感如此，況其果報豈可量也。

《新婆沙論》　昔，有屠販牛人，驅牛涉路，人多糧盡，飢渴熱乏，息而議曰：此等群牛，終非己物，宜割取舌，以濟飢虛。

即時，以鹽塗諸牛口，牛貪鹹味，出舌舐之。即用利刀，一時截取，以火煨炙，而共食之。食已，相與臨水澡漱，俱嚼楊枝，揩齒既了，擘以割舌。惡業

力故，諸人舌根猶如爛果，一時俱落。（此皆現報，以業重故。）

㈣ 生報緣

《涅槃經》　善男子！如人捨命，受大苦時，宗親圍繞，號哭懊惱。其人惶怖，莫知依救。雖有五情，無所知覺，肢節戰動，不能自轉。身體虛冷，暖氣欲盡。見先所修善惡報相，如日垂沒，山陵埠阜，影現東移，理無西逝。眾生業果亦復如是。此陰滅時，彼陰續生。如燈生闇滅，闇滅燈生。

善男子！如蠟印印泥，印與泥合，印滅文成，而是蠟印，不變在泥，亦非泥出，不餘處來，以印因緣，而生是文。現在陰滅，中陰陰生，是現在陰終不變為中陰五陰。中陰五陰亦非自生，不從餘來，因現陰故生中陰陰。如印印泥，印壞文成，名雖無差，而時節各異。

是故，我說：中陰五陰，非肉眼天眼所見。

是中陰中，有三種食：①思食，②觸食，③意食。

中陰二種：①善業果，②惡業果。因善業故，得善覺觀。因惡業故，得惡覺觀。

父母交會和合之時，隨業因緣向受生處。於母生愛，於父生瞋。父精出時，謂是己有，見已心悅，而生歡喜。

以是三種煩惱因緣，中陰陰壞，生後五陰，如印印泥，印壞文成。

生時諸根，有具不具。具者見色，則生於貪。生於貪故，則名為愛。狂故生貪，是名無明。貪愛、無明二因緣故，所見境界，皆悉顛倒。

《修行道地經》　人行不純，或善或惡，當至人道。

父母合會，精不失時，子來應生。其母胎通，無所拘礙，心懷歡喜，而無邪念，則為柔軟，堪任受子。其精不清不濁，中適不強，亦無腐敗，亦不赤黑，不為風寒眾毒雜錯，與小便別，應來生者，精神便起。

設是男子不與女人共俱合者，五欲與通，男子敬念，欲向女人。父時精下，其神欣喜，謂是吾許。

爾時，即失中止五陰，便入胞胎。父母精合，既在胞胎，倍用歡躍，是為色陰。歡喜之時，為痛樂陰。念於精時，是為想陰。因本罪福緣得入胎，是為行陰。神處胎中，則為識陰。如是和合，名曰五陰。

若在胎時，即得二根：意根、身根也。至七日住中，而不增減。

又，至二七日，其胎稍轉，譬如薄酪。

至三七日，似如生酪。

至四七日，精凝如熟酪。

至五七日，胎精遂變，猶如生酥。

至六七日，變如息肉。

至七七日，轉如段肉。

至八七日，其堅如坏。

至九七日，變為五胞，兩肘、兩髀，及頭頸從中出也。

至十七日，復有五胞，二手腕、二脚腕，及生其頭。

至十一七日，續生十四胞，五手指、五足指、及眼耳鼻口，此從中出。

至十二七日，是諸胞相，轉漸成就。

至十三七日，則現腹相。

至十四七日，則生肝、肺、心，及其脾、腎。

至十五七日，則生大腸。

至十六七日，則生小腸。

至十七七日，則有胃處。

至十八七日，生藏熟藏，起此二處。

至十九七日，則生髀，及腨、腸骨、手掌、足趺、臂節筋連。

至二十七日，生陰、臍、乳、頤、頸形相。

至二十一七日，體骨各分隨其所應，兩骨在頭，三十二骨著口，七骨著頸，兩骨著髀，兩骨著肘，四骨著臂，十二骨著胸，十八骨著背，兩骨著臗，四骨著膝，四十骨著足，復有微骨，總有一百八與體肉合，具十八骨，著在兩脇，二骨著肩，如是身骨，凡有三百而相連結，其骨柔軟，如初生瓠。

至二十二七日，其骨稍堅，如未熟瓠。

至二十三七日，其骨轉堅，譬如胡桃。此三百骨，各相連綴，足骨著足，膝骨著膝。如是腨骨、髀骨、臗骨、脊骨、胸骨、脇骨、肩骨、項骨、頤骨、臂腕、手足諸骨等各自轉相連著。如是聚骨，猶如幻化，隨風所由，牽引舉動。

至二十四七日，生一百筋連著其身。

至二十五七日，生七千脈，尚未具成。

至二十六七日，諸脈悉徹，具足成就，如蓮根孔。

至二十七七日，有三百六十三筋皆成。

至二十八七日，其肌始生。

至二十九七日，肌肉稍厚。

至三十七日，纔有皮像。

至三十一七日，皮轉厚堅。

至三十二七日，皮革轉成。

至三十三七日，耳鼻脣指諸膝節成。

至三十四七日，生九十九萬毛髮孔，猶尚未成。

至三十五七日，毛孔具成。

至三十六七日，爪甲始成。

至三十七七日，其母腹中，若干風起，開兒目耳鼻口。或有風起染其髮毛，

或端正或醜陋。又有風起，成體顏色，或白赤黑，有好有醜，皆由宿行。在此七日中，生風寒熱，大小便通。

至三十八七日，在母腹中，隨其本行，自然風起。宿行善者便有香風，可其身意，柔軟無假，正其骨節，令其端正，莫不愛敬。本行惡者則起臭風，令身不安，不可心意，吹其骨節，令癭邪曲，使不端正，又不能男，人所不喜，是為三十八七日。

九月不滿四日，其兒身體骨節則成為人。其小兒體，而有二分，一分從父，一分從母。身諸髮毛，頰眼舌喉，心肝脾腎，腸血軟者，從母生也。自餘爪齒骨節，髓腦筋脈，堅者從父生也。其小兒在母腹中，處生藏之下，熟藏之上。若是男兒，背外而面向內，在其左脇也。若是女子，背母而面向外，處在右脇也。居苦痛臭處，污露不淨，一切骨節，縮不得伸，捐在革囊，腹網纏裹，藏血塗染，所處逼迮，依因屎尿，處溺瑕穢。

若斯，其於九月，此餘四日，宿有善行，初日後日，發心念言：吾在園觀，亦在天上。其行惡者，謂在泥犁世間之獄。

至三日，即中愁不樂。

到四日時，母腹風起，或上或下，轉其兒身，而令倒懸，頭向產門。其有福者，時心念言：我投浴池水中遊戲，如墮高床花香之處也。其無福者，自發念言：吾從山墮，投於樹岸溝坑溷中，或如地獄，羅網棘上。曠野石間，劍戟之中，愁憂不樂。善惡之報，不同若此。

其小兒，生既墮地，外風所吹，人之手觸，暖水洗之，逼迫毒痛，猶如瘡病也。以是苦惱，恐畏死亡，便有癡惑。是故迷憒，不識來去，生在地血惡露臭處，鬼魅來嬈，癇邪所中，死屍所觸，蠱道顛鬼，各伺犯之。如四交道墮肉段地，烏鵄鵰狼，各來諍之。諸邪妖鬼，欲得兒便，周匝圍繞，亦復如是。若宿行善德，邪不得其便。

兒已長大，團哺養身，適得穀氣，其體即生八十種蟲：

兩種在髮根，一名舌蝨，二名重蝨。

三種在頭：名曰堅固、傷損、毀害。

一種在腦。

三種在腦表：一名蜇蛛，二名耗擾，三名憒亂。

兩種在額：一名甲下，二名朽腐。

兩種在眼：一名舌蝭，二名重蝭。

兩種在耳：一名識味，二名現味莫。

兩種在耳根：一名赤，二名復赤。

兩種在鼻：一名肥，二名復肥。

兩種在口：一名搖，二名動搖。

兩種在齒中：一名惡弊，二名凶暴。

三種在齒根：名曰喘息、休止、捽滅。

一種在舌，名曰甘美。

一種在舌根，名曰柔軟。

一種在上齗，名曰往來。

一種在咽，名為嗽喉。

兩種在瞳子，一名生，二名不熟。

兩種在肩，一名垂，二名復垂。

一種在臂，名為住立。

一種在手，名為周旋。

兩種在胸，一名額坑，二名廣普。

一種在心，名為班駮。

一種在乳，名曰湩現。

一種在臍，名為圍繞。

兩種在脇，一名為月，二名月面。

兩種在脊，一名月行，二名月貌。

一種在背骨間，名為安豐。

一種在皮裏，名為虎爪。

兩種在肉，一名消膚，二名燒樹。

四種在骨，一名為甚毒，二名習毒，三名細骨，四名雜毒。

五種在髓，一名殺害，二名無殺，三名破壞，四名雜骸，五名白骨。

兩種在腸，一名螳蜋，二螳蜋嘴。

兩種在細腸，一名兒子，二名腸子。

一種在肝，名為銀喋。

一種在生藏，名曰枝牧。

一種在熟藏，名為太息。

一種在穀道，名為重身。

三種在糞中，一名筋，二名目結，三名目編髮。

兩種在尻，一名流下，二名重流。

五種在胞，一名肉姓，二名惡族，三名臥寤，四名而寤，五名護計。

一種在髀，名為撾枝。

一種在膝，名為現傷。

一種在腨，名為鐵嘴。

一種在足指，名為燒然，

一稱在足心，名為食皮。

是為八十種蟲，處在一身，晝夜食體。

其人身中，因風起病，有百一種，寒熱共合，各有百一。

凡合計之，四百四病，在人身中。如木生火，還自燒燃。病亦如是，如木因體興，反來危人，如身中蟲，擾動不安。

三十六物，假名為人，以偽蓋之。誑惑凡愚，妄起愛念，共相親附。

智者視虛，安可近之。譬如陶器，終有破壞。此身虛偽，會有夭壽，貴賤同迷，至死不知。譬如大城，四門失火，位次燒之，乃到東門，皆令灰燼。生老病死亦復如是。

《瑜伽論》　又於胎中，經三十八七日，此之胎藏一切支分，皆悉具足。從此已後，復經四日，方乃出生。此說極滿足者，或經九月，或復過此。若唯經八月，此名圓滿。若經七月六月，不名圓滿，或復缺減。

《法花經》　偈云：

受胎之微形　世世常增長　薄德少福人　眾苦所逼迫

《三昧經》　說身內，火界漸增，水界漸微，是故，伽羅邏稠漸堅，乃至肉

團。眾生由此薄福，從小至大，皆受其苦。

《禪祕要經》　人身三分，臍為中原，頭為殿堂，額為天門。

《處胎經》　人受胎時，初七日有四大，二七日展轉風吹向脇，乃至三十八七日風名花，令向產門。

《譬喻經》　風撐水，水撐地，地撐火。強者為男，弱者為女，風水相撐為男，地水相撐為女。

《解脫道論》　人身地界，碎之為塵，一斛二升。

《增一經》　一人身中，骨有三百二十，毛孔有九萬九千，筋脈各有五百，身蟲有八十戶。

《五道受生經》　兒生三歲，凡飲一百八十斛乳，除其胎中，食亦分之。

東弗于逮人，飲一千八百斛乳。西拘耶尼人，飲一萬八百斛乳。

北鬱單越人，七日成身，初生之日，置百路道，行人授指與欶，所以不飲乳也。（此之斛斗是古小斗，三斗當今一斗。舊人身形姝大不同今小兒。恐怪乳多，故別疏記。）

㈤ 後報緣

《婆沙論》　有一屠兒，七生已來常屠，不落三塗，然生人天往來。此由七生已前，曾施辟支一食福力故，令七生不墮惡道。然，此人七生已來，所作屠罪之業，過七生已，次第受之，無有得脫。善惡俱爾。（此是後報也）

《智度論》　舍利弗雖復聰明，然非一切智。於佛智中，譬如嬰兒。

如《阿婆檀那經》中，佛在祇桓住，晡時經行，舍利弗從佛經行。是時，有鷹逐鴿，鴿飛來佛邊住，佛經行過之，影覆鴿上，鴿身安隱，怖畏即除，不復作聲。從舍利弗影到，鴿便作聲，戰怖如初。舍利弗白佛言：「佛及我身，俱無三毒。以何因緣，佛影覆鴿，鴿便無聲，不復恐怖。我影覆上，鴿便作聲，戰慄如故？」佛言：「汝三毒習氣未盡。以是故，汝影覆時，恐怖不除。」佛語舍利弗：「汝觀此鴿宿世因緣，幾世作鴿？」舍利弗即時入宿命智三昧，觀見此鴿，從鴿中來，乃至八萬大劫常作鴿身。過是已往，不能復見。舍利弗從三昧起，白佛言：「是鴿，八萬大劫中，常作鴿身。過是已前，不能復知。」佛言：「汝若不能盡知過去世，試觀未來世，此鴿何時當脫？」舍利弗即入三

昧，觀見乃至八萬大劫，亦未免鴿身，過是已往，不復能知。不審此鴿，何時當脫。佛告舍利弗：「此鴿，除諸聲聞、辟支佛所知齊限，復於恒河沙等大劫中，常作鴿身。罪訖得出，輪轉五道中，後得為人，經五百世中，乃得利根。是時，有佛度無量阿僧祇眾生，然後入無餘涅槃。遺法在世，是人作五戒優婆塞，從比丘聞讚佛功德，於是初發心願願值佛，後於三阿僧祇劫，行六波羅蜜十地具，得作佛時，度無量眾生已，而入涅槃。」是時，舍利弗向佛懺悔，白佛言：「我於一鳥，尚不能知其本末，何況諸緣。我知佛智慧如是者，為佛智慧故，寧入阿鼻地獄受無量劫苦，不以為難。」

㈥ 定報緣

《佛說義足經》　佛告梵志言：世有五事不可得避，亦無脫者。何等為五？①當耗減法，②當亡棄法，③當病瘦法，④當老朽法，⑤當死去法。此之五法欲使不耗減，是不可得。

《佛說四不可得經》　佛與比丘及諸菩薩，明旦持鉢入舍衛城分衛，四輩皆從。諸天龍神各齎花香伎樂，追從於上。

時，佛道眼，覩見兄弟同產四人，遠家棄業，山處閑居，得五神通，皆號仙人。宿對來至，自知壽盡，悉欲避終，各各思議：「吾等神足，飛騰自恣，在所至到，無所罣礙。今反當為非常所得便，危失身命。當造方便，免斯患難，不可就也。」

於是，一人則踊在空中，而自藏形。無常之對，安知吾處。

一人則入市中人鬧之處，廣大無量，在中避命。無常之對，趣得一人，何必求吾。

一人則退入于大海，三百三十六萬里，下不至底，上不至表，處於其中間。無常之對，何所求耶。

一人則計，竊至大山，無人之處，擘山兩解，入中還合。無常之對，安知吾處。

於時，四人各各避命，竟不得脫。

藏在空中者，便自墮地，猶果熟落。

其在山中者，于彼喪已，禽獸所啖。

在大海中者，則時夭命，魚鱉所食。

入市中者，在于眾人，而自終沒。

於是，世尊覩之如斯，謂此四人暗昧不達，欲捨宿對，三毒不除，不至三達無極之慧。古今以來，誰脫此患。佛則頌曰：

雖欲藏在空　善處大海中　假使入諸山　而欲自翳形

欲求不死地　未曾可獲定　是故精進學　無身乃為寧

佛告諸比丘：世有四事，不可獲致。何等為四：

①年幼顏色煒燁，髮黑齒白，形貌光澤，氣力堅強，行步舉止，出入自遊，上車乘馬，眾人瞻戴，莫不愛敬。一旦忽耄，頭白齒落，面皺皮緩，體重拄杖，短氣呻吟。欲使常少，不至老者，終不可得。

②謂身體強健，骨髓實盛，行步無雙，飲食自恣，莊飾頭首，謂為無比。張弓捻矢，把執兵仗，有所危害，不省曲直，罵詈衝口，謂為豪強。自計吾我，無有衰耗，疾病卒至，伏之著床，不能動搖，身痛如搒。耳鼻口目，不聞聲香美味細滑。坐起須人，污露自出，身臥其上，眾患難喻。假使欲

免，常安無病，終不可得。

③謂欲求長壽，在世無極，得于病死，命既甚短，懷萬歲慮。壽少憂多，不察非常。五欲自恣，放心逸意，殺盜婬亂，兩舌惡口，妄言綺語，貪嫉邪見，不孝父母，不順師友，輕身尊長，反逆無道。悕望豪富，謂可永存。譏謗聖道，以邪無雙。噓天獨步，慕于世榮。不識天地表裏所由，不別四大因緣合成。猶如幻師，不了古今所興之世，不受倡導。不知生所從來，死之所歸，心存天地謂是吾許。非常對至，如風吹雲。冀念長生，命忽然終，不得自在，欲使不爾，終不可得也。

④謂父母兄弟，室家親族，朋友知識，恩愛榮樂，財物富貴，官爵俸祿，騎乘遊觀，妻妾子息，以自嬌恣。飲食快意，兒郎僕使，趨行綺視，顧影而步。輕蔑眾人，計己無雙。奴客庸馬，獸類畜生，出入自在，無有期度。不察前後，謂其眷屬，從使之眾，意可常得。宿對卒至，如湯消雪，心乃懷懼，請求濟患，安得如願。呼嗡命斷，魂神獨逝。父母兄弟妻子親族，朋友知識，恩愛眷屬，皆自獨留。官爵財物，僕從各散，馳走如星。欲求

不死，終不可得也。

佛告比丘：古今已來天地成立，無免此苦四難之患。以斯四苦，佛興于世。

㈦ 不定緣

《十住毘婆沙論》　善知不定法者，諸法未生，未可分別。

《佛分別業經》　佛告阿難：有人身行善業，口行善業，意行善業，是人命終而墮地獄。有人身行惡業，口行惡業，意行惡業，是人命終而生天上。

阿難白佛言：何故如是？

佛言：是人先世罪福因緣已熟，今世罪福因緣未熟。或臨命終，正見邪見，善惡心起。垂終之心，其力大故。

《增一阿含經》　爾時，世尊告諸比丘：今有四人出現於世。云何為四？或有人，先苦而後樂。或有人，先樂而後苦。或有人，先苦而後苦。或有人，先樂而後樂。

云何有人先苦而後樂？或有一人，生卑賤家，衣食不充。然無邪見，以知昔日施德之報，感得富貴之家，不作施德，恒值貧賤，無有衣食。便向懺悔，改

往所作，所有遺餘，與人等分。若生人中，多財饒寶，無所乏短。是謂此人，先苦後樂。

何等人先樂而後苦？或有人，生豪族家，衣食充足。然，彼人恒懷邪見，與邊見共相應，後生地獄中。若得作人，在貧窮家，無有衣食。是謂此人，先樂後苦。

何等人先苦而後苦？或有人，先生貧賤家，衣食不充。然懷邪見，與邊見共相應，後生地獄。若生人中，極為貧賤，衣食不充。是謂先苦而後苦。

何等人先樂而後樂？或有人，先生富貴家，多財饒寶，敬重三尊，恒行惠施。後生人天，恒受富貴，多饒財寶。是謂此人，先樂而後樂。

爾時，佛告比丘曰：或有眾生先苦後樂，或有先樂後苦，或有先苦後亦苦，或有先樂後亦樂。若人壽百歲，正可十十耳。

或百歲之中作諸功德，或百歲之中造諸惡業。彼於異時，或冬受樂夏受苦。或少時作福，長時作罪，後生之時，少時受福，長時受罪。

若復少時作罪，長時作福，後生之時，少時受罪，長時受樂。

或先長時作罪，後復長作罪，彼人後生之時，先苦後亦苦。

若復少時作福，長復作福，彼於後生之時，先樂後亦樂。

爾時，世尊告諸比丘：有四人出現於世。云何為四？或有人身樂心不樂，或有人心樂身不樂，或有人身心俱樂，或有人身心俱不樂。

何等人身樂心不樂？是作福凡夫人，於四事供養，衣被飲食臥具醫藥，無所乏短，但不免三惡道苦，是謂身樂心不樂。

何等人心樂身不樂？所謂阿羅漢，不作功德，於四事供養之中，不能自辦，但免三惡道苦，是謂心樂身不樂。

何等人身心俱不樂？所謂凡夫之人，不作功德，不得四事供養，復不免三惡道苦，是謂身心俱不樂。

何等人身心俱樂？所謂作功德阿羅漢，四事供養無所乏短，復免三惡道苦，是謂身心俱樂。

㈧ 善報緣

《彌勒菩薩所問經論》

㊟云何布施果？

㊞略說布施有一種果，所謂受用果。

受用果復有二種果，所謂現在受用果、未來受用果。

復有三種果，即此二種，復加般若。

復有四種果，何謂四種？①有果而無用，②有用而無果，③有果亦有用，④無果亦無用。

①有果而無用者，謂：不至心施，不自手施，輕心布施。彼如是施，雖得無量種種果報，而不能受用。如舍衛天主，雖得無量種種珍寶，而不能受用。

②有用而無果者，謂自不施，見他行施，起隨喜心。以是義故，雖得受用，而自無果。如天子物，一切沙門婆羅門等，雖得衣食及以受用，而自無果。又如轉輪聖王四兵，雖得衣食，而不得果。

③有果亦有用者，謂至心施，不輕心施。如樹提伽諸長者等是。

④無果亦無用者，謂布施已，因即滅盡，或為出世聖道障故，猶如遠離煩惱聖人。

復有五種果，謂：得命、色、力、樂、辯等。因食得命。是故，施食即是施命。以是因緣，後得長命。如是施色、施力、施樂、施辯才等，皆亦如是。

復有五種勝果，所謂施與父母、病人、法師、菩薩，得勝果報。父母恩養，生長身命。是故，施者得勝果報。又，病人者，孤獨可愍。以是義故，起慈悲心，施病人者得勝果報。又，說法者，能生法身，增長法身，永達善惡平正非平正，顛倒非顛倒。是故，施者得勝果報。又，諸菩薩，悉能攝取利益眾生，起慈悲心，以攝取三寶，不斷絕因。以是義故，施菩薩者得勝果報。以菩薩發心勇猛，悲願力大，不同餘福其心狹劣也。

《增一阿含經》　世尊告諸比丘：今當說四梵之福。云何為四？①若有信善男子善女人，未曾起偷婆處，於中能起。②補治故寺。③和合聖眾。④若多薩阿竭初轉法輪時，諸天世人勸請轉法輪。是謂四種受梵之福。

比丘白世尊曰：「梵天之福，竟為多少？」世尊告曰：「閻浮里地，其中眾生所有功德，正與一輪王功德等。閻浮地人及一輪王之德，與瞿耶尼一人功德等。其閻浮里地及瞿耶尼二方之福，故不如彼弗于逮一人之福。其三方人福，

不如鬱單曰一人之福。其四天下人福，不如四天王之福。乃至四天下人福，及六欲天福，不如一梵天王之福。若有善男子善女人求其福者，此是其量也。」

《中阿含經》　爾時，世尊告諸比丘：若能受持七種人者，得生帝釋處。即說偈言：

供養於父母　及家之尊長　柔和恭遜辭　離粗言兩舌
調伏慳吝心　常修真實語　彼三十三天　見行此法者
咸各作是言　當來生此天

《雜寶藏經》　偈云：

福業如果熟　不以神祀得　人乘持戒車　後得至天上
定知如燈滅　得至於無為　一切由行得　求天何所為

㈨　惡報緣

夫有形則影現，有聲則響應。未見形存而影亡，聲續而響乖。善惡相報，理路然矣。

幸願深信，不猜來肖。輕重苦報，具依下述。

如身行殺生，或剝切臠截，炮熬甜蠣，飛鷹走狗，射獵眾生者，則墮屠裂釿割地獄中。

蒸煮燒炙眾生者，則墮鑊湯鑪炭地獄中。

以此殺生故，於地獄中，窮年極劫，具受劇苦。受苦既畢，復墮畜生，作諸牛馬猪羊、驢騾駱駝、雞狗魚鳥、車熬蛤蜊，為人所殺螺蜆之類，不得壽終，還以身肉，供充餚葅。在山禽獸，無量生死。若無微善永無免期，脫有片福，劣復人身，或於胞胎墮落，出生喪亡，或十二十未有所知，從冥入冥，人所矜念。當知短命，皆緣殺生也。

《地持論》　殺生之罪，能令眾生墮三惡道。

若生人中，得二種果報：①短命，②多病。如是十惡，一一皆備五種果報：

①殺生何故受地獄苦？以其殺生，苦眾生故，所以身壞命終，地獄眾苦，皆來切己。

②殺生何故出為畜生？以殺生，無有慈惻，行乖人倫故，地獄罪畢，受畜生身。

③殺生何故復為餓鬼？以其殺生，必緣慳心，貪著滋味，復為餓鬼。

④殺生何故生人而得短壽？以其殺生，殘害物命，故得短壽。

⑤殺生何故兼得多病？以殺生違適，眾患競集，故得多病。

當知殺生是大苦也。

《雜寶藏經》　時，有一鬼，白目連言：我常兩肩有眼，胸有口鼻，常無有頭，何因緣故？

目連答言：汝前世時，恒作魁膾弟子。若殺人時，汝常有歡喜心，以繩著髻挽之。以是因緣故，受如此罪。此是惡行花報，地獄苦果方在後也。

復有一鬼白目連言：我身常如塊肉，無有手脚眼耳鼻等，恒為蟲鳥所食，罪苦難堪，何因緣故爾？

答言：汝前世時，常與他藥，墮他兒胎，是故受如此罪。此是花報，地獄苦果方在後身。

又，緣其殺生，貪害滋多。以滋多故，便無義讓，而行劫盜。今身偷盜，不與而取，死即當墮鐵窟地獄，於遐劫中受諸苦惱。受苦既畢，墮畜生中，身常

負重，驅蹴捶打，無有餘息。所食之味，唯以水草，處此之中，無量生死。以本因緣，若遇微善，劣復人身，恒為僕隸，驅策走使，不得自在。償債未畢，不得聞法。緣此受苦，輪迴無窮。當知此苦，皆緣偷盜。

今身隱蔽光明，不以光明供養三寶，反取三寶光明以用自照，死即當墮黑耳黑繩黑暗地獄，於遐劫中受諸苦惱。受苦既畢，墮蟣虱中，不耐光明，在此之中，無量生死。以本因緣，若遇微善，劣復人身，形容黶黑，垢膩不淨，臭處穢惡，人所厭遠，雙眼盲瞎，不覩天地。當知隱蔽光明，亦緣偷盜故。

《地持經》　劫盜之罪，亦令眾生墮三惡道。若生人中，得二種果報：①貧窮，②共財不得自在。

劫盜何故墮於地獄？以其劫盜，剝奪偷竊人財，苦眾生故，身死即入寒冰地獄，備受諸苦。

劫盜何故出為畜生？以其不行人道故。受畜生報，身常負重，以肉供人，償其宿債。

何故復墮餓鬼？緣以慳貪，便行劫盜，是以畜生罪畢，復為餓鬼。

何故為人貧窮？緣其劫奪，使物空乏，所以貧窮。

何故共財不得自在？緣其劫盜，偷奪沒官，若有財錢，則為五家所共，不得自在。當知劫盜二大苦也。

《雜寶藏經》　時有一鬼，白目連言：大德！我腹極大如甕，咽喉手足甚細如針，不得飲食。何因緣故受如此苦？目連答言：汝前世時，作聚落主，自恃豪貴，飲酒縱橫，輕欺餘人，奪其飲食，飢困眾生，由是因緣受如此罪。此是花報，地獄苦果方在後也。

復有一鬼，白目連言：常有二熱鐵輪，在我兩腋下轉，身體燋爛，何因緣故爾？

目連答言：汝前世時，與眾僧作餅，盜取二番，挾兩腋底。是故受如此罪。此是花報，後方受地獄苦果。

又，緣以盜故，心不貞正，恣情婬佚，今身婬佚，現世凶危，常自驚恐。或為夫主邊人所知，臨時得殃，刀杖加形，首足分離，乃至失命，死入地獄，臥之鐵床，或抱銅柱，獄鬼然火，以燒其身。地獄罪畢，當受畜生，雞鴨鳥雀犬

豕飛蛾。如是無量生死，於遐劫中，受諸苦惱。受苦既畢，以本因緣，若遇微善，劣復人身，閨門婬亂，妻妾不貞。若有寵愛，為人所奪。常懷恐怖，多危少安。當知危苦，皆緣邪婬生也。

《地持論》　邪婬之罪，亦令眾生墮三惡道。若生人中，得二種果報：①婦不貞潔，②得不隨意眷屬。

邪婬何故墮於地獄？以其邪婬，干犯非分，侵物為苦。所以命終受地獄苦。

何故邪婬出為畜生？以其邪婬，不順人理。所以出獄，受畜生身。

何故邪婬復為餓鬼？以其婬佚，皆因慳愛。慳愛罪故，復為餓鬼。

何故邪婬婦不貞潔？緣犯他妻，故所得婦，常不貞正。

何故邪婬不得隨意眷屬？以其邪婬，奪人所寵，故其眷屬，不得隨意。所以復為人之所奪。當知邪婬三大苦也。

《雜寶藏經》　昔有一鬼白目連言：我以物自蒙籠頭，亦常畏人來殺我，心常怖懼，不可堪忍，何因緣故爾？

答言：汝前世時，婬犯外色，常畏人見。或畏其夫主捉縛打殺，或畏官法戮

之都市，常懷恐怖。恐怖相續，故，受如此罪。此是惡行花報，後方受地獄苦果。

又，緣其邪婬故。發言皆妄，今身若妄。苦惱眾生，死則當墮啼哭地獄。於遐劫中，受諸苦惱。受苦既畢，墮餓鬼中。在此苦惱，無量生死。以本因緣，若遇微善，劣復人身，多諸疾病厄羸虛弱，頓乏楚痛，自嬰苦毒，人不愛念。當知此苦，皆緣妄語生也。

《地持論》　妄語之罪，亦令眾生墮三惡道。

若生人中，得二種果報：①多被誹謗，②為人所誑。

何故妄語墮於地獄？緣其妄語不實，使人虛爾生苦，是以身死受地獄苦。

何故妄語出為畜生？以其欺妄，乖人誠信，所以出獄受畜生報。

何故妄語復為餓鬼？緣其妄語，皆因慳欺，慳欺罪故，復為餓鬼。

何故為人多被誹謗？以其妄語，不誠實故。

何故妄語為人所誑？以其妄語，欺誘人故。

當知妄語四大苦也。

又，緣其妄語，便致兩舌。今身言無慈愛，讒謗毀辱，惡口雜亂，死即當墮拔舌、烊銅、犁耕地獄。於遐劫中，受諸苦惱。受苦即畢，墮畜生中，啖食糞穢，如鵜鶘鳥無有舌根。在此之中，無量生死。以本因緣，若遇微善，劣復人身，舌根不具，口氣臭惡，瘖啞謇澁，齒不齊白，滋歷疏少。脫有善言人不信用。當知讒亂，皆緣兩舌生也。

《地持論》　兩舌之罪，亦令眾生墮三惡道。若生人中，得二種果報：①得弊惡眷屬，②得不和眷屬。

何故兩舌墮於地獄？緣其兩舌，離人親愛。愛離苦故，受地獄苦。

何故兩舌出為畜生？緣其兩舌鬥亂，事同野干，受畜生身。

何故兩舌復為餓鬼？以其兩舌，亦緣慳嫉。慳嫉罪故，復為餓鬼。

何故兩舌為人得弊惡眷屬？緣以兩舌，使人朋儔皆生惡故。

何故兩舌得不和眷屬？緣以兩舌，離人親好，使不和合故。

當知兩舌五大苦也。

又，緣其兩舌，言輒粗惡。今身緣以惡口故，鬥亂殘害，更相侵伐，殺諸眾

生，死即當墮刀兵地獄。

於遐劫中，受諸苦惱。受苦既畢，墮畜生中，拔脚賣膀，輸胝喪脾。

於遐劫中，受諸苦惱。受苦既畢，在此之中，無量生死。

以本因緣，若遇微善，劣復人身，四支不具，閹刖剞劓，形骸殘毀，鬼神不衛，人所輕棄。

當知殘害眾生，皆緣惡口生也。

《地持論》　惡口之罪，亦令眾生墮三惡道。

若生人中，得二種果報：①常聞惡音，②所可言說，恒有諍訟。

何故惡口墮於地獄？以其惡口，皆欲害人，人聞為苦，所以命終受地獄苦。

何故惡口出為畜生？以其惡口，罵人以為畜生，所以出獄即為畜生。

何故惡口復為餓鬼？緣其慳吝，干觸惡罵，所以畜生苦畢復為餓鬼。

何故惡口為人常聞惡音？以其發言粗鄙，所聞常惡。

何故惡口所可言說，恒有諍訟？以其惡口，違逆眾德，聽有所說，言常致諍訟。

當知惡口六大苦也。

又，緣其惡口，言輒淨綺，都無義益。無義益故，今身則生憍慢，死即當墮束縛地獄。

於遐劫中，受諸苦惱。受苦既畢，墮畜生中，唯念水草，不識父母恩養。在此之中，無量生死。以本因緣，若遇微善，劣復人身，生在邊地，不知忠孝仁義，不見三寶。若在中國，矬陋蹉僂，人所陵蔑。當知憍慢，皆緣無義調戲不節生也。

《地持論》　無義語罪，亦令眾生墮三惡道。

若生人中，得二種果報：①所有言語，人不信受。②有所言說，不能明了。

何故無義語墮於地獄？語既非義，事成損彼，所以命終，受地獄苦。

何故無義語出為畜生？緣語無義，人倫理乖，所以出地獄，受畜生身。

何故無義語復為餓鬼？語無義故，慳惑所障，因慳惑故，復為餓鬼。

何故無義語罪出生為人，有所言語，人不信受？緣語無義，非可承受。

何故無義語有所言說不能明了？語既無義，皆緣暗昧，暗昧報故不能明了。

當知無義語七大苦也。

又，緣無義語故，不能謙讓，使貪欲無厭。今身慳貪不布施，死即當墮沸屎地獄。

於遐劫中，受諸苦惱。受苦既畢，墮畜生餓鬼中，無有衣食。資仰於人，所啖糞穢，不與不得。在此之中，無量生死。以本因緣，若遇微善，劣復人身，飢寒裸露，困乏常無。人既不與，求亦不得，縱有纖毫，輒遇剝奪，守苦無方，亡身喪命。

當知不布施，皆緣貪欲生也。

《地持論》　貪欲之罪，亦令眾生墮三惡道。

若生人中，得二種果報：①多欲，②無有厭足。

何故貪欲墮於地獄？緣其貪欲作動身口，而苦於物，所以身死，受地獄苦。

何故貪欲出為畜生？緣此貪欲動乖人倫，是故出獄，即為畜生。

何故貪欲復為餓鬼？緣此貪欲，得必貪惜，貪惜罪故，復為餓鬼。

何故貪欲而復多欲？緣此貪欲，所欲彌多。

何故貪欲無有厭足？緣此貪欲，貪求無厭。

當知貪欲八大苦也。

又，緣貪欲不適意故，則有憤怒，而起瞋恚。今身若多瞋恚者，死即當墮泥犁地獄。於歷劫中，具受眾苦。受苦既畢，墮畜生中，作毒蛇、蚖蝮、虎豹、豺狼。在此之中，無量生死。以本因緣，若遇微善，劣復人身，復多瞋恚。面貌醜惡，人所憎惡。非唯不與親友，實亦眼不喜見。當知忿恚皆緣瞋惱生也。

《地持論》　瞋恚之罪，亦令眾生墮三惡道。

若生人中，得二種果報？①常為一切，求其長短。②常為眾人之所惱害。

何故瞋惱墮於地獄？緣此瞋惱，恚害苦物故，受地獄苦。

何故瞋惱出為畜生？緣此瞋惱，不能仁恕，所以出獄受畜生身。

何故瞋惱復為餓鬼？緣此瞋惱，從慳心起，慳心罪故，復為餓鬼。

何故瞋惱常為一切求其長短？緣此瞋惱，不能含容故，為一切求其長短。

何故瞋惱常為眾人之所惱害？緣此瞋惱，惱害於人，人亦惱害。

當知瞋惱九大苦也。

又，緣其瞋惱而懷邪僻，不信正道。今身邪見，遮人聽法誦經，自不餐採，死即當墮聾癡地獄。

於遐劫中，受諸苦惱。受苦既畢，墮畜生中，聞三寶四諦之聲，不知是善。殺害鞭打之聲，不知是惡。在此之中無量生死。以本因緣，若遇微善，劣復人身，生在人中，聾瞽不聞，石壁不異。美言善譽，絕不覺知。當知阻礙聽法，皆緣邪見生也。

《地持論》　邪見之罪，亦令眾生墮三惡道。

若生人中，得二種果報：①生邪見家，②其心諂曲。

何故邪見墮於地獄？緣以邪見，唯向邪道及以神俗，謗佛法僧，不崇三寶。既不崇信，斷人正路，致令遭苦。所以命終，入阿鼻獄。

何故邪見復為畜生？緣以邪見，不識正理，所以出獄，受畜生報。

何故邪見復為餓鬼？緣此邪見，慳心堅著乖僻不捨，不捨慳著，復為餓鬼。

何故邪見生邪見家？緣此邪見，僻習纏心，所以為人，生邪見家。

何故邪見其心諂曲？緣此邪見，不中正故，所以為人，心常諂曲。

當知邪見十大苦也。

如是一一微細眾惡罪業，無量無邊，皆入地獄，備受諸苦，非可算數而知，且略言耳。若能反惡為善，即是我師。

《八師經》　佛為梵志說八師之法。佛言：

①兇暴，殘害物命。或為怨家所見刑戮，或為王法所見誅治，滅及門族。死入地獄，燒煮拷掠，萬毒皆更，求死不得。罪竟乃出，或為餓鬼，當為畜生屠割剝裂，死輒更刃，魂神展轉，更相殘害。吾見殺者，其罪如此，不敢復殺。是吾一師。佛於是說偈言。

兇者心不仁　強弱相傷殘　殺生當過生　結積累劫怨

受罪短命死　驚怛遭暴患　吾用畏是故　慈心伏魔官

②盜竊，強劫人財。或為財主刀杖加刑應時瓦解，或為王法收繫著獄，拷掠搒笞，五毒皆至，戮之都市，門族灰滅。死入地獄，以手捧火，烊銅灌口，求死不得。罪竟乃出，當為餓鬼，意欲飲水，水化為膿。所飲食物，物化為炭。身常負重，眾惱自隨。或為畜生，死輒更刃，以肉供人，償其宿債。吾見盜者

其罪如此，不敢復盜。是吾二師。佛於是說偈言：

盜者不與取　劫竊人財寶　亡者無多少　忿恚愁毒惱

死受六畜形　償其宿債負　吾用畏是故　棄國施財寶

③邪婬，犯人婦女。或為夫主邊人所知，臨時得殃，刀杖加形，首足分離，禍及門族。或為王法收捕著獄，酷毒掠治，身自當辜。死入地獄，臥之鐵床，或抱銅柱，獄鬼燃火以燒其身。地獄罪畢，當受畜生。若後為人，闇門婬亂，遠佛違法，不親賢眾。常懷恐怖，多危少安。吾見是故，不敢復婬。是吾三師。佛於是說偈言：

婬為不淨行　迷惑失正道　形消魂魄驚　傷命而早夭

受罪頑癡荒　死復墮惡道　故吾妻子施　建志樂山藪

④兩舌、惡口、妄言、綺語。譖人無罪，謗毀三尊，舌致捶杖，亦致滅門。死入地獄，獄中鬼神拔出其舌，以牛犁之，烊銅灌口，求死不得。罪畢乃出，當為畜生，常食草棘。若後為人，言不見信。口中恒臭，多被誹謗罵詈之聲，臥輒惡夢。有口不得食佛經之至味。吾見是故，不敢惡口。是吾四師。佛於是

說偈言：

欺者有四過　讒佞傷賢良　受身癡聾盲　謇吃口臭腥

顛狂不能信　死墮拔舌囹　吾修四淨口　自致八音聲

⑤嗜酒。酒為毒氣，主成諸惡。王道毀仁澤滅，臣慢上忠敬朽，父禮亡，母失慈，子兇虐孝道敗。夫失信，婦奢婬，九族諍，財產耗，亡國危，身無不由之。酒之亂道，三十有五。吾見是故，絕酒不飲。是吾五師。佛於是說偈言：

醉者為不孝　怨禍從內生　迷惑清高士　亂德敗淑貞

故吾不飲酒　慈心濟群民　淨慧度八難　自致覺道圓

⑥年老。夫老之為苦，頭白齒落，目視冥冥，耳聽不聰，盛去衰至，皮緩面皺，百節疲痛，行步苦極，坐起呻吟，憂悲心惱，識神轉滅，便旋即忘。命日促盡，言之流涕。吾見無常，災變如此。故行求道，不欲更之。是吾六師。佛於是說偈言：

吾念世無常　人生要當老　盛去日衰羸　形枯而白首

憂勞百病生　坐起愁痛惱　吾用畏是故　棄國行求道

⑦病瘦。肉盡骨立，百節皆痛，猶被杖楚，四大進退，手足不任，氣力虛竭，坐起須人，口燥脣焦，筋斷鼻坼，目不見色，耳不聞音，不淨流出，身臥其上。心懷苦惱，言輒悲哀。今觀世人，年盛力壯，華色煒曄，福盡罪至，無常百變。吾覩此患，故行求道，不欲更之。是吾七師。佛於是說偈言：

念人衰老時　百病同時生　水消而火起　刀風解其形

骨體筋脈離　大命要當傾　吾用畏是故　求道願不生

⑧人死。四百四病，同時俱作。四大欲散，魂神不安，風去息絕，火滅身冷，風先火次，魂靈去失，身體倨直，無所復知。旬日之間，肉壞血流，膖脹爛臭，無一可取。身中有蟲，還食其肉，筋脈爛盡。骨節能散，髑髏脾脛，各自異處。飛鳥走獸，競來食之。天龍鬼神，帝王人民，貧富貴賤，無免此患。吾見斯變，故行求道，不欲更之。是吾八師。佛於是說偈言：

惟念老病死　三界之大患　福盡而命終　棄之於黃泉

身爛還歸土　魂魄隨因緣　吾用畏是故　學道求泥洹

梵志於是心即開解，遂得道跡。長跪受戒，為清信士：不殺、不盜、不婬、

不欺、奉孝、不醉。歡喜為佛作禮而去。

故，書云：五色令人目盲，五音令人耳聾，五味令人口爽。大怒傷陰，大喜敗陽。麗色伐性之斧，美味腐身之毒。能悟此旨，斯為大師也。

㊟ 心境相乘　業結牽纏　七識起發　八識成因
三界受報　六趣遷延　隨處起業　觸處拘連
五陰勞倦　九惱遭迍　自非慈聖　何慧爽神
含情普洽　機悟玄津　舒則利物　卷則收恩

㉓　十惡部

㈠　殺生緣

夫，稟形六趣，莫不戀戀而貪生。受質二儀，並皆區區而畏死。

雖復升沉萬品，愚智千端。至於避苦求安，此情何異。

所以驚禽投案，猶請命於魏君。窮獸入廬，乃祈生於區氏。

漢王去餌，遂感明珠之酬。楊寶施花，便致白環之報。

乃至沙彌救蟻，現壽長生。流水濟魚，天降珍寶。如此之類，寧可具陳。

豈容縱此無厭，供斯有待。斷他氣命，絕彼陰身。

遂令抱苦就終，銜悲向盡，大地雖廣，無處逃藏。昊天既高，靡從啟訴。

是以經云：一切畏刀杖，無不愛壽命，恕己可為喻，勿殺勿行杖。

但凡俗顛倒，邪見無明。或為吉凶，公私祭祀，瞻待賓客，營理庖厨，烹宰雜類之身，供擬眾人之膳。或復年移歲晚，事隙時閑，天慘慘以降霜，野炎炎而逼燒。

於是，駕追風之快馬，捧奔電之良鷹。劍則巨闕干將，弓則烏號繁弱。

遂傾諸藪薄，罄彼林叢，顛覆巢居，剖破窟宅，置羅亘野，罘網彌山。

或前路微遮，左邀右截，埃塵漲日，煙火衝天。

遂使鳥失侶而驚飛，獸離群而奔透，雁聞弦而競落，猨抱樹而哀吟。

莫不臨嶮谷而悲號，對高林而絕叫。

於是，箭非苟發，弓不虛彈，達腋洞胸，解頭陷腦。

或復垂綸濁渚，散餌清潭。學釣鯉於河津，同射鮒於井谷。

朱鱗已掛，無復待信之能。素質既懸，長罷躍舟之瑞。霏膾形軀，有拈盤而雨散。

或復獫狁孔熾，宜申薄伐，邊境逆命，事資神武。

雖復賢良帝主，尚動干戈。哲后明君，猶須征伐。

所以升陑之役，乃著高名。牧野之師，方稱盛德其中。

或有擁百萬而橫行，提五千而深進，碎曹公於赤壁，撲項帝於烏江，懸莽首於高臺，橫卓屍於都市。並皆英雄，一旦威武，當時如此之流，弗可為記。莫不積骨成山，流血漂杵。今者王師雷動，掃殄妖逆，揚兵擁節，候境覘邊。

既預前驅，叨居後勁，雲旗之下，寧敢自安。

霜刃之間，信哉多嶮，故刀下叩頭，矧下乞命。如斯之罪，不可具陳。

凡是眾生，有相侵害，為怨為隙，負命負身。

或作短壽之因，便招多病之果。

願從今日，永斷相續，盡未來際，為菩提眷屬。不壞良緣，法城等侶矣。

《正法念經》　云何不殺？若稻穀黍麥生微細蟲，不搗不磨。知其有蟲，護此蟲命，不轉與人，復不殺生。

若牛馬駝驢，擔負背脊，瘡中生蟲。若以漿水，洗此瘡時，不以草藥斷此蟲命，以鳥毛羽洗拭取蟲，置餘臭爛敗肉之中，令其全命，兼護此驢牛。恐害其命，復護蟲命，乃至蟻子。若晝若夜，不行放逸，心不念殺。若見眾生欲食其蟲，以其所食，而貿易之，令其得脫。

《鼻奈耶律》　昔，佛在世時。舍衛國中，有一婆羅門，常供養迦留陀夷阿羅漢比丘。婆羅門唯一子，長為取婦。時，婆羅門臨終敕子：吾死之後，汝看尊者迦留陀夷，如我今日，莫使有乏。父母亡後，子奉父母教，還復供養迦留

陀夷，如父在日，等無有異。後於異時，婆羅門子出行不在，囑婦供養。是日便有五百群賊，中有一賊，面首端正，婦遙見之，遣使喚來，便共私通。迦留陀夷數往其家，婦恐沙門漏泄此事，後共此賊，方便殺之。波斯匿王聞於尊者迦留陀夷為賊所殺，王憶尊者，瞋恚懊惱，即時便誅婆羅門家，并殺左右十八餘家。捕五百賊，斬截首足，擲著塹中。

比丘見已，而白佛言：迦留陀夷，本造何惡，為婆羅門婦所殺耶？

佛告比丘：迦留陀夷，乃往過去作大天祀主，有五百人，牽其一羊，截於四足，將詣天祀而共乞願。祀主得已，即便殺之。由殺羊故，墮於地獄，受無量苦。昔天祀主，今迦留陀夷是。雖得阿羅漢，餘殃不盡，今得此報。爾時羊者今婦是也。昔五百人截羊足者，今日為王截其手足五百賊是。

佛告比丘：若人殺害，所受果報，終不朽敗。

《賢愚經》　昔，佛在世時。舍衛城中，有一長者名黎耆彌，有七頭兒，皆以婚娶。最小兒婦，字毘舍離，甚有賢智，無事不知。時，黎耆彌以其家業，悉皆付之。由其賢智，波斯匿王敬禮為妹。有時懷妊，月滿便生三十二卵，其

一卵中出一男兒，顏貌端正，勇健非凡，一人之力，敵於千夫。長為納婦，皆是國中豪賢之女。時，毘舍離請佛及僧，於舍供養，佛為說法，合家悉得須陀洹果。唯最小兒，未得道迹，乘象出遊，逢輔相子乘車橋上，便捉擲著橋下塹中，傷破身體。來告其父，輔相語子：「彼人力壯，又是國親，難與諍勝，當思密報。」即以七寶，作馬鞭三十二枚，純剛作刀，著馬鞭中，人贈一枚。諸人愛之，歡喜納受，恒捉在手，出入見王。國法見王，禮不帶刀。輔相見受，便白王讒：「毘舍離兒，年盛力壯，一人當千，今懷異計，謀欲殺王，各作利刀置馬鞭中，事審明矣。」王即索看，果如所言。王意謂實，皆悉殺之。殺竟便以三十二頭，盛著一函，封閉印之，送與其妹。當日毘舍離請佛及僧就舍供養，見王送函，謂王助供，即欲開看。佛止不聽，待僧食竟。飯食訖已，佛為說法無常苦等。時，毘舍離得阿那含果。佛去之後，開函見兒三十二頭，由斷欲愛，不至懊惱。但作是言：「痛哉悲矣，人生有死，不得長久，驅馳五道，何苦乃爾。」三十二兒婦家親族，聞此事理，懊惱唱言：「大王無道，枉殺善人。」共集兵馬，欲往報讐。王時恐怖，走向佛所。諸人引軍圍繞祇桓。

阿難見王殺毘舍離三十二子，婦家親族欲為報讐。合掌問佛：有何因緣，三十二兒為王所殺？

佛告阿難：乃往過去，三十二人盜他一牛，共牽將到一老母舍，欲共殺之。老母歡喜，為辦殺具。臨下刀時，牛跪乞命。諸人意盛，遂爾殺之。牛死誓言「汝今殺我，我將來世，終不放汝。」死已共食，老母食飽，歡喜之言：「由來安客，未如今日。」

佛告阿難：爾時牛者，今波斯匿王是。盜牛人者，今毘舍離三十二子是。時老母者，今毘舍離是。由殺牛故，五百世中常為所殺。老母歡喜，五百世中常為作母，兒被殺時，極懷懊惱。今值我故，得阿那含果。

婦家親族，聞佛所說，恚心便息，各作是言：此人自種，今受其報。由殺一牛，今尚如是，何況多也。波斯匿王，是我之王，云何懷怨而欲殺害？

即投王前求哀懺悔。王亦釋然，不問其罪。

阿難白佛：復修何福，豪貴勇健，值佛得道？

佛告阿難：乃往過去，迦葉佛時，有一老母，合集眾香，以油和之，欲往塗

塔。路中逢值三十二人，因而勸之，共往塗塔。塗竟發願，生生之處，尊榮豪貴，恒為母子，值佛得道。從是以來，五百世中，生恒尊貴，常為母子。今值佛故，各得道迹。

正報頌曰　戲笑殺他命　悲號入地獄　臭穢與烊銅　灌注連相續
　　奔刀赴火焰　擘裂碎楚毒　億載苦萬端　傷心不可錄
習報頌曰　殺生入四趣　受苦三塗畢　得生人道中　短命多憂疾
　　疫病嬰艱苦　壽短常沉沒　若有智情人　殺心寧放逸

㈡　偷盜緣

夫稟形六趣，莫不貪欲為原。受質二儀，並皆戀財為本。雖復人畜兩殊，然慳惜無二。

故臨財苟得，非謂哲人。見利忘義，匪成君子。

且錢財玉帛，是外所依。幡花僧物，是內供養。

理應省己貧窘，隨喜他富，豈以自貧貪奪他財？

所以調達取花，遂便退落。憍梵損粟，反受牛身。迦葉乞餅，被俗譏呵。比

丘嗅香，池神雅責。是知偷盜之愆，寧非大罪。

所以朝餐無寄，夜寢無衣，鳥栖鹿宿，赤露攣捲，傍路安眠，循廛求食。

遂使母逐鷓鴣而南去，子隨胡馬而北歸。

夫類日影而西奔，婦似川流而東逝。

莫不望故鄉而腸斷，念生處而號啼。淚交馱而散血，心鬱怏而聚眉。

如斯之苦，皆由前身不施，劫盜中來。

故經曰：欲知過去因，當看現在果，欲知未來果，但觀現在因。

是故，勸諸行者，常須誡勗，勿起盜心。乃至遺落不貪，何況故偷他物也。

㈠盜佛物者：

《涅槃經》　造立佛寺，用珠花鬘供養，不問輒取。若知不知，皆得方便盜罪。

《鼻奈耶論》　若盜佛塔聲聞塔中幡花，皆望施主結重罪，為斷彼福故。

《十誦律》　若盜佛圖物精舍中供養具，若有守護主，計主犯重罪。

如《十誦》偷佛舍利，《薩婆多論》盜佛像，並為淨心供養。自念云：彼亦

弟子，我亦弟子，如是之人，雖不語取供養，皆不犯罪。（此謂施主情通者不犯，局者犯重也。）

《摩德勒伽論》　為轉賣活命故，盜佛像舍利者，犯大重罪。（其法物者，准佛可知。

《四分律》　時，有人盜他經卷。佛言：佛語無價，准紙墨計滿五錢，犯重罪。（自外可知。）

㈡盜僧物者：

《五分律》　貸僧物不還，計直犯重。

《觀佛三昧經》　盜僧鬘物者，過殺八萬四千父母等罪。

《寶梁經》　寧啖身肉，終不得用三寶物。

《方等經》　花聚菩薩云：五逆四重，我亦能救。盜僧物者，我不能救。

《大集經．濟龍品》　時，有諸龍得宿命心，自念過業，涕泣雨淚，來至佛前，各如是言：我憶往昔，於佛法中，或為俗人親屬因緣，或復聽法因緣，所有信心，捨施種種花果飲食，共諸比丘依次而食。

或有說言：我曾噉啖四方眾僧花果飲食。

或有說言：我往寺舍布施眾僧，或復禮拜，如是噉啖。

乃至七佛已來，曾作俗人，有信心人為供養故，施諸花果種種飲食，比丘得已，迴施於我，我得便食。由彼業緣，於地獄中，經無量劫，大猛火中，或燒或煮，或飲烊銅，或吞鐵丸。從地獄出，墮畜生中。捨畜生身，生餓鬼中。如是種種，備受辛苦。

佛告諸龍：此之惡業，與盜佛物，等無差別。比五逆業，其罪如半。然此罪報，難可得脫。於賢劫中，值最後佛，名曰樓至。於彼佛世，罪得除滅。

述曰：何故盜用僧物，其罪偏重耶？答曰：隨盜一物，即望十方凡聖，上至諸佛，下及凡僧，隨境無邊，還結無邊等罪。微塵尚可知數，此人罪報，不可測量。所以者何？為其施主本捨一毫一粒，擬供十方出家凡聖，令其食用，日夜修道，不欲供俗。是以鳴鐘一響，遐邇同餐。凡聖受用，俱成道業。冥資施主，得益無邊。惟斯福利，功齊法界。招善既多，獲罪寧少。今見愚迷眾生，不簡貴賤，不信三寶，苟貪福物，將用資身。或食啖僧食，受用花果。或騎僧

雜畜，將僧奴逐。或借貸僧物，經久不還。見僧屢索，反加凌毀。或倚官形勢伺求僧過。如是等損，具列難盡。靜思此咎，豈不痛心。今惜不與者，非是慳惜不惠。為慈愍白衣，慮受來苦。若當與者，非直損俗，亦罪及知事，未來生處，同受其殃。

《佛本行經》　一念之惡，能開五不善門：①惡能燒人善根，②從惡更生惡，③為聖人所呵，④退失道果，⑤死入惡道。既知不易，誡為大誡。後時取受，省己用之。

㈢盜互用物者：

《寶印經》　佛法二物，不得互用。由無與佛法物作主，復無可諮白。不同僧物，常住招提，互有所諮。若用僧物，修治佛塔者，依法取，僧和合得用。不和合者，勸俗人修治。

若佛塔有物，乃至一錢已上，以施主重心故捨。諸天及人於此物中，應生佛想塔想。乃至風吹爛壞，不得貨貿供養。以如來塔物，無人作價也。

《十誦律》　佛聽僧坊、佛圖，畜使人，及象馬牛羊等，各有所屬，不得互

用。

《僧祇律》　供養佛物花多，聽轉賣買香燈。猶故多者，轉賣無盡財中。

《五百問事口決》　佛幡多者，欲作餘佛事用者，得。若施主不許者不得。

《四分律》　供養佛塔食，治塔人得食。

《善見論》　佛前，獻佛飯食，侍佛比丘得食。若無比丘，白衣侍佛，亦得食。

《罪福決疑經》　初獻佛時，上中下座必教白衣奉佛及僧。獻佛竟，行與僧食，不犯。若不爾者，食佛物故，千億歲墮阿鼻地獄。檀越不受師教，亦招前報。若生人間，九百萬歲墮下賤處。何以故？佛物，無人能評價故。（若汎爾齋家及在僧寺，二時常食。獻佛聖僧食，不局入佛僧者，不須收贖。唱餘食後一切得食。若情標施食，定入佛僧。不通白衣者，應贖已取食也。）

或施主，本擬作釋迦，改作彌陀。本作《大品》，改充《涅槃》。本作僧房，改供僧食。本施二眾，改入一眾。本擬十方，迴入現前。本擬大眾，迴入別人。本擬眾僧，迴入白衣。皆違反施主，計錢多少，滿五成重，減五得輕。

《四分律》　許此處，乃與彼處，皆犯罪也。（斷罪輕重者仍量前施意。）

准此之文，檢校佛像有餘綵色，不得作菩薩聖僧等形，以師徒位別故，不得互用。乃可作餘莊嚴具，還將供養佛，不犯。

若施主情通，一鋪佛像，任意莊嚴，種種道俗，凡聖形像，諸雜供養，名花草木，山池鳥獸，不局佛像者，通作無罪。

《五百問事》　用佛綵色，作鳥獸形，得罪。除在佛前，為供養故，不犯。（數聞邊方道俗，不閑戒律，雖有好心經營三寶，任己凡情，互用三寶物，乃至齋上聖錢，或將自入，或入常住僧，或作佛像，或畫壁上迦葉阿難等形，並不合用，得罪。具如上受請篇說。）

㊟今時齋上有佛錢。未審此錢，入何等用？

㊟若施主本心，定入造像，還如前互用文，只得造佛，不得別用。若如今時齋家汎僧食後，通出佛僧錢，如施主不別摽局者，任將買香沽油造幡，營造佛堂，種種供佛，受用並得，但不得入經僧別人用。

上來略述，並依經律文斷，不是人情。若不依法，反結無知不學之罪。自外

不盡者，具如僧尼十卷律鈔廣說。故知檢校三寶，事重不輕，自非明解戒律，深信因果，謹慎用心，怖怕業道，常勤作意，不護人情。如是之人，始堪作綱維知事，自外不合作也。

《寶梁經》　佛告迦葉：我聽二種比丘得營眾事，何等為二？一能淨持戒，二畏於後世，喻如金剛。

復有二種，何等為二？一識知業報，二有諸慚愧及以悔心。

復有二種，何等為二？一阿羅漢，二能修八背捨者。

如是二種比丘，我聽營事。自無瘡疣，能護他人意。以此事難，故語迦葉：於佛法中，種種出家，種種姓，種種心，種種解脫，種種斷結，或有阿蘭若，或有乞食，或有樂住山林，或有樂近聚落清淨持戒，或有能離四扼，或有勤修多聞，或有辯說諸法，或有善持戒律，或有善持毘尼儀式，或有遊諸城邑聚落為人說法。有如是等諸比丘僧營事比丘，善取如是諸人心想。

故，經云：彼營事比丘，應當分別：常住僧物，不得與招提僧。招提僧物，不得與常住僧。（此二種物不得互用）。常住僧物、招提僧物，不應與佛物共

雜。（佛物亦不得與二物共雜）

若常住僧物多，而招提僧有所須者，營事比丘應集僧行籌索欲。僧和合者，應以常住僧物，分與招提僧。

若如來塔，或有所須，若欲敗壞者。若常住僧、若招提僧物多者，營事比丘應集僧行籌索欲，作如是言：「是佛塔壞，今有所須。此常住僧物、招提僧物多，大德僧聽，若僧時到，僧忍聽。若僧不惜所得施物，若常住僧物、招提僧物，我今持用修治佛塔。」若僧不和合，營事比丘應勸化在家人，求索財物，修治佛塔。

若佛物多者，不得分與常住、招提僧。何以故？於此物中，應生世尊想。佛所有物，乃至一線，皆是施主信心施佛。是故，諸天世人，於此物中，生佛塔想，而況寶物。

若於佛塔中，寧令風吹、雨爛、破盡，不應以此衣貿易寶物。何以故？如來塔物，無人能與作價者。又，佛無所須故。

如是營事人者，三寶之物，不應令雜。以自雜用，得大苦報，若受一劫，若

過一劫，以侵三寶物故。

《寶梁經》　佛言：營事比丘，若生瞋心，於持戒大德人所，以自在故，馳令役使，故墮地獄。若得為人，作奴僕，為主苦，人所鞭打。

又，營事比丘，以自在故，更作重制，過僧常限，謫罰比丘，非時令作。以此不善根故，墮於多釘小地獄中。生此中已，以百千釘釘挌其身，其身熾然，如大火聚。

又，營事比丘，於持戒有大德所，以重事怖之。以瞋心語故，生地獄中。其所得舌，長五百由旬，以百千釘而釘其舌，一一釘中出大火焰。

又，營事比丘，數得僧物，慳惜藏舉。或非時與僧，或復難與，或因苦與，或少與或不與，或有與者，或不與者。以此不善根故，有穢惡餓鬼常食糞丸，此人命終，當生其中，於百千歲，常不得食。或時食變為糞屎，或作膿血。

是故，迦葉！營事比丘，寧自啖身肉，終不雜用三寶之物，作衣鉢飲食。

㈣盜凡物者：

《善見論》　為他別人乃至三寶，守護財物。若謹慎掌護，堅鎖藏戶，而賊

從孔中屋中竊取，或逼迫取，非守物人能禁限者，但望本主結罪，皆不合徵。若主掌懈慢，不勤守護，為賊所偷者，掌物人償之，以望守護主結罪故。

《十誦律》　遠處，受他寄物，在道損破。若好心捉，破者，不應償。惡心捉，破者，須償。若借他物，不問好心惡心，若破，一切須償。

《十誦律》　賊偷物來，或好心施，或因他逐，恐怖故施，得取，以成物主故。但莫從賊乞，自與者，得取。已染壞色著，有主識認者，應還。

《摩德勒伽論》　若狂人自持物施。不知父母親眷者，得取。若父母可知，不自手與者，不得取。

《十誦律》　若取他虎殘肉者，犯小罪，由不斷望故。若取師子殘者，不犯，由斷望故。

《薩婆多論》　盜一切鳥獸殘者，得小罪。（今時儉世，多有俗人，毀他鼠窟，取其貯栗胡桃雜果子等，准此犯罪。）

《四分律》　若與想取，己有想取，糞掃想取，暫用想取，親友意想取等，皆不犯。其親友者，依律要具七法，始名親友：①難作能作，②難與能與，③

難忍能忍，④密事相告，⑤互相覆藏，⑥遭苦不捨，⑦貧賤不輕。如是七法，人能行者，是親善友，取而不犯也。

《增一阿含經》　佛告比丘：若人作賊，偷盜他物，為主所執，縛送付王治其盜罪。王即遣人，閉著牢獄，或截手足，或刖耳鼻，或剝其皮，或抽其筋，或取倒懸，或時鋸解，或以火炙，或時湯煮，或以生革轉絡其頭，或復烊銅而灌其身，或以長橛而刺其臆，或使惡象而以蹈殺，或開其腹抽腹佇草。或時反縛，打惡聲鼓，將詣市所，標下斬首。或復節節支解其形。或以刀破。或時箭射，如是種種苦切殺之。

以此偷盜惡業因緣，命終之後生地獄中，猛火燒身，融銅灌口，鑊湯鑪炭，刀山劍樹，燖灰糞屎，磨磨碓擣，受如是等種種諸苦酸楚毒害，痛不能稱計，百千萬歲，脫出無期。地獄罪畢，生畜生中，象馬牛羊駝驢犬等，經百千歲，以償他力。畜生罪畢，生餓鬼中，飢渴苦惱，不可具言。初不聞有漿水之名，經百千歲受如是苦。惡道罪畢，出生人中。若生人中，得二種報：一者貧窮，衣不蓋形，食不充口。二者常為王賊火水及以惡賊劫奪。

《正法念經》　何名盜？若人思惟：欲令種種穀麥，我獨成就，令世間人五穀不登。常作如是不善思惟，復於異時，眾生薄福，田苗不收，如是惡人，見世飢饉，心生歡喜如我所念，於市糶賣，曲心巧偽，量諸穀麥誑惑於人，究竟成業。若心思惟，名為思業。若作誑時，名為誑業。作誑業已，名究竟業。

㈤盜遺物者：

《正法念經》　若見道邊遺落之物，若金若銀及餘財寶，取已唱令：「此是誰物？」若有人言：「此是我物。」當問其相，實者當還。若無人認，七日持行，日日唱之。若無主認，以此寶物，付王大臣州郡令長。若王大臣州郡令長見福德人不取此物，後當護持佛法眾僧。是名不盜。

《僧祇律》　若見遺衣物者，當唱令人認之。無主認者，懸著高顯處，令人見。若言「是我物」。應問言：「汝物何處失？」答相應者，與。若無識者，應停至三月已，若塔園中得者，即作塔用。僧園中得者，四方僧用。若貴價物者，謂金銀瓔珞，不得露現唱令。得寶人應審諦數看有何相貌，然後舉之。來認時，相應者，與。對眾多人與問，不得屏處還。教受三歸，語言：「佛不制

戒者，汝眼看不得。」若無人來認者，停至三年，如前處，當界用之。若治塔得寶藏者，即作塔用。僧地亦然。

《成實論》　伏藏取用，無罪。佛在世時，給孤長者是聖人，亦取此物，故知無罪。又，自然得物，不名劫盜。

《僧祇律》　入聚落中，有遺落物，不得取。與比丘者，即是施主。聚落中風吹衣，不得作糞掃想取。若曠路無人處，得取。

《五分律》　若舉衣，經十二年，不還者，集僧評價，作四方僧用。若彼後還，以僧物償，不受者善。

正報頌曰　劫盜供他用　泥犁獨自沉　玃鳥金剛嘴　啄腦劈其心
　　灌口以銅汁　碎身鐵棒砧　怕懼周憧走　還投刀劍林
習報頌曰　劫盜所獲果　地獄被銷融　罪畢生人道　飢貧心自終
　　共財被他制　何殊下賤中　寄言懷操者　當須思困窮

㈢　邪婬緣

夫婬聲敗德，智者之所不行。欲相迷神，聖人之所皆離。

是以周幽喪國，信褒姒之愆。晉獻亡家，實麗姬之罪。

獨角山上，不悟騎頸之羞。期在廟堂，寧悟焚身之痛。

皆為欲界眾生，不修觀解，繫地煩惱，不能斷伏。且地水火風，誰為宰主，身受心法，本性皆空，薄皮厚皮，周旋不淨。

生藏熟藏，穢惡難論，常欲牽人墮三惡道。

是以菩薩大士，恒修觀行，臭處流溢，遍身皆滿。

六塵怨賊，每相觸惱。五陰旃陀，難可親近。

凡夫顛倒，縱此貪迷，妄見妖姿，封著華態，皓齒丹脣，長眉高髻，弄影逶迤，增妍美艷。

所以洛川解珮，能稅駕於陳王。漢曲弄珠，遂留情於交甫。

巫山臺上，託雲雨以去來。舒姑水側，寄泉流而還往。

遂使燃香之氣，迴襲韓壽之衣。彈琴之曲，懸領相如之意。

或因薦枕而成親，或藉掛冠而為密。

豈知形如聚沫，質似浮雲，內外俱空，須臾散滅，舉身不淨，遍體無常，方

棄溝渠，以充螻蟻。

凡是眾生有此邪行，乖梵天道，障菩提業，為四趣因，感三塗果。

是知三有之本，實由婬業。六趣之報，特因愛染。

以潤業偏重故，聖制不為也。

㈠呵欲多苦者。

《涅槃經》　偈云：

若常愁苦　愁遂增長　如人喜眠　眠則滋多

貪婬嗜酒　亦復如是

《正法念經》　偈云：

如火益乾薪　增長火熾然　如是愛樂者　愛火轉增長

薪火雖熾然　人皆能捨離　愛火燒世間　纏綿不可捨

《智度論》　偈云：

世人愚惑　貪著五欲　至死不捨

為之後世　受無量苦

譬如愚人　貪著好果　上樹食之　不肯時下
人伐其樹　樹傾乃墮　身手毀壞　痛苦而死
得時樂少　失時苦多
如蜜塗刀　舐者貪甜　不知傷舌　後受大苦

《成實論》　偈云：

貪欲實苦　凡夫顛倒　妄生樂想　智者見苦
見苦則斷　受欲無厭
如飲鹹水　轉增其渴　以增渴故　何得有樂
譬如狗齧　血塗枯骨　增涎唾合　想謂有美
貪欲亦爾　於無味中　邪倒力故　謂為受味
故知色欲　苦實樂虛　要無貪求　方名真樂

㈡觀女不淨者。但惟諸女，外假容儀，內懷臭穢，迷人著相，不覺虛誑。唯大智者，能知可惡也。

《禪祕要經》　長老目連得阿羅漢道，本婦將從，盛服莊嚴，欲壞目連。目

連爾時為說偈言：

汝身骨乾立　皮肉相纏裹　不淨內充滿　無一是好物
韋囊盛屎尿　九孔常流出　如鬼無所宜　何足以自貴
汝身如行廁　薄皮以自覆　智者所棄遠　如人捨廁去
若人知汝身　如我所惡厭　一切皆遠離　如人避屎坑
汝身自莊嚴　花香以瓔珞　凡夫所貪愛　智者所不惑
汝是不淨聚　集諸穢惡物　如莊嚴廁舍　愚人以為好
汝脇肋著脊　如椽依梁棟　五藏在腹內　不淨如屎篋
汝身如糞舍　愚夫所貪寶　飾以珠瓔珞　外好如畫瓶
若人欲染空　始終不可著　汝欲來嬈我　如蛾自投火
一切諸欲毒　我今已滅盡　五欲已遠離　魔網已壞裂
我心如虛空　一切無所著　正使天欲來　不能染我心

《增一阿含經》　寧以火燒鐵錐而鑽于眼，不以視色興起亂想。

《正法念經》　女人之性，心多嫉妒。以是因緣，女人死後多生餓鬼趣中。

雖有美言，心如毒害。強知虛詐，能惑世間。

㈢女人難親可厭者：

《優填王經》　偈云：

女人最為惡　難與為因緣　恩愛一縛著　牽人入罪門

非直牽人　入於惡道　天中退落　亦由女惑

《正法念經》　偈云：

天中大繫縛　無過於女色　女人縛諸天　將至三惡道

《智度論》　菩薩觀欲種種不淨，於諸衰中，女衰最重。火刀雷電，礮礰怨家，毒蛇之屬，猶可暫近。女人慳妒，瞋諂妖穢，鬥諍貪嫉，不可親近。

故，佛說偈云：

寧以赤鐵　宛轉眼中　不以散心　邪視女色

含笑作姿　憍慢羞慚　迴面攝眼　美言妒瞋

行步妖穢　以惑於人　婬羅彌網　人皆投身

坐臥行立　迴眄巧媚　薄智愚人　為之心碎

執劍向敵　是猶可勝　女賊害人　是不可禁

毒蛇含毒　猶可手捉　女情惑人　是不可觸

《增一經》　偈云：

莫與女交通　亦莫共言語　有能遠離者　則離於八難

《薩遮尼乾子經》　尼乾子說偈云：

自妻不生足　好婬他婦女　是人無慚愧　受苦常無樂

現在未來世　受苦及打縛　捨身生地獄　受苦常無樂

《雜譬喻經》　佛在世時。有一婆羅門，生兩頭女，女皆端正。乃故懸金九十日內，募索有能訶我女醜者，便當與金。竟無募者。將至佛所，佛便訶言：「此女皆醜，無有一好。阿難白佛言：「此女實好，而佛言惡。有何不好？」佛言：「」人眼不視色，是為好眼。耳鼻口亦爾。身不著細滑，是為好身。手不盜他財，是為好手。今觀此女，眼視色，耳聽音，鼻嗅香，身喜細滑，手喜盜財。如此之者，皆不好也。」

《佛般泥洹經》　佛告奈女：好邪婬者，有五自妨：①名聲不好，②王法所

疾，③懷異多疑，④死入地獄，⑤地獄罪竟受畜生形。皆罪所致。

能自滅心不邪婬者，有五增福：①多人稱譽，②不畏縣官，③身得安隱，④死生天上，⑤從意清淨得泥洹道。

㈣女人姦偽者：

《舊雜譬喻經》　昔，有大姓家，子端正，以金作女像，語父母言：「有女似此者，兒乃當取。」時，他國有女，貌亦端正，亦作金色。金女白父母言：「有男似此，乃當嫁之。」父母各聞，便遠娉合。時，國王舉鏡自照，謂群臣曰：「天下人顏，有如我不？」諸臣答曰：「臣聞彼國有男，端正無比。」則遣使請之，使至告之：「王欲見賢者。」則嚴車進去已，自念「王以我明達故來相呼」，則還取書，而見婦與奴為姦，悵然懷憾，為之結氣，顏色衰醜。臣見如此，謂行道消瘦，馬廐安之。夜於廐中，見王正大夫人與馬廐下人私通，心乃自悟：「王大夫人尚當如此，何況我婦？」意解心悅，顏色如故，則與王相見。王曰：「何因止外三日？」答曰：「臣來有忘，還歸取之，而見婦與奴為姦。意忿，顏色衰變，故住廐中三日。昨見正夫人來，與養馬兒私通。夫人

乃爾，何況餘人！意解，顏色復故。」王言：「我婦尚爾，何況凡女。」兩人俱捨，便入山中，剃髮作沙門。思惟「女人不可從事」。精進不懈，俱得辟支佛道。

《舊雜譬喻經》　昔，有婦人，生一女，端正無比。年始三歲。國王取視，呼道人相：「後堪為夫人不？」道人報王：「此女有夫，王後得之。」王言：「我當牢藏，豈可後得？」便呼鶴來，汝處在何？鶴白王言：「我止大山，半腹有樹，人畜不歷，下有洄水，船所不行。」王言：「我以此女寄汝將養。」便撮持去。日日從王取飯與女。如是久後，上有一聚卒為水漂去，有一樹奇，逐水下流，有一男子得抱持樹，墮洄水中，不得去迴。有蒲桃樹踊出，住倚山傍。男子尋之，得上鶴樹與女私通。女便藏之，鶴覺女身重，左右求得男子，舉撮棄之。如事白王。王曰：「前道人善巧相人也。」師曰：「人有宿對，非力所制。逢對則可，畜生亦爾。」

《舊雜譬喻經》　昔，有國王，護持女急。正夫人語太子曰：「我為汝母生汝，不見國中。欲一迴出，汝可白王。」如是至三。太子白王，王則聽可。太

子自為御車。群臣於路奉迎設拜，夫人出手開帳，令人得見。太子見女人而如是，便詐腹痛而還。夫人言曰：「我無相，甚矣。」太子自念：「我母尚當如此，何況餘乎！」夜便委國捨去，入山遊觀。時，道邊有樹，下有泉水，太子上樹，逢見梵志獨行入水池浴。出已飯食，作術吐出一壺。壺中有女，與屏處室。梵志將臥。女人復吐一壺，壺中有男，復與共臥。臥已吞壺。須臾之頃，梵志起已，復內婦著壺中，吞已杖持而去。太子歸國，白王：「請梵志及諸臣下，作三人食，持著一邊。」梵志既至，言「我獨自」。太子曰：「梵志！汝當出婦共食。」梵志不得已出婦。太子語婦：「汝當出夫共食。」如是至三。不得已，出男共食。食已便去。王問太子：「汝何因知之？」答曰：「我母觀國，我為御車。母開帳出手，令人見之。我念女人能多樂欲，便詐腹痛。還入山中見梵志藏婦壺中。如是女人，姦不可絕。願大王放赦宮中，自在行來。」王敕後宮，其欲行者，任從志也。師曰：「天下不可信者，女人是也。」

《舊譬喻經》　昔，有四姓，藏婦，不使人見。婦使青衣人作地突，與琢銀兒私通。夫後覺婦。婦言：「我今生，不邪行，卿莫妄語。」夫言：「吾不信

汝，當將汝至神樹所立誓。」婦言：「甚佳。」夫持齋七日，始入齋室。婦密語琢銀兒：「汝詐作狂亂頭於市，逢人抱持，牽引弄之。」夫齋竟便將婦出。婦言：「我不見市，卿將我過市。」琢銀兒便來抱持，詐狂臥地。婦便哮呼其夫：「何為使人抱持我耶？」夫言：「此是狂人，何須記錄。」夫婦俱到神所，叩頭言：「我生來，不作惡，但為狂人所抱。」婦便得活。夫默然而慚。

佛言：「當知一切女人，姦詐如是，不可信也。」

《十誦律》　佛在舍衛國。有一婆羅門生女，面貌端正，顏色清淨，名曰妙光。相師占曰：「是女，後當與五百男共通。」諸人聞已，女年十二，無有求者。時，婆羅門有鄰比估客，常入海採寶。是估客，於樓上遙見是女，即生欲心。問餘人言：「是誰女耶？」答「是某甲婆羅門女。」「有取者耶？」答言「無。」「有求者耶？」答言「未也。」問「何故無人求耶？」答曰「此女有一過罪，相師占曰：『是女，後當與五百男子共通。』所以無求者。」時，估客念言：「除沙門釋子，無入我舍者。」即往求取。女到未久，估客結伴，欲入海中，喚守門者，語言：「我欲入海，莫聽男子強入我舍，除沙門釋子，此

是無過。」答言：「爾。」去後，沙門於舍乞食。是女見已，語言：「共我行欲。」諸比丘不知，白佛。佛言：「此舍必有非梵行，汝不應往。」此女後得病，於夜命終。其家人以莊嚴具，合棄死處。時，有五百群賊，於此處行，見死女，即生欲心，便就行欲。是女先語沙門婆羅門「共我行欲」。以此因緣，故墮惡道，在彼國北方，生作婬龍，名毘摩達多。

正報頌曰　邪婬入地獄　登彼刀葉林　熱鐵釘其口　烊銅灌入心
　　毒龍碎骨髓　金剛鼠食陰　銅柱緣上下　鐵床臥隱深
習報頌曰　昏婬亂情色　受苦無表裏　餘業得人身　自妻恒背己
　　彼此懷猜忌　孰肯順情旨　稍有性靈人　寧得無慚恥

㈣　妄語緣

惟夫稟形人世，逢斯穢濁之時。受質偽身，恒在虛詐之境。

所以妄想虛構，惑倒交懷。違心背理，出語皆虛。

誑惑前人，令他妄解。致使萬苦爭纏，百憂總萃。

種虛妄之因，感得輕賤之報。

地獄重苦，更加湯炭。迷法亂真，實由妄語也。

《正法念經》　偈言：

妄語言說者　惱一切眾生　彼常如黑暗　有命亦同死
語刀自割舌　云何舌不墮　若妄語言說　則失實功德
若人妄說語　口中有毒蛇　刀在口中住　焰火口中燃
口中毒是毒　蛇上毒非毒　口毒割眾生　命終墮地獄
若人妄說語　自口中出膿　舌則是泥濁　舌亦如熾火
若人妄讒語　彼人速輕賤　為善人捨離　天則不攝護
常憎嫉他人　與諸眾生惡　方便惱亂他　因是入地獄

《優婆塞戒經》　偈云：

若復有人　樂於妄語　是人現得　惡口惡色
所言雖實　人不信受　眾皆憎惡　不喜見之
是名現世　惡業之報　捨此身已　入於地獄
受大苦楚　飢渴熱惱　是名後世　惡業之報

若得人身　口不具足　所說雖實　人不信受
見者不樂　雖說正法　人不樂聞
是一惡人　因緣力故　一切外物　資生減少
以此證知　妄語之人　三世受苦

《禪祕要經》　若有四眾，於佛法中，為利養故，貪求無厭。

為好名聞，而假偽作惡。實不坐禪，身口放逸，行放逸行。貪利養故，自言坐禪。如是比丘，犯偷蘭遮。

過時不說，自不改悔，經須臾間，即犯十三僧殘。

若經一日，至於二日，當知此比丘是人中賊、羅剎、魁膾，必墮惡道，犯大重罪。

若比丘、比丘尼，實不見白骨，自言見白骨，乃至阿那般那。是比丘、比丘尼，誑惑諸天龍鬼神等，此惡人輩，是魔波旬種。

為妄語故，自說言「我得不淨觀乃至頂法」。此妄語人，命終之後，疾於電雨，必定當墮阿鼻地獄，壽命一劫。從地獄出，墮餓鬼中，八千歲時，啖熱鐵

丸。從餓鬼出，墮畜生中，身恒負重，死復剝皮，經五百身，還生人中，聾盲瘖啞，癃殘百病，以為衣服。如是經苦，不可具說。

《正法念經》　偈云：

甘露及毒藥　皆在人舌中　甘露謂實語　妄語則為毒
若人須甘露　彼人住實語　若人須毒者　彼人妄語說
毒不決定死　妄語則決定　若人妄語說　彼得言死人
妄語不自利　亦不益他人　若自他不樂　云何妄語說
若人惡分別　喜樂妄說語　飛墮火刀上　得如是苦惱
毒害雖甚惡　唯能殺一身　妄語惡業者　百千身被壞

《佛說須賴經》　佛言：夫妄言者，為自欺身，亦欺他人。

妄言者，令人身臭，心口無信，令其心惱。

妄言者，令其口臭，令其身色，大神所棄。

妄言者，亡失一切諸善本，於己愚冥，迷失善路。

妄言者，一切惡本，斷絕善行閑居之本。

《正法念經》　閻羅王責疏罪人，說偈言：

實語得安樂　實語得涅槃　妄語生苦果　今來在此受
若不捨妄語　則得一切苦　實語不須買　易得而不難
實非異國來　非從異人求　何故捨實語　喜樂妄語說
妄語言說者　是地獄因緣　因緣前已作　唱喚何所益
妄語第一火　尚能燒大海　況燒妄語人　猶如燒草木
若人捨實語　而作妄言說　如是癡惡人　棄寶而取石
若人不自愛　而愛於地獄　自身妄語火　此處自燒身
實語甚易得　莊嚴一切人　捨實語妄說　癡故到此處

《智度論》　偈云：

實語第一戒　實語昇天梯　實語小如大　妄語入地獄

《薩婆多論》　不妄語者，若說法議論傳語，一切是非，莫自稱為是。常令推寄有本，則無過也。不爾，斧在口中。

《十誦律》　若語高姓人，云是下賤。若語兩眼人，云是一眼。並得妄語。

又，語一眼人：汝是瞎眼人。並得輕惱他罪。

正報頌曰　妄語誑人巧　地獄受罪拙　焰鋸解其形　熱鐵耕其舌
　　灌之以烊銅　壓之以剛鐵　悲痛碎骨髓　呻吟常嗚咽
習報頌曰　妄語入三塗　三塗罪已決　餘業生人道　被謗常憂結
　　還為他所誑　恨心如火熱　智者勿尤人　驗果因須滅

㈤　惡口緣

凡夫毒熾，恚火常燃。逢緣起障，觸境生瞋。所以發言一怒，衝口燒心，損害前人，痛於刀割。乖菩薩之善心，違如來之慈訓。

《業報差別經》　偈云：

粗言觸惱人　好發他陰私　剛強難調伏　生焰口餓鬼

《智度論》　或有餓鬼，先世惡口，好以粗語加彼眾生。眾生憎惡，見之如讎。以此罪故，墮餓鬼中。

《法句經》　雖為沙門，不攝身口，粗言惡說，多所中傷。眾所不愛，智者不惜。身死神去，輪轉三塗。自生自死，苦惱無量。諸佛賢聖，所不愛惜。假

令眾生，身雖無過，不慎口業，亦墮惡道。

故，論云：時，有一鬼，頭似猪頭，臭蟲從口出，身有金色光明。是鬼，宿世作比丘，惡口罵詈客比丘。身持淨戒故身有光明，口有惡言故臭蟲從口出。

《增一阿含經》　寧以利劍截割其舌，不以惡言粗語墮三惡道。

《護口經》　過去，迦葉如來出現於世，敷說法教。教化已周，於無餘泥洹界而般涅槃後。時，有三藏比丘，名曰黃頭，眾僧告敕：「一切雜使，不命卿涉，但與諸後學者說諸妙法。」時，三藏比丘，內心輕蔑，不免僧命，便與後學敷演經義。喚受義曰：「速前，象頭。」次喚第二者曰馬頭。復喚駱駝頭，猪頭，羊頭，師子頭，虎頭。如是喚眾獸之類，不可稱數。雖授經義，不免其罪。身壞命終，入地獄中，經歷數千萬劫，受苦無量。餘罪未畢，從地獄出，生大海中，受水性形，一身百頭，形體極大，異類見之，皆悉馳走。

《出曜經》　昔，佛在世時，尊者滿足詣餓鬼界，見一餓鬼，形狀醜陋。見者毛豎，莫不畏懼，身出熾焰，如大火聚，口出疽蟲，膿血流溢，臭氣叵近。或口出火長數十丈，或眼耳鼻身體支節放諸火焰長數十丈。脣口垂倒，像如野

猪，身體縱廣一由旬也。手自抓摑，舉聲號哭，馳走東西。

滿足見問：「汝作何罪，今受此苦？」

餓鬼報曰：「吾昔出家，戀著房舍，慳貪不捨。自恃豪族，出言臭惡。若見持戒精進比丘，輒復罵辱，戹口戹眼，或戹是非。故受此苦。寧以利刀自割其舌積劫受苦，不以一日罵謗精進持戒比丘。尊者若還閻浮提地時，以我形狀誡諸比丘：『善護口過，勿妄出言。見持戒者，念宣其德。』自我受此餓鬼形來數千萬歲，常受此苦。却後命終，當入地獄。」

說此語已，號哭投地，如太山崩，天翻地覆。斯由口過，故使然矣。

《百緣經》　有長者婦懷妊，身體臭穢，都不可近。年滿生兒，連骸骨立，羸瘦憔悴，不可目視，又多糞屎塗身而生。年漸長大，不欲在家，貪嗜糞穢，不肯捨離。父母諸親惡不欲見，驅令遠舍，使不得近。即便在外，常食糞穢。諸人見已，因為立字，名嚫婆羅。值佛出家，得阿羅漢果。

由過去世時，有佛出世，名拘留孫。出家為寺主，有諸檀越洗浴眾僧訖，復以香油塗身。有一阿羅漢，寺主見已，瞋恚罵詈：「汝出家人香油塗身，如似

人糞塗汝身上。」阿羅漢愍之，為現神通。寺主見已，懺悔辭謝，願除罪咎。緣是惡罵，五百世中身常臭穢，不可附近。由昔出家，向彼悔故，今得值我，出家得道。是故，眾生應護口業，莫相罵辱。

《賢愚經》　昔，佛在世時，與諸比丘向毘舍離，到梨越河，見人捕魚，網得一魚，身有百頭，有五百人挽不出水。是時，河邊有五百人而共放牛，即借挽之。千人併力，方得出水，見而怪之，眾人競看。

佛與比丘往到魚所，而問魚言：「汝是迦毘梨不？」魚答言「是」。

復問魚言：「教匠汝者，今在何處？」魚答佛言：「墮阿毘獄。」

阿難見已，問其因緣。

佛告阿難：「乃往過去，迦葉佛時。有婆羅門，生一男兒，字迦毘梨，聰明博達，多聞第一。父死之後，其母問兒：『汝今高明，世間頗有更勝汝不？』兒答母言：『沙門殊勝。我有所疑，往問沙門，為我解說，令我開解。彼若問我，我不能答。』母即語言：『汝今何不學習其法？』兒答母言：『若欲習者，當作沙門。我是白衣，何緣得學。』母語兒言：『汝今且可偽作沙門，學

達還家。』兒受母教，即作比丘，經少時間學通三藏，還來歸家。母復問兒：『今得勝未？』兒答母言：『猶未勝也。』母語兒言：『自今已往若共談論，倘不如時，便可罵辱。汝當得勝。』兒受母教，後論不如，即便罵言：『汝等沙門愚騃無識，頭如獸頭。』百獸之頭，無不比之。緣是罵故，今受魚身。一身百頭，駝驢牛馬猪羊犬等眾獸之頭，無不備有。」

阿難問佛：「何時當得脫此魚身？」

佛告阿難：「此賢劫中，千佛過去，猶故不脫此魚身。」

以是因緣，身口意業，不可不慎。

《王玄策行傳》　佛在世時，毘耶梨城，觀一切眾生有苦惱者，即欲救拔。乃觀見此國，有鷄越吒二眾總五百人。於婆羅俱末底河，網得摩梨大魚，十有八首，三十六眼，其頭多獸（自外同前）。佛為說法。魚聞法已，便即命終。得生天上，而為天子。却觀本身，身是大魚，蒙佛說法，遂得生天。乃持諸種香花瓔珞寶珠，從天而下，至佛供養。于時二眾並發心悔過，即於俱末底河北一百餘步，燒焚魚網，銅瓶盛灰埋之。向說法處，於上起塔。尊像儼然，至今

現在。雕飾如法，覩者生善。

《百緣經》　昔，佛在世時。波斯匿王婦末利夫人，產生一女，字曰金剛。面貌極醜，身體粗澁猶如蛇皮，頭髮粗強猶如馬尾。王見不喜，敕閉深宮，不令出外。年漸長大，任當嫁娶。便遣一臣，推覓一人，本是豪族，今貧乏者，卿可將來。臣受敕已，覓得付王。王將屏處，密私語言：「聞卿豪族，今者貧窮。我有一女，面貌極醜，卿幸納受，當相供給。」時此貧人跪白王曰：「正使大王以狗見賜，亦不敢違，豈況王女末利所生。」王即妻之，為造宅舍，門戶七重。王囑女夫：「自捉戶鉤，出入牢閉，勿使人見。」王出財物，供給女婿，無所乏少，拜為大臣。後與豪貴共為邑會，聚會之契，令婦共赴。自餘諸人各將婦來。唯此大臣獨不將赴。眾人疑怪：「彼人婦者，或能端正，或可極醜，不能顯現，是以不來。」復於後會，密共勸酒，令使醉臥，解取門鉤，遣其五人造家往看。至家開門，婦疑非夫，內自剋責，懊惱而言：「我宿何罪，為夫幽閉，不覩日月。」即便至心遙禮世尊：「願佛慈悲，來到我前，暫救苦厄。」佛知其意，即於女前，地中踊出，紺髮相現。其女舉頭，見佛髮相，敬

心歡喜，女髮自然如紺青色。佛漸現面，女心倍喜，面復端正。更令粗皮自然化滅。佛悉現身，令女盡見。更增歡喜，身體端正猶如天女。佛便為說種種法要，得須陀洹果。時，佛去後，五人入見，端正少雙。觀看已竟，還閉門戶，繫鉤本處。其人還家，見婦端正，欣然問言：「汝是何人？」婦答夫言：「我是汝婦。」夫即語言：「汝前極醜，何緣端正乃爾？」婦便白夫，具說上事。婦復向夫：「我欲見王，汝當為我通白消息。」夫往白王：「女郎今者，欲來相見。」王答女夫：「莫道此事，急當牢閉，慎勿令出。」女夫白王：「女郎今者，蒙佛威神，便得端正，天女無異。」王聞是已，即遣往迎。見女端正，歡喜無量，將詣佛所，而白佛言：「不審此女，宿種何福，乃生豪貴，而復醜陋？」佛告王言：「乃往過去，波羅柰國有一長者，恒常供養一辟支佛，身體醜陋。時，長者家有一小女，見辟支佛，惡心罵言：『面貌醜陋，身皮粗惡，何期可憎。』時，辟支佛欲入涅槃，便現神力，作十八變。其女見已，即時自責，求哀懺悔。緣於過去罵辟支故，生常醜陋。由還懺悔，今得端正。以供養故，所生之處，豪尊富貴，快樂無極。」

《興起行經》　釋迦過去，以惡語道：迦葉禿頭沙門，何有佛道？故，今六年，受日食一麻一米大豆，苦行如是。

《修行道地經》　偈云：

口癡而心剛　不柔無善言　常懷惡兩舌　不念人善利
所言不了了　藏惡在於心　如灰覆炭火　設躡燒人足
共語常柔和　順從言可人　言行而相副　心身不傷人
譬如好花樹　成實亦甘美　佛尊解脫是　心口之謀相

《百緣經》　佛在世時。王舍城中，有一長者，財寶無量，不可稱計。其婦足滿十月，便欲產子，然不肯出。尋重有身，足滿十月，復產一子。先懷者住在右脇，如是次第懷妊九子，各滿十月而產，唯先一子故在胎中，不肯出外。其母極患，設諸湯藥以自療治，病無降損，囑及家中：「我腹中子故活不死。今若設終，必開我腹取子養育。」其母於時不免所患，即便命終。時，諸眷屬載其屍骸詣於塚間，請大醫耆婆破腹看之。得一小兒，形狀故小，頭鬚皓白，俯僂而行，四向顧視，語諸親言：「汝等當知，我由先身惡口罵辱眾僧故，處

此熟藏中，經六十年，受是苦惱，難可叵當。」諸親聞已，號啼悲哭，不能答之。爾時，世尊遙知此兒善根已熟，將諸大眾往到屍所，告小兒言：「汝是長老比丘不？」答言：「實是。」第二第三亦如是問，故言道「是」。時，諸大眾見此小兒與佛答對，各懷疑惑，前白佛言：「今此老兒，宿造何業，在腹髮白，俯腰而行，復與如來共相答問？」爾時，世尊告諸大眾：「此賢劫中有佛出世，號曰迦葉，有諸比丘夏坐安居，眾僧和合，差一比丘，年在老耄，為僧維那，共立制限，於此夏坐，要得道者，聽共自恣。若未得者，不聽自恣。今此維那，獨不得道。僧皆不聽布薩自恣。心懷懊惱，而作是言：『我獨為爾營理僧事，令汝等輩安隱行道，今復還返更不聽自恣布薩羯磨。』即便瞋恚，罵辱眾僧。僧尋即牽捉閉著室中。作是唱言：『使汝等輩常處暗冥，不見光明，如我今者處此暗室。』作是語已，自勠命終，墮地獄中受大苦惱，今始得脫，故在胎中，受是苦惱。眾僧聞已，各護三業，厭離生死，得四沙門果者，有發辟支佛心者，有發無上菩提心者。」時諸親屬還將老兒詣家養育，年漸長大，放令出家，得阿羅漢果。

佛告比丘：緣於往昔，供養眾僧，及作維那營理僧事故，今得值我，出家得道。比丘聞已，歡喜奉行。

正報頌曰　惡口如毒箭　著物則破傷　地獄開門待　投之以鑊湯
　　割舌令自啖　楚毒難思量　若與身無益　慎口也何妨

習報頌曰　惡口多觸忤　地獄被燒然　人中有餘報　還聞刀劍言
　　設令有談論　諍訟被他怨　往報甘心受　改惡善自鮮

㈥　兩舌緣

夫生老病死，無自出之期。菩提涅槃，有修入之路。

諸佛所以得道，由行四攝，故凡聖歸依。

菩薩所以成聖，由行六度，故黑白欽仰。

今見流俗之徒，乃專構屏辭，惡傳彼此，令他眷屬分離，朋友分散，樂種不和之業，感得生離之苦。縱使善心教離惡人，亦是破壞，有益無罪。

《成實論》　若善心教化，雖為別離，而不得罪。若以惡心，令他鬥亂，則是兩舌，得罪最深，謂墮地獄畜生餓鬼。若生人中，被他誹謗，唯得弊惡破壞

眷屬。

當如上說妄語過中，為乖彼此而妄語者。據此義邊，即是兩舌。若說此罪，三世招苦。如上已說，不須重述。

《四分律》　佛告諸比丘：汝等當聽。

古昔有兩惡獸為伴，一名善牙師子，二名善搏虎，晝夜伺捕眾鹿。時，有一野干，逐彼二獸後，食其殘肉以自全命。時，彼野干竊自生念：「我今不能久與相逐，當以何方便鬥亂彼二獸，令不復相隨？」時，野干即往善牙師子所，如是語善牙：「善搏虎有如是語言：『我生處勝、種姓勝、形色勝汝、力勢勝汝。何以故？我日日得好美食，善牙師子逐我後，食我殘肉以自全命。』即說偈言：

形色及所生　大力而復勝　善牙不能善　善搏如是說」

善牙問野干言：「汝以何事得知？」答言：「汝等二獸，共集一處，相見自知。」爾時，野干竊語善牙已，便往語善搏虎言：「汝知不，善牙有如是語：『而我今日種姓生處，悉皆勝汝，力勢亦勝。何以故？我常食好肉，善搏虎食

我殘肉，而自活命。』爾時即說偈言：

形色及所生　大力而復勝　善搏不能善　善牙如是說」

善搏問言：「汝以何事得知？」答言：「汝等二獸共集一處，相見自知。」後二獸共集一處，瞋眼相視。善牙師子便作是念：「我不應不問，便先下手打彼。」爾時，善牙師子向善搏虎而說偈言：

形色及所生　大力而復勝　善牙不如我　善搏說是耶

彼自念言：「必是野干鬥亂我等。」

善搏虎說偈答善牙師子言：

善搏不說是　形色及所生　大力而復勝　善牙不能善

若受無利言　信他彼此語　親厚自破壞　便成於怨家

若以知真實　當滅除瞋惱　今可至誠說　令身得利益

今當善降伏　除滅惡知識　可殺此野干　鬥亂我等者

即打野干殺

爾時，佛告諸比丘：此二獸為彼所破，共集一處，相見不悅，況復於人。為

人所破，心能不惱？

《正法念經》　閻羅王責疏罪人，說偈云：

太喜多言語　增貪令他畏　口過自誇誕　兩舌第一處

《花手經》　佛說偈言：

惡口而兩舌　好出他人過　如是不善人　無惡而不造

《智度論》　實語者，不假布施持戒學問多聞，但修實語，得無量福。

《報恩經》　佛告阿難：

人生世間　禍從口出　當護於口　甚於猛火

猛火熾然　燒世間財　惡口熾然　燒七聖財

一切眾生　禍從口出　鑿身之斧　滅身之禍

正報頌曰　兩舌鬥亂人　地獄被分裂　獄卒擘其口　焰刀割其舌

苦痛既如此　加之以飢渴　惡業不自由　還飲身中血

習報頌曰　讒毀害人深　同受三塗苦　設使得人身　餘報仍依怙

眷屬多弊惡　違逆恣瞋怒　但令惡不忘　地獄無今古

㈦　綺語緣

夫忠言所以顯理，綺語所以乖真。

由忠故有實，有實故德生，德生故所以成聖。

由綺語故虛妄，虛妄故罪生，罪生故受苦。

故知趣理求聖，要須實說。說若虛假，終為乖理。謂言不正，皆名綺語。

但諸綺語，不益自他，唯增放逸，長諸不善，此落三塗。後生人時，所說正語，人亦不信。凡所言說言不辯了，亦名綺語。

《成實論》　語雖是實，非時而說，亦落綺語也。

《智度論》　說偈言：

有墮餓鬼中　火焰從口出　四向發大聲　是為口過報

雖復多聞見　在大眾說法　以不成信業　人皆不信受

若欲廣名聞　為人所信受　是故當至誠　不應作綺語

《薩婆多論》　口中四過，互歷各作四句：

①或有兩舌，非妄語，非惡口。如有一人，傳此人語向彼人說。當實說故，

非妄語。軟語說故，非惡口。以分離心故，名兩舌。

②或有兩舌，是妄語，非惡口。如有一人，傳此人語向彼人說。以別離心故，是兩舌。以妄說故，是妄語。以軟語說故，非惡口。

③或有兩舌，是惡口，非妄語。如有一人，傳此人語向彼人說。以別離心故，是兩舌。以粗語故，是惡口。當實說故，非妄語。

④或有兩舌，是妄語，是惡口。如有一人，傳此人語向彼人說。以別離心故，是兩舌。以妄說故，是妄語。以惡聲說故，是惡口。

自外妄語惡口，各作四句亦如是。綺語一種，各不相離，故不別說。

《成實論》　餘口三業，或合或離。綺語一種，必不相離。

正報頌曰　綺語無義理　令人心惑亂　為喪他善根　烊銅擘口灌
　　焰鐵燒其舌　腹藏皆燋爛　此痛不可忍　悲號常叫喚

習報頌曰　浮言翳真理　為此沉惡趣　去彼暫歸人　出言無曉喻
　　生無信仰心　恒被他笑具　為人覺羞恥　何不出典句

㈧　慳貪緣

夫群生惑病，著我為端，凡品邪迷，慳貪為本。

所以善輕毫髮，惡重丘山。福少春冰，貧多秋雨。

六情之網，未易能超。三毒之津，無由可度。

身重常沒，譬等河裏之魚。鼓翅欲飛，難同天上之鳥。

致使貧貧相次，競加侵逼。苦苦連綿，爭來損害。

似飛蛾拂焰，自取燒燃。如蠶作繭，非他纏縛。

良由慳惜貪障，受罪飢寒。施是富因，常招豐樂也。

《分別業報經》　偈言：

常樂修智慧　而不行布施　所生常聰哲　貧窶無財產

唯樂行布施　而不修智慧　所生得大財　愚暗無知見

施慧二俱修　所生具財智　二俱不修者　長夜處貧暗

《攝論》　慳惜是多財障，嫉妒是尊貴障。

又，眾生起貪，無過色財。第一愛色多過，如前已述。不同意者今更略論。

《涅槃經》　譬如有人，以羅剎女而為婦妾。是羅剎女，隨所生子，生已便

啖。子既盡已，後啖其夫。愛羅剎女，亦復如是。隨諸眾生，生善根子，隨生隨食，善子既盡，復啖眾生，令墮地獄畜生餓鬼。

又，如有人，性愛好花，不見花莖毒蛇過患，即便前捉。捉已蛇螫，螫已命終。一切凡夫，亦復如是，貪五欲花，不見是愛毒蛇過患，而便受取，即為愛毒之所蜇螫。命終之後，墮三惡道。

《智度論》　財物是種種煩惱罪業因緣。若持戒禪定智慧種種善法，是涅槃因緣。以是故，財物尚應自棄，何況好福田中而不布施！

譬如有兄弟二人，各擔十斤金，行道中更無餘伴。兄作是念：「我何以不殺弟取金？此曠路中人無知者。」弟復生念，欲殺兄取金。兄弟各有惡心，語言視瞻皆異。兄弟即復自悟，還生悔心：「我等非人，與禽獸何異？同產兄弟，而為少金故，而生惡心。」兄弟共至泉水邊。兄以金投著水中，弟言「善哉！善哉！」弟復棄金水中，兄言：「善哉！善哉！」兄弟更互相問：「何以故言善哉？」各相答言：「我以此金故，生不善心，欲相危害。今得棄之，故言善哉。」二辭各爾。以是因緣，常應自捨。

《大莊嚴論》　我曾聞舍衛國中，佛與阿難曠野中行，於一田畔見有伏藏。

佛告阿難：是大毒蛇。阿難白佛：是惡毒蛇。爾時，田中有一耕人，聞佛、阿難說有毒蛇，作是念言：「我當視之，沙門以何為惡毒蛇。」即往其所，見真金聚，而作是言：「沙門所言『是毒蛇』者，乃是好金。」即取此金，還置家中。其人先貧，衣食不供。以得金故，轉得富饒，衣食自恣。王家禁司，怪其卒富，而糺舉之，繫在獄中。先所得金，既已用盡，猶不得免，將加刑戮。其人唱言「毒蛇，阿難！惡毒蛇，世尊！」傍人聞之，以狀白王。王喚彼人，而問之曰：「何故唱言『毒蛇，阿難！惡毒蛇，世尊？』」其人白王：「我於往日在田耕種，聞佛阿難說言『毒蛇，惡毒蛇。』我於今者，方乃悟解。」王聞此說，遂放去之。

《增一阿含經》　昔，佛在世時。舍衛城中，有一長者，名曰婆提，居家巨富，財產無量，金銀不可稱計。其家雖富，慳吝守護，不著不啖。服飾飲食，極為粗鄙。亦不施與妻子眷屬、奴婢僕從、朋友知識，及諸沙門婆羅門等。復起邪見，斷於善根。然無子息，命終之後，所有財寶，盡沒入官。波斯匿王自

往收斂。收攝已訖，迴詣佛所，而白佛言：「婆提長者今日命終之後，為生何處？」佛告王曰：「婆提長者，故福已盡，新業不造，由起邪見，斷於善根，命終生在啼哭地獄。」波斯匿王聞佛所說，涕泣流淚，而白佛言：「婆提長者昔作何業，生在富家？復作何惡，然不得食此極富之樂？」佛告王曰：「過去久遠，有迦葉佛，入涅槃後。時此長者，生舍衛國，作此田家子。有辟支佛來詣其家而從乞食，時此長者便持食施，辟支得食，飛空而去。長者見已，作是誓願：『持此善根，使我世世所生之處，不墮三塗，常多財寶。』布施已後，復生悔心：『我向者食，應與奴僕，不應與此禿頭沙門。』」佛告王曰：「婆提長者，由於過去施辟支佛食，發願功德，所生之處，常多財寶，無所乏少。緣其施後，生變悔心，在所生處，雖處富貴，不得食此極富之樂，慳惜守護，不自衣食，復不施與妻子眷屬，亦不布施朋友知識，及諸沙門婆羅門等。」

是故智者，聞此因緣，若有財物，應當布施，勿生慳吝。施時至心，自手奉與。施已歡喜，莫生悔心。能如此施，得大果報，無量無邊。

《出曜經》　昔，佛在世時，舍衛國中有一長者，名曰難陀，巨富多財。金

銀珍寶，象馬車乘，奴婢僕使，服飾田業，不可限量。一國之富，無有過者。雖處豪富，而無信心，慳貪嫉妒，門閣七重。敕守門人：「有人來乞，一不得入。」中庭空上，安鐵疏籠，恐有飛鳥食啖穀米。四壁牆下，以白噤泥，恐鼠穿穴，傷損財物。唯有一子，名栴檀香。臨終敕子：「吾患必死。若吾死後，所有財寶，勿費損耗，莫與沙門及婆羅門。若有乞兒，莫施一錢。此諸財物，足供七世。」敕已命終，還生舍衛旃陀羅家盲母腹中。後生出胎，生盲無目。盲母念言：「若生男者，吾今目冥，須見扶侍。」聞兒生盲，倍增愁憂，悲泣說偈曰：

子盲吾亦盲　二俱無兩目　遇此衰耗物　益我愁憂苦

是時，盲母養兒已大，年八九歲，堪能行來，與杖一枚、食器一具，而告子曰：「汝自乞活，不須住此。吾亦無目，復當乞求以濟餘命。」此盲小兒，家家乞求，遂後漸至栴檀香家，在門外立，唱「盲兒乞」。時，守門人瞋恚，捉手擲著深坑，傷折左臂，復打頭破。所乞得食，盡棄在地。有人臨見，甚憐愍傷，往語盲母。盲母聞已，匍匐拄杖，到盲兒所，抱著膝上，而語兒言：「汝

有何愆，遭此苦厄？」子報母曰：「我向者，至栴檀香家，門外而乞，便遇惡人打擲如是。」佛時知已，告阿難言：「禍災！禍災！難陀長者命終，與彼旃陀羅家盲婦作子，生無兩目。昔所居業，豪富無量，象馬七珍，不可稱計，而今復得親用不耶？然由慳貪，受此盲報。從此命終，入阿鼻獄。」佛於過中，與比丘眾國城人民圍遶，往到栴檀香門盲小兒所。時，栴檀香聞佛在外，出門禮拜，在一面立。佛知眾集，復見栴檀，廣為眾說慳貪、嫉妒，受罪無量，加說惠施，受福無窮，欲使離有趣無為道。爾時，世尊欲與栴檀香拔地獄苦，告小兒曰：「汝是難陀長者非耶？」小兒報曰：「實是難陀。」如是至三。大眾聞此，愕然而言：「難陀長者，乃受此形。」時栴檀香聞見此事，悲泣墮淚，不能自止。禮佛求救，願拔罪根。即請佛僧，明日舍食。佛明日食竟，為說妙法。時，栴檀香得須陀洹果。佛告阿難：「若人積財，不自衣食，復不布施，愚中之愚。」是故，智者，應當行施，求離生死。莫生慳吝，受無邊苦。

《十誦律》　佛在舍衛國。時，有長老迦留陀夷，得阿羅漢道，持鉢入城乞食。到一婆羅門舍，主人不在，婦閉門作煎餅。迦留陀夷比丘即入禪定，起神

通，從外地沒，涌出中庭，乃以指彈。婦即迴顧，作是念言：「此沙門從何處入？此必貪餅故來。我終不與。」即語夷言：「縱使眼脫，我亦不與。」而以神力，即兩眼脫出。復念「縱出眼如椀，我亦不與。」即變眼如椀。復念「縱若倒立我前，我亦不與。」即於前倒立。復念「縱汝若死，我亦不與。」即入滅受想定，心想皆無所覺知。時，婆羅門婦牽挽不動，即大驚怖，念「是沙門常遊波斯匿王宮，是末利夫人之師。若聞在我家死者，我等大衰。」即語比丘言：「汝若活者，我求與一餅。」迦留陀夷便出於定。婦即看餅，先煎餅好者意惜不與。更刮盆邊得一小麵，煎之轉勝。以先者與，適舉一餅，餘皆相著。迦留語言：「姊！與我幾許。」舉四餅，欲持與之。迦留語言：「我不須是餅，可與祇桓中僧。」是婦先世已種善根，即自思惟：「是比丘實不貪餅，但愍我故，而來乞耳。」即持餅筐詣祇桓中，施眾僧竟，在迦留前坐。迦留陀夷觀其因緣，為說妙法，即於坐上得法眼淨，作優婆夷。返舍報夫。夫聞即詣迦留陀夷所，迦留陀夷為說妙法，得法眼淨，作優婆塞。當盡財力供養闍梨，乃至身死，猶命子供養，令後不斷。

《百緣經》　佛在王舍城迦蘭陀竹林。爾時，目連在一樹下，見一餓鬼，身如燋柱，腹大如山，咽如細針，髮如錐刀，纏刺其身。諸支節間，皆悉火燃。渴乏欲死，脣口乾燋，欲趣河泉，變為涸竭。假令天降甘雨，墮其身上，皆變為火。目連即問業緣。餓鬼答言：「我渴乏，不能答汝，爾自問佛。」目連即詣佛所，具述前事，向佛廣說：「宿造何業，受是苦惱？」

爾時，世尊告目連言：汝今諦聽，吾當為汝分別解說。

此賢劫中，波羅奈國，有佛出世，號曰迦葉。有一沙門，涉路而行，極患熱渴。時，有女人，名曰惡見，井傍汲水。僧從乞水，女報之曰：「使汝渴死，我終不與，令我水減，不可持去。」于時沙門既不得水，服道而去。時，彼女人，遂復慳貪。有來乞者，終不施與。其後命終，墮餓鬼中。以是業緣，受如是苦。

佛告目連：欲知彼時女人不施水者，今此餓鬼是。

佛說是惡見緣時。諸比丘等捨慳貪業得四沙門果者，或有發無上菩提心者。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付法藏經》　時，有僧伽耶舍阿羅漢，有大智慧，言辭清辯。昔雖出家，未證道迹，遊行大海邊，見一宮殿，七寶莊嚴，光明殊勝。

僧伽耶舍食時以到，即往彼宮，說偈乞食云：

飢為第一病　行為第一苦　如是知法者　可得涅槃道

是時，舍主即出奉迎，敷置茵蓐，請入就坐。耶舍見其家內有二餓鬼，裸形黑瘦，飢虛羸乏。鎖其身首，各著一床。復有一鉢滿中香飯，以瓶盛水，安置其側。爾時，舍主即取此食奉施比丘，語言：「大德！慎勿以食與此餓鬼。」爾時，比丘見其飢困，即以少飯而施與之。鬼得食已，即吐膿血，遍流在地，污其宮殿。爾時，比丘怪而問之：「此鬼何緣，受斯罪報？」舍主答曰：「斯鬼前世，一是吾息，一是兒婦。我昔布施，作諸功德，而彼夫妻恒懷恚惜。我數數教誨，都不納受。因立誓曰：『如此罪業，必獲惡報，若受罪時，我當看汝。』由是因緣，得斯苦惱。」小復前行，至一住處，堂閣嚴飾，種種奇妙，滿中眾僧經行禪思，日時以到，鳴椎集食。食將欲訖，爾時餚饍變成膿血，便以鉢器，共相打擲，頭面破壞，血污流身，而作是言：「何為惜食，今受此苦

耶？」舍前問其意，答言：「長老！我等先世，迦葉佛時，同止一處，客比丘來，咸共瞋恚，藏惜飲食，而不共分。以此緣故，今受此苦。」

正報頌曰　貪欣詐道德　刻削為伎業　巧誑懷萬端　求利心千匝
　　受罪地獄中　習氣猶行劫　交刀割肉盡　白骨連相接

習報頌曰　為茲貪恣故　惡道轉沉淪　罪畢生人道　餘風尚襲身
　　恒抱豺狼志　誰人喜見憐　終身不悟此　可笑頑愚人

㈨　瞋恚緣

夫四蛇躁動，三毒奔馳。六賊相侵，百憂總萃。

或宿熏相嫌，伺求長短。素懷結忿，專加相害。

了無仁義，頓失慈悲。殺法殺緣，教死讚死。或復潛行毒藥，密遣祝邪。

遂使含毒俯藏，鴆裂肝心。令其銜悲長夜，抱痛幽泉。

宛轉何辭，煩怨誰訴。

故，經曰：長者宅中多生毒樹，羅剎海上屢乞浮囊。亦如乾薪萬束，片火能焚。暗室百年，一燈便破。故知瞋心，甚於猛火，行者應自防護。劫功德賊，

無過斯害。

若起一念恚火，便燒眾善功德。是以惡性之人，人畜皆畏。

不簡善人，語則成毒。好壞他心，令他厭惡，人無愛者。眾所畏棄，如避狼虎。現被輕賤，死墮地獄。

是故，智者見此等過，以忍滅之，不畏眾苦也。

《正法念經》　若起瞋恚，自燒其身。其心噤毒，顏色變異。他人所棄，皆悉驚避。眾人不愛，輕毀鄙賤。身壞命終，墮於地獄。以瞋恚故，無惡不作。

是故，智者捨瞋如火。知瞋過故，能自利益。為欲自利，利益他人，應當行忍。

譬如大火焚燒屋宅，有勇健者以水滅之。智慧之水，能滅恚火，亦復如是。

能忍之人，第一善心，能捨瞋恚。

眾人所愛，眾人樂見，人所信受，顏色清淨。其心寂靜，心不躁動，善淨深心。

離身口過，離心愁惱，離惡道畏，離於怨憎，離惡名稱，離於憂惱，離怨家

畏，離於惡人惡口罵詈。離於悔畏，離惡聲畏，離無利畏，離於苦畏，離於慢畏。

若人能離如是之畏，一切功德皆悉具足，名稱普聞，得現在未來二世之樂。

眾人觀之，猶如父母。是忍辱人，眾人親近。是故瞋怒，猶如毒蛇，亦如刀火。以忍滅之，能令皆盡。能忍瞋恚，是名為忍。

若有善女人，能修行善，應作是念：「忍者如實，應善護之。」

但諸眾生，善惡現別。愚人凌罵，過他為勝。智人下默，以為第一。

愚人因起小諍，遂成大怨。若己得勝，他怨轉深。若自理屈，反加憂苦。若能慎言不說人短，縱他罵我，皆是往業，非為橫報。

《六度集經》　昔者，菩薩，身為象王，其心弘遠，照知有佛法僧，常三自歸。每以普慈，拯濟眾生。誓願得佛，當度一切。從五百象，時有兩妻。象王於水中得一蓮花，厥色甚妙，以惠適妻。適妻得花，欣懌曰：「冰寒尤甚，何緣有斯花乎！」小妻貪嫉，而誓曰：「會以重毒鴆殺汝矣。」結氣而殞，魂靈感化，為四姓女，顏華絕人，智意流通，博識古今，仰觀天文，明時盛衰。王

聞若茲，娉為夫人。至即陳化治國之政，義合忠臣。王悅而敬之，每言輒從。夫人曰：「吾夢覩六牙之象，心欲其牙以為珮几。王不致之，吾即死矣。」王曰：「無妖言，人聞見笑。」爾時，夫人心生憂結。王請議臣四人，自云己夢曰：「古今有斯象乎？」一臣對曰：「無有之也。」一臣曰：「王不夢也。」一臣曰：「當聞有之，所在彌遠。」一臣曰：「若能致之帝釋今詳於茲矣。」四臣即召四方射師問之。南方師曰：「吾亡父嘗云有之，然遠難致。」臣上聞云：「斯人知之」。王即現之。夫人曰：「汝直南行三千里入山，行二日許，即至象所，道邊作坑，除汝鬚髮，著沙門服，於坑中射之。截取其牙，將二寸來。」象師如命，行之象處，先射象脚。著法衣服持鉢，於坑中止住。象王見沙門，即低頭言：「和南道士，將以何事殺吾軀命？」答曰：「欲得汝牙？」象曰：「吾痛難忍，疾取牙去，無亂吾心，令惡念生也。」志念惡者，死入太山餓鬼畜生道中。夫懷忍行慈，惡來善往，菩薩之上行也。人即截牙。象曰：「道士！汝當却行，無令群象尋足跡也。」象遣人去遠，甚痛難忍，躃地大呼，奄然而死，即生天上。群象四來，咸曰：「何人殺吾王者？」行索不得，

還守王屍，悲痛哀號。師以牙還。王覩象牙，心即慟怖。夫人以牙著手中，適欲視之，雷電礮礫，椎之吐血，死入地獄。

佛告諸沙門：爾時象王者，我身是也。大婦者，裘夷是。獵師者，調達是。夫人者，好首是。菩薩執志度無極，行持戒如是。

《智度論》　釋提問佛云：

何物殺安隱　何物殺無憂　何物毒之根　吞滅一切善

佛答曰：

殺瞋則安隱　殺瞋則無憂　瞋為毒之根　瞋滅一切善

《雜寶藏經》　偈言：

得勝增長怨　負則益憂苦　不諍勝負者　其樂最第一

若行忍者則五德：①無恨，②無訶，③眾人所愛，④有好名聞，⑤生善道。此之五德名平和事。

《長阿含經》　偈云：

愚罵而智默　則為住勝彼　彼愚無知見　謂我懷恐怖

我觀第一義　忍默為最上　惡中之惡者　於瞋復生瞋
能於瞋不瞋　為戰中最上　夫人有二緣　為己亦為他
眾人有諍訟　不報者為勝　夫人有二緣　為己亦為他
見無諍訟者　不謂為愚騃　若人有大力　能忍無力者
此力為第一　於忍中最上　愚自謂有力　此力非為力
如法忍力者　此力不可阻

《修行道地經》　偈云：

其口言柔軟　而心懷毒害　視人甚歡喜　相隨如可觀
口言而柔順　其心內含毒　如樹花色鮮　其實苦若毒

《赤嘴烏喻經》　昔，有烏名曰拘耆（梁言赤嘴烏），遊在叢林樹產孺。諸子在樹上。時，有拘耆與一獼猴共為親厚。時，叢樹間有一毒蛇，伺行不在，啖拘耆子無復遺餘。拘耆失子，悲鳴啼呼，不知所在。熟自思惟，知蛇所啖。獼猴歸見，問之何為。答曰：「蛇啖我子，了盡無餘。」獼猴曰：「我當報之。」時，毒蛇行，獼猴前嬈之。蛇怒纏獼猴。獼猴捉得頭，曳至石上，磨破

而死，棄擲而還。拘耆踊躍，畜生尚有相報，何況於人。

《雜譬喻經》　昔有一蛇頭尾自諍。頭語尾曰：「我應為大」。尾語頭曰：「我應為大」。頭曰：「我有耳能聽，有目能視，有口能食，行時在前，故可為大。汝無此術，云何為大？」尾曰：「我令汝去，故得去耳。若我不去，以身繞木三匝。」三日不已，不得求食，飢餓垂死。頭語尾曰：「汝可放我，聽汝為大。」尾聞其言，即時放之。復語尾曰：「汝既為大，聽汝前行。」尾在前行，未經數步，墮大深坑而死。

喻眾生無智，強為人我，終墮三塗。

《僧祇律》　過去世時，有一群雞，依榛林住，有狸侵食。唯餘一雌，烏來覆之，共生一子。子作聲時，烏說偈言：

此兒非我有　野父聚落母　共合生兒子　非烏復非雞
若欲學翁聲　復是雞所生　若欲學母鳴　其父復是烏
學烏似雞鳴　學雞作烏聲　烏雞若兼學　是二俱不成

此喻道人，雖持禁戒，雜染不純。相中似善，口出惡言。欲喚是善，口復出

惡。欲喚非善，相復出家。

《伐毒樹經》　昔，舍衛國有官園生一毒樹。人遊樹下，皆悉頭痛欲裂，或患腰疼。伐已還生。樹中之妙，眾人見喜，不知諦者，皆來遭死。有智語之：「當盡其根」。適欲掘根，復恐死定，進退思惟。

出家學道亦復如是。佛說偈曰：

伐樹不盡根　雖伐猶復生　伐愛不盡本　數數復生苦

心悟剋責，即得初果。

《孛經》　偈云：

惡從心生　反以自賊　如鐵生垢　消毀其形

樹繁花果　還折其枝　蚖蛇含毒　反害其軀

《善見論》　偈云：

若人起瞋心　譬如車奔逸　車工能制之　不足以為難

人能制瞋心　此事最為難

《修行道地經》　偈云：

其有從瞋心　怨害向他人　後生墮蛇蚖　或作殘賊獸
譬如竹樹劈　芭蕉騾懷妊　還害亦如是　故當發慈心

《百緣經》　佛在王舍城迦蘭陀竹林。時，彼城中有一長者，名曰賢面，財寶無量，不可稱計。多諸諂曲，慳貪嫉妒，終無施心。乃至飛鳥，驅不近舍。有諸沙門及婆羅門，貧窮乞丐，從其乞者，惡口罵之。其後命終，受毒蛇身，還守本財。有近之者，瞋目猛盛，怒眼視之，能令使死。頻婆娑羅王聞已，心懷驚怪：「今此毒蛇，見人則害，唯佛能調。」作是念已，即將群臣，往詣佛所，頂禮佛足，却坐一面，具白前事：「惟願世尊降伏此蛇，莫使害人。」佛唱許可。於其後日，著衣持鉢，往詣蛇所。蛇見佛來，瞋恚熾盛，欲螫如來。佛以慈力，於五指端，放五色光明，照彼蛇身，即得清涼。熱毒消除，心懷喜悅。舉頭四顧：「是何福人，能放此光，照我身體，使得清涼，快不可言。」爾時，世尊見蛇調伏，而告本緣。蛇聞佛語，深自剋責，蓋障雲除，自憶宿命作長者時，所作惡業，今得是報。方於佛前，深生信敬。佛告之言：「汝於前身，不順我語，受此蛇形，今宜調順，受我教敕。」蛇答佛言：「隨佛見授，

不敢違敕。」佛告蛇言：「汝若調順，入我鉢中。」佛語已竟，尋入鉢中。將詣林中，王及群臣聞世尊調化毒蛇，盛鉢中來。合國人民，皆往共看。蛇見眾人，深生慚愧，厭此蛇身，即便命終，生忉利天。即自念言：「我造何福，得來生天？」即自觀察，見在世間受毒蛇身。由見佛故，生信敬心，厭惡蛇身，得來生此受天快樂。今當還報佛世尊恩。齎持香花，光明照曜，來詣佛所，前禮佛足。供養訖已，却坐一面，聽佛說法。心開意解，得須陀洹果。即於佛前說偈讚佛：

巍巍大聖尊　功德悉滿足　能開諸盲冥　尋得於道果
除去煩惱垢　超越生死海　今蒙佛恩德　得閉三惡道

爾時，天子讚歎佛已，繞佛三匝，還詣天宮。

時，頻婆娑羅王聞佛說慳貪緣。時，會諸人，有得四沙門果者，有發無上菩提心者，歡喜奉行。

《百緣經》　佛在驕薩羅國。將諸比丘，欲詣勒那樹下，至一澤中。有五百水牛，甚大兇惡。復有五百放牛之人，遙見佛來將諸比丘從此道中行，高聲叫

喚：「惟願世尊莫此道行，此牛群中，有大惡牛，抵突傷人，難可得過。」爾時，佛告放牛羊人言：「汝等今者，莫大憂怖。彼水牛者，設來觝我，吾自知時。」語言之頃，惡牛卒來，翹尾低角，刨地喚吼，跳躑直前。爾時，如來於五指端，化五師子，在佛左右，四面周匝有大火坑。時，彼惡牛甚大惶怖，四向馳走，無有去處。唯佛足前，有少許地，宴然清涼。馳奔趣向，心意泰然，無復怖畏。長跪伏首，舐世尊足。復便仰頭，視佛如來，喜不自勝。爾時，世尊知彼惡牛心以調伏，即便為牛，而說偈言：

盛心興惡意　欲來傷害我　歸誠望得勝　返來舐我足

時，彼水牛聞佛世尊說此偈已，深生慚愧，欻然悟解。蓋障雲除。知在先身在人道中所作惡業，倍生慚愧，不食水草。即便命終，生忉利天。忽然長大，如八歲兒，便自念言：「我修何福，生此天上？」尋觀察知：「在世間時，受水牛身，蒙佛化度，得來生天，我今當還報佛之恩。」作是念已，齎持香花來詣佛所，光明赫奕，照佛世尊。前禮佛足，却坐一面。佛即為其說四諦法，心開意解，得須陀洹果。遶佛三匝，還于天宮。時，諸五百放牛人，於其晨朝來

詣佛所。為說妙法，心開意解，各獲道迹，求索出家。佛即告言：「善來！比丘！」鬚髮自落，法服著身，便成沙門。精勤修習，得阿羅漢果。時，諸比丘見是事已，而白佛言：「今此水牛及五百放牛人，宿造何業，生水牛中？復修何福，值佛世尊？」佛告諸比丘：「汝等欲知宿業所造諸惡業緣，今當為汝等說。」偈言：

宿造善惡業　五劫而不朽　善業因緣故　今獲如是報

於賢劫中波羅柰國，有佛出世，號曰迦葉。於彼法中，有一三藏比丘，將五百弟子遊行他國。在大眾中，而共論議，有難問者，不能通達，便生瞋恚，反更惡罵：「汝等今者，無所曉知，強難問我。狀似水牛，觝突人來。」時，諸弟子咸皆然可，各自散去。以是惡口業因緣故，五百世中生水牛中，及放牛人共相隨逐。乃至今者，故未得脫。佛告諸比丘：「欲知彼三藏比丘者，今此群中，惡水牛是。彼時弟子者，今五百放牛人是。」佛說是水牛因緣時，各各自護身口意業，厭惡生死，得四沙門果，有發無上菩提心者。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正報頌曰　愚人瞋恚重　地獄被燒然　豺狼諍圍繞　蚖毒競來前
　　齷齪怒目食　背脇縱橫穿　自作還自受　恚火競相煎
習報頌曰　怒心多毒害　沉沒苦惡道　出彼得人身　餘報他還惱
　　見者求其過　增嫌如毒草　此既無宜利　愚瞋何所寶

㈩　邪見緣

夫創入佛法，要須信心為首。譬如有人，至於寶山，若無信手，空無所獲。

故，經說：愚癡之人，不識因果，妄起邪見，謗無三寶四諦，無禍無福，乃至無善無惡，亦無善惡業報，亦無今代後代眾生受生。

如是之人，破善惡法，名斷善根，決定當墮阿鼻地獄也。

《大品經》　若人不信，謗大乘般若經，直墮阿鼻地獄，無量百千萬億歲中受極苦痛，從一地獄，至一地獄。若此劫盡，生於他方大地獄中。他方劫盡，復生此方大地獄中。如是展轉，遍十方界。他方劫盡，還生此間大地獄中。地獄罪畢，生畜生中，亦遍十方界。畜生罪畢，來生人中無佛法處，貧窮下賤，諸根不具，常癡狂騃，無所別知。雖非愚畜，縱是聰人，妄生異執者，亦名邪

見。

《成實論》　癡有差別。所以者何？非一切癡，盡是不善。若癡增上，轉成邪見，則名不善業道。是故從癡，增長邪見，則成重罪，必墮阿鼻地獄。直就邪見，自有輕重，輕者可轉，重不可轉。

《菩薩地經》　邪見有二種：①可轉，②不可轉。

誹謗因果，言「無聖人」，名不可轉。非因見因，非果見果，是名可轉。

是故，惡業名為邪見，善業者名為正見。不謗四諦，迷聖道者，不知理道從自心生，唯常苦身以求解脫，如犬逐塊，不知尋本。

《大莊嚴論》　譬如師子，人打射時，而彼師子尋逐人來。譬如癡犬，有人打擲，便逐瓦石，不知尋本。言師子者，喻智慧人解求其本而滅煩惱。言癡犬者，即是外道，五熱炙身，不識心本（四面安火上有日炙身處其中以求道）。但諸凡愚，多迷真道，不知觀身心無我，但學苦行以為道者，即同外道，妄行邪法，謬執乖真，唯成惡法。

《智度論》　邪見罪重故，雖持戒等身口業好，皆隨邪見，惡心不善。

如佛自說譬喻，如種苦種，雖復四大所成，皆作苦味。邪見之人此亦如是，雖持戒精進，皆成惡法，不如不執，少行惠施。無執易化，有執難度。非直自壞，亦損他人。

《成實論》　寧止不行，勿行邪道，身壞命終，墮於惡趣。

《正法念經》　閻羅王說偈責疏罪人云：

汝邪見愚癡　癡羂所縛人　今墮此地獄　在於大苦海
惡見燒福盡　人中最凡鄙　汝畏地獄縛　此是汝舍宅
若屬邪見者　彼人非黠慧　一切地獄行　怨家心所誑
心是第一怨　此怨最為惡　此怨能縛人　送引閻羅處

爾時，世尊而說偈云：

癡心彌泥魚　住於愛舍宅　作業時喜笑　受苦時號哭

《修行道地經》　偈云：

其口有愚癡　人心懷闇冥　都不能念惡　亦無念善心
薹瞢常昏昏　萬事不能為　如暴中炊煮　無所能成熟

多習愚癡者　諸根不完具　生於牛羊中　然後墮地獄

《月光童子經》，亦名《佛說申日經》　時，有長者，名曰申日，取外道六師計，欲請佛僧，令長者「中門外，鑿作五丈六尺深坑，以炭火過半，細鐵為椽，土薄覆上。設眾飲食，以毒著中。火坑不禁，毒飯足害。以此圖之，何憂不死。」如教作之，外道皆喜。於是，申日便詣佛所，慇懃請佛，及諸聖眾。是時，世尊愍其狂愚，欲濟脫之，默然受請。申日內喜，果如其計。須彌之毒火，劫燒千剎土，刀劍鋒刃中，不能動佛一毛之力。今以火坑毒飯欲毀於佛，譬如蚊虻欲墜太山，蠅蠓之翅欲障日月，徒自毀壞，不如早悔。爾時，長者罪蓋所覆，心不開解。世尊心念：「今受長者申日之請，不與常同。廣現威神，震動十方，百千聖眾，兼諸龍神，空飛地行，不可算計。」一時到家，為作利益。佛以神德，即變火坑，成七寶池，八味具足。飲飯天甘，食者充悅。六師惶怖，各以逃竄。長者歸伏，稽首于地，嗚呼佛足，長跪自陳：「今知覺悟，從佛得度。」諸來會者皆樂法音，得福獲度，不可稱計。

《觀佛三昧經》　爾時，世尊告父王言：舍衛城中，須達長者，有一老母，

名毘低羅，謹勤家業。長者敕使，手執庫籥，出內取與，一切委之。須達請佛及僧，供給所須。時，病比丘多所求索，老母慳貪，瞋嫌佛法及與眾僧，而作是言：「我長者，愚癡迷惑，受沙門術，是諸乞士，多求無厭，何道之有？」作是語已，復發惡願：「何時當得不聞佛名，不聞僧名。」如是惡聲，展轉遍舍衛城。末利夫人聞此語已，而作是言：「須達長者，如好蓮花，人所樂見。云何復有毒蛇護之？」喚須達婦，而語之言：「汝家老婢，惡口誹謗，何不擯出。」時，須達婦跪白夫人：「央掘魔等弊惡之人，佛尚能伏，何況老婢。」末利聞之，歡喜語言：「我明請佛，汝遣婢來。」到明食時，長者遣婢，持滿瓶金助王供養。末利見來，而作是言：「此邪見人，佛若化度，我必獲利。」佛於爾時，從正門入，難陀侍左，阿難侍右，羅睺羅佛後。老婢見佛，心驚毛豎，言「此惡人隨我後至」。即時退走，從狗竇出。狗竇即閉，四門皆塞，唯正門開。婢即覆面，以扇自障。佛在其前令扇如鏡，無所障礙。迴頭東視，東方有佛。南西北方亦皆如是。舉頭仰看，上方有佛。低頭伏地，地化為佛。以手覆面，手十指頭皆化為佛。老婢閉目，心眼即開，見虛空化佛滿十方界。當

時，城中，有二十五旃陀羅女，復有五十婆羅門女，及諸雜類并及末利夫人宮中合五百女，不信佛者，見佛如來足步虛空，為於老婢現無數身，皆破邪見。頭頂禮佛，稱「南無佛」。稱已，尋見化佛如林，即發菩提。老婢邪見，仍未生信。由見佛故，除却八十萬億劫中生死之罪。得見佛已，疾走歸家，白長者言：「我於今日，遇大惡對。見於瞿曇在王宮門，作諸幻化，身如金山，目逾青蓮，放勝光明。」作此語已，入木籠中，以百張皮覆木籠上，白氈纏頭，却臥黑處。佛還祇桓，末利白佛：「願化邪女，莫還精舍。」佛告末利：「此婢罪重。於佛無緣，於羅睺羅有大因緣。」佛既還已，遣羅睺羅詣須達家度彼老婢。羅睺羅變作轉輪聖王，時千二百五十比丘，化為千子，到須達家。以彼老婢為玉女寶。爾時，聖王即便以如意珠照曜女面，令女自見如玉女寶，倍大歡喜，而作是言：「諸沙門等高談大語，自言有道，無一効驗。聖王出世，弘利處多，令我老弊如玉女寶。」作是語已，五體投地，禮於聖王。時，典藏臣宣王十善。女聞十善，心大歡喜。聖王所說，義無不善。為王作禮，悔過自責，心既調伏。時，羅睺羅及諸比丘，還復本形。老婢見已，即作是言：「佛法清

淨，不捨眾生。如我弊惡，猶尚化度。」即受五戒，成須陀洹。將詣佛所，為佛作禮，懺悔前罪。求佛出家，得阿羅漢，於虛空中，作十八變。

波斯匿王、末利夫人，具白佛言：此婢前世，有何罪咎，生為婢使？復有何福，值佛得道？

佛告王曰：過去久遠，有佛出世，名一寶蓋燈王，入涅槃後，於像法中，有王名曰雜寶花光，子名快見，出家學道。自恃王子，常懷憍慢，和上為說甚深般若波羅蜜經大空大義。王子聞已，謬解邪說。師滅度後，即作是言：「我大和上，空無智慧，但讚空義。願我後生，不樂見之。我阿闍梨，智慧辯才，願於生生為善知識。」作是語已，教諸徒眾，皆行邪見。雖持禁戒，由謗般若，謬解邪說，命終之後，墮阿鼻獄，八十億劫受苦無量，罪畢出獄，為貧賤人，五百身中聾癡無目，千二百身恒為人婢。

佛告大王：時，和上者，今我身是。阿闍梨者，今羅睺羅是。王子比丘者，老婢是。徒眾弟子者，今邪見女等發菩提心者是。

《薩遮尼乾子經》　昔，佛在世時，鬱闍延城有嚴熾王，問薩遮尼乾子言：

若有惡人，不信三寶，焚燒塔寺，經書形像，惡言毀呰。言「造作者，無有福德。其供養者，虛損現在，無益未來。」或嫌塔寺及諸形像，妨是處所，破壞除滅，送置餘處。或破沙門房舍窟宅。或取佛物法物僧物，園林田宅，象馬車乘，奴婢六畜、衣服臥具，一切珍寶。或捉沙門，策役驅使，責其發調，罷令還俗。或時輕心，種種戲弄。或時毀呰，罵詈誹謗。或以杖木，自手鞭打。或以種種傷害其身。如是惡人，攝在何等眾生分中？

答言：大王！攝在惡逆眾生分中。大王！應當上品治罪。所以然者？以作根本極重罪故。有五種罪名為根本。何等為五？

①破壞塔寺，焚燒經像，取三寶物，自作教人，見作助喜。是名第一根本重罪。

②謗三乘法，毀呰留難，隱蔽覆藏。是名第二根本重罪。

③若有沙門，信心出家，剃除鬚髮，身被袈裟，或有持戒，或不持戒，繫閉牢獄，枷鎖打縛，策役驅使，責諸發調，或脫袈裟，逼令還俗，或斷其命。是名第三根本重罪。

④於五逆中，若作一逆。是名第四根本重罪。

⑤謗「無一切善惡業報」，長夜常行十不善業，不畏後世，自作教人，堅住不捨。是名第五根本重罪。

若犯如是根本重罪，而不自悔，決定燒滅一切善根，趣大地獄，受無間苦，永無出期。

若國內，有如是惡人毀滅三寶，一切阿羅漢、諸佛聖人，出國而去，諸天悲泣，善神不護。各自相殺，四方賊起，龍王隱伏，水旱不調，風雨失時，五穀不熟，人民飢餓，遞相食啖，白骨滿野，多饒瘦病，死亡無數。人民不知自思是過，反怨諸天及善神祇。

《觀佛三昧經》　有七種重罪，一一罪能令眾生墮阿鼻地獄，經八萬四千大劫：①不信因果。②毀無十方佛。③斷學般若。④犯四重，虛食信施。⑤用僧祇物。⑥逼掠淨行比丘尼。⑦六親所，行不淨行。

《小五濁經》　五逆罪人，別有五逆罪：①慢二親而事鬼神，②嫉妒國君，③後生輕薄，④賤其身命而貴其財，⑤去福就禍。

《中阿含經》　佛告比丘：若凡愚人，作身惡行、口惡行、意惡行，命終之後，生於惡趣泥犁之中，受極苦痛，一向無樂。

如有人犯盜，付王治其盜罪。王即遣人，於晨朝時，以一百戟而以刺之。彼命故存。至於日中，王復敕以二百戟刺。彼命故存。至於晡時，王復敕以三百戟刺。彼人身分皆悉破盡，其命故存。

佛告比丘：於意云何，此人被戟，為苦不耶？

比丘答佛：一戟刺時，猶尚苦痛，況三百戟。

佛即以手取小沙石如豆等許，告諸比丘：我手中石，比雪山石，何者為多？

比丘答佛：雪山石多，不可為喻。

佛告比丘：三百戟苦，比泥梨苦，如小沙石。泥犁之苦，如雪山石，百千萬倍，不可為喻。

泥犁中苦，其事云何？若有眾生墮泥犁中，獄卒以斧燒令極然，斫身八楞，及以四方，經百千歲，極令苦痛而不命終，要令惡盡。復坐鐵床，以鐵鉗口，吞熱鐵丸，經百千歲。復坐鐵床，烊銅灌口，經百千歲。復臥鐵地，以熱鐵釘

釘其身首，經百千歲。復出其舌，使舐鐵地，以釘釘之如張牛皮，經百千歲。復挽項筋，縛著車上，經百千歲。復燒鐵地，令在上行，經百千歲。復燒火山，令下足著上，血肉即消，舉足還生，經百千歲復鑊煮之，經百千歲，極令苦痛，而不命終，要令罪盡，乃得出耳。是為泥犁地獄中苦。

地獄罪畢，生於種種畜生之中，常處暗冥，共相啖食，受苦無量不可具說。

畜生罪畢，或生人中，若從畜生，為人甚難。猶如盲龜，遇浮木孔。設生人中，貧窮下賤，為他役使，形貌醜陋，或根殘缺，或復短命。若作惡業，身死還生，在泥犁中，輪轉無窮，不可具說。

佛告比丘：凡夫愚人作身口意三惡行者，獲罪如是。

佛告比丘：若智慧人，作身善行口善行意善行，命終生於善處天上，一向受樂，如轉輪王與七寶俱，人間四妙。

佛告比丘：於意云何，此為樂不？

比丘答佛：一寶一妙，猶為極樂，何況七寶四妙居也。

佛還以手取小沙石如豆等許，告諸比丘：我手中石，比雪山石，何者為多？

比丘答佛：雪山石多，不可為喻。

佛告比丘：轉輪王樂，比天上樂，如小沙石。天上之樂，如雪山石，百千萬倍不可為喻。

天上之樂，其事云何？若生天上，所受六塵，無不隨意，受極快樂，不可具說。若從天上，來生人間，生帝王家，或生大姓，大富大貴，饒財多寶，名稱遠聞，端正殊妙，眾人所愛。

佛告比丘：若智慧人作身口意三善行者，獲福如是。

佛告比丘：此是世間有漏之樂，若修善根，迴向菩提，於生死中所受果報，乃至涅槃，終無有盡。

正報頌曰　六賊姦邪偽　七識亂乖真　謗毀玄正理　妄語復貪瞋
　　惡業縱橫作　忠言不喜聞　一入無間獄　萬苦競纏身

習報頌曰　邪見習癡業　阿鼻受楚毒　劫盡人中生　復與邪相續
　　邪正既相違　自然成諂曲　此心若不改　連環未絕獄

㉔　詐偽部

㈠　述意緣

夫至道無隔，貴在忠言。故，出其言善，則千里應之。出其言不善，則咫尺如聾。但教流末代，人法訛替。或憑真以構偽，或飾虛以詐真。

良由人懷邪正，故法有真假。名利既侵，則我人逾盛。現親尚無附之，況元來疏薄，故難交友。故，經曰：直心是道場。不虛假故也。

㈡　詐親緣

《雜寶藏經》　一切姦滑諂偽詐惑，外狀似直，內懷姦私。是故，智者應察真偽。

如往昔，有婆羅門，其年既老，耽娶少婦。婦嫌夫老，傍婬不已。勸夫設會請諸少壯婆羅門等，夫疑有邪，不肯延致。

前婦之子，墮於火中。爾時，少婦眼看不捉。

婆羅門言：兒今墮火，何故不捉？

婦即答言：我自少來，唯近己夫，不近餘男。云何令我捉此男子？

老夫聞已，謂如其言。便設大會，集婆羅門。

爾時，少婦便共交通。老夫見已，心懷忿恨，即取寶物，棄婦而去。於其路中，見一婆羅門，便共為伴，至暮共宿。

明旦前行，語老婆羅門言：於昨宿處，有一草葉著我衣裳，我自少來，無侵世物。欲還草葉，歸彼主人。爾且停住，待我往還。

老婆羅門深信其言，倍生愛敬，許當住待。

詐捉草葉，入溝偃臥，良久乃還，云葉歸了。

老婆羅門因便利故，即以寶物而用寄之。此人尋後，齎寶便走。

老婆羅門見偷己物，惋彼不已。小復前行，憩一樹下。見一鸛雀口中銜草，語諸鳥言：「我等共相憐愍，集會一處，而共住止。」爾時，諸鳥皆信其言，而來聚集。時，此鸛雀趣鳥飛後，就他巢啄卵而食。諸鳥將至，更復銜草。諸鳥知諂，悉捨而去。

於此樹下，更經少時，見一外道出家之人，身被納衣，安行徐步，口云：「去！去！眾生。」老婆羅門而問之言：「何以並行，口唱去去？」外道答言

「我出家人，憐愍一切，畏傷蟲蟻，是故爾耳。」時，婆羅門見其此語，深生篤信。尋至其家，於其暮宿，但聞歌舞之聲。便出看之，乃見出家外道住室，有一地孔，內出婦女，與共交歡彈琴舞戲。老婆羅門見已思惟：「天下萬物，無一可信。」故說偈言：

不捉他男子　以草還主人　鸛雀詐銜草　外道畏蟲傷
口言唱去去　如是詐諂偽　都無可信者　來苦實難當

《涅槃經》　佛言：如我昔日所說偈言：

一切江河　必有迴曲　一切叢林　必名樹木
一切女人　必有諂曲　一切自在　必受安樂

㈢　詐毒緣

《雜寶藏經》　時，提婆達多作種種因緣，欲得殺佛，然不能得。時，南天竺國有婆羅門來，善知呪術，和合毒藥。提婆即合毒藥以散佛上，風吹此藥，反墮己頭上，即便悶絕，躃地欲死，醫不能治。

阿難白佛言：世尊！提婆達多被毒欲死。

佛憐愍故，為說實語：我從菩薩，成佛已來，於提婆達多，常生慈悲，無有惡心者，毒當自滅。

作是語已，毒即消滅。

諸比丘言：希有，世尊！提婆達多恒起惡心於如來，如來云何猶故活之？

佛言：非但今日惡心向我，過去亦爾。

即問佛言：惡心於佛，其事云何？

佛言：過去之世，迦尸國中有波羅柰城，有二輔相：一名斯那，二名惡意。斯那常順法行。惡意恒作惡行，好為讒構，而語王言：斯那欲作惡逆。王即收閉。諸天善神於虛空中出聲而言：如此賢人，實無過罪，云何拘縛？

第二惡意劫王庫藏，反著斯那。

王亦不信。王言捉此惡意，付與斯那，仰使斷之。

斯那即教惡意向王懺悔。

惡意自知有罪，便走向毘提醯王所，作一寶篋，盛二惡蛇，見毒具足，令毘提醯王遣使，送與彼國王，并及斯那：二人共看，莫示餘人。

王見寶篋，極以嚴飾，心大歡喜，即喚斯那，欲共發看。

斯那答言：遠來之物，不得自看。遠來果食，不得即食。

何以故？彼有惡人，或能以惡來見中傷。

王言：我必欲看。

慇懃三諫，王不用語。復白王言：不用臣語，王自看之，臣不能看。

王即發看，兩眼盲冥，不見於物。

斯那憂苦，愁悴欲死，遣人四出，遍歷諸國，遠覓良藥。既得好藥，以治王眼，平復如故。

爾時，王者舍利弗是。爾時，斯那者我身是。爾時，惡意者提婆達多是也。

㈣ 詐貴緣

《僧祇律》 佛告諸比丘：過去世時，有城名波羅柰，國名伽尸。

時，有弗盧醯大學婆羅門為國王師，常教學五百弟子。

時婆羅門家生一奴，名迦羅呵，常使供給諸童子等。

是奴利根，聞說法言，盡能憶持。此奴一時，共諸童子，小有嫌恨，便走他

國。詐自稱言：我是弗盧醯婆羅門子，字耶若達多。

語此國師言：我是波羅柰國王師弗盧醯子，故來至此，欲從大師學婆羅門。

法師答言：可爾。

是奴聰明，本已曾聞，今復重聞，聞悉能持。

其師大喜，即令教授五百門徒：汝代我教，我當往來王家。

是師無有男兒，唯有一女，即告之曰：耶若達！當用我語，汝莫還國，我今以女妻汝。

答言：從教。

共作生活，家漸豐樂。耶若達多，為人難可。婦為作食，恒瞋生熟，不能適口。

婦常念言：脫有行人從波羅奈國來者，當從彼受飲食法用，然後供養夫主。

彼弗盧醯婆羅門具聞是事，便作是念：我奴迦羅呵逃在他國，當往捉來，或可得直。便詣彼國。

時，奴與諸門徒詣園遊戲，在於中路，遙見本主，即便驚怖，密語門徒：汝

等還去，各自誦習。

門徒去已，便到主前頭面禮足，白其主言：我來此國，稱道大家是我之父。便投此國師大學經典，與女為婦，願尊今日勿彰我事，當與奴直奉上大家。

主婆羅門善解世事，即答言：汝實我兒，但早發遣。

奴即將至婦家，告家中言：我所親來。

其婦歡喜，為辦種種飲食。奉食訖已，伺小空閑，密禮婆羅門足而問之曰：我奉事夫，飲食供養，常不可意。願尊指授，本在家時何所食啖，當如先法，為作飲食。

客婆羅門便即瞋恚，而作是念：如是。如是，困苦他女。汝但速發遣，我臨去時，教汝一偈，使夫無言。

女聞歡喜，辭出而退。即語夫言：尊婆羅門故從遠來，宜早發遣。

夫即念言：如婦所說，宜應早遣，莫令久住，恐言漏失，損我不少。

便大與財物，教婦作食，自行供之。夫為曹主，求伴不在，婦奉食訖，禮足辭別，請求先偈。即教偈言：

無親遊他方　欺誑天下人　粗食是常食　細食復何嫌

今與汝此偈，若彼瞋恚，嫌食惡時，便在其邊，背面微誦，令其得聞。

作是教已，便還本國。是奴送主去已，每至食時，還復瞋恚。婦於夫邊試誦其偈。

夫聞是偈，心即不喜，便作是念：咄！是老物發我臭穢。從是已後，常作軟語，求婦不瞋，恐婦向人說其陰私。

佛告諸比丘：時，本主弗盧醯婆羅門者，即我身是。時，奴迦羅呵者，今闡陀比丘是。彼於爾時，已曾恃我凌他，今復如是恃我勢力，凌易他人也。

㈤ 詐怖緣

《智度論》　一切諸法，皆是虛誑。眾生愚癡，不識親疏。瞋罵加害，乃至奪命，起此重罪，故墮三塗受無量苦。

譬如山中，有一佛圖，彼中有一別房，房中有鬼來，恐惱道人。是諸道人，皆捨房去。有一客僧來，維那處分，令住此空房，而語之言：此房中有鬼，神喜惱人。能住中者，住。

客僧自以持戒，力多聞故，言「小鬼何所能為，我能伏之。」即入房住。

暮更有一僧來求此住處。維那亦令在此房住，亦語「有鬼惱人」。

其人亦言：「小鬼何所能為，我當伏之。」

先入者閉戶，端坐待鬼。後來者夜闇，打門求入。先入者謂為是鬼，不為開戶。後來者，極力打門。在內道人，以力拒之。外者得勝，排門得入。內者打之，外者亦打。至旦相見，乃是故舊同學。識已各相愧謝，眾人雲集，笑而怪之。眾生亦如是。五陰皆虛，無我無人，取相鬥諍，橫加毒害。若披解在地，但有骨肉，無人無我。是故，菩薩語眾生言：汝等莫於根本空中鬥諍。人身尚不可得，何況值佛。

㈥ 詐畜緣

《舊雜譬喻經》　昔，有婦人，富有金銀，與男子交通，盡取金銀衣物，相逐俱去。到一急水河邊，男子語言：汝持財物來，我先度之，當還迎汝。

男子度已，便走不還。婦人獨住水邊憂苦，無人可救。唯見一野狐，捕得一雁。復見河魚，捨雁取魚。魚既不得，復失本雁。婦語狐曰：汝何太癡。貪捕

其兩，不得其一。狐言：我癡尚可，汝癡劇我也。

《僧祇律》　佛告諸比丘：過去世時，非時連雨，七日不止。諸放牧者，七日不出。

時，有餓狼，飢行求食，遍歷七村，都無所得，便自剋責：我何薄相，經歷七村，都無所得，不如守齋，住還山林。

自於窟穴呪願言：使一切眾生，皆得安隱。然後攝身，安坐閉目。

帝釋至齋日月，乘伊羅白龍象，觀察世間持戒破戒。到彼山窟，見狼閉目思惟，便作是念：咄哉狼獸，甚為奇特。人尚無此心，況此狼獸而能如是。

便欲試之，知其虛實。帝釋即變身化為一羊，在窟前住，高聲命群。

狼時見羊，便作是念：奇哉齋福，報應忽至。我遊七村，求食不獲。今暫守齋，餚饍自來，廚供已致。但當食已，然後守齋。

即便出穴，往趣羊所。羊見狼來，便驚奔走。狼便尋逐，羊去不住。追之既遠，羊化為狗，方口耽耳，反來逐狼，急聲喚之。

狼見狗來，驚怖還走。狗急追之，劣乃得免，還至窟中，便作是念：我欲食

彼，返欲啖我。

爾時，帝釋便於狼前，作跛脚羊，鳴喚而住。

狼作是念：前者是狗，我飢悶眼花，謂為是羊。今所見者，此真是羊。復更諦觀，看耳角尾，真實是羊。

便出往趣，羊復驚走。奔逐垂得，復化作狗，返還逐狼，亦復如前。

我欲食彼，返欲見啖。

時，天帝釋即於狼前，化為羔子，鳴群喚母。

狼便瞋言：汝作肉段，我尚不出。況為羔子，而欲見欺。還更守齋，靜心思惟。

時，天帝釋知狼心念還齋，猶作羊羔，於狼前住。

狼便說偈言：

若真實為羊　猶故不能出　況復作虛妄　如前恐怖我
見我還齋已　汝復來見試　假使為肉段　猶尚不可信
況作羊羔子　而詐喚咩咩

於是，世尊而說偈言：

若有出家人　持戒心輕漂　不能捨利養　猶如狼守齋

《五分律》　佛告諸比丘：乃往古昔，有一摩納，在山窟中，誦剎利書。有一野狐，住其左右，專聽誦書，心有所解，作是念言：「我解此書語，足堪作諸獸中王。」作是念已，便起遊行，逢羸瘦野狐，便欲殺之。彼言：「何故殺我？」答言：「我是獸王。汝不伏我，是以相殺。」彼言：「願莫殺我，我當隨從。」於是，二狐便共遊行。復逢一狐，又欲殺之。問答如上，亦言隨從。如是，展轉伏一切狐，便以群狐伏一切象，復以眾象伏一切虎，復以眾虎伏一切師子，遂權得為王。

既作王已，復作是念：我今為獸中王，不應以獸為婦。

便乘白象，率諸群獸，不可稱數，圍迦夷城數千匝。

王遣使問：汝諸群獸，何故如是。

野狐答言：我是獸王，應娶汝女。與我者善，若不與我，當滅汝國。還白如此。

王集群臣共議，唯除一臣，皆云應與。所以者何？國之所恃，唯賴象馬。我有象馬，彼有師子。象馬聞氣，惶怖伏地，戰必不如，為獸所滅。何惜一女，而喪一國。

時，一大臣，聰叡遠略，而白王言：臣觀古今，未曾聞見人王之女，與下賤獸。臣雖闇昧，要殺此狐，使諸群獸各各散走。

王即問言：計將焉出？

大臣答言：王但尅期戰日，先當從彼求索一願：「願令師子先戰後吼」。彼謂吾畏，必令師子先吼後戰。王至戰日，當敕城內人畜皆令塞耳。

王用其語，還使剋期并求上願。至于戰日，復遣信求，然後出軍。

軍鋒欲交，野狐果令師子先吼。野狐聞之，心破七分，便於象上墜落于地，於是群獸一時散走。佛以是事，而說偈言：

野狐憍慢盛　欲求其眷屬　行到迦夷城　自稱是獸王

人憍亦如是　規統於徒眾　在摩竭之國　法主以自號

爾時，迦夷王者我身是。聰叡大臣者，舍利弗是。野狐王者，調達是。

告諸比丘：調達往昔，詐得眷屬，今亦如是。故，佛說偈云：

善人共會易　惡人善會難　惡人共會易　善人共會難

《佛本行經》　爾時，佛告諸比丘言：我念往昔，有一河名波利耶多（隋言彼節）。時，彼河岸有一人，是結花鬘師，其人有園，在彼河側。而彼河內，時有一龜，從水而出，至花園中，求食而行。處處經歷，踏壞其花。時，彼園主見龜壞花，園主即捉，置於一筐篋中，將欲殺食。

彼龜作念：云何得脫此難？作何方便誑此園主？

即向園主，而說偈言：

我從水出身有泥　汝且置花洗我體　我身既有泥不淨　恐畏污汝篋及花

時，彼園主作如是念：善哉此龜，善言教我，今不得不取其言。我洗其身，勿令泥污我之花篋。

作是念已，即手執龜，將向水所，欲洗龜身。

是時，彼人即提龜出，置於石上，抄水欲洗。

是時，彼龜出大筋力，忽投沒水。

時，花鬘師見龜沒水，作如是言：奇哉是龜，乃能如是誑逗於我。我今還可誘誑是龜使令出水。

時，花鬘師即向彼龜，而說偈言：

賢龜諦聽我作意　汝今新舊甚眾多　我作花鬘繫汝咽　恣汝歸家作喜樂

爾時，彼龜作如是念：此花鬘師妄語誑我。彼母患著床，其婦採花造鬘，欲賣以用活命。今作是言，定是誑我，欲食我故，誘我出耳。

是時，彼龜向花鬘師而說偈言：

汝家造酒欲會親　廣作種種諸味食　汝至家內作是說　龜肉煮已脂糕頭

爾時，佛告諸比丘言：汝諸比丘！欲知彼時入水龜者，我身是也。花鬘師者魔波旬是。其於爾時，欲誑惑於我，而不能著。今復欲誑，何由可得？

又，佛告諸比丘言：我念往昔，於大海中有一大虬，其虬有婦，身正懷妊，忽然思欲獼猴心食。以是因緣，其身羸瘦痿黃，宛轉戰慄不安。

時，彼特虬見婦身體，如是羸瘦，無有顏色。見已問言：賢善仁者，汝何所患？欲思何食？我不聞汝，從我索食，何故如是？

時，其牸虬默然不報。

其夫復問：汝今何故不向我道？

婦報夫言：汝若能與我，隨心所願，我當說之。若不能者，我何假說。

夫復答言：汝但說看，若可得理，我當方便，會覓令得。

婦即語言：我今意思獼猴心食，汝能得不？

夫即報言：汝所須者，此事甚難。所以者何？我居大海，猴在山樹，何由可得？

婦言：奈何，若不得是物，此胎必墮，我身不久，恐取命終。

是時，其夫復語婦言：賢善仁者！汝且容忍，我今求去，若成此事，深不可言，則我與汝，並皆慶快。

爾時，彼虬即從海出至於岸上。去岸不遠，有一大樹，名優曇婆羅（隋言水願）。時，彼樹上有一大獼猴，在於樹頭取果子食。是時，彼虬既見獼猴，在樹上坐食於樹子。見已，漸到於樹下。

到已，即便共相慰諭，以美語言問訊獼猴：善哉！善哉！婆私師吒！在此樹

上作於何事？不甚辛勤受苦惱耶？求食易得，無疲倦不？

獼猴報言：如是，仁者！我今不大受於苦惱。

虬復重更語獼猴言：汝在此處，何所食啖？

獼猴報言：我在優曇婆羅樹上食啖其子。

是時，虬復語獼猴言：我今見汝，甚大歡喜，遍滿身體，不能自勝。我欲將汝作於善友，共相愛敬。汝取我語，何須住此。又復此樹，子少無多，云何乃能此處願樂？汝可下來，隨逐於我，我當將汝渡海，彼岸別有大林，種種諸樹花果豐饒。

獼猴問言：我云何得至彼處？海水深廣，甚難越渡，云何堪渡？

是時，彼虬報獼猴言：我背負汝，將渡彼岸。汝今，但當從樹下來，騎我背上。

爾時，獼猴心無定故，狹劣愚癡，心生歡喜，從樹而下，上虬背上，欲隨虬去。

其虬內心生如是念：善哉！善哉！我願已成。

即欲相將至自居處，及獼猴俱沒於水。

猴問虬言：善友！何故忽沒於水？

虬即報言：我婦懷妊，彼如是思，欲食汝心。以是因緣，我將汝來。

爾時，獼猴作如是念：嗚呼！我今甚不吉利，自取磨滅。作何方便，而得免此急速厄難，不失身命？

復如是念：我須誑虬。

作是念已，而語虬言：仁者善友！我心留在優曇婆羅樹上寄著，不持將行。仁於當時，云何不依實語？我知爾須我心，我於當時，即將相隨。善友還迴放我，取心得已還來。

爾時，彼虬聞獼猴語已，二俱還出。獼猴見虬欲出水岸。是時，獼猴努力奮迅，捷疾跳躑，出大筋力，從虬背上跳下，上彼優曇大樹之上。

其虬在下，少時停待，見猴淹遲不下，而語之言：親密善友！汝速下來，共汝相隨至於我家。

獼猴默然，不肯下樹。

虬見獼猴經久不下，而說偈言：

善友獼猴得心已　願從樹上速下來　我當送汝至彼林　多饒種種諸果處

爾時，獼猴作是思惟，此虬無智，即說偈言：

汝虬計校雖能寬　而心智慮甚狹劣　汝但審諦自思忖　一切眾類誰無心

彼林雖復子豐饒　及諸菴羅等妙果　我今意實不在彼　寧自食此優曇婆

爾時，佛告諸比丘言：當知彼時大獼猴者，我身是也。彼虬者，魔波旬是。彼時，猶尚誑惑於我，而不能得。今復欲將世間五欲之事而來誘我，豈能動我此之坐處。

《雜寶藏經》　昔有烏梟，共相怨憎。

烏待晝日，知梟無見，踏殺群梟，散食其肉。梟便於夜，知烏眼闇，復啄群烏，開啄其腹，亦復散食。畏晝畏夜，無有竟已。

有一智烏語眾烏言：已為怨憎，不可求解，終相誅滅，勢不兩全。宜作方便彌覆諸梟，然後我等可得歡樂。若其不爾，終為所敗。

眾烏答言：當作何方得滅讐賊？

智烏答言：爾等眾烏拔我毛羽，啄破我頭，我當設計，要令彌覆。

即如其言。燋悴形容，向梟穴外而自悲鳴。

聞其聲已，便言：今爾何故破傷來至我所？

烏語梟言：眾烏讐我，不得生活，故來相投，以避怨惡。

時梟憐愍，遂便養給，恒與殘肉，日月轉久，毛羽平復。

烏作微計，銜乾樹枝并諸草木，著梟穴中，似如報恩。

梟語烏言：何用是為？烏即答言：孔穴之中，純是冷石。用此草木，以御風寒。

梟以為爾，默然不答。

而烏於是即求守穴孔，詐給使令，用報恩養。

時會暴雪，寒風猛盛，眾梟率爾，來集孔中。烏得其便，尋生歡喜，銜牧人火，用燒梟孔。眾梟一時，於孔焚滅。

爾時，諸天說偈言曰：

諸有宿嫌處　不應生體信　如烏詐託善　焚滅眾梟身

《六度集經》　昔者，菩薩為孔雀王，從妻五百。

棄其舊匹，欲娶青雀為妻。其青雀唯食甘露好果。孔雀為妻，日行取之。

其國王夫人有疾，夢覩孔雀，云其肉可為藥。寤已啟聞。王令獵士，疾行索之。

夫人曰：有能得之者，娉以季女，賜金千斤。

國諸獵士分布行索。覩孔雀王，從一青雀，在常食處。即以蜜麨每處塗樹。孔雀輒取，以供其妻。射師以蜜麨塗身，踞坐而候。孔雀取麨，人應獲之焉。

孔雀曰：子之勤身，必為利也。吾示子金山，可為無盡之寶，子原吾命矣。

臘者又曰：大王賜吾千斤金，妻以季女，豈信汝言乎？剋以送獻汝矣。

孔雀曰：大王懷仁，潤無不周，願納微言，乞得少水，吾以慈呪，服之疾療矣。若其無効，受罪不晚。

王順其意，夫人服之，眾疾皆療，華色煒曄，宮人皆然。舉國歎王弘慈，活孔雀之命，獲延一國之壽。

孔雀曰：願得投身于彼大湖，并呪其水，率土黎民眾疾可療。若有疑望，願

以杖捶吾足。

王曰許可，孔雀如之。國人飲水，並皆得力，聾聽、盲視、瘂語、癖申，眾疾皆然，夫人疾除。國人並得無病兼無害。孔雀之心，孔雀具知，向王陳曰：受王生潤之恩，吾報濟一國之命，報畢乞退。

王曰：可爾。雀即翔飛，昇樹重曰：天下有三癡。

王曰：何謂三耶？一者吾癡，二者獵士癡，三者大王癡。

王曰：願釋之也。

雀曰：諸佛重戒，以色為火，燒身危命，貪色之由也。吾捨五百供養之妻，而貪青雀。索食供之，有如僕使，為狂網所得，殆危身命，斯吾癡也。獵者之癡，吾至誠之言，捨一山之金，棄無窮之寶，信夫人邪偽之欺，望季女之妻。覩世狂愚，皆斯類矣。損佛真誠之戒，信鬼魅之欺。酒藥婬亂，或受破門之禍。或死入太山，其苦無數。思還為人。猶無羽之鳥，欲飛昇天，豈不難哉。婬婦之妖蠱，喻彼魑魅，靡不由之亡國危身，而愚夫尊之，萬言無一誠也，而射師信之，斯謂獵者愚矣。王得天醫，除一國疾，諸毒都滅，顏如盛華，巨細

欣賴，而王放之，斯謂王愚矣。

佛告舍利弗：孔雀王者，自是之後，周旋八方，輒以神藥，慈心布施，愈眾生病。孔雀王者，吾身也。國王者，舍利弗是。獵師者，調達是也。夫人者，調達婦是。菩薩慈慧度無極，行布施如是。

《雜寶藏經》　佛言：乃往過去時，有蓮花池，多有水鳥在中而住。

時，有鸛雀，在於池中，徐步舉脚。

諸鳥皆言：此鳥善行，威儀徐序，不惱水性。

時，有白鵝而說偈言：

舉脚而徐步　音聲極柔軟　欺誑於世間　誰不知諂詐

鸛雀語言：何為作此語，來共作親善。

白鵝答言：我知汝諂詐，終不親善。

汝欲知爾時鵝王者，即我身是也。爾時鸛雀者，今提婆達多是也。

《雜寶藏經》　佛言：於過去世，雪山之側，有山鷄王，多將鷄眾，而隨從之。鷄冠極赤，身體甚白。

語諸鷄言：汝等遠離城邑聚落，莫與人民之所啖食。我等多諸怨嫉，好自慎護。

時，聚落中有一猫子，聞彼有鷄，便往趣之，在於樹下，徐行低視，而語鷄言：我為汝婦，汝為我夫。而汝身形端正可愛，頭上冠赤，身體俱白。我相承事，安隱快樂。

鷄即說偈言：

猫子黃眼愚小物　觸事懷害欲啖食　不見有畜如此婦　而得壽命安隱者

爾時，鷄者，我身是也。昔時，猫者，提婆達多是也。

昔於過去，欲誘誑我，今日亦復欲誘誑我，索我徒眾。

㊎　姦情詐癡　令信匪疑　偽現依附　妄納相依

外親內損　夙夜侵移　久共同住　方覺漸衰

㉕ 墮慢部

㈠ 述意緣

夫人所以不得道者，由於心神昏墮。心神所以昏墮，由於外物擾之者多。

其事略三：一則勢利榮名，二則妖妍靡曼，三則甘脂肥濃。

榮名雖日用，於心要無晷刻之累。妖妍靡曼，方之已深。甘脂肥濃，為累甚切。萬事云云，皆三者之支葉耳。

聖人知不斷此三事故，求道無從可得。如水火，擁之聚之，則其用彌全。決之散之，則其勞彌薄。

故，論云：質微則勢重，質重則勢微。

是以思之測之，實由勤功而悟道。墮之慢之，良因貪聲色而障聖。

所以釋氏震法鼓於鹿苑，夫子揚德音於鄹魯。尚耳目所不聞，豈心識之能契也。

㈡ 引證緣

《薩婆多論》　波羅提木叉之戒，五道而言，唯人道得戒，餘四不得。如天

道，以著樂深重，不能得戒。

如昔一時，大目連以弟子有病，上忉利天，以問耆婆，正值諸天入歡喜園。

爾時，目連在於路側立待，一切諸天無顧看者。

唯耆婆後至，顧見目連，向舉一手，乘車直過。

目連自念：此本人間是我弟子，今受天福，以著天樂，都失本心。

即以神力，制車令住。耆婆下車，禮目連足。目連種種因緣呵責。

耆婆答目連曰：以我人中為大德弟子，是故舉手問訊。頗見諸天有爾者不？

爾時，目連勸誡釋提桓因：佛世難值，何不數數相近，諮受正法？

帝釋欲解目連意，故遣使，敕一天子令來，返覆三喚，猶故不來，後不應已而來。

帝白目連曰：此天子，唯有一天女一伎樂，以自娛樂，以染欲情深，雖復命重，不能自割，故不肯來。況作天王，種種宮觀，無數天女，須食自然百味，百千伎樂以自娛樂，視東忘西。雖知佛世難遇，正法難聞，而以染樂纏縛，不得自在。知復如何？

三塗苦難，無緣得戒。人中，唯三天下得戒。北鬱單越無有佛法，不得戒。以福報障，并愚癡故，不受聖法。

《善見律》　時，有六群比丘，自身在下，請法人在高，而為說法，以慢法故。佛呵責之。

佛語比丘：往昔波羅柰國，有一居士名曰車波加。其婦懷妊，思菴羅果，語其婿言：「我思菴羅果，君為我覓。」其夫答言：「此非果時，我云何得？」婦語夫言：「君若不得，我必當死。」夫聞婦語，心自念言：「唯王園中，有非時果，我當往偷。」作是念已，即夜入王園取果，未得，明相已出，不得出園，於是樹上藏住。時，王與婆羅門入園，欲食菴婆羅果。婆羅門在下，王在高座，婆羅門為王說法。偷果人樹上自念言：「我偷果事應合死，因王聽婆羅門說法故，我今得脫。我今無法，王亦無法，婆羅門亦無法。何以故？我為婦故，而偷王果。王由憍慢故，師在下座，自在高座，而聽說法。婆羅門為貪利養故，自在下座，為王說法。我今三人，相與無法，我今得脫。」即便下樹，往至王前，而說偈言：

二人不知法　二人不見法　教者不依法　聽者不解法
為是飲食故　我言是無法　為以名利故　毀碎汝家法

王聞此偈，恕偷果人罪。

我為凡時，尚見非法，況今成佛。汝諸弟子為下人，說法？

時，偷果人者，我是也。

《智度論》　如迦葉佛時，有兄弟二人，出家求道。一人持戒誦經坐禪，一人廣求檀越修諸福業。至釋迦佛出世，一人生長者家，一人作大白象，力能破賊。長者子出家學道，得六神通阿羅漢，而以薄福，乞食難得。他日持鉢，入城乞食，遍不能得，到白象厩，見王供象種種豐足，語此象言：「我之與汝，俱有罪過。」象即感信，三日不食。守象人怖，求覓道人，見而問言：「汝作何術，令王白象病不能食耶？」答曰：「此象是我先身時弟，共於迦葉佛時出家學道。我但持戒誦經坐禪，不行布施。弟但廣求檀越，作諸布施，不持戒，不學問。以其不持戒誦經坐禪故，今作此象。大修布施故，飲食備具，種種豐足。我但行道不修布施，故今雖得道果，乞食不能得。以是事故，因緣不同。

雖值佛世，猶故飢渴。」

《百喻經》　昔，外國節慶之日，一切婦女，盡持優鉢羅花以為鬘飾。有一貧人，其婦語言：「爾若能得優鉢羅花來與我，為爾作妻。若不能得，我捨爾去。」其夫先來，常善能作鴛鴦之鳴，即入王池作鴛鴦鳴，偷優鉢羅花。時，守池者而作是問：「池中者誰？」而此貧人失口，答言：「我是鴛鴦。」守者捉得，將詣王所。而於中道，復更和聲，作鴛鴦鳴。守池者言：「爾先不作，今作何益？」

世間愚人，亦復如是。終身殘害，作眾惡業，不習心行，使令調善。臨命終時，方言今我欲得修善。獄卒將去，付閻羅王。雖欲修善，亦無所及。如彼愚人，欲到王所作鴛鴦鳴。

《百喻經》　昔有大富長者，左右之人，欲取其意皆盡恭敬。長者唾時，左右侍人以脚踏却。有一愚者，不及得踏，而作是言：「若唾地者，諸人踏却。欲唾之時，我當先踏。」於是，長者正欲欬唾。時，此愚人即便舉脚，踏長者口，破脣折齒。長者語言：「汝何以故，踏我脣口？」愚人具答所由。故唾欲

出，舉脚先踏，望得汝意。凡物須時，時未及到，強設功力，反得苦惱。

以是之故，世人當知，時與非時。

㈢ 立志緣

《雜譬喻經》 昔，有人名薩薄，聞於外國，更有異寶，欲往治生。而二國中間有羅刹難，不可得過。薩薄遊行，見市西門，有一道人，空床上坐，云賣五戒。薩薄問言：「五戒云何？」答曰：「無形。直口授心持，後得生天，現世能却羅刹鬼難。」薩薄欲買，問索幾錢。答：「金錢一千。」即就受竟。語言：「卿向外國，到界畔上，羅刹若來，卿但語言『我是釋迦五戒弟子』。」薩薄少時到二國中間，見有羅刹，身長一丈三尺，頭似黃蓑，眼如赤丁，舉體鱗甲，更互開口如魚鼓鰓，仰接飛燕，蹈地沒膝，口熱血流，群眾數千，直捉薩薄。語言：「我是釋迦五戒弟子」。羅刹聞此，永不肯放。薩薄聊以兩捲扠之。拳入鱗甲，拔不得出。又以脚踏頭衝，拔復不出。五體沒鱗甲中，唯背得動。羅刹以偈語言：

汝身及手足　一切悉被羈　但當去就死　跳踉復何為

薩薄志意猶固，以偈語羅剎曰：

我身及手足　一時雖被繫　攝心如金石　終不為汝蹙

羅剎又語薩薄曰：

吾是鬼中王　為人多力旅　從來食汝輩　不可得稱數

但當去就死　何為自寬語

薩薄更欲罵怒，自念此身輪迴三界，未曾乞人，我今當以乞此羅剎，作一頓飽食，即說偈曰：

我此腥臊身　久欲相去離　羅剎得我便　悉持以布施

志求摩訶乘　果成一切智

羅剎聰明，解薩薄語，便生愧心，放薩薄去。長跪合掌，向其謝曰：

君是度人師　三界之希有　志求摩訶乘　成佛當不久

是故自歸命　頭面禮稽首

羅剎悔過竟，送薩薄至外國，大得珍寶。又送還家，大修功德，遂成道迹。故知戒力不可思議。勸諸行者，堅持禁戒，還如此人，立志勇猛。

《智度論》　有大力毒龍，以眼視人，弱者即死。以氣噓人，強者亦死。時龍受一日戒出家，入林樹間，思惟坐久，疲懈而睡。龍法眠時，形狀如蛇，七寶雜色。獵者見之，驚喜言曰：「以此希有難得之皮，獻上國王，以為船飾，不亦宜乎。」便以杖案其頭，刀剝其皮。龍自念言：「我力能傾國土，此一小物，豈能困我？我今以持戒故不計此身，當從佛語。」自忍閉目不視，閉氣不喘，憐愍此人，為持戒故，一心受剝，不生悔意。既以失皮，赤肉在地，時日大熱，婉轉土中，欲趣大水，見諸小蟲來食其身，為持戒故不復敢動。自思惟言：「今我此身，以施諸蟲。為佛道故，今以肉施，以充其身，後以法施，以益其心。」身乾命終，即生忉利天上。畜生尚能堅持禁戒，至死不犯，況復於人，寧容故犯。

《五分律》　佛言：乃往過去，有一黑蛇螫一犢子，還入穴中。有一呪師，以羖羊呪，呪令出穴，不能令出。呪師便於犢子前燃火呪之，化成火蜂，入蛇穴中燒蛇，蛇不堪痛，然後出穴。羖羊以角，抄著呪師前。呪師語言：「汝還舐毒。不爾，投此火中。」黑蛇即說偈言：

我既吐此毒　終不還收之　若有死事至　畢命不復迴

於是，遂不收毒，自投火中。

佛言。爾時，黑蛇者今舍利弗是。昔受如此死苦，猶不收毒，況今更取所棄之藥。

《雜寶藏經》　佛言：過去世時，亦復曾遊加尸國、毘提醯國。二國中間有大曠野，有惡鬼名沙吒盧，斷絕道路，一切人民無得過者。有一商主，名曰師子，將五百商人欲過此路。諸人恐怖，畏不可過。商主語言：「慎莫怖畏，但從我後。」於是前行，到于鬼所而語。鬼言：「汝不聞我名也？」答言：「我聞汝名，故來欲戰。」問言：「汝何所能？」即捉弓箭，而射是鬼。五百發箭皆沒鬼腹。弓刀器杖亦入鬼腹。直前拳打拳復入去。以右手託右手亦著。以右脚踏右脚亦著。以左脚踏左脚亦著。又以頭打頭亦復著。鬼作偈言：

汝以手脚及與頭　一切諸物悉以著　餘人何物而不著

商主以偈答言：

我今手足及與頭　一切財錢及刀杖　此諸雜物雖入沒　唯有精進不著汝

精進若當不休息　與汝鬥諍終不廢　我今精進不休息　終不於汝生怖畏時，鬼答言：今為汝等故，五百賈客，盡皆放去。

《雜婆沙論》　魔王遂見菩薩坐菩提樹，端身不動，誓取菩提。速出自宮，往菩薩所，謂菩薩曰：剎帝利子！可起此座，今濁惡時，眾生剛強，定不能證無上菩提。且應現受轉輪王位，我以七寶當相奉獻。

菩薩告曰：汝今所言，如誘童子。日月辰星可令墮落，山林大地可昇虛空。欲令我今不取大覺，起此座者，定無是處。

後，魔將三十六俱胝魔軍，各現種種可畏形，執持戰具，色類無邊，遍三十六踰繕那量，俱時奔趣菩提樹下，惱亂菩薩，皆不能得。

菩薩身心不動，逾於蘇迷山也。

《僧伽羅剎經》　昔者，菩薩現為鸚鵡，常處于樹。風吹彼樹，更相切磨，便有火出。火漸熾盛，遂焚一山。

鸚鵡思惟：猶如飛鳥軀止大樹，故當反復，起報恩心，何況於我長夜處之，而不滅火？

即往詣海，以其兩翅，取大海水，至彼火上，而灑於火。或以口灑，東西馳奔。

時，有善神感其勤苦，尋為滅火。

《智度論》　昔，野火燒林，林中有一雉，勤身自力飛來入水，以水灑林。往反疲乏，不以為苦。

時，天帝釋來問之言：汝作何等？

答曰：我救此林。愍眾生故，此林蔭育，處居日久，清涼快樂。我諸種類，及諸宗親，皆悉依仰。我有身力，云何不救？

天帝問言：汝乃精勤，當至幾時？

雉言：以死為期。

天帝言：誰為汝證？

即自立誓：我心至誠，信不虛者，願火即自滅。

是時，淨居天知雉弘誓，即為滅火。

始終常茂，不為火燒。（故，經云：人有善願，天必從之，斯言驗矣。）

㊎ 惰學迷三教　問者不知一　合蓼不結核　敷花何得實
徒生高慢心　凌他非好畢　墜落幽闇道　開閉牢深密
一入百千年　萬億苦逼切　對苦悔無知　方由墮慢媟
至人善取譬　立志須明律　英雄慢法時　焉知悔今日

㉖　酒肉部

㈠　述意緣

夫酒為放逸之門，大聖知其苦本。所以遠酣肆，離酒緣，棄醉朋，近法友，出昏門，入惺境。

肉是斷大慈之種，大聖知其殺因。所以去腥臊，淨身口，啖蔬菜，懲心神，招慈善，感延年。

故，俗禮記云：見其生，不忍其死。聞其聲，不食其肉。斯亦不殺之義也。

若使啖食酒肉之者，即同畜生豺狼禽獸，亦即具殺一切眷屬，食啖諸親，及讐怨報，歷劫長夜，無有窮已。

《婆沙論》　有一女人，五百世害狼兒，狼兒亦五百世害其子。

又，有女人，五百世斷鬼命根，鬼亦五百世斷其命根。

故知經歷六道，備受怨報。

或經為師長，或是父母，或是兄弟，或是姊妹，或是兒孫，或是朋友。今是凡身，各無道眼，不能分別，還相啖食，不自覺知。

啖食之時，此物有靈，即生瞋恨，還成怨讐。骨肉至親，反變成怨。

如是之事，豈可不思。

暫爭舌端一時少味，永與怨親長為怨對，可為痛心，難以言說。

《涅槃經》　一切肉者悉斷，及自死者猶斷，何況不自死者。

《楞伽經》　為利殺眾生，以財網諸肉，二業俱不善，死墮叫呼獄。

何謂以利網肉？陸設罝罘，水設網罟，此是以利網肉。

何謂以財網肉？若於屠殺人間，以錢買肉，此是以財網肉。

若今此人，不以財網肉者，習惡律儀，捕害眾生。此人為當專自供口，亦復別有所擬。若別有所擬，向食肉者，豈無殺分。何得云我不殺生？此是灼然，違背經文，斷大慈種，障不見佛也。

㈡　飲酒緣

述曰：此之一教，有權有實。

權則漸誘之訓，以輕脫重，初開無犯，據其障理，非無其過。

若約實教，輕重俱禁，始末不犯，是名持戒。

初據權說者。故《未曾有經》云：爾時，國王太子，名曰祇陀，聞佛所說十善道法，果報無窮，長跪叉手，白佛言：「佛昔令我受持五戒，今欲還捨。所以者何？五戒法中，酒戒難持，畏得罪故。」世尊告曰：「汝飲酒時，為何惡耶？」祇陀白佛：「國中豪強，時時相率齎持酒食，共相娛樂，以致歡樂，自無惡也。何以故？得酒念戒，無放逸故。是故，飲酒不行惡也。」佛言：「善哉！善哉！祇陀！汝今已得智慧方便。若世間人，能如汝者，終身飲酒，有何惡哉！如是行者，乃應生福，無有罪也。若人飲酒，不起惡業，歡喜心故，不起煩惱。善心因緣受善果報。如持五戒，何有失乎？飲酒念戒，益增其福。先持五戒，今受十善功德，倍勝十善報也。」

時，波斯匿王白佛言：「世尊！如佛所說，心歡喜時，不起惡業，名有漏善者，是事不然。何以故？人飲酒時，心則歡喜。歡喜心故，不起煩惱。無煩惱故，不行惱害。不害物故，三業清淨。清淨之道，即無漏業。世尊！憶念我昔遊行臘戲，忘將廚宰。於深山中，覺飢飲食，左右答言：『王朝去時，不被命敕，令將廚宰，即時無食。』我聞是語，走馬還宮，教令索食。王家廚監名修

迦羅，修迦羅言：『即無現食，今方當作。』我時飢逼，忿不思惟，敕臣斬殺厨監。臣被王教，即共議言：『簡括國中，唯此一人，忠良直事。今若殺者，更無有能為王監厨稱王意者。』時，末利夫人聞『王教敕殺修迦羅』，情甚愛惜。知王飢乏，即令辦具好肉美酒，沐浴名香，莊嚴身體。將諸妓女，往至我所。我見夫人裝束嚴麗，將從妓女好酒肉來，瞋心即歇。何以故？末利夫人持佛五戒，斷酒不飲，我心常恨，今日忽然將酒肉來，共相娛樂，展釋情故，即與夫人飲酒食肉，作眾伎樂，歡喜娛樂，恚心即滅。夫人知我忘失怒意，即遣黃門，輒傳我命『令語外臣，莫殺厨監。』即奉教旨。我至明旦，深自悔責，愁憂不食，顏色燋悴。夫人問我：『何故憂愁？為何患耶？』我言：『吾因昨日，為飢火所逼，瞋恚心故，殺修迦羅。自計國中，更無有人堪監我厨如修迦羅者，為是之故，悔恨愁耳。』夫人笑曰：『其人猶在，願王莫愁。』我重問曰：『為實如是？為戲言耶？』答言：『實在，非戲言也。』我令左右喚厨監來，使者往召，須臾將來。我大歡喜，憂愁即除。」

王白佛言：「末利夫人持佛五戒，月行六齋，一日之中，終身五戒，已犯飲

酒、妄語二戒。八齋戒中，頓犯六戒。此事云何？所犯戒罪，輕耶？重耶？」

世尊答曰：「如此犯戒，得大功德，無有罪也。何以故？為利益故。如我前說。夫人修善，凡有二種：一有漏善，二無漏善。末利夫人所犯戒者，入有漏善。不犯戒者，名無漏善。依語義者，破戒修善，名有漏善。依義語者，凡心所起善，皆無漏業。」

王白佛言：「如世尊說『末利夫人，飲酒破戒，不起惡心，而有功德，無罪報』者，一切人民亦復皆然。何以故？我念近昔舍衛城中，有諸豪族，剎利王公，因小諍競，乃致大怨。各各結謀，興兵相伐。兩家並是國親，非可執錄。紛紜鬥戰，不從理諫，深為憂之。復自念言『昔太子時，共大臣提韋羅相忿，情實不分，意欲除滅。因太后與酒，飲已情和。』思惟是已，即敕大臣：『令辦好酒及諸甘饍。』又，使宣令國中豪族群臣士民，悉皆令集，欲有所論國中大事。諸臣諍競，兩徒眷屬，各有五百，應召來集。於王殿上，莊嚴大樂。王敕忠臣『辦琉璃椀，椀受三升，諸寶椀中盛滿好酒。』我於眾前，先喫一椀，王曰：『今論國事，想無異心，今當人人辦此一椀甘露良藥，然後論事。』咸

言唯諾，作唱大樂。諸人得酒，并聞音樂，心中歡樂，亡失讐恨。因酒息諍，而得太平。此豈非是酒之功也。竊見世間窮貧小人，奴客婢使，夷蠻之人，或因節日，或於酒店，聚會飲酒，歡樂心故，不須人教，各各起舞。未得酒時，都無是事。是故，當知，人因飲酒，則致歡樂。心歡樂時，不起惡念。不起惡念，則是善心。善心因緣，應受善報。獼猴得酒，尚能起舞，況於世人。如世尊說，施善善報，施惡惡報。末利夫人皆由前身以好施人，故今得好報。世尊云何令持五戒，月行六齋？六齋之日，不好莊嚴，香花服飾，作唱伎樂。又復不聽附近夫婿，愛好之姿，竟何所施？徒云其功，豈非苦也？」

佛告王曰：「大王所難，非不如是。末利夫人在年少時，若我不敕令受戒法修智慧者，云何當有今日之德，以能得度復度王身。如斯之功，復歸誰也？」（此之已上，略明權教。）

述曰：此下第二，約其實說，輕重不犯，真名持戒。故，大聖知時，量機通塞。通則開禁隨時，量前損益，如匿王欲殺厨監，太子欲害其父，此並因酒忘忿，得全身命，免其大罪，以輕脫重，不受累殃。然，非無飲酒之咎，來報之

罪，不得見有前開，遂即雷同總犯，各須量其教意，復省己身，行德優劣，得預聖人斯匿末利，開禁以不？既不同此，即須依經，纖毫勿犯，最為殊勝。

《四分律》　是我弟子者，乃至不以草頭滴酒入口，何況多飲。是故，咽咽結提。

《成實論》　㊐飲酒是實罪耶？㊎非也。所以者何？飲酒不為惱眾生故，而是罪因。若人飲酒，則開不善門。以能障定及諸善法，如殖眾果，必有牆障。故知酒過，如果無園。

《優婆塞經》　若復有人樂飲酒者，是人現世，喜失財物，身心多病，常樂鬥諍，惡名遠聞，喪失智慧，心無慚愧，得惡色力，常為一切之所呵責，人不樂見，不能修善，是名飲酒現世惡報。

捨此身已，處在地獄，受飢渴等無量苦惱，是名後世惡業之果。

若得人身，心常狂亂，不能繫念思惟善法。

是一惡因緣力故，令一切外物資生，悉皆具爛。

《長阿含經》　其飲酒者，有六種失：①失財，②生病，③鬥諍，④惡名流

布，⑤恚怒暴生，⑥智慧日損。

《智度論》　飲酒有三十五過失。何等三十五失？答曰：①現世財物虛竭。何以故？飲酒醉亂，心無節限，用費無度故。②眾病之門。③鬥諍之本。④裸露無恥。⑤醜名惡露，人所不敬。⑥無復智慧。⑦應所得物而不得，已所得物而散失。⑧伏匿之事，盡向人說。⑨種種事業，廢不成辦。⑩醉為愁本。何以故？醉中多失，惺則慚愧憂愁。⑪身力轉少。⑫身色壞。⑬不知敬父。⑭不知敬母。⑮不敬沙門。⑯不敬婆羅門。⑰不敬叔伯及尊長。何以故？醉悶憒惱，無所別故。⑱不尊敬佛。⑲不敬法。⑳不敬僧。㉑朋黨惡人。㉒疏遠賢善。㉓作破戒人。㉔無慚愧。㉕不守六情。㉖縱色放逸。㉗人所憎惡，不喜見之。㉘貴重親屬及諸知識，所共擯棄。㉙行不善法。㉚棄捨善法。㉛明人智士所不信用。何以故？酒放逸故。㉜遠離涅槃。㉝種狂癡因緣。㉞身壞命終，墮惡道泥梨中。㉟若得為人，所生之處，常當狂癡。如是種種過失，是故不飲酒。

《沙彌尼戒經》　不得飲酒，不得嗜酒，不得嘗酒。酒有三十六失，失道破家，危身喪命，皆悉由之。牽東引西，持南著北，不能諷經，不敬三尊，輕易

師友，不孝父母，心閉意塞，世世愚癡，不值大道，其心無識，故不飲酒。

欲離五陰，五欲五蓋，得五神通，得度五道，故不飲酒。

《薩遮尼乾子經》　偈云：

飲酒多放逸　現世常愚癡　忘失一切事　常被智者呵

來世常闇鈍　多失諸功德　是故黠慧人　離諸飲酒失

《十住婆沙論》　㊟若有人捨施酒，未知得罪以不？㊟施者得福，受者不得飲。

故，論云：是菩薩，或時樂捨一切，須食與食，須飲與飲。若以酒施，應生是念：今是行檀時，隨所須與，後當方便，教使離酒，得念智慧，令不放逸。何以故？檀波羅蜜法，悉滿人願。在家菩薩，以酒施者，是則無罪。

《梵網經》　若自身手過酒器，與人飲酒者，五百世中無手，何況自飲。不得教一切人飲，及一切眾生飲酒，況自飲酒。

《優婆塞五戒相經》　佛在支提國跋陀羅婆提邑。是處，有惡龍，名奄羅婆提陀，兇暴害人。無人得到其處，象馬無能近者，乃至諸鳥不得過上。秋穀熟

時，並皆破滅。

時，有長老莎伽陀阿羅漢比丘遊行支提國，漸到跋陀羅婆提邑。過是夜已，晨朝著衣持鉢，入村乞食。

時，聞「此邑有惡龍，兇暴害人，鳥獸及破滅秋穀。」

聞已，乞食，到菴婆提羅龍住處眾鳥樹下，敷座具大坐。

龍聞衣氣，即發瞋恚，從身出煙。

長老莎伽陀即入三昧，以神通力，身亦出煙。

龍倍瞋恚，身上出火。

莎伽陀復入火光三昧，身亦出火。

龍復雨雹。

莎伽陀即變雹作釋俱餅髓餅等。

龍復放霹靂。

莎伽陀變作種種歡喜丸。

龍復雨弓箭刀矟。莎伽陀即變作優鉢羅花、波頭摩花等。

龍復雨毒蛇蜈蚣土虺蚰蜒。

莎伽陀即變作優鉢羅花瓔珞、瞻蔔花瓔珞等。

如是等，龍所有勢力盡現向莎伽陀，皆不能勝，即失威力光明。

莎伽陀知龍力盡，不能復動，即變作細身，從龍兩耳入，從兩眼出。兩眼出已，從鼻入，從口中出，在龍頭上，往來經行，不傷龍身。

爾時，龍見如是事已，心即大驚怖毛豎，合掌向莎伽陀言：我歸依汝。

莎伽陀答言：汝莫歸依我，當歸依我師佛。

龍答言：我從今歸依三寶，知我盡形作佛優婆塞。

是龍受三自歸，作佛弟子已，更不復作如先兇惡事。

諸人及鳥獸，皆得到所，秋穀不傷，名聲流布。諸國皆知長老莎伽陀能降惡龍，折伏令善。

因莎伽陀名聲流布，諸人皆作食，傳爭請之。

是中，有一貧女人，信敬請得莎伽陀。是女，為辦酥乳糜食之。

女人念思惟：是沙門啖是酥乳糜，或當冷發，便取似水色酒，持與莎伽陀。

莎伽陀不看，便取飲已，為說法，便去，過向寺中。

爾時，酒勢便發。近寺門邊，不覺倒地。僧伽梨衣、漉水囊、鉢杖等各在一處，身在一處，醉無所覺知。

佛與阿難行到是處，見是比丘，知而故問：阿難！此是何人？

答言：世尊！此是長老莎伽陀。

佛即語阿難：是處為我敷座，辦水集僧。

阿難受教，敷座辦水集僧已，白佛言：眾僧已集，佛自知時。

佛即洗足，問諸比丘：汝等曾見聞「有龍名菴婆羅提陀，兇暴惡害，先無有人到其住處，乃至鳥獸無能到上，秋穀熟時，破滅諸穀。莎伽陀能折伏令善，鳥獸得到泉上下？」

是中，有見聞者言聞。

佛語諸比丘：於汝意云何，此善男子莎伽陀，今能折伏蝦蟇不？

答言：不能。

佛言：聖人飲酒，尚如是失，何況凡夫。如是過罪，皆由飲酒。今從自後，

若言我是佛弟子者，不得飲酒，乃至小草頭一滴，亦不得飲。

佛種種呵責飲酒過失已，依律，因此比丘，便制不飲酒戒。

㊟未審天上有酒味不？

㊟無實麴米所造之酒，但有業化所作酒也。

《正法念經》　彼夜摩天男，共天女眾，入池遊戲，同飲天酒，離於醉過，現樂功德。味觸色香，皆悉具足。其中諸天，有以珠器而飲酒者，受用酥陀之食，色觸香味皆悉具足。

彼如是念：此水為酒，令我得飲。

即於念時，皆是天酒，離於醉過。天既飲之，增長勝樂。善業力故，心生歡喜。

然，彼諸天，自業力故，如是受樂。有鳥名為常樂，見彼諸天在歡喜河，而飲酒故，為說偈言：

沒入放逸海　貪著諸境界　此酒能迷心　何用復飲酒

為境界火燒　不知作不作　園林生貪心　何用復飲酒

彼常樂鳥見樂飲酒天在河飲酒，為調伏故，如是說偈。

《正法念經》　閻羅王責疏罪人，說偈云：

酒能亂人心　令人如羊等　不知作不作　如是應捨酒
若酒醉之人　如死人無異　若欲常不死　彼人應捨酒
酒是諸過處　恒常不饒益　一切惡道階　黑闇所在處
飲酒到地獄　亦到餓鬼處　行於畜生業　是酒過所誑
酒為毒中毒　地獄中地獄　病中之大病　是智者所說
若人飲酒者　無因緣歡喜　無因緣而瞋　無因緣作惡
於佛所生癡　壞世出世事　燒解脫如火　所謂酒一法
若人能捨酒　正行於法戒　彼到第一處　無死無生處

㊐無病，飲酒得罪。有病，開飲不？

㊎依《四分律》，實病，餘藥治不瘥，以酒為藥者，不犯。

㊐開服幾許？

㊎依《文殊師利問經》云：若合藥醫師所說，多藥相和，少酒多藥，得用。

《舍利弗問經》　舍利弗白佛言：云何世尊說遮道法，不得飲酒如葶藶子，是名破戒。開放逸門云何，迦蘭陀竹園精舍有一比丘，疾病經年，危篤將死。時，優波離問言：「汝須何藥，我為汝覓，天上人間，乃至十方，是所應用，我皆為取。」答曰：「我所須藥，是違毘尼。故我不覓以至於此。寧盡身命，無容犯律。」優波離言：「汝藥是何？」答曰：「師言：須酒五升。」優波離曰：「若為病開，如來所許。」為乞得酒，服已消瘥，瘥已懷慚，猶謂犯律，往至佛所慇懃悔過。佛為說法，聞已歡喜，得阿羅漢道。佛言：酒有多失，開放逸門。飲如葶藶子，犯罪已積。若消病苦，非先所斷。

述曰：不得見前文，開籠通總飲，必須實病，重困臨終。先用餘藥，治皆不瘥，要須酒和得瘥者，依前方開。比見無識之人，身力強壯，日別馳走，不依眾儀，少有微患，便長情貪，不護道業，妄引經律，云佛開種種湯藥，名衣上服，施佛及僧，因公傍私，詭誑道俗。是故，智人守戒如命，不敢犯之。

《薩遮尼乾子經》　偈云：

酒為放逸根　不飲閉惡道　寧捨百千身　不毀犯法教

寧使身乾枯　終不飲此酒

假使毀犯戒　壽命滿百年　不如護禁戒　即時身磨滅

決定能使瘥　我猶故不飲　況今不定知　為瘥為不瘥

使是決定心　心生大歡喜　即獲見真諦　所患即消息

當知眾生所有病者，皆由貪瞋我慢為因。從因有果，得此苦報，非由不得藥酒，病不得瘥。

《涅槃經》　一切眾生有四毒箭，則為病因。何等為四？①貪欲，②瞋恚，③愚癡，④憍慢。

若有病因，則有病生，所謂愛熱肺病，上氣吐逆，膚體瘭瘭，其心悶亂，下痢噦噎，小便淋瀝，眼耳疼痛，腹背脹滿，顛狂乾消，鬼魅所著。如是種種身心諸病，若識病本，斷惡修善，三世苦報，永除不受。若不觀理，縱用天下藥酒所治，其病轉增，難可得瘥。

《毘尼母經》　尊者彌沙塞說曰：莎提比丘，小小因酒，長養身命。後出家已，不得酒故，四大不調。諸比丘白佛。

佛言：病者，聽甕上嗅之。若瘥，不聽嗅。不瘥者，聽用酒洗身。若復不瘥，聽用酒和麵作餅食之。若復不瘥，聽酒中自漬。

《新婆沙論》　如契經說，尊者舍利子於憍薩羅國，住一林中。時有活命出家外道，亦住彼林，鄰近尊者，去林不遠。諸村邑中，有時廣設四月節會。時彼外道巡諸村邑，飽食猪肉，恣情飲酒，竊持殘者，還至林中。見舍利子坐一樹下，酒所昏故，起輕蔑心：我今與彼，雖俱出家，我獨富樂，而彼貧苦。尋趣尊者，作是頌曰：

我已飽酒肉　復竊持餘來　地上草木山　皆視如金聚

時，舍利子聞已，念言：此死外道，都無慚愧。乃能無賴，說此伽陀。我今亦應對彼說頌。作是念已，即說頌言：

我常飽無相　恒住空定門　地上草木山　皆視如唾處

今此頌中，尊者舍利子作師子吼，說三解脫門。謂於初句，說無相解脫門。於第二句，說空解脫門。於後二句，說無願解脫門。

㈢　食肉緣

述曰：此之一教，亦有權實。

言權教者：據毘尼律中，世尊初成道時，為度粗惡凡夫，未堪說細。且於漸教之中，說三種淨肉：離見聞疑、不為己殺、鳥殘、自死者，開聽食之。先粗後細，漸令離過。是別時之意，不了之說。

若據實教：始從得道，至涅槃夜，大聖慇懃，始終不開。

《涅槃經》　一切眾生，聞其肉氣，皆悉恐怖，生畏死想。水陸空行有命之類，悉捨之走，咸言「此人是我等怨」。是故，菩薩不習食肉。為度眾生，示現食肉。雖現食之，其實不食。

但諸眾生有執見者，不解如來方便說意，便即偏執毘尼局教，言「佛聽食三種淨肉」，亦謗我言「如來自食」。彼愚癡人成大罪障，長夜墮於無利益處，亦不得見現在未來賢聖弟子，況當得見諸佛如來。

大慧！諸聲聞人等常所應食米麵油蜜等能生淨命，非法貯畜，非法受取，我說不淨，尚不聽食，何況聽食肉血不淨耶？非直食肉壞善障道，乃至邪命諂曲以求自活，亦是障道。

《文殊師利問經》　若為己殺，不得啖。若肉如林木，已自腐爛，欲食，得食。若欲啖肉者，當說此呪。

多姪咃（此言如是）阿捺摩阿捺摩（此言無我無我）阿視婆多阿視婆多（此言無壽命無壽命）那舍那舍（此言失失）陀呵陀呵（此言燒燒）婆弗婆弗（此言破破）僧柯栗多弭（此言有為）莎呵（此言除殺去）

此呪三說，乃得啖肉。

飯亦不食，何以故？若思惟飯不應食，何況當啖肉。

佛告文殊師利：以眾生無慈悲力，懷殺害意，為此因緣，故斷食肉。若能不懷害心，大慈悲心，為教化一切眾生故，無有過罪。

述曰：此亦初教，漸制已前，故除為己殺者，不得啖食。若自死腐爛，如草木想，且開食之等。欲食者，令誦呪，生慚愧心，然後開食。若制斷已後，一切雜肉，無問自死鳥殘，皆不得食。如《未曾有經》開飲酒，《文殊問經》開食肉等。計此經等，並是如來初成道時，量眾生機，不可頓斷頓制，所以漸開漸制。後知眾生根熟，便則永斷永制，纖毫不許。若不抄出根元，時有愚人偏

讀此經，即便縱犯，不解開遮通塞有異。所以總錄漸頓之文，知其本末之意，庶令永斷開顯梵行也。

㊟酒是和神之藥，肉為充飢之饍。古今同味，今獨何見鄙而不食？若使佛教清禁，居喪禮制，即如對於嚴君，敕賜俗食，豈關僧過，拒而不食耶？

㊟貪財喜色，貞夫所鄙。好饍嗜美，廉士所惡。割情從道，前賢所歎。抑欲崇德，往哲同嗟。況肉由殺命，酒能亂神，不食是理，寧可為非？縱逢上抑，終須嚴斷，雖違君命，還順佛心。

㊟肉由害命，斷之且然。酒不損生，何為頓制？若使無損計罪，無過言非，飲漿食飯亦應得罪，而實不爾，酒何偏斷？

㊟結戒隨事，得罪據心。肉體因害，食之即罪。酒性非損，過由蔽神，餘處生過。過生由酒，斷酒即除。所以遮制不同，非謂酒體是罪。

㊟罪有遮性，酒體生罪。今有耐酒之人，能飲不醉，又不蔽神，亦不生罪。此人飲酒，應不得罪。斯則能飲無過，不能招咎，何關斷酒，以成戒善。可謂能飲耐酒常名持戒，少飲即醉是大罪人。

㊟制戒防非，本為生善。戒是止善，身口無違。緣中止息，遮性兩斷，乃名戒善。今耐酒之人，既不亂神，未破餘戒，實理非罪。正以飲生罪因，外違遮教，緣中生犯，仍名有罪。以乖不飲，猶非持戒。

第一據實有損者。依經，食肉之人，有十種過失：

①明一切眾生無始已來，皆是己親，不合食肉。

《入楞伽經》　我觀眾生輪迴五道，同在生死，共相生育，遞為父母兄弟姊妹，若男若女，中表內外，六親眷屬，或生餘道，善道惡道，常為眷屬。以是因緣，我觀眾生更相啖肉，無非親者。由食肉味，遞互相啖，常生害心，增長苦業。流轉生死，不得出離。

佛說是時，諸惡羅剎聞佛所說，悉捨惡心，止不食肉。遞相勸發菩薩之心，護眾生命，亦自護身。離一切諸肉不食，悲泣流淚，白言：世尊！我聞佛說：「諦觀六道，我所啖肉，皆是我親。乃知食肉眾生，是我大怨，斷大慈種，長不善業，是大苦本。我從今日，斷不食肉。及我眷屬，亦不聽食。如來弟子有不食者，我當晝夜親近擁護。若食肉者，我當與作大不饒益。」

大慧！羅剎惡鬼常食肉者，聞我所說，尚發慈心，捨肉不食，況我弟子行善法者，當聽食肉？若食肉者，當知即是眾生大怨，斷我聖種。

大慧！若我弟子，聞我所說，不諦觀察而食肉者，當知即是旃陀羅種，非我弟子，我非其師。

②明食肉眾生，見者，皆悉驚怖，故不應食。

如彼經說，食肉之人，眾生聞氣，悉皆驚怖，逃走遠離。是故，菩薩修如實行，為化眾生，不應食肉。

譬如旃陀羅、臘師、屠兒、捕魚鳥人，一切行處眾生遙見，作如是念：「我今定死。而此來者，是大惡人，不識罪福，斷眾生命，求現前利。今來至此為覓我等，今我等身悉皆有肉，是故今來，我等定死。」

大慧！由人食肉，能令眾生見者，皆生如是驚怖。

大慧！一切虛空地中眾生，見食肉者，皆生恐怖，而起疑念：「我於今者，為死為活。如是惡人，不修慈心，亦如豺狼遊行世間，常覓肉食。如牛啖草、蜣蜋逐糞，不知飽足。我身是肉，正是其食。不應逢見，即捨逃走。」離之遠

去，如人畏懼羅剎無異。

③明食肉之人，壞他信心，是故不應食肉也。

如彼經云：若食肉者，眾生即失一切信心，便言世間無可信者，斷於信報。

是故，大慧！菩薩，為護眾生信心，一切諸肉，悉不應食。何以故？世間有人，見食肉故，謗毀三寶，作如是言：「於佛法中，何處當有真實沙門婆羅門修梵行者？」捨於聖人本所應食，食於眾生猶如羅剎，斷我法輪，絕滅聖種，一切皆由食肉者過。

是故，大慧！我弟子者，為護惡人毀謗三寶，乃至不應生念肉想，何況食啖也。

④明慈心少欲，行人不應食肉。

如彼經說：菩薩為求出離生死，應當專念慈悲之行，少欲知足。厭世間苦，速求解脫。若捨憒鬧，就於空閑，住屍陀林阿蘭若處，塚間樹下，獨坐思惟。觀諸世間，無一可樂。妻子眷屬如枷鎖想，宮殿臺觀如牢獄想，觀諸珍寶如糞聚想，見諸飲食如膿血想，受諸飲食如塗癰瘡想。處得存命，繫念聖道，不為

貪味。酒肉葱韮蒜薤臭味，悉捨不食。若如是者，是真修行，堪受一切人天供養。若於世間不生厭離，貪著諸味，酒肉薰辛，皆便啖食，不應受於世間信施也。

⑤明食肉之人，皆是過去曾作惡羅剎，由習氣故，今故貪肉。是故，不應食肉也。

如彼經說：有諸眾生，過去曾修無量因緣，有微善根，得聞我法，信心出家。在我法中，過去曾作羅剎眷屬，虎狼師子、猫狸中生，雖在我法，食肉餘習，見食肉者，歡喜親近。入諸城邑聚落塔寺，飲酒啖肉，以為歡樂。諸天人觀，如羅剎爭啖死屍，等無有異，而不自知。已失我眾，成羅剎眷屬。雖服袈裟剃除鬚髮，有命看見，心生恐怖，如畏羅剎。

此明食肉皆是過去曾作羅剎，師子虎狼，猫狸中來，故應裁斷也。

⑥明食肉之人，學世呪術，尚不得成，況出世法，何由可證？是故，行者不應食肉。

如彼經說：世間邪見諸呪術師，若其食肉，呪術不成。為成邪術，尚不食

肉。況我弟子，為求如來無上聖道出世解脫！修大慈悲，精勤苦行，猶恐不得。何處當有如是解脫，為彼癡人食肉而得其報。

是故，大慧！我諸弟子，為求出世解脫樂故，不應食肉也。

⑦明眾生皆愛身命，與己無別。是故，行者不應食肉。

如彼經說：食肉能起色力貪味，人多貪著。應當諦觀「一切世間有身命者，各自寶重，畏於死苦。護惜己身，人畜無別，寧當樂存。疥野干身，不能捨命受諸天樂。何以故？畏死苦故。」以是觀察，死為大苦，是可畏法。自身畏死，云何當殺而食他肉？

是故，大慧！欲食肉者，先自念身，次觀眾生，不應食肉也。

⑧明食肉之人，諸天賢聖皆悉遠離，惡神恐怖。是故，行者不應食肉。

如彼經說：夫食肉者，諸天遠離，何況聖人。是故，菩薩為見聖人，當修慈悲，不應食肉。

大慧！食肉之人，睡眠亦苦，起時亦苦。若於夢中，見種種惡，驚怖毛豎，心常不安。無慈心故，乏諸善力。若其獨在空閑之處，多為非人而伺其便。虎

狼師子亦來伺求，欲食其肉。心常驚怖，不得安隱也。

⑨明食肉之人，淨者尚不應貪，況不淨肉。是故，行者不應食肉。

如彼經說：我說凡夫，為求淨命，啖於淨食，尚應生心如子肉想，何況聽食非聖人食！聖人雖著，以肉能生無量諸過失故，於出世一切功德，云何言「我聽諸弟子食諸肉血不淨等味」？言「我聽」者，是則謗我。

故，內律云：食生肉血等，得偷蘭遮罪。

⑩明食肉之人，死則還生惡羅剎等中。是故，行者不應食肉。

如彼經說：食肉眾生，依於過去食肉熏故，多生羅剎師子虎狼豺狗猫狸鵄梟鵰鷲鷹鷂等中。有命之類，各自護身，不令得便受飢餓苦。常生惡心，念食他肉，命終復墮惡道受生。人身難得，何況當有得涅槃道。當知食肉有如是等無量諸過。是故，行者不食，即是無量功德之聚也。

《央掘摩經》　文殊師利白佛言：世尊！因如來藏故，諸佛不食肉耶？

佛言：如是。一切眾生，無始生死，生生輪轉，無非父母兄弟姊妹，猶如伎兒，變易無常。自肉他肉，則是一肉。是故，諸佛悉不食肉。

復告文殊師利：一切眾生界我界，即是一界。所食之肉，即是一肉。是故，諸佛悉不食肉。

佛告文殊：若自死牛，牛主持皮，用作革屣，施持戒人，為應受不？不為受者，是比丘法。若受者，非悲，然不破戒。以從展轉，離殺因緣故也。

又此經說：眾生身內，有八十萬戶蟲。若斷一眾生命，即斷八十萬戶蟲命。若炙若煮，若淹若暴，皆有小蟲，飛蛾蠅蛆，而附近之。如是展轉，傍殺無量生命。雖不自手而殺，然屠者不敢自食，皆為食肉之人殺之。故知食肉之人，即兼有殺業之罪。或有出家僧尼，躬在伽藍，共諸白衣，公然聚會，飲酒食肉熏辛雜穢，污染伽藍，不愧尊顏。如斯渾雜，豈勝外道。

《尼羅浮陀地獄經》　身如段肉，無有識知，此是何人？皆由飲酒。出家僧尼，豈不深信經教，心生重愧。自棄正法，同於外道。若啖眾生父肉，眾生亦啖父肉。若啖眾生母肉，眾生亦啖母肉。如是姊兄弟妹男女六親，並有相對，怨怨相讐，未可得脫。

《沙彌尼戒經》　不得殺生。慈愍群生，如父母念子。如哀蠕動，猶如赤

子。

何謂不殺？護身口意。身不經人畜喘息之類，手亦不為，亦不教人。見殺不食，聞殺不食，疑殺不食，為我殺不食，口不說言當殺當害。報怨亦不得言死快殺快，某肉肥某肉瘦，某肉多好，某肉少惡，意亦不念。哀念眾生，如己骨髓，如父如母如子。如是等無差別，普等一心，常志大乘。

《賢愚經》　佛告波斯匿王曰：過去久遠阿僧祇劫，此閻浮提有一大國，名波羅奈。於時，國王名波羅摩達王，將四種兵，入山臘戲。王到澤上，馳逐禽獸，單隻一乘，獨到深林。王時疲極，下馬小休。爾時，林中有牸師子，懷欲心盛，行求其偶，困不能得，值於林間，見王獨坐，婬意轉盛，思欲從王。近到其邊，舉尾背住。王知其意，而自思惟：此是猛獸，力能殺我。若不從意，倘見危害。王以怖畏故，即從師子。成欲事已，師子還去。諸兵群從，已復來到，王與人眾即還宮城。爾時，師子從是懷胎，日月滿足，便生一兒，形盡似人，唯足斑蘭。師子憶識，知是王有。便銜擔來，著於王前。王亦思憶，如是己兒，收取養之。以足斑駮，字為斑足。養之漸大，雄才志猛。父王崩亡，斑

足繼治。時，斑足王有二夫人：一是王種，二是婆羅門種。斑足出遊，勸二夫人隨我後往，誰先到者，當與一日極相娛樂，其隨後者吾不見之。王去之後，其二夫人極自莊飾，嚴駕俱往。到於道中，見於天祠，梵志種者，下車作禮，禮已後到。王從本言，而不前之。於是，夫人瞋怨天神：「由禮汝故，使王見薄。若有天力，何不護我。」後壞天祠，令平如地。守天祠神，悲惱至宮，欲傷王宮，天神遮不聽入。有一仙人住止山中，王恒供養，日日食時飛來入宮，不食餚饌粗食粗供。偶值一日仙人不來，天神知之，化作其形，坐於常處，不肯就食，欲得魚肉。即如語辦，食已還去。明舊仙來，為設肉食，仙人瞋王。王言：「大仙！先日敕作，今何不食？」仙人語言：「昨日有患，一日不來，是誰語汝但相輕試？令王是後十二年中恒食人肉。」作是語竟，飛還山中。是後厨監忘不辦肉，臨時無計，出外求肉。見死小兒，肥白在地，念且稱急，即却頭足，擔至厨中，加諸美藥，作食與王。王得食之，覺美倍常，即問厨監：「由來食肉，未有斯美，此是何肉？」厨監惶怖腹拍王前：「若王原罪，乃敢實說。」王答之言：「但實說之，不問汝罪。」厨監白王，具述前報。王言：

「此肉甚美。自今已後，如是求辦。」厨監白王：「前者，偶值死兒，更求叵得。」王又語言：「汝但密取。設令有覺，斷處由我。」厨監受教夜恒密取，得便殺之，日日供王。於時，城中人民之類，各各行哭，云「亡小兒」。展轉相問：「何由乃爾？」諸臣聚議：「當試微伺。」即於街里處處安人，見王厨監抄他小兒，伺捕得之，縛將詣王，具以前事白。王言：「是我所教。」諸臣懷恨，各自外議：「王便是賊，食我等子。啖人之王，云何共治？當共除之，去此禍害。」一切同心，咸共齊謀。一時同合，即圍其王，當取殺之。王見兵集，驚怖問言：「汝等何故而圍逼我？」諸臣答言：「夫為王者，養民為事。方驅子厨殺人為食，不任苦酷，故欲殺王。」王語諸臣：「自今已後，更不復為。唯見恕放，當自改勵。」諸臣語曰：「終不相放，不須多云。」時，王聞已，自知必死，即語諸臣：「雖當殺我，小緩須臾，聽我一言。即自立誓：我身由來所修善行，為王正治，供養仙人，合集眾德，迴令今日，我得變成飛行羅剎。」其語已訖，尋語而成，即飛虛空，告諸臣曰：「汝等合力欲強殺我。賴我大幸，復能自拔。自今已後，汝等好忍，所愛妻兒，我次第食。」語訖飛

去，止山林間飛行搏人，擔以為食。人民之類，恐怖藏避。如是之後，殺啖多人。諸羅剎輩附為翼後，徒眾漸多，所害轉廣。後，諸羅剎白斑足王：「我等奉事為王，願為一會。」王即許之：「當取諸王，令滿五百，與汝為會。」許之已訖，一一往取，閉著深山。已得四百九十九王，殘少一人，後捕得須陀素彌，大有高德。從羅剎王乞，得七日假，假滿還來。須陀素彌廣為說法，分別殺罪，及其惡報。復說慈心，不殺之福。斑足歡喜，敬戴為禮，承用其教，無復害心。即放諸王，各還本國。須陀素彌，即使兵眾，還將斑足安置本國。前仙人立誓十二年滿，自是已後，更不啖人。遂還覇王，治民如舊。

爾時，須陀素彌王者，今我身是。斑足王者，今央掘摩羅是。時，諸人十二年中為斑足王所食啖者，今此諸人央崛摩羅所殺者是。此諸人等，世世常為央掘所殺，我亦世世降之以善。央掘摩者，指鬘比丘是。

時，波斯匿王復白佛言：指鬘比丘殺此人多，食已得道，當受報不？

佛告大王：行必有報。今此比丘，在於房中，地獄之火，從毛孔出，極患苦痛，酸切叵言。

佛敕一比丘：汝持戶排，往指鬘房，刺戶孔中。

比丘即往，奉教為之。排入戶內，尋自融消。

比丘驚愕，還來白佛。

佛告比丘：行報如是。王及眾會，莫不信解。

頌　財色與酒　名為三惑　臣耽喪家　君重亡國

肉障大慈　幸遮淨德　懷道君子　斯穢不欲

㉗　占相部

㈠　述意緣

夫大教無私，至德同感。凡情業行，造化殊方。心境相乖，苦樂報異，如蠟印泥，印成文現。業相既分，覩報可測。故使在人畜以別響處，胡漢以分形。貴賤有尊卑之別，聖凡有善惡之異也。

㈡　觀相緣

《正見經》　時，佛會中，有一比丘，名曰正見，雖入法服，有疑念，言：佛說有後世生。至於人死，皆無相報，何以知乎？

此問未發，佛已預知。

佛告諸弟子：譬如樹本，以一核種，四大包毓，自致巨盛，芽葉莖節，展轉變易，遂成大樹。樹復生果，果復成樹。歲月增益，如是無數。

佛告諸弟子：欲踧集花實莖節，更還作核，可得以不？

諸弟子言：不可得也。彼已轉變，日就朽敗，核種復生，如是無極。轉生轉易，終皆歸朽，不可復還，使成本核也。

佛告諸弟子：生死亦如此。本由癡出，展轉合成。十二因緣，識神轉易，隨行而使，更有父母，更受形體，不復識故，不得還報。

譬如治家，烊石作鐵，鑄鐵為器。成器可還使作石乎？

正見答言：實不可成鐵為石。

佛言：識之轉徙，住在中陰，如石成鐵。轉受他體，如鐵成器。形消體易，不得復還，故識稟受人身，更有父母。已有父母，便有六閉：①住在中陰，不得復還。②墮所受身胞內。③初生迫痛，妄故識想。④生墮地故，所識念滅，更起新見想。⑤已生便著食念，故識念斷。⑥從生日長大習所新，無復宿識。

佛言：諸弟子！識神墮作善惡，臨死隨行，所見非故身，不可復還識故面相答報也。未有道意，無有淨眼，身死識去，隨行變化，轉受他體，何得相報也。

譬如月晦夜陰，以五色物，著冥暗中，千萬億人不能視物。若人把炬照之，皆別五色。

如愚癡人，暗蔽惡道，未得慧眼，往來相報，如月晦夜，欲視五色，終不得

見。

若修經戒，守攝其意。如持炬火別色。

譬如無手欲書，無目欲視，暗夜貫針，水中求火，終不可得。

汝諸弟子！勤行經戒，深思生死，本從何來，終歸何所。得淨結除，所疑自解。正見聞已，歡喜奉行。

《阿育王太子法益壞目因緣經》　六道各有其相。

第一地獄相者：

夫人根元　流浪生死　漂滯馳騁　墮於五趣
彼終生此　皆有因緣　人根相貌　今為汝說
行步顛蹶　不自覺知　視瞻眩惑　恒喜多忘
舉動輕飄　浮遊曠野　此人乃從　活地獄來
支節煩痛　睡眠驚覺　夢悟凶惡　黑繩獄來
粗髮戾眼　長齒喜瞋　聲濁暴疾　合會獄來
語聲高大　不知慚愧　喜鬥喚聲　不別真偽

眠臥呻吟　夢數驚喚　當知此人　啼哭獄來
恒喜悲泣　登高望遠　好鬥家人　無有親疏
言便致恚　經宿不食　此人本從　大啼哭來
身大脚細　筋力薄少　言語咽塞　聲如破甕
神識不定　心無孝順　當知此人　阿鼻獄來
身體粗醜　長苦寒戰　好熱喜渴　慳貪嫉妒
見人施惠　自生煩惱　此人乃從　熱地獄來
見火驚恐　復喜暖熱　行步輕便　不避時宜
所作尋悔　復欲更施　此人復從　大熱獄來
小眼喜瞋　所受多忘　所造短狹　無廣大心
見大而懼　視小歡娛　此人乃從　優鉢獄來
赤眼醜形　常喜鬥訟　誹謗賢聖　諸得道者
晝夜伺人　非法之行　當知此人　鉢頭獄來
眼規三角　不孝二親　生便短命　拘牟獄來

好帶刀劍　強遼人鬥　必為人殺　邠持獄來
身生瘡痍　口氣臭處　與人無親　曠地獄來
形體長大　行步劣弱　少髮薄皮　恒多病痛
見人則瞋　貪餮無厭　當知此人　從焰獄來
體白眼青　語便流沫　言無端緒　好弄塵土
見深淤泥　身臥其上　此人乃從　灰地獄來
卷頭黃目　人所惡見　臨事惶怖　劍樹獄來
手恒執刀　聞鬥便喜　為刃所害　從刀獄來
體黑咽塞　喜止冥室　口出惡言　熱灰獄來
薄力少氣　不得自在　得失之宜　一不由己
設見屠殺　不離其側　當知此人　從剝獄來
瞋喜無常　尋知變悔　時能辭謝　不經日夜
懇責其心　如被刑罰　此人乃從　鋸地獄來
喜宿臭處　好食粗弊　所著醜陋　從屎獄來

顏色醜惡　口氣粗獷　好讒鬥人　善香獄來
當觀此貌　所從來處　知之遠離　如避劫燒
地獄之相　略說如是

第二畜生相者：

次說畜生　受形殊異　專心思察　無造彼緣
語言舒遲　不起瞋恚　謙効尊長　從象中來
身大臭穢　堪忍寒熱　健瞋難解　從駱駝來
遠行健食　不避險難　憶事識真　從馬中來
恩和寬仁　堪履寒熱　所行無記　從牛中來
高聲無愧　多所愛念　不別是非　從驢中來
長幼無畏　恒貪肉食　眾事不難　從師子來
身長眼圓　遊於曠野　憎嫉妻子　從虎中來
毛長眼小　少於瞋恚　不樂一處　從禽中來
性無反覆　喜殺害蟲　獨樂丘塚　從狐中來

少聲無健　無有婬欲　不愛妻子　從狼中來
不好妙服　伺捕姦非　少眠多怒　從狗中來
身短毛長　饒食睡眠　不喜淨處　從猪中來
毛黃卒暴　獨樂山陵　貪食花果　從獼猴來
多妄強顏　無所畏難　行知反復　從烏中來
情多色欲　少於分義　心無有記　從鴿中來
所行返戾　強辯耐辱　不孝父母　鸕鳩中來
亦不知法　復不知非　晝夜愚惑　從羊中來
好妄喜談　數親豪族　眾人所愛　鸚鵡中來
所行卒暴　樂人眾中　言語多煩　鸛鴿中來
行步舒緩　意有所規　多害生類　從鶴中來
體小好婬　意不專定　見色心惑　從雀中來
眼赤齒短　語便吐沫　臥則纏身　從蚖中來
語則瞋恚　不察來義　口出火毒　從鴆中來

獨處貪食　聲響暗呃　夜則少睡　從猫中來
穿牆竊盜　貪財健恐　亦無親疏　從鼠中來
深觀相貌　從畜生來

第三餓鬼相者：

身長多懼　以髮纏身　衣裳垢坋　從餓鬼來
淫泆慳貪　嫉彼所得　不好惠施　從餓鬼來
不孝父母　家室大小　動則諍訟　從餓鬼來
不信至誠　所行趣為　薄力少知　從餓鬼來
聲壞響塞　卒興瞋恚　食便好熱　從餓鬼來
恒乏財貨　空貧匱陋　智者所嗤　從餓鬼來
門不事佛　不好聞法　永絕天路　從餓鬼來
不教妻子　兄弟姊妹　人所憎嫉　從餓鬼來
生則孤裸　無人瞻視　終歸未受　不離宿緣
意志褊狹　不好榮飾　所行醜陋　從餓鬼來

所為不獲　所作事煩　人所驅逐　從餓鬼來
惑事喜敗　不審根原　不受人諫　從餓鬼來
不樂靜處　喜居廁溷　顏貌臭穢　從風神來
身大喜好　喜貪食肉　獨樂神祠　從閱叉來
健瞋合鬥　見物貪著　無有患忘　從閱叉來
見者毛豎　直前熟視　如似所失　從羅剎來
體狹皮薄　顏色和悅　聞樂喜欣　乾沓和來
意好輕飄　香熏自塗　多諸伎術　乾沓和來
恒喜歌舞　男女所傳　先語後笑　甄陀中來
情性柔軟　曉了時節　能斷漏結　真陀羅來
此餓鬼相　閱叉羅剎

第四修羅相者：

圓眼面方　黃體金髮　盡備伎術　阿須倫來
直前視地　無有疑難　見怨輒擊　阿須倫來

此是須倫　略說其相

第五人相者：

知趣所生　所執不忘　曉了事業　從人道來

解諸幻偽　己不為之　所作平等　從人道來

善惡之言　初不忘失　不信姦偽　從人道來

貪婬慳嫉　執心難捨　盡解方俗　從人道來

信意惠施　解法非法　心不偏彼　從人道來

不失時節　亦不懈怠　恭敬賢聖　從人道來

設見沙門　持戒多聞　至心承事　從人道來

供事諸佛　正法眾僧　隨時聞法　從人道來

聞法能知　聞惡不為　速還泥洹　從人道來

此是人相　粗說其貌

第六天相者：

依須彌山　有五種天　本所造緣　其相不同

腰細脚粗　恒喜含笑　智者當察　從曲天來
意好微妙　少於資財　見鬥則懼　從尸天來
身長體白　顏色端正　不好火光　從婆天來
常懷悅豫　聞惡不懅　不從彼受　從樂天來
思惟忍苦　好分別義　慈孝父母　毘沙天來
宿不樂家　喜遊林藪　志念女色　從三天來
財寶雖多　生卑賤家　心樂清淨　從三天來
任己自行　所為不剋　望斷願達　從炎天來
意喜他婬　不守己妻　為鬼所使　他化天來
承事父母　恒法則義　己短彼受　兜率天來
非道求道　心無吝想　不樂在家　從梵天來
意願性質　恒貪睡眠　亦不解法　無想天來
六趣眾生　各有元本　性行不同　志操殊異

㈢　歸信緣

《那先比丘問佛經》　時，有彌蘭王問阿羅漢那先比丘言：人在世間，作惡至百歲，臨欲死時念佛，死後生天，我不信是語。復言殺一眾生，死即入泥犁中，我亦不信是也。

那先比丘問王：如人持小石置在水上，石浮耶？沒耶？

王言：其石沒也。

那先言：如令持百枚大石置在船上，其船沒不？

王言：不沒。

那先言：船中百枚大石，因船故不得沒。人雖有本惡，一時念佛，用是不入泥犁，便生天上，何不信耶！其小石沒者，如人作惡，不知佛經，死後便入泥犁，何不信耶！

王言：善哉！善哉！

那先比丘言：如兩人俱死，一人生第七梵天，一人生罽賓國，此二人遠近雖異，死則一時俱到。如有一雙飛鳥，一於高樹上止，一於卑樹上止。兩鳥一時俱飛，其影俱到地耳。

那先比丘言：如愚人作惡得殃大，智人作惡得殃小。譬如燒鐵在地，一人知為燒鐵，一人不知，兩人俱取。然，不知者手爛大，知者小壞。作惡亦爾，愚者不能自悔故，其殃得大。智者作惡，知不當為，日自悔過故，其殃少耳。

《四品學經》　凡俗之人或有不如畜生，畜生或勝於人。所以者何？人作罪不止，死入地獄，罪畢始為餓鬼，餓鬼罪畢轉為畜生，畜生罪畢乃還為人。以畜生中畢罪便得為人。

是故，當勤作善，奉三尊之教，長離三惡道，受天人福，後長解脫。

《四十二章經》　佛言：天下有五難：①貧窮布施難，②豪貴學道難，③制命不死難，④得覩佛經難，⑤生值佛世難。

《雜譬喻經》　有十八事於世甚難：①值佛世難。②正使值佛，得為人難。③正使成人，在中國生難。④正使在中國，生種姓家難。⑤正使在種姓家，四支六情完具難。⑥正使四支六情完具，得財產難。⑦正使得財產，值善知識難。⑧正使值善知識，具智慧難。⑨正使得智慧，具善心難。⑩正使得善心，能布施難。⑪正使能布施，欲得賢善有德人難。⑫正使得賢善值有德人，往至

其所難。⑬正使至其所，得宜適難。⑭正使得宜適，得受聽說難。⑮正使聽說，得正解智慧難。⑯正使得解，能受深經難。⑰正使能受深經，得如說修行難。⑱正使能受深經，得如說修行，得證聖果難。是為十八事難。

《罪業報應經》　偈云：

水流不常滿　火盛不久燃　日出須臾沒　月滿已復缺

尊榮豪貴者　無常復過是

故知人身，難遇易失。以易失故，不須生著。當知人身，念念近死，如牽猪羊詣於屠所。

《涅槃經》　觀是壽命，常為無量怨讎所繞，念念損減，無有增長。猶如瀑水，不得停住。亦如朝霧，勢不久停。如囚趣市，步步近死。

《摩耶經》　偈言：

譬如旃陀羅　驅牛就屠所　步步近死地　人命疾過是

《叔迦經》　叔迦婆羅門子白佛言：在家白衣能修福德善根，勝出家者。是事云何？

佛言：我於此中不定答。出家，或有不修善根，則不如在家。在家能修，則勝出家。（為判而言：出家之人，明解法多，故勝在家。希故，故說不如出家人也。）

《三千威儀經》　出家人所作業務者：①坐禪，②誦經法，③勸化眾事。若具足作三業者，是應出家人法。若不行者，徒生徒死，唯有受罪之因。

《百喻經》　昔有一人，事須火用及以冷水，即便宿火，以燥罐盛水，置於火上。後欲取火，而火都滅。欲取冷水，而水復熱。火及冷水，二事俱失。

世間之人，入佛法中出家求道，既得出家，還念妻子五欲之樂。由是之故，失其功德之火，兼失持戒之水。念欲之人，亦復如是。

㊎　善惡相異　聖凡道合　五陰雖同　六道乖法
　　占候觀色　各知先業　苦樂殊形　孰能止遏

㉘　地獄部

㈠　述意緣

夫擁其流者，未若杜其源。揚其湯者，未若撲其火。

何者？源出於水，源未杜而水不窮。火沸於湯，火未撲而湯詎息。

故，有杜源之客，不擁流而自乾。有撲火之賓，不揚湯而自止。

類斯而談，可得詳矣。

如厭其果者，未若挹其因。怖其苦者，豈若懲其惡。

因資於果，因未絕而果不窮。惡生於苦，惡未懲而苦詎息。

故使絕因之士，不厭果而自亡。懲惡之賢，不怖苦而自離。凡百君子，書其誡歟。

㈡　會名緣

㊟云何名地獄耶？

㊟依《立世阿毘曇論》云：梵名泥黎耶，以無戲樂故。又，無喜樂故。又，無行出故。又，無福德故。又，因不除離惡業，故於中生。

復說此道於欲界中最為下劣，名曰非道。因是事故，故說地獄名泥黎耶。

如《婆沙論》中，名不自在。謂彼罪人，為獄卒阿傍之所拘制，不得自在，故名地獄。亦名不可愛樂，故名地獄。又，地者，底也，謂下底，萬物之中，地最在下，故名為底也。獄，其局也，局謂拘局，不得自在，故名地獄。又名泥犁者，梵音，此名無有，謂彼獄中無有義利，名無有也。

㊟地獄多種，或在地下，或處地上，或居虛空，何故並名地獄？

㊟舊翻地獄，名狹處局，不攝地空。今依新翻經論，梵本正音名那落迦，或云捺落迦。此總攝人處苦集，故名捺落迦。

《新婆沙論》

㊟何故彼趣名捺落迦？

㊟彼諸有情，無悅、無愛、無味、無利、無喜樂，故名那落迦。

或有說者：由彼先時，造作增長增上暴惡身語意惡行，往彼令彼相續，故名捺落迦。

有說：彼趣，以顛墜故，名捺落迦。如有頌言：

顛墜於地獄　足上頭歸下　由毀謗諸佛　樂寂修苦行

有說：捺落，名人。迦，名為惡。惡人生彼處故，名捺落迦。

㊟何故最下大者，名無間耶？

㊟彼處恒受苦受，無喜樂間，故名無間。

㊟餘地獄中，豈有歌舞飲食受喜樂異熟故，不名無間耶？

㊟餘地獄中，雖無異熟喜樂，而有等流喜樂。如於《施設論》說：等活地獄中，有時涼風所吹，血肉還生。有時出聲唱等活，彼諸有情欻然還活。唯於如是血肉生時，及還活時，暫生喜樂間苦受，故不名無間也。

㈢　受報緣

如《新婆沙論》云：

㊟地獄在何處？

㊟多分在此贍部洲下。

云何安立？有說：從此洲下四萬踰繕那，至無間地獄底。無間地獄，縱廣高下各二萬踰繕那，次上一萬九千踰繕那中安立餘七地獄，謂次上有極熱地獄，

次上有熱地獄，次上有大嗥叫地獄，次上有嗥叫地獄，次上有眾合地獄，次上有黑繩地獄，次上有等活地獄。此七地獄，一一縱廣萬踰繕那。次上餘有一千踰繕那，五百踰繕那是白墡，五百踰繕那是泥。

有說：從此泥下，有無間地獄在於中央，餘七地獄周迴圍遶，如今聚落圍遶大城。

㊐若爾，《施設論》說，當云何通？如說贍部洲周圍六千踰繕那，三踰繕那半，一一地獄其量廣大，云何於此洲下得相容受？

㊎此贍部洲，上尖下闊，猶如穀聚，故得容受。由此經中說，四大海漸入漸深。又，一一大地獄，有十六增，謂各有四門，一一門外，各有四增：①煻煨增。謂此增內，煻煨沒膝。②屍糞增。謂此增內屍糞泥滿。③鋒刃增。謂此增內復有三種：⑴刀刃路。謂於此中，仰布刀刃，以為道路。⑵劍葉林。謂此林上純以鋸利劍刃為葉。⑶鐵刺林。謂此林上有利鐵刺，長十六指，刀刃路等。三種雖殊，而鐵林同，故此增攝四烈大河。謂此增內，有四大河熱鹹水，并本地獄，以為十七。如是八大地獄并諸眷屬，便有一百三十六所。是故，經說有

一百三十六捺落迦。

《長阿含經》　大地獄其數總八。其八地獄，各有十六小地獄圍遶。如四天下外有八萬天下而圍遶。八萬天下外復有大海，海外復有大金剛山，山外復有山，亦名金剛，（《樓炭經》云大鐵圍山）二山中間，日月神天威光並不照。

八大地獄者：①想，②黑繩，③堆壓，④叫喚，⑤大叫喚，⑥燒炙，⑦大燒炎，⑧無間（樓炭反餘經名有不同者，由翻有訛正，大意並同。）

①想地獄十六者，其中眾生，手生鐵爪，遞相瞋忿，以爪相剜，應手肉墮，想以為死，故名其想。

復次，其中眾生懷毒害想，手執刀劍，遞相斫刺，剟剝臠割，身碎在地，想謂為死。冷風來吹復活起，彼自想言，我今已活。久受罪已，出想地獄。

惶惶求赦，不覺忽到黑沙地獄。熱風暴起吹熱黑沙，來著其身，燒皮徹骨。身中焰起，迴旋周還，身燒燋爛。其罪未畢，故使不死。

久受苦已，出黑沙地獄，到沸屎地獄。有沸屎鐵丸自然滿前，驅迫罪人，使抱鐵丸，燒其身手足，復使撮著口中，從咽至腹，通徹下過，無不燋爛。有鐵

嘴蟲，啖肉達髓，苦毒無量。受罪未畢，復不肯死。

久受苦已，出沸屎獄，到鐵釘地獄。獄卒撲之偃熱鐵上，舒展其身，以釘釘手足，周遍身體，盡五百釘。苦毒號吟，猶不復死。

久受苦已，出鐵釘地獄，到飢餓地獄。即撲熱鐵上，銷銅灌口，從咽至腹，通徹下過，無不燋爛。餘罪未盡，猶復不死。

久受苦已，出飢地獄，到渴地獄，即撲熱鐵上。以鐵丸著其口中，燒其脣口，通徹下過，無不燋爛，苦毒啼哭。

久受苦已，出渴地獄，到一銅鍑地獄。獄卒怒目，捉罪人足倒捉鍑中，隨湯涌沸，上下迴旋，身壞爛熟，萬苦並至，故令猶不死。

久受苦已，出一銅鍑獄，至多銅鍑地獄。捉罪人足，倒捉鍑中，隨湯涌沸，上下迴旋，舉身爛壞，以鐵鉤取，置餘鍑中，悲叫苦毒，故使不死。

久受苦已，出多銅鍑獄，至石磨地獄。捉彼罪人，撲熱石上，舒展手足，以大熱石，壓其身上，迴轉揩磨，骨肉糜碎，苦毒切痛，故使不死。

久受苦已，出石磨獄，至膿血地獄。膿血沸涌，罪人於中，東西馳走，湯其

身體，頭面爛壞。又取膿血食之，通徹下過，苦毒難忍，故令不死。

久受苦已，乃出膿血獄，至量火地獄。有大火聚，其火焰熾，驅迫罪人，手把熱鐵升，以量火聚，遍燒身體，苦毒熱痛，吟呻號哭，故令不死。

久受苦已，出量火獄，到灰河地獄。縱廣深淺各五百由旬，灰湯涌沸，惡氣蓬潡，迴波相博，聲響可畏，從底至上，鐵刺縱橫。其河岸上，有劍樹林，枝葉花實皆是刀劍。罪人入河，隨波上下迴覆沉沒，鐵刺刺身內外通徹，膿血流出，苦痛萬端，故令不死。

乃出灰河，至彼岸上，到劍割刺，身體傷壞。復有豺狼，來嚙罪人，生食其肉。走上劍樹，劍刃下向。下劍樹時，劍刀上向。手攀手絕，足踏足斷。皮肉墮落，唯有白骨，筋脈相連。時劍樹上，有鐵嘴烏，啄頭食腦，苦毒號叫，故使不死。

還入灰河，隨波沉沒。鐵刺刺身，苦毒萬端，皮肉爛壞，膿血流出，唯有白骨浮漂於外。冷風來吹，尋便起立。宿對所牽，不覺忽至鐵丸地獄。有熱鐵丸獄鬼驅捉走，手足爛壞，舉身火然，萬毒並至，故令不死。

久受苦已，乃出鐵丸獄，至斤斧地獄。捉此罪人，撲熱鐵上，以熱鐵斤斧，斫其手足耳鼻身體，苦毒號叫，猶復不死。

久受罪已，出斤斧獄，至豺狼地獄。有群豺狼競來躋嚙，肉墮骨傷，膿血流出，苦痛萬端，故令不死。

久受苦已，乃出豺狼獄，至劍樹地獄。入彼劍林，有暴風起，吹劍樹葉，墮其身上，頭面身體，無不傷壞。有鐵嘴烏，啄其兩目，苦痛悲號，故使不死。

久受苦已，乃出劍樹獄，至寒冰獄。有大寒風吹其身上，舉體凍傷，皮肉墮落，苦毒叫喚，然後命終。

身為不善，口意亦然，斯墮想地獄，懷懼毛豎。

②黑繩大地獄，有十六小地獄周匝圍遶，各縱廣五百由旬。

何故名黑繩？其諸獄卒，捉彼罪人，撲熱鐵上，舒展其身，以熱鐵繩拼之使直，熱鐵斧逐繩道，斫罪人作百千段，復次以鐵繩拼鋸解之。復次懸熱鐵繩交橫無數，驅迫罪人使行，繩間惡風暴起，吹諸鐵繩，歷絡其身，燒皮徹肉，燋骨沸髓，苦毒萬端，餘罪未畢，故使不死，故名黑繩。

久受苦已，乃出黑繩，至黑沙地獄，乃至寒冰地獄，然後命終。不可具述。

餘十六地獄，受苦痛事，准前同法，然受苦加重。

由惡意向父母、佛，及聲聞，即墮黑繩地獄，苦痛不可稱計。

③堆壓大地獄，亦有十六小地獄圍遶，各縱廣五百由旬。

何故名堆壓？有大石山，兩兩相對。人入此中，山自然合，堆壓其身，骨肉糜碎，山還故處，苦毒萬端，故使不死。

復有大鐵象，舉身火燃，哮呼而來，蹴踏罪人，婉轉其上，身體糜碎，膿血流出，號咷悲叫，故使不死。

復捉罪人臥大石上，以大石壓。

復取罪人臥地，鐵杵擣之，從足至頭，皮肉糜碎，膿血流出，萬毒並至，餘罪未畢，故令不死，故名堆壓。

久受苦已，乃出堆壓地獄，到黑沙地獄乃至寒冰地獄，然後命終。

但造三惡業，不修三善行，即墮堆壓地獄，苦痛不可稱計。

④叫喚大地獄，亦有十六小地獄圍遶，各縱廣五百由旬。

何故名叫喚地獄？獄卒捉罪人擲大鑊中，又置大鐵鍑中，熱湯涌沸，煮彼罪人，號咷叫喚，苦痛辛酸。

又取彼罪人擲大鏊上，反覆煎熬。久受苦已，乃出叫喚，至黑沙地獄，乃至寒冰地獄，爾乃命終。

由瞋恚懷毒，造諸行惡，故墮叫喚地獄。

⑤大叫喚地獄，亦有十六小地獄圍遶（大小同前）。

何故名大叫喚地獄？取彼罪人著大鐵釜中，又置鐵鑊中，熱湯涌沸，煮彼罪人。又擲大鐵鏊上，反覆煎熬，號咷大叫，苦痛辛酸，餘罪未畢，故使不死，名大叫喚。

久受苦已，出大叫喚，乃至寒冰地獄，爾乃命終。

由習眾邪見，為愛網所牽，造卑陋行，墮大叫喚地獄。

⑥燒炙地獄，亦有十六小地獄圍遶（大小同前）。

何故名燒炙？將諸罪人，置鐵城中，其城火燃，內外俱赤，燒炙罪人。又著鐵樓上，其樓火燃，內外俱赤。

又，擲著大鐵陶中，其陶火燃，內外俱赤，燒炙罪人，皮肉燋爛，萬毒並至。餘罪未畢，故使不死，故名燒炙。

久受苦已，出燒炙地獄，乃至寒冰地獄，然後命終。

為燒炙眾生，故墮燒炙地獄，長夜受此燒炙苦痛。

⑦大燒炙地獄，亦有十六小地獄圍遶（大小同前）。

何故名大燒炙地獄？謂將諸罪人，置鐵城中，其城火燃，內外俱赤，燒炙罪人，皮肉燋爛，萬毒並至。有大火坑，火焰熾盛，其坑兩岸，有大火山，捉彼罪人貫鐵叉上，豎著火中，熏大燒炙，皮肉燋爛。餘罪未畢，故使不死。

久受苦已，出大燒炙，乃至寒冰，爾乃命終。

由捨善業，為眾惡行，故墮大燒炙地獄。

⑧無間地獄，亦有十六小地獄圍遶（大小同前）。

云何名阿鼻地獄？此云無間地獄。何名無間？獄卒捉彼罪人，剝取其皮，從足至頂，即以其皮，纏罪人身，著火車輪，碾熱鐵地，周行往返，身體碎爛，皮肉墮落，萬毒並至，故使不死。

又，有鐵城，四面火起，東焰至西，西焰至東，南北上下亦復如是。焰熾迴遑，間無空處，東西馳走，燒炙其身，皮肉燋爛，苦痛辛酸，萬毒並至。罪人在中，久乃開門，其諸罪人，奔走往趣，身諸支節，皆火焰出。走欲至門，門自然閉。餘罪未畢，故使不死。

又，其中罪人，舉目所見，但見惡色，耳聞惡聲，鼻聞臭氣，身觸苦痛，意念惡法，彈指之頃，無不苦時，故名無間地獄。

久受苦已，從無間出，乃至寒冰地獄，爾乃命終。

為重罪行，生惡趣業，故墮無間地獄，受罪不可稱計。

名八大地獄，各歷十六，受罪如前。

《觀佛三昧海經》　阿鼻地獄者，縱廣正等八千由旬。七重鐵城，七層鐵網，有十八鬲，周匝七重，皆是刀林。復有七重劍樹，四角有四大銅狗，廣長四十由旬，眼如掣電，牙如劍樹，齒如刀山，舌如鐵刺，一切身毛皆燃猛火，其煙惡臭。有十八獄卒，口如夜叉，六十四眼，散迸鐵丸，狗牙上出，高四由旬。牙端火流，燒前鐵車，輪輞出火，鋒刃劍戟，燒阿鼻城，赤如融銅。獄卒

八頭六十角，角頭火燃，火變成鋼，復成刀輪，輪輪相次，在火焰間，滿阿鼻城。城內有七鐵幢，火涌如沸，鐵流融迸，涌出四門。上有十八釜，沸銅涌漫滿於城中。一一鬲門，有八萬四千鐵蟒大蛇，吐毒火中，身滿城內，其蛇哮吼如天震雷，雨大鐵丸。五百夜叉，五百億蟲，八萬四千嘴，頭上火流，如雨而下，滿阿鼻城。此蟲若下，猛火大熾，照八萬四千由旬獄，上衝大海，水沃燋山，下貫大海底，形如車軸。

若有殺父害母罵辱六親，命終之時，銅狗化十八車，狀如寶蓋，一切火焰，化為玉女。罪人遙見，心喜欲往，風刀解時，寒急作聲，寧得好火安車上，然火自暴，即便命終，坐金車上。瞻玉女者，皆捉鐵斧斬截其身，屈申臂頃，直落阿鼻，從上鬲下，如旋火輪，至於下鬲，身遍鬲內。銅狗大吼，嚙骨唼髓。獄卒羅剎捉大鐵叉，叉頭令起。遍體火焰，滿阿鼻獄。

閻羅王大聲告敕曰：癡人！獄種！汝在世時，不孝父母，邪慢無道，汝今生處，名阿鼻獄。

如是展轉，經歷大苦，說不可盡。地獄一日一夜受罪，如閻浮提六十小劫，

如是一大劫。具五逆者，受罪五劫。復有眾生，犯四重禁，虛食信施，誹謗邪見，不識因果，斷學般若，毀十方佛，偷僧祇物，婬姝無道，逼掠淨戒尼姊妹親戚，造眾惡事。此人罪報，臨命終時，此等罪人，經八萬四千大劫。復入東方十八鬲中，如前受苦。南西北方，亦復如是。身滿阿鼻獄，四支復滿十八鬲中。

阿鼻地獄，有十八小地獄。小地獄中，各有十八寒冰地獄，十八黑暗地獄，十八小熱地獄，十八刀輪地獄，十八劍輪地獄，十八火車地獄，十八沸屎地獄，十八鑊湯地獄，十八灰河地獄，五百億劍林地獄，五百億刺林地獄，五百億銅柱地獄，五百億鐵機地獄，五百億鐵網地獄，十八鐵窟地獄，十八鐵丸地獄，十八尖石地獄，十八飲銅地獄。如是阿鼻大地獄中，有此十八地獄。一一獄中，別有十八鬲小地獄。始從寒冰乃至飲銅，總有一百四十二鬲地獄。各有造業不同，然共歷此獄，受苦皆遍。

《起世經》　佛告諸比丘：阿毘至大地獄中，亦有十六諸小地獄而為眷屬，以自圍遶，各廣五百由旬。所有眾生，有生者、出者、住者，惡業果故，自然

出生。諸守獄卒，各以兩手執彼眾生身，撲置熾然熱鐵地上，火焰直上，一向猛盛，覆面於地，便持利刀，從脚踝上，破出其筋，手捉挽之，乃至項筋，皆相連引，貫徹心髓，痛苦難論。如是挽已，令駕鐵車，馳奔而走。其車甚熱，光焰熾然，所行之處純是洞然。熱鐵險道，去已復去。隨獄卒意，無暫時停。欲向何方，稱意即去。隨所去處，獄卒挽之，未曾捨離。隨所經歷銷鑠罪人，身諸肉血，無復遺餘。

往昔人非人時，所作業者，一切悉受。以不善報故，從於東方有大火聚，忽爾出生，熾然赤色，極大猛焰，一向焰赫。南西北方四維上下各各如是。

諸大火聚，之所圍遶，漸漸逼近，受諸苦痛。從於東壁，出大火焰，直射西壁，到已而住。從於西壁，出大火光焰，直射北壁。從於北壁，出大火光焰，直射南壁。從下射上，自上射下，縱橫相接，上下交射，熱光赫奕騰焰相衝。

爾時，獄卒以諸罪人，擲置六種大火聚內，乃至受於極嚴切苦，命亦未終。彼不善業，未畢未盡，於其中間，具足而受。

此阿毘至大地獄中，諸眾生等，以諸不善業果報故，經無量時，長遠道中，

受諸苦已。

地獄四門，還復更開，於門開時，諸眾生等，聞聲見開，向門而走，作如是念：我等今者，必應得脫。

彼人如是大馳走時，其身轉復熾然猛烈。譬如壯夫執乾草炬，逆風而走，彼炬既燃，轉復熾盛。彼諸眾生，走已復走，彼人身分，轉更熾然。欲舉足時，肉血俱散，欲下足時，肉血還生。乃到獄門，其門還閉。既不得出，其心悶亂，覆面倒地，遍燒身皮，次燒其肉，復燒其骨，乃至徹髓，煙焰洞然。其煙蓬焊，其焰炎赫，煙焰相雜，熱惱復倍，彼人於中受極嚴苦。惡業未滅，一切悉受。

此阿毘至大地獄中，於一切時，無有須臾暫受安樂如彈指頃。如是次第，具受此苦。

世尊告諸比丘作如是言：汝應當知，彼世中間，別有十地獄。何等為十？①頗浮陀地獄，②泥羅浮陀地獄，③阿呼地獄，④呼呼婆地獄，⑤阿吒吒地獄，⑥搔揵提迦地獄，⑦優鉢羅地獄，⑧波頭摩地獄，⑨奔荼梨地獄，⑩拘牟陀地

獄。

何因何緣名頗浮陀地獄耶？

此諸眾生，所有身形，猶如泡沫。是故名為頗浮陀地獄。

復何因緣名泥羅浮陀地獄？

此諸眾生，所有身形，譬如肉段。是故名泥羅浮陀地獄。

復何因緣名阿呼地獄？

此諸眾生，受嚴切苦，逼迫之時，叫喚而言「阿呼！阿呼！甚大苦也。」是故名為阿呼地獄。

復何因緣名呼呼婆地獄？

此諸眾生，為彼地獄極苦逼時，叫喚而言「呼呼婆！呼呼婆！」是故名為呼呼婆地獄。

復何因緣名阿吒吒地獄？

此諸眾生，以極苦惱，逼切其身，但得唱言「阿吒吒！阿吒吒！」然其舌聲不能出口。是故名為阿吒吒地獄。

復何因緣名搔揵提迦地獄？

此諸眾生，地獄之中猛火焰色，如搔揵提迦花。是故名為搔揵提迦地獄。

復何因緣名優鉢羅地獄？

此諸眾生，地獄之中猛火焰色，如優鉢羅花。是故名為優鉢羅地獄。

復何因緣名拘牟陀地獄？

此諸眾生，地獄之中，猛火焰色，如拘牟陀花。是故名為拘牟陀地獄。

復何因緣名奔荼梨地獄？

此諸眾生，地獄之中猛火焰色，如奔荼梨迦花。是故名為奔荼梨迦地獄。

復何因緣名波頭摩地獄？

此諸眾生，地獄之中猛火焰色，如波頭摩花。是故名波頭摩地獄。

《立世阿毘曇論》　世尊說：有大地獄，名曰黑闇，各各世界外邊悉有，皆無覆蓋。此中眾生，自舉手，眼不能見。雖復日月，具大威神，所有光明，不照彼色。諸佛出世，大光遍照，因此光明，互得相見。住在兩兩世界，鐵輪外邊，名曰界外。

是寒冰地獄，於兩山間。有十名：一名頻浮陀，乃至第十名波頭摩。彼中眾生傍行，作向上想，猶如守宮。鐵輪外邊，恒作傍行。是其身量如頻多大。因冷風觸其身坼破，譬如熟瓜，如竹葦林，致大火燒，爆聲吒吒。如是眾生，被寒風觸，骨破爆聲，吒吒遠徹。因是聲故，互得相知。成往來相觸故，互得相知。有諸眾生，此中受生。若有眾生，於此間死，多往生此。寒冰地獄，在鐵輪外。若餘世界，有眾生死，應生寒冰地獄。多彼世界鐵輪外生。兩界中間，其最狹處，八萬由旬，在下無底，向上無覆，其最廣處十六萬由旬。

㈣ 時量緣

《起世經》 佛言：如憍薩羅國斛量，胡麻滿二十斛，高盛不槩。有一丈夫滿百年已，取一胡麻。如是次第，滿百年已，復取一粒，擲置餘處。擲滿二十斛胡麻盡已，爾所時節，我說其壽，猶未畢盡。

且以此數，略而計之，名一頻浮陀壽。

如是，二十頻浮陀壽，為一泥羅浮陀壽。

二十泥羅浮陀壽，為一阿呼壽。

二十阿呼壽，為一呼呼婆壽。

二十呼呼婆壽，為一阿吒吒壽。

二十阿吒吒壽，為一搔揵提迦壽。

二十搔揵提迦壽，為一優鉢羅壽。

二十優鉢羅壽，為一拘牟陀壽。

二十拘牟陀壽，為一奔荼梨迦壽。

二十奔荼梨迦壽，為一波頭摩壽。

二十波頭摩壽，為一中劫。

《那先比丘問佛經》　如世間火，不如泥犁中火熱。

如持小石，著世間火中，至暮不消。取大石，著泥犁火中，即消。

亦如有人作惡，死在泥犁中，數千萬歲，其人不死。

亦如大蟒蛟龍等，以沙石為食，即消。

如人懷胎，腹中有子，不消。

此並由善惡業力，致使消與不消。

如人所作，善惡隨人，如影隨身。人死但亡其身，不亡其行。

譬如燃火夜書，火滅字在，火至後成。今世所作行，後世成之。

又，如鉢頭摩地獄中，火焰熾盛。罪人去此火一百由旬，火已燒炙。若去六十由旬，罪人兩耳已聾，無所聞知。若去火五十由旬，其罪人兩目已盲，無所復見。

如瞿波利比丘已懷惡心謗舍利弗、目揵連，身壞命終，墮此鉢頭摩地獄中。

《起世經》　波頭摩地獄所住之處，若諸眾生，離其處所一百由旬，便為彼獄火焰所及。若離五十由旬，所住眾生，為彼火熏，皆盲無眼。若離二十五由旬，所住眾生，身之肉血，燋然破散。謂於梵行出家人邊，生垢濁心故，損惱心故，毒惡心故，不利益心故，無慈心故，無淨心故，自受斯殃。

是故，於一切梵行人所，起慈身口意業，常受安樂。

㈤　典主緣

《問地獄經》及《淨度三昧經》　總括地獄，有一百三十四界。先述獄主名字處所。

閻羅王者，昔為毘沙國王，經與維陀始生王共戰，兵力不敵，因立誓願：願為地獄主。

臣佐十八人，領百萬之眾，頭有角耳，皆悉忿對，同立誓曰：後當奉助，治此罪人。

毘沙王者，今閻羅王是。十八大臣者，今諸小王是。百萬之眾，諸阿傍是。

《問地獄經》　十八王者，即主領十八地獄：①迦，典泥犁。②屈遵，典刀山。③沸進壽，典沸沙。④沸，典沸屎。⑤迦世，典黑耳。⑥嗑偰，典火車。⑦湯謂，典鑊湯。⑧鑊迦然，典鐵床。⑨惡生，典嵁山。⑩寒冰（經缺王名）。⑪毘迦，典剝皮。⑫遙頭，典畜生。⑬提薄，典刀兵。⑭夷火，典鐵磨。⑮悅頭，典冰地獄。⑯鐵箭（經缺王名）。⑰身，典蛆蟲。⑱觀身，典烊銅。

《淨度三昧經》　復有三十地獄，各有主典，不煩具錄，但列五官名字知。①鮮官，禁殺。②水官，禁盜。③鐵官，禁婬。④土官，禁兩舌。⑤天官，禁酒。

㈥　王都緣

《起世經》　當閻浮洲南，二鐵圍山外，有閻摩王宮殿住處，縱廣正等六十由旬，七重牆壁，七重欄楯，七重鈴網，其外七重多羅行樹，周匝圍繞，雜色可觀，七寶所成。於其四方，各有諸門，一一諸門，皆有却敵樓櫓臺殿，園苑花池。有種種樹，美果彌滿，香風遠熏，眾鳥和鳴。

王以惡業不善果故，於夜三時及晝三時，自然有赤融銅汁，在前出生。其王宮殿即變為鐵，五欲功德皆沒不現。王見此已，怖畏不安，諸毛皆豎，即便出外。若在宮外，即走入內。時，守獄者取閻摩王高舉撲之，置熱鐵地上。其地熾然，極大猛盛，光焰炎赫。撲令臥已，即以鐵鉗，開張其口，以融銅汁寫置口中。時，閻摩王被燒脣口，次燒其舌，後燒咽喉，復燒大腸及小腸等，次第燋然，從下而出。爾時，彼王作如是念：一切眾生，以於往昔身作惡行，口作惡行，意作惡行，并餘眾生同作業者，皆受此苦。願我從今捨此身已，更得身時，俱於人間相逢受生，於如來法中，當得信解，剃除鬚髮，著袈裟衣，得正信解，從家出家，既出家已自得通證，生死已盡，梵行已立，所應作者皆已作訖，更不復於後世受生。發如是等熏習善念，即於所住宮殿還成七寶，猶如諸

天。五欲功德現前具足。以三業善便得快樂。（如《長阿含經》，王亦三時受苦。大意亦同此經也。）

《新婆沙論》

㊟諸地獄卒，為是有情數？為是非有情數耶？

㊟若以鐵鎖繫縛初生地獄有情往琰摩王所者，是有情數。若以種種苦具於地獄中害有情者，是非有情數。

贍部洲下有大地獄，贍部洲上亦有邊地獄及獨地獄。或在谷中，或在山上，或在曠野，或在空中。

於餘三洲，唯有邊地獄、獨地獄，無大地獄。所以者何？唯贍部洲人，造善猛利，彼作惡亦復猛利，非餘洲故。

有說北拘盧洲，亦無邊地獄等，是受純淨業果處故。

㊟若餘洲無大地獄者，彼諸有情造無間業，斷善根等，當於何處受異熟耶？

㊟即於此贍部洲下大地獄受。

㊟地獄有情，其形云何？

㊒其形如人。

㊓語言云何？

㊒彼初生時，皆作聖語。後受苦時，雖出種種受苦痛聲，乃至無有一言可了，唯有斫刺破烈之聲。

㈦ 業因緣

《罪業報應教化地獄經》　爾時，信相菩薩，為諸眾生，而作發起。

白佛言：世尊！

①今有受罪眾生，為諸獄卒剉碓斬身，從頭至足，乃至其頂，斬之已訖，巧風吹活，而復斬之，何罪所致？

佛言：以前世時，坐不信三尊，不孝父母，屠兒魁膾斬截眾生，故獲斯罪。

②復有眾生，身體頑痺，眉鬚墮落，舉身烘爛，鳥栖鹿宿，人跡永絕。沾污親族，人不喜見，名之癩病。何罪所致？

佛言：以前世時，坐不信三尊，不孝父母，破壞塔寺，剝脫道人，斫射賢聖，傷害師長，常無返復，背恩忘義，常巧苟且，婬匿尊卑，無所忌諱，故獲

斯罪。

③復有眾生，身體長大，聾騃無足，宛轉腹行，唯食泥土，以自活命，為諸小蟲之所唼食，常受此苦，不可堪處。何罪所致？

佛言：以前世時，坐為人，自用不信，好言善語，不孝父母，反戾時君。若為帝王大臣，四鎮方伯，州郡令長，官禁督護，恃其威勢，侵奪民物，無有道理，使苦燋悴，呼嗟而行。故獲斯罪。

④復有眾生，兩目盲瞎，都無所見，或觝樹木，或墮溝坑。於時死已，更復受身，亦復如是。何罪所致？

佛言：以前世時，坐不信罪福，障佛光明，縫鷹眼合，籠繫眾生，皮囊盛頭，不得所見。故獲斯罪。

⑤復有眾生，蹇吃瘖瘂，口不能言。若有所說，閉目舉手，口不言了。何罪所致？

佛言：以前世時，坐誹謗三尊，輕毀聖道，論他好醜，求人長短，強誣良善，憎嫉賢人。故獲斯罪。

⑥復有眾生，腹大項細，不能下食。若有所食變為膿血。何罪所致？

佛言：以前世時，偷盜僧食。或為大會福食，屏處偷啖，吝惜己物，但貪他財，常行惡心，與人毒藥，氣息不通。故獲斯罪。

⑦復有眾生，常為獄卒，熱燒鐵釘，釘入百節骨頭，釘之已訖，自然火生，焚燒身體，悉皆燋爛，何罪所致？

佛言：以前世時，坐為針灸醫師，針人身體，不能瘥病，誑他取財，徒憂苦痛，令他苦惱。故獲斯罪。

⑧復有眾生，常在鑊湯中，為牛頭阿傍，以三股鐵叉，叉人內著鑊湯中，煮之令爛，還復吹活，而復煮之。何罪所致？

佛言：以前世時，信邪倒見，祠祀鬼神，屠殺眾生，湯灌搣毛，鑊湯煮煎，不可限量。故獲斯罪。

⑨復有眾生，常在火城中，燔煨臍心。四門俱開，若欲趣門，門即閉之。東西馳走，不能自免，為火燒盡。何罪所致？

佛言：以前世時，坐焚燒山澤，火煨雞子，燒煮眾生身爛皮剝。故獲斯罪。

⑩復有眾生，常在雪山中，寒風所吹，皮肉剝裂，求死不得。何罪所致？

佛言：以前世時，坐橫道作賊，剝脫人衣，使冬月之日，令他凍死，生剉牛羊，痛不可堪。故獲斯罪。

⑪復有眾生，常在刀山劍樹之上，若有所捉，即便割傷，枝節斷壞。何罪所致？

佛言：以前世時，坐屠殺為業，烹害眾生，屠割剝裂，骨肉分離，頭腳星散，懸於高格，稱量而賣。或復生懸眾生，苦痛難處。故受斯罪。

⑫復有眾生，五根不具。何罪所致？

佛言：以前世時，坐飛鷹走狗，彈射禽獸，或斷其頭，或斷其足，生摘鳥翼。故獲斯罪。

⑬復有眾生，攣躄背僂，腰膞不隨，腳跛手拘不能採涉。何罪所致？

佛言：以前世時，坐為人，野田行道安槍，或安射窠，施張弶穽，陷墜眾生，頭破腳折，傷損非一。故獲斯罪。

⑭復有眾生，常為獄卒桎梏其身，不得免脫。何罪所致？

佛言：以前世時，坐網捕眾生，籠繫人畜，飢窮困苦。或為宰主令長，貪取財錢，枉繫良善，怨酷昊天，不得縱意。故獲斯罪。

⑮復有眾生，或顛或狂，或癡或騃，不別好醜。何罪所致？

佛言：以前世時飲酒醉亂，犯三十六失。復得癡身，如似醉人，不識尊卑，不別好醜。故獲斯罪。

⑯復有眾生，其形甚小，陰藏甚大，挽之身疲，皆復進引，行立坐臥，以之為妨。何罪所致？

佛言：以前世時，坐持生販賣，自譽己物，毀呰他財，囂升弄斗，躡秤前後，欺誑於人。故獲斯罪。

⑰復有眾生，男根不具而為黃門，身不妻娶。何罪所致？

佛言：以前世時，坐揵象馬牛羊猪狗，死而復蘇。故獲斯罪。

⑱復有眾生，從生至老，無有兒子，孤立獨存。何罪所致？

佛言：以前世時，坐為人暴惡，不信罪福，百鳥產乳之時，齎持瓶器，循大水渚，求拾鴻鶴、鸚鵡、鵝、雁諸鳥卵穀，擔歸煮啖。諸鳥失子，悲鳴叫裂，

眼中血出。故獲斯罪。

⑲復有眾生，少小孤寒，無有父母兄弟為他作使，辛苦活命。長大成人，橫罹殃禍，懸官所縛，繫閉牢獄，無人追餉，飢窮困苦，無所告及。何罪所致？

佛言：以前世時，坐喜捕拾鶵鷲鷹鷂，熊羆虎豹，枷鎖而畜，孤此眾生。父母兄弟，常恒憂悲，悲鳴叫裂，哀感人心。不能供養，常苦飢餓，骨立皮連，求死不得。故獲斯罪。

⑳復有眾生，其形甚醜，身黑如漆，面目復青，鞠頰俱堆，皰面平鼻，兩眼黃赤，牙齒疏缺，口氣腥臭，矬短擁腫，大腹亞髖，脚復繚戾，僂脊匡肋，費衣健食，惡瘡膿血，水腫乾痟，疥癩癰疽。種種諸惡集在其身。雖親附人，人不在意。若他作罪，橫罹其殃，永不見佛，永不聞法，永不識僧。何罪所致？

佛言：以前世時，坐為子，不孝父母。為臣，不忠其君。為君，不敬其下。朋友，不賞其信。鄉黨，不以其齒。朝廷，不以其爵。妄為趨作，心意顛倒，無有其度。不信三尊，殺君、害師，伐國掠民，攻城破塢，偷寒過盜，惡業非一。美己惡人，侵陵孤老，誣謗賢聖，輕慢尊長，欺誑下賤。一切罪業，悉具

犯之，眾惡集報。故獲斯罪。

爾時，一切諸受罪眾生，聞佛作如是說，悲號動地，淚下如雨，而白佛言：惟願世尊久住說法，令我等輩而得解脫。

佛言：若我久住，薄德之人，不種善根，謂我常在，不念無常。

善男子！譬如孩兒，母常在側，不生難遭之想。若母去者，便生渴仰思戀之心。母方還來，乃至歡喜。

善男子！我今亦復如是。知諸眾生善惡業緣，受報好醜，故般涅槃。

爾時，世尊即為此諸受罪眾生而說偈言：

水流不常滿　火盛不久燃　日出須臾沒　月滿已復缺
尊榮豪貴者　無常復過是　念當勤精進　頂禮無上尊

《舊雜譬喻經》　昔，有六人為伴，造罪俱墮地獄，同在一釜中，皆欲說本罪。一人言「沙」，二人言「那」，三人言「特」，四人言「涉」，五人言「姑」，六人言「陀羅」。

佛見之笑，目連問佛：何以故笑？

佛言：有六人為伴，俱墮地獄，共在一釜中，各欲說本罪，熱湯沸涌，不能再語，各一語便迴下。

一人言沙者，世間六十億萬歲，在泥犁中，始為一日，何時當竟。

第二人言那者，無有出期，亦不知何時當得脫。

第三人言特者，咄咄我當用作生，不能自制意，奪五家分，供養三尊，愚貪無足，今悔何益。

第四人言涉者，言我治生亦不至誠，財產屬他，為得苦痛。

第五人言姑者，誰當保我，從地罪出，便不犯道禁，得生天樂者。

第六人言陀羅者，是事上頭，本不為心計，譬如御車，失道入邪，折軸車懷，悔無所及。

《十輪經》　有五逆罪，為最極惡。何者為五？謂：故心殺父、殺母、殺阿羅漢、破壞聲聞和合僧事、乃至惡心出佛身血。諸如是等，名為五逆。

若人於五逆中，作一一逆者，不得出家受具足戒。若聽出家，則犯重罪，應擯令出。若已有出家諸威儀者，不應加其鞭杖，及諸繫閉。

復有四種大罪，同於四逆，犯根本罪。何者為四？①殺辟支佛。②婬阿羅漢比丘尼。③若人捨財與佛法僧，主掌此物，而輒用之。④若人到見，破壞比丘僧。若人於此四根本罪中，犯一一罪，悉不聽佛法出家。設使出家，不得聽受具足戒。若受具者，應驅令出。以有出家威儀法故，不應鞭杖繫閉奪其生命。

如是，皆犯根本罪，非逆罪也。

有是根本罪，亦是逆罪。若人出家受具足戒，得見諦道，斷其命根，是名亦逆，亦根本罪。如是眾生，於我戒律中，應驅令出。

有是根本罪，非逆罪。若人出家，凡夫眾生故害其命，是名犯根本，非逆罪也。若有四方僧物，飲食敷具，悉不應與同共利養也。

有是非根本，非逆罪。若有眾生，於佛法僧而生疑心，此中出家，乃至見他讀誦而作留難乃至一偈。此非根本罪，亦非逆罪。是名甚惡，近於逆罪。若不懺悔，除其罪根，終不聽使佛法出家。設使出家受具足戒，不悔過者，亦驅令出。何以故？不信正法，毀謗三乘，壞正法眼，欲滅法燈，斷三寶種，減損人天而無利益，墮於惡道。此二種人，名謗正法，毀呰賢聖，地獄劫壽，增長惡

法，是名根本大重罪也。

何者是不威儀根本法罪？若比丘故婬，故殺凡人，不與而取，犯故妄語，於此四中，若犯一一罪，悉不聽取四方僧物飲食臥具，皆悉不得共同受用。然，帝王大臣不應加其鞭杖，繫閉刑罰乃至奪命。

何故名為根本重罪？若人作如是行，身壞命終，墮於惡趣，是惡道根本。是故名為根本罪也。

譬如鐵丸，雖擲空中，終不暫住，速疾投地。如是，五逆、犯四重禁，及二種眾生（毀壞正法、誹謗賢聖。）如是等十一種罪中，若人犯一一罪者，身壞命終，皆墮阿鼻地獄。

《正法念經》　阿鼻地獄中苦，千倍過前。七大地獄，壽經一劫，其身長大五百由旬，造四逆人四百由旬，造三逆人三百由旬，造二逆人二百由旬，造一逆人一百由旬。

彼五逆業人，臨欲死時，唱喚失糞，咽喉抒氣。如是死滅中有色，生不見其對，其身猶如八歲小兒。閻羅王燃焰鐵羂，繫縛其咽，及束兩手，頭面在下，

足在於上，經二千年，皆向下行，多燒焰鬘，先燒其頭，次燒其身。彼六欲天聞彼阿鼻地獄中氣，即皆消盡。何以故？以阿鼻獄人極大臭故。

《觀佛三昧海經》　佛告阿難：若有眾生，殺父害母，罵辱六親，作是罪者，命終之時，揮霍之間，譬如壯士屈申臂頃，直落阿鼻大地獄中。

化閻羅王大聲告敕：癡人！獄種！汝在世時，不孝父母，邪慢無道。汝今生處，名阿鼻地獄。

作是語已，即滅不現。爾時，獄卒復驅罪人，從於下鬲乃至上鬲，經歷八萬四千鬲中，攢身而過，至鐵網際，一日一夜乃爾周遍。

阿鼻地獄一日一夜，比此閻浮提日月歲數，經六十小劫，如是壽命，盡一大劫。

具五逆者，其人受罪，足滿五劫。

復有眾生，犯四重禁，虛食信施，誹謗邪見，不識因果，斷學般若，毀十方佛，偷僧祇物，婬姝無道，逼略淨戒諸比丘尼、姊妹親戚，不知慚愧，毀辱所親，造眾惡事。此人罪報，臨命終時，刀風解身，俄爾之間，身如鐵花，滿十

八鬲中，一一花八萬四千葉，一一葉頭身手支節各在一鬲間。地獄不大，此身不小，遍滿如此大地獄中，經歷八萬四千大劫。

此泥犁滅，復入東方十八鬲中，如前受苦。

此阿鼻獄，南西北方各經十八鬲。謗方等經，具五逆罪，破壞僧祇，污比丘比丘尼，斷諸善根。如此罪人，具眾罪者，身滿阿鼻獄，四支復滿十八鬲中。此阿鼻獄，但燒如此獄種眾生。劫欲盡時，東門即開。見東門外清泉流水，花果林樹，一切俱現。是諸罪人，從下鬲見，眼火暫歇，從下鬲起，婉轉腹行，踊身上走，到上鬲中，手攀刀輪。時，虛空中，雨熱鐵丸。走趣東門，既至門閫，獄卒羅剎手捉鐵叉，逆刺其眼，鐵狗嚙心，悶絕而死。死已復生，見南門開，如前不異。如是西門北門亦復如此。如此時間經歷半劫。阿鼻獄死，生寒冰中。寒冰獄死，生黑暗處，八千萬歲，目無所見。受大蟲身，婉轉腹行，諸情暗塞，無所解知。百千狐狼，牽掣食之。命終之後，生畜生中，五千萬身受鳥獸形。還生人中，聾盲瘖瘂，疥癩癰疽，貧窮下賤，一切諸衰以為嚴飾。受此賤形，經五百身，後復還生餓鬼道中。餓鬼道中，遇善知識諸大菩薩，呵責

其言：汝於前身，無量世時，作無根罪，誹謗不信。

如此罪人具眾罪者，身滿阿鼻獄，四支復滿十八鬲中。此墮阿鼻獄，受諸苦惱，不可且說。汝今應當發慈悲心。

時，諸餓鬼聞是語已，稱南無佛。稱佛恩力，尋即命終，生四天處。生彼天已，悔過自責，發菩提心。諸佛心光，不捨是等，攝受是輩如羅睺羅，教避地獄如愛眼目。

《起世經》　世尊說偈言：

若人身口意造業　作已入於惡道中　如是當生活地獄　最為可畏毛豎處
經歷無數千億歲　死已須臾還復活　怨讎各各相報對　由此眾生更相殺
若於父母起惡心　或佛菩薩聲聞眾　此等皆墮黑繩獄　其處受苦極嚴熾
教他正行令邪曲　見人有善必破壞　此等亦墮黑繩獄　兩舌惡口多妄語
樂作三種重惡業　不修三種善根牙　此等癡人必當入　合大地獄久受苦
或殺羊馬及諸牛　種種雜獸雞猪等　并殺諸餘蟲蟻類　彼人當墮合地獄
世間怖畏相多種　以此逼迫惱眾生　當墮磴山地獄中　受於推壓舂擣苦

貪慾毒癡結使故　廻轉正理令別異　判是作非乖法律　彼為刀劍輪所傷
倚恃強勢劫奪他　有力無力皆悉取　若作如是諸逼惱　當為鐵象所蹴踏
若樂殺害諸眾生　身手血塗心嚴惡　常行如是不淨業　彼等當生叫喚處
種種觸惱眾生故　於叫喚獄被燒煮　其中復有大叫喚　此由諂曲姦猾心
諸見稠林所覆蔽　愛網彌密所沉淪　常行如是最下業　彼則墮於大叫喚
若至如是大叫喚　熾然鐵城毛豎處　其中鐵堂及鐵屋　諸來入者悉燒燃
若作世間諸事業　恒多惱亂諸眾生　彼等當生熱惱處　於無量時受熱惱
世間沙門婆羅門　父母尊長諸耆舊　若恒觸惱令不喜　彼等皆墮熱惱獄
生天淨業不樂修　所愛至親常遠離　喜作如是諸事者　彼人當入熱惱獄
惡向沙門婆羅門　并諸善人父母等　或復害於餘尊者　彼墮熱惱常熾然
恒多造作諸惡業　不曾發起一善心　是人直趣阿毘獄　當受無量眾苦惱
若說正法為非法　說諸非法為正法　既無增益於善事　彼人當入阿毘獄
活及黑繩此兩獄　合會叫喚等為五　熱惱大熱共成七　阿毘地獄為第八
此八名為大地獄　嚴熾苦切難忍受　惡業之人所作故　其中小獄有十六

㈧ 誡勗緣

《起世經》　佛告諸比丘：有三天使在於世間。何等為三？①老，②病，③死。

有人放逸，三業惡行，身壞命終，生地獄中。諸守獄者，應時即來，驅彼眾生，至閻王前，白言：「大王！此等眾生，昔在人間縱逸自在不善三業，今來生此，惟願大王善教示之。」王問罪人：「汝昔人間，第一天使善教示汝，善呵責汝，豈得不見出現生耶？」答言：「大天！我實不見。」王重告言：「汝豈不見，為人身時，或作婦女或作丈夫，衰老相現，齒落髮白，皮膚緩皺，黑黶遍體，狀若胡麻，膊傴背曲，行步跛蹇，足不依身，左右傾側，頸細皮寬，兩邊垂緩猶若牛胡，脣口乾枯，喉舌燥澁，身體屈弱，氣力綿微，喘息出聲猶如挽鋸，向前欲倒，恃杖而行，盛年衰損，骨肉消竭，羸瘦厊弱，趣來世路，舉動沉滯無復壯形，乃至身心恒常戰掉，一切支節疲懈難攝，汝見之不？」答言：「大天！我實見之。」時，王告言：「汝愚癡人，無有智慧。昔日既見如是相貌，云何不作如是思惟：『我今具有如是老法，未得遠離。可作善業，使

我長夜利益安樂。』」彼人復答言：「大天！我實不作如是思惟，以心縱蕩，行放逸故。」王又告言：「汝愚癡人！不修善業，當具足受放逸之罪。此之苦報，非他人作。是汝自業，今還聚集，受此報也。」

爾時，閻摩王第二訶之，告言：「諸人豈不見第二天使世間出耶？」答言：「大天！我實不見。」王復告言：「汝豈不見，昔在世間作人身時，若婦女身若丈夫身，四大和合，忽爾乖違，病苦所侵，纏綿困篤，或臥小大床上，糞尿污穢，宛轉其中，不得自在，眠臥起坐，仰人扶侍，洗拭抱持，與飲與食，一切須人。汝見之不？」彼人答言：「大天！我實見之。」王復告言：「癡人！汝見如是，云何不思：『我今亦有如是之法，未離患法，可作善業，令我當來長夜，得大利益大安樂事。』」彼人答言：「不也。我實不作如是思惟，以懈怠心，行放逸故。」王告：「癡人！汝既懶惰，不作善業，受此惡報，非他人造，還自受報。」

爾時，閻摩王第三訶之，語言：「汝愚癡人！汝昔人時，豈可不見第三天使世間出耶？」答言：「大天！我實不見。」王復告言：「汝人間時，豈復不見

婦女身，若丈夫身，隨時命終，置於床上，以雜色衣而蒙覆之，將出聚落，升帳軒蓋，種種莊嚴，眷屬圍繞，舉手散髮，灰土坌頭，極大悲惱，號咷哭泣，舉聲大叫，椎胸哀慟，酸哽楚切。汝悉見不？」答言：「大天！我實見之。」時，王告言：「癡人！汝昔既見如此，何不思惟：『我亦有死，未得免離。今當作善，為我長夜得大利益。』」彼人答言：「大天！我實不作如是思惟。何以故？以放逸故。」時，王告言：「汝既放逸，不作善業，自造此惡，非他人造。得此果報，汝還自受。」

以此三使，教示訶責已，敕令將去。

時，守獄者即執罪人兩足兩臂，以頭向下，以足向上，遙擲置於諸地獄中。

㊎ 生來死還送　日往復月旋　弱喪昏風動　流浪逐物遷
愚戇失正路　漂沒入重淵　一墜幽闇處　萬劫履鋒辛
六道旋寰苦　三業未曾全　墜流無人救　悽傷還自憐
歸誠觀像物　方知虛妄筌　苦海深河趣　思登般若船

㉙ 送終部

㈠ 述意緣

夫三界遐曠，六道繁興，莫不皆依四大相資，五根成體。

聚則為身，散則歸空。然，風火性殊，地水質異，各稱其分，皆欲求適。

求適之理既難，所以調和之。乖為易忽，一大不調，四大俱損。

如地大增，則形體黯黑，肌肉青淤，癥瘕結聚，如鐵如石。若地大虧，則四支厊弱，多失半體，偏枯殘戾，毀明失聽。

若水大增，則膚肉虛滿，體無華色，舉身痿黃，神顏慘怛，長脚洪腫，膀胱脹急。若水大損，則瘦削骨立，筋現脈沉，脣舌乾燥，耳鼻燋閉，五藏內煎，津液外竭，六府消耗，不能自立。

若火大增，則舉體煩鑊，燋熱如燒，癰癤疽腫，瘡痍潰爛，膿血流溢，臭穢競充。若火大損，則四體羸瘠，府藏冰冷，焦隔凝寒，口若含霜，夏暑重裘，未嘗溫慰，食不消化，恒常嘔逆。

若風大增，則氣滿胸塞，府胃否隔，手足緩弱，四體疼痺。若風大損，則身

形羸瘠，氣裁如線，動轉疲乏，引息如抽，咳嗽噫噦，咽舌難急，腹厭背僂，心內若冰，頸筋喉脈，奮作鼓脹。

如是種種，皆是四大，乍增乍損，致有病疾。

既一大嬰羸，則三大皆苦，展轉皆病，俱生煎惱。

四大交反，六府難調，良由宿積惡因，今遭苦報。

無愧無恥，無恩無義，常隨四時，資給所須，晝夜將養，未曾荷恩，片失供承，便招病苦。

既知無恩，徒勞養育，縱加美食華服，終成糞穢。但趣得支身，以除飢渴，終不為汝，踵前蓄積，以勞我心，廢求修道。

實由身偽苦器，陰是坏瓶，易損難持，劇同泡沫。

四大浮虛，極相乖反，五陰緣假，多生惱患。

所以稟形人世，逢此穢濁之時，受質為身，居斯怖畏之境。

幽冥無量神鬼，恒沙種族尤多，草籌未辯，或依房依廟，附岳附丘，凡有含靈，並皆祇響。

致使神爽冥昧，識慮昏茫，至於寤寐，多有恐怖。

庶得臨危攝念，無俟三稱。在嶮逢安，寧勞千遍。

願增益神道，加足威光。以善利生，無相惱害，誠言可錄，信驗有徵矣。

㈡ 瞻病緣

惟居凡位，誰之無病。以有報身，常加疾疹。

或有捨俗出家，孤遊獨宿。或有貧病老弱，無人侍衛。

若不互看，命將安寄。

《四分律》 佛言：自今以去，應看病人，應作瞻病人。

若欲供養我者，應先供養病人。乃至路值五眾出家人病，佛制七眾，皆令住看。若捨而不看，皆結有罪。

故，諸佛心者，以大慈悲為體。隨順我語，即是佛心也。

《僧祇律》 若道逢出家五眾病人，即應覓車乘馱載，令如法供養。乃至死時，亦應闍維殯埋，不得捨棄病人。

有九法成就，必當橫死：①知非饒益食，而貪食。②不知籌量。③內食未消

而食。④食未消，而擿吐出。⑤已消應出，而強持。⑥食不隨病。⑦隨病食，而不籌量。⑧懈怠。⑨無慧。（如藥師經亦有九橫，大意可知。）

《增一阿含經》　爾時，世尊告諸比丘：若瞻病人，成就五法，不得時瘥，恒在床褥。云何為五？①瞻病之人，不別良藥。②懈怠，無勇猛心。③常喜瞋恚，亦好睡眠。④但貪衣食故，瞻視病人。⑤不以法供養故，亦不與人語談往反。是謂瞻病之人，成就五法，不得時瘥，（翻前五法，病得速瘥。）

《生經》　世尊以偈讚曰：

人當瞻疾病　問訊諸危厄　善惡有報應　如種果獲實

世尊則為父　經法以為母　同學者兄弟　因是而得度

《法句喻經》　昔，有一國，名曰賢提。時，有長老比丘，長病委頓，羸瘦垢穢，在賢提精舍中臥，無瞻視者。

佛將五百比丘，往到其所，使諸比丘傳共視之，為作漿粥。而諸比丘聞其臭處，皆共賤之。

佛使帝釋取其湯水，佛以金剛之手，洗病比丘身體，地尋震動，豁然大明，

莫不驚肅。

國王臣民天龍鬼神，無央數人，往到佛所，稽首作禮。

白佛言：佛為世尊，三界無比，道德已備，云何屈意洗病比丘？

佛告國王及眾會者言：如來所以出現於世，正為此窮厄無護者耳。供養病瘦沙門道人，及諸貧窮孤獨老人，其福無量，所願如意，會當得道。

王白佛言：今此比丘，宿有何罪，困病積年，療治不瘥？

佛告王曰：往昔有王名曰惡行，治政嚴暴，使一多力五百，主令鞭人。五百假王威怒，私作寒暑。若欲鞭者，齎其價數。得物者鞭輕，不得鞭重，舉國患之。有一賢者，為人所謀，應當得鞭，報五百言：「吾是佛弟子，素無罪過，為人所枉，願小垂恕。」五百聞是佛弟子，輕手過鞭，無著身者。五百壽終，墮地獄中，拷掠萬毒。罪滅復出，墮畜生中，恒被撾杖五百餘世。罪畢為人，常嬰病痛不離身。爾時，國王者，今調達是。五百者，今此病比丘是。時，賢者，今吾身是。吾以前世，為其所恕，鞭不著身。是故，世尊躬為洗之。

人作善惡，殃福隨人。雖更生死，不可得免。

於是，世尊即說偈言：

撾杖良善　妄纔無罪　其殃十倍　災迅無赦
生受酷痛　形體毀折　自然惱病　失意恍惚
人所輕笑　或縣官厄　財產耗盡　親戚離別
舍宅所有　災火焚燒　死入地獄　如是為十

時，病比丘聞佛此偈及宿命事，剋心自責，所患除愈，得阿羅漢道。賢提國王沒命奉行，得須陀洹道。

《善生經》　瞻病人，不應生厭。若自無物，出外求之。若不得物，貸三寶物。看瘥已，十倍還之。

《五百問事》　看病人，將病人物，為病人供給所須。不問病者，或問，起嫌，並不得用。若已取者，應償。不還，犯重罪。

《四分律》　看病得五功德：①知病人可食不可食，可食便與。②不惡賤病人大小便利唾吐。③有慈愍心，不為衣食故看。④能經理湯藥，乃至瘥病，若命終。⑤能為病人說法歡喜，己身善法增長。

㈢　醫療緣

夫人有四支五藏，一覺一寐，呼吸吐納，精氣往來。

流而為榮衛，暢而為氣色，發而為音聲，此人之常數也。

陽用其精，陰用其形，人人所同也，及其失也。

蒸則生熱，否則生寒。結而為瘤贅，陷而為癰疽。奔而為惴，竭而為焦。

故，良醫導之以針石，救之以藥濟。聖人和之以王德，益之以人事。

故，體有可愈之病，天地有可消之災也。

《增一阿含經》　爾時，世尊告諸比丘：有三大患。

云何為三？①風為大患。②痰為大患。③冷為大患。然，有三良藥治。

若風患者，酥為良藥，及酥所作飯食。

若痰患者，蜜為良藥，及蜜所作飯食。

若冷患者，油為良藥，及油所作飲食。

是謂三大患，有此三藥治。

如是，比丘亦有三大患：①貪欲，②瞋恚，③愚癡。然，有三良藥治。

若貪欲，起時，以不淨法治，及思惟不淨道。

若瞋恚大患者，以慈心法治，及思惟慈心道。

若愚癡大患者，以智慧法治，及因緣所起道。

是謂，比丘！有此三大患，有此三藥治。

《智度論》　般若波羅蜜，能除八萬四千病根本。此之八萬四千，皆從四病起：①貪，②瞋，③癡，④毒等分。此之四病，各分二萬一千。

以不淨觀，除貪欲二萬一千煩惱。

以慈悲觀，除瞋恚二萬一千煩惱。

以因緣觀，除愚癡二萬一千煩惱。

總用上藥，除等分病二萬一千煩惱。

譬如寶珠，能除黑闇。般若波羅蜜，亦能除三毒煩惱病。

㈣　安置緣

蓋聞三界之宅，實四大之器，六塵之境，是五陰所居。

良由妄想虛構，惑倒交興。致使萬苦爭纏，百憂總萃。

今既報熟，命臨風燭。然，眾生貪著，至死不覺，恐在舊所，戀愛資財，染著眷屬。

佛教移處，令生厭離。知無常將至，使興心正念也。

《僧祇律》　若是大德病者，應在露現處上好房中，擬道俗問訊生善。瞻病人每須燒香燃燈，香汁塗地，供待人客。

依西域祇桓寺圖云：寺西北角日光沒處，為無常院。若有病者，安置在中，堂號無常。多生厭背，去者極眾，還唯一二。其堂內安置一立像金色塗者，面向東方，當置病人在像前坐。若無力者，令病人臥，面向西方，觀佛相好，其像手中繫一五色綵幡，令病人手執幡脚，作往生淨土之意。坐處雖有便利，世尊不以為惡，原其此土，本是雜穢之處。猶降靈俯接下類群生，況今將命投，佛寧相棄捨。隨病人所樂何境，或作阿彌陀、彌勒、阿閦、觀音等形，如前安置，燒香散花，供養不絕，生病者善心。

㈤　斂念緣

夫三界非有，五陰皆無，四倒十纏，共相和合。

一切如電，揮萬劫於俄頃。丘井易淪，括百年於抵掌。

迷途遂遠，弱喪亡歸。區區七尺，莫知其假。耳目之外，終自空談。

靡依靡救，不信不受。生靈一謝，再返無期。所以撫心自測，臨危修念也。

《十誦律》　看病人，應隨病者先所習學而讚歎之，不得毀呰，退本善心。

《四分律》　為病人說法，令其歡喜。

《毘尼母論》　病人不用看病人語，看病人違病者意，並得罪。

《花嚴經》　臨終為病人說偈云：

又放光明名見佛　彼光覺悟命終者　念佛三昧必見佛　命終之後生佛前

令彼臨終勸念善　又示尊像令瞻敬　又復勸令歸依佛　因是得成見佛光

述曰：如前教已，復將經像至病人所，題其經名像名，告語示之。使開目覩見，令其惺悟。兼請有德智人，讀誦大乘，助揚讚唄。幡花亂墜，宛轉目前。香氣氛氳，常注鼻根。恒與善語，勿傳惡言。以臨終時，多有惡業相現，不能立志，排除是故。瞻病之人，特須方便善巧誘訹，使心心相續，剎那不駐。乘此福力，作往生淨土之意。

《智度論》　從生作善，臨終惡念，便生惡道。從生作惡，臨終善念，而生天上。

《維摩經》　憶所修福，念於淨命。

《正法念經》　若有眾生持戒之人，於破戒病人不求恩慧，心不疲厭供養病人，命終生普觀天，五欲縱逸，不知厭足。

《往生論》　若善男子善女人，修五念成就者，畢竟得生安樂國土，見彼阿彌陀佛。何等為五？一者禮拜，二者讚歎，三者作願，四者觀察，五者迴向。

《隨願往生經》　佛告普廣菩薩：若四輩男子女人，臨終之日，願生十方佛剎土者，當先洗浴身體，著鮮潔之衣，燒眾名香，懸繒幡蓋，歌讚三寶，讀誦尊經。為病者說因緣譬喻，善巧言詞，微妙經義，苦空非實，四大假合，形如芭蕉中無有實，又如電光不得久停。故云：色不久鮮，當歸壞敗，精誠行道，可得度苦，隨心所願，無不獲果。

㈥　捨命緣

惟四大毒器，有穢斯充。六賊狂主，是境皆著。無復逆流之期，唯有循環之

勢。至如析一毛以利天下，則吝而弗為。撤一餐以續餘糧，則惜而不與。

淪滯生死，封執有為。諸佛為其斂眉，菩薩於茲泣血。

竊見俗徒貴勝，父母喪亡，多造葬儀，廣殺生命，聚集親族，供待人客，苟求現勝，不避業因。

或畏外譏，不修內典。所以父亡於斯重苦，母終偏增湯炭。

是以宛轉三界，綿歷六道，四趣易歸，萬劫難啟。

痛慈母之幽靈，愍逆子之酬毒。

但亢陽如久，必思甘雨之澤。災勵若多，剋待良醫之藥。

惟斯考妣，既是凡夫，能無惡業。罪因不滅，業報難排。

若不憑諸勝福，樂果何容得證。庶使臨終發願，令入屍陀葬具資財，並修功德。冀濟飛走之飢，得免將來之債也。

《十二品生死經》　佛言：人死有十二品。何等十二？①無餘死者，謂阿羅漢，無所著也。②度於死者，謂阿那含，不復還也。③有餘死者，謂斯陀含，往而還也。④學度死者，謂須陀洹，見道迹也。⑤無欺死者，謂八等人也。⑥

歡喜死者，謂行一心也。⑦數數死者，謂惡戒人也。⑧悔死者，謂凡夫也。⑨橫死者，謂狐獨苦也。⑩縛著死者，謂畜生也。⑪燒灼死者，謂地獄也。⑫飢渴死者，謂餓鬼也。比丘當曉知，是勿為放逸也。

《淨土三昧經》　若人造善惡，生天墮地獄。

臨命終時，各有迎人。病欲死時，眼自見來迎。

應生天上者，天人持衣伎樂來迎。

應生他方者，眼見尊人為說妙言。

若為惡墮地獄者，眼見兵士持刀楯矛戟索圍遶之。

所見不同，口不能言，各隨所作，得其果報。

天無枉濫，平直無二，隨其所作，天網治之。

《花嚴經》　人欲終時，見中陰相。若行惡業者，見三惡受苦，或見閻羅持諸兵杖囚執將去，或聞苦聲。若行善者，見諸天宮殿伎女莊嚴，遊戲快樂，如是勝事。

《法句喻經》　　昔，佛在祇桓精舍，為天人說法。

有一長者，居在路側，財富無數。正有一子，其年二十，新為娶妻，未滿七日，夫婦相敬，欲至後園，上春三月，看戲園中。有一柰樹，高大好花。婦欲得花，無人取與。夫為上樹乃至細枝，枝折墮地死。居家大小，奔走兒所，呼天嗥哭，斷絕復蘇。聞者莫不傷心，棺斂送還，家啼不止。

世尊愍傷其愚，往問訊之。長者室家，大小見佛，悲感作禮，具陳辛苦。

佛語長者：止息聽法。萬物無常，不可久保。生則有死，罪福相追。此兒三處為其哭泣懊惱斷絕，亦復難勝，竟為誰子？何者為親？

於是，世尊即說偈言：

命如花果熟　常恐會零落　已生皆有苦　孰能致不死
從初樂愛欲　可望入胞影　受形命如電　晝夜流難止
是身為死物　精神無形法　作命死復生　罪福不敗亡
終始非一世　從癡愛長久　自從受苦樂　身死神不喪

長者聞得，意解忘憂，長跪白佛：此兒宿命，作何罪釁，盛美之壽，而便中夭？惟願說本所行罪。

佛告長者：乃往昔時，有一小兒，持弓箭入神樹中戲，邊有三人亦在中看。樹上有雀，小兒欲射。三人勸言：「若能中雀，世間健兒。」小兒美言，引弓射之，中雀即死。三人共笑，助之歡喜而各自去。經歷生死，數劫之中，所在相會受罪。三人中，一人有福，今在天上。一人生海中，為化生龍王。一人今日，長者身是。小兒者，前生天上，為天作子，而終。墮樹命終，即生海中，為龍王作子，即以生日，金翅鳥王而取食之。今日三處懊惱涕泣，寧可言也。以其前世，助其喜故，此三人受報如此。

於是，世尊即說偈言：

識神造三界　善不善三處　陰行而默至　所生如響應
色欲不色有　一切因宿行　如種隨本像　自然報如影

佛說偈已，長者意解，大小歡喜，皆得須陀洹道。

《四分律》　爾時，世尊為利益眾生命終，說偈云：

一切要歸盡　高者會當墮　生者無不死　有命皆無常
眾生墮有數　一切皆有為　一切諸世間　無有不老死

眾生是常法　生生皆歸死　隨其所造業　罪福有果報
惡業墮地獄　善業生天上　高行生善道　得無漏涅槃

㈦ 遣送緣

述曰：生死連環，不離俗諦。雖復出家，志求勝道，分段難捨，變易未除，仍依三界，隨俗遷流。至於存亡，皆依內外。

臨終之日，安置得所，葬送威儀，具存下說。

且論亡屍，安置南北，魂魄不同，今此略述。

禮記禮運曰：體魄則降，知氣在上，死者北首，生者南向。

郊特生曰：魂氣歸於天，形魄歸於地。故祭求諸陰陽之義。

祭義曰：氣也者，神之盛。魂也者，鬼之盛。

左傳昭二年，子產對趙景子曰：人生，死化曰魄，既生魄，陽曰魂。用物精多，則魂魄強，是以有精爽。至於神明，匹夫匹婦強死，其魂魄，猶能憑依於人，以為淫厲，況良霄乎。

淮南子曰：天氣為魂，地氣為魄。魄問於魂曰：道何以為體？魂曰：以無有

形乎。魂曰：有形也。若也無有，何而問也？魂曰：吾直有所遇之耳，視之無形，聽之無聲，謂之幽冥。幽冥者所以喻道，而非道也。

㊐既知魂與魄別，今時俗亡，何故以衣喚魂，不云喚魄？

㊎魂是靈，魄是屍。故禮以初亡之時，以己所著之衣，將向屍魄之上。以魂外出故，將衣喚魂，魂識己衣，尋衣歸魄。若魂歸於魄，則屍口纊動。若魂不歸於魄，則口纊不動。以理而言，故云招魂，不言喚魄。

故，蕭喪服要記曰：魯哀公葬其父，孔子問曰：寧設魂衣乎？哀公曰：魂衣起伯桃，伯桃荊山之下，道逢寒死友人羊角。哀往迎其屍，愍魂神之寒，故改作魂衣。吾父生服錦繡，死于衣被，何用衣為？

問曰：何須幡上書其姓名？答曰：幡招魂置其乾地，以魂識其名，尋名入於闇室，亦投之於魄。或入於重（直龍反）室，重者重（徒用反）也。以重之內，具安祭食，以存亡各別，明闇不同，故鬼神闇食，生人明食。故重用蘧蒢，裹其食具，以安重內，置其神地也。

依如西域，葬法有四：①水漂，②火焚，③土埋，④施林。

《五分律》　若火燒時，安在石上，不得草土上，恐傷蟲故。

《四分律》　如來、輪王二人悉火葬，餘人通前。

《五分律》　屍應埋之。（此謂王法不許施身，復恐夏燒殺蟲，故令埋之。自外無難，水林亦得。）

《四分律》及《五百問事》　若見如來塔廟，及見五眾出家人塚塔，大於已者，皆須展轉依生時年臘而設禮。若一切白衣，見出家人塚塔，不簡大小，皆須敬禮。

述曰：既知此諸道俗等，若見師僧父母亡柩，外人弔來，小於亡者，至其屍所，如常設禮已，先至孝子所，默慰弔之。後至大德所，具展哀情弔而拜之。亦見愚癡白衣，妄行法教，展轉教他，不聽禮父母叔伯尊親亡靈，口云「我既受戒，彼為鬼神，故不合禮，恐破戒故。」此不會聖意，反招無知之罪。

伏惟師僧等長養我法身，父母叔伯等長養我生身，依斯乳哺長大成人。思此恩德，昊天難報，歷劫酬恩，豈一生能謝，不存敬恩，反起慢墮，繼踵鄙夫，何成孝子？

故，世尊極聖，尚自躬扶亡父屍送，況下凡愚輒生怠慢。

《涅槃經》　知恩者，大悲之本。不知恩者，甚於畜生。

《淨飯王泥洹經》　白淨王在舍夷國，病篤將終，思見世尊及難陀等。

世尊在王舍城耆闍崛山中，去此懸遠五十由旬。世尊在靈鷲山，天耳遙聞父思憶聲，即共阿難等，乘空而至，以手摩王額上，慰勞王已，為王說《摩訶波羅本生經》。王聞，得阿那含果。王捉佛手，捧置心上。佛又說法，得阿羅漢果。無常對至，命盡氣絕，忽就後世。至闍維時，佛共難陀等，喪頭前肅恭而立，阿難、羅雲在喪足後。阿難陀長跪白佛言：「惟願聽我擔伯父棺。」羅雲復言：「惟願聽我擔祖王棺。」世尊慰言：「當來世人，皆凶暴不報父母育養之恩。為是不孝眾生，設其化法。」故，如來躬欲擔於父王之棺。即時三千大千世界六種震動，一切眾山踰踐涌沒，如水上船。爾時，一切諸天龍神，皆來赴喪，舉聲啼哭。四天王將鬼神億百千眾，皆共輿喪。白佛言：佛為當來諸不孝父母者故，以大慈悲，親欲自身擔父王棺。四王俱白佛言：我等是佛弟子，從佛聞法，得須陀洹。以是之故，我曹宜擔父王之棺。佛聽四王擔父王棺，即

變為人，一切人民莫不啼泣。世尊躬自手執香鑪，在前行詣於墓所，令千阿羅漢往大海渚上，取牛頭旃檀種種香木，以火焚之。

佛言：苦空無常，猶如幻化水月鏡像。

燒身既竟。爾時，諸王各持五百瓶乳，以用滅火。滅火之後，競共收骨，盛置金剛函。即於其上，便共起塔，懸繒幡蓋，供養塔廟。

佛告眾會：父王淨飯，是清淨人，生淨居天。

《佛母泥洹經》　大愛道比丘尼，即是佛姨母，不忍見佛後當滅度，欲先滅度，與除饉女五百人（即是比丘尼。康僧會注《法鏡經》：凡夫貪染六塵，猶餓夫貪飯，不知厭足。今聖人斷貪，除六情飢饉，故號出家尼為除饉也。）。以手摩佛足，遶佛三匝，稽首而去，現神足德。於自座沒，從東方來，在虛空中作十八變。八方上下亦復如是。放大光明，以照諸冥，上曜諸天。五百除饉變化俱然，同前泥洹。佛勸理家，作五百輿床，麻油香花，種種梓材，事各五百，真伎正音當以供養。一切凡聖覩之，莫不哀泣。闍維畢，捧舍利詣佛所。於是，四方各二百五十應真，神足飛來，稽首佛足，至舍利所。千比丘俱皆就

坐。

佛告阿難：取舍利盛之以鉢著吾手中。阿難如命。

佛告諸比丘：斯舍利，本是穢身，凶愚惡暴，嫉妒陰謀，敗道壞德。今母能拔，與丈夫行，獲應真道。遷靈卒無，何其健哉。敕令興廟供養。

《增一阿含經》　佛告阿難陀、羅雲：汝等輿大愛道身，我當親自供養。

爾時，釋提桓因四天王等前白佛言：惟願勿自勞神，我等自當供養。

佛言：止！止！所以然者？父母生子，多有所益，長養恩重，乳哺懷抱，要當報恩，不得不報。過去未來諸佛母，先取滅度，諸佛皆自供養闍維舍利也。

時，毘沙門天王使諸鬼神往栴檀林，取旃檀薪，至曠野之間。佛躬自舉床一脚，難陀舉一脚，羅雲舉一脚，阿難舉一脚，飛在虛空，往至塚間。

爾時，佛自取栴檀木，著大愛道身上。

佛言：有四人應起塔供養：一者佛，二者辟支佛，三者漏盡阿羅漢，四者轉輪聖王，皆以十善化物。

爾時，人民即取舍利，各起塔供養。

《雜阿含經》　愛道姨母，即是難陀親母也。

《增一阿含經》　四部弟子中，略取前後者，且列八人。

比丘中，最初得道者，如拘鄰比丘，善能勸化，不失威儀。最後得道者，如須跋陀羅，臨得道日，入般涅槃。

比丘尼中，最初得道者，如大愛道尼。最後得道者，如陀羅俱夷國尼。

優婆塞中，最初得道者，如商客男。最後得道者，如俱夷那摩羅。

優婆夷中，初得道者，難婆女。最後得道者，如藍優婆夷。

㈧　受生緣

夫生則八識扶持，死則四大離散。迅矣百齡，終歸磨滅。循環三界，迴轉靡停。

故，經曰：有始必終，既生則滅。聖教不虛，目覩交臂。所以於此緣中，略述六門。

㈠臨命終時，撿身冷熱，驗其善惡，具知來報。

《瑜伽論》　此有情者，非色非心。假為命者，大小皆同。死通漸頓，諸師

相傳。造善之人，從下冷觸，至臍已上，煖氣後盡，即生人中。若至頭面，熱氣後盡，即生天道。若造惡者，與此相違。從上至腰，熱後盡者，生於鬼趣。從腰至膝熱氣盡者，生於畜生。從膝已下乃至脚盡，生地獄中。無學之人入涅槃者，或在心煖，或在頂也。

《瑜伽論》　羯羅藍義，最初託處，即名肉心。如是識於此處，最初託生，即從此處，最後捨命。

釋云：依《瑜伽論》，由造善生上故，從下漸捨，至肉心後，方說上捨，由造惡生下故。先從上捨，至肉心後，從下捨也。

《俱舍論》　若人正死，於何身分中意識斷滅。若一時身死，根共意識一時俱滅。若人次第死，此中偈曰：

次第死脚齊　於心意識斷　下人天不生

論中釋曰：若人必往惡道受生，及人道。如此人等次第。於阿羅漢，此人於心意識斷絕，有餘部說於頭上。何以故？身根於此等處，與意識俱滅故。若人正死，此身根如熱石水，漸漸縮減，於脚等處次第而滅。

釋云：《俱舍論》述小乘義故，云身死於此等處，與意識俱滅。若依大乘，身根於此等處，與本識俱滅也。

㈡受生方法者。

《俱舍論》　為行至應生道處故，起此中陰。眾生由宿業勢力，所生眼根，雖住最遠處，能見應生處，於中見父母變異事。若變成男，於母，即起男人欲心。若變成女，於父，即起女人欲心倒，此心起瞋。此中，有眾生由二起顛倒心，故求欲戲往至生處，是即樂得屬己。是時，不淨已至胎處，即生歡喜，仍託彼生。從此剎那，是眾生五陰和合堅實。中有五陰即滅，如此方說受生。若胎是男，依母左脇，面向母背蹲坐。若胎是女，依母右脇，面向母脇而住。若胎非男非女，隨欲類託生，住亦如此無有中有異，於男女皆具根故。是故或男或女，託生而住，後時在胎中增長，或作黃門。

若託生胎卵二生，道理如此。

若眾生欲受濕生，愛樂香故至生處，此香或淨或不淨，隨宿業故。

若是化生，愛樂處所故至生處。如是，若爾，地獄眾生，云何生樂處所？由

心顛倒故，此眾生見寒風冷雨觸惱身，見地獄火猛熾盛可愛，欲得煖觸，故往入彼。復見身為熱風光，及火焰等所炙。若痛難忍，見寒冷地獄清涼，愛樂冷觸，故往入彼。

胎卵二生，於父母變異事生處。濕化二生，不由託赤白為身，故無此變。

濕生但愛著香故，至所生處，隨業善惡，所愛之香自有淨穢。

化生但愛所依之處。地獄雖是苦處，然罪人樂，亦得愛處，於中受生。何以故？非愛不受生故。

論云：如往昔造作，能感如此生。樂見身是如此位，見彼眾生亦爾。是故往彼。

先舊諸師作如此說：若眾生年三十時，行殺生業，網捕眾生。行此事時，必有伴類，此業能感地獄生。後於中陰中，見自身如昔年三十，行網捕時，故言位，又見昔伴與昔不差。見地獄時，如昔見江湖諸伴，類等相牽，共入其中。緣此起變，即於中受生。後解昔所造業雖多，必以一業，牽地獄生。或於年二十時作此業，或三十時作此業，後於中陰中見自身，如昔作業少老。見地獄眾

生，並如己年時。年時既相似，於此眾生起變，即往就彼，由此愛故受生。依經部師，作如此釋。

《瑜伽論》　若居薄福者，當生下賤家，彼於死時，及入胎時，便聞種種紛亂之聲。及自妄見，入於叢林竹葦蘆荻等中。

若多福者，當生尊貴家。彼於爾時便自聞有寂靜美妙可意音聲。及自妄見，昇宮殿等可意相見。

《俱舍論》　若人臨終，起邪見心，是人以先不善為因，邪見為緣，故墮地獄。

有論師言：一切不善，皆是地獄因。此不善之餘，生畜生餓鬼中。

又，往業盛故，墮畜生中。如婬欲盛故，生於鴿雀鴛鴦之中。瞋恚盛故，生於蚖蝮蛇蝎中。愚癡盛故，生猪羊蜂蛤中。憍慢盛故，生於師子虎狼中。掉戲盛故，生獼猴中。慳嫉盛故，生餓狗中。

若有少分施善餘福，雖生畜生，於中微樂。

身口二業，雖由心為主，然其口業受報者多。如「罵人輕躁，喻如獼猴。」

即生猴中。若言：「貪悋如鳥，語如狗吠，騃如猪羊，聲如驢鳴，行如駱駝，自高如象，惡如逸牛，婬如鳥雀，怯如猫狸，諂如野狐。」如是諸惡，隨口受報。然，由三毒為本，三毒之中，貪愛為重。如捉布一頭，餘則盡隨故。

《智度論》　若不斷愛，愛則同生。是故，四生皆由愛起。如說多欲，生鳥雀中。多貪味故，廁中受生。

又，愛欲故，卵生、胎生。貪香味故受濕生。隨其所愛故，起殷重業，則受化生。若殷重心，樂行罪業，死時妄見地獄，受其化生。若殷重受福，上界化生。

《成實論》　如樹根不拔，其樹猶生。貪根不拔，苦樹常在。

《瑜伽論》　云何生我愛？無間已生故。無始樂著戲論因，已熏習故。淨不淨業因，已熏習故。彼所依體，由二種因增上力故從種子。即於是處，中有異熟，無間得生。死時如稱，兩頭低昂時等。而此中必具諸根。造惡業者，所得中有如黑羺光，或陰暗夜。作善業者，如白衣光，或晴明夜。

《俱舍論》　此中有具足五根，金剛等所不能礙。須彌山下金剛中，有蝦蟇

於中受生，中有細色金剛不能礙之。有天眼者，能見此事。更舉所聞事，證曾聞人說。燒鐵令熱，破之見蟲。

㈢壽量長短者。

《俱舍論》　若不定生，處於餘處，此道中皆得受生。譬如牛於夏時欲事偏多，狗於秋時，熊於冬時，馬於春時，野干等欲事無時。是時，此眾生，應生牛中。若非夏時，則生野牛中。若應生狗中，非時則生野干中。

又，俱舍小乘師有四釋不同：①促時死已，即受陰生。②得住七七日滿已處中有，不限時節。③得住四十九日，生緣未具，死已更受，亦不限時節。④隨受生緣，乃至經劫，住不命終。

《瑜伽論》　若未得生緣，極七日住，死而復生，乃至七七日受死生。自此已後，決得生緣。此與前四，皆不同也。

㈣通力遲速者。

《俱舍論》　此中陰，遊空而去。如人捨命，應至無量世界外受生，俄頃即到。二乘通力，未出一世界，中陰已至無量世界外。縱佛神力，亦不得能遮令

不往生，得住餘道，以業力定故。論通勝者，據勝凡夫二乘神通。

《婆沙論》　神足勝者，據佛神通速也。

㈤互見不同者。

《俱舍論》　若同生道中陰，定互相見。

若人有天眼最清淨，是一道慧類，此人亦得見彼生。若報得天眼，則不能見以最細故。

如薩婆多部云：若同於人道中受生，同是人道中陰，互得相見。此義為定，不能見餘道中陰。

若人修得天眼，此天眼則是道類，能見中陰色。若報得天眼，則不能見中陰色。中陰色細餘色故。

依正量部云：天道中陰，備能見五道中陰色。人道中陰，能見四道，除天道中陰，非其所能見。如是次第除前，乃至地獄道中陰，除前四道中陰，非其所見，唯見地獄道中陰。

㈥身量大小者。

《俱舍論》　身量如六七歲小兒，而識解聰利。菩薩在中陰如圓滿少病人，具大小相。是故，雖在中陰，正欲入胎，而能遍照萬俱胝剎浮洲。

㈨　祭祠緣

竊聞，金玉異珍，在人共寶。玄儒別義，遐邇同遵。

豈必死生自國，便欲師之。佛處遠邦，有心捐棄。不勝事切，輒陳愚見，是非之理，不敢自專。

昔孔丘辭逝廟，千載之規模。釋迦言往寺，萬代之靈塔。欲使見形剋念，面像歸心，敬師忠主，其義一也。

至如丁蘭束帶，孝事木母之形。無盡解瓔，奉承多寶佛塔。眇尋曠古，邈想清塵，既踵成林，於理不越。

又案禮經云：天子七廟，諸侯五廟，大夫卿士各有階級。故，天曰神，祭天於圓丘。地曰祇，祭地於方澤。人曰鬼，祭之於宗廟。龍鬼降雨之勞，牛畜挽犁之効，由或立形村市樹像城門。

豈況天上天下三界大師，此方他方四生慈父，威德為萬億所遵，風化為百靈

之範！

故，善人迴向，若群流之歸溟壑。大光攝受，如兩曜之伴眾星。

自月支遺影，那竭灰身。舍利遍流，祇桓遂造。乃聖乃賢，憑茲景福。或尊或貴，冀此獲安者矣。

《長阿含經》　一切人民所居舍宅，皆有鬼神，無有空者。

街巷道陌，屠膾市肆，及諸山塚，皆有鬼神，無有空處。

凡諸鬼神，皆隨所依，即以為名。

若人初生，皆有鬼神隨逐擁護。若人欲死，鬼收精氣。

行十惡人，若百若千，共一神護。行十善者，猶如國王，以百千人，而侍衛之。

《十方譬喻經》　天上天下鬼神，知人壽命罪福，當至未至。不能活人，不能殺人，不能使人富貴貧賤，但欲使人作惡犯殺。因人衰耗，而狂亂之，語其禍福，令人向欲，得設祠祀耳。（故知空祭鬼神，欲求現福，難可得力也。）

《普曜經》　於時，迦葉以偈報佛：

自念祠祀來　已歷八十年　奉風水火神　日月諸山川
夙夜不懈廢　心中無他念　至竟無所獲　值佛乃安寧

《雜寶藏經》　昔日，有一婆羅門，事廟室天，晝夜奉事。天即問言：「汝求何等？」婆羅門言：「我今求作此天祀主。」天言：「彼有群牛，汝問最前行者。」即如天語，往問彼牛：「汝今何似，為苦為樂？」牛即答言：「極為大苦。刺刺兩肋，柴戾脊破，駕挽載重，無休息時。」復問言：「汝以何緣受是牛形？」牛答之言：「我是天祀主，自恣極意用天祀物，命終作牛，受是苦惱。」聞是語已，即還天所。天即問言：「汝今欲得作天主不？」婆羅門言：「我觀此事，實不敢作。」天言：「人行善惡，自得其報。」婆羅門悔過，即修諸善，改往前惡。

《雜寶藏經》　昔，有老公，其家巨富。而此老公思得肉食，詭作方便，指田頭樹，語諸子言：「令我家業所以諧富，由此樹神恩福故爾。今日汝等，宜可群中取羊以用祭祀。」時，諸子等承父教敕，尋即殺羊，禱賽此樹。即於下立天祀舍。其父後時，壽盡命終，行業所追，還生己家羊群之中。時，值諸子

欲祀神樹，便取一羊。遇得其父，將欲殺之，羊便唾唾，笑而言曰：「而此樹者，有何神靈？我於往時，為思肉故，妄使汝祀，皆共汝等同食此肉。今償殃罪，獨先當之。」時，有阿羅漢，遇到乞食，見其亡父受於羊身，即借主人道眼，令自觀察，乃知其父，心懷懊惱，即壞樹神，悔過修福，不復殺生。

《優婆塞戒經》　佛言：或有說言：「子修善法，父作不善。因子修善，令父不墮三惡道」者，是義不然。何以故？身口意業，各別異故。

若父喪已，墮餓鬼中，子為追福，當知即得。

若生天中，都不思念人中之物。何以故？天上成就勝妙寶故。

若入地獄，受諸苦惱，不暇思念，是故不得。

畜生、人中，亦復如是。

若謂餓鬼何緣獨得，以其本有愛貪慳吝，故墮餓鬼。既為餓鬼，常悔本過，思念欲得，是故得之。

若所為者生餘道中，其餘眷屬墮餓鬼者，皆悉得之。

是故，智者應為餓鬼勸作福德。（《正法念經》大意亦同。）

若有祠祀，誰是受者？隨其祠處，而為受者。若近樹林，則樹神受。舍河泉井山林堆阜，亦復如是。

是人祀已，亦得福德。何以故？令彼受者生喜心故。是祀福德，能護身財。

若說「殺生祠祀得福」，是義不然。何以故？不見世人種伊蘭子生栴檀樹，斷眾生命而得福德。

若欲祠者，當用香花乳酪酥果。

為亡追福，則有三時：春時正月，夏時五月，秋時九月。

若以房舍臥具湯藥，園林池井，牛羊象馬，種種資生布施於他。施已命終，是人福德，隨所施物，住用久近，福德常生。是福追人，如影隨形。

或有說言：「終已便失」，是義不然。何以故？物壞、不用，二時中失。非命盡，失。

若出家人効在家人，歲節之日，棄飲食者，隨世法故，非真實也。

亦信世法出世法故，若能隨家所有好惡，常樂施者，名一切施。

若以身分及以妻子所重之物，施於人者，是則名為不思議施。

《婆沙論》　為餓鬼作福，鬼得飲食，亦增益身。臭者得香，惡色得好色。

又，經云：如諸鬼等所食不同，或膿或糞。得是施已，一切變成上妙色味。若鬼異處受生，親為施時，彼鬼業力，遙知生喜。若還在家受苦報者，親為施者，鬼自親見生喜。

《婆沙論》　有人，不如法求財。及其得時，以慳惜故，於己眷屬，尚無心與，況復餘人！以無施心故，身壞命終，墮餓鬼中。若在本舍邊，不淨糞穢廁溷中住。諸親里等生苦惱心，作如是念：「彼積聚財，自不受用，又不施人。以苦惱故，欲施其食，請諸眷屬親友知識沙門婆羅門，施其飲食。」爾時，餓鬼親自見之，於眷屬財物生己有想，作如是念：「如此財物，我所積聚，今施與人。」心大歡喜。於福田所，生信敬心。若生餘道，多不得力。縱令亡人，不得此福。故為修善，自得大利。如似起慈，自常獲福。

《智度論》　如慈心念諸眾生令得快樂，眾生雖無所得，念者大得其福。若不樂施，縱生天得聖，還乏衣食。

《優婆塞戒經》　持戒雖得阿羅漢，不遮飢苦。若樂行施，雖墮鬼畜，常飽

無乏。

《未曾有經》　有王白佛言：我父先王奉事外道，常行布施，求梵天福。如斯功德，生何天耶？

佛告王曰：前王果報，今在地獄。所以者何？不值善時，不遇善友，無善方便。雖修功德，不得免罪。布施之功，亦無失也。後罪畢時，方當受福。當知修福，不與罪合。先帝大王有五種惡業，生地獄中：①憿慢妒弊，事無粗細，便起鞭罰，不忍辱故。②貪愛寶貨，斷者不平，致令天下懷怨恨故。③遊獵嬉戲，苦困人民，傷害眾生所愛命故。④耽著女色，得新厭舊，撫接不平，致怨恨故。⑤破戒。

以此文證，故知事邪修福，善惡恒別。苦樂兩報，不相雜亂。何況利根多聞正信三寶，而招苦報。

《惟無三昧經》　佛告阿難：善男子！人求道安禪，先當斷念。人生世間所以不得道者，但坐思想穢念多故。一念來，一念去，一日一宿，有八億四千萬念，念念不息。一善念者，亦得善果報。一惡念者，亦得惡果報。如響應聲，

如影隨形。是故，善惡，罪福各別。

《中阿含經》　若為死人，布施祭祀者，若生入餓鬼中者，得食。除餘趣不得，由各有活命食故。若親族不生中者，但施，自得其福。乃至施主，生六趣中，施物常隨。以持戒故，雖得人身，必須餘福助報。

《往生經》　亡後作福，死者七分獲一，餘者屬現造者。

《灌頂經》　阿難問佛言：若人命終，送著山野，造立墳塔，是人精魂在中以不？

佛言：亦在，亦不在。若人生時，不造善根，不識三寶，而不為惡，無善受福，無惡受殃，無善知識為其修福，是以精魂在塚塔中，未有去處，是故，言「在」。或其前生在世之時，大修福善，精勤行道，或生天上三十三天，在中受福，或生人間豪姓之家，到處自然，隨意所生。

又，「不在」者，或其前生在世之時，然禱祀邪道，不信真正，邪命自活，諂偽欺人，墮在餓鬼、畜生之中，備受眾苦，經歷地獄，故言「不在塚塔中」也。

或「不在」者，或是五穀之穀骨，未朽爛時，故有微靈。骨若糜爛，此靈即滅，無有氣勢，亦不能為人，作諸禍福。靈未滅時，或是鄉親，命終之人，在世無福，又行邪諂，應墮鬼神，或為樹木雜物之精，無天福可受，地獄不攝。縱捨世間，浮遊人村，既其無食，恐動於人，作諸變怪，扇動人心，或有妖魅邪師，以倚為福，覓諸福祐，欲得長生。愚癡邪見，殺生祠祀，死入地獄餓鬼畜生，無有出時，可不慎之。

又，若人命終之日，當為燒香燃燈續明。於塔寺中表剎之上，懸命過幡，轉讀尊經，竟三七日。所以然者？命終之人，在中陰中，身如小兒，罪福未定。應為修福，願亡者生神使生十方無量剎土。承此功德，必得往生。亡者在世，若有罪愆應墮八難，以幡燈功德，必得解脫。

若有善願，應生父母在於異方，不得疾生。以幡燈功德，皆得疾生，無復留難。若得生已，當為人作福德之子，不為邪鬼之所得便。種族豪強，是故應修福善幡燈功德。

又，若四輩男女，若臨終時，若已命過，是其亡日，造作黃幡懸著剎上，使

獲福德，離八難苦，得生十方諸佛淨土，幡蓋供養，隨心所願，至成菩提。幡隨風轉，破碎都盡，至成微塵，風吹微塵，其福無量。幡一轉時，轉輪王位。乃至吹塵，小王之位，其報無量。燈四十九，照諸幽冥，若痛眾生蒙此光明，皆得相見。緣此福德，拔彼眾生，皆得休息。

《淨度三昧經》　八王日，諸天帝釋，鎮臣三十二人，四鎮大王，司命司錄，五羅大王，八王使者，盡出四布，覆行復隨。四王，十五日、三十日，所奏案校，人民立行善惡。地獄王亦遣輔臣小王，同時俱出，有罪即記。前齋八王日犯過，福強有救，安隱無他，用福原赦。到後齋日，重犯罪數多者，減壽條名。剋死歲月日時，關下地獄，地獄承文書，即遣獄鬼，持名錄名。獄鬼無慈，死日未到，強催作惡，令命促盡。福多者，增壽益算，天遣善神，營護其身。移下地獄，拔除罪名。除死定生，後生天上。

《觀佛三昧經》　爾時，曠野鬼神白佛言：我恒啖人，今者不殺，當食何物？佛敕鬼王：汝但不殺，我敕弟子常施汝食，乃至法滅。以我力故，令汝飽滿。鬼王聞喜，受佛五戒。

《涅槃經》　制諸聲聞弟子，出眾生食，濟野鬼神。

《智度論》　鬼神得人少許飲食，即能變使多，令得充足。

《譬喻經》　佛與阿難到河邊行，見五百餓鬼歌吟而行，復見數百好人啼哭而過。

阿難問佛：鬼何以歌舞？人何以啼哭？

佛答阿難：餓鬼家兒子親屬，為其作福，行得解脫，是以歌舞。好人家兒子親屬，唯為殺害，無有與作福之者，後大火逼之，是以啼哭也。

《宿願果報經》　昔，有婆羅門夫婦二人，無有兒子，財富無數。臨壽終時自相謂言：各當吞錢以為資糧。其國俗法，死者不埋，但著樹下。各吞五十金錢，身爛錢出。

國中有一賢者，行見愍之，泫然流淚，傷其慳貪，取為設福，請佛及僧。盡用供辦，擎飯佛前，稱名呪願。

時，慳夫婦受餓鬼苦，即生天上，為請四輩。時，生天上者，即得天眼，知為作福。從天下來，化作年少，佐助檀越。

佛言：此厨間年少是真檀越。

佛為說法，即得道迹。賢者亦得道迹。眾僧歡喜，皆得生天。

《百喻經》　昔有賈客，欲入大海，要須導師。即共求覓，得一導師，相將發引，至曠野中。有一天寺，當須人祀，然後得過。

於是，眾賈共思量言：「我等盡親，如何可殺。唯此導師，中用祀天。」

即殺導師，以用祭祀。祀天已竟，迷失道路，不知所趣，窮困死盡。一切世人亦復如是。欲入法海，取其珍寶，當修善行，以為導師。毀破善行，生死曠路，永無出期，經歷三塗受苦長遠。如彼商賈，將入大海，殺其導者，迷失津濟，終致困死。

㊟　高堂信逆旅　懷業理常牽　玉匣方委觀　金臺不復延
挽聲隨徑遠　蘿影帶松懸　詎能留十念　唯應逐四緣
幻工作同異　變弄巧多身　愚俗諍人我　誰復非謂真
謬者疑久固　達者知幻賓　升沉苦樂異　徒祭哭倉天

㉚　雜要部

㈠　述意緣

夫神理無聲，因言詞以寫意。言詞無迹，緣文字以圓音。

故，字為言蹄，言為理筌。音義合符，不可偏失。

是以文字應用，彌綸宇宙。雖迹繁翰墨，而理契乎神。但以經論浩博，具錄難周，記傳紛綸，事有廣略。

所以導達群方，開示後學。設教緣迹，煥然備悉。訓俗事源，鬱爾咸在。搜檢條章，計撮樞要。緝綴翰墨，具列前篇。其餘雜務，汲引濟俗。現可行者，疏之於後。冀令昏昧漸除，法燈遐照也。

㈡　怨苦緣

《中阿含經》　爾時，世尊告諸比丘：眾生無始生死，長夜輪轉，不知苦之本際。

諸比丘！於意云何，若此大地一切草木，以四指量，斬以為籌，以數汝等長夜輪轉生死所依父母，籌數已盡，其諸父母數猶不盡。

諸比丘！如是，無始生死長夜輪轉，不知苦之本際。

佛告諸比丘：汝等輪轉生死，飲其母乳，多於恒河及四大海水。所以者何？汝等長夜，或生象中，飲其母乳，無量無數。或生駝馬牛驢諸禽獸類，飲其母乳，其數無量。汝等長夜，棄於塚間，膿血流出，亦復如是。或墮地獄畜生餓鬼，髓血流出，亦復如是。

佛告諸比丘：汝等長夜輪轉生死，所出身血，甚多無數，過於恒水，及四大海。汝於長夜曾生象中，或截耳鼻頭尾四足，其血無量。或受馬駝驢牛禽獸類等，斷截耳鼻頭足四體，其血無量。或身壞命終，棄於塚間，膿血流出，其數無量。或墮地獄畜生餓鬼，身壞命終，其流血出亦復如是。或長夜輪轉生死，喪失父母兄弟姊妹六親知識，或喪失錢財，為之流淚甚多無量，過四大海水。

佛告諸比丘：汝等見諸眾生，安隱諸樂。當作是念：「我等長夜輪轉生死，亦曾受斯樂，其趣無量。」

或見諸眾生，受諸苦惱。當作是念：「我昔長夜輪轉生死以來，亦曾受如是之苦，其數無量。」

或見諸眾生，而生恐怖，衣毛為豎。當作是念：「我等過去必曾殺生，為傷害者，為惡知識，於無始生死，長夜輪轉，不知苦之本際。」

或見諸眾生，愛念歡喜者。當作是念：「如是過去世時，必為我等父母兄弟姊妹妻子親屬師友知識。」如是長夜，生死輪轉，無明所蓋，愛繫其頸，故長夜輪轉，不知苦之本際。

是故，諸比丘！當如是學，精勤方便，斷除諸本，莫令增長。

爾時，世尊即說偈言：

一人一劫中　積聚其身骨　常積不腐壞　如毘富羅山
若諸聖弟子　正智見真諦　此苦及苦因　離苦得寂滅
修習八道迹　正向般涅槃　極至於七有　天人來往生
盡一切諸結　究竟於苦邊

佛告諸比丘：眾生無始生死長夜輪轉，不知苦之本際，無有一處，不生不死者。如是長夜，無始生死，不知苦之本際。亦無有一處，無父母兄弟妻子眷屬宗親師長者。

譬如大雨滴泡，一生一滅。如是眾生，無明所蓋，愛繫其頸，長夜輪轉，不知苦之本際。

譬如普天大雨洪澍，東西南北無斷絕處，如是四方無量國土，劫成劫壞，如天大雨，普雨天下，無斷絕處，長夜輪轉，不知苦之本際。

譬如擲杖空中，或頭落地，或尾落地，或中落地，如是無始生死長夜輪轉，或墮地獄，或墮畜生，或墮餓鬼。

《正法念經》　爾時，夜摩天王為諸天眾以要言之：於天人中有十六苦。何等十六天人之中善通所攝？①中陰苦，②住胎苦，③出胎苦，④悕求食苦，⑤怨憎會苦，⑥愛別離苦，⑦寒熱等苦，⑧病苦，⑨他給使苦，⑩追求營作苦，⑪近惡知識苦，⑫妻子親里衰惱苦，⑬飢渴苦，⑭為他輕毀苦，⑮老苦，⑯死苦。如是十六人中大苦。於人世間，乃至命終，及餘眾苦，於生死中，不可堪忍。於有為中，無有少樂，一切無常，一切敗壞。

爾時，夜摩天王以偈頌曰：

　　於人世界中　有陰皆是苦　有生必歸死　有死必有生

若住於中陰　自業受苦惱　長夜遠行苦　此苦不可說
沒於屎尿中　熱氣之所燒　如是住胎苦　不可得具說
常貪於食味　其心常希望　於味變大苦　此苦不可說
心小常希望　於欲不知足　所受諸苦惱　此苦不可說
怨憎不愛會　猶如大火毒　所生諸苦惱　此苦不可說
於恩愛別離　眾生起大苦　大惡難堪忍　此苦不可說
寒熱大苦畏　生無量種苦　生無量種惡　此苦不可說
病苦害人命　病為死王使　眾生受斯苦　此苦不可說
為他所策使　常無有自在　眾生受斯苦　此苦不可說
愛毒燒眾生　追求受大苦　次第乃至死　此苦不可說
若近惡知識　眾苦常不斷　常受惡道苦　此苦不可說
妻子得衰惱　見則生大苦　出過於地獄　此苦不可說
飢渴自燒身　猶如猛炎火　能壞於身心　此苦不可說
常為輕賤他　親里及知識　生於憂悲苦　此苦不可說

人為老所壓　身羸心意劣　傴僂拄杖行　此苦不可說
人為死所執　從此至他世　是死為大苦　不可得宣說

㈢　八苦緣

《五王經》　佛為五王說法云：人生在世，常有無量眾苦切身，今粗為汝等略說八苦。何謂八苦：①生苦，②老苦，③病苦，④死苦，⑤恩愛別苦，⑥所求不得苦，⑦怨憎會苦，⑧憂悲苦。是為八苦也。

何謂生苦？人死之時，不知精神趣向何道，未得生處，普受中陰之形。至其三七日中，父母和合，便來受胎。一七日如薄酪。二七日如稠酪。三七日如凝酥。四七日如肉團。五七日肉皰成就。巧風入腹，吹其身體，六情開張，在母腹中，生藏之下，熟藏之上。母啖一杯熱食，灌其身體，如入鑊湯。母飲一杯冷水，亦如寒冰切身。母飽之時，迫迮身體，痛不可言。母飢之時，腹中了了亦如倒懸，受苦無量。至其滿月欲生之時，頭向產門，劇如兩石峽山。欲生之時，母危父怖，生墮草上，身體細軟。草觸其身，如履刀劍，忽然失聲大呼。此是苦不？

諸人咸言：此是大苦。

何謂老苦？謂：父母養育，至年長大，自用強健，擔輕負重，不自裁量。寒熱失度，年老頭白齒落，目視瞍盲，耳聽不聰，盛去衰至，皮緩面皺，百節疼痛，行步苦極，坐起呻吟，憂悲心惱，識神轉滅，便旋即忘，命日促盡，言之流涕，坐起須人。此是苦不？

答曰：大苦。

何謂病苦？人有四大，和合而成。一大不調，百一病生。四大不調，四百四病同時俱作。地大不調，舉身沉重。水大不調，舉身腫脹。火大不調，舉身蒸熱。風大不調，舉身掘強，百節苦痛，猶被杖楚。四大進退，手足不任，氣力虛竭，坐起須人。口燥唇燋，筋斷鼻坼，目不見色，耳不聞音，不淨流出。身臥其上，心懷苦惱，言趣悲哀，六親在側，晝夜看視，初不休息。餚饍美食，入口皆苦。此是苦不？

答曰：實是大苦。

何謂死苦？人死之時，四百四病，同時俱作。四大欲散，魂神不安。欲死之

時，刀風解形，無處不痛。白汗流出，兩手摸空，室家內外，在其左右，憂悲涕泣，痛徹骨髓，不能自勝。死者去之，風逝氣絕，火滅身冷，風光失次，魂靈去矣。身體侹直，無所復知。旬日之間，肉壞血流，膖脹爛臭，甚不可近。棄之曠野，眾鳥啖食，肉盡骨乾，髑髏異處。此是苦不？

答言：實是大苦。

何謂恩愛別苦？謂：室家內外兄弟妻子，共相戀慕。一朝破亡，為人抄劫，各自分張。父東子西，母南女北，非唯一處。為人奴婢各自悲呼，心肉斷絕，窈窈冥冥，無有相見之期。此是苦不？

答言：實是大苦。

何謂所求不得苦？家內錢財，散用追求大官吏民，望得富貴。勤苦求之，不止會遇，得之而作邊境令長。未經幾時，貪取民物，為人告言。一朝有事，檻車立待。欲殺之時，憂苦無量，不知死活何日。此是苦不？

答言：實是大苦。

何謂怨憎會苦？世人薄俗，共居愛欲之中，爭不急之事，更相殺害，遂成大

怨。各自相避，隱藏無地。各磨刀錯箭挾弓持杖，恐畏相見會遇，狹道相逢。張弓澍箭，兩刃相向，不知勝負是誰。當爾之時，怖畏無量。此是苦不？

答言：實是大苦。

何謂憂悲苦惱？謂：人生在世，長命者乃至百歲，短命者胞胎傷墮。長命之者與其百歲，夜消其半，餘年五十。在其酒醉疾病不知作人，減少五歲。小時愚癡，至年十五，未知禮儀。年過八十，志鈍無智，耳聾目冥，無有法則，復減二十。年已九十，年過餘有十歲之中，多諸憂愁，天下欲亂時亦愁，天下旱時亦愁，天下大水亦愁，天下大霜亦愁，天下不熟亦愁，家室內外多諸疾病亦愁，持家財物治生恐失亦愁，官家百調未輸亦愁，家人遭官繫閉牢獄未知出期亦愁，兄弟遠行未歸亦愁，居家窮寒無有衣食亦愁，比舍村落有事亦愁，社稷不辦亦愁，室家死亡無有財物殯葬亦愁，至春種作無有犁牛亦愁。如是種種憂悲，無有樂時，至其節日，共相集聚，應當歡樂，方共悲啼相向。此是苦不？

答曰：實是大苦。

《金色王經》　有一天女，向金色王而說偈言：

何法名為苦　所謂貧窮是　何苦最為重　所謂貧窮苦
死苦與貧窮　二苦等無異　寧當受死苦　不用貧窮生

㈣ 蟲寓緣

《禪祕要經》　復次，舍利弗！若行者入禪定時，欲覺起貪婬風，動四百四脈，從眼至身根，一時動搖，諸情閉塞，動於心風，使心顛狂。因是發狂鬼魅所著，晝夜思欲，如救頭燃，當疾治之。治之法者，教此行者觀子藏。子藏者在生藏下熟藏之上，九十九重膜，如死猪胞。四百四脈從於子藏猶如樹根，布散諸根如盛屎囊，一千九百節似芭蕉葉，八十戶蟲圍繞周匝，一百四脈及以子藏猶如馬腸。直至產門，如臂釧形，團圓大小，上圓下尖，狀如貝齒，九十九重，一一重間有四百四蟲，一一蟲有十二頭十二口。人飲水時，水精入脈，布散諸蟲，入毘羅蟲頂，直至產門。半月半月出不淨水，諸蟲各吐，猶如敗膿入九十蟲口中，從十二蟲，六竅中出，如敗絳汁。復有諸蟲，細於秋毫，遊戲其中。諸男子等宿惡罪故，四百四脈，從眼根布散四支流注諸腸，至生藏下熟藏之上，肺脾腎脈於其兩邊，各有六十四蟲，各十二頭，亦十二口，婉綣相著，

狀如指環。盛青色膿，如野猪精。臭惡叵堪，至藏陰處分為三支。二九在上，如芭蕉葉。有十千二百脈，一一脈中生於風蟲，細若秋毫，似毘蘭多鳥嘴。諸蟲中生筋色蟲。（此蟲形體似筋連持子藏，能動諸脈，吸精出入，男蟲青白，女蟲紅赤。）七萬八千共相纏裹，狀如蠡環，似瞿師羅鳥眼，九十八脈，上衝於心，乃至頂髻。諸男子等，眼觸於色，風動心相，四百四脈為風所使，動轉不停，八十戶蟲，一時張口，眼出諸膿，流注諸脈，乃至蟲頂，諸蟲崩動，狂無所知，觸前女根。男精青白，是諸蟲淚。女精黃赤，是諸蟲膿。九十八使，所熏修法。八十戶蟲，地水火風之所動作。

佛告舍利弗：若有四眾，著慚愧衣，服慚愧藥，欲求解脫度世苦者，當學此法，如飲甘露。學此法者，想前子藏乃至女根，男子身分，大小諸蟲，張口豎牙，瞋目吐膿，以手反之，置左膝端，數息令定。一千九百九十九過觀，此想成已，置右膝端，如前觀之。復以手反之，用覆頭上，令此諸蟲眾不淨物，先適兩眼。耳鼻及口，無處不至。見此事已，於好女色，及好男色，乃至天子天女，若眼視之，如見癩人，那利瘡蟲，如地獄箭牛多羅鬼神狀。如阿鼻地獄，

猛火熱焰。應當諦觀，自身他身，是欲界一切眾生身分不淨，皆悉如是。

舍利弗！汝今知不，眾生身根根本種子，悉不清淨，不可具說。但當數息，一心觀之。若服此藥，是大丈夫天人之師、調御人主，免欲淤泥。不為欲水恩愛大河之所漂沒，淫姝不祥，幻色妖鬼之所嬈害。當知是人，未出生死。其身香潔，如優波羅。人中香象，龍王力士摩醯首羅，所不能及。大力丈夫，天人所敬。

佛告舍利弗：汝好受持，為四眾說，慎勿忘失。

時，舍利弗及阿難等，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正法念經》　比丘修行者，如實見身，從頭至足，循身觀察。

彼以聞慧，或以天眼，髑髏內自有蟲行，名曰腦行，遊行骨內，生於腦中，或行或住，當食此腦。

復有諸蟲，住髑髏中。若行若食，還食髑髏。

復有髮蟲，住於骨外，食於髮根。以蟲瞋故，令髮墮落。

復有耳蟲，住在耳中，食耳中肉。以蟲瞋故，令人耳痛，或令耳聾。

復有鼻蟲，住在鼻中，食鼻中肉。以蟲瞋故，能令其人，飲食不美，腦涎流下。以蟲食腦涎，是故令人飲食不美。

復有脂蟲，生在脂中，住於脂中，常食人脂。以蟲瞋故，令人頭痛。

復有續蟲，生於節間。

有名身蟲，住入人牙。以蟲瞋故，令人脈痛，猶如針刺。

復有諸蟲，名曰食涎，住舌根中。以蟲瞋故，令人口燥。

復有諸蟲，名曰牙根虫，住於牙根。以蟲瞋故，令人牙疼。

復有諸蟲，名嘔吐蟲。以食違故，多生嘔吐。

是名內修行者循身觀，是十種蟲住於頭中。

或以聞慧，或以天眼，初觀咽喉。有蟲名曰食涎，齟嚼食時，猶如嘔吐，涎唾和雜。欲咽之時，與腦涎合，喉中涎蟲共食此食，以自活命。若蟲增長，令人嗽病。若多食膩，或多食垢，或食熏食，或食醋食，或食冷食，蟲則增長，令人咽喉生於病疾。

復以聞慧，或以天眼，見消唾蟲住咽喉中。若人不食如上膩等，蟲則安隱，

能消於唾。於十脈中流出美味，安隱受樂。若人多唾，蟲則得病。以蟲病故，則吐冷沫，故胸中成病。

復以聞慧，或以天眼，觀於吐蟲住人身中，住於十脈流注之處。若人食時，如是之蟲，從下脈中，踊身上行，至咽喉中，即令人吐。生於五種嘔吐：一風吐，二癊吐，三唾吐，四雜吐，五蠅吐。若蟲安隱，則於胃口順入腹中。

復以聞慧，或以天眼，見蠅食不淨故，蠅入咽喉中令吐蟲，動則便大吐。

復以聞慧，或以天眼，見醉味蟲行於舌端，乃至令脈於其中間，或行或住，微細無足。若食美食，蟲則昏醉增長。若食不美，蟲則痿弱。若我不食，醉蟲則病，不得安隱。

復以聞慧，或以天眼，見放逸蟲，住於頂上。若至腦門，令人疾病。若至頂上，令人生瘡。若至咽喉，猶如蟻子，滿咽喉中。若住本處，病則不生。

復以聞慧，或以天眼，見六味蟲所食嗜味者我亦貪嗜，隨此味蟲所不嗜者我亦不便。若得熱病，蟲亦先得如是熱病。以是過故，令於病人所食不美，無有食味。

復以聞慧，或以天眼，見抒氣蟲，以瞋恚故，食腦作孔，或咽喉痛，或咽喉塞，生於死苦。此抒氣蟲，共咽喉中一切諸蟲，皆悉撩亂，生諸痛惱。此抒氣蟲常為唾覆，其蟲短小，有面有足。

復以聞慧，或以天眼，見憎味蟲，住於頭下咽喉根中。云何此蟲為我病惱，或作安隱？彼見此蟲，憎嫉諸味，唯嗜一味。或嗜甜味憎於餘味，或嗜醋味憎於餘味。隨所憎味，我亦憎之。隨蟲所嗜，我亦嗜之。舌端有脈，隨順於味，令舌乾燥。以蟲瞋故，令舌瘩瘩而重。或令咽喉，即得微病。若不瞋恚，咽喉則無如上諸病。

復以聞慧，或以天眼，見嗜睡蟲，其形微細，伏如牖塵，住一切脈，流行趣味。住骨髓內，或住肉內，或髑髏內，或在頰內，或齒骨內，或咽骨中，或在耳中，或在眼中，或在鼻中，或在鬢髮。此嗜睡蟲，風吹流轉。若此蟲病，若蟲疲極，住於心中，心如蓮花，晝則開張。無日光故，夜則還合。心亦如是，蟲住其中，多取境界，諸根疲極，蟲則睡眠，人亦睡眠，一切眾生悉有睡眠。若此睡蟲，晝日疲極，人亦睡眠。

復以聞慧，或以天眼，見有腫蟲，行於身中，其身微細，隨蟲飲血處，則有腫起瘤瘤而疼。或在面上，或在頂上，或在咽喉，或在腦門，或在餘處。所在之處，能令生腫。若住筋中，則無病苦。

復以聞慧，或以天眼，見十種蟲，至於肝肺，人則得病。何等為十：①食毛蟲，②孔穴行蟲，③禪都摩羅蟲，④赤蟲，⑤食汁蟲，⑥毛燈蟲，⑦瞋血蟲，⑧食肉蟲，⑨瘤瘤蟲，⑩醋蟲。此諸蟲等，其形微細，無足無目，行於血中，痛癢為相。

復以聞慧，或以天眼，見食毛蟲，若起瞋恚，能啖鬚眉，皆令墮落，令人癩病。

若孔穴行蟲，而起瞋恚，行於血中，令身粗澁，頭痺無知。

若禪都摩羅蟲，流行血中，或在鼻中，或在口中，令人口鼻，皆悉臭惡。

若其赤蟲，而起瞋恚，行於血中，能令其人，咽喉生瘡。

若食汁蟲，而起瞋恚，行於血中，令人身體，作青痶瘦，或黑或黃，痶瘦之病。

若毛燈蟲，起於瞋恚，血中流行，則生病苦，瘡癬熱黃，疥癩破裂。

若瞋血蟲，以瞋恚故，血中流行，或作赤病，女人赤下，身體搔癢，疥瘡膿爛。

若食血蟲，瞋而生病惱，頭旋迴轉，於咽喉中，口中生瘡，下門生瘡。

若瘤瘤蟲，血中流行，則生病疾，疲頓困極，不欲飲食。

若醋蟲，瞋恚，亦令其人得如是病。

復觀十種蟲，行於陰中，何等為十？①生瘡蟲，②刺蟲，③閉筋蟲，④動脈蟲，⑤食皮蟲，⑥動脂蟲，⑦和集蟲，⑧臭蟲，⑨濕生蟲，⑩熱蟲。

復以聞慧，或以天眼，見於瘡蟲，隨有瘡處，諸蟲圍繞，啖食此瘡，或於咽喉而生瘡病。

或見刺蟲，若生瞋恚，令人下痢，猶如火燒，口中乾燥，飲食不消。若人愁惱，蟲則歡喜。嚙人血脈，以為衰惱，或下赤血，或不消下痢。

或見閉筋蟲，行於粗筋，或行細筋。若覺蟲行，筋則疼痛。若不覺行，筋則不疼。一切骨肉，皆亦消瘦，筋中疼痛。若蟲瞋恚，人不能食。若住筋中，而

飲人血，令人無力。若食人肉，令人羸瘦。

或見動脈蟲，是蟲遍行一切脈中，其身微細行無障礙。若蟲住入食脈之中，則有病過，令身乾燥，不喜飲食。若蟲住水脈之中，則有病生，令口乾燥。若在汗脈，令人一切毛孔無汗。若在尿脈，令人淋病，或令精壞，或令痛苦。若蟲瞋恚，行下門中，令人大便閉塞不通，苦惱垂死。

或見食皮蟲，以食過故，蟲則瞋恚，令人面色醜惡，或生惡皰，或癢或赤或黃或破。或復令其鬚爪墮落，令人惡病，或皮斷壞，或肉爛壞。

或見動脂蟲，住在身中，脂脈之內。若食有過，若多睡眠，此蟲則瞋，不消飲食，或生疥瘙，或生惡腫，毛根螵病，或得癭病，或脈脹，或乾消，或身臭病，或食時流汗。

或見和集蟲，集二種身：一者覺身，二者不覺身。皮肉血等，是名覺身。髮爪齒等，是名不覺身。以食過故，蟲則無力，人亦無力，不能速疾行來往返，睡眠鼾嘗。或多燋渴，皮肉骨血髓精損減。

或見臭蟲，住在肉中，屎尿之中。以食過故，蟲則瞋恚。身肉屎尿，唾涕皆

臭。鼻中爛膿，或眼淚爛臭，隨蟲行處皆悉臭穢。若衣若敷若食，住在齒中，以蟲臭故，食亦隨臭，衣敷盡臭。舌上多有血垢臭穢，身垢亦臭。

或見濕行蟲，行背肉中，知食消已，入腰三孔，取人糞穢，汁則成尿，滓則為糞，令人下門。

復次修行觀者，內身循身觀，觀十種蟲行於身中，一切人身皆從中出。何等為十：①瘤瘤蟲，②慬慬蟲，③苗花蟲，④火焰蟲，⑤黑蟲，⑥大食蟲，⑦暖行蟲，⑧作熱蟲，⑨火蟲，⑩大火蟲。此諸蟲等，住陰黃中。

復以聞慧，或以天眼，見瘤瘤蟲，以食過故，蟲則瞋恚，食人眼睫，令人眼癢，多出眵淚。此微細蟲，若行眼中，眼則多病，或令目壞，若入睛中，眼生白翳。其蟲赤色。若蟲不瞋，則無此病。

或見慬慬蟲，住在人身，行於陰中，陰黃覆身。若入骨中，令人蒸熱。若行皮中，晝夜常熱，手足皆熱。若入皮裏，身則污出。

或見苗花蟲，行住陰中，利嘴短足，身如火藏，不欲食飲。隨所行處，則大熱爛。身肉增長，其身蒸熱。若蟲順行，則無此疾。

或見火焰蟲，住在身中，行黃陰中，或安不安。以食過故，蟲則瞋恚。從頂至足，行無障礙，能令身中一切熱血，生於熱瘡，若血若陰，從於口中耳中流出。若蟲不瞋，則無此病。

或見黑蟲，住在身內，行於黃中，或安不安。以食過故，蟲則瞋恚，令人面皺，或生多厭，或黑或黃或赤，或令身臭，或令雀目，或口中生瘡，或大小便處生瘡。若蟲不瞋，則無此病。

或見大食蟲，以食過故，則生瞋恚，住陰黃中，隨食消化。若蟲不瞋，則無此病。

或見暖行蟲，常愛暖食，憎於冷食。若我食冷，蟲則瞋恚。口多出水，或瘋或睡，或心陰蠹瞢，或身疼強，或復多唾，或咽喉病。若蟲不瞋，則無此病。

或見熱蟲，住人身中，以食過故，病垢增長，妨出入身，令身粗大，或咽喉塞。令大小便，悉皆白色。不愛寒冷，不受淡食。

或見食火蟲，住在身內，行住陰中。此蟲寒時則便歡喜，熱時痿弱。寒歡喜故，人則憶食。熱時火憎，不欲飲食。於冬寒時陰則清涼，熱則陰發。

或見大火蟲，若人性不便，而強食之。以食過故，蟲則瞋恚，啖身內蟲，令人腸痛，或脚手疼。隨食蟲處，則皆疼痛。若蟲不瞋，則無如上。

復次，修行者內身循身觀，彼以聞慧，或以天眼，觀於骨中有十種蟲。何等為十：①蚳骨蟲，②嚙骨蟲，③割節蟲，④赤口臭蟲，⑤爛蟲，⑥赤口蟲，⑦頭頭摩蟲，⑧食皮蟲，⑨風刀蟲，⑩刀口蟲。如此十蟲行於骨中，違情損身，不可具述。

復次，修行者內身循身觀，彼以聞慧，或以天眼，見十種蟲行於尿中。何等為十：①生蟲，②針口蟲，③節蟲，④無足蟲，⑤散汁蟲，⑥三燋蟲，⑦破腸蟲，⑧閉塞蟲，⑨善色蟲，⑩穢門瘡蟲，其毛可惡，住糞穢中。此十種蟲，若違性瞋故，亦損人身。備在經文，不可具述。

復次，修行者內身循身觀，彼以聞慧，或以天眼，見十種蟲行於髓中，有行精蟲。何等為十？①毛蟲，②黑口蟲，③無力蟲，④大痛蟲，⑤煩悶蟲，⑥火蟲，⑦滑蟲，⑧下流蟲，⑨起身根蟲，⑩憶念歡喜蟲。此之十蟲，若違性瞋故亦損人身。具如經說，不可具述。

㈤ 五辛緣

《楞伽經》　佛言：大慧！如是一切葱韮蒜，臭穢不淨，能障聖道，亦障世間人天淨處，何況諸佛淨土果報。酒亦如是。

《涅槃經》　乃至食葱韮蒜薤，亦皆如是當生苦處。穢污不淨，能障聖道，亦障世間人天淨處，何況諸佛淨土果報。酒亦如是能障聖道，能損善業，能生諸過。

《雜阿含經》　不應食五辛。何等為五？①木葱，②革葱，③蒜，④興渠，⑤蘭葱。

《梵網經》　若佛子，不得食五辛：大蒜、革葱、慈葱、蘭葱、興渠。是五種不得食。

《五辛報應經》　七眾等不得食肉熏辛，讀誦經論，得罪。有病，開在伽藍外白衣家，服已，滿四十九日，香湯澡浴竟，然後許讀誦經論，不犯。

《僧祇律》、《十誦律》、《五分律》等，更無餘治。開病比丘服蒜，聽七日在一邊小房內，不得臥僧床褥，眾大小便處。講堂處，皆不得到。又不得受

請及僧中食，不得就佛禮拜，得在下風處遙禮。七日滿已，澡浴熏衣，方得入眾。若有患瘡，醫教須香治者，佛令先供養佛已，然後許塗身，還在屏處，一同前法。（出家性潔，尚令作法如是，況穢俗凡夫輒開食耶！）

㈥ 噓氣緣

《僧祇律》　若在禪坊中，噓者不得放恣大噓。若噓來時當忍，以手掩鼻。若不可忍者，應手遮鼻而噓。勿令涕唾污比座。若上座噓者，應言「和南」。下座噓，默然。

《四分律》　時，世尊噓，諸比丘呪願言「長壽」。時，有居士噓及禮拜比丘，佛令比丘呪願言「長壽」。

《僧祇律》　佛言：若急下風來，當制。若不可忍者，當向下坐，不得在前縱氣。若氣來不可忍者，當下道在下風放之。

《毘尼母經》　氣有二種：①上氣，②下氣。上氣欲出時，莫當人，張口令出，要迴面向無人處張口令出。若下氣欲出時，不聽眾中出，要作方便出外，至無人處令出，然後來入眾，莫使眾譏嫌污賤。入塔時，不應放下氣。安塔樹

下大眾中，背不得令出氣。師前大德上座前，亦不得放下風出聲。若腸中有病急者，應出外去，莫令人生污賤心。

㈦ 便利緣

《優鉢祇王經》　伽藍法界地，漫大小行者，五百身墮拔波地獄，經二十小劫，常遣肘手掊此大小便處，臭穢之地，乃至黃泉。

《毘尼母經》　諸比丘住處房前閒處，小便污地臭氣，皆不可行。

佛聞之告諸比丘：從今已去，不聽諸比丘僧伽藍處處小行，當聚一屏猥處。若瓦瓶若木筒埋地中，小行已，以物蓋頭，莫令有臭氣。

若上廁去時，應先取籌草至戶前，三彈指作聲，若人非人，令得覺知。若無籌，不得壁上拭，不得廁板梁杙上拭，不得用石，不得青草。土塊、軟木皮、軟葉、奇木，皆不得用。所應用者，木竹葦作籌。度量法，極長者一搩手，短者四指。已用者，不得振令污淨者，不得著淨籌中，是名上廁用籌法。

上廁有二處：①起止處，②用水處。用水處坐起褰衣，一切如起止處無異。

廁戶前著淨瓶水，復應著一小瓶。若自有瓶者，當自用。若無瓶者，用廁邊

小瓶，不得直用僧大瓶水令污。是名上廁用水法。

塔前眾僧前，和上阿闍梨前，不得張口大洟唾著地。若欲洟唾者，當屏猥處莫令人惡賤。是洟唾法。

《三千威儀經》　若不洗大小便，比丘得突吉羅罪，亦不得淨僧座具上坐，及禮三寶。設禮，無福德。

又至舍後上廁，有二十五事：①欲大小便，當行時，不得道上為上座作禮。②亦莫受人禮。③往時，當直低頭視地。④往，當三彈指。⑤已有人，彈指不得逼。⑥已上，正住彈指乃踞身。⑦正踞中坐。⑧不得一足前，一足却。⑨不得令身倚。⑩斂衣，不得使垂圊中。⑪不得大咽，使面赤。⑫當直視前，不得顧聽。⑬不得污壁。⑭不得低頭視圊中。⑮不得視陰。⑯不得以手持陰。⑰不得草畫地。⑱不得持草畫壁作字。⑲用水，不得大費。⑳不得污湔。㉑用水，不得使前手著後手。㉒用土，當三過。㉓當用澡豆。㉔得三過用水。㉕設見水草土盡，語直日主者，若自手取，為善。

《僧祇律》　大小行已，不用水洗，而受用僧座具床縟，得罪。

《十誦律》　不洗大行處，不得坐臥僧臥具上，得罪。

《摩德勒伽論》　不洗大小行處，不得禮拜，除無水處。若為非人所瞋，水神所瞋，或為服藥等，開不犯。

《雜譬喻經》　有一比丘，不彈指來，大小便瀼，污中鬼面上。魔鬼大恚，欲殺。沙門持戒，魔鬼隨逐，伺覓其短，不能得便。（既知此事，上廁必須謦咳。）

《賢愚經》　昔，佛在世時。舍衛城中，有一貧人名曰尼提，極貧下賤，常客除糞。佛知應度，即將阿難往到其所。正值尼提擔糞出城而欲棄之。瓶破污身，遙見世尊，深生慚愧，不忍見佛。佛到其所，廣為說法，即生信心，欲得出家。佛使阿難將至河中，與水洗訖，將詣祇洹。佛為說法，得須陀洹。尋即出家，得阿羅漢果。國人及王聞其出家，皆生怨恨：「云何佛聽此人出家。」波斯匿王即往佛所，欲破此事。正值尼提在祇洹門，大石上坐，縫補故衣，七百諸天香花供養。王見歡喜，請通白佛。尼提比丘身沒石中出入自在。通白已竟，王到佛所，先問此事：「向者比丘，姓字何等？」佛告王曰：「是王國中

下賤之人，除糞尼提。」王聞佛語，謗心即除。到尼提所，執足作禮，懺悔辭謝。王白佛言：「尼提比丘，宿作何業，受此賤身？」佛告王曰：「昔，迦葉佛入涅槃後，有一比丘，出家自在，秉捉僧事，身暫有患，懶起出入，便利器中，使一弟子擔往棄之。然，其弟子是須陀洹。以是因緣，流浪生死，恒為下賤，五百世中為人除糞。由昔出家持戒功德，今得值佛出家得道。」（以是義故，不得房內便利，具招前罪。數見俗人，懈怠不能自運，置穢器在房便利，令他日別將棄，未來定墮地獄。縱得出獄，猶作猪狗蜣蜋廁中穢糞蟲也。）

《佛說除災患經》　佛告阿難：乃前世過去，迦葉佛時，人壽二萬歲。佛事終竟，復捨壽命。爾時，有王名曰善頸，供養舍利，起七寶塔，高一由延。一切眾生，燃燈燒香，香花繒綵，供養禮事。時，有眾女欲供養塔，便共相率掃除塔地。時，有狗糞污穢塔地。時，有一女人手撮除棄。復有一人，見其以手除地狗糞，便唾笑之曰：「汝手已污，不可復近。」彼女逆罵：「汝弊婬物，水洗我手，便可復淨。」佛天人師，敬意無已。手除不淨已，便澡手，繞塔求願：「令掃塔地，污穢得除。令我世世，勞垢消滅，清淨無穢。」時，諸女人

掃塔地者，今此會中諸女人是。爾時，掃地願滅塵勞服甘露味，爾時以手除狗糞女者，今柰女是。爾時，發願不與污穢會，所生清淨，以是福報，不因胞胎臭穢之處，每因花生。以其爾時，發一惡聲，罵言「婬女」故，今受是婬女之名。值佛聞法，得須陀洹。

《雜寶藏經》　南天竺法，家有一童女，必使早起，清掃庭中門戶左右。有長者女，早起掃地，會值如來於門前過。見生歡喜，注意看佛。壽命旋促，即終生天。夫，生天者，法有三念，自思惟言：「本是何身？自知人身。今生何處？定知是天。昔作何業來生於此？知由見佛歡喜善業，得此果報。」感佛重恩，來供養佛。佛為說法，得須陀洹。

《新婆沙論》　昔，怛叉尸羅國，有一女人至月光王捨千頭處，禮無憂王所起靈廟，見有狗糞在佛座前，尋作是思：「此處清淨，如何狗糞穢污其中？」以手捧除，香泥塗飾。善業力故，令此女人遍體生香如栴檀樹，口中常出青蓮花香。若諸眾生，由不護淨故，因內煩惱，感諸外穢。

故，論頌言：

世間諸穢草　能穢污良田　如是諸貪穢　穢污諸含識

世間諸穢草　能穢污良田　如是諸瞋穢　穢污諸含識

《賢愚經》　佛在世時。羅閱城邊，有一汪水，污泥不淨，多諸糞穢。國中人民，以屎尿投中。有一大蟲，其形像蛇，加有四足，於其汪水東西馳走，或沒或出，經歷年載，常處其中，受苦無量。

爾時，世尊將諸比丘，至彼坑所。問諸比丘：汝識此蟲宿緣行不？

諸比丘咸皆不知。

佛告比丘：毘婆尸佛時，有眾賈客入海取寶，大獲珍寶，平安還到。選寶上者，用施眾僧，顧俟僧食。僧受其寶，付授摩摩帝。於後，僧食向盡，從其求索，不與。眾僧苦索，摩摩帝瞋恚，而語之言：「汝曹啖屎。此寶屬我，何緣乃索。」由其欺僧惡口罵故，身壞命終，墮阿鼻地獄，身常宛轉沸屎之中九十一劫。乃從獄出，今墮此中。自從七佛已來，皆作其蟲。至賢劫千佛，各各皆爾。

《百緣經》　佛在王舍城迦蘭陀竹林。時，尊者舍利弗、大目揵連，設欲食

時，先觀地獄畜生餓鬼，然後方食。

目連見一餓鬼，身如燋柱，腹如太山，咽如細針，髮如錐刀，纏刺其身。諸支節間，皆悉火出。呻吟大喚，四向馳走。求索屎尿，以為飲食。疲苦終日，而不能得。即問鬼言：汝造何業，受如是苦？

餓鬼答言：有日之處，不煩燈燭。如來世尊，今現在世，汝可自問。我今飢渴，不能答汝。

爾時，目連尋往佛所，具問如來，所造業行，受如是苦。具以上問。

爾時，世尊告目連曰：汝今善聽，吾為汝說。此賢劫中，舍衛城中，有一長者，財寶無量，不可稱計。常令僕使，壓甘蔗汁以輸大家。有辟支佛，甚患渴病，良醫處藥，教服甘蔗汁，病乃可瘥。時，辟支佛往長者家乞甘蔗汁。時，彼長者見來，歡喜。尋敕其婦富那奇：「我有急緣，定欲出去。汝今在後，取甘蔗汁施辟支佛。」時，婦答言：「汝但出去，我後自與。」時，夫出已，取辟支佛鉢，於其屏處小便鉢中，以甘蔗汁蓋覆鉢上，與辟支佛。辟支受已，尋知非是，投棄於地，空鉢還歸。其後命終，墮餓鬼中，常為飢渴所見逼切。以

是業緣，受如是苦。

佛告目連：欲知爾時彼長者婦，今富那奇餓鬼是。

佛說是時，諸比丘等捨慳貪緣，厭惡生死。有得四沙門果者，有發辟支佛心者，有發無上菩提心者。

爾時，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㈧ 護淨緣

《十誦律》　云何漱口？佛言：以水著口中，三迴轉之，是名淨口法。

《僧祇律》　爾時，世尊，大會說法，有比丘口臭，在下風而住。

佛知而故問：是比丘，何故獨坐？

答言：世尊制戒，不聽嚼木，所以口臭。恐熏污人，故在下風。

佛言：聽用嚼木。極長十六指，極短四指以上。嚼時，當在屏處先淨洗手。嚼已，水洗，棄之。嚼時，不得咽之。若醫言「為老病須咽」者，聽。若無齒者，當用灰虜土塼薑石草末。洗口已食。若食上欲行水，當淨水先洗手器，然後行水。若手污者，當以葉承取。若口飲時，不得沒脣，使器著額。當拄脣而

飲。飲時，不得盡飲，當留少許。洮蕩已，從口處棄之。行水當好護淨器。若見沒脣著額者，當放置一處，以草作識，令人知不淨。若作非時漿，飲亦如前法。

《僧祇律》　比丘晨起，應淨洗手，不得粗洗五指，復不得齊至腕。當齊手腕，以前令淨。不得粗魯，洗不得揩令血出。當以巨摩草末，若灰土（澡豆皂莢）洗手揩令作聲。淨洗手已，更相揩者，便名不淨，應更洗手。比丘食前當護手。若摩頭捉衣等，更須洗（比丘尚爾，白衣亦然）。讀經受食等，准用行之。手淨尚爾，何況手殺生命，飲血啖肉，以污身口。縱欲傳法，心亦不淨。

《四分律》　時，諸比丘患屋內臭。佛言：應灑掃。若故臭，以香泥。泥若復臭，應屋四角懸香。

《十誦律》　時，有比丘，不嚼楊枝，口中氣臭。白佛。佛言：聽嚼楊枝。有五利益：①口不苦，②口不臭，③除風，④除熱病，⑤除痰癊。復有五事利益：①除風，②除熱，③口味，④能食，⑤眼明。

《四分律》　不嚼楊枝有五過失：①口氣臭，②不善別味，③熱癊病不消，

④不引食，⑤眼不明。

《五分律》　嚼已，應洗棄之。以恐蟲食，死故。

《三千威儀經》　用楊枝，有五事：①斷當如度，②破當如法，③嚼頭不得過三分，④梳齒當中三齒，⑤當汁澡自用。

刮舌，有五事：①不得過三反，②舌上血出當止，③不得大振手污僧伽梨若足，④棄楊枝，莫當人道，⑤當著屏處。

㈨　鳴鍾緣

《付法藏經》　時，有國王名曰罽昵吒，貪虐無道，數出征伐，勞役人民，不知厭足，欲王四海。戍備邊境，親戚分離，若斯之苦，何時寧息。宜可同心共屏除之，然後我等乃當快樂。因王病虐，以被鎮之。人坐其上，須臾氣絕。由聽馬鳴比丘說法緣故，生大海中，作千頭魚，劍輪迴注，斬截其首。續復尋生，次第更斬，如是展轉，乃至無量。須臾之間，頭滿大海。時，有阿羅漢，為僧維那。王即白言：今此劍輪，聞犍稚音，即便停止，於其中間苦痛小息。惟願大德！垂哀矜愍，若鳴犍稚，延令長久。阿羅漢愍念，為長打之。過七日

已，受苦便畢。而此寺上，因彼王故，次第相傳，長打犍稚，至於今日，猶故如本。

述曰：既知經意，鳴鍾濟苦，兼以集眾。即須維那，將欲打鍾，斂容合掌，發願利生之意。因鍾念善，便共受苦畢。

《增一阿含經》　若打鍾時，願一切惡道諸苦，並皆停止。若聞鍾聲，兼說偈讚，得除五百億劫生死重罪。

降伏魔力怨　除結盡無餘　露地擊犍稚　比丘聞當集
諸欲聞法人　度流生死海　聞此妙響音　善當來集此

又，雜經說偈云：

聞鍾臥不起　護塔善神瞋　現在緣果薄　來報受蛇身
所在聞鍾聲　臥者必須起　合掌發善心　賢聖皆歡喜
洪鍾震響覺群生　聲遍十方無量土　含識群生普聞知　拔除眾生長夜苦
六識常昏終夜苦　無明被覆久迷情　晝夜聞鍾開覺悟　怡神淨剎得神通

㈩　入眾緣

《四分律》　凡欲入眾，當具五法：①應以慈心。②應自卑下，如拭塵巾。③應知坐起法。若見上座，不應安坐。若見下座，不應起立。④彼至僧中，不為雜說談世俗事，若自說，若請他說。⑤若見僧中不可事，心不安忍，應作默然住之。

《智度論》　佛聖弟子住和合故，有二種法：①賢聖語，②賢聖默。（今見齋會之處，後生前到，已得上妙之處。若見上座老師來，都不起迎逆遜讓坐，處污法之深，實由年少。復見向他貴勝之家，或經新喪重孝，或為考妣遠忌，在會道俗，放情歡笑，喧亂大眾，豈免俗譏高僧之類矣。）

《三千威儀經》　凡欲上床，當具七法：①庠踞床，②不得匍匐上，③不使床有聲，④不得大拂床有聲，⑤不得大吒歎息思惟世事，⑥不得狗群臥，⑦應以時節早起。

《地持論》　若見眾生，當慰問，歡顏先語，平視和色，正念在前。

若菩薩知他眾生有實功德，以嫌恨心，不向人說，亦不讚歎；有讚歎者，不唱善哉。是名為犯，眾多犯，是犯染污起故。

梁《攝論》云：菩薩若見眾生，當歡笑先言，然後共語。

《五分律》　不忍辱人，有五過失：①兇惡不忍，②後悔恨，③多人不愛，④惡聲流布，⑤死墮惡道。

㈩　衰相緣

《分別緣起初法門經》　世尊告曰：老有五種衰損：

①鬚髮衰損，以彼鬚髮色變壞故。

②身相衰損，形色膚力皆衰損故。

③作業衰損，發言氣上，喘息逾急，身戰掉故。住便僂曲，以其腰脊，皆無力故。坐即低屈，身羸弱故。行必按杖，身虛劣故。凡所思惟，智識愚鈍，念惛亂故。

④受用衰損。於現資具受用劣故。於戲樂具，一切不能現受用故。於諸色根所行境界，不能速疾明利而行，或不行故。

⑤命根衰損。壽量將盡，鄰近死故。遇少死緣，不堪忍故。

《阿含經》　頭白有四因緣：①火多，②憂多，③病多，④種早白。

人病瘦有四因緣：①少食，②有憂，③多愁，④有病未調。

有四事，先不語人：①頭白，②老，③病，④死。是四事亦不可避，亦不可却。

一切味不過八種：①苦，②澁，③辛，④醎，⑤淡，⑥甜，⑦醋，⑧不了了味。

㈢ 眠夢緣

《善見律》　夢有四種：①四大不和夢，②先見夢，③天人夢，④想夢。

云何四大不和夢？若眠時，夢見山崩，或飛騰虛空，或見虎狼師子賊逐，此是四大不和夢，虛而不實。

云何先見夢？或晝日見或白或黑，或男或女。夜剋夢見，是名先見夢，此亦不實。

云何天人夢？若善知識天人，為現善夢，令人得善。若惡知識者，為現惡夢。此即真實。

云何想夢者？此人前身，或有福德，或有罪障。若福德者現善夢，罪者現惡

夢。如菩薩母，初欲入母胎時，夢見白象，從忉利天下，入其右脇，此是想夢也。若夢禮佛誦經，持戒布施，種種功德，此亦想夢。

㊟夢，為善、不善、無記耶？

㊞亦善不善無記。若夢見禮佛聽法說法，此是善功德。若夢見殺盜婬，此是不善夢。若夢見青黃赤白色等，此是無記夢也。

㊟若爾者，應受果報？

㊞不受果報。何以故？以心業羸弱，故不感報。是故律云：除夢中，不犯。

《迦延論》

㊟云何一切睡，眠相應耶？

㊞或睡，不眠相應。如未眠時，身不軟心不軟，身重心重，身瞪瞢心瞪瞢，身憒心憒，身睡心睡，為睡所纏，是謂睡不眠相應。

㊟云何眠，不睡相應？

㊞不染污心眠夢，是謂眠，不睡相應。

㊟云何睡眠相應？

㊟染污心眠夢，是謂睡，眠相應。

㊟云何不睡不眠？

㊟除上爾所事。

㊟眠當言善不善無記耶？

㊟眠，或善或不善或無記。

㊟云何為善？

㊟善心眠夢。

㊟云何不善？

㊟不善心眠夢。

㊟云何無記？

㊟除上爾所事。

如夢中，施與作福，持戒守齋，如善心眠時所作福，當言餘福，迴是名善。

㊟云何眠時所作不福，當言迴耶？

㊟如夢中殺盜等，如不善心眠，餘不福心迴，是名不善。

㊟云何眠時所作福不福，不當言迴？

㊞如眠時非福，心非不福心迴，如無記心眠時，所作福非福，不當言迴，是名無記。

㊟夢名何等法？

㊞是五蓋中，無明蓋也。

《十誦律》　有比丘，眾中睡。佛言：聽水洗頭。

猶睡，不可信，令比丘以五法用水洗他：①憐愍，②不惱他，③睡眠，④頭倚牆壁，⑤舒脚坐。

猶睡不止，聽以手搖。若故睡不止，佛聽以麈擲。

若故睡不止，佛聽用禪杖。若取禪杖時，應生敬心。以兩手捉杖放戴頂上。

若坐睡不止，應起看餘睡者，以禪杖築。築已還坐。若無睡者，還以禪杖著本處已坐。若故睡不止，佛聽用禪鎮，安孔作之，以繩貫孔中，繩頭施紐，掛耳上去額前四指。著禪鎮時，禪鎮墮地。

佛言：禪鎮墮者，應起庠行，如鵝行法。

㈤ 雜行緣

《四分律》　跋難陀比丘在道行，持大圓蓋。諸居士遙見，謂是王若大臣，恐怖避道。諦視乃知。

比丘白佛，佛言：比丘不應持蓋在道行，亦不應懸。為天雨時，在寺內樹皮若葉若竹作蓋。亦不許捉王大扇。若行患熱，聽以樹葉雜物作扇。

時，諸比丘患蟲草塵露墮身上。

佛言：聽作拂，若以草樹皮葉，或以縷線裁碎繒帛作。

時，有比丘得尾拂。

佛言：聽畜。

時，有年少比丘，不解時事數相涉，聽用算子記數。

《四分律》　時，諸比丘自作伎，若吹貝供養。

佛言：不應爾。

彼畏慎，不敢令白衣作伎供養。

佛言：聽。

彼不知供養塔飲食，誰當應食？

佛言：比丘、若沙彌、若優婆塞，若經營作者，應食。

《薩婆多論》　凡出家人，市買之法，不得下價索他物，得，突吉羅罪。

眾僧衣未三唱得益價，三唱已，不應益。眾僧亦不應與，衣已屬他故。比丘三唱得衣，不應悔。設悔，莫還眾僧，亦莫還直。

《新婆沙論》

㊐異生、聖者，誰有怖耶？

㊎有作是說，異生有怖（異生，舊名凡夫），聖者無怖。所以者何？聖者已離五怖畏故。五怖畏者：①不活畏，②惡名畏，③怯眾畏，④命終畏，⑤惡趣畏。

《雜寶藏經》　佛言：此如意珠，是摩竭大魚腦中出，魚身長二十八萬里，此珠名曰金剛堅也。

有第一力，耐使一切被毒之人，見悉消滅。又見光觸身，亦復消毒。

第二力者，熱病之人，見則除愈。光觸其身，亦復得瘥。

第三力者，人有無量百千怨家，捉此珠者，悉得親善。諸天一爪甲價直，一閻浮提人物。

《四分律》　時，諸比丘，患蛇入屋，未離欲比丘恐怖。

佛言：聽驚。若以筒盛棄之，若以繩繫，置地解放。

有鼠入屋，作檻盛出棄之。

患蝎蜈蚣蚰蜒入屋，若以弊物，若泥團掃箒，盛裹棄之，在外解放。

若房舍，夜患蝙蝠，晝患燕鳥入。

佛言：聽織作籠疏障，若作向櫺子遮。

時，有老病比丘，拾虱棄地。

佛言：不應爾。聽以器盛，若綿拾著中。若虱走出，應作筒盛。若虱出筒，應作蓋塞。（隨其寒暑，加以膩食將養之。）

《四分律》　時，六群比丘誦外道安置舍宅吉凶符書呪、枝節呪、剎利呪、知人生死吉凶呪、解諸音聲呪。

佛言：不應爾。

彼教他，彼以活命。

佛言：皆不應爾。

爾時，世尊在毘舍離國。時，諸離奢乘象馬車乘輦輿，捉持刀劍來，欲見世尊。彼留刀杖在寺外，入內問訊世尊。

時，諸白衣持刀劍來，寄諸比丘藏。畏慎，不敢受。

佛言：為檀越牢堅固藏舉者，聽。

《五百問事》　不得口吹經上塵，像塵准之。雖非正經，然須慎之。亦不得燒故經，得重罪，如燒父母。不知有罪者，輕。

《僧祇律》　燃火，向有七事無利益：①壞眼，②壞色，③身羸，④衣垢壞，⑤臥具壞，⑥生犯戒緣，⑦增世俗話。

《月上女經》　維摩詰妻，名曰無垢。其妻九月生女，名為月上。

《佛說離垢施女經》　波斯匿王有女，名曰維摩羅達，晉言離垢施，厥年十二，端正殊妙，極有聰慧。

《轉女身經》　須達長者妻，名曰淨日。有女，名無垢光。

㊎　雜務簡要　捨茲煩染　萬行貞固　六塵方掩
　　烈烈霜心　昭昭玉撿　如彼瓊林　皎無瑕點

諸經要集

受持及讀誦 讚歎並宣說 福慧俱增長 災障悉消除 現眷咸安康 先親得超昇 見聞與隨喜 皆共成佛道

妙法寺　香港新界屯門藍地青山公路18號　🌐mfbm.hk